

目 录

上 篇

第 一 章	冈多都城.....	3
第 二 章	游侠骑士	35
第 三 章	御驾亲征	57
第 四 章	重兵压城	75
第 五 章	星夜驰援.....	105
第 六 章	沙场喋血.....	116
第 七 章	火葬柴堆.....	130
第 八 章	妙手回春.....	139
第 九 章	决战前夕.....	156
第 十 章	黑门开处.....	170

下 篇

第 一 章	塔楼救主.....	185
第 二 章	魔影之境.....	209
第 三 章	厄运山口.....	230
第 四 章	万众欢庆.....	249

第五章	国王加冕.....	262
第六章	依依惜别.....	281
第七章	重返家园.....	300
第八章	霞尔平乱.....	311
第九章	天涯永诀.....	342

附 录

附录一	列国诸王大事记.....	359
附录二	大事纪年(西方年表).....	425
附录三	家谱.....	448
附录四	霞尔历.....	452
附录五	书写与描写.....	462
附录六	第三纪的语言和民族·关于翻译	478
附录七	专有名词表.....	498
附录八	中洲地图集.....	547

上 篇

第一章 冈多都城

皮平在刚多尔夫的斗篷下朝外面望着。他弄不清自己是醒着呢,还是依然处于飞速移动的梦幻中。打从这漫长的旅程开始,他就一直沉浸其中。黑咕隆咚的世界在他身旁飞掠而过,风声呼呼在耳际轰鸣。他只看见转动的星星,还有在右边天际映衬下蠕动的南山莽影。睡意朦胧之中,他竭力回想着他们走过的时日和沿途的情景,可脑子迷迷糊糊的,记不清楚。

记得一开始,他们就马不停蹄地在星夜中疾驰飞奔,当晨曦初露,他看到第一抹淡淡的金光时,他们抵达了寂静无声的小镇和山上那座空旷无人的大房子。还没来得及进去歇一下,那个有翅膀的魔影又飞来了,大家顿时吓得面无血色。皮平则由于刚多尔夫的一番轻声软语,已在角落里昏昏入睡。他浑身疲乏,但睡不踏实,依稀感觉到人们来来去去,交谈议论,刚多尔夫在下达命令。后来他们又重新上路,借着夜色疾奔。自那天他看过那块魔石后,已经过了两个晚上,不,三个晚上了。想起那些可怕的事情,他蓦然惊醒,全身瑟缩。风声中充满怵人的吼叫。

在乌黑的云障后面,出现了一道黄色的光亮,照亮了天空,皮平吓得往后一缩,以为刚多尔夫把他带入什么恐怖之地。他揉揉眼睛,才看清那是月亮,正在黑黝黝的东部阴影上冉冉上升,差不多已经浑圆。看来现在离天明尚早,他们还要在黑暗中再飞驰几个小时。他挪动一下身子,开口问道:

“我们到哪儿了,刚多尔夫?”

“到了冈多王国，”刚多尔夫答道，“正在经过阿诺里恩地区。”

一时间，他们两人又沉默不语了。接着，皮平一把拽住刚多尔夫的斗篷喊叫起来：“那是什么？看！是火，红色的火！这一带有龙吗？瞧，那儿也有！”

刚多尔夫没有直接回答，只是对着坐骑高喊道：“快捷影！我们要跑了。时间紧迫。瞧！冈多求援的烽火已经点燃。战火已经升起。瞧！阿蒙丁、埃莱纳赫烽火台上也升了火，正迅速向西面传去。纳多尔、埃瑞拉斯、明—里蒙、卡兰哈德，一直到罗翰边界上的哈利弗里恩。”

可是快捷影却停下了流星大步，慢步行走了，接着它昂首一声长嘶。黑暗中传来了其他马匹呼应的嘶鸣，随即听到了隆隆的马蹄声，只见三名骑手策马飞驰而来，像月中飞行的幽灵那样一闪而过，消失在西面。快捷影这才又抖擞精神，跃身疾驰，夜色如呼啸的狂风迅即将它淹没。

皮平又开始昏昏欲睡，没怎么去听刚多尔夫跟他说的话。刚多尔夫正在告诉他有关冈多王国的习俗，冈多君王如何在边界山脉两边的山顶上建立了一个个烽火台，并在那里设立哨所，备有骠骑，以便随时执行摄政王的命令，去北方的罗翰或是南方的贝尔法拉斯传送消息。“自上一次北部的烽火台点燃后熄灭以来，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他说道，“不过古时候冈多不需要烽火台，因为他们有七块魔石。”皮平的身子不安地一抖。

“睡吧，别害怕！”刚多尔夫安慰他，“你不像弗拉多是去莫都，而是去米纳思蒂里斯，这些日子，你在那里还算安全。如果冈多陷落了，或者魔戒被夺走了，那么霞尔也将无安全可言。”

“你这话没法给我带来安慰……”皮平说着，可是睡意还是莫名其妙地向他袭来。他记得，在他进入梦乡以前，自己最后见到一片高耸的白色山峰，西行的月亮照在这些山峰上，它们就如漂浮在

云层上方的小岛一般闪烁发光。他不知道弗拉多现在何处,不知道他是否已经到达莫都,甚至不知道他生死与否。他根本不知道,这天夜里,身在冈多以外的弗拉多也正凝望着同一轮明月。

皮平被声音吵醒了。他们昼伏夜行,又过了一天。现在天将破晓,黎明时分寒冷透骨,四周一片灰蒙蒙的雾霭。捷影跑得汗水淋漓,通身冒着热气,但仍傲然昂首挺立,毫无倦意。它的一旁站着许多身着厚实斗篷的高个大汉,这些人的身后,影影绰绰有一堵石墙。那堵墙好像已经倒塌。虽然天色未明,仍能听到人们匆忙劳作的声音。锤子敲击、铁铲叮当、车轮辘辘。晨雾中处处都闪烁着火把和篝火的光亮。刚多尔夫在跟挡住去路的人说话,皮平一听,立即明白他们是在议论自己。

“可不,我们认识你,米思兰迪尔,”那伙人的头儿说,“你知道七城门的口令,可以从这里过去。但是我们不认识你的伙伴。他是什么家伙?北方山区来的小个子?现在这种时候我们不希望有陌生者来访,除非他们是勇士,他们的诚意与援助是我们所能信赖的。”

“我可以在德内豪摄政王面前为他作保。”刚多尔夫说,“至于说是不是个勇士,那是不能用身材来衡量的。英格尔德,他经历过的战争和危险比你还多,虽说你长得比他高一倍。他是从伊森加德战场来的,我们带来这方面的消息。要不是他现在筋疲力尽,我会叫醒他。他叫佩里格林,是个挺勇敢的人。”

“人?”英格尔德怀疑地反问道,其余的人跟着都笑了起来。

“人?”皮平大叫一声,此刻他已完全醒了,“人?当然不是!我是个霍比特!当然!除非必要,做个霍比特并不比做人英勇多少。别让刚多尔夫骗了你。”

“不自吹自擂,倒有可能成就大事,”英格尔德说道,“不过,霍比特倒是什么族类?”

“就是哈夫林，”刚多尔夫答道，“但不是人们提到的那个哈夫林，”他看到那些人脸上露出的惊讶神色，他又说道，“不是他，但是他的一个同族。”

“没错，就是和他一起跋山涉水的哈夫林，”皮平说，“你们城里的博罗米尔也曾和我们在一起，他在北方的冰天雪地里救过我的命，为了保护我免得落入众多敌人之手，他自己最后被杀害了。”

“别说了，”刚多尔夫说道，“这个悲痛的消息本应该先告诉他父亲。”

“这我们已经估计到了，”英格尔德说，“近来这儿出现了不少奇怪的征兆。好啦，现在你们快过去吧！米纳思蒂里斯的君主急着想见到任何带来他儿子最新消息的朋友，不管他是人还是……”

“霍比特，”皮平说，“虽说我不能为你们的君主出什么力，但只要我能做到的，我当竭力而为之，以悼念勇敢的博罗米尔。”

“再见！”英格尔德说，他的手下已经让出了一条通道，捷影缓缓地穿过石墙上一扇狭门。“但愿你给德内豪陛下和我们大伙带来忠言良策，刚多尔夫！”英格尔德高声说道，“但据说，你总是带来悲伤和危险的消息。”

“那是因为我难得来，而总是在需要我帮助时才来，”刚多尔夫答道，“至于什么忠言良策么，我要告诉你们，你们现在修佩兰诺城墙为时已晚。眼下只有你们的勇气才是抵御即将来临的大举进攻的最好手段——这就是我给你们带来的希望。我带来的并不都是坏消息。放下铲子，磨利长剑吧！”

“傍晚前就能干完，”英格尔德说，“这是用来防御的最后一段城墙，这里不大可能遭到进攻，因为它面对着友邻罗翰国。你知道他们的情况吗？你看他们会闻讯前来支援我们吗？”

“会的，他们肯定会来。他们在你们身后已经打了不少仗。目前，这条路同其他路一样都不再安全了。不过别气馁！要不是我刚多尔夫，你们会看到，来自阿诺里恩的不是罗翰骑兵，而是大批

敌人。当然,现在依然有这种可能。睁大眼睛,提高警惕!再见!”

刚多尔夫现在进入了拉马斯埃科那边的宽阔地带,冈多人称那地方为外城,它是当年敌人攻占伊锡利恩之后,大兴土木修建而成。城墙从山脚处向外延伸一百多里,然后再绕回来,把佩兰诺原野围在墙里。那是一片绵延于斜坡之上的肥美土地,还有深深落入安达因河谷的层层台地。东北方向的外墙离米纳思蒂里斯大城门最远,约有四十里,它矗立在崛起的高岸之上,俯瞰河边的漫长浅滩,修建得最为高大坚固,因为从渡口和奥斯吉利亚斯桥过来的路,要从这道由重兵把守的城门通过,门两边筑有带城垛的塔楼。东南方向的外墙离都城最近,只有十里多一点。在这里,安达因河沿着南伊锡利恩的埃敏阿诺山左边拐了一个大弯后,突然急转向西,外墙就矗立在大河的陡岸处,下方是哈隆湾码头和船埠,供从南方各地溯流而上的船只停泊。

外墙内土地肥沃,耕地广袤,果园遍布,农庄里家家都有烘房、谷仓、羊圈和牛栏,从高地上流下来的条条小溪,潺潺流过绿野,汇入安达因河。不过这里农牧民并不多,绝大多数冈多人不是住在城里七环之内,就是住在洛萨纳赫山地的高谷中,或者住在更南面的风景如画的莱本宁,那里有五条湍急的溪流。居住在高山和大海之间的这个勤劳的民族统称为冈多人,其实他们的血统很混杂。他们中有一种身材矮小、皮肤黝黑的人,祖先是谁现在已无从考查,在国王出现前的黑暗时代,那些人就已住在山里。再往远去,便是辽阔的贝尔法拉斯,伊姆拉希尔亲王住在海边的多尔阿姆罗斯城堡内,他和他的子民具有高贵的血统,身材高大。他们是个自豪的民族,有一双海水一样的蓝灰色眼睛。

刚多尔夫策马飞驰了一段时间后,天色渐亮。皮平醒来了,抬头望去,看见左首是一片雾海,如同黯淡的阴影从东面升起;在他的右边,从西方绵延而来的耸天群峰突然戛然而止,好像是在造地

之初，河水冲破壁垒，切割出巨大河谷，使之后来成为兵家必争之地。就在埃雷德·尼修莱斯白山截断处，他望见敏多洛因山黑黝黝的巨大身影，暗紫色的深谷，还有在初阳下渐渐泛白的山体，这正是刚多尔夫告诉过他的景致。那座壁垒森严的城市建在此山突出部，它那七道古老的石墙坚固得像是由巨人直接从岩石上凿出来，而非筑造而成。

皮平惊讶地凝视着，只见朦胧的灰墙渐渐变白，在朝霞中披上一层淡淡的红光，太阳蓦然跃上阴暗的东天，射出万缕金光，照在城上。皮平叫出声来，原来屹立于最高一环墙上的埃克西里翁塔楼，如出鞘巨剑直刺青天，闪烁着珍珠般的银光，塔尖似乎由水晶铸成，美不胜收，城垛上几面白旗在晨风中猎猎飘扬。远处高空传来一声清亮的银号般的声响。

刚多尔夫和皮平在初升的旭日下，骑马来到冈多国的巨大城门前，两扇铁门在他们面前缓缓打开。

“刚多尔夫！刚多尔夫！”人们喊道，“我们知道暴风雨即将来临！”

“是冲着你们来的，”刚多尔夫说道，“我赶在了它的前头。让我们过去！我必须趁他尚在位之际见你们的德内豪王。不管怎样，你们熟悉的冈多已近末日。让我过去！”

人们一听到他那不可违逆的声音，都往后退开了，没有再进一步问他，只是诧异地盯着坐在他前面的那个霍比特人和他那匹坐骑。因为这城里的人很少骑马，而且除了国王信使队的坐骑之外，街上难得看见马匹。他们说道：“这准是罗翰国王最剽悍的战马之一吧？也许罗翰骑士很快就会来支援我们。”捷影昂昂然顺着漫长的坡道而行。

米纳思蒂里斯的结构共有七层，每层都凿山而建，各有一环城

墙,每环墙上都有一道门,但是七道门并不建在一条线上,城墙正大门在城墙之东,第二道偏南,第三道偏北,如此往上交错而建,所以那条通往石城最高塔楼的铺石路,呈之形攀上坡去。道路每次经过正大门的纵线时,都要穿过一条拱形隧道,那隧道将一块巨大山石凿穿。除第一层外,这块突出的巨石将各层都一分为二。一方面利用原先的山势,一方面依靠古代能工巧匠艰苦的劳动,在大门内的宽广院落后部,矗立着一座由这突出巨石筑成的塔形棱堡,面朝东方,它的边缘锋利如船之龙骨,棱堡很高,几乎和最高一层的地面相齐,顶上建有墙牒。站在上面的人如同巨轮上的水手一般,可以俯瞰七百尺下方的大门。城堡的入口凿在巨石中央,朝东。经过长长的点着灯的上坡长道,直通第七道门,最后抵达王宫和白塔楼脚前的喷水池。白塔楼巍巍壮观,从地基到楼顶高三百余尺,塔楼顶上,摄政王旗在平原上方的一千多尺高处飘扬。

这确实是座固若金汤的城堡,真可谓一夫当关,万夫莫开,除非敌人能从后面登上敏多洛因山较低的山崖,再爬上将山城和山脉连在一起的那个狭窄山肩。即便如此,这个和第五层墙齐高的山肩上还筑有高大的壁垒,直达西面的断崖边。壁垒内有不少房屋,还有历代君王的陵墓,沉睡在这高山和塔楼之间。

皮平眼望着这巨大的石城,益加惊异。他做梦也没想到它是如此的雄伟壮观,比伊森加德城堡大得多,也坚固和美丽得多。不过,无可否认的是,随着岁月的流逝,城堡已日趋凋蔽,居民至少已减少一半。他们所经过的每一条街上,都能看到一些府邸大宅,它们的房门和院门上刻有许多漂亮的陌生字母,还有古代的图形。皮平猜想那可能是在这里住过的名门望族的名字和标记,可是眼下这里已门庭冷落,宽阔的路径不闻足声,深邃的门厅里不见人影,更无人从门口或窗户口向外张望。

他们终于走出阴影,来到第七层的城门前。和煦的阳光从大

河那边照射过来，洒在平滑的城墙与坚固的廊柱上，洒在庞大拱门上方的峨冠博带的国王头像上。而此时，弗拉多正跋涉在伊锡利恩的林中空地上。刚多尔夫在门前下了马。王宫里不允许骑马，捷影只好在主人轻声吩咐下无可奈何地被带走了。

门卫身穿黑袍，头戴形状奇怪的头盔，顶部高耸，护颊很长，紧贴着脸，上面插着海鸟的白翼。头盔银光闪闪，它们确是用真银打造，是从鼎盛时期沿袭下来的。黑袍上绣着一棵白花盛开的树，树上方是一顶银色王冠和多角星星。这是伊伦迪尔继承者的制服，眼下在冈多，这种制服除了喷泉院前的王宫卫兵外，已经没有人穿。而制服上的那棵白树，以前曾生长在这院子里。

刚多尔夫一行到来的消息，似乎已经传到这里，他们没有受到盘问就获准入内。刚多尔夫快步穿过白石铺就的庭院，一股清泉在清晨的阳光下喷涌，周围是一片青翠的草地，但在草地当中却有一棵枯树，它低垂在喷水池上，从枯树的光秃丫头断枝上凄然下落的水珠，一滴滴落入清澈的池水中。

皮平跟在刚多尔夫后边，匆匆瞥了那枯树一眼，暗自想道，它看去多凄凉啊。他不明白，这儿的一切都照料得不错，为什么偏要留下这棵枯树。

七颗星、七块石，还有一棵白树。

他蓦然记起了刚多尔夫喃喃念及的这句话。这时，他发现自己已经来到王宫大厦的门前，跟在刚多尔夫后面走过沉默不语的魁梧卫兵身旁，进入冷气逼人的阴暗石厅里。

他们走上一条空荡荡的铺石长廊，刚多尔夫边走边对皮平悄声说道：“说话小心些，皮平先生！可不能乱使你们的霍比特性子。塞奥顿是位和蔼仁慈的老人，德内豪可是另一种人了，虽说他没有

被称为国王,但出身更高贵,权势更显赫,又骄傲又敏感。由于你能告诉他有关他儿子博罗米尔的消息,他会一直跟你说话,问你许多问题。他很爱他的儿子,甚至称得上溺爱。正因为父子俩不像,就越是如此。凭着这股父爱,他认为很容易地从你的嘴上了解到他想了解的情况,远比从我这儿了解更容易。除非必要,别跟他说得太多,别提弗拉多的事。我会在适当的时候处理的。除非万不得已,也别说阿拉贡的事。”

“为什么不要说?阿拉贡怎么了?”皮平小声地问道,“他不是打算来这儿吗?反正他本人不久就会来的嘛。”

“很可能,很可能,”刚多尔夫说,“不过,就是来的话,谁也料不到他来的时间和方式,甚至德内豪也不会知道。这样更好,至少他可以出其不意地出现。”

刚多尔夫在一扇闪亮的金属大门前停了下来。“你知道,皮平先生,现在没有时间向你介绍冈多的历史了,要是你在霞尔的丛林里掏鸟蛋和逃学的那会儿,学过一些冈多国历史就好了。现在,照我说的做!在你向一个君主带来他的继承人的死讯时,再提到有人会来向他要回王位,那就太不明智了。明白了吗?”

“王位?”皮平惊讶地问道。

“对,”刚多尔夫说,“如果这几天的奔波之中,你一直闭目塞听,不动脑子,那么现在该清醒了!”说完抬手敲门。

门开了,但看不见来开门的人。皮平看到一个大厅,两排高高的廊柱支起屋顶,廊柱外面的宽阔的过道边各有一排深凹的大窗户,用作采光,黑色大理石的廊柱顶端雕刻着许多奇禽怪兽;幽幽的大拱顶镶满彩色的花格,隐隐闪着金光。在这庄严的大厅里,没有悬垂物,没有描写历史故事的雕刻图案,没有任何编织物或者木制品。但在廊柱之间有一群默默伫立的高大塑像,都是用冰冷的石头雕刻而成。

这使皮平蓦地想起了刀劈斧凿般的阿冈纳斯岩石，面对那排历届国王的塑像，他不由得敬畏交加。大厅尽头是一座有许多台级的高台，放着一张高高的王座，上方有一把形如王盔般的大理石华盖，王座后面的墙上，雕刻着一棵装点着各式宝石和花果的树。但是王座上没有人。王座高台的最下面那个又宽又深的台级上，有一把毫无装饰的黑石椅，其上端坐一位老人，他手握一根金头的白色权杖，低着头，两眼定定地凝望自己的膝部。他俩缓步向他走去，直到离老人的脚凳三步之遥处才停下。然后，刚多尔夫开口道：

“尊敬的米纳思蒂里斯摄政王，埃克西里翁之子德内豪！在这危难的时刻，我给你带来消息和建议。”

老人这才抬起头来。皮平看到一张轮廓分明的脸，颧骨隆起，皮肤呈象牙色，一双乌黑深邃的眼睛之间嵌着长长的鹰勾鼻。他看去并不怎么像博罗米尔，倒有些像阿拉贡。“眼下的形势确实危急，”老人说道，“就在这个时候你刚多尔夫来了。种种迹象表明，冈多即将遭到劫难。但更糟的是我自己的厄运。听说你带来了亲眼目睹我儿子阵亡的人，是他吗？”

“是的，”刚多尔夫答道，“这是两个亲眼目睹者中的一个，另一个现在和罗翰的塞奥顿在一起，可能随后就会到来。如你所知，他们是哈夫林，不过他并不是预兆中所说的哈夫林。”

“可是他终究是个哈夫林嘛，”德内豪疾言厉色地说道，“听到这个名字我就感到讨厌，这该诅咒的字眼一出现就搅乱我们的计划，把我的儿子也给拖了去做那件疯疯癫癫的事，为此而丢了性命。我的博罗米尔！眼下我们正需要你啊。要是让法拉米尔替他去就好了。”

“他本来想去的。”刚多尔夫说道，“你是很伤心，但你得讲个公道啊。当时是博罗米尔自己要求去的，他不容别人去做。他秉性高傲，特立独行。我和他一起长途跋涉，很了解他的脾性。你刚才

说到他的死,在我们来以前你已得知他的消息了?”

“我已经得到这个。”德内豪说道,放下权杖,从膝部拿起先前一直凝视着的那件东西。那是一只很大的镶着银边的野牛角,被拦腰劈成了两半。他每只手里各拿着半个号角。

“那是博罗米尔一直随身带的号角!”皮平一见就叫起来。

“不错,”德内豪说道,“当年作为长子,我也佩戴过它,我家族中的长子都佩戴过,这可以追溯到国王血脉中断前的遥远年代,从玛迪尔的父亲弗隆第尔在鲁恩原野上捕猎阿劳野母牛时起。十三天前,我依稀听到北部边境传来号角声,后来大河将它带给了我,它已经断掉,再也无法吹响。”他停住了口,一时气氛凝重,鸦雀无声。突然,他那阴郁的目光转向了皮平。“你对此有什么要说的,哈夫林?”

“十三,十三天,”皮平结结巴巴地说,“哦,我想,你说得对。他吹响号角时我就在他身边。但是没有援兵到来,只来了更多的奥克斯。”

“那么说,”德内豪目光似箭,盯着皮平的脸,“你当时在那儿?说详细些!援兵为何不来?怎么你逃了命,他却死了?像他那么了不起的人,光那些奥克斯能对付得了他?”

皮平脸涨得通红,忘记了害怕。“最勇敢的人也能被一枝箭射死嘛,”他反驳道,“博罗米尔身上中了好多箭。我最后看到他时,他已倒在一棵大树旁,正在拔肋部的一根黑羽箭杆。我一下子昏倒了,当了俘虏。后来我再也没有见到他,也没听到他的消息。一想到他我就肃然起敬,他是个非常英勇的斗士,我的同胞梅利阿道克和我在丛林里遭到黑魁首索隆的军队袭击,博罗米尔为了救我们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他倒下了,我对他永怀感激。”

皮平正视着老人的眼睛,他的心被老人那嘲讽和怀疑的冰冷口气刺痛了,不由得突然升起了一股豪情。“如果一位大人族的君王想在一个霍比特、一个北方霞尔的哈夫林身上得到回报,那么即

使只是绵薄之力,也理应奉献,以作报答。”他撩起灰色斗篷,抽出那柄小剑,把它放到德内豪的脚旁。

一丝淡淡的微笑,如冬日黄昏一抹苍白的阳光,掠过了老人的脸,他低下头,伸出一只手,把断裂的号角放在一边,说道:“把剑递给我!”

皮平拿起剑,把剑柄递给老人。“这剑是从哪里来的?”德内豪问道,“是把多年的古剑,这准是我们北方的同胞在遥远的过去打造的吧?”

“这剑来自我们国家边境的山上,”皮平说,“不过现在只有邪恶的家伙住在那里了,我不愿多说他们。”

“我听说过一些关于你们的奇闻轶事,”德内豪说道,“这倒再次表明,人不可貌相,哈夫林同样如此。我愿意接受你的效忠,因为你不怕威胁,而且讲话谦恭有礼,尽管说话的口音在我们南方人听来有些怪。但在未来的日子里,我们需要一切心怀善意的人,不管他们长得高大还是矮小。现在向我起誓吧!”

“握住剑柄,”刚多尔夫对他说,“跟着摄政王念,如果你决定这么说的话。”

“我决定了。”皮平回答道。

老人把剑放在膝上,皮平一手按住剑柄,跟着德内豪慢慢说道:

“本人起誓,矢志效忠冈多王国摄政王,从此以后,无论说话沉默,工作憩息,差外勤内,受苦享乐,和平战争,生离死别,一切听凭吩咐,直至摄政王解除本人誓言,或命归苍天,世界末日来临。立誓人:霞尔哈夫林派拉丁之子佩里格林。”

“我,埃克西里翁之子德内豪摄政王,冈多君主,听此誓言,铭刻不忘,定予回报,永怀爱心,英勇荣耀。违背誓言,决不宽恕。”皮平收回自己的剑,插回剑鞘。

“现在,”德内豪接着说道,“我向你发出第一道命令:开口说

话,不可沉默!把你的经历告诉我。把你所知道的有关我儿子博罗米尔的一切都告诉我。坐下,开始吧!”说着,他摇了下脚边的一个小银铃,几个侍从立即走上前来。皮平这才看到,他们原来一直站在门两边的凹处,他和刚多尔夫进来时没有发现。

“请我们的客人就座,拿酒和食品来,”德内豪吩咐道,“一个小时内别来打扰我们。”

“我只能挤出这点时间,我要关注、处理的事务太多了,”他对刚多尔夫说,“那些事似乎更重要,然而对我而言,此刻都可以先搁一搁。不过,我们也许能在晚上再谈。”

“希望更早一点,”刚多尔夫答道,“我马不停蹄地从伊森加德赶来,千里迢迢,可不是光为了替你带来一个小个子勇士。塞奥顿打了一大仗,伊森加德已经攻克,我打断了萨茹曼的权杖,这些对你难道都无关紧要吗?”

“很重要。但是我已经掌握不少这类情况,足以供我考虑如何抵御东方的威胁。”他那双乌黑的眼睛转向刚多尔夫,皮平这才看出这两人有些相似,感觉到他们之间的气氛有些紧张。他仿佛看到,这两双对视的眼睛之间传递着愠怒,随时可能燃烧起来。

看上去,德内豪实在比刚多尔夫更像个魔法超群的术士,更有帝王之相,长相英俊,大权在握,年纪也大些。然而除去表象,皮平发觉刚多尔夫其实有更强大的力量,更深沉的睿智和更内敛的威严,他比德内豪年纪更大,要大得多。究竟大多少?皮平心里琢磨着。这时他才觉得自己以前竟然会从未想到过此事。树胡子曾对他说过一些关于术士的事,但即使在那时,他也未把刚多尔夫看成是他们之中的一个。刚多尔夫是何许人?他是从哪个遥远的年代和地方来到这个世上的?他将在何时离去?接着,他从沉思中清醒过来,看到德内豪和刚多尔夫仍像在探究对方的内心似的对视着。最后,德内豪首先收回了目光。

“是啊,”他开口道,“尽管他们说魔石已经丢失了,可比起芸芸

众生，冈多君王的眼力依然相当敏锐，对大量消息都了然于胸。好了，坐下吧！”

侍从搬来一把椅子和一只矮凳，另一个侍从端来一个托盘，上有一把银酒壶、三个酒杯和一些白色的饼。皮平坐下来，但他的目光无法从老君王身上移开。这位君王刚才说到魔石时眼睛蓦地一闪，一道亮光掠过皮平的脸，使他不免有些纳闷：那道亮光究竟是真实的，还是他想像出来的？

“现在，说说你的经历和见闻吧，我的侯爷，”德内豪带着玩笑口吻，和蔼地说道，“你是我儿子的好朋友，你的话当然会受到欢迎。”

皮平永远不会忘记在大厅里的这一个小时。冈多摄政王锐利的目光总是逼视着他，并且连连犀利地发问。这些问题老是刺痛他，同时又时时意识到刚多尔夫一直在一旁注视和倾听，皮平强压住越来越强烈的愤怒和厌烦情绪。一个小时过后，德内豪再次摇铃时，皮平已经筋疲力尽。“现在可能九点还不到，”他心里想，“我可以一连吃上三份早餐。”

“带刚多尔夫阁下去准备好的客房，”德内豪吩咐道，“他的同伴愿意的话，可以和他住在一起。通知下去，这位是派拉丁之子佩里格林，他已经起誓效忠于我，带他认路，教会他一些口令。另外，通知各将领，钟敲三点后，立即到这里见我。”

“而你，刚多尔夫阁下，到时如果你愿意也可以来。除了我稍稍睡几个钟头之外，其余的时间，你随时可以来找我。请平息对一个老人的愚蠢行为的怒气，让我宽慰些！”

“愚蠢行为？”刚多尔夫说，“不，阁下，只有死期将近者才会昏庸无为。你只不过是想用哀伤来掩饰自己的心思。难道你认为我不懂你的目的吗？你问了人家一个小时，可是你却不来问坐在一旁的我，偏偏去问一个最不了解情况的人。”

“如果你明白，那就该满足了。”德内豪答道，“傲慢是愚蠢的，

因为那会鄙弃亟须的帮助和忠告；可你却要按自己的计划来指挥我如何行事。冈多君主生来决不是替他人达到目的的工具。对我来说，恐怕没有比现在执掌好冈多的事更应该做的了。阁下，冈多的统治者是我，而不是别人，除非国王归来。”

“除非国王归来？”刚多尔夫说道，“嗯，摄政王阁下，你的任务是保卫王国，直到国王归来。虽然现在仍在期待那一天的人寥寥无几。在这一过程中，你会如愿以偿地得到一切支援。我得声明，我不是任何王国的统治者，不管是冈多，还是其他王国；不管是大国家，还是小国。但在目前危世中一切值得做的都在我关心的范围之内。就我而言，哪怕冈多陷落，只要有任何生命能够熬过黑夜，在将来的日子里还能够茁壮成长，开花结果，那么我的使命就没有全然失败。因为我与你同样，也是一个守护者。你难道不知道吗？”说完，他转身大步走出大厅，皮平跑步跟在他身边。

他们走出去时，刚多尔夫没有朝皮平看过一眼，也没有跟他说一句话。向导带着他们走出大厅，又穿过那个有喷泉的院子，进入一条两边都是高大石屋的小巷。拐过几个弯后，来到一栋房子前，它紧挨着北边的城堡墙，离将山顶与大山连接起来的山肩不远。他们踏上台阶，进入屋内，登上一道宽大的雕花楼梯，向导把他们领到一个敞亮通风的大房间。房间里家具不多，只有一张桌子、两把椅子和一条长凳，还挂着一些简单的金色挂件。不过房间两边各有一个挂着帘子的凹室，里面各有一张铺设华丽的床，还有洗漱用的桶盆。屋里有三扇又高又窄的北窗，俯瞰着雾霭笼罩的安达因大河湾，它朝埃敏缪尔山和远方的劳勒斯瀑布缓缓流去。皮平爬上长凳才能越过宽宽的石窗台向外眺望。

“你在生我的气吗，刚多尔夫？”皮平在向导离开房间，关上房门后问道，“我已尽了最大的努力。”

“确实尽了最大努力！”刚多尔夫说完，突然放声大笑起来。他走到皮平身旁，用一只胳膊搂着他的肩头，一起凝望窗外。皮平有

些惊异地瞥了一眼此刻挨着自己的这张脸，因为他的笑声听起来充满欢欣，然而在这位术士的脸上，起初只看到忧虑和关注；但他知道在那忧愁外表下却隐藏着巨大的欢乐，这欢乐犹如一座喷泉，一旦喷涌出来，足以使举国上下开怀大笑。

“你确实已尽了最大的努力，”术士说道，“我希望你将来很长时间都不会像刚才那样，夹在两个可怕的老人之间左右为难。冈多君主从你这里了解到的情况比你预计的要多，皮平。你无法掩盖在莫利亚带领魔戒队的并不是博罗米尔这一事实，也没法掩盖你们中间有一个高爵显贵者将要来到米纳思蒂里斯；他有一把著名的宝剑。在冈多，人们没有忘却古代发生的事情，而德内豪自博罗米尔离开后，一直在琢磨那首诗歌和‘伊西尔德的灾星’的意思。

“他和这个时代的人都不同，皮平。尽管父子血缘世代相传，他身上流淌的算得上是纯正的韦斯特内西人的血液。他的另一个儿子法拉米尔也一样，但由于某种原因，他最钟爱的博罗米尔身上却没有。他是千里眼，能遥感。如果他将自己的意志移向对方，就多半可以知道对方脑子里闪过的念头，即使那人身在远方也罢。你很难欺骗他，试一试都很危险。

“千万记住！因为你现在已宣誓效忠于他。我不知道你当时是怎么想的，但做得不错。当时我没有阻止，我想对宽厚的行为是不该泼冷水的。此举感动了他的心，也可以说使他心情轻松。至少，你现在可以在米纳思蒂里斯随心所欲地走动——当然是在你不值勤的时候。但仍有需要注意的地方。因为你毕竟是在他的管辖之下，这一点他不会忘记的，你仍然要小心谨慎！”

他停下来，叹了口气。“嗯，不必去担忧明天会怎样。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明天肯定将会比今天更糟，将来的很多天都会是这样。对此我也无能为力。棋盘已经摆开，棋子正在移动。有一枚棋子我极想找到，那就是德内豪现在的继承人法拉米尔。我想他不会在这座城堡内，但我没有时间去调查。我必须走了，皮平。我

想去参加摄政王的会议,多了解些情况。眼下索隆已经在动手了,他想大杀一盘,即使是卒子,也将同样见识这场大战。派拉丁之子佩里格林,冈多的战士,磨快你的剑吧!”

刚多尔夫走到门口,突然又转过身来:“我来不及了,皮平。你等会儿出去帮我个忙,虽然你想休息了,但如果你不太累,帮我去找一下捷影,看看关在哪里,情况如何。这里的人很聪明,心眼也好,对牲畜不错,可是他们照料马没有别人那么内行。”

说完,刚多尔夫走了。此时,塔楼里正传来三声银铃般清亮悦耳的钟声,太阳升起已经三小时。

过了片刻,皮平走到房门口,下了楼梯,望着街道。此刻阳光明媚温暖,塔楼和幢幢高大的房子向西投下了清晰的长影。耸入蓝天的巍巍敏多洛因山上如头盔和披风笼罩其山巅与山脉的白雾消散。武装人员在城堡各条路上来回踱步,仿佛在打发时间,准备换岗下班。

“在霞尔这会儿该是九点,”皮平自言自语道,“正是坐在窗边享受春天阳光下可口早餐的时候。我多想吃早餐啊!这里的人难道不吃早餐,还是已经吃过了?他们什么时候吃午饭?在哪里吃?”

不一会儿,他看到一个身穿黑白相间衣服的人,从城堡中心沿狭窄的街道向他这边走来。皮平颇感孤独,决定等这人经过身边时跟他说几句话。其实这并没有必要,因为那人就是冲着他来的。

“你是哈夫林佩里格林吧?”他问道,“我听说你已经起誓效忠陛下和本城。欢迎你!”他伸出手,皮平握住它。

“我叫贝里冈德,巴拉诺之子。今天早上我不值勤,奉命前来教你一些口令,向你介绍一些你肯定想知道的事情。而我呢,也要向你了解一些情况。以前我们这儿从未见过哈夫林,尽管听到过

有关他们的一些传闻,我们了解得很少。还有,你是刚多尔夫的朋友,你很了解他吗?”

“这个嘛,”皮平说,“可以这么说,我虽年纪不大,却从小就知道关于冈多尔夫的情况,近来我一直与他一起旅行。不过,他这个人犹如一部巨著,我只读了其中的一两页而已。因此我对他的了解同大多数人差不多,虽不及一些人。我认为阿拉贡是我们队伍里惟一真正了解他的人。”

“阿拉贡?”贝里冈德问道,“他是谁?”

“嗯,”皮平结结巴巴地说,“一个和我们同行的人,我想他目前还在罗翰。”

“我听说你也到过罗翰。关于那地方我还有许多问题想请教你,因为我们几乎把惟一的希望都寄托在他们身上了。唉,我竟然忘记了自己的任务,我应该先回答你的提问嘛。你想知道什么,佩里格林先生?”

“嗯,”皮平开口道,“那就恕我冒昧地问一个极想知道的问题,你们有早餐吗?我的意思是说,你们一天吃几顿饭?什么时候吃?如果有餐厅的话,餐厅在哪里?有没有小酒馆?我们骑马进来时,我看了一下,没见到一家酒馆。可我原先一直希望,等到抵达文明礼仪之邦,就可喝上一通啤酒哩。”

贝里冈德认真地看了皮平一眼说道:“我看得出,你真是一个身经百战的老兵。我虽孤陋寡闻,但也听说要上战场的人总是想吃饱喝足。你今天还没吃过东西?”

“吃了,为了礼貌起见,应该说吃了。”皮平答道,“可是贵国陛下招待的不过是一杯葡萄酒,一两块白饼呀。但他整整问了我一个小时的问题,那可是会很饿肚子的活儿啊。”

贝里冈德大笑道:“我们常说,小个子大肚子。可是你确实与城堡里的人一样用过早餐了,而且还蒙受陛下赐宴的荣幸。你要知道,这是个要塞,壁垒森严,现在又是战时。我们都是日出前起

床,黎明时吃一点儿东西,然后就去值勤。不过你不必灰心丧气!”看到皮平一脸沮丧的神情,他又笑了。“那些干累活的人会在上午加一次餐以恢复体力,午餐则根据具体情况安排在正午或再晚一些时候,然后是大家尽可能一起享用晚餐,那通常是在日落时分。”

“走吧!咱们走一小段路,去找些吃的,一起到城墙上去吃,同时观赏一下美丽的晨景。”

“等一下!”皮平满脸通红地说,“你这样殷勤周到真勾起了我的食欲,差点儿把一件事给忘了。刚多尔夫要我照看一下他的坐骑捷影。这是一匹真正的罗翰宝马,国王的奇世珍宝,可国王还是将它送给刚多尔夫使用。我觉得新主人爱它的程度超过爱许多人,要是他的善意对这座城市有所裨益的话,你们可要好好对待他的捷影啊,可能的话,对它的照应要比照应我这个霍比特人更好。”

“霍比特人?”贝里冈德说。

“我们是这么称呼自己的。”皮平说。

“我很高兴了解到这一点。”贝里冈德说道,“现在我可以说不陌生的口音无损于彬彬有礼的言词,霍比特是个谈吐文雅的民族。好,走吧!你让我去认识一下那匹千里马。我喜爱马,可是在这座石头城里,很少能看到它们。因为我们的人来自山地,在此之前是在伊锡利恩。不过你别担心!我们这就去看一看,只是礼节性地看望一下,然后就去食堂。”

皮平发现捷影的住处不错,照顾也很周到。第六环内,在城堡的墙外有几个漂亮的马厩,里面养着几匹快马,马厩就在王家信使的寓所旁边,因为信使们是时刻准备去执行德内豪摄政王和他的主要将领们的紧急任务的。现在所有的快马和信使都出去了。

皮平一跨进马厩,捷影就打了个响鼻,转过头来。“早上好!”皮平招呼说,“刚多尔夫一有空就会来。他现在有事,他让我来问候你,看看是否一切顺心,希望你在长途跋涉后好好休息。”

捷影头一扬 踩踩蹄子。不过它顺从地让贝里冈德轻轻地摸摸它的头 捋捋它宽大的肋腹。

“它看去是急于想去参加比赛 ,根本不像刚刚经历过长途跋涉 ,”贝里冈德称赞道 ,“多么强健 ,多么神气 ! 它的马具在哪里 ? 一定非常豪华、漂亮吧 !”

“怎样的马具配上它都不够漂亮豪华 ,”皮平说 ,“它不肯用马具。只要它愿意让你骑 ,你骑上去就是 ; 哼 , 如果它不愿意 , 哪怕你给它上马嚼子、马鞍 , 或者用鞭子抽 , 系紧皮带 , 也休想它驯服。再见 , 捷影 ! 耐心点 , 就要打仗了 !”

捷影昂头一声长嘶 , 声震屋宇 , 他俩赶紧捂住了耳朵。两人离开时 , 看到马槽里放满了草料。

“现在去找点吃的吧 !”贝里冈德说道。他领着皮平返回城堡 , 来到大塔楼北面的一扇门口。两人进门走下一长段阴凉的楼梯 , 进入一条灯火通明的宽大的过道。过道的一边墙上有许多小窗口 , 其中有一扇窗口开着。

“这是我们禁卫军的仓库和食堂。”贝里冈德说。“你好 , 塔冈 !”他冲着那个小窗口喊了一声 ,“现在还不到开午饭时间 , 可有个新来的 , 王上已经接受他的效忠。他忍饥挨饿 , 连夜从遥远的地方骑马赶来 , 早上又辛辛苦苦干了活。他肚子饿了 , 有什么吃的给我们一些 !”

他们得到了面包、黄油、奶酪和苹果。苹果是冬天的库存中的最后几个 , 皮都皱了 , 不过吃起来仍很脆甜。他们还得到了一皮壶新酿的啤酒、几个木盘和杯子。他们把这些东西一股脑儿放进一个柳条筐 , 登上楼梯回到阳光下。贝里冈德把皮平带到往外突出的巨大城墙最东处 , 墙上有个射箭孔 , 下面有个石凳子。从那儿看去 , 晨光下的世界尽收眼底。

他们吃着 , 喝着 , 时而谈到冈多和当地的风俗习惯 , 时而谈到霍尔以及皮平沿途看到的异乡风光。谈话间 , 贝里冈德越来越好

奇地看着眼前这位霍比特人：只见他忽而坐在那里晃动着两条小腿，忽而又站在石凳上，踮起脚尖越过炮眼眺望着下面的田野风光。

“实不相瞒，佩里格林先生，”贝里冈德说道，“我们觉得你看起来就像我们这里的孩子，一个八九岁的孩子。可你已历经磨难，见闻广博，在我们这里恐怕只有极少数老年人才有这种引为自豪的经历。我原以为，我们王上效法古代诸王，异想天开，领来一位高贵的男侍，他们都这样说。我现在才明白事实并非如此，你可得原谅我的愚昧。”

“那当然，”皮平说，“不过你说的也错不到哪里去。因为在我们那里，我确实还是个孩子，按霍尔的规矩我还要过四年才‘成年’。但你不用为我操心。走，一起去转转，告诉我都能看哪些。”

现在，太阳升起来了，下面谷地中的雾气消散。最后一层雾气在头顶上方飘悠而过，如缕缕白云，随着越来越强劲的东风飞逝而去，城堡上的白色王旗和其他旗帜在迎风招展。下方大约四十里开外的河谷，那条波光粼粼、水色灰暗的大河从西北方流来，陡然折向南方，之后又向西流去，直至在一片烟霭微光中消失不见，再过去五百里，就是大海了。

佩兰诺原野在皮平眼前一览无遗，原野上点缀着农庄、矮墙、谷仓和牛棚，但是看不到牛羊之类的牲畜。绿色的大地上路径纵横，各式车辆来来往往：四轮马车一辆接一辆往城堡大门滚滚驰来，而其他的车辆则隆隆外行。不时会有一名骑兵策马来到城门前，跃下马鞍，匆忙进入城内。但是大多数车辆沿着大路往城外驶去，拐向南，之后又顺着沿山而行的大河更陡地转过弯去，一下从视野中消失了。大路又宽阔又平整，靠东边有一道绿树成荫的驰道，驰道过去是一道墙。骑兵在路上来回驰骋，整条大路上似乎挤满了向南行驶的、盖得严严实实的四轮马车。不一会儿，皮平就看

出一切都井然有序：车辆成三列向前移动，一列由马拉，行进得比较快，一列由牛拉，要慢一些，庞大的牛车都遮着五颜六色的布，第三列走在大路西面，许多手拉车由人们步履艰辛地拉着前行。

“这条路通向塔姆莱顿和洛萨纳赫谷地和山村，然后再到莱本宁，”贝里冈德说道，“这是最后一批车子，遣送避难的老人、儿童和妇女。有命令下来，他们都得出城，在中午前这十几里的大路必须清道完毕。这也是不得已的事情。”他叹了一口气，“也许，那些现在离去的人很少有几个能再见面了。这座城里本来就孩子不多，现在则一个也不剩了——只剩下几个少年没有走，我儿子是其中的一个，他们可能会担当些任务。”

他们沉默了片刻。皮平焦虑地眺望着东方，仿佛随时会看到成千上万的奥克斯从田野上蜂拥而来似的。“那是什么？”他指着下面安达因河那个大转弯的中间问道，“另一座城吗？还是别的什么？”

“奥斯吉利亚斯，过去是座城市，”贝里冈德回答说，“冈多的主城，这里不过是它的一个要塞。现在那里是跨越安达因河两岸的奥斯吉利亚斯废墟。它很久以前就被敌人占领和烧毁了。但是在德内豪年轻时我们又把它夺了回来，现在不住人，只是作为一个前哨阵地，并重建了那座桥，供军队通行。可后来又从米纳思莫古尔来了凶恶的骑士。”

“黑骑士？”皮平睁着眼睛说道，乌黑的大眼睛里显出重新唤起的恐惧。

“是的，他们一身黑打扮，”贝里冈德说，“我看你好像对他们有所了解，尽管你在讲述自己的历险时没有提到他们。”

“我知道他们，”皮平轻声说，“但我现在不愿说他们，太近了，太近了。”他突然停住嘴，抬头望望大河的上方，在他眼里，一切都变成了杀气腾腾的庞大阴影，也许那不过是二百里开外的绵延山影，群峰参差不齐，在雾蒙蒙的空气中显得模模糊糊；也有可能不

过是一堵云墙，再过去还有一个更黑暗的阴影。他望着望着，觉得那个阴影正在渐渐地聚集增大起来，极其缓慢地上升，要窒息太阳的光芒。

“是说离莫都太近了吗？”贝里冈德平静地说，“噢，对，它是在那里。我们很少提到它，可是我们住在这里，老是看到这团阴影，它好像有时淡而远，有时近而暗。近来它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黑，所以我们也越来越恐惧不安了。不到一年前，可怕的黑骑士抢占了那些交通要道，杀了我们许多最优秀的将士。最后，是博罗米尔将敌人赶出了西岸，至今我们仍占据着大河西岸的这半个奥斯吉利亚斯。不过，我们在等待着，那里即将会有一场新进攻，也许就是战争的主攻。”

“什么时候？”皮平问道，“你估计过吗？昨晚我看到了烽火和信使，刚多尔夫说这标志着战争已经开始。他当时似乎急得不行，但现在看来一切又变得不快不慢了。”

“那只是因为现在一切都已准备就绪，”贝里冈德说道，“这只是暴风雨之前的寂静而已。”

“可是烽火台为什么昨晚就点燃了？”

“在你已经被围住时，再派人去就来不及了。”贝里冈德说，“不过我不知道摄政王和众将领的决策。他们有各种渠道来的消息，而德内豪摄政王又与众不同，他能看得很远。有人说，他晚上独自坐在塔楼的宫殿里，静心思考时，能看到未来，有时甚至能搜索索隆的思想，和他格斗。现在他老了，精力不济。但是不管怎么样，我们的法拉米尔殿下在国外，正在安达因河那边执行一项危险的任务，他可能会送消息来的。”

“你要是想知道我对点燃烽火台的想法，那我告诉你，昨晚有消息从莱本宁传来：一支由南方乌姆巴海盗操纵的庞大舰队，正在向安达因河口靠近。他们早已不害怕冈多的威力，与索隆结盟，现在正要为他卖命呢。这次攻击将牵制住我们原来所指望的莱本宁和

贝尔法拉斯的援军,他们人数众多且坚韧不拔。因此,我们更加把希望寄托于北方的罗翰,也更为你们带来的胜利消息高兴。

“不过,”他停住口,站起身来,从北向东再向南环视了一遍,“伊森加德发生的种种事告诫我们,我们现在已处于一个巨大的罗网和谋略之中,这已经不是那种浅滩的争夺战,也不是从伊锡利恩和阿诺里恩出击抢掠一番。这是一场蓄谋已久的大战,我们不管有多么伟大,只不过是其中的一个小角色。据报,在内海那边的远东,北方的黑林子及更远处,还有南方的哈拉德,局势都在变化。现在所有的王国都将经受考验,在这魔影下,要么挺住,要么毁灭。”

“不过,佩里格林,我们有幸总是承受主要的压力,因为黑魁首最恨我们,这仇恨经过时间长河的日积月累,深过大海。我们这里将是敌人攻击最猛烈的地方。正是为此,刚多尔夫才这么急忙地赶来。因为要是我们一旦战败,谁还能抵挡?佩里格林,你看我们有希望顶住吗?”

皮平没有回答。他注视着高大的围墙、塔楼和战旗,看看高悬空中的太阳,然后又向东方越聚越大的黑影望去。他想到了魔影伸出的长长手指,想到了丛林和山地上的奥克斯,伊森加德的背叛,毒眼巨鸟,甚至想到了在霞尔小巷里见到的那些黑骑士——还有那种有翅膀的可怕骑士,即被称为纳芝戈尔的魔戒幽灵。他打了一个寒颤,感到成功的希望很渺茫。就在此时,太阳也颤了一下,变得模糊,好像有一只黑糊糊的羽翼从太阳上掠过。九霄之上似乎传来了一声喊叫,轻得几乎听不见,但却令人毛骨悚然,心跳骤止。他脸色煞白,身子蜷缩着贴在墙上。

“怎么?”贝里冈德问道,“你也感觉到了?”

“是的,”皮平喃喃道,“这是我们陷落的征兆,厄运的魔影,可怕的空中黑骑士。”

“是的,厄运的魔影,”贝里冈德说,“我担心米纳思蒂里斯将被攻陷。黑夜来临,满腔热血已冰冷。”

有那么一会儿,他俩低着头坐在一起,都不说话。突然,皮平抬起头,看到太阳依然光芒四射,彩旗依然在微风中飘扬。他抖抖身子,说道:“好了,阴影过去了。不,我还没有绝望。刚多尔夫倒下过,却又回来了,和我们一起。我们也许顶得住,即便只剩下一条腿,我们仍能挺直身子。”

“说得好!”贝里冈德大声说着,站起身来,来回踱着大步。“虽说一切都会有个了结,但冈多决不会灭亡。即使残酷的敌人占领城池,杀得尸体堆积如山也罢,总还有其他要塞,还有逃往山中去的秘密道路。希望和回忆仍然存于某个隐秘的青山翠谷。”

“不管怎样。我只想战争快些结束,不管结局好坏。”皮平说,“我根本不是战士,也不喜欢什么战斗。但是,再也没有比等待着一场没法逃避的战争更糟糕的事了。这一天的日子是多么漫长啊!要是我们不必站在这里守望,既不行动也不先发制人出击,那我会更快活。但要不是刚多尔夫,当初罗翰也不会发起进攻。”

“啊,你是说得一针见血!”贝里冈德说道,“不过法拉米尔一回来后,情况就会发生改变。他是个勇士,比许多人想的还要勇敢。在如今的年代里,人们不太相信一个饱读诗书的首领,还能同时也是战场上刚毅果敢的帅才,但是法拉米尔就是这样。他和博罗米尔一样不屈不挠,但不像他那样鲁莽急躁。可即使如此,他真能做些什么呢?我们不能攻击王国以外的山地。我们的防线缩小了,我们要到敌人进入防线后才能发起进攻。当然,到时候我们的打击必定是致命的!”说着他捶了一下剑柄。

皮平看着眼前魁梧、自豪和高贵的贝里冈德,跟在这片土地上见到的其他人一般无二,想到这场战斗,目光一闪。“唉,我的手一点儿也没劲,就像羽毛一样轻飘。”他想到,但嘴里没说,“刚多尔夫不是说我是卒子吗?也许是吧,但是给放错了棋盘。”

他们就这么聊着,聊到日到中天。突然响起了中午的钟声,城堡里出现一阵骚动。除了几个哨兵,其他的人都要吃饭去了。

“你和我一起去吗?”贝里冈德说,“你今天可以和我们大伙儿一起吃饭。我不知道你将被派往哪个连队,或者王上将把你留在身边调遣。反正你会受到欢迎的。趁现在还有时间,尽可能地去认识些人。”

“我很高兴去。”皮平说,“说实话,我感到很孤独。我最好的朋友留在罗翰了,我没有可以谈话或开开玩笑,没准儿我真的会派到你们连去吧?你是连长吗?如果是,你能接纳我,为我说话吗?”

“不,不,”贝里冈德大笑道,“我不是连长,不是官员,没有军阶,也没有爵位,我只是城堡警卫三连的一个普通士兵。不过,佩里格林阁下,即便仅仅是冈多警卫军中的一名战士,在城里也颇受尊重,而且在全国都受到尊重。”

“那你比我强多了,”皮平说,“带我回我们的房间,如果刚多尔夫不在那儿,作为你的客人,我跟你到哪儿去都行。”

刚多尔夫果真不在,也没有遣人送信来;于是皮平就随贝里冈德去了三连,认识了那里的官兵。皮平极受欢迎,而且作为介绍人的贝里冈德所得到的荣誉看来与他的客人不相上下。城堡里都在议论刚多尔夫这位同伴的情况,以及他和摄政王长时间的密谈。传闻说,哈夫林的一个王子从北方来到了这里,来为冈多效劳,还带来五千把利剑。也有人说,当罗翰的骑兵过来时,身后都还会带上一个哈夫林战士,个子也许矮小,却挺勇猛。

皮平不得不抱歉地纠正这些充满希望的传闻,可他仍无法摆脱他的新身份。大伙儿无不认为,和博罗米尔交朋友、并受到德内豪摄政王礼遇的人,自然与这身份相称。他们感谢他来到他们中间,聆听他所讲的国外见闻。饭菜啤酒管够,只要他想吃就行。根

据刚多尔夫的劝告,他惟一的麻烦是该“小心谨慎”,不能像在霍比特的朋友中那样,口无遮拦地随口说话。

最后贝里冈德站起身来。“该告辞了!”他说道,“我现在得去上岗了,要到太阳下山才下岗。我想,这里的其他人也得去了。如果你感到孤独,如你所说,也许你会愿意有个快乐的向导带你在这城里转转吧,我儿子会乐意陪你去,他是个挺好的小家伙。你愿意的话,就往下走到最下面那一环,打听一下灯匠街的老客栈。你会在那里找到他和其他留在城里的一些小伙子。在城门关闭前,下面还是有些东西值得一看的。”

他出去了,其他人也跟着走了。天气依然很好,不过已有薄雾,而且,即便对如此靠南的国度来说,这个三月也未免太热些。皮平感到昏昏欲睡,可是留在屋里又似乎很沉闷,他决定下去考察一下这座城市。他将吃饭时省下来的食物给捷影带去,虽说饲料很充裕,捷影还是有礼貌地接受了这些食物。然后他顺着一条条弯曲的道路往下走了去。

一路过去时,许多人好奇地看着他。大家对他彬彬有礼,按照冈多的习俗,低着头、双手放在胸前,向他表示敬意,但是当他一走过,就听到背后有人在大声叫喊,在户外的人唤屋里的人快来看哈夫林的王子,刚多尔夫的同伴。许多人不是说通用语,而是当地的方言。不过,皮平至少很快就明白 Ernil i Pheriannath 的意思,而且也知道他的身份已在他人之前传到下面城里去了。

经过一条条拱形街、漂亮的胡同和人行道,他来到了最下面的那最宽阔的一环。经人指点,他找到了通向石城大门的灯匠街,那是一条大道。他循街找到了老客栈,一幢向大街伸出两翼厢房的大型灰白建筑物,它的灰墙已经风化。厢房之间有一块狭长的草地,草地后面有许多窗子的正屋,屋前有座柱廊及一道通向草地的台阶。男孩子们在柱子之间玩耍,这是皮平在米纳思蒂里斯第一

次看到孩子，他停住脚步看着他们，不一会儿，有一个孩子看到了他，一声喊叫，蹦跳着穿过草地，来到街上，后面还跟来了另外几个孩子。他站在皮平面前，上下打量他。

“你好！”那孩子说，“你是从哪里来的？你是个外国人。”

“是的，”皮平说，“但他们说我已经是一名冈多的大人了。”

“啧啧，”那个小家伙说，“那我们这儿都是大人了。你多大了？叫什么名字？我已经十岁，马上就有五尺高了。我比你高。我父亲是个卫士，就是长得最高的那个。你父亲是干什么的？”

“我先回答你哪个问题才是呢？”皮平说道，“我父亲是露尔特克伯勒附近惠特韦尔的农民。我快二十九岁了，比你大得多，尽管我身高只有四尺，而且看来不会再长高，只会往横里发展了。”

“二十九岁！”那小家伙说着，打了个口哨，“哎呀，你年纪确实不小！都跟我伊奥拉斯叔叔一样大，不过，”他满怀信心地补充道，“我敢打赌，我可以不费力气地制服你，或者把你摔个四脚朝天。”

“如果我让你，你也许办得到的，”皮平大笑一声，说道，“也许我倒是可以制服你，因为在我们那个小国里，我们都学有一些摔跤技巧。告诉你吧，我在那里是个公认的异常高大而强壮的人。我从未让谁轻而易举地制服过。所以，如果可以试试，又别无他法，我可能会杀了你。小伙子，等你长大后，你就会明白人不可貌相。你可以把我看成是个软弱可欺的外国人，以为很容易对付，但我要警告你，我可不是好欺的，我是哈夫林，坚强、勇敢、厉害！”说着皮平做了个可怕的鬼脸，男孩吓得往后倒退了好几步，但他随即又走了过来，攥紧拳头，眼内闪着决斗的神色。

“别这样！”皮平笑道，“你也别信陌生人的自我吹嘘！我并不是一个战士。不过无论怎样，挑战者得自我介绍，也算得上礼貌吧。”

男孩听了，神气地挺挺胸脯，说道：“我是禁卫军战士贝里冈德

之子伯吉尔。”

“难怪，”皮平说，“你长得很像你父亲。我认识你父亲，是他要我来找你的。”

“那你干吗不立即告诉我？”伯吉尔说，他的脸上蓦然浮起一股失望的表情。“别来告诉我，说他已改变主意、要我随那些娘儿们一起走！不过也不行了，最后一批马车已经走了。”

“他让捎来的口信可没有这么糟，”皮平说道，“他说，如果你愿带我去转转而不是将我打倒。那就带我到城里去转一转，让我这孤独的人轻松轻松。作为回报，我会讲几个故事给你听，遥远国度的奇闻轶事。”

伯吉尔松了一口气，笑着直拍双手。“这没问题，”他大声说道，“那走吧！我们这就到城门口去看看。现在就走！”

“那边出了什么事？”

“邻近地区的首领们会在日落前到达南大道。同我们一起去吧，你会看到的。”

伯吉尔果然是个好伙伴，是皮平和梅利分手以来遇见的最好伙伴。他们立即说说笑笑走上街，毫不在意人们投来的目光。没一会儿，他俩已汇入往城门而去的人流。在城门口，皮平一报口令和他的名字，守卫立即向他敬礼放行，并允许他带着他的小伙伴同行，这大大赢得了伯吉尔的尊敬。

“真棒！”伯吉尔说道，“没有大人带领，我们孩子是不让单独进出城门的。这下我们能看得更清楚了。”

城门外的大路与铺石广场边上挤满了人，通向米纳思蒂里斯的条条大路都汇集于此。大家都向南面张望着，一会儿，响起一片低语声：“瞧，尘土飞扬！他们来了！”

皮平和伯吉尔挤身向前，到了最前面，等在那儿。远处传来了号声，欢呼声像一阵越刮越猛的风，朝他们这儿阵阵扑来。接着，只听见一阵宏亮的鼓声，他们周围的人都高声呼喊起来。

“福朗！福朗！”皮平听见人们喊着。“他们在喊什么？”他问道。

“福朗来了，”伯吉尔回答说，“大胖子老福朗，他是洛萨纳赫的统领。那是我祖父住的地方。好哇！他来了，老福朗！”

走在队伍最前面的是一匹四肢强壮的高头大马，坐在马鞍上的那人熊腰虎背，年迈须白，身穿锁子甲，头戴黑头盔，手执一柄长矛。他的后面迈步跟着是一队风尘仆仆的士兵，他们全副武装，手持大战斧，神情严峻，比皮平在冈多看到的人要矮一些，也黑一些。

“福朗！”人们呼喊着，“真正的勇士，真正的朋友！福朗！”但是，当洛萨纳赫的队伍走过时，他们咕哝开了：“只有这么几个士兵，才两百人，这算什么呀？我们原期望会来两千人的。肯定是因为黑舰队的缘故，洛萨纳赫只能抽出一小部分兵力来支援我们。不过，多一点援兵总是好的。”

这支队伍就这样在人们的欢呼和喝彩声中进了城门。周边地区的各路人马在危难时刻远道前来保卫这座冈多城市了。可是，兵力总是太少，总是比期望和需要的来得少。除了福朗的队伍之外，还有林格洛山谷的三百名士兵，由统领的儿子德伏林率领徒步而来；从黑麓山谷来的身材魁梧的杜因希尔和他的两个儿子杜因林和德鲁芬，带了五百名弓箭手；从遥远的斯特朗地区来的一支由猎人、牧人和村民等各色人等组成的长长的队伍，他们中除了戈拉斯吉尔统领的家族成员外，装备都很简陋；从兰姆顿来的为数不多的剽悍山民，没有头领；从安达因三角洲来的几百名渔民，都是从船上抽调来的；绿山地区的赫路因从绿岭带来的三百名身穿鲜艳绿装的士兵；走在最后面的，也是最神气的是多尔阿姆罗斯的伊姆拉希尔亲王，这位王族成员率领的队伍由一面面绣有大船与银鹅标志的红旗开道，先是一队铠甲整齐的骑兵，一色灰坐骑，后面还

跟着七百名武装士兵,个个像头领般高大,灰眼睛,黑头发,高唱战歌而来。

所有全部人马还不到预先说的三千人,再没有人会来了。援军的喊声和脚步声在入城后慢慢地消失了。旁观者默默地站了片刻。风已经停歇,细尘悬在空中。傍晚的天色阴沉沉的。关城门的时间已快到,血红的太阳已经落入敏多洛因山后。石城开始暗下来。

皮平抬起头一看,觉得天空变成烟灰色,好像有一片尘土和烟雾笼罩在他们上方,光线暗淡,难以穿越。但在西面,夕阳却给一切抹上了一层火红色,这会儿,在这片缀有斑点光斑的火红色映衬下,高耸挺拔的敏多洛因山看去黑压压的。“美好的一天结束得这么冷酷!”他说道,全然忘了身旁那个小伙伴。

“没错,如果不在晚钟响起之前回去的话,”伯吉尔说道,“快走!关城门的号声响了。”

他们手拉手往回走,是城门关闭前最后进去的两个人。回到灯匠街时,塔楼上所有的钟声都肃然敲响。许多窗子上亮起了点点灯光,沿城墙的一些民居与营房里传来了阵阵歌声。

“再见了,”伯吉尔说,“替我向我父亲问好,谢谢他派来了伙伴。但愿你不久能再来。我真希望现在没有战争才好,那我们就会有許多美好的时光。我们可以去洛萨纳赫旅游,去看看我祖父的房子,春天挺美,丛林、田野,到处鲜花盛开。但说不定我们会有机会一起去那儿的。敌人永远甭想打败我们的摄政王,我父亲非常勇敢。再见!”

两人分手后,皮平匆匆返回城堡去。路似乎很长,他越走越热,肚子越来越饿,夜幕迅速降临,周围黑沉沉的,空中没有一颗星星。皮平赶回贝里冈德的连队时,他们已在吃晚饭。贝里冈德高兴地招呼他,让他坐在自己身旁,听皮平讲述他儿子的情况。晚饭

后,皮平又待了一会儿,然后告辞,因为他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忧郁,只想马上见到刚多尔夫。

“你认得路吗?”贝里冈德在城堡北面的小厅门口说道,“今儿晚上天很黑,有命令城里灯光不准外露,城墙不准泄光,这样天也就更黑了。我可以透露给你另一个消息:明天一早,德内豪陛下就会召见你。我看你恐怕不会派在三连,不过,我们还有机会见面的。再见吧,睡个安稳觉!”

皮平住的房间里黑黑的,只有桌上幽幽地亮着一盏小灯,刚多尔夫不在屋里。皮平心情愈发忧郁。他爬上凳子,使劲往窗外张望,但却像见一池墨水,漆黑一片。他爬下来,关上百叶窗,睡了。他躺在床上,留神倾听刚多尔夫回来的声音,之后终于迷迷糊糊睡着了。

夜里,他被灯光弄醒,他看到刚多尔夫回来了,正在房间凹室的帘子外来回踱步。桌上点着几支蜡烛,还放着几卷羊皮纸,他听到这位术士在不停地叹息,喃喃自语:“不知道法拉米尔什么时候能回来?”

“你好!”皮平从帘子里伸出头来说道,“我还以为你把我忘掉了呢。真高兴看到你回来。这一天可真漫长啊。”

“但是夜晚太短促了,”刚多尔夫说,“我回到这儿,是因为我必须安静片刻。你该趁现在还可以有床睡时好好睡一觉。日出时我带你去见德内豪。不,不是日出时,而是传来召见令时。黑暗已经开始,不会再有黎明。”

第二章 游侠骑士

刚多尔夫走了,捷影的笃笃蹄声也在夜色中消失,梅利回到了阿拉贡那里。他只随身带了一个小包裹,因为他的行李丢在帕斯嘉兰了,现在只有一点从伊森加德的废墟中拣来的有用物品。坐骑哈苏费尔已上了马鞍。莱戈拉斯和吉穆利牵着他俩合骑的马站在旁边。

“这么说我们这队伍只剩下了四个人,”阿拉贡说,“我们一同前去,不过我看也不会光是我们几个人,国王已决定即刻出发。因为带翼的魔影来了,他希望在夜色的掩护下回到山里去。”

“然后再去哪里呢?”莱戈拉斯问道。

“我还说不上,”阿拉贡回答说,“至于国王,他将于四天后到埃多拉斯去统率集合起来的队伍。我想他会在那里听到战争的消息,罗翰的骑兵会南下米纳思蒂里斯。至于我自己,以及任何愿意与我同去的人……”

“我算一个!”莱戈拉斯叫道。“吉穆利也一起去!”矮人说。

“嗯,对我来说前途凶险,”阿拉贡说,“我也必须去米纳思蒂里斯,不过到现在我还不知道该如何走。已为此准备了很久的时刻来临了!”

“别把我留下!”梅利说,“虽然我现在派不上大用场,但我不想像行李一般给撂在一边,过后再想起我来。我想罗翰的骑士是不愿我拖累他们的了。不过,国王确实说过,待他还朝时我得坐在他的身旁,跟他讲讲霍尔的一切见闻。”

“是的，”阿拉贡说，“我想，你的去向取决于他，梅利。不过别指望有欢乐的结局。我看恐怕要过上很长一段时间，塞奥顿才能重新安坐在黄金宫里。许多希望将在这严峻的春天中破灭。”

很快大家便整装待发：一共二十四骑，吉穆利在莱戈拉斯的后面，梅利在阿拉贡前面。他们即刻驰进了黑夜之中。他们刚经过伊森河浅滩处的小山包，后队中闪出一骑，飞驰到了前面。

“陛下，”他向国王报告说，“有骑兵跟踪我们。刚才过浅滩时，我好像就已听到马蹄声。现在可以肯定了。他们正在追赶我们，骑得很快。”

塞奥顿立即命令队伍停下。骑士们调转马头，紧握长矛。阿拉贡下了马，把梅利放到地上，然后抽出宝剑站在国王的马镫边。伊奥尔默尔和他的随从回到队伍后面。此刻，梅利更感到自己像个多余的包袱，要是打起来，他不知道自己该做些什么。万一国王的这支小卫队陷入重围甚至被消灭，而他却逃入黑暗之中，一个人落入罗翰荒原，不知身处何方，这该如何是好？“想也没用！”他暗自想道，随后抽出佩剑，系紧了皮带。

一大片浮云遮住西斜的月亮，但须臾间月亮又破云而出，重新闪出清亮的银光。这时大家都已听到马蹄声，还看到了几个黑影顺着小道从浅滩飞驰而来，只见月光在他们手持的长矛尖上闪烁。无法估计他们到底有多少人，但至少不会比国王卫队的人马少。

当这伙骑兵距离五十步远时，伊奥尔默尔高声喊道：“站住！站住！在罗翰骑马的是什么人？”

追赶者蓦地勒住了马，随即出现一片沉默，然后在月光下看到一名骑士下了马缓缓地朝前走来。来人举起一只手，白白的掌心向外，这是和平的象征，但国王的卫队还是紧握着武器。到十步远的地方，那人站住了，一个高大模糊的身影伫立在那里。然后传来他清晰响亮的声音。

“罗翰？你们刚才是说罗翰吗？这是个叫人高兴的名字。我们打老远急急赶来，就是为了寻找这片土地！”

“你们已经找到了，”伊奥尔默尔说道，“你们涉过那边浅滩，就进入了罗翰地界。但罗翰是塞奥顿陛下的王国。没有他的恩准，任何人不得在此骑行。你们是谁？为何如此匆忙？”

“我是杜内丹人哈巴拉德，北方游侠，”那人高声说道，“我们在寻找一个人，阿拉贡之子阿拉贡，我们听说他在罗翰。”

“你们已经找到他了！”阿拉贡喊道。他把缰绳扔给梅利，向前奔去，一把抱住了来者。“哈巴拉德！见到你真是让我太喜出望外！”

梅利这才松了口气。他原以为这是索隆的毒计：国王身边只有几个护卫，他们趁机截击国王。他认定已经不需要为保护塞奥顿而献身了，这才把剑插进了剑鞘。

“平安无事，”阿拉贡转过身来说道，“他们是我的同胞，是从我远方的家乡来的。他们为什么来，来了多少人，哈巴拉德会告诉我们的。”

“我带来了三十名骑兵，”哈巴拉德说，“匆匆忙忙的，我们只能集合起这么些族人，不过埃莱丹和埃罗赫兄弟也来了，他们一心想参加战斗。我们接到你的召唤，就立即以最快的速度飞驰而来。”

“但我可没有召唤过你们呀，”阿拉贡说，“我仅仅有过这种愿望罢了。我常常想到你们，尤其是今晚，但我没发布过命令。不过来吧，其他所有的事以后再谈。你已经看到，形势危急，我们在匆忙赶路。如果国王同意，你们可以跟我们同行。”

塞奥顿听到这话，打心底感到高兴。“太好了！”他说，“阿拉贡阁下，如果你的同胞都跟你一样，这三十名骑兵是一股无法估计的力量。”

随后，骑兵队又起程了，阿拉贡和杜内丹人走在一起，当说到

北方和南方的消息时，埃罗赫对他说道：

“我给你带来我父亲的话 *时间紧迫。如十万火急，切记死亡之路。*”

“对我来说，时间总是紧迫，使我无法实现自己的愿望，”阿拉贡回答说，“但若要走死亡之路，我肯定已是十万火急。”

“我们很快就会知道，”埃罗赫说道，“在大道上我们就别说这些事了。”

阿拉贡对哈巴拉德说：“兄弟，你手上拿的是什么？”他看到哈巴拉德手中握的是一支长矛，而是一条长长的东西，很像杆子，只是外面包着黑布，扎着许多皮条。

“这是阿尔温小姐捎给你的礼物，”哈巴拉德回答说，“是她悄悄做的，用了很长的时间。她也捎话给你 *时间紧迫。不是希望来临，就是一切破灭。所以我把亲手做的东西送给你。再见，埃勒萨王！*”

阿拉贡说道：“我知道你拿的是什么了。再替我拿一会儿吧！”说完扭过头，向繁星下遥远的北方望去，随即陷入了沉思。在那夜之后的行程中他再没有说话。

夜晚即将过去，当他们终于驰过深谷冲沟回到号角堡时，东方已开始发白。他们要在这里睡一会儿，然后商讨计策。

梅利一下睡去了，直至被莱戈拉斯和吉穆利叫醒。“太阳已升得老高。”莱戈拉斯说道，“别人都起来了，正在忙着呢。起来，懒汉先生，抓住机会看看这个地方吧！”

“三天前的晚上，这儿发生过一场战斗，”吉穆利说，“莱戈拉斯与我打赌，结果我赢了，只比他多杀了一个奥克斯。来看看是怎么回事吧！这儿有几个洞穴，梅利，奇妙的洞穴！莱戈拉斯，你看我们可以去游览一下吗？”

“不行！没有时间，”精灵说道，“这么急匆匆，看不出好景致

的。我答应过你 ,只要和平和自由的一天重新降临 ,我一定和你再来这里。现在已近中午 ,我听说我们午餐后就要出发。”

梅利打个哈欠起了身。他仅仅躺了几个小时 ,实在还没睡够 ,感到又疲乏又忧郁。他想念皮平 ,觉得自己只是个累赘 ,别人都在忙活着 ,自己却连他们在干什么都不清楚。“阿拉贡在哪里 ?”他问道。

“在号角堡的一个宫殿里 ,”莱戈拉斯说 ,“我看他根本没有休息。他是几个小时前去那里的 ,说他必须好好思考一下 ,只有他的老乡哈巴拉德陪他一起去。他看去有点焦虑不安。”

“新来的那批人真不简单 ,”吉穆利说 ,“既勇敢又高贵 ,在他们身边 ,罗翰骑士就像毛头小伙子 ,他们个个神色严峻 ,饱经风霜 ,就像阿拉贡本人那样 ,且沉默寡言。”

“但一开口说话 ,一个个都像阿拉贡一般彬彬有礼 ,”莱戈拉斯说 ,“你有没有注意到埃莱丹和埃罗赫 ?他们的披挂不像其他人那么灰暗 ,他们像精灵首领那样 ,既华贵又气派。林谷埃尔隆德的公子们都是这样打扮。”

“他们干吗来了 ?你听说了什么吗 ?”梅利问道。此时他已穿好衣服 ,披上灰色斗篷。三人一起朝号角堡已毁坏的城门走了去。

“没听说吗 ?他们应召而来 ,”吉穆利说 ,“据说 ,消息传到了林谷 ,说阿拉贡需要人手 ,让杜内丹人快赶往罗翰 ,到他那里去 !但是这消息打哪里来的 ,他们现在都还弄不清楚。我猜是刚多尔夫捎去的。”

“不 ,是盖拉德丽尔 ,”莱戈拉斯说 ,“肯定是她让北方的游侠骑士赶来的。”

“没错 ,你说得对 ,”吉穆利说 ,“是林中夫人 !她了解大家的心思和要求。我们那时为何不希望来一些我们自己同胞呢 ,莱戈拉斯 ?”

莱戈拉斯站在城门前 ,那双明亮的眼睛望着遥远的北方和东

方英俊的脸庞显得忧虑不安。“我想不会有人来了，”他回答道，“他们不必赶来参加战争了，因为战争已经进入他们的国土。”

三个同伴边走边聊，谈论战争的种种变化发展，出了倾塌的城门，经过路边草地上新起的阵亡者的坟堆，最后站在海尔姆壕沟边上，往深谷冲沟看。那里就是深邃阴暗的死亡谷，胡翁人在草坡上大肆践踏的痕迹清晰可见。登兰人和城堡卫队的许多士兵在圯墙后面、岩脉上面整修工事，或在打扫战场；然而一切都显得异常地宁静，就像疾风暴雨之后休养生息的山谷。不一会儿，他们就往回走，去城堡大厅用午餐。

塞奥顿国王已经在那里，他们一进去，国王就招呼梅利坐在自己身旁。“这地方不像我在埃多拉斯的宫殿那样富丽堂皇，”塞奥顿说道，“我也不能像过去那样用餐。你的朋友已经走了，他本来也该在这里的。可能要过上很长一段时间，你我才会再坐在黄金宫豪华的餐桌旁，再说，我回去之后恐怕也没有时间举行宴会了。来吧！喝酒，吃饭！趁现在再聊聊天。然后你就随我骑马走。”

“我可以吗？”梅利惊喜地说，“那可太棒了！”他感激得不知道说什么才好。“我怕我只会拖累别人，”他结结巴巴地说，“不过我愿意做任何力所能及的工作，这您也知道。”

“我看你不会拖累别人的，”国王说，“我已经给你备下一匹矮种良马，一路上它会驮着你跑得和别的马一样快。等会儿我从城堡出发后，将走山道，而不是平原，由顿哈罗要塞去埃多拉斯，伊奥尔温公主在要塞等我。如果你愿意可以做我的随从。伊奥尔默尔，这儿能找到我这名随从用的甲冑和武器吧？”

“这儿没有武器库，陛下，”伊奥尔默尔回答说，“也许我能找到一个适合他戴的轻便头盔，但是我们没有适合他这种身材的铠甲和佩剑。”

“我有佩剑。”梅利说着从座位上一跃而起，从黑色的剑鞘里抽

出他那柄亮晃晃的小剑。刹那间他心中充满对这位老人的深深挚爱,单膝跪下,拿起老人的手亲吻道:“请允许梅利阿道克之剑任您调遣,塞奥顿国王,”他大声说道,“若承蒙恩准,请接受我的效忠!”

“我很愿意,”国王说道,伸出长长的双臂,将双手放到梅利褐色的头发上,为他祝福,“起来吧,梅利阿道克,罗翰黄金宫的随从!拿起你的剑,佩上它去争取好运!”

“从此你将如同我的父亲。”梅利说。

“暂且是吧。”塞奥顿说道。

他们边吃边谈。最后伊奥尔默尔开口说道:“出发的时间快到了,陛下。要我下令吹号吗?可是阿拉贡到哪里去啦?他的座位上没人,他还没吃过饭。”

“我们就这准备出发,”塞奥顿说道,“不过得去告诉阿拉贡,说时间快到了。”

国王在卫兵和梅利的护卫下经过城门,来到骑兵结集的草地上。许多人已经上了马。这可是一支庞大的队伍,因为国王在城里只留下一小支卫队,凡能调动的一切人员都将前往埃多拉斯。实际上,千余名手持长矛的骑士已于夜间先期出发,不过与国王同行的仍有五百余人,他们大多来自平原和西部山谷。

相隔不远就是游侠骑士,他们队列整齐,全副武装,手持长矛、弓箭和利剑,静穆无声,身披深灰色斗篷,兜帽罩在头盔外面,胯下的坐骑剽悍强健,威风凛凛,只是鬃毛有些蓬乱。只有一匹马上没有骑手,那是阿拉贡的坐骑,名叫罗埃林,是游侠骑士从北方给他带来的。他们的甲冑和马鞍上没有镶嵌金银宝石,也没有任何鲜艳的饰物,骑手们也不佩戴任何徽章和标志,只是每件斗篷的左肩处别着一枚闪光的星形银饰针。

国王跨上他的雪上飞,梅利在他身旁,骑着一匹名叫斯蒂巴的矮种马。不一会,伊奥尔默尔走出城门,和他一起出来的还有阿拉

贡。哈巴拉德扛着一根很大的用黑布卷紧的旗杆,另外还有两个既不年轻也不太老的中年男子。他俩是埃尔隆德的儿子,长得十分相像,几乎没人能分辨出他们谁是谁:两人都是黑头发、灰眼睛,有着精灵英俊的脸庞,身穿相同色彩的铠甲,外面披着银灰色斗篷。莱戈拉斯和吉穆利走在最后面。梅利的眼睛却只是盯住阿拉贡看,他大为吃惊,阿拉贡一夜之间竟苍老了许多。只见他那阴沉的脸色灰白而疲惫。

“我心里很不安,陛下,”阿拉贡站在国王的马边说道,“我听到了异常的消息,看到远方发生新的危机。我一直在冥思苦想,眼下,我恐怕必须改变我的行动计划。告诉我,伊奥默尔,你现在去顿哈罗需要多少时间?”

“现在是下午一点钟整,”伊奥默尔说,“我们大概要到第三天晚上前才可以赶到顿哈罗要塞。那时刚好是十六,月圆后的第一天,国王指挥的全部人马可以在第二天集结完毕。这是我们集合罗翰兵力的最快速度。”

阿拉贡沉默了一会儿。“三天,”他喃喃道,“罗翰的人马要三天后才能集结起来。不过我知道没法再快了。”他扬起脸来,似乎心里已拿定了主意,脸色也不那么烦愁了。“那么,陛下,请您恩准,我必须为自己和同胞采取新的步骤了。我们走我们的,而且不再偷偷地行走。对我来说,躲躲藏藏的行军方式已经结束。我要抄捷径直往东去,踏上那条死亡之路。”

“死亡之路?”塞奥顿说道,身子一颤。“你为什么要提到它?”伊奥默尔转身打量阿拉贡。梅利觉得,坐在阿拉贡附近听到他讲话的骑士们个个脸色煞白。“如果确实有这种路,”塞奥顿说,“它的入口就在顿哈罗,但活人是走不过去的。”

“哎!我的朋友阿拉贡!”伊奥默尔说,“我原希望我们能一起参加战斗,但如果你要去寻找死亡之路,那么我们分别的时候也就到了,我们几乎不可能在太阳底下重新相见了。”

“不管怎样我都要走那条路，”阿拉贡说，“不过我告诉你，伊奥尔默尔，我们会在战斗中重逢，尽管莫都大军会挡在我俩之间。”

“就按你所想的干吧，我的阿拉贡阁下，”塞奥顿说道，“也许这是你命中注定的，要走旁人都不敢走的陌生之路。只是这样分别使我感到忧伤，我的兵力也因此而减弱了。好吧，我不能再耽搁，必须走山路。再见！”

“再见，陛下！”阿拉贡说，“祝你一路顺风，威名远扬！再见，梅利！我把你交给了会妥善照应你的人，远比我们当初追赶奥克斯到范冈森林时所希望的要好。我想，莱戈拉斯和吉穆利将继续与我同行，但我们不会忘记你的。”

“再见！”梅利说。他找不到别的话说。他感到自己太渺小，他们说的那些阴郁的话语使他困惑和沮丧。他从没像现在这样想念，总能保持乐天情绪的皮平。骑士们已整装待发，坐骑显得躁动不安，他真希望立即出发，把一切扔在脑后。

塞奥顿吩咐伊奥尔默尔，伊奥尔默尔举手一声大喊，队伍出发了。他们翻过壕沟，下到深谷冲沟，然后飞速向东，拐上绕过山脚的路，走了约莫三里，又向南拐弯，折回山里，从视野中消失了。阿拉贡策马跑到壕沟边，目送国王的人马远去，然后他转身回到哈巴拉德旁边。

“我爱的三个人都走了，我很喜欢那个小个子。他不知道自己此行的结局，不过，他就是知道的话也会去的。”

“霞尔人个子虽小，却是个很了不起的民族，”哈巴拉德说，“他们不知道我们长期以来为保卫他们边界而付出的辛劳，不过我倒情愿他们不知道。”

“现在我们的命运已交织在一起，”阿拉贡说道，“可是，唉！我们不得不在这里分别。嗯，我要吃点儿东西，然后我们也得赶快出发。走，莱戈拉斯和吉穆利！我吃饭时有话跟你们说。”

他们一起回到了城堡。可阿拉贡坐在大厅的餐桌旁，却好一

会儿默不作声,其余的人都等着他开口。“说话呀!”莱戈拉斯终于忍不住说道,“说话呀,把憋在心里的话说出来,也可以轻松一些!在这个阴郁的早上回到这个阴郁地方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对我来说,好似经历了一场比号角堡之战更为残酷的斗争,”阿拉贡回答说,“我已经看过那块奥桑克的魔石,朋友们。”

“你看了那块被诅咒的魔石!”吉穆利满脸惊惧地叫了起来,“你不该跟……跟他说话的,连刚多尔夫也害怕呢!”

“你忘记了在跟谁说话,”阿拉贡声色俱厉地说,他的眼睛闪闪发光,“我不是已在埃多拉斯城门前公开宣布过自己的身份吗?我跟他说话,你有什么可害怕的?不必害怕,吉穆利。”他的口气缓和下来,面色也不那么严厉了,看去像一个多日熬夜而疲倦不堪的人。“不要担心,我的朋友,我是魔石的合法主人,我既有权利也有力量使用它。或者说,我是这么判断的。这权利不容置疑。这力量也够的——勉强够了。”

他深深吸了口气。“这是一场激烈的较量,疲乏要慢慢才能消除。我没有对他说什么,最后我让魔石服从了我的意愿。他会发现仅此一点,就让他难以忍受。他看着我。是的,吉穆利,他看到了我,但我却作了伪装,不像你在这里看到的我。如果这样做会有助于他,那么我就铸成大错。不过,我并不这么认为。我相信,让他知道我在大地上生活、走动,就是对他的打击,他直到现在才明白这点。魔石里那双眼睛无法穿透塞奥顿的盔甲,但是索隆没有忘记伊西尔德和伊伦迪尔之剑。现在,就在他实施自己的计划时,出现了伊西尔德的继承人和那把剑,我让他看了那把重铸的利剑。他还没有强大到无所顾忌,而且,狐疑使他坐卧不安。”

“但是,不管怎样,他到底拥有重兵啊,”吉穆利说,“这下他将更迅速地发动进攻了。”

“匆忙的攻击往往会出娄子,”阿拉贡说,“我们必须逼住索隆,不给他动作的机会。我的朋友们,我在征服、控制住了魔石后,已

了解到许多情况。我看到冈多情势危急，一支庞大的敌军正出其不意地从南面逼近，这将牵制米纳思蒂里斯大量的防御力量。如果不迅速反击，我认为冈多城将在十天内失守。”

“那冈多城肯定要失守了，”吉穆利说道，“现在已经没有援兵可往那里调遣，而且就是有援兵也无法及时赶到。”

“是的，我没有援兵可派，因此我必须亲自去，”阿拉贡说，“现在只有一条穿山而过的近路，才能使我在冈多失守前及时赶到海岸，那就是死亡之路。”

“死亡之路！”吉穆利叫道，“这是个可怕的名字，而且我觉得罗翰人厌恶那名字，有人能活着走过这样的路而不丧命的吗？即使能活着走出去，这么少的兵力遇上莫都的攻击又怎么抵挡呢？”

“打罗翰骑士来了以后，活人从没走过那条路，”阿拉贡说，“因为对他们来说这是一条死路。但是在此危急时刻，伊西尔德的继承人可以利用这条路，只要他敢走就行。听着！这是埃尔隆德，一位最渊博的智者让他的儿子们从林谷给我捎来的话，*吩咐阿拉贡，记住那位预言家的话和死亡之路。*”

“那位预言家怎么说的？”莱戈拉斯问道。

“那是预言家马尔贝思在福尔诺斯特的末代国王阿尔弗杜伊时代说的，”阿拉贡说道：

“大地笼罩长长的魔影，
向西伸展黑暗的羽翎。
塔楼震撼王陵气尽，
死人已被唤醒，
弃誓者的时机来临。
黑石山前巍然屹立，
声声号角历历山风。
是谁撕裂蒙蒙晨曦，

召唤这些遗弃之魂？
先王曾接受他们的宣誓，
如今他的继承人莅临。
来自北方肩负使命
打开死亡之路大门。”

“阴暗的道路，毫无疑问，”吉穆利说道，“不过对我来说，这些诗句更加阴暗。”

“如果你能更好地理解它们，那么我请你随我同行，”阿拉贡说，“我现在就要踏上这条路。这并非我喜欢走，而是情势所迫。因此，你只有出于自愿，我才让你同行，你会发现这条路既艰险又可怕，甚至更糟。”

“我愿意跟你走，即便死亡之路也罢，不管它会将我带向何方。”吉穆利说。

“我也愿意，”莱戈拉斯说，“我不害怕死人。”

“我希望那些被遗忘者没有忘记该如何战斗，”吉穆利说道，“要不，我看不出我们为什么要去打扰他们。”

“只要到达埃雷赫山，我们就会知道的，”阿拉贡说，“他们当初背弃的是与索隆作战的誓言，如果他们遵守这一誓言，他们就一定会作战。在埃雷赫山上还有一块黑石，据说是伊西尔德从努美诺尔带去的，黑石立在一个山头上，山国之王曾在那里宣誓归顺伊西尔德，当时冈多王国刚刚建立。可是待索隆回来后并变得强大时，伊西尔德召唤山国人遵守他们的誓言，他们拒绝了。因为在那黑暗时代，他们已拜倒在索隆的脚下。

“于是伊西尔德对他们的国王说：‘你将是末代国王。如果事实证明西方比你的黑主子更强大，我降咒于你和你的臣民：你们若不实行自己的誓言，将永无宁日。这场战争将持续无数年，在战争结束之前，你们还将受到召唤。’面对愤怒的伊西尔德，他们不敢站

在索隆一边参加战斗,逃到山里隐蔽的地方躲藏起来,和外界断绝往来,荒山野岭,人丁衰落。在埃雷赫山上及其他人迹罕至之处,到处是这些恐怖的不眠魂灵。但由于我已经得不到活人的帮助,我必须走那条路。”

他站起身来。“出发!”他高声喊道,抽出佩剑,剑在朦胧的城堡大厅里发出一道闪光。“向埃雷赫黑石进发!我去寻找死亡之路,愿意去的人跟我走!”

莱戈拉斯和吉穆利二话不说,站起身来,跟着阿拉贡走出了大厅。游侠骑士戴着兜帽等在外面的草地上,一动不动,寂静无声。莱戈拉斯和吉穆利上了马,阿拉贡飞身跃上罗埃林。这时哈巴拉德举起了大号角,号声在海尔姆溪谷回荡,随着号声,雷鸣般的马蹄声向冲沟直奔而下,留在战壕与城堡里的人个个看得目瞪口呆。

当塞奥顿缓慢行进在山间小路上时,游侠骑士迅速横跨平原,第二天下午抵达了埃多拉斯,他们在那里稍事休息,便越过谷地,终于在夜幕降临时到达顿哈罗要塞。

伊奥尔温公主迎接他们,因他们的到来大为高兴,她从没见过比杜内丹人和埃尔隆德英俊的儿子们更强大的战士,但是她那双眼睛多半是注视着阿拉贡。他们与她共进晚餐,一起聊天,她听到了塞奥顿骑马走后的详细情况,而以前她听到的只是片言只语。她听到海尔姆溪谷里发生激战,塞奥顿和他的骑士冲锋陷阵,敌人遭到惨重伤亡时,双眼闪闪发光。

最后她说道:“各位,你们一定十分疲劳,现在该睡觉了,只是仓促之中,安排不周,只能先将就住一夜了。明天我再为你们准备更舒适的地方。”

但阿拉贡说:“不必了,公主,别麻烦了!我们只要今晚能睡在这里,明天早晨吃顿早饭就心满意足。我要去完成一桩极其紧急的任务,明天天一亮我们就得走。”

她笑容满面地看着他 ,说道 :“ 阁下 ,真是太感谢了 ,你弯了这么多路来看望流亡异乡的伊奥尔温 ,跟她说话 ,还给她带来消息。”

“ 其实谁也不认为这趟跑的是冤枉路 ,”阿拉贡说 ,“ 公主 ,要不是我不得不从顿哈罗要塞这里走 ,我是不可能来的。”

听了这话她好像不太舒服 ,答道 :“ 这么说 ,阁下 ,你是走错路了 ,因为出了谷地 ,没有向东或向南的路 ;所以你最好还是从原路回去吧。”

“ 不 ,公主 ,”他说 ,“ 我没有走错路 ,在你诞生在这片因你而蒙受荣幸的土地上之前 ,我就在这里走过。我知道有一条走出这谷地的路 ,我要找的就是它。明天我将走死亡之路。”

她像是重重挨了一击 ,定睛直望着他 ,脸色苍白 ,好一阵没再说话 ,大家也都默默地坐着。“ 可是 ,阿拉贡 ,”她最后终于开口了 ,“ 难道你的任务是去寻找死亡 ? 你在那条路上只能找到死亡。他们无法容忍活人通过那里。”

“ 他们也许能容忍我通过 ,”阿拉贡说 ,“ 说什么我也要冒一下险。没有其他的路可走。”

“ 你简直是疯了 ,”她说道 ,“ 在座各位都声名卓著 ,且英勇善战 ,你不该把他们带入死亡的阴影中 ,而应该把他们带上战场 ,那里正需要人。我请求你别去了 ,和我的兄弟一起走吧 ,那样我们大家都会高兴 ,我们的前景才会更加光明。”

“ 这不是发疯 ,公主 ,”他回答道 ,“ 我要走的是一条命中指定的路。跟我去的人也都是出于自愿 ;如果他们现在想留下来和罗翰部队一起走 ,悉听尊便。但是我要走死亡之路 ,如果必要 ,独自一人也要走。”

此后他们不再说话 ,大家默默地吃着 ,但是她的目光始终盯着阿拉贡 ,其他人都看得出她内心如焚。最后 ,他们站起身来 ,对伊奥尔温公主的款待表示感谢 ,便去休息了。

阿拉贡和莱戈拉斯及吉穆利同宿一个帐篷 ,他俩已先进去 ,阿

拉贡刚走到帐篷门口,伊奥尔温公主就接踵而至,喊住了他。他转过身去,看到在黑夜中站着—个隐隐闪烁的身影,穿着—身白色服装,双眼射出火—般的光芒。

“阿拉贡,”她说,“你为什么要往死路上走?”

“因为我不得不走这条路,”他说,“只有这样,我才能在反抗索隆的战争中尽—点责任。并不是我愿意选择死亡之路,伊奥尔温。要是让我挑选心所向—往的地方,那么此刻我会在遥远的北方,美丽的林谷漫游。”

她沉默了—会儿,好像在思索他这话的意思。接着她突然将手放在他的胳膊上。“你是—个坚强刚毅的君主,”她说,“如此才会赢得声誉。”她停顿—下,又说道,“阁下,如果你—定要走,那让我随你—起去—吧。我已厌倦在山里过隐蔽的生活,希望面对危险和战斗。”

“你的责任是和你的国人—起。”他回答道。

“我听到的总是责任、责任,”她叫了起来,“难道我不是伊奥尔尔家族成员,而是—个保姆吗?我—直举棋不定地等待,但现在我觉得已经不再迟疑了,难道我还不可以按自己的意愿生活吗?”

“只有很少的人才会有随心所欲的幸运,”他回答说,“而你,公主,你不是接受了任务,在陛下回来前管理人民吗?假如当时选中的不是你,那么这个职责会由某位军官或首领担当,无论他是否喜爱这工作,他都不能擅离职守。”

“为什么总是选中我?”她痛苦地说道,“难道在骑士出征时总该留下我,他们赢得声誉之时,我在照顾家园,在他们凯旋之时,我来提壶携浆?”

“也许,无人凯旋的时候即将来临,”他说道,“这就需要有一默默无闻的勇气了,因为将没有人来记住保家卫国的最后战斗中的壮举,然而这壮举并不会因为没受到赞誉而黯然失色。”

她回答说:“你这些话的意思无非是说,‘你是—个女人,你的职

责就是留在家里。但是,当男人们在战斗中光荣地死去时,你却只能留在家里被烧死,因为他们什么也不需要了。'可我是伊奥尔家族成员,不是侍女。我会骑马、使剑,我不怕苦,也不怕死。"

"那你害怕什么呢,公主?"他问道。

"笼子,"她回答说,"怕关在笼子里,直至年老体衰,到那时轰轰烈烈干一番伟大事业的机会已失去,无可回忆,也无从渴望了。"

"可你却劝我不要冒险,不要走我选定的这条路,就因为这条路是很危险的路吗?"

"一个人可以这么劝说另一个人,"她说道,"不过,我这么劝你不是要你逃避危险,而只是要你奔赴战场,用你的剑赢得胜利和荣誉。我不愿看到崇高的伟业被无谓葬送。"

"我也不愿意,"他说道,"所以我告诉你,公主:请留在这里!你没有去南方的使命。"

"那些跟着你的人也没有这种使命。他们只是因为不愿和你分别才跟你去的——因为他们爱你。"说完她转身就走了,消失在茫茫的夜色中。

天空出现曙光时,太阳尚未升上东方高高的山脊,阿拉贡已做好出发的准备。他的手下都已上马,他刚要跃身登鞍,伊奥尔温公主前来给他们送行。她一身骑士戎装,身佩长剑,手里拿着一个杯子,她将杯子放到嘴边,抿了一小口,祝愿他们一路顺风,然后将杯子递给阿拉贡,他喝了一口后说道:"再见了,罗翰公主!为你的祖国,为你和你的人民的福祉干杯!告诉你的兄弟:我们会在阴影那头再相见的!"

站在一旁的莱戈拉斯和吉穆利觉得她好像哭了,一个如此坚强、高傲的女性的泪水尤其令人悲伤。她说:"阿拉贡,你要走了吗?"

"是的。"他回答说。

“那你是执意不肯答应我的请求 ,让我随着你的人马同行了吗?”

“是的 ,公主 ,”他说 ,“没有国王和你的兄长的允许 ,我不能答应 ;他们要到明天才能回到这儿。可是我现在每小时 ,甚至每一分钟都不能耽误。再见 !”

这时她双膝一跪说道 :“我求你了 !”

“不行 ,公主。”说着他搀住她的手 ,扶她起来。然后他吻了她的手 ,跃上马鞍 ,纵马离去 ,没有回头再看一眼 ;只有那些深知他的性格、一向在他身旁的人 ,才看得出他忍受着极大的痛苦。

伊奥尔温一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 ,像一座石像 ,紧握成拳的双手垂在身体两侧。她目送着他们 ,直至他们进入黑沉沉的幽灵山阴影中 ,那里就是死亡之路的进口。等他们已走得看不见踪影时 ,她这才转过身 ,如同盲人般步履蹒跚地走回自己的住地。她的人民并没看到这告别的一幕 ,因为他们害怕得躲了起来 ,不待到大白天都不敢出来 ,而那时那些天不怕地不怕的陌生人早已离去。

有人说 :“他们是些精灵精怪。让他们回到自己的地方去 ,进入黑暗 ,永远别再回来了。现在的世道已经够坏的了。”

游侠骑士一路驰去 ,天色依旧灰蒙蒙的 ,太阳尚未爬上他们前面幽灵山的山梁。即便是穿行在一排排年代古老的石头之间 ,他们也感到一种深深的恐惧。最后 ,他们来到迪姆霍尔特。在那片黑幽幽的树林浓荫下 ,连莱戈拉斯都很快觉得忍受不住了 ,他们发现道路前方的山脚下有一片低洼的空地上 ,赫然立着一块单独的巨石 ,犹如厄运的魔指。

“我浑身的血都冷了。”吉穆利说 ,但其余的人沉默不语 ,他的话了无声息地落在脚边潮湿的冷杉针叶上。众坐骑在这块凶险的巨石前裹足不前 ,骑士们只好下马 ,牵着它们过去。他们就这样来到了峡谷深处 ;这儿耸立着一堵陡峭的石壁 ,石壁上有一扇黑门 ,如同在他们面前张着一张黑夜的大嘴。在它那宽阔的拱门上

方刻着一些符号和图案，模模糊糊的，看不清楚。恐惧好似一片灰蒙蒙的烟雾从这门里涌了出来。

队伍停了下来，人人心存恐惧，只有精灵莱戈拉斯除外，对他来说，幽灵鬼魂并不可怕。

“这是一道灾难之门，”哈巴拉德说，“我可能会在里面送命，尽管如此，我仍敢从这里过去，只是马不想进去。”

“我们必须进去，所以马也都得进去，”阿拉贡说道，“要是我们穿过这片黑暗之地，还有许许多多路要走，每耽搁一个小时就会使索隆更接近胜利。跟我走！”

阿拉贡带头走去，正是他那坚强的意志使全体杜内丹骑士和他们的坐骑都紧随其后。那些马出于对主人深切的爱，都心甘情愿去面对门里的恐惧，只求走在身边的主人坚定沉着。但是罗翰马阿洛德不想走，它站在那里吓得直冒冷汗，浑身颤抖，看去着实令人痛苦。莱戈拉斯只好用双手捂住它的眼睛，在黑暗中唱歌般地对它轻言细语了一番，勉强给牵着走了，于是莱戈拉斯也进了门。现在只剩下矮人吉穆利了。

他的两膝直发抖，很生自己的气。“真是闻所未闻的事！”他说，“精灵能进入地下，矮人却不敢！”说罢便一头冲了进去。但他感到自己是拽着灌铅的脚跨过门槛的，即便是这位毫无畏惧地到过世界上不少深洞幽穴的格洛因之子吉穆利，也突然觉得眼前一片漆黑。

阿拉贡从顿哈罗带来了火把，此刻他手里举着一支走在前头，埃莱丹也拿着一支走在队伍后面，吉穆利跌跌撞撞地落在后面了，拼命想赶上他。除了火把那朦胧的火光，他什么也看不见，但是，只要大队人马一停下脚步，他周围好像就传来一阵说不完的窃窃私语，也不知是何种语言，反正他以前从没听到过。

队伍既没有遭到攻击，也没有遇到什么阻挡，然而矮人吉穆利

越往前走,心里越怕:主要是因为他知道,现在连退路都没有了,他们后面的路已都被在黑暗中紧随其后的大批隐身人堵住。

不知过了多久,吉穆利终于看到了一幅他后来不想回忆的景象。他发现道路宽阔起来,队伍突然进入了一大块空地,两旁没有山壁。他吓得几乎迈不开步子。阿拉贡的火炬渐渐移近时,左边远处黑暗里有东西冥冥闪烁,阿拉贡停住了脚步,然后走去探看一下究竟是怎么回事。

“难道他一点也不怕?”矮人嘀咕说,“不管在什么洞穴里,格洛因之子吉穆利总是第一个奔向头道亮光。但在这儿却不是这样!完了!”

可他还是走了过去,看见阿拉贡跪在那里,埃莱丹举着两支火把。他们面前是一副身材高大者的骨架,身裹铠甲,一旁还摆着马具;山洞里的空气非常干燥,因此他的锁子甲仍亮光光的。他的皮带是用金子和石榴石制成的,那个戴在大头颅上的头盔镶有很多黄金,他脸朝下倒在地上。现在可以看清,他倒在洞穴顶端的石壁旁,前面是一扇关得紧紧的石门:他的手指骨还抠在石门缝隙里。身边有一把带缺口的断剑,看来他曾在绝望中用它砍过岩石。

阿拉贡没有碰他,默默注视了一会儿后,他站起身来叹了口气。“这里永不会有辛伯莱内之花开放,直到世界末日,”他喃喃道,“九座王陵,还有那边的七座都已绿草如茵,可他这么多年来却一直躺在自己无法打开的门边。这道门到底通向何方?他为何要进这道门?谁也不知道!”

“这不关我的使命!”他转身对在黑暗中传来的低语声喊道,“看好你们的宝贝,守住那可咒年代里隐藏的秘密吧!我只要求快快行动,让我们过去,你们也来,我召唤你们去埃雷赫黑石!”

没有回答,低语声消失,剩下更为可怕的沉寂;一阵冷风袭来,火把扑动了几下,熄灭了,再也点不着了。吉穆利始终没弄清楚,

到底是过了一个小时还是许多小时。其他的人都奋力向前，他却老是落在最后，怎么也摆脱不了罩在身上的恐惧；身后传来许多脚步般的模糊声响，如影相随不绝于耳。他踉踉跄跄地往前赶，最后倒在地上像野兽般往前爬，他感到自己再也受不住了——他必须有个人了结，要不逃走，要不干脆往回疯跑，去面对随之而来的恐惧。

他突然听到滴水声，如石头掉进幽梦般那样响亮而且清晰。光线渐渐亮了，嗨！全队人马已经过另一个又高又宽的拱形门道，一条小溪从他们身边流过；远处，有一条笔直向下的山路，路两边是陡直的峭壁，尖峰直刺云霄。又深又窄的崖壁使得天空也显得黑沉沉的，小星星在闪烁。吉穆利后来才知道，当时离日落还有两个小时，是他们从顿哈罗出发的同一天，但他却觉得恍如隔世，仿佛是多年后的一个黄昏。

大伙儿重新上马，吉穆利回到莱戈拉斯身旁。大家成纵队前进。傍晚渐渐来临，暮色苍茫，恐惧仍紧逼其后。莱戈拉斯扭头和吉穆利说话，矮人看见精灵莱戈拉斯那双明亮的眼睛在闪烁。跟在他们后面的是埃莱丹，他是整个队伍的最后一个，但不是走在这条下山路上的最后一个。

“死人跟着我们呢，”莱戈拉斯说，“我看到了人和马的身影，他们的灰白旗帜如条条云彩，长矛像朦胧冬夜的灌木丛。死人跟着我们呢。”

“是的，死人骑马跟在后面。他们已受到召唤。”埃莱丹说道。

队伍终于走出了峡谷，像是突然钻出了墙缝，他们面前是大河谷中的高地，身旁的溪流跌落到一个个落坡，发出清冷的哗哗声。

“我们在中洲的什么地方？”吉穆利问。埃莱丹回答：“我们已经从黑麓溪谷下来，这条寒冷的长河最后将流入冲刷着多尔阿莫罗斯城墙的大海。没必要问河名的出处，大家都叫它黑根河。”

黑麓溪谷形成一个大河湾，河水拍击着南面险峻的山壁。陡

坡上长满绿草,不过此时看去却是一片灰色,因为太阳已经下山;下面远处,万家灯火闪烁。河谷土地肥沃,人丁兴旺。

阿拉贡没有转过身去,他用大伙儿都能听到的声音高声叫道:“朋友们,忘记你们的疲劳!走吧!快走!我们必须在午夜前赶到埃雷赫山,还要赶很长一段路呢。”于是他们就头也不回地一路向前,穿过山地,最后来到一座架在湍流上的桥边,找到了一条通往下面的路。

他们向前驰去,家家都门户紧闭,熄了灯火,那些在野外的人则惊惶喊叫,像被追猎的野鹿一般狂奔乱跑。在越来越浓重的夜色中,传来同样惊惶的喊叫:“幽灵王!幽灵王来袭击我们了!”

下面远处钟声四起,所有的人都在阿拉贡面前四散逃窜,但游侠骑士依然像猎手般急急奔驰,直至他们的坐骑累得步履趑趄。就这样,刚近午夜,在几乎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他们终于赶到埃雷赫山。

对死人的恐惧长期笼罩着这座山周围的旷野。山顶矗立着一块黑石,像个大圆球,尽管它有一半埋在地下,仍有一个人那么高。那石头看去不像是尘世之物,像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对此有人深信不疑,但是据那些还记得韦斯特内西传说的人说,它是努美诺尔覆灭后的遗物,是伊西尔德登上这片土地时竖在那里的。河谷的人都不敢接近它,也不在它附近居住,因为据说它是幽灵们的聚会处,它们时常在忧虑不安时聚拥在石头周围,悄声细语。

队伍来到石头前,在沉寂的夜晚勒马伫立。随后埃罗赫递给阿拉贡一个银号角,阿拉贡吹响它,站在近旁的人听到了回应的号角声,好像是从遥远的洞窟深处传来的回声。他们没有听到别的声音,然而他们意识到有一大群人聚集在他们站着的这座山的周围,一阵如鬼魂呼出的寒风从山上吹了下来。阿拉贡下了马,站在石头边,声音洪亮地喊道:

“背弃誓言者 ,你们为何而来 ?”

从黑暗中传来了一个回答声 ,仿佛是从远处传来的 :

“为遵守誓言 ,得到和平。”

于是阿拉贡说道 :“这个时刻终于来临。我要前往安达因河上的佩拉吉尔 ,你们将随我同去。待索隆的爪牙从这片土地上被铲除后 ,我会让你们实现誓言 ,你们将得到和平 ,永远离开这里。我是埃勒萨王 ,伊西尔德的冈多继承人。”

说完 ,他吩咐哈巴拉德展开带来的大军旗 ,啊 !这是一面黑色的旗帜 ,即使旗上绣着什么图案 ,也让夜色遮住了。接下来是一片静默 ,在漫长的夜晚 ,再没听到一声低语和一丝叹息。全队人马在黑石旁搭起了营帐 ,但大家几乎都没睡着 ,因为他们惧怕围在四周的幽灵。

黎明降临 ,天色蒙蒙 ,寒气袭人。阿拉贡立即起身 ,领着队伍踏上征程 ,这是他们所知道的最为急速、最为疲惫的跋涉 ,是阿拉贡 ,是他的意志激励着他们不断前进。这样的征程是凡人无法承受的 ,只有北方的杜内丹人 ,还有随他们同行的矮人吉穆利和精灵莱戈拉斯才能胜任。

他们经过塔兰隘口 ,进入兰姆顿 ,幽灵们紧跟在后面 ,恐惧还在前头。最后他们来到西里尔河边的卡兰姆贝尔 ,血红的太阳已落到他们身后远处的绿岭下面。他们发现城镇和西里尔河的津渡已被遗弃 ,许多人都去打仗了 ,留下的人听说幽灵王即将到来 ,都纷纷逃进了山里。第二天 ,黎明没有来临 ,游侠骑士继续向前 ,进入莫都的黑暗风暴之中 ,不见踪影 ,但幽灵们仍然跟在后面。

第三章 御驾亲征

人们从条条道路汇集而来,向东迎接即将到来的战争和索隆的攻击。就在皮平站在石城城门前、目睹多尔阿姆罗斯的亲王在战旗簇拥下飞马进城之时,罗翰国王正从山上下来。

白昼将尽。夕阳下,骑士们的身前落下了又长又尖的身影,黑暗已悄悄降临在遍布陡坡沙沙作响的冷杉树下。正值日暮时分,国王缓辔而行。不一会儿,山路拐过了一个光秃秃的巨石山肩,进入了一片风声簌簌的幽暗树林。队伍成一行蜿蜒而下,待最后他们到了谷地时,浓阴处已夜色沉沉。太阳落山了。瀑布上方暮色苍茫。

这一天的征途中,他们一直看到下方远处有一条溪流从高山隘口飞流而下,在松树覆盖的山坡上冲开一条窄道。现在,小溪已奔出一道石门,流进了一个宽宽的河谷。骑士们顺着溪水前进,不久,哈罗河谷便出现在他们面前。时近黄昏,只听得一片喧哗水声。白花花的雪河容纳了这条小溪后,一路奔涌向前,冲过块块卵石,溅起阵阵水雾,直奔埃多拉斯和绿色的山川。右首远处的河谷顶部,硕大的斯塔克角山隐隐浮现在云雾缠绕的绵巨群山上方,它那嶙峋的山峰积雪终年不化,在高远的世界上空闪着银光,山的东面是幽暗的青灰色,而西面则被落日的晚霞染成了一片红色。

梅利望着眼前这片陌生的土地,惊诧不已,在漫漫征途中,他曾听过有关它的许多传闻逸事。这是个不见天日的世界,在这个千山万壑的世界里,他的眼睛透过阴濛的空气,所见的只是层出不

穷的山坡,重峦叠嶂的巨壁,云雾缭绕的悬崖巉岩。他恍恍惚惚地骑在马上,听着流水的潺潺声,黑林的簌簌声,石头的破裂声,以及孕育在天籁之声后面的无限宁静。他喜欢大山,或者说喜欢远古传说中大山奔腾向前的形象,但现在他又被沉重的中洲山川压垮了。他渴望坐在一间宁静的房间里,坐在火炉边,把浩瀚无际的一切都拒之门外。

他太疲倦了,尽管他们一路上走得并不快,但中间几乎没休息过。一小时又一小时,几乎一连三天都在马背上颠簸着,翻隘口,过谷地,涉溪水,真是疲于奔命。有时,道路宽一些,他与国王并辔而行,没去注意许多骑士笑着看到他俩的有趣对照:霍比特人骑着毛发蓬松的矮小灰驹,罗翰国王则稳坐气宇轩昂的高头白马。有时他和塞奥顿聊着天,告诉陛下有关他的家和霞尔人的情况,或者听陛下告诉他罗翰的趣闻轶事,以及古代伟人的业绩。不过大多数时间,特别是最后这一天,梅利紧跟在国王身后,一声不吭,倾听着后面的骑士慢条斯理的洪亮嗓门,一心想弄明白这些罗翰语的意思。这种语言里的许多单词他似乎都懂得,只是它们说起来比在霞尔更有韵味,更有力道,但是把这些词连在一起,他就不懂得是什么意思了。有几个骑手会不时地亮开清脆的嗓子,精神振奋地唱上一曲,梅利尽管听不懂歌词,也觉得自己的心激动得怦怦直跳。

他仍然一直感到很孤独,在这天白昼将尽时,这种感觉更加强烈。他不知道在这个完全陌生的世界,皮平在哪里,也不知道阿拉贡、莱戈拉斯和吉穆利的情况。他的心头打了个寒噤,蓦然想到了弗拉多和山姆。“我把他们给忘了!”他责备自己说,“他们比其余的人都重要。我是来帮助他们的,他们如果还活着的话,现在一定在几百里外了。”想到这里,他不由得浑身颤栗。

“终于到哈罗谷地了!”伊奥尔默尔说,“我们的旅程就将结束。”他们勒马站住。山道穿出狭窄的峡谷后急转直下。如同从一

个高高的窗口望出去一样,只要朝下一瞥,薄雾中大谷地尽收眼底。一盏微弱的灯光在河边闪烁。

“这趟旅程也许是结束了,”塞奥顿说道,“但是我还有很多路要赶。昨夜是满月,明天早晨我就要去埃多拉斯,结集罗翰军队。”

“如果你愿意听取我的建议,”伊奥尔默尔低声说道,“你要回这里待着,直到战争结束,不论是失败还是胜利。”

塞奥顿微微一笑。“不,我的孩子,我是要你来接替我才招你来的,不要在老人的耳边说三寸舌之流的话!”他挺直身子,回头看看他的队伍,那长长的队列已渐渐隐没在苍茫的暮色中。“我几天前的西行似乎已是多年前的事情了,而且我再也不会只依赖权杖行事了。如果打败了,我躲在山里有什么意思?如果胜利的话,我即使耗尽最后的力量倒下,又有什么可忧伤的?不过,我们现在什么也别去想。今晚我将睡在顿哈罗要塞。我们至少还有一个平静的夜晚。继续前进吧!”

在越来越沉的暮色中,他们一路向下进入谷地。这里,雪河在靠近谷地西面的山壁边流淌。不一会儿,他们沿着小道来到一处浅滩,河水从石头上淙淙流过。浅滩有人守卫。队伍一走近浅滩,许多士兵就从岩石阴影处跳了出来,待看清来者是国王时,他们欢欣地高声喊叫起来:“塞奥顿国王!塞奥顿国王!是罗翰国王回来了!”

有人长长地吹了一声号角。号声在山谷中引起回响。其他几支号角也应声响起,河对岸亮起灯光。

忽然,高处传来一阵宏亮的军号声,听上去是从某个凹处发出来似的,所有音符汇成一个声音,在山崖间回响振荡。

罗翰的国王就这样从西方凯旋而归,回到了白山脚下的顿哈罗。他发现留驻的军队已经集结起来,因为一听说他回国来了,众将领就带着从刚多尔夫那里得来的消息,策马来浅滩迎候他。哈

罗谷地的统领邓希尔走在最前面。

“陛下，三天前的黎明时分，”他说道，“捷影如一阵风似的从西面来到埃多拉斯，刚多尔夫带来了你胜利的消息，使我们欣喜万分。但他也带来了你的指示：赶快集合起骑兵队伍。接着飞翼魔影就来了。”

“飞翼魔影？”塞奥顿问道，“我们也看见它，但那是在刚多尔夫离开我们前那个死寂的夜晚。”

“陛下，”邓希尔说道，“也许是同一个魔影，也许是另一个相像的东西，是形状像只巨鸟那样的会飞的黑乎乎的东西吧？那天早晨，它飞过埃多拉斯，所有的人都吓得浑身打颤。因为它直扑黄金宫而去，飞得低低的，几乎碰到了山墙。还发出一声怪叫，吓得我们的心都停止了跳动。刚多尔夫叫我们别聚集在田野里，而到山下的河谷里来迎接你。他还吩咐我们非不得已时别多点灯火，我们照办了。刚多尔夫的口气不容违背，我们相信照此办理也是你的意思。哈罗谷地从没见过这种邪恶的东西。”

“很好，”塞奥顿说，“我现在去要塞，在休息以前，我要在那里会见将军和首领。让他们尽快到那儿去见我！”

道路径直向东穿过谷地，那儿谷地的宽度只有一里多一点。到处是杂草丛生的沼泽地和低洼地，在渐渐昏暗的暮色中泛出一片灰色，但是梅利看到，在谷地的前方有一道险峻的山壁，那是斯塔克角山麓的外露层，是几个世纪以来被雪河冲出来的。

所有平坦的空地上都聚集着人群。有的挤在路边，向西行归来的国王和骑士们高声欢呼；一排排整齐的帐篷和棚子，一行行拴在桩上的马，还有巨大的武器存放处，一簇簇相架而立的长矛宛如新栽的灌木树丛，向远处伸展而去。此时黑暗越来越浓，高地上没有灯光，也没有篝火，夜风吹来冷飕飕的。哨兵裹着厚厚的外套，来回巡逻。

梅利不清楚山上到底有多少骑兵。沉重的夜色中,他无法猜出他们的人数,但他觉得反正是一支庞大的军队,有成千上万条壮汉。他正在左顾右盼时,国王的人马向上走去,到了谷地东面黑暗的峭壁下面;山路突然开始往上,梅利惊讶地抬头望了望。像这样的山路他以前还从未见过,这是人类远古时用双手创造的杰作。蜿蜒而上的山路犹如一条长蛇盘绕陡如梯子的险坡,忽而向前,忽而往后,盘曲着往上伸。这般的山路,战马可以行走,战车也可以慢慢拉上去;但是,如果上头有人防守,敌人就莫想打此通过,除非从天而降。山路一个个转弯处,都立着不少被雕成人形的巨石,这些人像高大魁梧、四肢笨拙,两腿交叉蹲坐,粗短的胳膊,交叉叠在胖胖的肚子上。其中有些经过多年日晒雨淋,面目已经模糊不清,只有眼睛的黑窟窿仍然忧郁地盯着过往的行人。骑士们几乎谁也不朝这些石人看。他们对这些被称为普凯尔人的石人都不甚留意,因为这些石人已经都没有力量,也不再使人感到可怕了。不过,当这些石人忧郁地在黑暗中朦胧显现时,梅利还是惊讶地,几乎怀着一种怜惜的感情细细打量。

一会儿后,他回头一望,发现自己已身在谷地上方几百尺的高处;而在下面远处,依稀看见一行骑兵正逶迤穿过浅滩,成纵队沿着道路朝为他们准备好的营地走去。只有国王和他的卫兵正往上走向要塞。

国王的队伍终于来到一处峭壁边缘,上山的路穿过岩壁间的一道堑沟爬上一个小斜坡,到了一片开阔的高地,人称菲里恩费尔德,这是一片遍布青草与石楠的翠绿山地,俯瞰着山后坳谷里汇成雪河的条条溪流。南面是斯塔克角山,北面是锯齿形的伊伦萨加群峰,中间面朝国王队伍的是黝黑阴森的幽灵山,山坡高峻峭拔,遍布灰暗松林。一排重重叠叠奇形怪状的立石将高地一分为二,之后这排立石就逐渐变小,没入暮色中,在树林中消失了。倘若壮着胆子顺着这条路往前走,会很快到达幽灵山下的迪姆霍尔特黑

石跟前,看到那根吓人的石柱和那道凹入的禁门阴影。

这就是阴沉的顿哈罗,被遗忘者的工程。他们没留下名字,也没传诵这一工程的歌谣和传说。当时他们为什么要建造它?这是一个村镇、一个秘密宫殿还是帝王陵寝?谁也说不清楚。他们于黑暗年代就在这里劳作,那时还没有航船来到西海岸,杜内丹人也尚未建立冈多国。现在他们已消失了,只留下这些古老的普凯尔石人,仍然矗立在山路的每个转弯处。

梅利又打量起路旁这一列列伸展过去的石头:它们黑黝黝的,磨损风化,有的歪斜,有的倾倒,有的裂开或破碎了,看起来犹如一排排渴望吞食的衰老牙齿。他不知道它们是什么东西,他只希望国王不要顺着它们进入那边的黑暗中。在这条石头路两边,到处是一簇簇帐篷和棚子,它们都没有安在松树附近,而好像还在避开松树,尽往悬崖边靠似的。大多在右边,那里更加开阔;左边那片营地较小,中间竖立着一个高耸的尖顶大帐篷。一名骑士已从里面出来迎接他们,他们就离开山路,往左边走了去。

一走近,梅利发现那名骑士是个长发女人,梳成辫子的长发在昏暗中闪闪发光,不过她戴了顶头盔,还像一名战士那样身穿铠甲,腰佩长剑。

“万岁,罗翰陛下!”她喊叫道,“见到你归来,我欣喜万分。”

“伊奥尔温,”塞奥顿说道,“你一切都好吗?”

“一切都好。”她回答说。不过在梅利听来,她的声音证明她说的不是实话,如果相信像她那样一脸刚强的人也会哭泣的话,他会认为她一直在哭泣。“一切都好。但这一路颠簸疲惫不堪,大家突然背井离乡,怨气冲天,因为上次逃难已是很久之前的事情了,不过没有出过什么事。如你所看到的,现在一切已井然有序。你住的地方已经准备好了。你们的情况我全了解,知道你抵达的时间。”

“这么说阿拉贡已经来了?”伊奥尔默尔问道,“他还在这里吗?”

“不在,他已经走了。”伊奥尔温公主说着转过身去,望着东南方天空下那片黑黝黝的群山。

“他去哪里了?”伊奥尔默尔问道。

“我不知道,”她回答说,“他是晚上到的,第二天一早,太阳尚未升上山他就走掉了。”

“你好像很伤心,女儿,”塞奥顿说道,“出了什么事?告诉我,他说了是走那条路吗?”说着指了指通向幽灵山那几排越来越黑的石头。“他是去了死亡之路吗?”

“是的,陛下,”伊奥尔温说,“他已进入了有去无回的黑影之中。我劝不住他,他走了。”

“我们已分道扬镳,”伊奥尔默尔说,“我们失去了他,只得在没有他的情况下前进,我们的希望更加渺茫。”

他们慢慢穿过低矮的石楠树丛的山间草地,不再说话,一直走到国王的大帐篷。梅利发现一切都已安排就绪,也没忘了安排他的居处。他们给他在国王的帐篷旁搭了个小帐篷。他独自一人坐在里面,人们来来去去地进帐篷参见国王,聆听他的吩咐。夜色降临,隐约可以看见西面山顶上群星闪烁,但东面黑沉沉的,不见一物。那几排石头已经慢慢融入黑暗中看不见了,石头的那一边,一大片更浓的阴影笼罩着幽灵山。

“死亡之路,”他喃喃地自言自语道,“死亡之路,这到底是什么意思?他们现在都离开了我,他们都要遇到厄运。刚多尔夫和皮平去东部参战,山姆和弗拉多去了莫都,阿拉贡、莱戈拉斯和吉穆利走上死亡之路。看来马上要轮到我了。我真想知道他们在谈论什么,真想知道国王的打算,因为我现在必须跟着他走。”

正这么忧愁地思忖时,他突然感到肚子很饿了,就起身出了帐篷,想去看看在这陌生的营地里,其他人是否也会有这种感觉。就在这当儿响起了军号声,有个人走过来请他这位国王的侍从,去国王的餐桌边侍候。

大帐篷的内室不大,是用绣花的帘子隔出来的,里面铺着兽皮;一张小餐桌前坐着塞奥顿、伊奥尔默尔、伊奥尔温,还有顿哈罗谷地的统领邓希尔。梅利站在国王的凳子旁侍候,这时老人才从沉思中惊醒,微笑地转过脸来。

“来,梅利阿道克先生!”他说,“你不该站着,只要我待在自己的国土上,你就该坐在我身旁,给我讲讲故事,让我开心开心。”

他们已在国王的左边给这位霍比特人安排了座位,但是没有人要他讲故事。实际上,大家很少讲话,大部分时间都在默默地吃喝,到最后梅利忍不住了,这才鼓起勇气问了那个始终在折磨他的问题。

“陛下,现在我又一次听到死亡之路,”他说,“那是什么样的路?阿拉贡在哪里,他到哪里去了?”

国王叹了口气,但没有人回答他的问题,直到伊奥尔默尔开口。“我们也不知道,我们大家心情都很沉重,”他说道,“不过,说到死亡之路,你自己也已经在那条路上走过几步了。不,我不是说不吉利的话,我们爬上来的这条路,就是通向迪姆霍尔特那里的死亡之路大门的,但大门那一侧的情况如何,谁也不知道。”

“谁也不知道,”塞奥顿说道,“古老的传说我们多少听说一些,只是现在难得再讲罢了。如果这些伊奥尔家族代代相传的古老传说讲的都是事实,那么幽灵山下的那道门是通向一条秘密道路的,它穿山而过,伸向某个已被忘却的终点。布雷戈的儿子巴尔多曾进去过,之后就再也没人见到过他,此后也再没有人敢去探索它的秘密,敢进过那道门。当时布雷戈为庆祝黄金宫刚落成而举行盛大宴会,巴尔多一口喝干了杯里的酒,轻率地发了个要从那道门里进去的誓言,结果就始终没坐上那个该由他这个继承人坐的王位。”

“据说是黑暗年代的死人们守卫着这条路,他们禁止任何活人去他们秘密的府邸,但是有人看见他们会像幽灵那样从门里出来,

走下那条石像路。顿哈罗谷地的居民一见就吓得赶紧关门闭窗。不过幽灵们难得出来,只在动荡不安和死亡即将来临时才出来。”

“顿哈罗谷地有人说,”伊奥尔温公主低声说道,“前不久,在月黑之夜,曾有一支很奇怪的大部队在这里经过。无人知晓他们来自何方,他们走上了那条石头路,在山里消失了,仿佛去赴约似的。”

“那阿拉贡为什么要走这条路?”梅利问道,“你知道这是什么原因吗?”

“除了他像朋友一样告诉你的那些话外,我们没有听他讲过什么,”伊奥尔默尔说,“现在活在这个世界上的人谁也不知道他的目的。”

“我觉得,他跟我在王宫里见到他时大不相同。”伊奥尔温公主说道,“他变老了,变得更冷峻。我觉得很怪,他好像受到死人的召唤。”

“也许是受到召唤,”塞奥顿说道,“我心里知道,我是再也见不到他了。不过,他是天命在身的帝王之后。女儿,别为此放心不下,你似乎一直在为这位客人担忧,不必如此。据说,伊奥尔林格人在危难之时从北方过来,最后顺雪河而上,寻找安稳的避难所,布雷戈和他儿子巴尔多爬上了要塞的石阶,就这样走到那道门前。门口坐着一个看不出年龄的老者,只是看得出他以前身材高大,气度不凡,而现在已萎缩得像块弃石,他们也确实将他当成了石头,因为他既不动弹也不说话,直至他们想经过他身边进去时,才听到他说话了,他的声音如同从地下传出来似的,使他们惊讶的是,他说的竟是西方语言:‘此路不通’。”

“他们停住了脚步,朝他一看,原来他是个活人,但是他没有朝他们看。‘此路不通,’他又说了一遍,‘这是死人修建的路,他们要一直守卫到那个时刻。现在此路不通。’”

“‘那个时刻要何时才到呢?’巴尔多问道。但他没有听到回

答。因为老人这时已仆面倒地死去了。此后我们再也没有听说那些古代山中居住者的消息了。不过,也许以前说的那个时刻可能终于来到,阿拉贡可以过去了。”

“除非胆敢进那扇门,要不谁会知道这个时刻是已到来或还没到来呢?”伊奥尔默尔说道,“我可不愿走这条路,即使莫都大敌当前,我独自一人、无处藏身也罢。在这关键时刻,一个如此勇敢无畏的人竟会如此疯狂!就是不去地下找他们,外面可怕的事情不是也已经够多了吗?战争已迫在眉睫。”

他不说下去了,因为这时外面传来了一阵喧闹声,一个男子在喊着塞奥顿的名字,卫兵正在盘问他。

不一会儿,卫队长撩起了帘子。“有人求见陛下,”他报告说,“他是冈多的信使,要立即见你。”

“让他进来。”塞奥顿说。

进来的是一个身躯高大的男子,梅利一见,差一点喊出声来;一时之间,他好像觉得博罗米尔还活着,又回来了。但他旋即就发现不对,这是个陌生人,只是酷似博罗米尔,好像是他的亲属,他高个子,灰眼睛,高贵自尊,像骑士那样身披一袭墨绿色的斗篷,内穿漂亮的铠甲,头盔前面饰有一枚小小的银星,手里拿着一枝箭头涂成红色的带刺钩的黑羽箭。

他单膝跪下,把那枝箭呈到塞奥顿面前。“万岁,罗翰骑士的陛下,冈多的朋友!”他说道,“我是希尔冈,德内豪摄政王的信使,他命我送来了这个战争的标志。冈多现在极其危急。罗翰骑士常常支援我们,但是现在德内豪陛下请求贵国迅速派出全部兵力赶去,要不冈多终将陷落。”

“红箭!”塞奥顿说道,手里拿着那枝箭,好像一个长久盼望召唤,而一旦召唤传来时又胆战心惊的人。他的手直哆嗦。“在我执掌朝政的这许多年里,红箭还从未出现过!莫非真的到了这种紧

急关头了吗？那么德内豪王认为凭我的兵力全速赶去能行吗？”

“这事您最清楚了，陛下，”希尔冈说，“但在屈指可数的日子里，米纳思蒂里斯即将被围，而除非你们有力量冲破众敌之围，否则……。德内豪摄政王要我转告陛下，他认为罗翰骑兵大军最好在城内而不是在城外与他合力拒敌。”

“但是他知道，我们可是一个更善于在马背和平原上作战的民族，而且我们的人居住得很分散，要将这些骑兵集合起来需要时间。希尔冈，米纳思蒂里斯君主知道的情况总比他送来的信息更多吧？如你所看见的，我们已处于战争状态，你不会看不到我们已做好准备吧。刚多尔夫一直在我们中间，就是现在我们也正在调集队伍，以迎接在东方的战争。”

“德内豪君主对全局如何了解或是怎么推测的，我说不上来，”希尔冈回答说，“但是我们确实已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我的君主没有对你下任何命令，他只是恳请你别忘了我们之间悠久的友谊和早已许下的誓言，况且你们出手支援对自己也有好处。我们得到通报，许多王侯已从东部赶去为莫都卖命。从北部到达格莱德原野，都已发生小规模冲突，盛传战事来临。在南部，哈拉德国的军队正在调动，恐惧已经笼罩我们整个沿海地带，因此能够支援我们的兵力太少了。赶快出兵吧！因为我们这个时代的命运将会在米纳思蒂里斯城前决定，如果那里的敌人的势头不被遏制住，敌人就会拥入美丽的罗翰原野，就连这个山中要塞也不再是避难之处。”

“消息很可怕，”塞奥顿说，“并不是一切都出乎所料。去告诉德内豪吧，即使罗翰本国并不感到有危险，我们也会发兵救援。只是我们在与叛徒萨茹曼的战争中伤亡惨重，我们还必须顾及北部和东部的边境，这一点从他得到的情报中就可以知道得一清二楚。看来，索隆很可能会以手中掌握的重兵在石城前阻击我们，并且越过大河在阿冈纳斯那边展开攻击。

“好了,没时间详谈,武器装备已在准备。待一切安排就绪,我们即刻出发。我本可以派出万名手持长矛的骑兵越过平原,让敌人闻风丧胆。但现在恐怕要减少一些,我不能让自己的国土无人防御。不过,至少会有六千骑士随我前去。告诉德内豪,在此关键时刻,罗翰国君主将亲自南下冈多,即使他很可能再也回不了本土也罢。但是,这一段征程路途遥远,而人马抵达终点时,又必须保持强大的战斗力才行。也许从明天早晨起的一个星期后,你将听到来自北方伊奥尔后代的怒吼。”

“一个星期!”希尔冈说道,“如果非要一星期不可,也只好如此了。除非有援兵不期而至,七天以后你看到的很可能已是一片残垣断壁。当然,你起码能使奥克斯和哈拉德人不得安宁,让他们无法在宝塔楼里饮酒作乐。”

“这我们至少可以办到,”塞奥顿说道,“不过我自己刚从战场上回来,又经过长途跋涉,我现在要去休息了。今晚你在这儿歇吧,明天检阅罗翰骑兵,你看了以后再走心情会好些,休息一下你也能骑得更快。早晨议事最好,因为夜晚会使许多想法改变。”

说完国王起身了,大家随之站起来。“你们也都去休息吧,”他说道,“睡个好觉。还有你,梅利阿道克,今晚我没事了,去睡吧。但是太阳一出来,你就得随时准备听我召唤。”

“是,我会准备好,”梅利说,“即使你下命令随你走死亡之路。”

“别说不吉利的话!”国王说道,“在世上可称得上死亡之路的可不是只有一条。而且,我并没有说过要让你随我同行。晚安!”

“我可不想被丢在后面,被人吩咐打道回府!”梅利说道,“我不愿留下,我不愿意。”他一遍遍地这么自言自语着,最后在自己的帐篷里入睡了。

他被人摇醒过来。“起来,起来,霍士特人先生!”那人喊着,梅

利好容易才从睡梦中醒来，吃惊地坐起了身，心想，天还黑着呢。

“怎么啦？”他问道。

“国王叫你。”

“可太阳还没升起呢。”梅利说。

“对，今天不会升起来了，霍比特人先生，天上阴云密布，看来太阳是出不来了。可是，太阳不出来，时间可还是在过去哇，快起来吧！”

梅利匆匆穿上衣服，向外面望了望。天地一片灰暗，连空气都成了深棕色，周围的一切都黑糊糊、灰蒙蒙的，看不见影子，万籁俱寂。望不见一丝云彩，只在西面很远处，那一大片灰蒙蒙的像摸索着的手指似的乌云，悄然慢慢地向前伸展，有一抹淡淡的亮光从那云中穿过。头顶上的天像一个巨大的穹顶，昏暗一色，日光似乎不是在亮起来，而是在黯淡下去。

梅利看到许多人站在那里抬头凝望，嘴里念念有词的，他们个个脸色灰白，神情哀戚，有的人面露恐惧。他心情沉重地朝国王走去。冈多的信使希尔冈已比他先到一步，他旁边还站着一个人，此人相貌跟他很像，穿着也相同，只是比他矮而壮实。梅利进去时，此人正在跟国王说话。

“它从莫都来，陛下，”他说道，“是昨晚落日时开始的。我看到它从你的王国的东福德山里升起，徐徐穿过天空，整个晚上我一路上骑马驰来时，它就在后面了，遮没了星星。现在这片大阴云已罩住从这儿到魔影山之间的全部的土地，而且越来越黑。战争已经开始。”

国王默默地坐了一会儿，最后才开口说话。“这么看来，战争终于来了，”他说道，“这是我们时代的一场大战，它将使生灵涂炭，天物暴殄。但是我们至少不用再躲躲藏藏。我们将顺着大路全速向目的地进发。好了，马上集合队伍，不要再耽搁了。你们米纳思蒂里斯储备充足吗？如果我们要快速前进，那就必须轻装，每人只

带够战斗吃喝的口粮和水。”

“我们早就准备充分，”希尔冈回答说，“你们只要尽可能轻装，尽快赶去就行。”

“好，唤传令官，伊奥尔默尔，”塞奥顿说道，“命令骑兵集合！”

伊奥尔默尔出去了，不一会儿要塞里号声响起，下方也传来了许多应答号声；只是梅利听来，这些号声已不如昨晚那么嘹亮、雄壮。在凝重的空气中，号声显得沉闷而粗嘎，不祥地呜咽不已。

国王转向梅利。“我要去打仗了，梅利阿道克，”他说，“过一会儿我就要上路。现在我免除你为我效力的诺言，但这不会割断我们的友谊。只要你愿意，你可以住在这里，为伊奥尔温公主效力，她将代替我治理国家。”

“但是，但是，陛下，”梅利结结巴巴地说，“我已将剑奉献给你了。我不愿这样跟你告别，塞奥顿国王。我所有的朋友都去参加战斗，让我留在后方，我无地自容啊。”

“可是我们的马又高又大，跑得又快，”塞奥顿说，“尽管你心地高尚，可你无法骑这样的马啊。”

“那就把我绑在马背上，或者让我挂在马镫带上或什么东西上吧，”梅利说，“这段路跑起来很长，但如果我不能骑马，我跑也要跑去，最多磨坏一双脚，晚几个星期到罢了。”

塞奥顿笑了。“那还不如让我带着你一起乘雪上飞呢，”他说道，“不过，你至少可以和我一起骑马去埃多拉斯，看一眼黄金宫，因为我要打那里走。这段路斯蒂巴会带你走，我们要到达平原后才能飞速驰骋。”

伊奥尔温公主这时站了起来。“来，梅利阿道克！”她说道，“去看看我为你准备的甲冑。”他们一起走了出去。“这全是阿拉贡要求我做的，”他们穿行在帐篷间时，伊奥尔温对他说，“他说你得全副武装去参加战斗。我答应他我会尽力去办。我的内心告诉我，

在战争结束前你需要这样的甲冑。”

她带着梅利来到位于国王卫队的帐篷间的一个小棚子里，一名军械士给她拿来小头盔、圆盾等装备。

“我们没有适合你穿的铠甲，”伊奥尔温说道，“也来不及再打造一副小锁子甲，但这是一件结实的皮质紧身衣，一条皮带和一把小刀。你还有一柄剑。”

梅利鞠了一躬，伊奥尔温公主给他看了圆盾，跟给吉穆利的那面一样，上面刻有白马图案。“都拿去吧，”她说道，“穿戴好了，去争取好运！再见，梅利阿道克！也许我们还会再见。”

在逐渐浓重的昏暗中，罗翰国王已准备好带领他的骑兵走上东行的道路。昏暗中，大家心情沉重，不少人忧心忡忡。但他们是坚强的人民，忠于自己的国王。几乎听不到饮泣和咕哝，即便是在要塞内的营地里，居住在那里的从埃多拉斯来的背井离乡的妇女、儿童和老人也没有悲哭凄泣。厄运临头，他们默默直面相对。

两小时很快过去了，国王的白马在昏暗中闪着亮光，他那高高的头盔下飘动着雪白的银发，他看上去还是那样身材魁伟、威风凛凛，使许多人惊叹不已，为他的坚强不屈、无所畏惧而深受鼓舞。

河水喧腾，岸边广阔的平地上，结集着一队队全副武装的骑兵，总共将近有五千五百骑，还有成百上千的人牵着轻装的备用马。号角吹响，国王将手一挥，罗翰大军默默地开始移动。走在最前面的是十二名王室成员，他们都是赫赫有名的骑士。接着是国王，伊奥尔默尔在他的右侧。国王已在上面要塞内与伊奥尔温告别，那情景真使人五内俱焚，但眼下，他将注意力集中在前面的征程上。梅利跟在国王后面，骑在斯蒂巴上，与他并辔而行的是冈多的两名信使，紧随其后的是另外十二名王室成员。他们经过等候着的长长队列，骑士们神色刚毅、镇定。但他们快要经过最末一排队列时，有一个人抬起头来，锐利的目光直盯着这个霍比特人。梅

利回看了他一眼,心里暗想,这是个年轻人,比其余人个头要小些。他瞥见的是一双清澈的灰眼睛,闪闪发光,顿时浑身一激灵,因为他蓦地感到,这是一张不惜一死的脸庞。

雪河冲刷着石头奔腾而下,他们沿着河边灰暗的路前进,队伍穿过下哈罗和溪水上游的一些小村庄,不少女人在从黑暗的门洞里向外张望,神情凄然,这支队伍就这样浩浩荡荡地开往东方,没有号声,没有琴声,也没有歌声。后来,在罗翰的歌谣里人们久久地吟唱着这次出征:

顿哈罗谷地晨光熹微,
赛杰尔之子纵马飞奔,
埃多拉斯是他的终点,
王室与将领与他同行。
罗翰古宫罩在雾中,
金色大厅阴郁幽深。
告别他那自由的人民,
还有家室王位、社稷神圣,
黄昏之时,多少次他在这里宴请亲朋。
恐惧置诸脑后,国王策马飞奔,
死亡就在前头,宁可杀身成仁。
塞奥顿奋勇向前,誓言必须履行,
率大军五日五夜,雄师急速飞进。
穿越福尔德、芬马什和费里恩丛林,
六千精兵直抵太阳之地^①。
敏多洛因山下芒德堡^②,

① 即阿诺里恩。

② 即米纳斯蒂里斯。

南方王国的海之王城，
已狼烟四起濒临绝境。
黑云压顶，厄运降临，
马蹄声远，沉入寂静：
只有歌谣在吟述往日的情景。

事实也是如此，国王在越来越沉的黑暗中，来到了埃多拉斯，尽管按时间算来，那时还只是午时。他在那里只停留了短短一会儿，增添了六十名晚到的骑士。饭后，他准备继续上路，与他的侍卫梅利告别，祝他好运。但是梅利最后一次恳求与他同行。

“我跟你说过，斯蒂巴这样的矮种马走不了远路，”塞奥顿说，“再说，我们将在冈多原野进行的那种战斗中，你又能干什么呢，梅利阿道克？虽说你是侍卫，但还是力不从心呀。”

“这可难说。”梅利回答，“陛下，如果不待在你身边，你又何必接受我作为你的侍卫呢？我不想让那些歌谣里提到我时，只是说我老是给留在后方！”

“我接受你做我的侍卫，原是为了保护你的安全，”塞奥顿回答说，“仍然按我吩咐的做吧。我的骑士谁也无法受你拖累。如果这场战争发生在我的国门前，你的业绩可能会吟被游诗人吟颂流传，但现在去米纳思蒂里斯，要赶好几百里路，那是归德内豪统管的。好了，我不再多说了。”

梅利只好服从，怏怏地走开了，眼巴巴地盯着那一系列马队。战士们已忙着在做出发的准备：勒紧马肚带，检查马鞍；有的抚爱坐骑，还有的不安地注视着压得越来越低的天空。一名骑士悄悄走来，在这位霍比特的耳边轻轻说了几句话。

“俗话说有志者事竟成嘛，”他悄声说道，“我就是这么干的。”梅利抬头一看，原来是早上他注意到的那个青年骑士，“我看得出来，你是想跟陛下一起去。”

“是的。”梅利说道。

“那你可以跟我一起走，”青年说道，“我可以让你坐在我的前面，躲在我的斗篷下面，直到我们远离这里，天恐怕还会更黑。我这样的好意你不应拒绝。别对任何人说，走吧！”

“真是太谢谢你了！”梅利说，“谢谢，阁下，可我还不知道你的大名。”

“是吗？”那骑士柔声说，“就叫我德恩海尔姆吧。”

国王下令部队出发时，霍比特人梅利阿道克已坐在德恩海尔姆前面，那匹高大的灰马追风驹对增加这点负担毫不在乎，因为德恩海尔姆尽管敏捷而结实，但比其他许多人都要轻盈。

队伍驰进黑暗中。埃瑞拉斯以东百里许有一片柳树林，雪河在这里流进恩特沃什河，他们在此扎营过夜。之后队伍继续向前，经过福尔德，穿越过芬马什，他们右侧是广阔的橡树林，顺着山坡向上伸展，罩在了冈多国界哈利弗里恩山重重阴影下。在他们左首远处，恩特沃什河口水巷纵横交叉，形成一片沼泽地，上面浓雾弥漫。行进途中，不断听到有关北方战争的传言。一个个单枪匹马的人飞驰而过，带来消息，说敌人正在进攻东部边界，奥克斯正行进在罗翰的丘陵地带。

“前进！前进！”伊奥尔默尔叫道，“现在已无退路。我们的侧翼有恩特沃什河的沼泽地带保护。现在必须加快速度。前进！”

塞奥顿国王从此离开了自己的王国，一里又一里，漫长的道路蜿蜒曲折，筑有烽火台的群山往前伸展：卡兰哈德、明—里蒙、埃瑞拉斯、纳多尔。但烽火已经熄灭，大地一片灰暗，死寂无声，他们前头的阴影越来越深，人人越来越感到希望渺茫。

第四章 重兵压城

皮平被刚多尔夫唤醒了。屋里只有从窗户上透进来的一抹黯淡的光线，桌上点着蜡烛，空气沉闷，像要打闷雷一般。

“几点钟了？”皮平打着哈欠问道。

“两点多了，”刚多尔夫回答说，“该起床准备去面见君主了。城市的主人召见你，要你接受新的任务。”

“他供应早餐吗？”

“不供应！可我已经给你弄好了，你得到中午才有饭吃。目前已实行食物配给。”

皮平沮丧地看着配给的一小条面包，那么一点儿（他这么认为）黄油，外加一杯稀稀的牛奶。“你干嘛带我上这儿来？”他说。

“你明明知道嘛，”刚多尔夫说道，“为了免得你受伤害，如果你不喜欢留在这儿，你该记住这是你自找的。”皮平无话可说。

不一会儿，他和刚多尔夫沿着冷冽的过道又来到塔楼大厅。德内豪坐在一片昏暗中，活像一只耐心的老蜘蛛，皮平心里想，他从昨天起就似乎没有挪动过。他招呼刚多尔夫坐下，却让皮平站在一旁，没加理睬。过了片刻，老人才转向他：

“喂，佩里格林先生，我希望你昨天还过得惯吧，称心吗？不过，我担心本城的食物供应比你希望的要少些。”

皮平感到很不自在，他说过的话或做过的事，德内豪怎么会知道的？连他脑子里在想的事，陛下也能猜到。但他没有回答。

“你准备到我宫里来为我做什么事？”

“我想 ,阁下 ,你会指派我任务的。”

“等我了解你适合做什么以后 ,我会告诉你的 ,”德内豪说 ,“如果我把你留在我身边 ,我想我也许能很快就了解这一点。我的随从从要求去禁卫军 ,你可以代替他一段时间 ,担任我的随从。你要听我吩咐 ,奉命办事 ,如果战争和会议能留给我一些空闲 ,你还要跟我聊聊天 ,你会唱歌吗 ?”

“会 ,”皮平回答道 ,“嗯 ,会唱 ,在我们霍比特里我还算唱得挺不错的。但是我们的歌不适合在庄严的大厅和在不愉快的时候唱 ,阁下。我们很少歌唱比风雨更糟的事物 ,我们总是歌唱使我们开怀大笑的事情 :当然了 ,也歌唱美酒佳肴。”

“这样的歌为什么就不适合在我的大厅或这样的时刻唱呢 ?我们长期生活在魔影下 ,才该当听听来自一片还未受魔影骚扰的土地的声音。那样我们才会感到 ,我们如此日夜戒备并非徒劳 ,纵使不受人感谢也罢。”

皮平的心往下沉了。他真不想在米纳思蒂里斯君主面前唱任何一首霞尔的歌 ,当然更不能唱他最拿手的轻松歌曲 ;在这种场合 ,唉 ,这种歌曲不显得太粗俗了吗。还好老人并没有命令他唱歌 ,暂时免除磨难。德内豪转向了刚多尔夫 ,询问有关罗翰的情况、他们的政策和国王的外甥伊奥尔默尔的地位等等。皮平感到惊讶 ,德内豪似乎对这个远方的民族相当了解 ,他想 ,尽管可以肯定德内豪已多年不出国门了。

随即 ,德内豪朝皮平挥了挥手 ,把他打发走了。“到城堡的军械库去 ,”他说 ,“领一套塔楼随从的制服、甲冑和武器。昨天我就吩咐下去了 ,现在该已准备好。穿戴整齐后再回来 !”

正如他所说的 ,不一会儿皮平已穿上一套黑、银两色的古怪制服。一件小锁子甲 ,扣环也许是用钢制的 ,不过黑得像块煤玉 ;一顶高耸的头盔 ,两边插着渡鸦小翅 ,正中央安着一颗银星。锁子甲外面罩着一件黑色短外衣 ,胸前用银丝绣着一棵树 ,那是城邦的标

志。他换下的旧衣服给折起来拿走了,但被允许留下了那件灰色的萝林斗篷,当然在值勤时不能穿。他知道自己现在看去很像哈夫林王子,别人已在这么叫他了;但他觉得不舒服,而且心里又变得沉甸甸的了。

一整天天色晦暗^蔽。从黎明到傍晚,沉沉的阴影越来越浓,城堡里的人个个心情压抑。高空中有一大片黑云从莫都向西缓缓压来,一点点吞没天光,充满杀气;而下面的空气却纹丝不动,似乎整个安达因河谷都在等待着一场毁灭性的暴风雨。

十一点光景,终于可以下岗歇一下了,皮平出去找吃喝的东西,让自己沉重的心情轻松些,也使这听候吩咐的工作更容易承受些。在食堂里,他又遇见了贝里冈德;贝里冈德刚从佩兰诺外围通往奥斯吉利亚斯大路上的卫塔执行任务回来。他俩一起往城墙走去;因为皮平感到待在屋里像坐牢似的,即使在高大的护城堡里也闷得发慌。现在他俩又肩并肩地坐在炮眼后眺望着东方,昨天他们就是在这里一起吃饭、聊天的。

日落时分,那片黑云现在已伸进西方,夜幕降临,太阳在最后一沉入大海前露出脸来,发出一道淡淡的告别晚霞,那正是弗拉多在十字路口也看到的那一抹淡淡的、轻轻抚摸着倾倒的国王头像的晚霞。但霞光没有洒在敏多洛因山阴影下的佩兰诺原野,这里依然一片棕色,阴郁肃杀。

皮平觉得自己已在这里坐了许多年了,这之前的事情他已经记不大清,只知道当时自己是个无忧无虑的霍比特,漫游四方,几乎不知道危险二字。而现在他已是城里一名准备迎接大战的小个儿战士,穿着庄严威风的禁卫军服。

换了在别的时间和地方,皮平可能会对这身新装感到高兴,但他明白,眼下可不是在演戏,不是在闹着玩,他是一名恪尽职守的侍卫,而他那严峻的主人正危在旦夕。锁子甲不轻,头盔重重地压

在头顶。他把斗篷搁在座位上，将疲惫的眼光从下方黑沉沉的原野移开，打个哈欠，又叹了口气。

“今天很疲劳？”贝里冈德说。

“是的，”皮平答道，“非常疲劳，无所事事地等在那里。他和刚多尔夫、王子以及另外几个重要人物商计时，我在议事厅门口一站就是漫长的几个小时。贝里冈德，我不习惯他们在吃饭时，我饿着肚子在一旁侍候。这对霍比特是一种令人恼火的折磨。无疑，你会觉得我该把这看做是一种莫大的荣幸才是。这种荣幸有什么用？事实上，在这片渐渐逼近的阴影下，就是有吃有喝又有什么意思？这是怎么啦？空气似乎变成凝重的棕黑色了！你们这里刮东风时，是不是经常这么黑蒙蒙的？”

“不，”贝里冈德说道，“没见过这种天气。这是敌人的恶毒诡计。他让火焰山喷出的灼热火山灰吹了过来，使这里的人胆战心惊。眼下他可确实如愿以偿啦。我希望法拉米尔殿下能回来，他永远不会丧失勇气。可是现在，谁知道他能不能越过安达因河，从黑暗之地回来呢？”

“是啊，”皮平同意道，“刚多尔夫也很焦急。我看，他是因为没有看到法拉米尔在这里而感到失望。此刻他自己到哪里去啦？午饭前他告别摄政王，我看他心事重重的。也许他有某种预感，感到情况不妙。”

他们说说着说着，突然都一声不吭地呆住了，好像变成了石头，但仍在倾听。皮平双手捂住耳朵缩着身子蹲了下去；贝里冈德在说到法拉米尔时，两眼一直从城垛处往外看，现在仍僵着身子站在那里，呆然远望。皮平知道这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他以前也听到过，跟很久以前在霞尔的马里希沼泽时听到的一样，只是现在更加有力，更加充满敌意，让人感到心如死灰般的绝望。

最后，贝里冈德好不容易才开了口。“他们来了！”他说道，“勇

敢点 ,过来看 ! 下面有可恶的东西。”

皮平勉强爬上椅子 ,朝墙外望去。下面灰蒙蒙的佩兰诺原野朝安达因河方向伸展过去。他看到下方低空有五个鸟形物 ,就像不合时宜的夜晚影子 ,正旋风般地越过大河飞来 ,它们的躯体比老鹰大 ,如腐食兀鹫那么可怕 ,如死神那么残酷。它们骤然飞近 ,几乎离城墙一箭之地 ,随即便扶摇直上。

“黑骑士 !”皮平喃喃道 ,“会飞的黑骑士 ! 你瞧 ! 贝里冈德 !”他叫了起来。“他们准是在寻找什么东西吧 ? 你看见他们是怎样飞旋和冲刺的 ,总是对着那个地方俯冲 ! 你看见有什么东西在地上移动吗 ? 一些黑黑的小东西。对了 ,是骑在马上的人 : 四个或五个。啊 ! 我受不了了 ! 刚多尔夫 ! 刚多尔夫救救我们 !”

又是一声长长的尖厉叫声 ,倏然消失。他又一次从城墙边闪开 ,像一头被追猎的动物似的心头怦怦直跳。透过那令人心悸的叫声 ,他听到下方遥远处传来微弱的号声 ,高音戛然而止。

“法拉米尔 ! 法拉米尔殿下 ! 是他的号声 !”贝里冈德喊了起来 ,“勇士 ! 可是 ,如果那些残忍的恶魔除了恐怖之外还有别的杀手锏 ,他怎么到得了城门呢 ? 哎呀 ,你看 ! 他们继续前进 ,他们能跑到城门的 ! 天哪 ! 马匹都发疯了。瞧 ! 人被摔出去了 ,他们在徒步奔跑了。不 ,有一个还在马上 ,但他回到其他人那儿去了。他肯定是殿下 : 他能指挥人也能指挥马。哎呀 ! 那可恶的东西正在向他直扑过去。救救他 ! 救救他 ! 难道就没有人出去接应他 ? 法拉米尔 !”

说着 ,贝里冈德已跳开去 ,奔进黑暗之中。卫士贝里冈德首先想到的是他热爱的首领 ,皮平为自己的恐惧感到羞愧 ,他站起来 ,往外看 ,只见一道银白色的闪光从北面飞出 ,像一颗小星星似降落到昏暗的原野上。它快似飞箭 ,而且越来越快 ,与四个朝城门飞跑的人距离迅速拉近。皮平只觉得它周围展开了一片白光 ,浓重的

阴影都一下退开了，它越来越近，皮平觉得听到有个响亮的声音在呼喊，城墙也发出回声。

“刚多尔夫！”他高喊，“刚多尔夫！他总是在最危急的关头出现。前进！前进！白骑士！刚多尔夫，刚多尔夫！”他高声狂呼着，像一个观看重大比赛的观看者，在为听不见加油声的运动员鼓劲。

这时，那几个向下俯冲的黑魔影已发觉到这位新来者，其中一个盘旋着朝他冲过去，皮平似乎觉得他举起了一只手，一道白光从掌心向上射出，纳芝戈尔黑骑士发出一声长长的哀号，掉头飞开了；其他四个犹豫不前，接着就迅速盘旋上升，向东飞进上面的阴云里，一下消失了；下面的佩兰诺原野一时间似乎比刚才亮了一点。

皮平看到那名骑士与白骑士会合，勒马停下，等着后面的步行者。人们急急赶出城，向他们直奔而去，他们很快消失在外墙下，他知道他们进了城门，估计会立即上塔楼去见摄政王。皮平匆匆赶到城堡入口处，与许多其他目击这场疾奔和救援的人们会合。

过了一会儿，他听到从石城外环通向塔楼的街上传来一片喧嚷声，其中许多人在欢呼着法拉米尔和刚多尔夫的名字。旋即，皮平见到了许多火把，后面跟着拥挤的人群，他们簇拥着缓辔而行的两名骑士：一个浑身素白，不过那身衣服已不再闪光，朦胧中显得稍灰，好像火焰已经燃尽或者给遮了起来；另一个肤色黝黑，头低垂着。他俩下马后，马夫就将捷影和另一匹马牵走了，他俩朝前向塔楼的门卫走去。刚多尔夫步子稳健，灰白的斗篷往后飘着，眼睛依然炯炯有神；另一位穿的是绿衣服，走得很慢，步态不稳，似乎疲惫不堪，或者受了伤。

当他们经过拱门的灯下时，皮平挤上前去，他看到法拉米尔苍白的脸，不由得倒抽了一口气。那是一张挺过了巨大的恐怖和痛苦，现已平静的脸庞。他在门口自豪而庄重地稍停片刻，和门卫说话。皮平打量着他，觉得他太像他的兄长博罗米尔了。皮平头一

眼见到博罗米尔就喜欢上他了,被他那高贵而又和蔼的举止倾倒。而他对法拉米尔突然有一种从未经历过的奇异感觉。他具有阿拉贡不时显露出来的那种高贵,也许其程度不及阿拉贡,但也不像阿拉贡那样无可捉摸和落落寡合:他有着帝王之相,有着精灵族的智慧和忧郁气质,但其生也晚。现在他才明白贝里冈德为何提到他时就充满崇敬之情。法拉米尔是位人们甘心情愿追随的统帅,包括他在内,即使在黑翅阴影压顶之时亦然。

“法拉米尔!”他和其他人一起呼喊,“法拉米尔!”法拉米尔在石城一片欢呼声中听到了他那陌生的声音,他转过身来,看到在下面的皮平,感到十分惊讶。

“你是哪里来的?”他问道,“一个哈夫林,却穿着石城人的制服!你从哪……”

这时刚多尔夫走到他身边,说道:“他来自哈夫林的国度,他是跟我来的。我们别在这儿耽搁了。我们还有许多话要说,许多事要做,而且你也累了。他会跟我们一起走的。他必须如此,如果他同我一样清楚自己的新职责的话,这会儿他必须去侍候摄政王了。皮平,跟我们走!”

最后,他们来到了石城王宫的议事厅,屋里有一个炭火盆,周围摆着几张宽大的座椅,葡萄酒已经端来,皮平站在德内豪的椅子后面,几乎没人注意他。他并不感到累,急切地倾听着他们所谈的一切。

法拉米尔吃了白面包、喝了葡萄酒后,坐在父王左首一把低矮的椅子上。刚多尔夫坐在另一边稍为上头一点的雕花木椅上,起初仿佛睡着了一般。因为法拉米尔开始时只是谈十天前他出去执行的那项任务,他带来的有关伊锡利恩的消息,索隆及其盟军的动向,还讲了途中击败哈拉德军队与战象的那场战斗。就像是一位将军向上司报告一些老生常谈之事,而且似乎都是些无关紧要的

边境小磨擦,听不出是多了不起的壮举。

随后,法拉米尔突然看着皮平说:“我们遇到了怪事,因为他并不是我看到的第一个从传奇的北方来到南方的哈夫林。”

刚多尔夫一听坐直了身子,双手抓住椅子扶手,但是他没有说话,用眼神制止了皮平快要脱口而出的惊叫。德内豪看看他们的脸,点了点头,似乎表示这事不说他也早就很清楚了。其余的人都默然不动地坐在那里,法拉米尔开始慢慢讲述他的故事,他的眼睛在大多数时间里都看着刚多尔夫,偶然也会瞥上皮平一眼,仿佛为了唤起他对见过的其他哈夫林的回忆。

随着法拉米尔讲到他遇见弗拉多及其仆人,讲到发生在落日之窗的事情,皮平发觉刚多尔夫抓住雕花木椅扶手的双手在抖动,那双手似乎变得苍白又衰老。皮平骇然大惊,知道即便是刚多尔夫本人也忧心忡忡,甚至担惊受怕了。屋里的空气沉闷。最后,法拉米尔说到他和那两位旅行者分手,他俩决定去蜘蛛山口时,他的声音放低了,摇着头叹了口气。这时刚多尔夫一下跳了起来。

“蜘蛛山口?莫古尔谷地?”他说道,“什么时候?法拉米尔,什么时候?你是什么时候跟他们分手的?他们会在什么时候赶到那该死的谷地?”

“我是在两天前的早晨与他们分手的,”法拉米尔说,“如果他们笔直向南走,从那儿到莫古尔谷地大约有一百五十里,那还在该死的黑塔楼之西五十里。就是以最快的速度行进的话,他们今天也不能到达那里,也许他们还没有去那里。我当然明白你害怕什么。不过眼前的黑暗不是他们的冒险引起的。这在昨天晚上就开始了,昨夜整个伊锡利恩都处在黑影笼罩下。我看事情很清楚,索隆早已蓄谋向我们发动攻击,攻击的时刻在那两个旅行者和我分开前就已定下了。”

刚多尔夫在屋里来回踱步。“两天前的早晨,差不多已经走了三天!你们分手处离这儿有多远?”

“直线距离大概二百五十里，”法拉米尔回答道，“但我无法走得更快！昨天傍晚我躺在凯尔安德罗斯，那是安达因河北面我们坚守的一个长岛，战马留在岸边。黑暗越来越浓重了，我知道得赶快行动才是，所以我和其他三个仍能骑马的人就一起往回赶。我把带去的其余人派到南方去加强奥斯吉利亚斯城堡的守卫力量了。我希望这样没有做错吧？”他看着父亲问道。

“做错？”德内豪大声说道，他的眼睛突然一亮，“你问这干什么？那些人是你的部下。难道你所有的事情都征求我的意见吗？你现在在我面前显得恭恭敬敬的，可你早就不听我的意见，自行其事了。你跟以前一样，说话很有技巧，难道我没有看到你的眼睛尽往刚多尔夫那儿看，以便知道自己说得是不是合乎分寸，会不会说得太多？长期来，他一直控制着你的心。

“我的儿子，你父亲老了，但还没有糊涂。我还能听，还能看，和以前一样，吞吞吐吐说的也罢，现在还瞒着我的也罢，我全都知道。我知道许多哑谜的答案。唉，我的博罗米尔啊！”

“如果我做的事让你不愉快，父王，”法拉米尔平静地说，“我真该事先知道你的看法才好，免得你会做出这样令人受不了的评断。”

“那样就会帮你改变看法吗？”德内豪说道，“我看你会依然故我。我太了解你了。你一心想表现得像以前的国王那样仁慈、和蔼、雍容大度。如果你大权在握，又值太平盛世，这样做倒是符合王室利益，但是在生死存亡之际，宽厚可能要付出死亡的代价。”

“就算如此吧。”法拉米尔说道。

“就算如此吧！”德内豪大声说道，“但这不光是使你送命，法拉米尔殿下，还要搭上你的父亲和全体国民的生命。博罗米尔已经死了，保卫你父亲与国民是你的职责。”

“那么，你是不是想我和博罗米尔互换一下？”法拉米尔说道。

“是的，我确实希望那样，”德内豪说，“博罗米尔是忠于我的，

不会对术士惟命是从。他会记住他父亲的需要 ,不会任意糟蹋命运赋予他的东西。他会给我带来一份厚礼。”

法拉米尔这下耐不住了。“父王 ,请你别忘记为什么是我 ,而不是他在伊锡利恩。我想 ,不久前至少你的意见起了决定作用。正是你这位石城陛下让他去执行那项任务的。”

“这是我自酿的苦酒 ,你就别再搅了 ,”德内豪说道 ,“我现在不是经常在夜里尝到它的苦味 ,并预感到更苦的还在后头吗 ?现在我确实发觉了。还会不是这样吗 ?那件东西原该归我的 !”

“别激动 !”刚多尔夫说 ,“博罗米尔决不会把它带给你了。他已经死了 ,死得很体面 ,让他安息吧 !但你不过是自欺欺人。他是会向那东西伸手的 ,但一拿到了它他就会堕落 ,他会将它占为己有。就是回来 ,你也不会认识你的儿子了。”

德内豪脸色冷酷严峻。“你发现博罗米尔不那么听话 ,是吗 ?”他轻声地说 ,“但我可是他父亲 ,我知道他会把它带给我的。也许你很聪明 ,刚多尔夫 ,然而智者千虑 ,必有一失。也许 ,解决的办法既非术士的谋略 ,也非傻瓜的盲动。在这件事上 ,我比你所想的更有学问也更聪明。”

“怎么个聪明 ?”刚多尔夫问道。

“会聪明地认识到应该避免的这两种愚蠢做法。使用这个东西是危险 ,而在现时 ,像你所做的那样把它交给一个闯入敌人国土的哈夫林傻瓜 ,或者像我这个儿所做的那样 ,那是疯狂。”

“那么 ,德内豪阁下 ,你将怎么做呢 ?”

“这两种做法都不行。毫无疑问 ,尤其不能像傻瓜所希望的那样 ,把这件东西随便一丢 ,如果索隆找回他去丢失的东西 ,我们就面临彻底毁灭。不 ,得将它保存起来 ,藏好 ,极其隐蔽地藏好。我是说 ,不到万不得已决不使用 ,要将它置于他拿不到的地方。除非他彻底战胜了我们 ,我们都已阵亡 ,那时不管出什么事 ,我们都无所谓了。”

“我的陛下,你一贯只想到你的冈多,”刚多尔夫说道,“可还有其他人,其他生命,仍然还有时间啊。对我来说,我甚至可怜他的仆从。”

“如果冈多陷落了,其他人还能到哪里去寻求帮助呢?”德内豪回答说,“如果那个东西现在放在这座城堡的深窖里,我们就不至于在这样的黑暗中吓得瑟瑟发抖,担心会出现最坏的局面,我们的计划也不会受到干扰了。如果你不相信我能经受住这考验,那你可真不了解我了。”

“尽管如此,我还是不相信你,”刚多尔夫说道,“我要是相信的话,我早就把那戒指送到这里来让你保存,省却了我和其他人的许多烦恼。现在听了你说的话,我对你更不信任,就像不信任博罗米尔一样。好啦,别生气!这事我连自己也信不过,我拒绝接受这个东西,就是作为白送我的礼物,我也不敢接受。你很坚强,在有些事上能控制住你自己,德内豪;可如果你接受了这东西,它就会使你毁灭。即使你将它藏在敏多洛因山下,当黑暗越来越浓重时,它也会使你丧失理性,更加不幸的事情将会降临到我们头上。”

德内豪面朝着刚多尔夫,此刻他的眼睛又闪出亮光,皮平再次感到他们俩在较量意志,现在两人对视的目光变得锐利无比,刀光剑影一般。皮平吓得直打哆嗦,惟恐他俩打起来。但德内豪突然缓和了下来,又变得冷静了,他耸了耸肩。

“你‘如果’,我也‘如果’,”他说道,“这类假设毫无意义。魔戒已进入魔影之中,只有时间会向我们证实,等待它和我们的将是什么命运。不用等很久的。在这种情况下,让所有按各自方式跟索隆斗争的人团结起来,尽可能地保持希望,保持决一死战的斗志。”他转向法拉米尔,“你觉得奥斯吉利亚斯要塞的防卫力量怎么样?”

“不够强,”法拉米尔说道,“我已派伊锡利恩的队伍去增援了,我已经说过。”

“我认为还不够,”德内豪说道,“最先遭到攻击的就会是那里。”

他们那里需要有个勇敢的指挥官。”

“其他地方也需要。”法拉米尔说着，叹了口气。“唉，我的兄长，我亲爱的兄长！”他站起身来，“我可以告辞吗，父亲？”他身子晃悠了一下，靠在父亲的椅子上。

“我看得出来，你累了，”德内豪说道，“听说你长途飞奔，空中还有阴影笼罩。”

“别说这些了！”法拉米尔说。

“好，就不说了，”德内豪说道，“去吧，尽可能好好休息。明天形势将会更严峻。”

所有的人都向德内豪摄政王告辞，趁眼下还有时间，都去休息了。外面没有星光，一片漆黑，皮平手里举着一支小火把，和刚多尔夫并肩往他们的住处走去，一路上没有说话，直至进屋关上门以后，皮平才拉住刚多尔夫的手。

“告诉我，”他说道，“到底还有没有希望？我的意思是指弗拉多，主要是指他。”

刚多尔夫把手放在皮平的头上。“从来就没有多大希望，”他答道，“正如冈多摄政王说的，那只是一个傻瓜的希望。当我听说蜘蛛山口——”他一下停住嘴，赶忙走到窗口那儿，好像他的眼睛能看穿东部的夜空。“蜘蛛山口！”他低声道，“我真不知道，他们怎么会走那条路？”他转过身来，“就是现在，皮平，一听到那个名字，我都差点要失去勇气了。不过事实上，从法拉米尔带来的消息看，我相信希望还是有的。因为事情似乎已很清楚，索隆好像终于要发动战争，开始行动了，而弗拉多仍然行动自由。看来最近索隆在四下观望，但目光一直放在国外。不过皮平，我相隔遥远也能觉察到他匆忙慌乱，心中害怕。他过早行动了，一定有什么事触动了他。”

刚多尔夫站着思忖了片刻。“也许，”他喃喃说道，“也许连你

的愚蠢也都帮了忙呢,我的小伙子。让我想想:大约五天前,他会发现我们已击败萨茹曼,夺来了魔石。可那又怎么样呢?我们拿它派不了大用,也没法不让他知道。啊!我实在拿不准。阿拉贡?他的时机快到了。皮平,他性格坚强,意志坚定,胆大,坚决,必要时敢冒大风险。他很可能这样干的。为了向索隆挑战,可能利用奥桑克魔石,将自己亮给敌人。我还拿不准。嗯,要到罗翰骑兵来后我们才能知道是怎么回事,但愿他们来得不会太晚。往后的日子很凶险。趁现在好好睡一下吧!”

“可是——”皮平说。

“可是什么?”刚多尔夫说道,“今晚我不准你再说‘可是’了。”

“古鲁姆,”皮平说道,“他们怎么会和他在一起,甚至跟着他走呢?我看得出来,法拉米尔跟你一样,也不喜欢他把他们带去的那个地方。这是怎么回事?”

“我现在无法回答,”刚多尔夫说,“不过我心里猜想,不论好歹,弗拉多和古鲁姆到头来会交手的。不过我今晚不想再提蜘蛛山了。我看会有背叛,那个卑鄙的家伙会背叛的。事情必然这样。要记住,一个叛徒也可能背叛自己,歪打正着,干出意想不到的好事来。有时候会这样的。晚安!”

第二天上午就像黄昏般灰蒙蒙的,大家因为法拉米尔归来而为之振奋的情绪,现在又低落下去了。这天那些带翼的魔影倒没有再出现,然而在城市的上空,时时会传来一个极轻的叫声,许多听到那叫声的人,都会木然呆立,恐惧异常,那些胆小的吓成一团,哭出声来。

法拉米尔又走了。“他们不让他歇着,”有人不满地咕哝道,“陛下逼儿子太甚,现在他可是担负起双份职责,一份是他自己的,另一份是永远不会回来的那一位的。”人们不禁向北遥望,问道:“罗翰骑兵在哪里?”

的确，法拉米尔并不是自愿走的，但是冈多摄政王是统帅部首脑。在那天早晨召开的统帅部会议上，指挥官们一致认为，由于兵力过于薄弱，他们无法单靠自己的力量发动任何攻势，抵御南部的威胁，必须等待罗翰骑兵前来增援，因此必须加强城防力量，但德内豪不想采纳别人的意见。

“不过，”德内豪说道，“我们不能轻易放弃外围防线，外墙是花了大量劳力修建起来的。索隆要越过安达因河必将付出沉重的代价。他不能从北面的凯尔安德罗斯进攻石城，因为那儿有沼泽地；也不能让队伍南下莱本宁，因为河面宽阔，非得有大量的船只不可。这次他会把重兵放在奥斯吉利亚斯走廊，以前博罗米尔就是在那里挡住了他的进攻。”

“但那不过是牛刀小试而已。”法拉米尔说道，“今天，即便我们让索隆在这条走廊受的损失比我们大上十倍，我们仍然会觉得得不偿失。因为他承受损失一个团队的能力，与我们承受损失一个连队的能力差不多。而且，如果他强攻得手，我们派驻在最前线的部队的撤退会很危险。”

“凯尔安德罗斯那边的情形怎样？”亲王问道，“如果奥斯吉利亚斯要塞守住的话，那里也必须守住。别忘了我们左翼的危险。罗翰骑兵可能来，也可能不来。法拉米尔告诉过我们，有大批军队正向黑城门结集，可能会有不止一支军队从那里出发袭击多处要道。”

“战争肯定要冒风险，”德内豪说，“凯尔安德罗斯已经配置兵力，眼下已无增兵可派。但是我不愿不经战斗就将安达因河和佩兰诺原野拱手让给敌人——如果有仍然勇于遵照他君主意愿行事的指挥官的话，他也不会愿意的。”

大家听了都沉默不语，最后法拉米尔说道：“我不反对你的意愿，陛下。你已失去了博罗米尔，我愿意替代他，尽力而为——只要你下命令。”

“我下命令。”德内豪说。

“那就告辞了！”法拉米尔说道，“但是，如果我能生还的话，请刮目相看！”

“这要取决于你回来的方式。”德内豪回答说。

法拉米尔骑马东征之前，刚多尔夫是最后一个与他说话的人。“不要轻率地或者痛苦地抛弃自己的生命，”他说，“这里将需要你，除了战争，还有其他事情。你的父亲很爱你，法拉米尔，在一切结束之前，他会记住这一点。再见！”

法拉米尔殿下就这样又走了，随他同去的还有能抽调出来的自告奋勇者。有几个人站到城墙上，透过一片阴濛幽暗凝望着这座损毁的城市，他们看不出还有什么机会，因为他们什么也看不见。其余的人依然遥望北方，计算着罗翰塞奥顿国王的行程。“他会来吗？他还记得我们以前的联盟吗？”他们问道。

“会的，他会来，”刚多尔夫说道，“即使来得晚一点，来总是会来的。不过想一想！那枝红箭最快也得在两天前才会送到他手里，从埃多拉斯过来的路程好远哪。”

天黑后传来消息。有一急骑从浅滩赶来，说大批敌人已从米纳思莫古尔出发，正向奥斯吉利亚斯逼近，他们已和南方的哈拉德兵团会合，那些南方人身材高大，十分凶残。“我们得到消息，”信使报告道，“统率他们的又是那个黑将军，敌人还没到达安达因河，大家已恐惧万分。”

皮平来到米纳思蒂里斯的第三天，就是在信使传送的这些预示着凶兆的消息中度过过的。人人坐立不安，现在即使是法拉米尔也几乎没有希望坚守住浅滩。

这一天，黑暗几乎饱和，没有继续加深，但人们的心头更加沉

重。大家都笼罩在巨大的恐惧中。不久又传来了不祥的消息：安达因河渡口失守，法拉米尔正向佩兰诺城墙撤退，结集起他的队伍，固守大道上的要塞，但他的兵力只有敌人的十分之一。

“他即使能顺利穿过佩兰诺，撤回此地，敌人也会紧追不舍，”信使说，“敌人为了攻占渡口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但还是没有我们希望的那么大。他们计划得十分周密。现在我们已经知道，他们长期在东奥斯吉利亚斯秘密打造大量的木筏和平底船，像甲虫似的蜂拥过河。但击败我们的是黑将军。只要一听到他要来的谣传，很少有人还会在那里坚守阵地，他的手下在他面前畏畏缩缩，甚至会按他的命令自相残杀。”

“这么说，那里比这里更需要我。”刚多尔夫说罢，立即上马出发，他的身影很快远去，消失不见了。那天，皮平一夜没睡觉，独自站在城墙上，向东面眺望。

白天的钟声又响起了，这是对持续黑暗的嘲弄。这时，他看到远处佩兰诺城墙屹立的幽暗处燃起了熊熊火焰。哨兵们高声喊叫了起来，石城全体将士都手持武器站在城墙上。那里不时闪过一道红光，听得到凝重的空气中缓缓传来的隆隆声。

“他们已经占领城墙！”人们大叫，“他们在围墙上炸开缺口。他们过来了！”

“法拉米尔在哪里？”贝里冈德惊恐万状，“他可别倒下啊！”

首先带回消息的是刚多尔夫。他和几个骑兵一起，护送着一队大篷马车，于晌午时分回到石城。马车上坐满了伤兵，是考斯威要塞战斗中能解救出来的伤员。他立即面见德内豪。这时摄政王正坐在白塔楼上面的大厅里，皮平在他身旁，他那双乌黑的眼睛透过昏暗的窗户，朝东、南、北三个方向看，似乎想看穿他周围厄运的阴影。大多数时间则是看着北方，他会不时停下来用心倾听一下，好像通过某种古老的技艺，他的耳朵能听到远处平原上雷鸣般的马蹄声。

“法拉米尔回来了吗？”他问道。

“没有，”刚多尔夫说，“不过我离开他时他还活着。他已铁了心留下来，和后卫部队在一起，以免撤离佩兰诺时溃不成军。他也许会使自己的部下坚持上足够长的时间，但我没有把握。敌人太强大。我担心他已经来了。”

“不是——那个黑魁首吧？”皮平叫道，惊惧中竟然忘了自己的身份。

德内豪苦笑道：“不，他还没来，佩里格林先生！除非把我打败，获得全胜他才会来。他拿别人当他的炮灰。所有的君主，只要是个聪明人，都是这样的，哈夫林先生！要不我干吗坐在此地，坐在我的塔楼内，思考着，观察着，等待着，连自己的儿子也派出去了？因为我还能抵挡一阵子呢。”

他站起身，撩开黑色长斗篷。看！他里面穿着锁子甲，身佩长剑，那剑柄粗大，剑鞘银黑两色。“我这样走路这样睡觉已经多年，”他说道，“惟恐自己年老体衰，胆怯心惊啊。”

“然而，黑将军，这个索隆手下最凶恶的将领，现在已经控制了你的外城墙，”刚多尔夫说，“他是很久以前的安格玛尔国王，巫师，魔戒幽灵，纳芝戈尔统领，是索隆手里的一把恐惧之剑，是个令人绝望的魔影。”

“那么刚多尔夫，你可是棋逢对手啦，”德内豪说道，“至于我自己，我早就知道黑塔楼群酋中的大将军是谁。你回来就是想说这些话？还是因为你敌不过人家撤退下来？”

皮平浑身发抖，担心刚多尔夫会听到这话而勃然发怒，但他的担心是多余的。“可能是这样吧，”刚多尔夫轻声回答道，“不过考验我们力量的时刻尚未来到。如果以前的传说是对的，人就打不死他，等待着他的末日连智者也无法预料。不过，有可能他自己不往前走。正如你刚才说的，他现在放聪明了，宁肯在后面拼命驱赶他的仆从疯狂前进。

“我没被打败，我是回来护送那些还可以治愈的伤员，因为外墙已有多处被攻破，莫古尔的大队人马很快会从许多地点打进来。而我回来主要是来告诉你，原野上不久将发生大战。必须准备出击。让骑兵冲出去。我们的希望寄托在他们身上，因为敌人只有一个弱点，配备的骑兵极少。”

“我们也不多。最好罗翰的援兵能在这紧要关头赶到。”德内豪说。

“我们很可能先看到别的援兵，”刚多尔夫说，“从凯尔安德罗斯逃来的人已经到达这里，该岛已经失陷。还有一支军队已经从黑大门出发了，从东北方向横穿而来。”

“刚多尔夫，有人说你总喜欢带来坏消息，”德内豪说，“不过对我来说，你说的已不是什么新闻了。昨天天黑前我就已知道。至于突击之事，我已想过了，我们一起下去吧。”

过了一阵子，城墙上的哨兵终于看到撤下来的前线军队，先是一批批队形散乱、疲惫不堪的战士，其中许多是伤兵；还有些人狂奔乱跑，仿佛有追敌似的。远远的东面，忽忽闪闪的火光散布各处，似乎正在慢慢越过原野。住房和马厩在燃烧。星星点点组成的红色火流在昏暗中迂回曲折，急速朝城门通往奥斯吉利亚斯的大路奔腾而来。

“敌人来了，”人们悄声说道，“堤防已陷落，他们像潮水般从一个缺口拥入！他们好像举着火把。我们的人在哪里？”

已近黄昏，光线暗淡，站在城墙上，连眼力很好的人也看不清楚原野上的情形，只见火点越来越多，火流越来越长，速度越来越快。最后，离石城已不到二里处，他们看到有一支比较整齐的队伍正向城门迅疾推进，但并没有奔跑，仍保持着队形。

哨兵不由得屏住呼吸。“一定是法拉米尔，”他们说，“他能统率人类和动物，肯定能回来！”

现在主力部队已撤退到不到四百米处。一片昏暗中驰出一小队骑兵,他们是断后的后卫队。他们再次陷入重围,准备迎战渐渐逼近的火流。这时突然传来了一阵狂叫。敌人的骑兵冲过来了。一条条火流变成了奔腾的洪流,一排排奥克斯手举火把,粗野的南蛮子扛着红旗,尖声叫喊着朝前冲,追上了撤退的队伍。这时,随着一声尖声厉叫,带翼魔影从天而降,纳芝戈尔黑骑士俯冲下来杀人了。

撤退变成了溃退。人们向四处逃窜,扔掉手中的武器,恐惧地号叫,发疯似的狂奔乱跑,倒地死去。

就在这时,从石城塔楼里响起一阵清脆的号角,德内豪摄政王终于下令出击了。结集在城门阴影里和外面黑暗的城墙下的石城骑兵,早在等待着这一号令,立即飞马跃出,排成队列,大声呐喊着疾驰而去。城墙上响起一片呼应的助威声,原野上冲在最前面的是多尔阿姆罗斯的飞骑兵,带头的是亲王与蓝色旗帜。

“阿姆罗斯为冈多而战!”他们高喊着,“多尔阿姆罗斯为法拉米尔而战!”

骑兵以雷霆万钧之势,一下扑到在撤退队伍两翼的敌人面前;而捷影如掠过草地的疾风冲在最前面,其上的骑士闪闪发光,再次显出英雄本色,举手射出一束神光。

由于他们头领并没有向对手的白色之光挑战,纳芝戈尔尖叫着飞散。莫古尔军队一心在围歼撤退者,冷不防遭到猛烈攻击,一下子被击垮,如大风中的火星一吹而散。撤退的人马高声呐喊着掉转头,立刻去追杀他们的敌人。猎人变成了猎物,撤退成了进攻。原野上到处是受伤和被击毙的奥克斯和南蛮子,火炬劈啪劈啪熄灭了,升起了袅袅细烟。骑兵队继续往前追了去。

但是德内豪不允许他们追出太远。敌人的势头已被遏制,并被驱逐回去,然而大批敌军还在从东方滚滚而来。号声又起,通知

撤退。冈多的骑兵停止前进。他们组成一道屏障，撤退下来的部队在屏障这边重新集结。现在他们已可稳步往回撤了。他们抵达城门，昂首阔步地进了城，而石城里的人也很为他们骄傲，望着他们赞不绝口，内心却深感不安。因为部队伤亡惨重，法拉米尔损失了三分之一兵力。可他到哪儿去了？

他是最后进城的，部下们穿过城门，骑士们回来了。队伍的后面是多尔阿姆罗斯的旗帜和他们的亲王。亲王骑在马上，手里抱着他的同胞、德内豪之子法拉米尔，他是在尸横遍野的战场上找到法拉米尔的。

“法拉米尔！法拉米尔！”人们在街上呼喊、哭泣。但法拉米尔没有回答，他们顺着盘绕的道路，把他驮送到他父亲那里。当纳芝戈尔黑骑士在刚多尔夫进攻下逃遁时，法拉米尔挡住了哈拉德的一名骑士，这时射来了致命的一箭，法拉米尔中箭倒地，全亏多尔阿姆罗斯的队伍拼死相救，使他免遭南蛮子的杀戮，要不早倒在地上被剥成肉泥。

伊姆拉希尔亲王把法拉米尔送到白塔楼，说道：“陛下，你的儿子完成了伟大的事业，现在已回来。”随后说了他所见到的一切。德内豪站起身来，看了看他儿子的脸，却沉默不语。然后他吩咐在屋里放一张床，命令手下将法拉米尔放在床上，自己就离开了。他独自一人进了塔楼顶下的一间密室，许多人都往那边看，窄窄的窗口，有一抹淡淡的灯光在闪烁摇曳，过了一会儿，灯光一闪就熄灭了。德内豪从那里下来，径直来到法拉米尔跟前，一言不发地坐在他身旁，摄政王的脸色灰白，比他的儿子更像死人。

兵临城下，石城被敌人团团围住。外墙已攻破，佩兰诺原野陷入敌手。城外的最后消息是在城门关闭之前由那些从北面那条路上飞驰而来的队伍带来的。他们是扼守从阿诺里恩和罗翰进入城区要道的卫队残部。率领他们的英格尔德，就是五天前允许刚多尔夫和皮平进城的那个人，当时空中还有太阳，早晨还充满希望。

“没有罗翰的消息，”他报告说，“罗翰骑兵不会来了。即使他们来了，也帮不了我们忙了。我们得到消息，新来的敌军已经先期到达，说是从凯尔安德罗斯越过安达因河来的。他们人多势众，好几个奥克斯营，还有由大人族组成的许多连队，我们从没见过那种人。他们个子不高，但粗壮而又邪恶，长着矮人一样的胡子，手持大斧头。估计是从东方蛮荒之地来的。他们守着北方的要道，还有不少进入阿诺里恩。罗翰人来不了啦。”

城门关闭了。城墙上的哨兵整夜听到在城外四处走动的敌人的说话声，他们放火焚烧草地和树木，劈杀他们发现的人，不管那是死人还是活人。黑暗中，估摸不透有多少敌人已渡过安达因河，但到了早晨，或者说待到早晨曦光，暗影悄然降临平原上时，一切清楚了，即使夜晚风声鹤唳，他们并没有夸大敌人的数量。原野上全是他们黑压压的进军队伍。在这座被围的城市四周，目力所及，到处是黑色或暗红色的大帐篷，如同突然长出的蘑菇。

奥克斯像蚂蚁那样忙着：在城墙外一箭之遥的地方围城挖着一条条深壕沟；每条壕沟挖成后，里面燃上大火，不过火是如何点燃，如何加燃料，是人工搞的还是魔法搞的，就没人看到了。他们整天不停地干着，米纳思蒂里斯的人眼睁睁看着，无法阻止他们。每完成一段壕沟，一些巨大的战车就渐渐驶近；不久，更多的敌人躲在壕沟后面，迅速安装硕大的器械，准备发射飞弹。城墙上没有什么东西能够达到那儿，并阻止敌人的工作。

起初人们还在嘲笑，不怎么害怕敌人的诡计。石城的主墙又高又厚实，它是流亡的努美诺尔人在衰落以前精心建造的。它的外貌和奥桑克塔楼相似，坚固幽暗，墙面光滑，无论钢铁或火焰都无法攻陷它；它坚不可摧，除非地震使城墙下的土地陷裂。

“没用的，”他们说道，“就是索隆亲自来也罢，只要我们还活着，他就无法进来。”但是有人回答说：“只要我们还活着？能活多

久？他有一样武器，自古以来它使铜墙铁壁不堪一击。这武器就是饥饿。条条要道都被封锁了，罗翰援兵无法前来。”

那些弹射器没有在坚不可摧的城墙上浪费飞弹。不过，指挥向黑魁首的最强大对手进攻的可不是什么土匪草寇，也不是奥克斯头领，而是一种魔力和邪念。那些巨大的弹射器一安装完毕，伴着一声声呐喊以及绳子、绞盘的吱嘎声，飞弹就飚飚射出，高得异乎寻常，越过城墙上方，轰轰地落在石城的第一环内；其中不少藏有秘密机关，在落地爆炸时还会燃起大火。

不久，城墙里面大火四起，形势危急，凡能抽调出来的人员都赶紧前去灭火。接着，又一批如雹子般更密集的飞弹落了下来，破坏性不大，却更加可怕。这些飞弹小而圆，翻滚着落在城墙里面的大街小巷，并没有燃烧。待奔过去的人们看清楚那是什么东西时，都恸声大哭。因为敌人扔进来的是一个个人头，都是奥斯吉利亚斯、拉马斯外墙上或原野上的阵亡者的头颅。模样惨不忍睹：有的摔得面目全非，有的被剁得血肉模糊。但仍有许多人头的五官还清晰可辨，看得出他们死得十分痛苦；所有的人的脸上都烙有一个丑陋的标记：一只没有眼睑的眼睛。虽然这一张张脸遭到了如此的毁损和侮辱，但不时有人能看出旧人的面容：全副戎装威武挺进，在田地上辛勤劳作，从绿色山谷度假骑马归来。

人们朝拥在城门前的残忍敌人无奈地挥舞拳头。敌人听不懂西方人的语言，也不理会他们的咒骂，只是像食肉动物般厉声狂叫。没过多久，米纳思蒂里斯城内敢于站出来抵抗莫都军队的人已所剩无几。因为黑魁首使出一个比饥饿更迅速奏效的武器：恐怖和绝望。

纳芝戈尔黑骑士又来了，他们的黑将军现在越来越强大，施展出他的力量，他们的叫声充满了邪恶与恐怖，这声音只不过是他的意志和歹毒的传声筒而已。他们在城市上空盘旋，犹如等着饱餐遭厄运者尸肉的秃鹫。他们突然出现，飞速而至，那可怕的声音便

划破长空。他们每叫一声,人们的承受力就减低一分。到了最后,当那潜在的威胁掠过头顶时,就连最坚强的人也会摔倒在地,即使他们还站着,武器也从无力的双手中脱落了,心头漆黑一片,他们不再想到战争,只想躲藏起来,偷偷溜走,甚至想到了死。

在这黑暗的一天里,法拉米尔一直躺在白塔楼的床上,神志昏迷地发着高烧,有人说,他快要死了。消息很快在城墙上和街上传开,人人都说他快要死了。他的父亲坐在他身旁,一言不发,只是守护着他,不再过问御敌之事。

皮平从来没见过这样的黑暗,就是落到乌路克黑手里时也没这样黑暗啊。他的职责是侍候陛下。他站在没点灯的议事厅门边,似乎已被人遗忘了。他尽可能控制住自己的恐惧。在他眼里,德内豪似乎一下子苍老了,他那骄傲的意志已遭摧残,坚定的思想已经动摇,这可能是悲伤加上悔恨的结果。他看到陛下那张曾经是冷漠无情的脸上淌着泪水,这比他发怒更让人无法承受。

“不要哭,陛下,”他结结巴巴地劝说道,“他也许会康复的。你问过刚多尔夫了吗?”

“别拿巫师来安慰我,”德内豪说,“傻瓜的希望已经落空。索隆已经找到魔戒,现在他力量如日中天,他能看透我们的思想,我们做的一切都是自取灭亡。”

“我派儿子上前线去冒无谓的风险,不仅徒劳无功,未蒙神祇保佑,反而使他躺在这里,毒汁进入血液。天哪,现在不管战争会有什么结局,我的家族已经完了,摄政王室也完了。卑鄙的小人将统治人类王国的遗民,即便躲在山里终究要被赶出来的。”

人们到门口来求见摄政王。“不,我不下去了,”他说道,“我得待在儿子身旁。他在咽气前可能有话要说,快了。你们愿跟谁就跟谁吧,就是跟随那个灰衣傻瓜也行,尽管他的希望已经落空。我就留在这里。”

这样,刚多尔夫担任了冈多最后保卫战的指挥。他来到哪里,哪里人们的勇气就被鼓舞起来,不再想到带翼魔影。刚多尔夫不辞辛劳地从塔楼走到城门,从城北走到城南;多尔阿莫罗斯亲王穿着闪闪发光的盔甲,和他走在一起。他和他的骑士们仍然像具有真正努美诺尔王室血统的传人般那样镇定自若。人们看到他们,都在悄声议论:“也许,古老的传说说得对,他们种族的血管里有精灵的血液,因为早先尼姆罗德儿的同胞就住在那片土地上。”随后,在黑暗中,有人唱起了《尼姆罗德儿之歌》中的一些诗节,也有人唱其他远古流传下来的安达因河谷歌谣。

可是,待他俩走后,阴影就向人们逼拢来了,他们的热情冷却,冈多的士气一蹶不振。他们就这样在恐惧中慢慢挨过昏暗的白天,进入绝望的黑夜。此时,火焰已不可阻挡地在石城第一环内熊熊燃烧,外城墙上的守卫部队的退路已被多处切断。不过坚守在那里忠于职守的士兵本来已寥寥无几,大部分已逃进了第二环城墙。

战场后方远处,安达因河上已迅速架起桥,整整一天,士兵和辎重都在源源不断地过桥。现在,时已半夜,大举的进攻终于开始了。敌人的先锋部队已经越过燃着火焰的壕沟,那些壕沟中间有好多条曲折小路。他们一进入城墙上弓箭手的射程之内,便有无数的士兵送了命,然而他们却仍不顾一切地三五成群向前冲。虽说在火光照耀下这些敌军已成了冈多引以为豪的神射手们的活靶子,可是射手人数太少,实际上对敌人构不成太大威胁。躲在后面的黑将军觉察到石城士气已经低落,就加强了他的攻势。那些奥斯吉利亚斯建造的攻城器在黑暗中慢慢滚了过来。

传令官们又到白塔楼的议事厅来了,由于军情紧急,皮平让他

们进去。德内豪的眼睛从法拉米尔脸上转开，默默地看看他们。

“城里第一环烧起来了，”他们报告说，“你有什么命令？你仍是我们的陛下和摄政王啊。不是所有的人都愿追随刚多尔夫。守卫正纷纷逃离城墙，上面那儿没人防守了。”

“为什么？为什么这些傻瓜要逃走？”德内豪说道，“早烧比晚烧好，反正我们都会给烧掉的。回到你们的火焰那儿去吧！我怎么办？我现在就去我的火葬柴堆，去我的火葬柴堆！德内豪和法拉米尔没有墓穴。没有墓穴！没有把尸体作防腐处理后的长眠。我们将像西方之船在此登陆以前的异教徒国王那样火葬。西方已经失败。现在回去，烧吧！”

传令官们二话不说，慌得转身就跑。

德内豪站起来，放开了他始终握着的法拉米尔滚烫的手。“他在燃烧，早就在燃烧了，”他哀伤地说，“他的灵魂出窍了。”说完他缓步走向皮平，低头看着他。

“永别了！”他说道，“永别了，派拉丁之子佩里格林！你担任随从很短，现在即将结束。我解除你的职务，还剩下的一点儿时间，你不必值勤了。现在走吧，按你认为最好的方法死吧。随你愿意跟谁在一起，就是和那个愚蠢的带你来送死的朋友在一起也罢。去把仆人们叫来，然后走吧。永别了！”

“我不愿说永别，我的陛下。”皮平跪下身说道。然后突然一跃而起，站在那里，眼睛直盯着老人。“我愿向你告辞，阁下，”他说，“因为我确实非常想见到刚多尔夫。但他不是个傻瓜，我也不会想去死，除非他对生活完全绝望。但现在，我要说的是，我不希望在你还活着时被解除职责。如果敌人最后攻上塔楼，我希望能在这儿，站在你身旁，也许可让你给我的盔甲武器派上用场。”

“那随你罢，哈夫林先生，”德内豪说，“但是我的一生已经结束。去把我的仆人们叫来！”说完他又转身回到法拉米尔身边去了。

皮平离开他，去把仆人们叫来了：一共六个，虽说身强力壮、相貌堂堂，可应召前来时却个个浑身发抖。德内豪用一种平静的语气吩咐他们，把暖和的毯子盖在法拉米尔的床上，然后把床抬起来。他们按令行事，将床抬出议事厅。他们走得十分缓慢，尽量不惊动发着高烧的法拉米尔，德内豪拄着权杖跟在后面，皮平走在最后。

一行人走出白塔楼，进入外面的昏暗之中，仿佛去举行一场葬礼似的。低垂的乌云被下方摇曳的火光映成了暗红色。他们缓缓地走过王宫大院，按德内豪的吩咐，在院内那棵枯树边停留片刻。

周围静悄悄的，只有从下方传来的轻微的战斗声响。他们听到枯树枝头上的水滴忧郁地滴进黑沉沉的池塘的声音。之后，他们继续前进，穿过城堡的大门，哨兵惊讶而沮丧地看着他们。出了城堡，他们转向西行，最后来到第六环后院墙的一扇门前。这门称为禁门，因为除了在举行葬礼时开放外，它始终是关闭的，只有冈多君主，或者佩戴陵园标记、照管墓室的人员才能出入此门。门里边有一条弯曲的路，七转八拐通向敏多洛因山悬崖阴影下一片狭窄的平地，那里矗立着历代已故国王和摄政王的陵墓。

守墓人坐在路边小房子外，见状手拿提灯，眼色惊恐地迎了上来。在摄政王的吩咐下，他打开门锁，禁门悄无声息地打开了，他们从他手里接过提灯进了门。这条在老城墙间上升的小路黑黝黝的，在摇曳的灯光下，隐约显出许多栏杆。他们顺路缓缓向前走去，一路传来脚步的回响。最后他们来到了幽街，周围是一个个灰暗的穹窿、空旷的大厅和早先去世的死者像。最后他们进入摄政王墓室，放下他们抬着的床。

皮平不安地四下张望，发现已来到一个宽大的拱顶房间里，那盏小提灯的灯光照在挂满帷幕的墙上，房间似乎裹在阴影里。昏暗中他看到有好多排大理石雕成的台子，每张台子躺着一个长眠的人，双手相叠，头枕着石头。但是近旁那张宽阔的台子是空的。

德内豪做了个手势,仆人将他与法拉米尔一起并排抬到上面,同盖一条床单,然后低头站在旁边,如同站在死者床边哀悼一般。这时德内豪声音低沉地说道:

“我们将在这里等待死亡。但是不用去叫防腐师。给我们去拿易燃的木柴来,放在我们周围,还有下面,再在上面浇上油。然后听到我的吩咐,你们就扔上一个火把。去执行吧,别多费口舌。永别了!”

“遵命,陛下!”皮平说着,转身恐慌地逃离了这个弥漫着死亡气息的屋子。“可怜的法拉米尔,”他心里想,“我一定得找到刚多尔夫。可怜的法拉米尔!他需要的很可能是药,而不是眼泪。啊,我上哪里去找刚多尔夫呢?我看这战事紧急,他是不可能分心关注垂死者或者疯子的。”

在门口,他转向留守在那里的那个仆人,说道:“你们的主人已失去理智。别急着去!只要法拉米尔还活着,就不要取火来!一切等刚多尔夫来了再说!”

“谁是米纳思蒂里斯的主人?”那人答道,“是德内豪陛下还是刚多尔夫?”

“看来现在只能是刚多尔夫了。”皮平说完,顺着弯曲的小路快快走着,经过那个吃惊的守墓人身边,出了禁门继续向前,一直来到城堡大门附近。他刚要过去,哨兵高声招呼他,他听出那是贝里冈德的声音。

“你这么急急忙忙跑,是到哪里去啊,佩里格林先生?”他大声喊道。

“去找刚多尔夫。”皮平回答说。

“王命紧迫,我不该耽误你,”贝里冈德说,“不过,如果可以的话,你快告诉我出了什么事,我的陛下去哪里了?我刚换岗,但我听说他往禁门去了,还有人抬着法拉米尔走在他前面。”

“是的,”皮平说道,“去幽街了。”

贝里冈德低下头,免得皮平看见他的眼泪。“他们说他快要死了,”他叹了口气说道,“现在已经死了吧?”

“没有,”皮平说,“还没死。我认为就是现在他也还有可能被抢救过来。但是,贝里冈德,摄政王在城市陷落前已先自崩溃了。他已神经错乱,成了危险人物。”他把德内豪古怪的言行举止匆匆讲了一遍。“我必须立即找到刚多尔夫。”

“那你必须到下面战场上去找。”

“我知道。陛下已允许我离开他。但是,贝里冈德,如果办得到的话,你一定得设法阻止发生任何可怕的事。”

“陛下不许身穿银黑两色制服的人擅离职守,不管他有什么理由,除非陛下亲自下达命令。”

“那么,你只好在命令和法拉米尔的生命之间做出选择了,”皮平说道,“至于说命令,我看你现在听命的不是一位陛下,而是一个疯子。我得跑步去。如果我能回得来,一定回来。”

他一路向下,直向下面的那一环奔去。逃离兵燹的人们经过他身边,有人看到他穿着随从的制服,转身朝他大喊,但他没加理会。他终于过了二环城门,那边大火熊熊,正在城墙之间燃烧。不过,周围却异乎寻常地寂静。听不到战斗的呐喊声和武器的叮当声。可突然传来一个怵人的叫喊,大地震动不已,伴随着低沉回荡的隆隆声。皮平吓得魂飞魄散,差一点跪倒在地,但他还是坚持住了,转过一个拐角,来到了城门后面的开阔地。他呆住了。他看到了刚多尔夫,但却吓得缩成一团,退进了阴影里。

从午夜开始,敌人一直在持续强攻。鼓声隆隆,成群结队的敌军在朝北面和南面的城墙逼近。战象也来临,在忽明忽灭的红色火光中,犹如一座座移动的房子。哈拉德的穆马基尔战象正拖着巨大的火塔和机器,穿过火焰中的通道。黑将军并不在乎他们在干什么,或会有多大伤亡:他们的目的全在于测试对方的防御力

量,使冈多人多处应战,疲于奔命。城门才是他要投入重兵攻打的地方。城门是钢铁制造的,且有坚石砌成的城楼与棱垒护卫,也许颇为坚固,但它是关键部位,也是难以逾越的高大城墙中最薄弱的一环。

鼓声大作。火焰飞蹿空中。几架大机械慢慢越过原野,中间是个大型攻城槌,犹如一棵一百尺高的巨树,用粗铁链拴着摇摇晃晃前行。这架攻城槌是在莫都漆黑的铁匠铺里用了很长的时间打造出来的,那骇人的撞槌由黑钢打制而成,形如一头贪婪捕食的狼,具有摧毁万物的魔力。他们称它为格朗德,以纪念古代地下世界的大锤。那几只战象拉着它前进,四周走着奥克斯,后面跟着操纵它的山中巨怪。

但是城门周围的抵抗依然很顽强,多尔阿姆罗斯的骑士和最勇敢的卫队仍在死命抗敌。飞弹和短矛密如雨点,几个被围住的塔楼发出劈劈啪啪声,间或有火光突然燃起。城门两边的城墙前堆满了武器残骸和尸体,然而更多的敌军在疯狂地向城下进逼。

攻城槌滚动向前。它的外壳是不会着火的,但不时会有一头拖拉攻城槌的战象发起疯来,对护卫着它的数不清的奥克斯乱踩一通,他们的尸体立即被拖到路边,由其他人接替他们的任务。

攻城槌滚滚向前,隆隆声响彻云霄。这时,在尸横遍地的山丘上出现了一个可怕的身形:这是一个骑在马上的人,身材高大,头戴头罩,身披黑色斗篷。他骑着马缓慢向前,马蹄践踏地上的死尸,根本不在乎枪林箭雨。他勒住马头,高高举起一柄灰色的长剑。战场上所有的人,无论是守卫者还是他们的死敌,顿时感到一种莫大的恐惧;人们自动垂下了双手,弓箭停止了射击。一时间整个战场上一片寂静。

攻城槌继续隆隆地滚动向前。在几只巨手的猛烈推动下,攻城槌猛冲过去,撞上城门。城门摇晃起来,一阵深沉的隆隆声响彻全城,如同彤云密布时打响的惊雷。但是铁门和钢柱经受住了这

一打击。

此时黑将军在马镫上站了起来，用怵人的声音吼叫，那是早已被人忘记的语言，具有震撼天地万物的威力。

他一连吼了三遍，攻城槌撞击三次。在最后一次的巨力撞击下，冈多城门哗的一下破裂了。仿佛是一种爆炸的咒语起了作用，城门霎时散架：一片灼人的火光起处，城门裂成碎片，坍塌倒地。

纳芝戈尔黑将军跃马向前。在远处的火光映衬下，这个巨大的黑色身形赫然耸现，令人绝望。黑将军飞马奔来，闯进从未有敌人经过的城门拱道，大家望风而逃。

只有一个人没有跑。此人默然伫立在城门前的空地上，他就是端坐在捷影上的刚多尔夫：世上的骏马中，只有捷影经受得住这样的恐怖，犹如幽街上的雕像，岿然不动。

“你不能进入这里，”刚多尔夫说道，那个巨大的黑影站住了，“回到为你准备的地狱去！滚回去！回到等待你和你的主子的虚无世界去，滚！”

那个黑骑士把帽兜往后一掀，啊！他有一个王冠，不过是戴在一个无形的头上。红色的火在那王冠和披着斗篷的宽阔而黑幽的双肩中间闪烁。一张看不见的嘴发出一阵可怖的大笑。

“老傻瓜！”他说道，“老傻瓜！这是我的时辰了。死到临头还不知趣吗？你死期已到，少说废话！”说着他高举起手中的剑，剑刃带起一道火光。

刚多尔夫纹丝不动，就在这关头，城池后面远处，一只公鸡喔喔啼叫，那声音尖厉而清脆，全然不顾巫术或者战争，只管热烈地迎接早晨，在死亡阴影之上的高空，黎明降临了。

仿佛是呼应，远处传来了另一个声音。号声，号声，号声。阵阵号声在黑黝黝的敏多洛因山两边激起隐约的回响。北方的号角尽情吹响。罗翰援军终于来了。

第五章 星夜驰援

天很黑,梅利裹着毯子躺在地上,什么也看不见;夜间空气沉闷,没有一丝风,四周隐藏于夜色中的森林却似乎在轻声叹息。他一抬头,又听到那声响:像是深山老林里的隐约鼓声,这颤动的声音会在一处突然停止,然后又在别处响起,有时近,有时远。他不知道哨兵是不是也听到了。

他知道周围都是罗翰骑士,但他看不见他们。他能闻到黑暗中马的气息,听到它们在移动,轻轻踏着松针遍布的林地。军队露宿在聚生于埃莱纳赫山烽火台周围的松林里,埃莱纳赫山耸立在沿着东阿诺里恩大路伸展的一片片德鲁阿丹森林的上方。

梅利虽疲累却无法入睡。他已马不停蹄地奔驰了四天,心情越来越忧郁,越来越沉重。他感到奇怪,自己干吗要急着上前线来,因为他完全有借口,甚至可凭罗翰君主的命令留在后方。他拿不准老国王要是知道他已违背命令,会不会因此而生气。也许不会。这支部队是埃尔夫海尔姆指挥的,他与德恩海尔姆之间似乎有一种默契。他和手下的骑兵都不管梅利,即使他说话也装做没听见,当他是德恩海尔姆携带的一个包袱而已。德恩海尔姆不能给他带来慰藉,也从不与别人说话。梅利感到自己是那样的无足轻重、孤单寥寂。现在时间急迫,冈多陷入险境。他们离米纳思蒂里斯的外墙已不到一天的路程,侦察兵被派到前面去了。有的尚未回来,几个急速赶回来报告,前面有大批敌军挡住了去路。敌军在阿蒙丁西面十里处安营扎寨,部分敌兵正沿路向这儿挺进,相距

已不到三十里。奥克斯则在路边的密林和群山里漫游。国王和伊奥尔默尔连夜开会商议。

梅利真想找个人谈谈,他想到了皮平。可这一来他更加睡不着了。可怜的皮平,被困在巨大的石城里,孤家寡人,胆战心惊。梅利真希望自己是身材高大的骑士,像伊奥尔默尔那样,能吹响号角或干点什么,纵马去援救皮平。他坐起身来,听见鼓声又敲起来了,这回更靠近了,就在附近。不一会儿,他听见有低沉的说话声,看到几盏半罩着的低暗提灯在林间穿过。附近的人们开始在黑暗中不安地走来走去。

朦胧中出现了一个高大身影,一脚绊倒在梅利的身上了,他嘴里咒骂该死的树根。梅利听出是埃尔夫海尔姆统帅的声音。

“我不是树根,阁下,”他说,“也不是袋子,而是被你撞伤了的霍比特。你不用道歉,但至少要告诉我有什么情况。”

“在这样一片漆黑中,什么都有可能,”埃尔夫海尔姆回答说,“不过陛下已传话下来,说我们必须做好一切准备,他随时会下达命令,立即进发。”

“敌人就要来了吗?”梅利焦急地问道,“那声音是他们的鼓声?我觉得这可能是我的幻觉,要不怎么别人都没有注意到呢。”

“不是,不是,”埃尔夫海尔姆说,“敌人现在路上,没在山上。你听到的是丛林里的野人的声音:他们相隔远远地说话就是发出这样的声音。据说,他们仍然出没在德鲁阿丹森林里。他们是古代人的幸存者,人数不多,出没无常,像野兽一样蛮悍而警觉。他们没有跟冈多或者罗翰人打仗,但眼下他们被黑暗和即将到来的奥克斯搅得很不安宁:他们生怕黑暗时代又要重新降临,现在看来很有可能。感谢老天,他们没有袭击我们:听说他们使用毒箭呢!而且他们的丛林生活技巧丰富,愿意为塞奥顿国王效劳。此刻,他们的一个头人正被带去见国王。灯光往那边去了。我听到的消息就这些。现在我必须去执行陛下的命令。你也整装待发吧,袋子

先生！”说完，他走进黑暗中，一下不见了。

梅利不喜欢这番关于野人和毒箭的话，除此之外，他心头更有沉甸甸的恐怖感，等待实在让人受不了，他渴望知道将要发生的事。他站起身来，趁最后一盏灯快在林子里消失时，小心翼翼地跟了上去。

他很快来到一块开阔地带，在那儿的一棵大树下，他们已为国王架起了一个小帐篷。一盏遮住上部的大提灯挂在树枝上，投下了一圈淡淡的灯光。塞奥顿和伊奥尔默尔坐在那里，他俩面前的地上坐着一个古怪的矮胖子，皮肤粗糙得如同古老的石头，只在腰间遮了些草，满是疙瘩的下颚零落稀疏地长着些胡须，像是干苔藓。他五短身材，肥硕壮实。梅利觉得以前在哪儿见过此人，他蓦地记起来了，这是顿哈罗的普凯尔石人。看来其中一个石人被赋予了生命，但也许他真是无数年前祖先的后裔也说不定，他那祖先可能就是被不知名的工匠们用作石像模特儿的那位。

梅利悄悄爬近。那儿一片沉默，然后那野人说话了，像是在回答什么问题。他的嗓音深沉而粗嘎，然而使梅利感到惊讶的是，他说的竟是通用的语言，尽管讲得结结巴巴，还时而夹杂进一些陌生的字眼。

“不，骑士之父，”他说，“我们不打仗，只打猎，在丛林中杀考尔格，就是你们说的奥克斯。我们憎恨奥克斯，你们也一样。我们愿尽力帮助你们。我们野人有顺风耳、千里眼，熟悉所有的小路。在有石城之前，在高个子人从水边来这里之前，野人就住在这里了。”

“但我们缺的是打仗的人手啊，”伊奥尔默尔说，“你和你的同伴怎么帮我们？”

“传递消息，”那个野人说，“我们从山里向外瞭望。我们爬上大山朝下看。石城门紧闭，火在城外燃烧，现在城里也烧起来了。

你们想上那边去？那你们必须赶快行动。但是戈尔冈^①和大老远来的人已经赶来了，”他向东面挥动了一下粗糙的短胳膊，“正走在那条大路上。他们人数众多，比你们的骑兵多得多。”

“这你怎么知道的？”伊奥尔默尔问道。

老人扁平的脸和乌黑的眼睛不动声色，但他的说话声却沉了下来，显得不高兴了。“野人是很野，而且没有拘束，但不是孩子，”他回答说，“我是大头人甘布雷甘。许多东西我都能算出来：天上的星星啦，树上的叶子啦，还有黑暗中的人啦。你们有成百上千，但他们更多。一场大战，谁会赢呢？石城周围还有大量的人在走着呐。”

“啊！他说得对极了，”塞奥顿说，“我们的侦察队报告说，敌人在路上挖壕沟、埋桩子。我们不可能凭一次突击把他们赶跑。”

“可现在情况非常紧急，”伊奥尔默尔说，“护卫堡已经着火了！”

“让甘布雷甘把话说完吧！”那野人说，“他知道还有另外的路。他可以带你们走一条路，那儿没有沟壑，没有奥克斯走动，只有我们野人和野兽。从前石城人强大时，修建了许多道路。他们像猎人切野兽肉似的挖了好几座山。野人还以为他们要拿石头当饭吃呢。他们是坐大车经过德鲁阿丹去里蒙的。现在他们再也不去了，那条路已被他们遗忘，但是野人没忘。它仍然静静地躺在山上和山后的草丛和树林中，就在里蒙峰后面，一路向下通到丁山^②，最后，那条路又回到了大路上。野人愿意带你们走那条路。这样你们就可以消灭奥克斯，用闪亮的兵器把倒霉的黑暗驱走，野人又可以回去睡在深山老林里了。”

伊奥尔默尔和国王用他们自己的语言交换了意见。最后塞奥

① 即奥克斯。

② 即阿蒙丁。

顿转向野人说：“我们愿意接受你提出的帮助。如果我们把大批敌人抛在后面，会怎么样？如果石城陷落了，我们就没有退路；如果石城得救了，这些奥克斯就自己断了生路。你若真心诚意帮助我们，甘布雷甘，我们定会重赏你的！你将永远是罗翰人的朋友。”

“死人不会再成为活人的朋友，不必给他们礼物，”野人说，“不过，如果你们活过黑暗，那么你们只要让我们野人自由在森林里过活，别像打猎那样杀我们就行了。甘布雷甘决不会害你们的。他将亲自跟骑士之父一起去，如果他带错了路，你们可以杀了他。”

“好，就这样办！”塞奥顿说。

“从敌人身后绕进去，再回到大路上，要多少时间？”伊奥尔默尔问道，“如果你带路，我们的速度就同步行一样了；另外，我担心小路是不是很窄。”

“野人走起来可快呐，”头人说道，“石啸峡谷那边的路宽得可以走四匹马，”他向南面手一挥：“不过开始和最后那两段路是窄的。从日出到中午，野人可以从这里走到阿蒙丁。”

“如果考虑到先头部队得提前出发，我们至少要七个小时才能到达。”伊奥尔默尔说道，“但我估计总共大概需要十个小时，要考虑到中途会出岔子，而且我们的队伍拉得很长，出山后集结也需要不少时间。现在几点了？”

“谁知道？”塞奥顿说，“黑夜无尽头。”

“现在天是很黑，可不是夜里，”头人说道，“太阳升起的时候我们感觉到，即使太阳不露脸我们也知道。告诉你，现在太阳已经爬上东边的山岭。新的一天已经在天上开始。”

“那我们必须尽快出发，”伊奥尔默尔说，“即使如此，今天也没希望赶到冈多石城。”

梅利不再往下听，悄悄溜了回去，准备随时听令出发。这是战斗前的最后一刻。他觉得他们当中不会有很多人生还。但他一想

到皮平和米纳思蒂里斯城内的熊熊火焰，便压下了心中的恐惧。

那天一切顺利，他们既没有看到在等着伏击他们的敌人的踪影，也没有听到他们的声音。野人已经派出一批机警的猎人沿途布哨，无论是奥克斯还是巡山的探子都发现不了山里的动静。他们越接近被围的石城，天色越暗，排着长长的队列前进的马队好似一溜人和马的黑色剪影。每个分队由一名在森林中生活的野人带路，那头人则走在国王身边。刚开始一段路走得没有预期的那么快，因为他们要牵着坐骑走，在他们营地后面丛林密布的山梁上择路而行，然后向下进入隐蔽的石车峡谷。直至快傍晚的时候，先头部队才到达一片伸向阿蒙丁东面的灰色大密林，密林里有一个隐蔽的大豁口，它位于纳多尔峰和阿蒙丁峰东西走向的山脉间。穿过这个豁口，早被遗忘的那条路就向下延伸，最后回到经阿诺里恩去石城的驰道上。但是现在，树林经过多年繁衍生息，小路已经消失、中断或被埋在年深日久的枯枝败叶下面。不过，密林倒也给即将投入战斗的骑士提供了最需要的掩护，因为密林外面就是大路和安达因平原，而东南两面的山坡光秃秃的，都是岩石，群峰簇拥，拔地而起，重峦叠嶂，与敏多洛因山峦联为一体。

先头部队停止前进，后面的纵队已从石啸峡谷的谷底鱼贯而出，四面散开到灰色的树下宿营休息。国王召集众将领前来商议。伊奥尔默尔派出侦察兵去探路，但头人甘布雷甘摇了摇头。

“派骑兵去没用，”他说道，“坏天气里，野人能见到的一切都早已看到了。他们一会儿就会回来跟我说。”

众将领来了，接着，从树林里小心翼翼地走出一些野人，梅利觉得他们长得和头人非常相似，几乎难以区分。他们用一种奇怪的嘎嘎作响的语言向头人作了报告。

头人随即转身对国王说道：“野人报告了许多事情！第一，你们得提高警惕，阿蒙丁峰那边有敌人宿营，离这儿只有一个小时的行程。”说完，他朝西面的黑色烽火台挥了一下胳膊。“但是从这里

到石城新墙之间没有敌人。那儿城墙已没有了,许多人都在忙着,考尔格用地雷和黑铁大棍震塌了城墙。他们认为他们的朋友守住了所有的道路,因此对周围毫不在意!”说到这里,老头儿发出一阵古怪的咯咯声,似乎在笑。

“好消息!”伊奥尔默尔叫道,“即使在这样的黑暗中仍然闪烁着希望之光。索隆的谋略一不当心就为我们所用。这该死的黑暗本身就掩护了我们。索隆一心想消灭冈多,奥克斯将它砸个稀巴烂。但这一来,倒反为我消除了最大的担心。他们本来可以凭着外墙阻挡我们一阵子,现在我们可以一跨而过——只要我们能赢就行。”

“我再次感谢你,丛林之主甘布雷甘,”塞奥顿说,“感谢你为我们带路,感谢你带来的消息,祝你好运!”

“杀掉考尔格!杀掉奥克斯!没有比这更让野人高兴了,”头人回答说,“用雪亮的兵器赶走黑暗和脏气!”

“我们这么老远地赶来,就是为了做这事嘛,”国王说,“我们一定要收拾他们,但是结局如何要明天才能知道。”

甘布雷甘蹲下身,用坚硬的额头触地,表示告别。然后他站起身来,似要离去,但又兀地站住了,如受惊的林地野兽那样抬头看看,嗅闻着异样的空气。他的眼睛里闪出了光亮。

“风向变了!”他叫了一声,随即和同伴一下子在黑暗中消失了,此后罗翰骑士们再也没见到过他们。不一会儿,东方远处又隐隐传来了一阵隆隆声。队伍里人人都觉得这些野人是忠实可靠的,尽管他们模样古怪,看去不那么可爱。

“再往前就不需要向导了,”埃尔夫海尔姆说道,“在和平时期,我们有不少人骑马去过塔楼,我就去过。等我们回到大路上,往南拐,再走大约七十里,就到了石城的外墙。这一路上去,大路两边大多绿草丛生,冈多骑士在那片土地上可用最快的速度飞驰疾奔。消息还没有传开去,我们已经很快通过了。”

“大敌当前，我们要全力以赴，”伊奥尔默尔说，“我建议我们现在去休息，晚上出发，这样在明天天一亮，或在陛下下达命令时，我们已抵达战场。”

国王同意这一建议，将领们离去了。但是埃尔夫海尔姆很快就回转来。“侦察兵在那边的灰色树丛里没发现什么情况，只有两个人，两个死人和两匹死马。”

“噢！”伊奥尔默尔说道，“是什么人？”

“殿下，他们是冈多的信使，其中一个可能是希尔冈。他的头被砍掉了，但他的手里仍攥着那枝红箭。还有，从身子的姿势看，他们倒地死时正在向西飞奔。据我看，他们在返回冈多的途中，发现敌人已经占领外墙，或者正在攻打外墙。如果他们像往常那样，在各驿站换马骑行，这大概是两夜以前发生的事。他们不可能是到了石城后又返回来的。”

“哎呀！”塞奥顿叫道，“那么德内豪还不知道我们发兵的消息，会因为我们不去而感到绝望了。”

“事情虽是刻不容缓，但迟去总比不去好，”伊奥尔默尔说道，“也许眼下正可以用事实来证明这谚语言之有理。”

夜晚时分，罗翰骑兵在大路两边悄悄地向前移动。大路从敏多洛因山的边缘向南拐去。远处，几乎就在正前方，黑暗的天空下有一片红光，黝黑的大山在它的映射下赫然可见。他们正在渐渐靠近佩兰诺的拉马斯外墙，但是天还没亮。

国王骑马走在先锋部队中间，王室成员簇拥在他周围，埃尔夫海尔姆的团队紧随其后。这时，梅利注意到德恩海尔姆已离开了原来的位置，在黑暗中稳步往前赶，一直追到国王卫队后面。队伍突然停住了，梅利听到前面传来低低的说话声。是派出的侦察兵回来了，他们曾大着胆子几乎闯到城墙下。现在他们站在国王面前。

“那儿好几处起了大火 陛下，”其中一人说，“石城周围烈火熊熊 原野上到处有敌军。但是所有的人似乎都去参加攻城了。据我们估计 留在外墙上的兵力不多 他们忙着破坏城墙。”

“你记得那个野人的话吗？陛下？”另一个说道，“我叫维德法拉 和平时期住在丘陵地带 我也觉得空气带来了信息。风向已经转了。现在是南风 风里有一股海洋的气味 尽管很微弱。早晨会带来新东西。你们经过外墙时 曙光就将在浓烟上方显露出来。”

“如果你说得对 维德法拉 那你从今后会年年幸福、岁岁平安！”塞奥顿说。他转向身边的王室成员 用一种让埃尔夫海尔姆团许多骑兵都能听到的洪亮声音说道：

“战斗的时刻到来了 罗翰骑士们！伊奥尔的子孙们！前面是烈火和敌人 你们的家在遥远的后方。然而 你们虽然是在外国的土地上打仗 赢得的荣誉却将永远是你们自己的。你们发过誓言 现在是实现誓言的时候了！为了君主、土地和友谊的联盟 行动吧！”

战士们把矛和盾碰得叮当直响。

“伊奥尔默尔 我的儿子！你率领第一团，”塞奥顿说道，“跟着中央的王旗走。埃尔夫海尔姆 我们经过外墙时 你率领你的团走在右边。格里姆博德率领他的团走在左边。其他团分别跟在三团后面见机行事。朝着敌人集中的地方狠狠打。我们初步先这么决定 其他的到时候再说 因为现在我们还不知道战场的实况。好了 现在前进吧 不要惧怕黑暗！”

先头部队飞驰而去 不管维德法拉预感到的是什么变化 天依然很黑。梅利骑在德恩海尔姆后面 左手抓住剑鞘 右手使劲拔剑。他现在才痛苦地体会到老国王的话是对的：“在这样一场战争中 你能做什么呢 梅利阿道克？”他心里想，“只能成为骑士的累赘 最多待在自己的坐骑上 不让飞驰的马蹄踩死罢了！”

离外墙已不到十里,他们转眼就到了那儿,梅利觉得实在太快了。霎时间响起一片狂呼怒喊,还有乒乒乓乓的武器撞击声,但持续的时候不长。在外墙周围的奥克斯不多,面对骤然来的大军惊慌失措,很快就被消灭或击溃。在拉马斯外墙北门的废墟前,国王又勒住了马。第一团赶忙来到他身后和两侧。德恩海尔姆始终紧跟在国王身边,尽管他所属的埃尔夫海尔姆团位于右翼。格里姆博德的人转向一旁,迂回到东面外墙的一个大豁口那儿。

梅利从德恩海尔姆的背后向外望去。远处,可能三十里或更远一些,有一片大火,在这片大火和骑兵中间,一片大块新月形地区燃起了一行行火线,最近的一行离他们不到十里。虽然在原野上视野很好,可他既没有看到有什么早晨来临的希望,也没有感觉到有什么风,至于风向更是无从谈起。

罗翰大军悄悄进入冈多原野,他们推进的速度不快,但是很稳当,如上涨的潮水涌过了一道向来被认为安全坚固的堤坝上的一些裂口。黑头领的全部心思和意志都贯注在摇摇欲坠的石城上,并没有人来向他报告什么消息,或告诫他的计策有什么缺陷。

国王领军朝偏东的方向奔去,不一会便来到了烈火包围圈与旷野之间的地带。他们依然没有受到阻挡,塞奥顿依然没有发布命令。最后,他又停了下来。离石城更近了,空气中弥漫着烧焦的气味,笼罩着死亡的阴影。战马都不安起来,但国王端坐马上,纹丝不动,凝望遭受苦难的米纳思蒂里斯,似乎陡然感到无比痛苦和恐怖,他好像因为年迈体衰而变得畏缩而胆怯了。梅利本人也好像感觉到有一种巨大的恐惧和怀疑。他的心跳缓慢了,时间本身都仿佛变得因为犹豫不定而停止不前了。他们来得太晚!太晚比不来更糟糕!塞奥顿或许会打退堂鼓,也许会垂下苍老的头颅,转身悄悄溜走,躲进山里去。

骤然间 ,梅利终于毫不怀疑地感觉到 :转机出现了 ,风已扑面吹来 !日光微微闪亮起来。在很远很远的南方 ,可以隐约看到灰色的云层正在翻滚上升 ,悠悠飘移 ;晨光在云层那边出现了。

这时 ,一道闪光腾空而起 ,仿佛是从石城地底下蹿出来一般。刹那间 ,石城伫立在耀眼的闪光与黑暗中 ,它那塔形闪光的顶端好似一枚明晃晃的银针 ,随后黑暗又封住一切 ,原野上滚过一阵很响的隆隆声。

一听这巨响声 ,国王的佝偻身躯立即挺得笔直 ,又显得高大魁梧、气度不凡 ,他在马镫上站立起身 ,高声发出号召 ,声音清朗得胜过任何人 :

起来 ,起来 ,塞奥顿的骑士们 !

烈火、杀戮、暴行使我们警醒 !

长矛颤颤盾牌破碎 ,

黎明前是残酷的血拼 !

飞奔 ,飞奔 ,向冈多飞奔 !

说着 ,他从擎大旗的古斯拉夫手里抓起一只大号角吹了起来 ,由于用力过猛 ,竟将号角吹裂了。顷刻间 ,队伍里的号角立即全都吹响 ,犹如乐队合奏 ,这劲吹的罗翰号角声 ,好像原野上的暴风 ,山中的雷鸣。

飞奔 ,飞奔 ,向冈多飞奔 !

国王朝雪上飞喊叫一声 ,那宝马立即跃身飞出。在他后面 ,王旗在风中掩卷 ,白马在绿野驰骋 ,王室成员紧随其后 ,他始终是跑在他们前头。伊奥尔默尔纵马飞奔 ,白色的鬃毛飞扬 ,飘到他的头盔上 ,第一团的前排骑士呼啸向前 ,如同奔向海岸的汹涌浪花 ,但

他们始终赶不上塞奥顿。他似乎很兴奋,也许他祖先那种战争狂热又像火焰一样在他的血液里燃烧起来,他端坐在雪上飞上,如至尊古老的神祇,甚至像世界早期梵拉之战中的大阿劳姆。他举着闪亮的金色圆盾,嗨!像太阳般明亮,雪白马蹄下绿草翻滚。早晨来了,早晨伴随着大海之风来了!黑暗被驱赶走,莫都军队在哀号,恐惧笼罩着他们,他们争相逃命,纷纷倒地,愤怒的马蹄从他们身上飞驰而过。罗翰大军高唱战歌,奋力杀敌,浑身感到战斗的喜悦,悦耳而威严的歌声直达石城。

第六章 沙场喋血

指挥进攻冈多的可不是什么奥克斯头领或者土匪头子，而是纳芝戈尔的黑头领。此刻，虽然黑暗被过早冲破，早于他的主子设定的时间，而且运气也弃他而去，整个世界都反过来与他作对，胜利在他伸手可及时又溜走了，不过他的手长着呢，他依然叱咤风云，不可一世。他，魔戒幽灵，纳芝戈尔黑头领此刻销声匿迹，他要离开城门走一趟。

罗翰国王塞奥顿踏上从安达因河通往城门的大路，随即向距离不到三里的石城驰去。他放慢速度，一路注意新的敌军，他的卫队拥在他周围，德恩海尔姆也一道来了。走在队伍前头的埃尔夫海尔姆团离城墙最近，此时已冲入攻城的器械中间，正在大力砍杀，把敌人赶进燃着火焰的壕沟。大军横扫佩兰诺北部原野，敌人帐篷冒着火焰，奥克斯一见到骑兵，如同野兽遇到猎人，往安达因河逃窜而去；罗翰骑兵勇往直前，所向披靡。但是他们还没完全摧毁敌军对冈多城的围攻，也尚未夺回城门。城门前面有大批敌人守卫，在原野南边的敌军尚未投入战斗。哈拉德里姆的主力在南面大路的那一边，他们的骑兵都聚集在头领的旗帜周围。他向外望去，在渐渐明亮的日光下看到塞奥顿国王的旗帜，只见那面旗帜遥遥领先，而护旗的人却寥寥无几。他心头浮起无比的怒气，高声发令，展开他那绣着黑蛇的腥红旗帜，挥鞭一指，率队朝着罗翰王旗——白马绿茵旗冲杀过去，南蛮子抽出的弯头刀，如同群星般闪

闪发光。

塞奥顿国王早已注意到对手,没等他开始攻击,就催动雪上飞迎上前去。仇人相见,分外眼红。骑在白马上方的北方人怒火燃烧得更旺盛,他们手持长矛,武艺高强,比对手更厉害。他们人数虽少,却犹如穿透森林的霹雳般冲过南蛮子的队伍。掩杀中,塞奥顿直穿人丛,长矛一颤,便将哈拉德人的头领挑下马来。他将马刺一夹,挥剑砍杀,冲向敌军的王旗,一剑刺死旗手,砍断旗杆,那杆黑蛇旗终于倒下了。敌人见状,纷纷扭头狼狈逃窜而去。

哎呀!正当国王意气风发之时,他的金盾骤然变得朦胧起来。刚刚明亮起来的早晨又给遮黑了。黑暗笼罩了他的周围,众坐骑吓得后腿站起,尖声嘶叫,把骑手摔下马鞍,匍匐在地。

“向前冲!向前冲!”塞奥顿叫道,“伊奥林格人,站起来!不要惧怕黑暗!”可是雪上飞也已吓得发狂,后腿站立,身子高高地挺在空中拼命挣扎,接着,它惨嘶一声,忽然翻倒在地:一枝黑箭射穿了它。坠马的国王被压在了马身下。

巨大的黑影像一片乌云徐徐往下降落。哦!这是一个有翅膀的生物,说它是鸟吧,它的个头又比任何鸟都大,全身光秃秃的,既无羽茎也无羽毛,它那两个巨大的前翼如同水禽的蹼,中间有一根根指状骨,浑身散发着恶臭。它也许是古代一种具有超凡生存能力的动物,后来在寒冷的月光下被遗忘在深山之中,好不容易活了下来。它是从恐怖之巢里繁育出来的邪恶后代。索隆收留了它,用死人的肉喂养它,直至它长得超过其他一切飞禽,他送给了他的奴仆,成为他的坐骑。现在它越飞越低,一下收拢蹼状翅膀,嘎的一声大叫,落在雪上飞的尸体上,弯下光秃秃的长脖子,爪子戳进死马的身体。

在它上面有个身影,硕大而可怖,身穿黑罩袍,头戴铁王冠,但是在王冠下沿和罩袍之间,只有一双闪着可怕亮光的眼睛,这就是纳芝戈尔黑头领。他趁黑暗尚未消失之际,召唤来他的坐骑,回到

了空中。现在他又回到地上,带来了毁灭。他手里挥舞着巨大的黑色狼牙棒,将希望化为绝望,将胜利变成死亡。

但是塞奥顿并没有被完全弃而不顾。被杀害的王室骑士有的躺在他周围,有的已给发狂的坐骑拖往远处,然而有一个人站在那里纹丝不动:年轻的德恩海尔姆,对国王的忠诚使他忘却了害怕;他在哭泣,因为他一直像热爱父亲般地热爱陛下。冲锋陷阵时梅利一直平平安安地坐在他身后,直到魔影来临,惊恐中追风驹把他俩掀下了马背,兀自往原野上狂奔而去。梅利像一头惶惑的野兽,四肢着地爬行着,过度的惊惧使他双目紧闭,浑身无力。

“你是国王的随从!国王的随从!”他心里喊着,“你应该留在他身边。你说过你将待他如父。”但是他的意志没有做出反应,他的身子在瑟瑟发抖。他不敢睁开双眼往上张望。

随后,他觉得好像黑暗中听到德恩海尔姆在说话,只是这声音有些陌生,但他觉得似曾听到过。

“滚开,丑恶的家伙!腐尸之王!让死者安息!”

一个声音冷冷地回答道:“别挤到纳芝戈尔和他的战利品中间来!要不,到时候他会不杀你,而把你带往黑中之黑的哀绝之屋,到那里你的肉体会很快被吞噬精光,而你那枯萎的心将赤裸裸地暴露在无脸之面的面前。”

长剑噌的一下出了鞘。“请便,但是我会全力阻止你。”

“阻止我?你这傻瓜。世上的英雄好汉都阻止不了我!”

这时梅利听到非常奇怪的声音,似乎是德恩海尔姆的笑声,笑得如同银铃般清脆响亮。“我不是什么好汉,只是个女子!我是伊奥尔温,伊奥尔蒙德的女儿。你挡在了我和陛下及亲人中间。如果你还想留条活命,就滚开吧!你敢碰他一下,我无论如何都要宰了你。”

那个大翅膀怪物对着她尖声怪叫,但是魔戒幽灵没有回答。他一声不吭,似乎突然犹豫不决了。一时间,梅利的惊异战胜了害

怕。他睁开眼睛,面前已不是一片漆黑。那个巨禽蹲在几步开外,周围一片黑暗,在它上面隐隐约约显出了纳芝戈尔首领,如绝望之影。左面一点,面对他们站着的是先前叫做德恩海尔姆的那个女人。不过现在已脱下掩盖住她真面目的头盔,她那光亮的头发披散在肩头,闪出淡淡的金光。她那双海灰色的眼睛严峻而可怕,然而脸上满是泪水。她一手握剑,一手举着盾挡住敌人可怖的目光。

这是伊奥尔温,也是德恩海尔姆。梅利一下回想了起来,他在顿哈罗启程时看到过的这张脸:一张不存希望,但求赴死的脸庞。他的心里充满同情,震惊异常,蓦然间他的民族那种缓缓激发的勇气被唤醒了。他握紧了拳头。她是那么的美丽,那么的决然,她不该死去!至少不该无援而孤独地死去。

敌人的脸并没有转过来,但他仍然几乎不敢移动,生怕敌人那可怕的眼神落到自己身上。他开始慢慢地,慢慢地向一旁爬去,黑将军犹豫着,一门心思集中在面前的女人身上了,至多把他当做泥淖里的蠕虫罢了。

巨禽突然扇动可怕的双翅,掀起一股恶臭的风。它又飞入空中,然后迅疾俯冲,嘶叫着向伊奥温扑来,用喙爪展开猛攻。

她毫不畏缩,她是罗翰的公主,国王的孩子,虽然身材纤弱,却志比钢坚,美若天仙,却又冷酷无情。她迅速出击,剑法娴熟而致命,一剑砍断巨禽伸出的脖子,砍掉的脑袋像石头似的落在了地上。就在巨禽倒地前的一霎那,她往后一步跳开。巨禽展着大翅膀,还在地上扭了几下死去了,那片阴影也顿然消失。一道亮光照在她身上,她的头发在初升的阳光下闪闪发亮。

黑头领从巨禽尸体上站起来,那巨大的身影如铁塔般耸立在她面前,令人毛骨悚然。他发出声嘶力竭的仇恨喊叫,将狼牙棒砸了下来。她的盾被击得粉碎,胳膊也被打断,她一个趔趄跪倒在地。他以黑云压顶之势向她俯下身,眼睛闪着幽光,再次举起狼牙棒要结束她的性命。

但是他突然极其痛苦地一声号叫，踉踉跄跄地向前扑去，狼牙棒飞了出去，砸进地里。梅利的宝剑从他后面刺进去，穿过黑罩袍，刺进锁子甲，割断了他膝盖后面的肌腱。

“伊奥尔温！伊奥尔温！”梅利呼唤着。就在黑头领俯下身，宽阔的肩头快挨到伊奥尔温之时，挣扎着挺起身的伊奥尔温用尽最后的力气，把剑对准敌人王冠和黑罩袍之间的部位刺了进去。那剑一下断了，火星四闪，裂成无数碎片。敌人的王冠哐啷一声摔了下来，伊奥尔温倒在了死去的敌人身上。但是，奇怪的是黑罩袍和锁子甲里竟空空如也，什么也没有。黑罩袍撕裂了，锁子甲散碎了，摊在地上，不成其形；这时，一声颤叫直冲空中，渐渐变成哀声的哭泣，随风而去。一个无形可依的怪声消失了，淹没了，在一个时代里永远不会再听到。

霍比特人梅利阿道克站在死者中间，像日光下的猫头鹰那样眨着眼，因为泪水模糊了他的双眼；透过泪眼，他看着伊奥尔温美丽的脸，她躺在那里纹丝不动；他又看看国王的脸，他已光荣而骄傲地战死疆场。雪上飞在痛苦挣扎中翻离他的身体；然而毕竟是它造成了主人的死亡。

梅利弯下身子，抓起他的手吻着，啊！塞奥顿竟然睁开了眼睛，它是那么清澈明亮。国王吃力而平静地说道：

“永别了，霍比特人！我的身体已经碎裂。我要到父辈们那里去了。他们英名长存，但如今我也无愧于他们中的一员。我砍倒了黑蛇王旗。残酷的黎明，快慰的白天，金色的黄昏！”

梅利又哭了，哽咽着说不出话。“原谅我，陛下，”他最后说道，“我违背了你的命令。可到了战场上却不能为你效劳，只会在告别时哭泣。”

老国王微微一笑。“别难过！你已得到宽恕。好心是不会被拒绝的。现在去享天恩之福吧；当你宁静地坐着抽烟斗时，别忘了

我！我曾答应过你，同你一起坐在黄金宫，听你讲述百草故事，但如今办不到啦。”说完他闭上眼睛，梅利低头站在他身边。但国王随即又开口说话了：“伊奥尔默尔在哪里？我的两眼发黑，可我要在走之前再看看他。他得继承我的王位。另外，我有话要对伊奥尔温说。她，她不愿意我抛下她，对我来说，她比女儿还要亲，可我再也见不到她。”

“陛下，陛下，”梅利吞吞吐吐地说，“她是——”正说到这里，周围突然号角齐鸣，声震长空。梅利环视四周，他居然忘记仍然在打仗，忘记了周围的世界，他以为国王翻马倒地已是许久以前的事，但实际上不过片刻而已。此刻他才看清，他们正夹在敌我两军之间，处于即将爆发激战的前沿，极有可能被俘。

敌人的后续部队从安达因河急行军向大路赶来，莫古尔兵团从城墙下朝这里推进，哈拉德的步兵从南面原野迂回包抄，前面有骑兵开道，后面是穆马基尔战象，它们的背上架着攻城的活动塔架。在北面，戴着白羽饰的伊奥尔默尔率领着重新集结整编的强大的罗翰先头部队，石城的兵力也正全力往外突击，多尔阿姆罗斯的银天鹅旗为先锋，正在把敌人从城门赶走。

梅利的心头忽然掠过一个念头：“刚多尔夫在哪里？他不在这儿吗？他能救活国王和伊奥尔温吗？”这时伊奥尔默尔策马飞奔而来，同来的还有仍然活着并控制住坐骑的王室骑士。他们惊异地看着死在地上的那只巨禽，他们的坐骑却不愿走近它。伊奥尔默尔跳下马，走到国王身边，悲恸不已，默默地站在那里。

这时有一名骑士从阵亡的旗手古斯拉夫手里拿来王旗，将它高高举起展开。塞奥顿陛下又慢慢地睁开眼睛。看到旗帜他做了个手势，表示一定要将它交给伊奥尔默尔。

“好哇，罗翰国王！”他说道，“上马去争取胜利吧！告诉伊奥尔温，和她永别了！”他说罢便与世长辞，却不知道伊奥尔温此刻就躺在离他不远之处。站在一旁的战士呼天抢地喊着：“塞奥顿国王！”

塞奥顿国王！”

但是，伊奥尔默尔对他们道：

“英王既已倒下，不可过于悲辛！
且待到墓冢建成，女人们再来悲吟，
听，战争正召唤我们献身！”

然而他自己却一面说一面哭了。“王室骑士留在这儿，”他说道，“将陛下的遗体小心抬离战场，免得在战斗中被踩坏！对，包括其他倒下的国王随从。”他看看阵亡者，回忆着他们的名字。突然他看到他妹妹伊奥尔温也躺在那儿，他认出了她。他一声大叫，如万箭穿心，站在那里一时动弹不得。他脸色煞白，悲愤交加，说不出话来。他简直要发狂了。

“伊奥尔温！伊奥尔温！”最后他终于喊出来，“伊奥尔温，你怎么到这儿来了？你这不是发疯，不是胡来吗？死亡，死亡，死亡！死亡要把我们都带走！”

他不听劝告，也不等石城人马靠近，便骑马奔回到队伍前头，吹响号角，高声命令开始进攻。原野上响彻着他那响亮的声音：“死战！前进！前进，决一死战，直到末日来临！”

随着他的喊声，队伍前进了。但是罗翰骑士不再唱歌。他们用响亮而可怕的声音，一起高喊“决一死战”，如巨浪般拥过阵亡的国王身旁，向南呼啸而去。

霍比特人梅利仍然泪眼朦胧地站在那里，没有人同他说话，实际上似乎根本没有人注意他。他擦去眼泪，弯身拾起伊奥尔温给他的那个绿盾，将它背在背上。然后寻找自己丢掉的那柄剑，他先前那一剑砍得胳膊都麻木了，现在只能使用左手。嗨，看哪！他的武器在那儿，但是那剑身却像扔进火里的干树枝那样在燃烧、冒

烟，他仔细看了一下，只见它已扭曲、萎缩，烧毁了。

这把古墓丘陵的剑，韦斯特内西人的杰作，就这么完了。但是，如果古时潜心制作它的北方王国的铸剑人知道它有今天的结局，一定会异常欣慰。当时杜内丹人立国不久，北方王国的主要敌人是可怕的安格玛尔王国及其巫君。即便使剑者剑艺再高超，也无法像这把剑这样给予敌人致命创伤，刺透敌人的不死肉体，祛除对手的意志跟无形之力融为一体的魔力。

士兵们在短矛棍上铺上斗篷，轮流地抬着国王往石城走去，另外几个人轻轻地抬起伊奥尔温，跟在后面。但是他们无法把王室卫队——带离战场，有七名王室卫士阵亡了，其中有卫队长德奥怀恩。他们把这些阵亡者跟敌人和死禽分开，在他们周围插上了长矛。后来，当一切都结束后，人们回到这里，他们燃起大火，焚烧巨禽尸体。他们还给雪上飞挖了墓穴，立上石碑，上面用冈多和罗翰的语言刻着这样两句话：

疾驰轻走日行千里的雪上飞，
忠心耿耿却误伤了主人。

此后，埋葬雪上飞的地方，常年青草翠绿，烧过巨禽的地上却黑压压的寸草不生。

梅利悲痛地缓步走在抬着国王和伊奥尔温的士兵身旁，将战斗置之度外。他疲惫不堪，充满痛苦，四肢如发冷般颤抖不止。一场豪雨从海上泼来，仿佛万物都在为塞奥顿和伊奥尔温哭泣，灰蒙蒙的泪雨扑灭了石城里的火。不一会儿，透过迷雾，梅利看见冈多的先锋部队过来了。多尔阿姆罗斯亲王伊姆拉希尔骑马前来，在他们面前勒住了缰绳。

“你们抬着什么，罗翰的士兵们？”他大声喊道。

“塞奥顿国王，”他们回答说，“他死了。但伊奥尔默尔国王正驰骋疆场，他头上的白羽饰在风中飘扬。”

亲王跳下了马，在尸体旁跪下来，对国王和他的英勇进攻表示敬意，悲恸不已。站起身来时他看到了伊奥尔温，感到十分惊讶，“哎呀，这是个姑娘？”他说，“难道连罗翰的妇女都前来援助我们了？”

“没有，只来了一名，”他们回答说，“她是伊奥尔温公主，伊奥尔默尔的妹妹，我们也是到此时才知道她来了，真是悔恨莫及啊。”

亲王抚摸着她的手，弯身仔细看，发现伊奥尔温虽然脸色惨白、冰冷，但依然美丽动人。“罗翰的人们啊！”他叫了起来，“你们之中没有医生吗？她是受了伤，也许是致命伤，但我确信她还活着。”他把套着明亮铠甲的小臂凑近她冰冷的嘴唇，“瞧，铠甲上有一层淡淡的、几乎觉察不到的水气。”

“得快找医生。”他说着，派一名骑兵迅速回城去叫医生。他自己低着头，向倒地的死者表示诀别后，就翻身上马投入战斗。

佩兰诺原野上的战斗已呈白热化，金戈铁马，杀声震天，喇叭劲吹，号角呜咽，在刺棒驱赶下参加战争的穆马基尔战象咆哮着向前冲。在石城的南城牆下，冈多的步兵顽强抵抗着仍然聚集在那里的莫古尔大军。但是骑兵已经朝东面向伊奥尔默尔的援军疾驰而去：其中有大个子城堡钥匙掌管者胡林，有洛萨纳赫的统领、绿山的赫路因，还有美男子伊姆拉希尔亲王，骑士卫队簇拥在他周围。

他们及时赶去支援罗翰援军，伊奥尔默尔由于一时狂怒铸下大错，战局变得对他不利了。他于盛怒之下命令进攻，开始很奏效，粉碎了敌人的前锋，他的楔形骑兵队顺利冲过南蛮子的队伍，击溃他们的骑兵，消灭他们的步兵。但是后来，只要穆马基尔战象

一出现,伊奥尔默尔骑兵的坐骑就止步不前,还向一旁退缩了,那些战象没有直接遭到攻击,像一座座防卫塔似的站在那里。溃散的哈拉德军队在它们周围重新结集。开始进攻时哈拉德的士兵就要比罗翰军队多三倍,而后来他们处境就更糟了,敌人的后援部队从奥斯吉利亚斯那边源源向原野拥来。他们集结在那里就是等着黑头领一声令下,立即劫掠石城和冈多。虽然现在黑头领已被消灭,但莫古尔军的副手戈斯莫格命令他们投入战斗;东方野蛮人手持利斧,南蛮子身穿猩红装束,来自远方哈拉德的黑衣军高得像半截子巨人,白眼睛红舌头。有一部分敌兵已赶到罗翰人后面,其余的在西面挡住冈多军队,阻止他们与罗翰骑兵汇合。

战局转而对冈多不利,待到晌午时分从城里传出一片惊叫声,冈多人的希望就更渺茫了。原来,一阵狂风吹过,将雨云赶向北面,阳光普照。天气晴朗,城上的哨兵看到远处出现一幅可怕的景象,使他们顿时失去最后的希望。

安达因河流过哈隆湾,石城城头上可以望到它流经数十里,眼力好的可以看到河上驶过的任何船只。那天中午他们朝那边看去时,不由得惊叫起来:在粼粼的河水映衬下,一支由快速大帆船组成的黑船队顺风驶来,许多桨手齐力划动,黑帆在风中涨得满满的。

“乌姆巴的海盗船!”人们喊叫着,“看,乌姆巴的强盗船!乌姆巴的强盗船来了!这么说,贝尔法拉斯已被占领了,还有安达因三角洲、莱本宁也都完了。海盗船来向我们进攻了!这真是最致命的一击!”

城里已找不到指挥官,于是有人擅自奔到大钟前,敲钟发出警报;有人吹响了号角,号令军队撤退。“回城!”他们喊道,“回城!赶快撤回城里,以免全军覆没!”但是送船队疾驶而来的南风把他们的喊声刮走了。

事实上,已经没有必要向罗翰骑士传递消息或警报了。他们

自己已经清清楚楚地看见黑色帆船。因为伊奥尔默尔此时离哈隆不到三里,首批敌军正从他和港湾之间扑来,而新来的敌人从后面迂回包抄,企图切断他和伊姆拉希尔亲王的联系。他眼望大河,希望彻底毁灭;他先前赞美风,现在却诅咒它了。但是那些莫都敌军则精神亢奋,充满着新的欲望和激情,呐喊着向前进攻。

这时伊奥尔默尔的头脑又霍然清醒,意志坚定。他命令士兵吹起号角,召唤凡是能来的人马都到他的旗帜下集合,他要最后筑起一道防御墙,顽强坚守,战斗到最后一人,即使在西方再也不会有人记住他这位罗翰的末代国王也罢,他也要在佩兰诺原野留下惊天地泣鬼神的业绩。他飞驰到插着王旗的绿色小丘前,旗上的白马在随风奔腾。

毅然决然,摒弃黑暗奔向黎明,
宝剑出鞘,沐浴阳光一路歌声。
拼死一战,策马向前争取最后的希望:
为了复仇,为了毁灭,为了如血残阳的降临。

他念着这几句诗,不由得朗声大笑。他的心里又一次涌起投入战斗的渴望;他毫发无损、风华正茂,还是一位国王:一个强大民族的国王。瞧!他看着远处的黑色船队,嘲笑绝望,将剑高高举起,表示蔑视。

正当这时,他一下惊呆了,简直是喜从天降;他欣喜地将剑抛向阳光再接住它。所有的人都随着他的目光望去,啊,瞧呀!当那艘最前面的船拐弯向哈隆湾挺进时,一面大旗迎风展开。旗上绣着一棵开花的白树,那是冈多的象征;但旗上的白树周围有七颗星,上面有一个高高的王冠,那是伊伦迪尔的标志,这个王冠已不知多少年没有国王戴过。星星在太阳下闪烁,它们是埃尔隆德的女儿阿尔温用宝石制作,王冠在晨光中耀眼夺目,以纯金和真银铸

成。

阿拉桑之子、伊西尔德的继承人阿拉贡来了，他率部走出死亡之路，乘着海风来到冈多王国。罗翰骑士欣喜若狂，欢笑冲天，万剑挥舞。石城的百姓更是惊喜交加，城内号角阵阵，钟声当当。只有莫都的敌军困惑不解，他们觉得这简直是最厉害的妖术，自己人的船上载的竟然全是敌人！厄运降临，他们知道大势已去，末日来临。

东面，多尔阿姆罗斯骑兵又疾冲而来，巨怪、瓦里亚格人和憎恶阳光的奥克斯节节败退了。南面，伊奥尔默尔又挥师追赶，敌人望风而逃，处于两面夹击的劣势之中。此时船队已抵岸，战士们冲上哈隆码头，像暴风雨般地向北扫荡。莱戈拉斯来了，吉穆利挥舞着斧子来了，哈巴拉德擎着大旗来了，额头上有星星的埃莱丹和埃罗赫也来了，顽强不屈的杜内丹人，北方的游侠骑士带领着英勇无比的莱本宁人、兰姆顿人以及南方的各路人马来了。奔在全军最前面的是阿拉贡，他举着火炬般明亮的西域剑，那重新锻造的纳西尔剑的刀刃和从前一样锋利，所向披靡；他的额头戴着伊伦迪尔之星。

伊奥尔默尔和阿拉贡就这样终于在战场上相会，他们倚在各自的剑上，互相凝望着，欣喜异常。

“尽管在我们之间还有莫都的人马，我们还会见面的。”阿拉贡说，“我在号角堡不是说过这话吗？”

“是的，”伊奥尔默尔答道，“但希望往往会落空，我当时不知道你有先见之明。不过意外的援助总使人备感快乐，朋友的会面，再没有比我们现在更欢乐的了。”说完两人紧紧握手。“你来得实在太及时了，”伊奥尔默尔又道，“要是再晚一步，我的朋友，我们已经遭受了沉痛的伤亡了。”

“那就让我们先复仇再来谈这些吧！”阿拉贡说道，于是两人一起骑马重返战场，投入战斗。

战斗进行得很激烈,他们全天奋战不休。那些南蛮子勇悍而残酷,困兽犹斗;东方野蛮人个个身强力壮,久经沙场,死不屈服。他们聚集在烧毁的住宅和谷仓旁,在小丘上和山顶上,在城墙下或平原上,到处都在负隅顽抗,直至黄昏。

太阳终于落到敏多洛因山的后面,夕阳映照得满天火红,群山仿佛被血染过一般。安达因河里泛着火光,佩兰诺原野上的草地在夕阳下呈现出一片红色。冈多原野的这场大战终于结束了,拉马斯外围墙内已不剩一个敌人。他们除了在逃命中死去或在大河的红色泡沫中淹死的之外,全部被歼。向东逃往莫古尔或莫都的寥寥无几,在哈拉德人的国度里,只留下了一个远方的故事:一个讲述冈多的复仇和恐惧的传说。

阿拉贡、伊奥尔默尔和伊姆拉希尔策马回到石城门,他们现在累得什么都顾不上了,甚至感觉不到喜悦或悲伤。这三人都毫发无伤,这既是他们运气好,也是由于他们的武艺高强,事实上很少有人敢抵挡他们,或正视他们激愤的脸容。但是另外许多人都或伤或残,或死在了战场上。福朗落马后孤身奋战被斧头砍死,黑麓峡谷的杜因林和他的弟弟率领弓箭手靠近穆马基尔战象射击它们的眼睛时,被双双踩死了,赫路因、格里姆博德和哈巴拉德都身遭不幸,没能回到他们的家乡绿林、格里姆斯莱德和北部王国。众多的阵亡者,有的声名显赫,有的默默无闻,有将军也有士兵,这是一场规模宏大的激战,任何故事都没法将它叙述周全。后来罗翰的一位诗人在他作的《卫塔颂》中这样吟唱道:

山中传来号角奏鸣,
南方王国刀光剑影。
战争烽火已点燃,
骏马如风向石城。

抛却北方家国故园情长，
告别金色王宫葱绿牧场，
一代英王慷慨捐躯，
万军之主不归永往。
哈丁、邓希尔、古斯拉，
霍恩、德奥恩，希尔法
还有英勇的斯特雷德，
忠勇之士，高贵无加，
英勇奋战，倒在远方。
他们与盟国将领
一同沉睡在石城卫塔的地下，
无法凯旋回故乡。
英俊的赫伦回不了山海相连的地方，
年迈的福朗闻不到鲜花山谷的芬芳。
还有杜因林和德鲁芬，
那高个子的弓箭手兄弟俩
回不了黑水沼，莫尔霍迪山阴的家乡。
就在那一天，自从黎明直到深夜，
就在那一天，无论高贵还是卑贱，
众将士在大河边，
冈多萋萋青草下睡到地老天荒。
流水泻银如同斑斑泪花，
当年却是怒涛滚滚翻血浪。
残阳如血赤浪如焰；
黄昏烽火燃烧正旺，
拉马斯埃科的露水映着红光。

第七章 火葬柴堆

城门口那个黑影退了回去，刚多尔夫仍然一动不动地骑在马上。但皮平站了起来，感到压在身上的重担已一下子卸掉。他站在那里听着号声，听得如痴如醉。以后好多年，他一听到远处的号声，还会不由得热泪盈眶。他猛然记起了自己的任务，连忙奔过去。此刻，刚多尔夫身子凛然一抖，吩咐捷影，准备出城门。

“刚多尔夫！刚多尔夫！”皮平叫起来，捷影听到后停住了。

“你来这里干什么？”刚多尔夫说道，“难道你不知道石城的规定，凡是穿银黑色服装的人，未经国王许可都不得离开城堡？”

“是国王允许的，”皮平答道，“他要我离开。但是我吓坏了。那儿可能会发生可怕的事。我想陛下大概疯了，他恐怕会自杀，还会杀了法拉米尔。你不能想想办法吗？”

刚多尔夫从那道豁开的城门望出去，他已经听到原野上越来越激烈的战斗声。他握紧拳头说道：“我得上战场，黑骑士就在外面，他会毁掉我们。我没有时间了。”

“可法拉米尔怎么办！”皮平大声说道，“他还没死。如果没有人去制止，他们就要把他活活烧死了。”

“活活烧死他？”刚多尔夫说，“怎么回事？快讲！”

“德内豪到陵寝去了，”皮平说，“他已把法拉米尔也带了去。他说我们大家都要烧死的，他不想等待了。要他们搞个火葬柴堆，让他躺在上面焚烧，并且把法拉米尔也一起烧掉。陛下已派人去取木头和油。我已告诉了贝里冈德，但我怕他不敢擅离职守，他正

在站岗。再说他又该怎么办呢？”皮平一口气把经过讲完，走过去用颤抖的双手按着刚多尔夫的膝盖。“你能救救法拉米尔吗？”

“也许能，”刚多尔夫说，“不过，如果我救了他，别的人可能会死啊。好吧，没有别人能帮助他，就我去吧。但是这会带来不幸和悲哀。我们即便待在城堡的中央，索隆也有能力打击我们，因为他的意志在起作用。”

刚多尔夫决心一下，立即行动。他一把抓过皮平，将他放在自己身前，然后吩咐捷影赶快调头。他们顺着米纳思蒂里斯上坡的街道，^嗖 飞奔而去，激战声音在身后响起。石城里的士兵都挺身而出，不再绝望和害怕，他们紧握武器，互相喊着：“罗翰援军来了！”各队头领在高声呼喊，士兵在聚集起来，许多人已向城门奔去。

刚多尔夫与伊姆拉希尔亲王迎面相遇，亲王叫住了他们：“你去哪里，刚多尔夫？罗翰骑士正在冈多原野上战斗！我们必须集合起全部兵力。”

“你需要尽可能多的战士，”刚多尔夫说，“赶快去！我会尽快赶来。但我有个任务，要到德内豪陛下那里去，此事刻不容缓。陛下不在，由你负责指挥！”

他们继续往前，在快接近城堡的时候，感到扑面吹来一阵风。他们看到远处晨光在闪烁，南面的上空有道越来越亮的光。但是他们并没有因此感到有多大希望，他们担心来晚了，不知道将面临什么样的不幸。

“黑暗正在过去，”刚多尔夫说道，“但仍沉重笼罩在石城上方。”

他们在城堡门口没有看到守卫。“看来贝里冈德已经进去了。”皮平说道，心中增添了希望。他们拐过弯，急急往禁门赶去。门大开着，守墓人躺在门前，已经被杀死，他的禁门钥匙已被抢走。

“是索隆干的！”刚多尔夫说，“他最喜欢这种事，让朋友自相残杀，让忠诚在神志不清中分裂。”他下了马，吩咐捷影回到马厩去。“我的好伙计，你我本该早在原野上驰骋，可是别的事拖住了我。我一唤你，你就马上赶来！”

他们进入禁门，循着陡峭的弯路向下走。光线越来越亮，路边高大的柱子和石像如同灰蒙蒙的幽灵般慢慢向后退去。

突然，寂静被打破了，他们听到下面传来一阵喊叫声和叮当的击剑声。打从石城建成以来，在这块神圣之地上从来没出现过这样的声音。他们终于来到幽街，赶紧朝摄政王墓室跑去，它那大拱顶下隐隐透出光来。

“住手！住手！”刚多尔夫高声喝喊道，纵身跃向墓室门前的石阶。“你们疯了吗？住手！”

不少德内豪的侍从们手里拿着剑和火炬，而穿着银黑两色禁卫军服装的贝里冈德站在门口最上面的一级台阶上，把住门不让侍从们进去。有两名侍从已经倒在他的剑下，他们的血玷污了圣地；其余的人在诅咒他，骂他是背叛主人的歹徒。

就在刚多尔夫和皮平往前奔去时，他们就已听到从墓室里传来的德内豪的吼叫：“快！快！照我的命令做！替我杀了这个叛徒！难道还要我亲自动手吗？”随即，贝里冈德用左手拽住的墓室门被猛一下拉开，他身后出现了石城摄政王的身影，高大、凶狠，眼内闪着火样的光芒，手里握着一把出鞘的剑。

刚多尔夫迅速跃上台阶，那几个侍从只觉得黑暗中闪过了一道耀眼的白光，赶紧捂住眼睛，往后退去。刚多尔夫怒火冲天，举手用力一挥，德内豪那柄剑顿时脱手飞出，落在他身后墓室的阴暗处。德内豪震惊不已，在刚多尔夫面前直往后退。

“这是怎么回事，我的陛下？”刚多尔夫问道，“死人的墓室可没有给活人留位置啊。城门口战事正紧，为什么自己人却在这个神圣之地自相残杀？莫非是索隆到了幽街不成？”

“莫非冈多君主还要向你禀报吗？”德内豪说道，“难道我不能命令自己的侍从？”

“你可以命令，”刚多尔夫说道，“但是，如果你发布的是发疯或犯罪的命令，别人也可以不执行。你儿子法拉米尔在哪里？”

“他躺在里面，”德内豪说道，“在燃烧，已经在燃烧了。他们在他身上放了一把火。很快一切都将要烧毁，西方已经失败。一切都将在大火中烧个精光，一切都将结束。骨灰！骨灰和青烟将随风吹散！”

这时刚多尔夫才看出他是真的疯了，担心他已干了什么罪恶勾当。他冲向前，贝里冈德和皮平随之而上，德内豪往后退去，直退到里面的台子那儿才站住。他们看到了那儿的法拉米尔，他躺在台子上，仍在发着高烧，迷迷糊糊的。桌下已经堆上柴火，周围木头堆得高高的，而且已浇上油，甚至连法拉米尔的罩袍和盖的被单上也都浇上了油，只是尚未点火。刚多尔夫隐藏体内的神力，如同藏在灰色斗篷下的灵光一般倾泻出来。他一跃跳上柴堆，轻轻抱起伤重的法拉米尔，跳下来后，就抱着他朝门口奔去。一直呻吟着的法拉米尔，在昏迷中呼唤着他的父亲。

德内豪就像刚从神志昏迷中惊醒过来，眼睛里的火苗消失了，他哭泣道：“别把儿子从我身边带走！他在叫我。”

“他是在叫你，”刚多尔夫说道，“但你不能过来，他已奄奄一息，必须找医生治疗，很可能无力回天。你的任务是出去参加石城的战斗，也许死亡会在那里等你。你心里对此很清楚。”

“他再也不会醒了，”德内豪说，“这场战斗打下去已徒劳无益。既然如此，我们何必苟延残喘？我们为什么不并肩躺着死去呢？”

“冈多摄政王，你没有权利来决定自己的死期，”刚多尔夫答道，“只有那些黑魁首统治下的野蛮帝王，才会这样傲慢地在绝望中自杀，并且杀害自己的亲人，使自己死得轻松些。”他抱着法拉米尔走出墓室，把他放在停在门口那副原先把他送来的担架上。德

内豪跟在他后面，浑身颤抖地站在那里，急切地看着儿子的脸。一时间，大家都缄默不语，一动不动，看着痛苦万分的摄政王，刚多尔夫犹豫不定了。

“走吧！”他终于说道，“战争需要我们。你还有许多事情可以做呢。”

德内豪突然放声大笑，又神气地挺直身子，飞步回到台子旁，从上面拿起他枕过的那个枕头。随后走到门口，掀开枕套，瞧！他的双手捧着一块魔石。他高举魔石时，大家发觉那块球形的魔石似乎因内部有火焰而发出了亮光，摄政王的瘦削脸庞仿佛也被那股红焰照亮了，他那张脸像是用坚硬的石头刻出一般，轮廓分明，神色阴郁，显得尊贵、高傲、可怕。他的眼睛闪闪发亮。

“傲慢而绝望！”他大声叫道，“你以为白塔楼的眼睛是瞎的吗？不，我比你这个万事通看到的更多。傻瓜刚多尔夫！你的希望只是一种愚昧。现在你走吧，去费心治疗吧！去冲锋陷阵吧！你这看重功利的家伙！你可以在原野上取得短暂的胜利。但是要想与现在正得势的黑魁首相抗衡，必败无疑。他现在向这座城市只是伸出了一根手指头，而且整个东方都在行动。即使现在，你的希望之风也欺骗了你，风从安达因河上给你送来的是一支黑帆船队！西部已经失败。不愿做奴隶的人，是永别的时候了！”

“这样的见解真是帮了索隆的大忙。”刚多尔夫说。

“那就希望去吧！”德内豪哈哈大笑，“我难道不了解你吗，刚多尔夫？你的希望是取我而代之，做北方、南方、西方的统治者。我已经猜透你的心思和策略。难道我不知道你命令这个哈夫林在我面前守口如瓶吗？他不是你安在我身边的一个奸细吗？在我们一起谈话时，我就已知道你那些同伴的名字和目的。好啊，你一手利用我做挡箭牌反对莫都，一手又将北方游民带到这儿来取代我！”

“但是，我告诉你，刚多尔夫，我不会成为你的工具！我是阿纳里翁王室的摄政王，可不是老糊涂，不会退下来去当一个篡位者的

侍从。即使他提出王位的要求确实是合法的,他是伊西尔德家族的人,我决不会向这样一个长期失去王位和尊严的破落家族的末代子孙卑躬屈膝。”

“假如按你的心愿,你想怎么办?”

“我愿意一生一世都维持原状,一切照旧,”德内豪回答,“像我的祖先那样:平平安安地做石城君主,死后将王位传给儿子。他将是个独立自主的君主,而不是哪个术士的弟子。但是,如果我命中注定不能这样,那我就什么都不要:不要折损的寿命、不要缺半的爱戴,也不要毁坏的声音。”

“在我看来,一位摄政王如果真心实意地放弃权力,他得到的爱戴与名誉并不会减少,”刚多尔夫说,“至少在你的儿子是否死亡尚未能够确定以前,你不能剥夺他的选择权。”

听到这几句话,德内豪两眼冒火。他把魔石挟在胳膊下,抽出一把刀大步朝担架走了去。贝里冈德向前一跃,护住了法拉米尔。

“哦!”德内豪叫道,“你已经夺走我儿子一半的爱,现在又赢得我的骑士们的欢心,让他们最终夺走我的儿子。但是即使这样,你至少无法剥夺我的意志,我要对我自己作个了断。”

“来人!”他大声对待从们命令道,“如果你们仍然还有几个忠于我的,过来!”两名侍从跑上台阶,来到了他身边。他立即从一人手里抢过一个火炬,奔回屋里。刚多尔夫还没有来得及阻止,他已把火炬扔进柴堆,木柴劈劈啪啪熊熊燃烧起来。

德内豪跳上桌子,站在那里,他的身子立即被大火和浓烟包围,他拿起放在脚旁的那根代表摄政王权力的权杖,喀嚓一声用膝盖将它折断,低头把断杖扔进火中,然后在桌上躺下,双手放在胸前,手里紧紧握着那块魔石。据说,后来如果有人朝那块魔石看一下,除非有坚韧的毅力使它服从自己的意志,否则他所看到的只是一双火焰中渐渐萎缩的苍老的双手。

刚多尔夫既难过又恐惧地转过脸去,关上屋门。他站在门口

沉思片刻。这时 站在外面的人只听见屋里那贪婪地吞没一切的火焰在呼呼燃烧。随后听见了德内豪一声大叫 ,再没有声音了。从此以后 ,人世间永远没有了他的身影。

“埃克西里翁之子德内豪就这样死了。”刚多尔夫说道。接着他转向贝里冈德和目瞪口呆地站在那儿的陛下的侍从们。“你们所熟悉的冈多时代已经结束 ,不论是好是坏都结束了。不幸之事已经无可挽救 ,但你们现在也该摒弃前嫌了 ,因为这都是索隆挑起的 ,是由他的意志操纵的。你们落入了一张并非由你们编织的争斗罗网中。想一想吧 ,陛下的侍从们 ,你们盲目服从命令。要不是禁卫军军官贝里冈德抗命 ,法拉米尔早已被烧死。

“把你们倒下的同伴抬离这个不幸之地吧。我们来把冈多的摄政王法拉米尔抬到一个他能安静歇息的地方去 ,他如果死去 ,那也是他命中注定的了。”

刚多尔夫和贝里冈德抬起载着法拉米尔的担架朝医院走去 ,皮平垂着头跟在后面。但是老陛下的那些侍从仍仿佛遭雷击似的僵立在那里 ,凝望着墓室。刚多尔夫他们走到幽街尽头时 ,轰地传来一声巨响。回头一望 ,他们看到那间圆顶墓室已经爆裂 ,烟雾腾腾 ;之后 ,随着一阵石头隆隆飞出 ,那座房子在大火中坍塌了。但是火势并未减轻 ,火焰仍在废墟中摇曳蹿跃。那些侍从这才惊慌地逃了出来 ,跟着刚多尔夫走了。

最后 ,他们回到了禁门口 ,贝里冈德难过地看着倒下的守墓人。“我会永远为此后悔 ,”他说 ,“我当时急疯了 ,他又不肯听我的 ,反倒拔剑刺我。”他拿着从死者身上取来的钥匙关好门 ,上了锁。“现在这钥匙得交给法拉米尔陛下了。”

“陛下不在时 ,由多尔阿姆罗斯亲王代理行使权力 ,”刚多尔夫说 ,“可是亲王眼下不在这儿 ,只好由我自己来行使权力。我命令

你留下钥匙,好好保管,直至石城恢复正常。”

他们终于来到石城的上环,在晨光中循路朝医院走去。医院的房子很漂亮,专门医治重病人,现在用来护理伤员或垂死者。医院离要塞门不远,在第六环内,靠近南墙,病房周围是花园和树木葱茏的草地,这在别处是见不到的。那里住着几个允许留在城里的妇女,因为她们有的擅长护理,有的是医生的得力助手。

刚多尔夫和同伴抬着担架走到医院门前时,他们听到从石城外的原野上传来一声大叫,那声音尖厉刺耳,穿空而过,随风消失了。这恐怖的声音使大伙儿一下子停住脚步,呆若木鸡。但可怕的一声消失后,他们却感到如释重负,心头顿时充满了自黑暗从东方出现以来从未有过的希望。空气清新,太阳破云而出。

但是刚多尔夫的脸显得肃穆而悲哀,他吩咐贝里冈德和皮平把法拉米尔抬进医院,自己来到了附近的城墙前,朝外面望去。在初升的阳光下,他宛如一座白色的石雕。他以千里眼看到了发生的一切。当他看到伊奥尔默尔骑马离开战斗前沿,伫立在原野上的阵亡者身边时,叹了一口气又披上斗篷,离开城墙。贝里冈德和皮平从医院出来,发现他正站在医院门前沉思。

他们看着刚多尔夫,他沉默俄顷,才开口道:“我的朋友们,本城和西方土地上的全体人民!大难的痛苦与无比的壮举都已发生。我们该哭泣还是高兴呢?黑头领无疑已被消灭,你们都听到了他最后的绝望叫喊。但是我们为此付出了沉重代价,损失惨重啊。要不是德内豪的疯狂行为,我本可以避免这种悲剧。我们的敌人索隆的手伸得可真长啊!唉,现在我才明白了他的意志如何进入石城心脏的。”

“尽管历代摄政王都认为这是个只有他们知道的秘密,其实我早就猜到了七块魔石中至少有一块保存在白塔楼里。德内豪在清醒的日子里不敢拿它来向索隆挑战,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力量有限。”

但后来他脑子发昏了,我猜想他在王国处境日益危险时,曾经往魔石里看过,因此受到蛊惑。据我估计,自从博罗米尔走以后,他看得太多了。那时他神志清醒,还不会受黑魁首摆布,可是他功力不够,在魔石里只看到了黑魁首允许他看的東西。他看到那些情况,无疑常常在对他起作用,他在魔石里看到的莫都实力雄厚的景象,使他心中充满绝望,最后导致精神崩溃。”

“现在我才明白了,而当时我觉得很奇怪。”皮平现在回想起来还不由得瑟瑟发抖,他说,“陛下从法拉米尔躺着的屋子走了出去;就在他回来时,我突然发现他变得苍老而颓丧。”

“在法拉米尔被带到白塔楼的那一刻,我们许多人都看到那个顶高的房间里有一道奇怪的光,”贝里冈德说,“我们以前也见过这种光。长期以来石城里就有一种传说,说陛下在和索隆斗智。”

“啊!那我就猜对了,”刚多尔夫说,“这样索隆的意志就进入了米纳思蒂里斯,我也因此在这里耽搁了,而且眼下仍然得留在这里。但我要关注的不光是法拉米尔,我很快就要有新的使命。”

“现在我得下去迎接从战场上回来的将士。我已看到原野上的景象,那真是令人痛苦的场面,也许还会有更大的不幸。跟我来,皮平!而你,贝里冈德,回到城堡去,向禁卫军司令报告这里的一切。我想,把你从禁卫军抽调出来将是他的职责,但是你去告诉他,我能否向他提个建议,希望将你派到医院来,担任你们新陛下的侍从,这样在他醒来时——如果他还能醒来——你可在一旁侍候。因为是你把他救出火口的。好了,去吧,我一会儿就回来。”

说完他转身就和皮平往下方石城走去。他俩急急地走着,斜风细雨熄灭了所有的火焰,在他们面前腾起大片烟雾。

第八章 妙手回春

在他们走近米纳思蒂里斯倾圮的城门时，梅利已疲惫不堪，布满泪水的眼睛迷雾幢幢。他没怎么去看断墙残垣和遍地尸体。周围充满火焰、浓烟，弥漫着焦臭气味，不少攻城机械在燃烧，有的已掉进火沟，许多尸体也在燃烧。到处是南方巨兽的尸体，有的烧得面目全非，有的是被石头砸死，或者被黑麓谷地勇敢的弓箭手射穿了眼睛。阵雨骤停，丽日当空，但是石城下环仍裹在一片烟雾中。

人们已在战场上清理出一条通道，此时从城门里出来了几个抬着担架的人，他们将伊奥尔温轻轻地放在柔软的褥垫上，在国王遗体上盖了一块硕大的金布，然后举着火把站在四周，火炬的光焰在阳光下迎风飘摇，惨淡无光。

塞奥顿和伊奥尔温就这样来到了冈多都城，看到他们的人无不脱帽鞠躬。他们穿过烧毁了的下环废墟，一路顺着上坡的石街走。梅利觉得这上坡长得没完没了，如同噩梦中的毫无意义的旅程，走啊走啊，走向某个谁也不知道的茫茫终点。

火炬在他前面慢慢地忽闪了几下，终于熄灭了，他走在一片黑暗中，心里思忖：“这是一条通向坟墓的地道，我们将永远留在这儿了。”但是一个活生生的声音猛地闯入了他的梦境。

“哎呀，梅利！谢天谢地，我终于找到你了！”

他抬头一看，眼中那层迷雾似乎淡了一些。是皮平！他俩面对面地站在一条狭窄的小巷里，除了他俩，整个小巷空无一人。他

擦了擦眼睛。

“国王在哪里？”他问道，“还有伊奥尔温呢？”说着一个趔趄，他坐在一个门阶上又潸然泪下。

“他们已经到上面城堡里去了，”皮平说，“我想你一定是走着走着睡着了，转弯时走错了路。我们发现你没有和他们在一起，刚多尔夫就派我前来找你。可怜的好梅利！见到你我太高兴了！我看你已累坏了，好，我不吵了。不过告诉我一声，你受伤了吗？”

“没有，”梅利说，“嗯，没有，我想没受伤。但是我刺了他一剑后，右臂就一直抬不起来，皮平。我那口剑也像木块似的烧毁了。”

皮平立即露出焦虑的神色。“是吗，那你最好尽快跟我走，”他说道，“但愿我能背你，你不能再走了。他们本不该让你自己走的；可是你得原谅他们。石城里发生了这么多可怕的事情，梅利，从战场上下来的可怜的霍比特是很容易被人疏忽的。”

“被人疏忽了并不见得就是坏事，”梅利说，“我刚才就是被疏忽……啊，不行，不行，我不能说这些。快帮帮我，皮平！我的眼前又一片漆黑，手臂也冰凉了。”

“靠在我身上，梅利兄弟！”皮平说道，“好，走吧！一步一步地走，不远了。”

“你们是要埋葬我吗？”梅利问道。

“当然不是！”皮平说，他尽量使自己的口吻显得欢快点，可心里却既害怕又怜惜，“不，我们这是去医院。”

他们走出第四环城牆和高房子之间的小巷，拐上通向城堡的大街。两人一步一拖地走去，梅利就像睡着一般，身体在左右摇晃，嘴里在喃喃自语。

“我无法扶他走到医院了，”皮平暗想，“就没有人来帮我一下？可不能把他留在这儿啊。”就在此时，一个男孩突然地从后面跑了来。在那孩子经过身边时，他认出那是贝里冈德的儿子伯吉尔。

“嗨，伯吉尔！”他叫道，“你这是上哪儿去？真高兴又见到你，你还活着！”

“我在替医生送信，任务紧急，原谅我不能停下来。”伯吉尔说。

“好吧！”皮平说，“但请你告诉他们，我这儿有个霍比特人病了，他刚从战场上下来。我想他是实在走不动了。如果米思兰迪尔在那儿，知道了会很高兴。”伯吉尔继续向前跑去了。

“我最好还是等在这儿。”皮平想。于是他轻轻扶着梅利坐下，躺在一块有阳光的人行道上，自己坐在旁边，把梅利的头搁在自己的大腿上。他轻轻地抚摸着梅利的身体和四肢，用双手握住了他朋友的手。他一碰到梅利的右手，感到它像冰一般冷。

没有多久，刚多尔夫亲自到了。他俯身看看梅利，摸摸他的额头，随后小心地把他抱起来。“他本该被恭恭敬敬地抬进城去，”他说，“他没辜负我对他的信任。如果埃尔隆德当初不同意我的意见，你们俩谁也不会来，那么我们今天就会遭受更大的厄运。”他叹了口气，“不过，这又是一桩要我照应的事，而战争尚未决出胜负。”

这样，法拉米尔、伊奥尔温和梅利三人终于躺在医院的病床上，得到了精心护理。冈多的传统医学在古代盛极一时，尽管近期有所衰微，但毕竟十分精深，内病外伤兼治，且技术高超。大海东部所有的危难急症都能在这里得到康复，只有老人除外。他们发现衰老是治不了的。而他们的寿命也逐渐减短，现在只稍长于普通人的寿命，除了某些血统比较纯的家族成员，老年人能精力旺盛地活过百岁的寥若晨星。可在这次战争中冈多人的医术却无所作为，许多伤员都无法治愈，他们称这种病为黑魔影症，得自纳芝戈尔。患上这种病的人会渐渐陷入昏睡状态，然后变得无声无息，浑身冰冷，就此死去。医护人员认为那个哈夫林和罗翰公主的病情格外严重。上午，他们还会不时地说说话，发出梦呓般的声音。看护人员用心倾听着，希望能听懂一些，可帮助他们了解病人的伤情。但是不久，两人就开始陷入昏迷，当太阳西斜时，他们的脸上

罩上了一层灰色的阴影。法拉米尔则一直高烧不退。

刚多尔夫关切地看看这个,看看那个,护理人员听到的他也都听到了。这一天就这样过去了,外面还在进行激战,胜负的希望不断转换,老是传来一些奇怪的消息。刚多尔夫仍然等待着、观察着,没有再出战,直至红霞满天,落日余晖穿过窗子落在病人灰白的脸上。站在病床边的人觉得,他俩的脸上好像显出了一抹似乎正在恢复的红润,但这只是妄自希望罢了。

老妇人伊奥尔蕾斯是医院最年长的护理人员,她看着法拉米尔英俊的脸哭了起来,因为石城全体臣民都热爱他。她说:“唉!万一他死了可怎么办!但愿冈多会有国王,像传说中的那样多好!俗话说:‘国王济世妙手回春。’所以谁是真正的国王一看就知道。”

站在一旁的刚多尔夫说道:“我们会永远记住你的话,伊奥尔蕾斯!因为你的话透着希望。实际上,也许一个国王已经回到冈多;可能你已听到石城里有什么特别的传闻吧?”

“我一直东奔西忙的,根本没去注意那些喊叫,”她回答说,“我只希望那些杀人魔鬼别到医院来折磨病人。”

刚多尔夫匆匆出去了,空中的火焰已快熄灭,烟雾腾腾的山峰也渐渐消隐,烟灰般的暮色正悄然降临原野。

太阳落山时,阿拉贡、伊奥尔默尔、伊姆拉希尔和众将领带领骑士们来到了石城附近,当他们到达城门前时,阿拉贡说道:

“看,大火中的太阳,这是一个时代结束的标志,许多事物崩溃的象征,也是世界潮流的一个变化。但是这石城和王国多年来都由摄政王统治,我担心不请自去的话,有可能引起怀疑和争议,在战争期间必须避免发生这种局面。在战争胜负尚未确定之前,我不会进去,也不会提出任何要求。让士兵们在原野上搭上帐篷吧,我将在这里等待摄政王的欢迎。”

可伊奥尔默尔说:“你已经举起王旗,展示了伊伦迪尔王朝的

标志。你能容忍再有人对这些表示怀疑吗？”

“不能，”阿拉贡回答说，“但是我认为时机尚未成熟。除了索隆及其爪牙外，我无意和任何人争斗。”

伊姆拉希尔亲王说：“如果德内豪陛下下的亲属能冒昧与你商量此事，陛下，你说的这些话是明智的。德内豪陛下意志坚强而秉性傲慢，但年事已高。打从他儿子被害以后，他的情绪一直很不正常。不过我不愿你像个站在门口的乞丐。”

“不是乞丐，”阿拉贡说，“是游侠骑士的首领，他不习惯住在城市和石头房子里。”然后他命人把王旗卷起来，并且取下了那颗北方王国之星，交给埃尔隆德的儿子们保管。

罗翰的伊姆拉希尔亲王与伊奥尔默尔随即离开他进了石城，他们经过喧闹的人群，一路登高，向城堡走去。他们来到王宫，寻找摄政王，却发现王座上没有人。罗翰国王塞奥顿躺在高台前一张华贵的床上，床四周站着十二名罗翰和冈多的骑士，竖着十二把火炬。床幔为绿白两色，国王身上从胸口起盖着一块硕大的金布，胸口则搁着他那把出鞘的剑，盾牌放在脚边。火炬的亮光照得他的白发闪闪烁烁，犹如阳光照着的喷泉。他的脸显得英俊而年轻，还有一种年轻人所没有的宁静。他看去像睡着了一般。

144

他们默默地在国王身旁站了一会儿，伊姆拉希尔问道：“摄政王在哪里？米思兰迪尔又在哪里？”

一名卫兵回答说：“冈多摄政王在医院里。”

伊奥尔默尔问道：“我的妹妹伊奥尔温公主在哪里？她无疑该当光荣地躺在国王身边的，不是吗？他们把她安置在哪里了？”

伊姆拉希尔说：“他们把伊奥尔温公主抬来时，她还活着。你不知道吗？”

伊奥尔默尔顿时喜出望外，但担忧和害怕又随之而来。他不再说什么，转身迅速走出大殿，亲王也跟着出来了，此刻暮色已经

降临,繁星满天。刚多尔夫走了过来,和他同来的还有一个身披灰斗篷的人。双方在医院门前相遇,他们和刚多尔夫打招呼,说道:“我们在找摄政王,他们说 he 住院了。他受伤了吗?还有伊奥尔温公主,她在哪里?”

刚多尔夫回答说:“她在医院里躺着,还活着,但快不行了。法拉米尔被一枝毒箭射伤;你们可能已听说了, he 现在是摄政王,因为德内豪已经去世,他的墓室已烧成废墟。”大家一听均震惊不已。

伊姆拉希尔说道:“所以打了胜仗也没多少可高兴的,如果冈多和罗翰在同一天里失去了他们的君主,我们的胜利更会蒙上一层痛苦。伊奥尔默尔在统率罗翰骑士,可这时由谁来统治石城呢?我们可以去请阿拉贡陛下吗?”

那个披着斗篷的人开口说道:“他来了。”当此人走上前来,进入医院门旁的灯光下时,他们这才看到他就是阿拉贡。只是他在锁子甲外面裹了件萝林的灰斗篷,除了盖拉德丽尔的绿宝石外没戴任何别的标志。“我来了,是刚多尔夫恳求我来的,”他说道,“但现下我只是阿诺的杜内丹人的首领,在法拉米尔醒来之前,石城将由多尔阿姆罗斯亲王管理。不过我建议,在今后和索隆作战的日子里,我们全体都归刚多尔夫统领。”他们对此都表示同意。

刚多尔夫这才说道:“我们大家别耽在门口了,时间十分紧迫。我们进去吧!因为只有阿拉贡来了,躺在医院里的病人才有希望治愈。那个聪明的冈多女人伊奥尔蕾斯这么说过:‘国王济世妙手回春’,所以谁是真正的国王一看就知道。”

阿拉贡首先进去,其他人跟着鱼贯而入。医院门口站着两名身穿城堡号衣的卫兵:一个高个子,而另一个的身材几乎还没有一个儿童高。当他看到这一行人时,惊喜得大叫起来。

“大步!太棒了!你知道吗,我猜到在黑船上的就是你。但是他们都七嘴八舌地说是海盗船,根本不听我的。你是怎么干的?”

阿拉贡哈哈大笑,拉住了这位霍比特的的手。“又见面确实太好了!”他说道,“不过现在没有工夫来说路上的事情。”

但伊姆拉希尔对伊奥尔默尔说:“我们就这样对我们的国王说话吗?也许,他将来戴王冠时会用另外的名字!”

听到他的话,阿拉贡转过身来说道:“这倒是真的,因为按照古代高尚的语言,我叫埃勒萨,也就是精灵宝石,”说着他把挂在胸前的那块绿宝石拿起来,“但是如果建立起王室的话,大步将成为我的王室的名字。用古语念起来并不俗,叫做特尔康塔。我的嫡系继承人也都用这个名字。”

说着,他们走进了医院,在向病房走的路上,刚多尔夫跟他们讲了伊奥尔温和梅利阿道克的英勇事迹。他说:“我在他们身旁站了很久,开始时他们说了许多梦话,后来就陷入昏死的状态。不过,这还是使我看到许多远方的事。”

阿拉贡先去看法拉米尔,然后是伊奥尔温,最后去看梅利。当他看了病人的脸和他们的伤情后,不禁叹了口气。“我必须施出浑身解数,”他说,“要是埃尔隆德在这儿该多好,他是我们这一族中最年长者,本领最高强。”

看到阿拉贡既悲伤又疲累,伊奥尔默尔说道:“你得先休息一下,至少得吃点儿东西。”

但是阿拉贡回答说:“不行,就这三个人来说,特别是法拉米尔,时间不多了,越早治疗越好。”

随后他叫过伊奥尔蕾斯,问道:“你们医院里有没有草药?”

“有,阁下,”她回答说,“只是数量怕不多了,因为现在都要用草药。我不知道哪里还能找到,在这些可怕的日子里,什么事都不顺,到处是火焰,到处在燃烧,所有的路都被堵住了,连可差遣的小伙子也没有。你看,卖货的商贩已不知有多少日子没有从洛萨纳赫到集市上来了。我们只能就医院现有的草药尽力而为,我想阁下会理解的。”

“我看了以后会做出判断，”阿拉贡说，“有一样东西也很短缺，那就是说话的时间。你们有阿茜拉丝草吗？”

“我不知道，阁下。但是这种名字的草药我敢肯定没有。我去问问草药师吧，他知道所有草药的古代名字。”她回答说。

“它叫王剑草，”阿拉贡说，“也许你知道这个名字，现在乡村里的人都这么叫。”

“嗨，那种草！”伊奥尔蕾斯说，“嗯，阁下要是一开始就这么说，我早可以告诉你，没有了，这种草药一点也没有，我敢肯定。不过我从未听说过这种草药有什么特殊的效用。以前我们在树丛里看到这种草时，我总是对姐妹们说，‘王剑草，真是个怪名字，我不懂为什么要这么叫。因为，如果我是个国王，我就会在自己的花园里种些更艳丽的花草。’不过这种草捣碎时倒有一股很好闻的味道，不是吗？如果好闻这个词用得不错，说得更贴切些，令人心旷神怡。”

“肯定有益的，”阿拉贡说，“现在，护士，如果你爱法拉米尔殿下，只要城里有一片王剑草，就尽快跑去给我取来。”

“要是没有，”刚多尔夫说，“我就骑马去洛萨纳赫，让伊奥尔蕾斯坐在我后面，她可以带我到树林去找这种草药，而不是去找她的姐妹们。我的捷影会让她明白怎么才叫‘十万火急’。”

伊奥尔蕾斯走后，阿拉贡吩咐其他妇女准备热水。然后他一只手握紧法拉米尔的手，另一只手放在病人的额头上。法拉米尔的额上全是汗水，但是他一动不动，也没有任何生命的迹象，好像呼吸都没了。

“他快要不行了，”阿拉贡转身对刚多尔夫说，“但这不是因为伤口。看！伤口正在愈合中。如果像你猜想的那样，他是叫纳芝戈尔的箭射伤的，当天晚上他就会死去。我估计是中了南蛮子的箭。是谁把箭拔出来的？箭还在吗？”

“是我拔的，”伊姆拉希尔说道，“还给伤口止了血。但我没有留下那枝箭，因为有许多事情要做，没顾得上。据我回忆，是像南蛮子用的那种箭。不过，我认为那箭是空中的魔影放的，要不然他这种高烧病就难以理解了，因为他的箭伤并不深，也不是致命的伤。你对这怎么看？”

“他身体极度疲劳，加上因父亲喜怒无常而忧伤，身上又受了箭伤，尤其是受了黑魔影的创伤，”阿拉贡说，“他是个意志坚强的人，但他骑上战马去外墙参加战斗时，已离魔影很近。他在作战和坚守阵地时，那黑暗已罩住了他。要是我能早一些赶来就好了！”

医院的草药主管来了。“阁下，你要的王剑草——土人都是这么叫它的，”我知道，”阿拉贡说，“高贵的精灵语里是 *athelas*，而懂一点瓦里诺尔语的人都管它叫阿茜拉丝……”

“我不管你们叫它阿西阿拉尼翁还是王剑草，我只问你是不是有这种草药。”

“真对不起，阁下，”主管说道，“看得出你不光是个能征善战的将领，还是个饱学之士。但是，唉，阁下，我们医院里没有这种草药。我们医院只医治重伤者或重病人。据我们了解，这种草药没有什么疗效，至多也许会散发出一股清香味，驱走些沉闷的空气。当然，除非你注意到那些古代的诗，——我们的一些优秀妇女，如伊奥尔蕾斯，即使不懂其涵义，也能背诵它们哩：

黑气盘桓阵阵来
死亡阴影渐渐深
世间亮光无处存。
阿茜拉丝草快来！阿茜拉丝草快来！
垂危伤者命若丝，
全凭国王妙手回春！

“我想这只是一首很蹩脚的诗，还给老妇们在回忆中改了样。这几句诗的意义得你去判断了，如果它真有意义的话。不过老人们倒仍在用这种草药浸剂治头痛。”

“那么，就以国王的名义，赶快去找个不那么博学但比较聪明、家里又有这种草药的老人来！”刚多尔夫大声说道。

阿拉贡跪在法拉米尔床边，一手放在他额头上。旁观者觉得好像正在进行着一场激烈的搏斗。因为阿拉贡已疲劳得脸色渐渐发灰，他不时呼唤着法拉米尔的名字。但是在旁观者听来，他的声音一次比一次轻了，仿佛阿拉贡本人也离他们而去，进入了远方黑暗的谷地，去呼唤迷路者了。

伯吉尔终于奔了进来，他手上拿着一块布，布上放着六片草叶。“王剑草来了，阁下，”他说，“但恐怕不是新鲜的。至少是两星期前采摘的。但愿它能顶用吧，阁下？”他看着法拉米尔，眼泪夺眶而出。

阿拉贡微笑了。“顶用的，”他说，“最危险的时刻已经过去了，你留下，别担忧！”他拿起两片草叶，放在自己两只手上，用嘴给叶子吹气，然后将它们揉碎，病房里立即充满了一股清新气息，好像空气本身清醒了过来，打了个颤，欣喜异常。接着他把草叶投进端来的热水罐里，顷刻之间人人都感到轻松舒畅。每个人一闻到那散发出的香味，仿佛就立即回忆起了某地阳光明媚、露珠遍野的清晨，而春日中的这片美好大地本身只是稍纵即逝的记忆。这时，阿拉贡已站起身来，神色焕然一新。他的眼内充满笑意，把那个热水罐端到法拉米尔那神情迷茫的脸前。

“啊！行了！真让人难以置信！”伊奥尔蕾斯对站在身边的一个女人说，“这种野草比我想像的要管用得多。这使我想起我小时候的伊姆罗思梅蕾的玫瑰，连国王也想不到有比这更好的花啦。”

突然,法拉米尔动弹一下,睁开了眼睛。他看看俯在他上方的阿拉贡,眼内闪烁出了智慧和友爱的光芒,他轻声说道:“我的陛下,你召唤我。我来了,国王有何命令?”

“走出阴影,清醒过来!”阿拉贡说,“你累了,休息一下,吃点东西,养好精神,做好准备,等我回来。”

“遵命,陛下,”法拉米尔说,“国王归来,谁还会赖在床上?”

“那么,我们现在小别片刻!”阿拉贡说,“我得去看看其他需要我的人。”他和刚多尔夫、伊姆拉希尔离开了病房。但是贝里冈德和他儿子仍留在那里,他们简直无法克制心中的喜悦。当皮平跟着刚多尔夫出去,关上病房门时,他听到了伊奥尔蕾斯的尖声欢叫:

“国王!你们听到了吗?我刚才说什么来着?我是说妙手回春!”这一消息很快就从医院传出:国王确实回来了,他已来到他们中间,在战争结束后治疗病人来了。消息传遍了全石城。

阿拉贡走到伊奥尔温床前,说道:“她受了重伤,受了沉重的一击。胳膊断了,已经得到妥当治疗。如果她有力量活下去,到时候自会愈合。她持盾牌的手臂受了重伤,但主要的危险来自执剑的手臂,虽然没断,却已没了生气。”

“哎呀!她是在对抗一个她心智和体能都力不能敌的敌人。能拿起武器和这样的敌人作战的人,必须比钢铁还坚强,才挡得住他的打击。让她去阻挡他,那是注定力不从心的。她是一位美丽的少女,是公主中最漂亮的一位。然而我不知道该怎么说起她。当我第一眼看到她,就发现了她的痛苦,我就觉得像看到了一朵傲然挺立、状如百合的鲜花,但我知道这花质地坚硬,像是精灵工匠用钢铁制成;也许是严霜把它生生冻住,尽管它亭亭玉立,楚楚动人,但已遭摧残,将倒下死去。她的病早就患上了,是吧,伊奥尔默尔?”

“让我感到惊讶的是你居然会来问我 ,阁下 ,”他回答说 ,“我认为你在这件事上如在别的事情上一样无可指责。但是我知道伊奥尔温妹妹在第一次看到你以前可没有受到过严霜的侵袭。在三寸舌当道、国王中邪的年头 ,她和我都既担心又害怕 ,她护理着国王 ,心里越来越害怕 ,但那不会使她落到这种地步啊 !”

“我的朋友 ,”刚多尔夫说 ,“你有坐骑 ,有成就事业的双手 ,有自由的天地 ,但是她生来是个女人 ,可至少在精神和勇气上并不亚于你 ,却命中注定要她去侍奉一位她爱如父亲的老人 ,并且眼看着他陷入一种可羞的昏聩境地。她觉得她担当的角色似乎还抵不上他依赖的那根权杖。

“你以为三寸舌只是为了让塞奥顿闭目塞听吗 ?莫非你以前没有听到过这些话 :‘老糊涂 !伊奥尔的家是什么 ?只是个茅草顶的谷仓而已。在那里 ,土匪强盗在熏天臭气中酗酒 ,他们那些臭娃娃与狗一道在地上打滚。’你以前没听到过这些话吗 ?这些话是三寸舌的主子萨茹曼说的。不过我可以肯定 ,三寸舌用了更加狡猾隐讳的词说出了那个意思。我的阁下 ,如果你妹妹对你的爱 ,与她恪守自己的职责的意志 ,没有使她守口如瓶的话 ,那么你就可能从她嘴里听到这些话来。但是有谁知道在团团围困的夜幕底下 ,在那牢笼般闺房的四壁中间 ,她的生活圈子日日逼仄 ,将野性束缚殆尽 ,她独自一人会对黑暗倾吐什么呢 ?”

伊奥尔默尔不做声了 ,看着他妹妹 ,似乎默然想起了他们在一起的日子。阿拉贡说道 :“伊奥尔默尔 ,你看到的一切我也看到了。一个男人在世上会碰上种种不幸事件 ,没有比看到一位如此美丽而勇敢的姑娘爱着自己 ,却不能回报她的爱更令他感到痛苦羞愧了。自从我骑马走上死亡之路 ,不由分说地把她留在顿哈罗谷地以来 ,悲哀和怜悯就一直伴随着我。一路上我总是担心她会出什么事。然而 ,伊奥尔默尔 ,我告诉你 ,她爱你比爱我更真切 ,她爱你、了解你 ,但对我 ,她爱的只是一种幻觉和想法而已 ,那是对荣耀

和伟业的期望 ,对远离罗翰的原野的期望。

“也许我有能力治愈她的身体 ,把她从深谷里召唤回来。但是唤醒的是什么呢 :希望、健忘还是绝望 ?我不知道。如果唤起的是绝望 ,那她就会死去 ,除非还有别的我所不掌握的治疗办法。唉 ,她的事迹已经使她跻身于声望显赫的公主之列了呀。”

阿拉贡弯下身去 ,注视着她的脸。这张脸确实白得宛如百合 ,冷若冰霜 ,凜然似石雕。他俯下身去 ,吻她的额头 ,温柔地呼唤她 :

“伊奥尔温 ,伊奥尔蒙德的女儿 ,醒来吧 !你的敌人已经死了 !”

她没动弹 ,但开始深呼吸 ,胸脯在亚麻布白床单下一起一伏。阿拉贡又揉碎了两张国王草叶 ,把它们放进热气腾腾的水里。他用这草叶水擦洗她的额头 ,她那冰冷的右臂毫无知觉地搁在床单上。

然后 ,不管阿拉贡是否确有某种已被遗忘的韦斯特内西人的本领 ,还是因为他说到伊奥尔温公主的话对在在场的人起了作用 ,反正当草药的幽幽芳香在病房里弥漫开来时 ,大家都像觉得有一股清冽之风从窗上飘入 ,那风无臭无味 ,却是充满青春活力的新鲜空气。这空气在吹进来以前仿佛从未被任何生灵呼吸过 ,好像是从星空下高耸的雪山上 ,或是从银浪冲刷下的遥远海滨吹来的。

“醒来吧 ,伊奥尔温 ,罗翰公主 !”阿拉贡又呼唤道。他握住她的右手 ,感觉到那手有点温暖 ,生命已在渐渐恢复。“醒来吧 !魔影已经消失 ,一切黑暗都已荡涤干净 !”然后他把她的手放在伊奥尔默尔手里 ,走开了。“继续呼唤她 !”说完 ,他默默地走出了病房。

“伊奥尔温 ,伊奥尔温 !”伊奥尔默尔泪水盈眶地声声呼喊。她睁开了眼睛 ,说道 :“伊奥尔默尔 !是你吗 ?太让人高兴了 !他们说你已经死了。不 ,那只是我睡梦中听见的阴险声音。我睡了有多久 ?”

“没太久 ,我的妹妹 ,”伊奥尔默尔说道 ,“不过别再去想它了 !”

“我感到出奇地疲乏，”她说，“我必须歇一歇。但告诉我，罗翰陛下怎样了？啊！别跟我说那只是个梦，因为我知道那并不是做梦。他像他所预先料到的那样死去。”

“是的，他是死了，”伊奥尔默尔说，“但是他嘱咐我向你告别，说你比女儿还要亲，他现在荣耀地躺在冈多的城堡里。”

“这太令人悲痛了，”她说，“不过比我在黑暗的日子里所希望的要好，我那时觉得伊奥尔家族的名声还比不上牧羊的小户人家。国王侍卫，那个哈夫林怎样了？伊奥尔默尔，你要让他成为罗翰骑士，他好勇敢。”

“他也躺在医院里，就在附近，我要到他那里去，”刚多尔夫说，“由伊奥尔默尔在这儿陪你一会儿。不过在你完全恢复正常前，可别谈战争或敌人的事。看到你醒来，健康而充满希望，真是太高兴了。你是一个非常勇敢的姑娘！”

“健康？”伊奥尔温说道，“也许是的，至少我可以坐在阵亡者空出的马鞍上，再干上一番。至于希望？我就知道了。”

刚多尔夫和皮平来到梅利的病房，看到阿拉贡站在他的床边。“可怜的好梅利！”皮平喊叫着奔到床前。他觉得老朋友的情况看去更糟，脸上罩着一层灰气，像是经历了多年的忧愁苦难似的。皮平猛地感到一阵恐惧，梅利要死了。

“别怕，”阿拉贡说，“我来得正是时候，我已经把他召回来了。他现在只是疲惫、忧伤。他受的伤和伊奥尔温公主的一样，因为他给了那个可怕的怪物致命的一剑。但是所受的这些伤都是可以医治的，他身上有一种极其强劲而又欢乐的精神。他不会忘记自己的悲痛，但这不会使他心情抑郁，而只会使他更加聪明。”

阿拉贡把手放在梅利的头上，轻轻地捋着他的棕色鬃发，摸摸他的脸，唤着他的名字。这时王剑草叶的芳香已悄悄地在病房中弥散，像是果园的气息，又像是阳光下叮满蜜蜂的欧石楠的香气。

突然 梅利醒来了 ,他说道 :

“我饿了 ,现在是什么时候 ?”

“已经吃过晚饭了 ,”皮平说 ,“不过 ,如果他们允许 ,我大概可以去给你拿些吃的来。”

“他们肯定会同意的 ,”刚多尔夫说道 ,“无论这位罗翰骑士想要什么 ,凡是在米纳斯蒂里斯能找到的 ,他们都会给他拿来。他已名扬全城。”

“太好了 !”梅利说 ,“那我想先吃晚饭 ,再抽一锅烟斗。”说到这里 ,他的脸阴沉下来。“不 ,不要烟斗。我想我不会再抽烟了。”

“为什么不抽了 ?”皮平问。

“嗯 ,”梅利缓缓回答道 ,“陛下死了。抽烟会使我想起以前的事。他说他感到遗憾 ,一直没有机会跟我谈谈草叶的传说。这几乎是他说的最后一件事 ,因此一抽烟我禁不住会想到他。那一天 ,皮平 ,当他骑马驰往伊森加德时 ,是那樣的彬彬有礼。”

“那你还是抽口烟 ,想想他吧 !”阿拉贡说 ,“他是位伟大的国王 ,有一颗仁慈的心 ,而且信守誓言。他走出阴影 ,走向最后一个晴朗的早晨。虽说你做他侍卫的时间很短 ,但是直到你生命结束时 ,这都是一段愉快而光荣的回忆。”

梅利微笑了。“那好 ,”他说道 ,“如果大步能提供烟叶 ,那我就抽烟 ,想他。我的包裹里有一些萨茹曼最好的烟叶 ,可是经过一场战斗 ,我真不知道包裹在哪里了。”

“梅利阿道克 ,”阿拉贡说 ,“如果你认为我翻山越岭 ,穿过烈火熊熊、剑戟林立的冈多王国 ,是为了给一个丢三落四的战士带来烟草 ,那你可弄错啦。如果你的包裹还没有找到 ,你只好去请教医院的草药专家了。他会告诉你 ,他不知道你想要的这种草叶有什么疗效 ,但老百姓都管那种草叫西人草 ,贵族们管它叫格里纳 ,其他人还有其他叫法 ,然后在念过几句他自己都懵懵懂懂、记不清楚的诗句后 ,抱歉地对你说 ,本院没有这种草药 ,撇下你扬长而去 ,让你

自个儿去琢磨各种说法的来历。好啦，我现在得走了。我从顿哈罗骑马出发以来，从没有在这样的床上睡过一觉，从黎明前的黑暗时分直到现在都没有吃过东西。”

梅利握住他的手，吻了一下。“我太抱歉了，”他说，“快走吧！自从在布雷那晚相遇以来，我们一直是你的累赘。但这是我们族人的习惯：在这种时候爱说些轻松的俏皮话，而且言少意足。我们生怕说得太多，俏皮话一豁边，那就说不到点子上去了。”

“这我完全知道，要不我也不会用这同样的办法来对付你，”阿拉贡说，“但愿霍尔人永远风趣活泼！”他吻过梅利后就走了，刚多尔夫和他一起出了病房。

皮平留了下来。“以前有谁像他吗？”他说道，“当然，刚多尔夫除外。我想他们一定是亲戚。亲爱的伙计，你的包裹就放在你床边，我看到你时就背着这个包裹，他自然一直都看到它。不过我自己也有点烟草。好，来吧！这是朗伯顿草叶，你把烟斗给装上了，我去给你找吃的。让我们来轻松一下吧。老天！我们图克家和布兰迪巴克家可没法长期待在这样的高地上。”

“对，”梅利说，“我是不能住在高地上的。无论如何，现在还不行。不过，皮平，我们现在至少看到了这里的人并敬重他们。我在想，我们先得去爱那些值得爱的事物：人总有来处，总有根，我们的根在霍尔深厚的土壤里，但还有比它更深厚更崇高的事物。要不是他们，任何庄稼汉都没法安居乐业，尽管他们可能不为人所了解。我很高兴自己对他们有所了解，尽管只略知一二。我不知道自己干吗扯起这些来了。烟叶呢？把我的烟斗从包裹里拿出来，要是它还没摔破的话。”

阿拉贡和刚多尔夫来到了医院院长那里，他们向他提出，法拉米尔和伊奥尔温都该留在医院精心调理一段日子。

“伊奥尔温公主，”阿拉贡说，“她会想快点起床离开这里。但不能允许她这么做，你要想尽办法阻止她，至少也得再住十天。”

“至于法拉米尔，”刚多尔夫说，“他一定很快就会知道他父亲死了。但是德内豪最后发疯的详情一定不能告诉他，要等到他完全康复，有事可做时才能告诉他。要注意别让当时在场的贝里冈德和那个哈夫林人说漏了嘴！”

“另一个是梅利阿道克吧，他也在我这里，他呢？”院长问道。

“他可能明天就可起床了，”阿拉贡说，“如果他想起来一会儿，就随他的便。他可以在朋友的照顾下略微散散步。”

“他们是个了不起的民族，”院长点着头说，“真顽强。”

在医院的一道道门口，许多人聚集在那里，都想一睹阿拉贡的风采，他走到哪儿他们就跟到哪儿。待他终于吃完饭时，人们纷纷前来，恳求他给他们的亲属或朋友治病，这些人受了伤，或倒在黑魔影下，生命危在旦夕。阿拉贡站起身就出去了，他还派人去把埃尔隆德的两个儿子也叫了来，他们一起忙到深夜。石城很快传开了：“国王真的又回来了。”由于他佩带着那块绿宝石，所以他们都叫他精灵宝石。他出生时就有人预言的这个名字，终于由人民为他选定了。

他累得实在无法再干下去了，把斗篷往身上一裹，悄悄出了石城，在拂晓前回到自己的帐篷里小睡片刻。到了清晨，多尔阿姆罗斯的旗帜已在塔楼上飘扬，旗上的一艘白色大船，好像天鹅般浮在蓝色水面上。人们仰头凝望，惊疑国王归来是否是一个梦。

第九章 决战前夕

经过一天的战斗,黎明来临,天气晴朗,空中飘着几缕轻云,风正在转成西风。莱戈拉斯和吉穆利早早出了帐篷,请假去石城,他们真想马上见到梅利和皮平。

“他们还活着,真是太好了,”吉穆利说道,“他们让我们在去罗翰途中受了不少罪,我可不愿意白受这些罪哪。”

精灵和矮人一起进了米纳思蒂里斯。石城人看到这样一对搭档走过时,都感到很惊讶。莱戈拉斯面貌英俊,超出人类,他在晨光下走过,用清越的嗓音唱了一首精灵歌曲,走在他旁边的吉穆利则捋着长胡子,东张西望的。

“这儿有些石匠活做得不坏啊,”他看着那一道道城墙说道,“但也有的地方不够完美,街道也可以设计得更好些。等到阿拉贡当了国王,我要向他提议让山里的石匠到这儿来干活。我们会把这儿建成一座引以为豪的城市。”

“他们需要更多的花园,”莱戈拉斯说,“这里的住宅缺乏生气,花草和令人欢乐的东西也少了点。如果阿拉贡登上王位,森林人会送他一些歌声婉啾的小鸟和万古长青的树木。”

他们终于来到了伊姆拉希尔亲王那儿,莱戈拉斯看到他,就向他深深鞠了一躬;因为他看出来,亲王确实是一个有精灵血统的人。“你好,阁下,”他说道,“尼姆罗德儿的同胞离开萝林森林已经很久了,然而仍然可以看出来,并不是所有的人都从港口驾船西去

了。”

“在我的国土上,也是这么传说的,”亲王说道,“不过,多少年来,那儿始终没有见过一个真正的精灵。而现在这儿,在惨烈的战争中间,我倒惊讶地看到一位,你在找谁?”

“我是和米思兰迪尔一起从林谷出发的九人小分队中的一员,”莱戈拉斯说,“我和这个小矮人在一起,他是我的朋友,我们跟随阿拉贡陛下下来的。我们现在想看看我们的朋友梅利阿道克和佩里格林,据说他俩在你们这里。”

“你们可在医院找到他们,我带你们去。”伊姆拉希尔说道。

“你只要派个人带我们去就行了,阁下,”莱戈拉斯说,“阿拉贡叫我们捎口信给你,他不愿在目前这种时候重进石城。现在有必要立即召开一次头领会议,他请求你和罗翰的伊奥尔默尔尽快到他的帐篷去。刚多尔夫已经在那里。”

“我们会去的。”伊姆拉希尔说,然后礼貌地道别了。

“这是个英俊的亲王,人类的杰出首领,”莱戈拉斯说道,“冈多在目前衰败时期尚有此等人才,一旦中兴,前途不可估量呵。”

“较为古老的精美石雕无疑都出现在早期建筑中。”吉穆利道,“人类历史古来如此,春天有春寒,夏天有虫害,到头来凋零衰败。”

“不过,他们的种子总体来说还是挺不错的,”莱戈拉斯说,“它们沉睡于大地中,在意想不到的时间和地点破土而出。人类的业绩会超过我们,吉穆利。”

“依我看,无论怎么折腾,到头来还是一场空。”矮人说。

“对此,精灵可就无话可说了。”莱戈拉斯说道。

亲王派来的侍从带了他们去医院。他俩在医院的花园里找到了老朋友,大家欣喜万分,边走边谈。晨空晴朗,凉风习习,他们尽情享受这短暂的战斗间隙。后来梅利走累了,他们就坐在城墙上,后面是医院碧绿的草坪。南面远处是安达因河,河水在阳光下滔

滔流淌，波光粼粼，一直流向连莱戈拉斯也看不见的远方，融入大漠与莱本宁和南伊锡利恩翠绿的雾霭中。

正聊得起劲，莱戈拉斯却沉默了下来。他迎着阳光凝神远眺，看到白色的海鸟在大河上振翅飞翔。

“瞧！”他叫了起来，“海鸥！它们深入到内陆飞翔。真叫我惊奇，也令我不安。在到达佩拉吉尔以前，我还从来没见过它们。我们在佩拉吉尔投入夺舰之战时，才第一次听到它们在空中的鸣叫声。我顿时呆住了，忘记了在中洲的战争。它们的尖啸声使我想到了海洋。海洋！哎呀！我还从未见到过。但在我们族人的内心深处都有一种想见到海洋的渴望，而萌动起这种念头可是很危险的。啊！又是海鸥。在山毛榉或榆树下，我又要不得安宁了。”

“别这么说！”吉穆利说，“在中洲，有的是可看的東西，有的是可做的事情。如果所有的精灵都去了灰港，这对那些注定要留下的人来说，世界可就太沉闷了。”

“的确又沉闷又可怕！”梅利说，“你一定不要去灰港，莱戈拉斯。总还会有一些人，无论是大个子还是小个子，甚至还有几位像吉穆利这样聪明的矮人，他们都需要你，至少我希望你别走。不过我总觉得这场战争最残酷的时刻还没来到。我多么希望战争早些结束，彻底结束啊！”

“别那么情绪低落！”皮平叫道，“你瞧，艳阳高照，我们至少可以一起在这儿过上一两天吧。我希望多听点有关你们大家的事。来吧，吉穆利！今天早晨你和莱戈拉斯十几次提到你们和大步同行的古怪旅程，可你还没有具体告诉我呢。”

“现在确实是光天化日，”吉穆利说，“但是我可不想再来回忆走出黑暗的那一段经过了。如果我能预卜先知，我想即使为了友情，我也不会走那条死亡之路的。”

“死亡之路？”皮平说道，“我听阿拉贡说过，我还奇怪他那样说是什么意思呢。你能再对我说说吗？”

“我不想说，”吉穆利说道，“因为在那条路上我真是无地自容了：吉穆利，格洛因之子，他确信自己比人类更顽强，比哪个精灵都更坚定。但事实证明我并非如此，我是凭借阿拉贡的意志力才勉强走完那条路的。”

“同时也凭借你对他的爱戴，”莱戈拉斯说道，“凡是认识他的人都会爱戴他，愿意跟他走，连罗翰那位冷若冰霜的公主也一样。在你到达那儿的前一天凌晨，梅利，我们要离开顿哈罗时，当地所有的人都觉得好可怕，没人敢来送行，伊奥尔温公主却偏偏来了。她现在受了伤，躺在下面的医院里。那次告别时，气氛很悲凉，我看了好不忧伤。”

“啊！我是光想着自己，”吉穆利说，“别说了！我可不愿意提起那次旅程。”

他陷入沉默，但是皮平和梅利却急着想听听，最后莱戈拉斯只好讲道：“好，我来说吧，省得你们问个不休。当时我并不感到恐惧，也不害怕死魂灵，我认为他们既无能又脆弱。”

随即他扼要地把他们走过的旅程讲述了一遍：穿过山下面那条闹鬼的路，到埃雷赫山黑石前会合，然后又走了大约九百里，抵达安达因河上的佩拉吉尔。“我们从黑石出发，走了四天四夜，直到第五天早上才赶到，”他说道，“瞧！在莫都的黑暗中，我增加了希望，因为幽灵似乎在幽暗中变得强大了，看起来也更加可怕。我看到他们有的骑马奔驰，有的大步流星，反正速度特快。他们默不作声，但眼里闪着幽幽的亮光。他们在兰姆顿高地追上了我们，在我们周围掠来掠去，要不是阿拉贡出面阻止，他们就赶到我们前面去了。

“在他的命令下，他们退到了后面。连死魂灵也得听从他的，我当时想，他们可能还要替他效力呢！”

“我们在日光下骑了一天马，迎来了没有黎明的一天，我们继续往前走，穿过了西里尔河和林格洛溪谷。第三天，我们来到吉尔

雷恩河口上的林希尔。那儿，兰姆顿人正在和乘船而来的那些凶残的乌姆巴及哈拉德人争夺浅滩。待我们抵达时，守卫者和敌人都放弃战斗，落荒而逃了，嘴里还高喊着冥王来进攻他们啦。只有兰姆顿人的君主安格伯壮着胆子等候我们，阿拉贡吩咐他把人民集合起来，如果他们不怕的话，等幽灵们过去后，就随后赶来。

“‘在佩拉吉尔，伊西尔德的继承人用得着你们。’他说道。

“我们就这样过了吉尔雷恩河，赶走了莫都的盟军，然后我们休息了一会儿。但是阿拉贡很快站起身来，说道：‘哦！米纳思蒂里斯受到敌人攻击了。我担心我们还没有赶到，它就会沦陷。’于是我们又上马，连夜飞驰，快速越过莱本宁原野。”

莱戈拉斯打住话头，叹了口气，目光转向南方，轻声吟唱道：

银溪从克洛斯流到埃鲁伊，
莱本宁原野芳草萋萋！
白百合在海风中摇曳，
金钟花在绿野上生姿。

“在我们民族的歌谣中，那原野是翠绿的，但当时却一片阴暗，在我们面前，黑暗中显出灰色荒原。一天一夜间，我们驰过广袤的土地，马儿踩着花草，搜索敌人，一直跑到大河尽头。

“当时我心里还以为我们已经靠近大海，因为黑暗中水面显得很宽阔，还有不计其数的海鸥在岸上鸣叫。啊！海鸥的叫声多凄厉！盖拉德丽尔夫人不是告诉过我要注意它们吗？到现在我也忘不了它们。”

“我可没注意到它们，”吉穆利说道，“因为我们终于遇上了真正的战斗。佩拉吉尔停泊着乌姆巴的主力舰队，五十艘大船和无数小船。被我们追赶的敌人有许多先行来到港口，把恐惧也带到了那里，因此当时有些船已经离岸，到河下游或者到河对岸避难去

了,还有许多小船着了火。被赶到河边的哈拉德人已落入走投无路的处境,他们背水顽抗,困兽犹斗,看着我们狂笑不止,毕竟他们仍然还是一支庞大的军队。

“但是阿拉贡停了下来,声音洪亮地高喊:‘现在上来吧!我以黑石的名义召唤你们!’跟在部队最后的幽灵们,猛地如一片灰色的潮水般拥向前来,横扫一切。我只听到一片轻微的喊叫、隐隐的号角,还有远处传来的无数嗡嗡声,仿佛是早先黑暗年代里某次被遗忘的战斗的回声。惨白的长剑已出鞘,但是我不知道他们的剑刃是否沾血,因为幽灵不需要任何武器,那样子就够吓人的了,谁也抵挡不了他们。

“他们冲上靠在岸边的每一艘船,又过河上了那些泊在河中的船,水手一个个吓得魂不附体,纷纷跳船逃命,只剩下了那些被链子锁在桨上的奴隶。我们的骑兵在溃逃敌军中横冲直撞,如秋风扫落叶一般,直冲河岸。阿拉贡向留在那里的每艘大船派去一名杜内丹人,给甲板上的俘虏压惊,松开他们的锁链。

“黑暗之日尚未结束,敌人已全线瓦解,有的淹死,剩下的都向南逃窜,找一块立足之地。我觉得这事真是好不神奇,莫都的谋略居然被这可怕的黑影予以摧毁。这真叫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啦!”

“确实不可思议,”莱戈拉斯说,“当时我看着阿拉贡,心里思忖,如果他自己拿到了那枚魔戒,凭着他的意志力,可能成为一个非常强大和可怕的君主。莫都怕他是不无道理的。他的精神就比索隆所理解的高出一筹,他不是露西恩的后代吗?纵使岁月会无限地延续下去,他的宗族也永远会后继有人。”

“矮人可没有这样的先见之明,”吉穆利说,“但那天阿拉贡确实了不起。啊!所有的黑船队都已落在他的控制之中!他登上最大的一条船,作为他的旗舰。随后他命令将敌人手中夺来的号角一齐吹响,幽灵们退到了岸边,默不作声地站在那里,几乎难以看

见,只有眼睛里闪出燃烧船只的红光。阿拉贡朗声对他们说道:

“现在,听伊西尔德的继承人讲话!你们已经履行了誓言。回去吧,从此不许再去骚扰谷地!走吧,安息去吧!”

“冥王出列,站到幽灵队伍前面。他折断自己的长矛,将它扔了,然后深深地鞠了一躬,转身离去。

“队伍也随之迅速退去,好似被一阵突如其来的风吹散的雾,消失得无影无踪。连我自己都觉得恍然一梦。

“那天晚上我们休息时,有的人还在忙碌。释放了许多俘虏;不少获得自由的奴隶本身就是冈多人,是在敌人袭击时被掳去的。没过多久,又有大批人马聚集起来了,他们来自莱本宁和安达因河出海口;兰姆顿的安格伯也带着他能召集到的骑兵来了。他们不再害怕死魂灵,纷纷前来支援我们,来看伊西尔德的继承人,因为这个名字已经像燎原的野火一般在黑暗中传开。

“我们的故事已接近尾声。那天傍晚和夜里,许多船都配好水手准备就绪;一到早上,船队就起航了。现在想起来觉得这发生在好久之前,其实不过是前天早晨,是在我们离开顿哈罗的第六天。但阿拉贡仍然很焦急,怕我们赶不及。

“‘从佩拉吉尔到哈隆码头有二百五十里水路,’他说,‘我们必须在明天赶到哈隆,要不前功尽弃。’

“现在在划桨的都是那些被释放的俘虏,他们划得很使劲,但是船速仍然很慢,因为我们是逆流而上;尽管河水的流速并不快,但我们没有风力相助。要不是莱戈拉斯突然开怀大笑,我准会心事重重,尽管我们在港口取得了胜利。

“‘杜林之子,振奋起来吧!’他说,‘常言说得好:失望过后便是希望。’但是他到底看到了什么希望,却又不说出来。实际上,夜晚降临时,天色更加黑暗了。我们看到北边远处乌云下面有一片红光闪烁,大家的心情都很激动。阿拉贡说:‘米纳思蒂里斯在燃烧!’

“但是到半夜时，希望真的来了。来自安达因出海口水手都向南凝望着，说风向变了，海上刮来了南风。有桅杆的船早已扯起风帆，我们加快了船速，直至黎明的曙光照上船头，泡沫泛出白光。后来的事你也知道，我们在明媚的阳光下一帆风顺，在日出三小时后抵达哈隆码头，立即展开了大旗。不管以后会怎样，这总是伟大的一天，伟大的时刻。”

“无论如何，伟大的业绩是绝不会被贬低的，”莱戈拉斯说，“驰马死亡之路是一个壮举，即使有一天冈多无人能幸存下来传诵它也罢。”

“这一天很有可能来到，”吉穆利说，“因为阿拉贡和刚多尔夫的脸色都是那么严肃。我感到很奇怪，他们在下面的帐篷里开什么会呀。我的想法和梅利一样，但愿以我们的胜利结束这场战争。当然，不管还要干什么，为了孤山人的荣誉，我都希望参加。”

“我是为了大森林人的荣誉，”莱戈拉斯说道，“为了对白树之国冈多陛下的爱。”

在众首领开会的当口，大伙儿静静地坐在高处，沉浸在各自的思绪里。

伊姆拉希尔亲王和莱戈拉斯、吉穆利两人分手后就立即派人叫来了伊奥尔默尔。他俩一起往下走去，出了石城，来到了阿拉贡的帐篷里。在这离塞奥顿国王牺牲处不远的地方，他们和刚多尔夫、阿拉贡，还有埃尔隆德的儿子们一起开会磋商。

“诸位，”刚多尔夫说，“请记住冈多摄政王去世前说的话：‘你们可以在佩兰诺原野上取得暂时的胜利，但是要 and 现在崛起的黑魁首相抗衡，那是肯定要败的。’我这不是为了要让你们像他那样失去信心，而是要好好考虑一下这些话的道理。”

“魔石里显现的景象不会有假，即使是黑塔楼的君主也无法使它们显现假象。但他也许能凭他的意志力让意志薄弱者看到他想

让他们看的情况,或是让他们对所看到的情况做出错误判断。但无论如何,这是无可怀疑的。德内豪在水晶石里看到几支大军已从莫都向他发起进攻,而且还有更多的军队正在集结,他知道的事实就是那样。

“我们的力量勉强足够打退敌人的首次大规模进攻。下一次攻势将会更猛。这场战争,正如德内豪早就看到的那样,没有必胜的希望。靠武力是无法获胜的,无论是坐在这里遭受一次又一次的进攻,还是主动出击,在安达因河边被对方压倒。你们只能在种种不幸中选择:为谨慎起见,应加强现有阵地,等待敌人进攻,这样可以使最后失利的那一天迟一点到来。”

“那你的意思是要我们撤退到米纳思蒂里斯,或是多尔阿姆罗斯、顿哈罗,像坐在沙堡上的孩子那样等待潮水涌来?”伊姆拉希尔说道。

“这并不是什么新建议,”刚多尔夫说,“在德内豪在位之时,你们不就是这么做的吗?是的!我刚才说到以守为攻,但我并没有建议你们以守为攻。我是说胜利不能通过武力取得。我仍然希望取得胜利,只是并非通过武力取得。因为在所有这些努力中还有一个大魔戒的力量,它可是黑塔楼的基础,索隆的希望。”

“说到这个东西,诸位,你们现在都清楚我们和索隆的处境了吧?如果他重新得到了魔戒,那你们再英勇也是白搭,他很快就能彻底取得胜利,彻底得只要这个世界存在,就无人能预见他的胜利何时会终结。如果魔戒被毁灭了,那他就会灭亡,坠入地狱深渊,再也不会重新崛起。因为他失去了赖以崛起的最重要力量,随着这力量而形成或开始的一切也都将消失殆尽,他被剥夺一切,只剩下一颗罪恶的灵魂,只能在阴暗中自我折磨,无法成形或强大。这样,世上的一个魔头就被除去。”

“当然还有其他魔头会来,因为索隆本人只是个仆从或使者。我们的任务不是掌管世界的盛衰兴亡,但要拯救自己所生活的时

代,铲除我们这片土地上的妖魔。这样,后人才有一片净土可以休养生息,至于他们将来的境遇如何,那就非我们所能管的了。

“索隆现在对这一切很清楚,他知道自己丢失的宝贝已被发现,但他还不知道它在哪里,也许是我们但愿他还不知道,所以他现在还犹豫不定。他还知道,如果我们已找到宝贝,我们当中就有人会有支配它的力量。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阿拉贡,你已经在魔石中向他亮了相,是吗?”

“是的,那是我从号角堡出发前,”阿拉贡说道,“我当时认为时机已经成熟,那块魔石正是因此才落入我手中的,当时弗拉多带着魔戒从劳勒斯出发,已向东面走了十天,我想,应该把索隆的目光吸引过来,使他不注意自己的国土。他自回到自己的塔楼以来,极少受到挑战。不过,假如我知道他会立即做出反应,发起进攻,我也许就不敢那么做了。这使得我几乎没有时间赶来支援你们。”

“可这又是怎么回事?”伊奥尔默尔问道,“你说过如果他有魔戒,一切都是白费力气。可是,如果我们有魔戒,他怎会想不到进攻我们也是白费力气呢?”

“他还没有把握,”刚多尔夫说,“他未能在我们准备就绪之前聚集起力量,但我们也无法在一天内学会如何充分发挥魔戒的全部力量。事实上,魔戒只能由一个人而不是许多人掌握使用。他尽可以等到倾轧纷争的时候,我们中的一个强者成了它的主人,快将其他人打倒了,在那时他如果突然发难,魔戒就可能帮助他。”

“他在观察。他看到和听到许多情况。他的纳芝戈尔黑骑士仍然在国外。他们是在日出前经过这里的,将士们困顿不堪,几乎没人看到他们。他研究着种种迹象,抢走他宝贝的宝剑已经重铸,前景已转而对我们有利,第一次进攻意想不到地失败了,他的黑头领也倒下了。”

“就是我们在这儿开会时,他的疑心也越来越重了。他那魔眼拼命朝我们这儿看,对其他动向则一概视而不见。我们必须让他

继续如此。我们的希望就在于此了。这就是我的建议。我们没有魔戒。无论这是聪明还是愚蠢之举,反正魔戒已被送出去准备销毁,免得它毁了我们。没有魔戒,我们无法靠武力击败他们的军队。但是我们又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吸引住他的魔眼,使他不去注意真正的危险。我们无法用武力取胜,但是我们可以用武力给那魔戒携带者创造销毁它的惟一机会,尽管这种希望很渺茫。

“阿拉贡既然已经开始行动,我们就必须继续下去。我们必须促使索隆孤注一掷,要把他那隐藏的兵力吸引过来,这样他国内就会空虚。我们得立即出发前去迎战,必须使自己成为诱饵,尽管这样一来会使他张开嘴来咬我们。他会充满希望,贪婪地吞食这个诱饵,因为他会认为在我们这种轻率行动中,他已看到了新魔戒王的傲气。他会说:‘这样才好了!他把自己的脖子伸得太快太远了。让他继续来吧。看着,我会让他掉进一个插翅难飞的陷阱。我要在那里击溃他,使被蛮横夺走的魔戒重回我手中,直至永远。’

“我们必须鼓足勇气,睁着眼睛并带着渺茫的希望走入那个陷阱。诸位,我们很有可能战死在一场远离本土的黑色战斗中。这样,纵使黑塔楼最终被彻底摧毁,我们也不可能活着看到一个新时代。但是我想,这是我们的责任,而且这样总比坐以待毙要好,比没有新时代的来到要好。”

大家沉默了一会儿。最后阿拉贡说道:“我已经开始行动,所以我要继续下去。我们即将面临生死存亡的境地,迟疑不决就是失败。眼下我们谁也不应该反对刚多尔夫的建议,他对索隆长期的斗争已到最后的关键时刻。要不是他,一切在很久以前就已不复存在。尽管如此,我并不想对诸位指手画脚,让大家按自己的意志做出选择吧。”

埃罗赫接着说:“我们就是为此才从北方来到这儿的,我们从父亲埃尔隆德那里带来的就是这个建议。我们愿意一同前往。”

“至于我，”伊奥尔默尔说，“我对这些深奥的事不甚了解，也无需知道。我只要知道这样一点就行了：我的朋友阿拉贡援助过我和我的人民，所以在他召唤的时候，我也要支援他。我愿意前去。”

“我说，”伊姆拉希尔说道，“不管阿拉贡是否称王，我已把他看做我的君主。他的意愿对我来说就是命令，我也愿意同往。不过，我既然在冈多一度代替过摄政王，我有责任首先想到冈多的人民。我们仍需谨慎小心，一定要做好应付多种情况的准备，既要争取好的结果，也要应付坏的局面。我们还是有可能取胜的，只要尚有一线希望，那就必须保护好冈多。我不愿将来我们凯旋归来时，这里是一座荒城废池，一片焦土。此外，我们还从罗翰骑士那里听说，敌人在我们北翼还有一支生力军。”

“说得很对，”刚多尔夫赶紧说道，“我不是建议大家都离开石城，让它无人防守。事实上，我们挥师东去并不是用大部队去向莫都发起进攻，而只要能向它提出挑战就行了。但是这支部队必须行动迅速。因此我请问各位将领，我们能集合起多少部队，并在两天之内出发？将士们必须是自觉自愿、吃苦耐劳、顽强战斗，而且清楚自己冒的风险。”

“士兵们都很疲乏，许多人还受了伤，有轻有重，”伊奥尔默尔说，“我们已经损失大量战马，要集结起很多人恐怕有困难。如果我们非得很快出发不可，我看最多只能有两千人马，不过可以留下相同的守城兵力。”

“我们不要光考虑这儿打过仗的士兵，”阿拉贡说，“现在，沿海地区的敌人已经清除，南方封地上的生力军正在前来的途中，两天前，我已令四千人马从佩拉吉尔出发，经洛萨纳赫往石城而来，走在他们最前面的是英勇无畏的安格伯。如果我们两天后出发，那时他们离我们也就更近了。此外，还有许多已得到命令跟随我的士兵，都会坐上能够找到的小船沿安达因河而来。按现在的风力，他们很快就能抵达，事实上已有几艘大船抵达哈隆码头。我估计

我们可以率七千骑兵和步兵出发 ,而且还会给石城留下比它开始遭受猛攻时更强的防御兵力。”

“城门已经毁坏 ,”伊姆拉希尔说 ,“现在上哪里去找工匠来再重建一扇 ?”

“在戴恩王国的孤山里有这样的工匠 ,”阿拉贡说 ,“如果我们的希望能实现 ,到时候我一定派格洛因之子吉穆利去找些山里的工匠来。但是比城门更重要的是人 ,如果守军弃门不顾 ,那么有门也挡不住我们的敌人。”

军事会议讨论的结果如下 :如果一切无虞 ,他们应于第三天早晨带领七千人马出发 ;由于他们要去的是邪恶之地 ,大部分人要步行去。阿拉贡得从他在南方招募来的队伍中挑出两千人 ,伊姆拉希尔得召集起三千五百名士兵 ,伊奥尔默尔集合五百罗翰士兵 ,他们不用骑马 ,但要能征善战 ,伊奥尔默尔本人率五百优秀骑兵 ;另外还得配备一支五百人的骑兵 ,其中有埃尔隆德的两位儿子及杜内丹人 ,还有多尔阿姆罗斯的骑士 :总数为步兵六千 ,骑兵一千。罗翰军队的主力 ,即三千善于作战的骑兵 ,则由埃尔夫海尔姆指挥 ,埋伏于西大道 ,狙击阿诺里恩之敌。另外 ,立即派出快马去北部收集敌情 ,去东部打探奥斯吉利亚斯和通往米纳斯莫古尔的道路上的消息。

他们把全部兵力计算停当 ,正在商讨前进路线、选择行军道路时 ,伊姆拉希尔突然放声大笑。

“毫无疑问 ,”他叫道 ,“这无疑是冈多有史以来最大的玩笑 :我们率领一支七千人的部队 ,人数不及它全盛时期的先锋部队 ,竟去进攻黑王国的重重关山和坚固城池 !难怪一个儿童也可以用绿柳树做的弹弓吓唬全身披甲的骑士 !黑魁首如果像你所说的那样见识广 ,米思兰迪尔 ,他恐怕只会微笑而不是害怕吧 ?他不会用上一个小手指 ,像拈死叮他的飞虫那样弄死我们 ?”

“不会的，他会设法把飞虫逮住，拔去叮他的刺，”刚多尔夫说，“况且我们当中有人比一千个全身披挂的骑士更加了得。所以，他笑不出来的。”

“我们也笑不出来，”阿拉贡说，“如果这是个玩笑，那么这玩笑也痛苦得让人没法笑了。不，这是极其危险的最后一搏，双方将在这一搏中决出胜负。”说着他拔出西域剑，将它高高举起，剑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你要到打完了这最后一仗，才可入鞘还匣！”他对着剑说道。

第十章 黑门开处

两天后,西方军队全部在佩兰诺原野上集合。奥克斯和东方野蛮人从阿诺里恩退出,在罗翰骑士狙击下溃不成军,向凯尔安德罗斯逃窜。威胁解除,生力军又从南方源源不断地赶到,石城的兵力配置也大为改观。据侦察兵报告,往东一直到已倒下的冈多王石像的十字路,都不见敌人踪影。最后决战已准备就绪。

莱戈拉斯和吉穆利又同阿拉贡和刚多尔夫走在一起。他们和杜内丹人、埃尔隆德的两个儿子都属先头部队。但是叫梅利感到羞愧的是他不能随大军前去。

“你的身体经受不住这样的征程,”阿拉贡说道,“你别为此感到羞愧。即使你不能参加这次战斗,你也已经赢得很大的荣誉。佩里格林得去,代表霞尔人去;不要嫉妒他有机会冒险,虽说他在运气允许下,他已尽力而为了,可他的事迹尚不能与你相比。再说,事实上我们每个人的处境都同样危险。我们要是到莫都城门,很可能会遭遇一种更加惨烈的结局,如果我们失败了,那么你也必将会有最后一战,无论是在这里还是在任何黑潮袭来的地方。好了,再见吧!”

梅利好不沮丧,他站在那里,眼睁睁看着大部队集合。伯吉尔和他在一起,也是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因为他父亲将率领一连石城士兵出征,在他的案子判决前他不能回到禁卫军。皮平将作为冈多的一名战士随这一连队同行。梅利看到,不远处,在米纳思蒂里斯大个子士兵中间,有一个个子不高却挺拔的身影。

号角终于吹响,大军开始移动。骑兵,步兵,一队接一队,转身朝东开去。部队早已顺着到从米纳斯蒂里斯通往奥斯吉利亚斯的大路走远了,梅利还站在那里。映在士兵们头盔和盾牌上的最后一抹晨光也消失不见了,他仍然还待在那里,低着头,心情沉重,怅然若失,形单影只。他所关心的人一个个全都走了,没入遥远的东方那片黑暗中去了。他觉得今生今世再也见不到他们中的任何一位了。

似乎由于绝望,他手臂上的伤又痛了起来,他感到虚弱、衰老,阳光也变得惨淡。伯吉尔的手碰了他一下,他这才惊醒过来。

“走吧,梅利!”小家伙说,“你的伤还在痛,我看得出来。我扶你回医院吧。别担心!他们会回来的。米纳思蒂里斯人永远不会被征服。更何况他们现在有精灵宝石之王,还有禁卫军战士贝里冈德。”

大军在中午前到达奥斯吉利亚斯。所有能抽调出来的工匠都在那儿忙得不可开交。有的在加固原由敌人建造但逃走时已部分毁坏的渡船和浮桥;有的在准备供给,收集战利品;有的在东岸赶修防御工事。

先头部队经过冈多旧城废墟继续前行,过了大河,走上那条漫长的直路。那条路是在王国全盛时期建造的,从漂亮的太阳堡直通高耸的月亮堡;月亮堡现在就是那个可怖谷地中的米纳思莫古尔城。过了奥斯吉利亚斯十六里,大军停了下来,安营扎寨,第一天的行程结束。

骑兵继续前进,傍晚前来到了十字路口和环形大树林。四处一片静悄悄。看不到任何敌人的踪迹,听不到喊叫,路边的密林或岩石后面也没有射来箭矢,然而他们一路往前走,越来越感到这是一片警觉的土地。似乎树木和岩石,甚至片片叶子都在倾听。黑暗已给驱散,夕阳照在西面远处的安达因河谷上,白色的山峰在

蓝天下泛映出一片红色,但是魔影山上笼罩着一片阴影和黑气。

阿拉贡在通向环形大树林的四条路上都设置了号手,他们一起吹奏,号声嘹亮,传令官们齐声呐喊:“冈多主人已重返国土,他们要收回属于他们的每寸土地。”放在雕像上的可怕的奥克斯头已扔掉摔碎,老国王的头像已重新安在原来的位置上,仍戴着缀有白、金两色花朵的王冠:人们在使劲冲洗,刷净奥克斯画在石头上的下流涂鸦。

讨论中有人建议,他们现在首先该去攻打米纳思莫古尔。一旦成功,他们就要把它彻底摧毁。“也许,”伊姆拉希尔说,“从那儿通向上面隘口的那条路,比从北门更易于向黑魁首发起攻击。”

刚多尔夫极力反对:一则山谷里的邪气会让人恐怖发疯,再则法拉米尔也带来了消息。如果携带魔戒者确实往那条路走了,那他们绝不能把莫都的注意力往那里引。

因此,第二天主力部队来到时,他们在十字路口布下了一支阻挡敌人的精兵,以防莫都派兵通过莫古尔隘口,或从南方抽调更多的兵力。挑选出来的精兵大部分是弓箭手,熟悉伊锡利恩的道路,他们埋伏在丛林里和交叉路口周围的山坡上。刚多尔夫和阿拉贡则与先头部队一起来到了通往莫古尔山谷的进口,观察那座邪恶的城市。

一片黑暗,死气沉沉。住在那里的奥克斯以及莫都的其他少数族类都在战斗中被消灭,纳芝戈尔又去了国外。不过谷地空气还是充满恐怖和敌意。他们破坏了那座魔桥,在那片可憎的土地上燃起一片大火就离开了。

离开米纳思蒂里斯后的第三天,大军开始沿北路挺进。由十字路口去黑大门的路长达几百里,谁也不知道在抵达目的地以前会遭遇什么情况。他们虽然是公开行军,但行进时很谨慎小心,前面是尖兵,两翼是步行的侦察兵,尤其是对东侧更加注意,因为那

里尽是黑黝黝的灌木丛，地上又沟壑纵横，起伏不平，后面则是魔影山绵延可怖的长坡。天气仍然很晴朗，起了西风，但是那片笼罩在魔影山四周的愁云惨雾却一点也没吹走。山后不时会升起缕缕浓烟，在上方的风中盘旋飘悠。

刚多尔夫不时命令吹号，传令官们齐声高喊：“冈多主人驾到！所有生灵要么投降，要么滚开！”但是伊姆拉希尔说：“你们不要喊冈多主人，要叫埃勒萨王。尽管他还没有登上王位，可这已是不争的事实，如果传令官这么呼喊，敌人就要三思而行了。”之后，传令官一天三次呼喊埃勒萨王驾到！但是没有人来回应这一挑战。

大军继续前进，表面上相当平静，然而全军上下，从统帅到普通一兵，情绪越来越低。他们越向北方前进，压在心头的不祥邪气越加沉重。他们离开十字路口的第二天即将过去时，第一次遇到了敌人的狙击。一支庞大的奥克斯和东方野蛮人队伍埋伏在这里，试图击垮他们的先头部队。当初法拉米尔就在这地方伏击过哈拉德人。所走的这条路是在一道很深的山沟里，要穿过向东延伸的群山的一个断层，地势十分险峻。但是西方军队的侦察兵是由玛布朗率领的落日之窗的老兵组成，他们早就将敌情报告给了首领，结果，埋伏的敌军反而自己落入了陷阱。西方大军的骑兵向西迂回，从敌人的侧翼和后面包抄过去，敌军不是被歼，就是朝东面的山里溃逃而去。

但是胜利并未使众首领受到多大鼓舞。“这只是一次佯攻，”阿拉贡说，“我认为，主要是想引诱我们对敌人的实力做出错误的估计，而不在于对我们造成多大伤亡。”从这天晚上起，纳芝戈尔魔影就飞来了，它们紧紧跟随，密切注视着大军的一举一动。它们飞得很高，高得除莱戈拉斯外谁也看不见。不过大家仍能感觉到它们的存在，阴影越来越浓，太阳的光泽越来越黯淡。这些小魔影没有往下俯冲袭击，始终保持着沉默，不发出任何怪叫，但是西方军队却无法摆脱对他们的惊恐。

随着时间推移,无望的征程渐近尾声。离开十字路口的第四天,也是离开米纳思蒂里斯的第六天,他们终于走出人间地域,开始进入蛮荒区,这是通向鬼魂关的必经之地。远远看去,沼泽和荒漠一直伸向西北,绵延至埃敏缪尔山。土地荒凉得令人害怕,有的士兵已丧魂落魄,既迈不开步子,也无法再继续策马北行。

阿拉贡看看他们,眼色更多的是同情和怜悯,而不是气恼。这些年轻人都来自罗翰和遥远的西福尔德,还有些是洛萨纳赫的庄稼汉。对他们来说,打从孩提时代起,莫都一直就是一个邪恶的名字,但那仅是传说而已,从未亲眼目睹,现在可怕的传说变成了现实。他们胆战心惊地走着,既不明白为什么要进行这场战争,也不知道命运为什么要把他们引到这里来。

“走吧!”阿拉贡说道,“保持应有的尊严,不要乱跑!现在有一项你们力所能及的任务,它不会使你们无地自容。你们现在就转向西南,一直走到凯尔安德罗斯,要是那儿仍被敌人占领着的话——我想很可那是这样,你们就尽力把它夺回来,并且坚守住,直至冈多和罗翰保卫战结束。”

他的宽宏仁慈使一些士兵问心有愧,他们克服了恐惧,继续往前走,也有一些战士听到这一件他们能够胜任的重任,新的希望油然而生,立即调头赴命。由于先前已在十字路口留下部分兵力,最后来向黑门和莫都雄兵挑战的西方联军已不足六千人。

他们慢慢向前推进,随时等待敌人做出反应。由于派出侦察队或是分成小队只会徒增伤亡,他们就把大军集中在一起前进。在离开莫古尔谷地的第五天黄昏,他们最后一次安营休息,用搜集来的枯枝和灌木在营帐周围燃起了篝火。他们警惕地度过了晚上几个小时,意识到许多朦朦胧胧的东西在他们周围晃悠,鬼鬼祟祟地溜来溜去,甚至还听到狼嚎。风已经停止,连空气也好像静止不

动了,天上虽然没有云,但新月才出来四个晚上,他们什么也看不见,地上不断冒出烟雾,皎白的蛾眉月给莫都的迷雾遮没了。

天气渐渐转冷。清晨时又起了风,风向转北,很快变成清新的令人振作的轻风。夜晚所有游荡的影子都已消失,大地似乎一片空旷。他们的北面坑坑洼洼,中间是熔渣、碎石和爆炸后翻起的泥土堆成的一座座高丘,那都是莫都火山的喷发物。南面不远处,西里斯戈哥的巨大城墙已隐约在望,正中间是黑大门,两座漆黑的齿形大塔楼分列两边。直到最后,首领们才决定离开向东转弯的原路,避开了蛰伏危险的群山,因此现在他们是从西北面渐渐逼近黑大门,跟弗拉多走的路线一样。

险峻的拱门下,黑城的两扇巨型铁门紧闭。城垛上什么也看不见。万籁俱寂,戒备森严。他们已经到了征程的终点,在灰蒙蒙的晨光中,他们情绪低落,站在塔楼和城墙前,感到希望渺茫。这些城墙他们是无望攻克的,即使带来巨大的攻城器,即使敌军没有后援也一样。而且他们知道,敌人在黑大门附近的群山那边凿有大量山洞地道,里面暗藏着大批敌人。他们站在那里,看到所有的纳芝戈尔黑骑士又聚在一起,像秃鹰般在高塔上空盘旋,他们明白自己已处于敌军严密监视下。但是敌人仍然按兵不动。

他们别无选择,只有坚持到底了。阿拉贡尽可能妥善地排兵布阵,将大军布署在奥克斯多年来用火山喷发的土石堆积而成的两座山包上。他们面前,朝向莫都那边,有一大片气味呛人的沼泽和许多臭气熏天的水坑,犹如一道护城河。等一切安排停当,众首领率领大队骑兵、传令官、号手,高举着帅旗向黑大门逼近。刚多尔夫作为主传令官一马当先,随后是阿拉贡和埃尔隆德的两个儿子、罗翰的伊奥尔默尔、伊姆拉希尔、莱戈拉斯和吉穆利,佩里格林也奉命前往,让每一个进攻莫都的族类都有人参战,目睹战争情景。

他们走到黑大门里的人能听见的地方,展开大旗,吹起军号,传令官们站在全队前,高声挑战,他们的喊话传到了莫都城垛上。

“出来!”他们喊着,“叫黑地之王索隆出来!他将受到应有的审判。他非法对冈多发动邪恶的战争,抢夺领土。冈多国王要求他为所犯的罪行做出赔偿,然后永远离开。赶快出来!”

长时间的沉默,从城墙或城门处没有传来任何回答或叫喊声。但是索隆早有谋划,他存心先残忍地耍弄一下这些耗子,然后再加以击杀。所以就在众首领准备转身离开时,沉默突然打破了。从山里传来了一阵长时间的雷鸣般的隆隆鼓声,接着是一片嘟嘟的号角,声音之响震耳欲聋,地动山摇。随着啵啵一声巨响,黑门忽然打开,从里面飞出了一彪黑塔楼人马。

走在最前面的那人身材高大,形象可憎,骑在一匹黑马上——如果那算是匹马的话:它个头巨大而可怖,面容狰狞,与其说像马头,更不如说像具骷髅,它的眼眶和鼻孔里都喷着火焰。骑者一身黑装,戴着高耸的黑头盔,不过此人并非魔影而是个活人。他是黑塔楼的副手,他的名字传说中没有记载,因为他自己也忘记了叫什么,他说道:“我是索隆的使者。”据说他是个变节分子,来自那个被称作黑努美诺里人的民族,在索隆统治的年代里,他们已在中洲建立起自己的居住地。他们崇拜索隆,被他的邪教所迷惑。在黑塔楼开始崛起时,此人就在黑塔楼效力,凭着他的奸诈狡猾,他得到索隆的赏识,步步高升,还学会了很多妖术。他很了解索隆的心思,比任何奥克斯更残忍。

现在骑马出城来的就是他,另有一小队穿黑铠甲的士兵,举着一面黑旗帜,旗上绣着一只红色的毒眼。他在离西方首领们几尺远的地方勒住马,对他们上下一打量,哈哈大笑起来。

“你们这伙人中哪个是头,来跟我打交道?”他问道,“或者哪个是确实能明白我的意思的聪明人?至少不是你吧!”他转向阿拉贡,带着侮辱的口吻挖苦地说,“要当个国王需要更多的本领,而不

能靠一块精灵的透明石头，或是像这样的一群乌合之众。嘿，就是山里的土匪，手下的人也不比你少！”

阿拉贡没有回答，他只是直盯着对方的眼睛，双方也就这么较量了一会儿，阿拉贡没有动，也没有伸手去拿武器。没过多久，对方退缩了，好像就要挨上一拳似的退却了。“我是传令官和特使，不该遭受袭击！”他高声喊道。

“既有这样的规矩，”刚多尔夫说，“那么，按照惯例，作为特使也不该这么傲慢无礼。这里并没有谁威胁过你，你尽可以完成你的使命，不用害怕我们。不过，要是你的主人耍新花招，那么你和所有的侍从准会处于危险境地！”

“行了！”黑衣人说，“那么你是发言人了，灰胡子老兄？我们时常听人说到你，说你在相离较远的安全地区四处游荡，阴谋策划，兴风作浪，不是吗？但这次你的手可伸得太长了，刚多尔夫阁下，你会看到，在伟大的索隆面前，布下愚蠢罗网的人会落个什么下场。我带了几样东西来给你们看看——特别是给你的，如果你敢过来的话。”他对卫兵打了个手势，卫兵拿着一个黑布包裹走上前来。

特使把那包裹放在一旁，令众首领震惊不已的是，他首先拿起了一柄山姆佩戴的短剑，接着挑起一件带有精灵胸饰的灰斗篷，最后是弗拉多穿在他那破烂长袍里的锁子甲。大家顿时眼前一片黑暗，一时间都说不出话，世界也似乎停滞不动了，他们的心死了，他们最后的希望破灭了。站在伊姆拉希尔王子后面的皮平，“哎呀”一声大叫跳向前来。

“安静！”刚多尔夫严厉地说，一把将他推回去。那个特使朗声大笑。

“哎呀，你身边还有这么些小淘气！”他叫道，“我真想不出你拿他们有什么用。不过派他们到莫都来做探子，你可就比以前更蠢了。但是，我仍然感谢他，因为事情很清楚，刚才这个臭娃娃以前

至少曾经看到过这些东西 现在你否认也没用。”

“我不想否认，”刚多尔夫说，“我确实知道它们和它们的全部历史，不管你怎么嘲笑，你这索隆的臭嘴没法说出它们的来龙去脉。你为什么要把这些东西拿到这儿来？”

“矮人的衣服，精灵的斗篷，衰败的西方刀剑，还有从霞尔耗子住的地方来的间谍——不，别吃惊！我们知道得清清楚楚——有的是阴谋的证明。也许，穿戴这些东西的小家伙死了你也不会难过的，或许相反，他与你沾亲带故？如果那样，就赶紧凭你还剩下的那点智慧想想，拿个主意吧。因为索隆不喜欢间谍，你做出的选择，将决定他的命运。”

没有人回答他，但是他看到他们已脸色发白，满眼恐惧。他又一声狂笑，觉得自己开了个很好的玩笑。“好，好！”他说，“他对你很亲，我看得出来。要不就是，你不希望他的使命失败？是的啦。现在他将多年忍受慢慢的折磨，时间的长短那就要看我们伟大塔楼的手段了。他永远不会被释放，除非他转变或者崩溃，才有可能再见到你，那时你会看到你都干了些什么！这是肯定无疑的，除非你接受我的君主的条件。”

“说说你的条件。”刚多尔夫沉着地说，不过，他身旁的人都看到他很痛苦，这位年迈的术士看来终于被压倒、击败，毫无疑问，他会接受敌人的条件的。

“好，你听着，”特使说，微笑着挨个看看他们，“冈多的乌合之众和招骗来的盟友立即撤离安达因河两岸，而且要立下誓言，以后永远不用武力攻打伟大的索隆，不管是公开还是秘密的。安达因河以东地区将永远完全属于索隆。安达因河以西到雾山和罗翰峡谷将成为莫都的属地，那里的人不许拥有武装，但可由他们管理自身的事务。只是他们得帮助重建被他们粗暴摧毁的伊森加德，该城将隶属于索隆，由他的副手据守：不是萨茹曼，而是更值得信任的一位。”

看着特使的眼睛,他们明白了他的意思。他说的那个副手就是他自己,他将把西方的土地置于他的控制下,成为当地的暴君,那里的人们则沦为他的奴隶。

刚多尔夫说:“交出一名侍从,这样的条件未免要价太高了吧:你的主人想通过交换,拿到必须经过大规模战争才能拿到的东西!也许是冈多之战摧毁了他获胜的希望,所以只好来讨价还价了?如果这个俘虏的身价真有这么高,我们会有什么来保证索隆这个卑鄙的叛徒将遵守他说过的话呢?那名俘虏在哪里?把他带到这里来,交给我们,然后我们再来考虑这些条件。”

刚多尔夫觉得,对方像提防死敌般打量自己,有那么一会儿似乎感到不知所措,但随即又一声狂笑。

“别这么傲慢无礼地和索隆使者斗嘴,”他叫道,“你想要得到保证!索隆什么也不给!你想要请求他宽大为怀,那你必须先按他的吩咐做。就是这些条件,接受不接受,听便!”

“我们收下这些!”刚多尔夫突然说道。他甩开自己的斗篷,一道白光如同一柄利剑射进了黑暗中。他举起手,那个邪恶的特使往后一退,刚多尔夫立即上前一把抓住那几件东西,夺了过来:衣服、斗篷、利剑。“这些我们拿去做个纪念,纪念我们的朋友,”他叫道,“至于你们的条件,我们全部拒绝!你滚吧,你的使命已经结束,你死到临头了。我们不是到这里来浪费口舌和索隆这种毫无信义的恶棍谈判,更不要说和他的奴仆谈了。滚!”

这时,那个莫都特使再也笑不出声来了。他又惊又气,脸都扭歪了,活像一只蹲着吃猎物的野兽,不料叫一根棍子重重地戳在嘴上。他怒火中烧,嘴淌口水,喉咙里憋出一阵含糊的怒吼。可看看众首领的一脸正气和无畏目光,恐惧压倒了他的愤怒。他大叫一声,一个转身,跃上坐骑,和他的随从一起发疯似的飞驰回去了。他们跑去时,他的士兵按照预先定下的信号吹响号角,他们尚未回到城门前,索隆便开始实施他的谋略。

霎时间鼓声隆隆,火焰飞蹿。黑城门猛地打开。大门开处,大批敌人蜂拥而出,宛如水闸提起,大水倾泻而出一般。

众首领重又上马,骑回原地,莫都军队发出了一阵嘲弄的呐喊。尘土飞扬,使人几乎透不过气来,附近冲出了一队东方人马;他们早就埋伏在这里,看到塔楼远处灰烬山脉阴影里的信号后开始行动的。黑大门两边的山上也冲下不计其数的奥克斯。西方的兵马全被包围住了,在他们所站的灰土山附近,如海水般立即围上了超过他们十倍的敌军。索隆的钢铁嘴巴已经咬上了供去的诱饵。

几乎没有时间容阿拉贡发布战斗命令。他和刚多尔夫并肩站立在一座小山上,山上一面绣有白树和群星的旗帜在猎猎飘扬。另一座山上牢牢地竖着罗翰和多尔阿姆罗斯饰有白马和白天鹅的王旗。每座山都剑矛林立,组成环状,面对所有方向。正对莫都军队第一波攻击的前沿,站着埃尔隆德的两个儿子,左首有杜内丹人,右首有伊姆拉希尔亲王和高大英俊的多尔阿姆罗斯的士兵,还有挑选出来的冈多禁卫军。

大风怒吼,号角嘹亮,箭矢铮铮。渐渐升上南天的太阳被莫都烟雾蒙上了一层面纱,透过可怖的瘴气看去,如同遥远的闪光红球,仿佛黑夜,甚至世界末日将临。从越聚越浓的黑暗中,随着一片冷酷的呼唤死亡的声音,飞来了纳芝戈尔:一切希望都扑灭了。

听到刚多尔夫拒绝了条件,从而使弗拉多注定将在黑塔楼受尽折磨,皮平几乎吓成一团,但他还是努力控制住自己。此时他和贝里冈德并排站在冈多那支伊姆拉希尔人队伍的最前列。他觉得自己最好快点死去,撇下这痛苦的生活,因为一切都要毁灭了。

“梅利也在这儿就好了。”他自言自语道。在他密切注意敌人发起冲锋时,他的脑际迅速闪过了种种念头。“唉,唉,现在可总算

比较能理解可怜的德内豪当时的心情了。既然一定得死,我们就可以死在一起,梅利和我,为什么不死在一起呢?可惜他不在这里,我希望他的结局能轻松一些。至于我,只能尽力而为了。”

他抽出宝剑,看了看剑刃,这柄剑红、金两色交缠,剑刃上飘逸的努美诺尔字母好像闪烁的火焰。“这剑就是为这一时刻锻造的,”他想到,“只要我能用它戳死那个可恶的使者,我的事迹就可与老朋友梅利媲美。嗯,我一定要在死前将这伙野兽般的家伙戳死几个。我真希望能再见到清爽的阳光和碧绿的青草!”

正这么想着,敌人向他们发起第一次进攻。奥克斯被山前的沼泽挡住了,他们就停下来,向山上的守军大射箭矢。从他们当中大步流星地冲出了一群来自高格斯的高山巨怪,他们边冲边像野兽般地吼着。他们的身材比人类高大、粗壮,穿着网眼状的角质鱼鳞紧身衣,也许这就是他们可怕的皮肤。他们手持黑色的大圆盾,长满瘤结的双手挥舞着沉重的斧子,毫不在乎地跳进泥坑,跋涉而过,咆哮着往前跑,像暴风雨般直卷冈多人的防线,重锤砸向冈多人的头盔、头颅、手臂和盾牌。皮平身旁的贝里冈德被击昏倒在地上,将他击倒的巨怪俯身下去,伸出了魔爪。这些凶残的家伙总是用爪子去抓被他们击倒的人的喉咙。

皮平用剑朝上一刺,铸字的韦斯特内西之剑穿透了巨怪的皮,刺中其致命处,黑血如注。它趑趄趑趄向前冲了几步,如巨石般忽然倒下,将不少人压在了身下。黑暗、恶臭和肝肠欲断的疼痛一齐向皮平袭来,他神智恍惚,坠入了一片昏黑之中。

“生命果然和我猜想的那样结束了。”他的灵魂在飘走时说道,而且在飘忽之前还轻轻一笑,仿佛在庆幸终于摆脱了一切疑虑、担心和害怕。就在灵魂飘入虚幻之时,却听到了隐隐约约的呼唤,仿佛来自上天某个飘渺的世界:

“鹰来了!鹰来了!”

一时间皮平思绪飞转。“毕尔博!”他心想,“可是不对啊!那

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是他的故事里的事。这是我的故事，现在故事结束了。再见！”他的思绪已飞到遥远的地方，眼睛什么也看不见了。

下 篇

第一章 塔楼救主

山姆从地上惊起,浑身疼痛,一时间不知自己身在何处。之后,痛苦和绝望再度袭来。他这会儿是在奥克斯堡垒地道门外,四处一片漆黑,黄铜门紧闭着。他一定是刚才朝门猛撞过去时摔昏了,不知道已在这儿躺了多久。他原先因紧张和愤怒而浑身燥热,现在却冷得发抖。他爬到门前,把耳朵贴在门上细听。

门内远处隐隐传来奥克斯的喧嚷声,但他们马上就住了口,或者是他听不到了,反正四周一片寂静。山姆头痛得厉害,他在黑暗中看到点点鬼火,但他却极力让自己镇定下来,好好思考一番。现在已很清楚:他是不可能从此门进入奥克斯堡垒的,等门打开,他可能要在这儿耗上几天,但他却不能再等了:时间紧迫,目的非常明确,毋庸置疑:他必须救出他的主人,或者为此而死去。

“死的可能性更大,也更容易。”他抑郁地自言自语。他把刺叮剑插入剑鞘,转身离开了黄铜门。他在黑暗中顺着地道慢慢搜索前进,不敢使用精灵的神光。他一边走一边竭力把弗拉多和他离开十字路以后所经历的种种遭遇串连起来。他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时间,他猜想,总是子夜时分吧,但究竟是几号,他可就完全记不得了。他现在是在一片黑暗的土地上,人世间的年月早就从这里消失了,所有进入这里的人也都同样被遗忘了。

“我不知道他们现在到底会不会想到我们,也不知道他们那里发生了什么事。”他的手朝前面漫无目标地一挥,自言自语道。不过,实际上,山姆现在正面朝南方、回希洛布地道去,不是朝西走。

在遥远的西方世界,现在已是霞尔历的三月十四日,时近中午,阿拉贡正率领着黑舰队从佩拉吉尔起航,梅利随罗翰骑士下了石车峡谷,在米纳思蒂里斯,战火已经燃起,皮平从德内豪的眼中看出,此人已逐渐丧失理智。然而,他们这些朋友尽管对眼前的境况忧心忡忡,却仍时时挂念着弗拉多和山姆。他俩并没有被遗忘,只是两地相隔遥远,爱莫能助,他们无法支援汉姆法斯特之子山姆·甘姆齐,他孤身一人。

山姆终于回到奥克斯甬道的石门前,但仍然找不到门把手或门闩,他只好像上次那样先翻过去,再轻轻跳到地上。随后,他悄悄朝希洛布魔窟的出口走去,那里的巨大蛛网的残片仍在凛冽的空气中晃动。这些东西让从可厌的黑暗中出来的山姆有一种冷飕飕的感觉,不过,呼吸了这股冷空气倒让他振作了起来。他小心翼翼地爬了出去。

外面一片死寂。光线昏暗,宛若阴天薄暮时分。水汽从莫都升起,正在低空中向西飘去,瞬间又翻腾起一大片乌云和烟雾,使下面重新显出了一抹惨淡的红光。

山姆抬头往奥克斯的塔楼望去,突然间,塔楼一个个狭窄的窗子里都闪出亮光,像一只只细小的红眼睛,不知道这是不是暗号。他刚才由于愤怒和绝望,暂时忘却了对奥克斯的恐惧,此刻又感到害怕了。就他所知,眼前只有一条路可走:他必须继续努力,尽可能找到进入这个可怕塔楼的主要入口,但他发觉自己颤抖不已,双膝发软。他把目光从塔楼和面前的克莱夫特隘口上收回,迫使自己不听使唤的双脚服从命令,慢慢移动,同时侧身倾听,注视路边山岩的浓黑阴影。他顺着来路走去,经过弗拉多倒下的地方,希洛布的臭味仍未消散。他继续沿着上坡路走,又回到了原先戴上魔戒和看到沙格拉特分队走过的那个裂口处。

他在那里停住,坐了下来。此刻他不能朝前迈出一步了。他

知道,一旦翻过眼前的隘口,真的向下进入莫都国土,事情就将无可改变,他再也没有后路可退。他莫名其妙地掏出魔戒,重新戴在手上。顷刻间,他感到它的分量极其沉重,再次感受到了莫都之眼的恶意,这恶意在四下搜索,试图穿透阴影,这阴影原先起着安全屏障的作用,现在却妨碍了它,平添几分疑虑与不安。

跟先前一样,山姆发觉他的听力变得灵敏,但视力却衰退了,眼前的一切景物显得缥缈、模糊了。道路两边的岩壁灰蒙蒙的,仿佛是雾中所见。他仍能听到希洛布在远处痛苦地噗噗往外吐气,还听到夹杂着尖厉而清晰的叫喊声和金属的碰撞声,一切仿佛近在咫尺。他一跃而起,迅速把身子贴在路侧的石壁上。他庆幸自己戴上了魔戒,因为听那声音,仿佛又开来了一支魔怪队伍,至少一开始是这样想的。但没多久,他便恍然大悟,事实并非如此,他的听觉欺骗了他,原来是一群魔怪从塔楼上下来了,因为现在塔楼的塔尖正好在他的头顶上,也就是在克莱夫特峰的左侧。

山姆浑身战栗,拼命迫使自己行动。很显然,塔楼里正发生着某种可怕的事情。很可能是兽兵们无法无天,兽性大发,正在折磨弗拉多,甚至野蛮地把他剁成碎片。他听着听着,心中不禁燃起了一线希望。这回不会听错了,塔楼里正在打斗,准是奥克斯们内讧,沙格拉特和戈巴格两支部队火并了。尽管他所猜测的希望并不大,但足以使他重新打起精神。这可能正好是一次机会。他对弗拉多的爱高于一切,忘却了自己处境的危险,大声喊道:“我来了,弗拉多先生!”

他向前奔去,越过隘口,立即转向左边,直往下冲去。山姆终于进入莫都之地。

也许是预感到魔戒会带来危险,他将它摘下,一心要看得清楚一些。“能看清最糟的情形才好呢,”他心想,“两眼一摸黑可不行!”

目光所及,他只见眼前这片土地十分刺目,严酷而又险恶,魔影山最高的山崖陡直往下落,形成道道峭壁,下面则是一个漆黑的低谷。低谷的另一边升起了另一个山峰,只是比这边的低多了,它的边缘尽是些凹口和狼牙般参差不齐的险岩,在背后的红光映衬下,显得黑黝黝的。这就是可怕的莫亥山,莫都的内环防卫圈。在莫亥山的那一边,几乎就在正前方,在点缀着点点星火的大黑湖对面,有一大片火光,火光中升起了几个团团旋转的烟柱,底部是灰蒙蒙的红色,上头则是深黑色。烟柱形成一片滚滚翻腾的烟罩,笼住了这片可恶的土地。那便是火焰山。

山姆望见它那锥形的灰色山体下方灼热滚烫的火焰不时从中心喷涌而出,山边裂口的熔岩汇成汹涌的岩流。有的烈火融融,朝黑塔楼方向流向大沟;有的则蜿蜒曲折地流进多石的平地,直至熔岩冷却后才停住,宛若一条条从苦难的土地中吐出的扭曲小龙。在这个艰难的时刻,山姆终于看到奥罗德鲁因火焰山和它那熊熊火光,但是从西面往上爬时,由于魔影山遮挡,是看不见这幅令人惊心动魄的景象的。火光灼映在秃岩上,如同被鲜血染透一般。

看到这片可怕的光火,山姆怔然呆立。他站在那里向左看去,看到了固若金汤的蜘蛛山口塔楼。他先前从另一侧看到的那个角峰,原来只是它最高的角楼罢了。塔楼东面有三层,矗立在由一道很深的山壁中突出来的一块扁平岩石上,后部则紧靠着断崖峭壁。这些角楼呈宝塔形,层层相叠,越往上越小。塔楼的东北和东南壁立千仞,犹如鬼斧神工般。在最低一层的周围,距山姆现在站着的地方约两百尺的下方,有一道雉堞形的城墙,里面有个窄小的院子。城门在靠近东南方处,通向一条宽阔的大路。它的外围沿悬崖边缘而建。大路折向南面,蜿蜒隐入黑暗中,和莫古尔隘口出来的道路会合。大路继续向前,穿过莫亥山的一个锯齿形山口,进入高格斯谷地到黑塔楼。山姆脚下的这条狭窄山道,通过下面的陡直台阶和小径通至塔楼大门附近险峻的石壁,与大路会合。

山姆目不转睛地凝视前方,突然间,他仿佛醒悟过来,建造这个据点不是为了拒敌人于莫都国门之外,而是为了要把他们关在里面。这是早先冈多的伊锡利恩防御工事的东方前哨阵地之一,终极同盟结束后建造的。韦斯特内西人始终警惕地监视索隆的邪恶王国,其属下仍在那里虎视眈眈。但同纳切斯特与卡切斯特一样,塔楼放松警戒,出了叛徒,将之出卖给了魔戒幽灵的头目,因此多年以来,该塔楼都控制在这些邪魔的手中。索隆回到莫都国后,发觉这座塔楼很有用处,因为他很少有忠实的爪牙,有的都是一些胆小的奴隶,这塔楼的主要作用仍然是用来防止奴隶逃出莫都。当然,如果敌人胆敢悄悄进入这片土地,即便混过了莫古尔隘口和希洛布,也逃不过最后一道不眠的岗哨。

山姆心里很清楚,在墙上许多双眼睛的监视下,他根本不可能悄悄进入戒备森严的大门。即使他进去了,在那条布满守卫的路上也走不远:即使在红色火光照不到的浓郁黑暗掩护下也不行,因为奥克斯的夜光眼很快就会发现他。断了这条路,处境已经非常绝望,但别无他法,他没法避开大门,也没法逃走,只好孤身独闯。

这时他又想到了魔戒,但是并没有因此感到安慰,反倒觉得害怕和危险。他一看到远处喷发的火焰山,便意识到了魔戒起了变化。它是古时候在那里打造的,所以越接近巨大的火焰山,它的能力也就愈强、愈可怕,若无强大的意志力,就无法驯服它。山姆站在那里,即使手上没戴魔戒,而是挂在颈链上,他都能感觉到自己在渐渐变大,仿佛裹在一个扭曲的大黑影之中,对莫都城墙构成一个巨大而可怕的威胁。他意识到眼前只有两种选择:忍受魔戒,让它继续折磨自己;或掌握它,向黑暗谷地里的黑魁首挑战。魔戒已经在引诱他,腐蚀着他的意志和理智。他的脑际出现了不着边际的幻觉,他看到强大的山姆·甘姆齐,当代英雄,正手持火焰之剑,大踏步穿过黑暗土地,大批军队响应他的号召,簇拥着他向前推

进，捣毁黑塔楼。瞬息之间云开日出，艳阳高照，在他的支配下，高格罗斯谷地立即变成了一个繁花盛开、果树遍地的花园。看来，他只要戴上魔戒，按自己的意愿掌握它，这一切便有可能实现。

在这经受考验的关键时刻，是对主人的爱大大地帮助了他，使他坚定了自己的意志。但是在内心深处，他仍然保持着霍比特那不可征服的朴实理智，他深知，即便刚才的幻觉并非全然海市蜃楼，他自己也还没有伟大到足以担当这样的重负。他所需要和应该得到的，只是一个完全由他自己管理的小花园，而不是一个大得像王国一般的庄园。他要亲手而不是吩咐别人来侍弄园子。

“不管怎样，所有这些幻觉不过是把戏而已，”他自言自语道，“他会在我尚未喊叫出来时就发觉我，威胁我。我如果现在在莫都戴上魔戒，他立即就会发现我的。唉，一句话，大事不妙，就在需要隐身时，魔戒却派不上用场！但假若我此刻前进，每跨出一步都只会增添麻烦和危险。我该怎么办呢？”

不过他也并不是真的没有拿定主意。他知道不能再耽搁了，必须立刻到下面城门那儿去。他耸耸肩膀，似乎甩去阴影，消除头脑中的幻象，开始慢慢朝下走了去。他每走一步，就觉得自己似乎缩小了一些。还没有走多远，他就已缩回成一个身材矮小、担惊受怕的霍比特。现在，当他打塔楼城墙下经过时，他那对普通的耳朵听到了一片打斗争吵的声音。那声音似乎是从外墙内院传来的。

山姆往下走到快近一半时，两个奥克斯跑出黑黝黝的门口，踏上红光照耀的小路。他们没有转身朝他这边过来，而是朝大路跑了去，跑着跑着，突然打个趔趄摔倒了，双双一动不动地躺在了地上。山姆没有看到弩箭，但他猜想到，他俩是被城垛上或是躲在城门暗处的其他魔怪射死的。他继续紧挨着左边的石墙走去，抬头看去，知道想爬上石墙是无望的。那石墙高达三十尺，墙上没有裂缝或突出的岩沿可供攀登。城门是惟一的通道。

山姆继续潜行,边走边想,不知道塔楼里沙格拉特和戈巴格各指挥着多少兽兵,他们如果真是在争吵的话,那又是为了什么。沙格拉特手下大约有四十个兽兵,戈巴格的人数则是他的两倍之多,不过,巡逻队只是沙格拉特部队的一部分。几乎可以肯定,他们是为了弗拉多和战利品在争吵打斗。山姆猛地停了下来,他觉得一切都豁然明白了,仿佛亲眼目睹似的。他们发现了弗拉多身上穿着的米瑟里尔盔甲。山姆早就听说过,戈巴格对它垂涎三尺。眼下,黑塔楼的命令是弗拉多唯一的保护伞,如果这些命令被置之不顾的话,那弗拉多可就随时都有杀身之祸了。

“快走,你这可怜的懒家伙!”山姆对自己大喊一声,“向前冲吧!”他抽出刺叮剑,朝开着的大门直奔而去。但当他正要从巨大的拱门下穿过的时候,感到身子突然一震,好像撞进了肉眼看不见的希洛布之网,他看不到挡住他的东西,可又明明有一样连他坚强的意志都无法征服的东西挡住了他的去路。山姆朝四下一望,看到大门的阴影里有两个守卫。

他们如巨人般坐在宝座上。一人有三个身体,三颗脑袋,一颗向外,一颗朝里,还有一颗对着门口。每颗脑袋都有一张兀鹰脸,鹰爪似的手放在巨膝上。他们似乎是用巨石雕刻出来的,一动不动,然而却又是活生生的:他们的身体里有可怕的魔鬼灵魂在警觉地守卫着大门。他们能辨认出敌人,不管是有形的或是隐身的都休想悄悄通过,到了此地进不去也逃不脱。

山姆铁下一条心,再次向前冲去,又猛地给搯了回来,仿佛兜头兜胸挨了一拳,全身摇晃站不住脚跟。正在无计可施之际,他猛然心头一亮,慢慢地掏出了盖拉德丽尔的宝瓶,将它高高举起。那宝瓶立即射出一片白光,拱门下幽黑的阴影消失了,勾勒出巨怪纹丝不动、冷酷可怕的形象。一瞬间,山姆瞥见他们那黑石头似的眼睛里射着一道火焰般的凶光,他不禁为之一怔;但是慢慢地他就发觉到他们的意志在动摇,那凶光最后变成了恐惧。

他从巨人身边跃过，顺手将宝瓶放回怀中，此时他好像听见身后清晰地传来了铁门闷哒一下闷上的声音，便意识到戒备如常。巨怪们的那几个脑袋顿时发出怵人的尖叫，前面的塔楼四壁间引起了回响。从上面高处，有如应答似的，“当”地传来一声刺耳的钟声。

“很好！我已经敲响前门的钟！来人啊！”他大叫道，“告诉沙格拉特头领，精灵大武士已带着精灵宝剑前来挑战！”

没有回答。山姆大步向前走去，手中的刺叮剑蓝光闪闪。院子里漆黑一片，但他还能隐约看见那条路上布满了尸体。他的脚旁就有两个奥克斯弓箭手，背上都插着刀。再过去一点，躺着更多的尸体，有的是被单独砍倒或射死的；有的则成双成对地扭抱成一团，看来他们是在卡脖子、撕咬、拼刺中死去的。石头上尽是暗红色、滑腻腻的血。

山姆看到两件号衣，一件号衣上印着一只红眼睛，另一件印着月亮，月亮上还有个狰狞可怕的骷髅头。山姆也没有停下来细看一下。穿过院子，塔楼脚下有一扇半开着的门，从里面透出一束红光，一个大个子奥克斯倒在门槛上死了。山姆跳过尸体，进了门，然后茫然地向四下细看了一番。

一条会发出回音的宽敞甬道，从门口向后朝山侧伸去。甬道里光线朦胧，火炬在石壁的支架中闪烁，甬道尽头消失在阴暗中。放眼望去，可以看到两边有许多门和窗户，但甬道上却空空荡荡，只有倒在地上的两三具蜷缩的尸体。从先前听到两个头目的谈话中，山姆知道，不管是死是活，弗拉多极有可能是在上面角塔中某个房间里。但是他怕要花上一天工夫才能找到上去的路。

“我看通往上面的路很可能在后面，”山姆喃喃自语，“整个塔楼好像是逆时针方向往上升的。不管怎样，我最好还是顺着这些火炬的光走吧。”

他沿甬道前进,但现在走得很慢,因为一步比一步艰难了。恐惧又开始牢牢地攫住了他。这里除了他自己囊囊的脚步声外,没有别的声音,而这脚步声听起来好像是一双巨掌在拍打石头,回音很响,空荡荡的,到处是死尸,潮湿的黑石壁在火光的照射下仿佛在滴血,还有隐藏在门口或阴暗处的突袭,而在心底里的是对大门卫士的惧怕,这几乎超出他能承受的程度。他宁愿痛痛快快地和敌人打上一仗——当然不能同时和许多敌人打——也不愿面对这种毫无目标、扑朔迷离的可怕局面。他尽量使自己多想想弗拉多,他现在多半是被绑着躺在这塔楼的某个地方,也许正受着痛苦的折磨,也可能已经死了。他继续往前走。

他已走到火炬光照不见的地方,差不多快到甬道尽头的大拱门前了,正如他所猜想的,这儿是地下门的里侧。这时,上面高处突然传来一声可怕而沉闷的喊叫。他猛地站住了脚。随后又听到一阵急匆匆的脚步声,有人正从头顶上方的楼梯下来,脚步声发出响亮的回声。

他的意志不够坚定,反应也过于迟钝,没能阻止他握住魔戒。他拽起链子,抓住了那枚魔戒,但没来得及把它戴起来。就在他把戒指按在胸前时,一个奥克斯啪啦啦地从上面下来了,猛地从右边一个黑洞口跳出,朝他奔过来。这个兽兵一下抬起头来,在相距不到六步远的地方和山姆打了个照面。山姆能听见他气喘吁吁的呼吸,看到他充血的眼睛里闪着凶光。兽兵也惊得蓦地停下脚步。他看到的可不是一个吓得面无血色、连剑也握不稳的小个子霍比特,而是一个在昏暗阴影中若隐若现、缄默不语的巨人身影,身后远处火光摇曳;一只手握着一把剑,剑身发出令人胆寒的幽幽蓝光,另一只手则按在胸前,手心里握着一个他不知道的法宝。

那兽兵吓得缩成一团,突然一声尖叫,扭头朝来的方向飞也似的逃走了。哪条猎狗看到敌人这样扭头就逃,都及不上山姆看到这个奥克斯意外逃跑那般兴奋。他一边吼叫一边快步追了过去。

“听着，精灵斗士是关不住的！”他叫道，“我来了！快给我带路走去，要不然我现在就剥你的皮！”

但是那个兽兵毕竟是在自己的巢穴里，不仅动作敏捷，而且体力充沛。山姆却是个外来人，又饿又累。楼梯既高又陡，迂回曲折，跑得他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而那个兽兵转眼间就不见了踪影，只隐约听见一路往上奔跑的脚步声，还不时地怪叫一声，那回音沿着石壁传来。但是渐渐地，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

山姆继续向上攀登。觉得自己走的路没有错，因此精神大振。他松手放开魔戒，紧了紧皮带，心想：“行，只要他们见到我和我的刺叮剑都扭头就跑，事情就比我所想的好办了。看来沙格拉特、戈巴格还有那些喽罗几乎已经完成了我该做的工作。除了那个吓破胆的混球外，我确信这地方再也没有活人了！”

想到这里，他立刻停住了脚步，仿佛脑袋突然撞上石壁似的。他刚才所说的话让自己吓了一跳。没有活人了？那么那一声如垂死挣扎的可怖叫声是谁发出来的？弗拉多！弗拉多！我的主人！他泣叫道：“如果他们杀了你，我该怎么办呢？我先得上去，到顶上，看个究竟！”

他不停地向上爬。四处一片漆黑，只有在拐角处或是通向更上一层的口子旁，才偶尔有一个火炬。山姆想数一下还有多少级台阶，但是数到两百以后就记不清了。现在他只能默默地走着，他觉得自己听见上面远处有谈话声，看来活着的还不止一个混球。

突然间，他觉得自己累得喘不过气来，膝盖再也弯不动了，这时楼梯已经到了尽头。他一动不动地站了下来，此时那说话的声音更响了，而且就在附近。山姆环顾四周，发觉自己已登上塔楼的第三层，也就是最高的一层，这里是个露天空地，差不多有二十尺宽，围着低低的栏杆。平顶中央盖有座圆顶小屋，楼梯出口就在屋内，东西两面都有低矮的门。向东望去，山姆能看到下面广袤黑暗

的莫都平原,还有远处的火焰山。在它深邃的火山口里,喷涌着一股新的熔岩,一条条火光熊熊的岩浆在滚滚奔流,连遥远的塔楼顶也被火光照得一片通红。向西看,视野被巨大的角塔基座挡住,角塔矗立在上面这个院子的后面,塔尖则高耸在环行山脉的上方。一个窗口闪烁着亮光。角塔的门离山姆站立的地方不到十来步远。门敞开着,但里面漆黑一片,说话声就是从阴影里传出来的。

起初山姆并没有去听他们讲话,他来到离东边那道门一步远的地方,朝四下张望。他立刻看出来,这儿原是战斗最激烈的地方。整个院子的地上躺满了兽兵的尸体,还有破碎的头颅和残臂断肢,到处弥漫着死亡的恶臭。猛然间,传来了一声怒吼,又是重重一击,吓得山姆赶紧躲到一边。那是一个兽兵恼怒的声音,不仅刺耳,而且听去残忍且又冷酷,山姆立即明白这是塔楼的小头目沙格拉特在说话。

“你说你不走啦?该死的,斯拿加,你这小蛆虫!如果你认为我受了重伤,就可以肆无忌惮了,那你就可错啦!你过来,我要抠掉你的眼珠,就像我刚才对待拉德巴格那样。等援兵一到,我就来收拾你,我要把你送给希洛布当点心。”

“他们不会来了,反正在你死之前是不会有人来了,”斯拿加阴阳怪气地说,“我跟你说过多少遍了,戈巴格手下那些卑鄙的王八蛋已守在大门口,我们谁也出不去。拉格达夫和穆兹加什一冲出去,就被打死了。告诉你,我从窗子里看得一清二楚。他们是最后两个。”

“反正你一定得走,而我要留在这里,我受了伤。那个不仁不义的叛徒戈巴格已给杀死了!”沙格拉特的声音轻了下来,骂骂咧咧地说了一通,“他要同我较量还差一截哪,不过在卡死他之前,他割伤了我,这蠢猪。你一定得走,要不我就吞了你。一定要把消息送到黑塔楼去,要不然我们俩都得死。没错,你也免不了一死。你就是躲在这儿也逃不掉。”

“我不愿再走下那些楼梯，”斯拿加低声吼道，“不管你是不是头目！把你的手从刀上拿开，要不然我就一箭射穿你的肚子。他们要是听到这里发生的情况，你这头目也做不长了。我为了塔楼与那些混账的莫古尔人拼命，而你们两个混蛋头目却为了抢东西而把事情弄得一团糟。”

“住口！”沙格拉特怒喝道，“我没错。是戈巴格先动手，他来抢我这件漂亮的衣服。”

“哼，是你惹恼了他，你是那么神气活现。反正他比你更有头脑。戈巴格不止一次提醒过你，最危险的奸细还没被捉住，可是你听都不愿听，就连现在你也不愿听。戈巴格是对的，我告诉你吧，一个更可怕的敌人就在附近，一个不顾死活的精灵，或是一个卑劣的塔克人^①，他就要来了。你听到钟声了吧，这说明他已闯过门口的守卫，进入塔楼。他上楼梯了。在他上来之前我可不愿下去，即使你是魔戒幽灵，我也不会下去。”

“是这样吗？”沙格拉特大叫道，“你会这样做，不会那样做？等他真的来了，你会不丢下我一走了之？不，你走不了的！我会先在你的肚子上捅上几个红窟窿。”

一个小个子的兽兵飞也似的从角塔门里冲出来，后面跟着沙格拉特，那是个巨大的魔怪，奔跑时佝偻着身子，一双长臂碰到了地面，但一条手臂软绵绵地耷拉着，好像还在流血；另一条手臂则夹着一个大黑包裹。山姆赶快退缩到楼梯门后面，所以当沙格拉特经过时，山姆看到他那张狰狞的脸，脸上像是被尖利的爪子撕开了口子，血肉模糊，野兽般地号叫个不停，口涎从突出的犬牙上滴滴答答往下掉。

山姆看见沙格拉特绕着平顶在追斯拿加，小个子兽兵东躲西闪，随后大叫一声蹿进角塔，不见了。沙格拉特这才停住了脚步，

^① 奥克斯语言中对冈多人的称呼。

山姆从向东的那扇门上看到他站在栏杆边,气喘喘的,左手使劲握紧着栏杆又无力地松开了。他把那个包裹放在地上,右手抽出一把长长的红刀,在上面吐了几口唾沫,又走到栏杆前,弯身向下张望,看到下面远处的外院,他往那里喊了两次,但没有人回答他。

沙格拉特弯身看看城垛,他的背对着屋顶,这时,山姆突然惊讶地发现在那些竖七横八躺在地上的尸体中有一具在动。他在慢慢地爬,伸出一只手抓起那只包裹,然后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他另一只手里握着一根断柄的宽头矛。他好不容易摆出准备投掷的姿势,但不知是由于疼痛还是仇恨,这时突然从牙缝中发出嘶嘶声。沙格拉特动作快如毒蛇,立即闪到一旁,一个转身,就将手中的刀狠狠刺进了对手的喉咙。

“你完了,戈巴格!”他叫道,“看你这回还死没死?好,我来成全你。”他跳到戈巴格的身上,狂怒地用脚蹂踏着,弯下身用刀子乱戳一通,直到心满意足了,才一扬头,发出一声骇人的得意的尖笑声。他舔舔自己的刀,把它咬在齿间,顺手拿起包裹,就朝楼梯近旁那扇门大步跑了来。

山姆已来不及细想。他可以从另一扇门溜出去,但很难不被发觉,而且他也无法长时间和这个可怕的兽兵玩捉迷藏。于是他采取了他认为最适当的办法:大喝一声,朝着沙格拉特冲了过去。他这时手上并没有握着魔戒,但它确实在那里,这是个隐藏的力量,一个令莫都人胆战心惊的威胁。他手里握着的刺叮剑,那闪光不下于精灵国土上的无情星光,一下迷住了奥克斯的眼睛。对他们来说,梦见这些星光都令人胆寒。沙格拉特无法一边打一边又保住自己抢来的财富,他只好停下来,露着他的犬牙对山姆吼叫起来。等山姆向他扑来时,他又立刻跳到一旁,并把沉重的包裹当做盾牌和武器。用力朝山姆的脸上砸去,山姆踉跄了一步,还没恢复过来,沙格拉特已一下蹿过去,冲下了楼梯。

山姆骂了一声,跟着下去了,但他没有追得很远,因为他又想

起了弗拉多，还记起有另一个魔怪已经逃回角塔。他现在陷入了另一种两难的局面，不容他细想。如果沙格拉特已逃走，那他很快就会搬来救兵。但是如果山姆去追他，另一个魔怪可能会在这儿做出可怕的事来。再说，山姆也不一定能抓住沙格拉特，且有可能被他杀死。于是他迅速转身往楼梯上跑了去。“看来，我差点儿又做错了，”他叹口气说，“现在我首要的任务是上塔顶，不管以后发生什么事！”

沙格拉特跌跌撞撞下了楼梯，穿过院子，跑出大门，手里拿着他那宝贝包裹逃离了。如果山姆能看到他，知道他的逃跑将带给他极大的麻烦，那么他很可能就会迟疑不前了。但此时的他一心系在主人上，顾不了那么多。他小心地走到角塔门口，悄悄溜了进去。门里黑洞洞的，他注目凝视了一会儿，只见右边一线朦胧的亮光，那光亮是从另一个楼梯口透过来的。楼梯很窄很黑，似乎是沿着角塔环行外墙的里侧盘旋而上的。有个火炬在上面一闪一闪。

山姆轻手轻脚爬上阶梯，来到那个微光摇曳的火炬前。火炬插在左边一扇门的上方，对面有扇向西的狭长窗子，这就是他和弗拉多在下面地道口望见的“红眼睛”之一。山姆快速经过那道门，急忙上了第二层楼，提心吊胆的，生怕遭到袭击，或是被人从后面伸手掐住喉咙。他接着走到向东的一扇窗口，那儿也有一扇门，门上方亦插有火炬，此门是通向穿过塔楼中间的走道的。门开着，走道里很黑，只有火炬发出的微弱光线和窗子里映进来的红光。楼梯到此为止，他不能再向上走了。山姆偷偷地进了走道，走道两边各有一道矮门，都关闭着，还上了锁。里面寂静无声。

“此路不通！”山姆愤愤说道，“爬了这么高竟然是个死胡同！但这儿不可能是塔顶。我现在该怎么办呢？”

他走回下一层，用力推门。门却纹丝不动。他又往上走，脸上已冷汗涔涔。他知道时间十分宝贵，但现在分分秒秒过去了，他却一筹莫展。他不再去想沙格拉特、斯拿加或其他奥克斯，一心只想

着他的主人，只想能看他一眼或摸一下他的手。

最后，他已疲累不堪，看来一切都没希望了，已彻底失败。山姆沮丧地坐在走道下面的一个台阶上，双手捧着低垂的脑袋。万籁俱寂，四周静得可怕。楼梯口的火炬，在他到的时候已经烧得差不多，现在发出了几下哔剥声，终于熄灭了。他感到黑暗如潮水般将他淹没了。有一刻，连山姆自己也微微感到惊奇，长途跋涉走到尽头，却一无所获，一种无法言说的思绪使他愁肠寸断，竟然轻轻唱起歌来了。

他的歌声在沉闷的黑塔里听去微弱而略微发颤：这是一个孤立无援、身心疲惫的霍比特的声音。没有哪个侧耳倾听的奥克斯会把他的声音当做是精灵的清亮歌声，他用霞尔古老的童谣哼着，想起了毕尔博先生的诗歌，以及随之而来的遥远的家乡一幕幕情景。他心底突然升起了一股新的力量，自然而然地将奔涌而出的歌词填入简单的曲调。

阳光照耀在西方大地上，
春天里鲜花竞相怒放，
树木发芽，河水流淌，
美丽的燕雀啾鸣歌唱。
无云的夜晚空气晴朗，
山毛榉在摇曳摆晃。
白宝石般的精灵星星，
悬挂在旁支斜出的枝丫上。

在旅程终点的远方，
我躺在黑暗中不见光亮，
在那险峻陡峭的群山之巅，
在那高耸坚固的塔楼顶上，

浮云重雾遮不住，
日月星辰永放光芒。
我既不会说白天已经过去，
也不愿告别星光。

“在那高耸坚固的塔楼……”他接着唱道，但突然间停住了。他仿佛听见有一个微弱的声音在应和他，随即又什么都听不见了。没错，他是听见有个声音，不是说话的声音。有脚步声在走近来。走道上头的一扇门轻轻打开了，传来了铰链声。山姆蹲在地上倾听。门被砰的一声关上了，随即传来一个兽兵的吼叫声。

“哈哈！你在上面，你这个狗娘养的，别哇哇乱叫，要不我就来收拾你。听见了没有？”

没有人回答。

“好吧，”斯拿加吼叫着，“我倒要看看你到底在干什么。”

铰链又嘎吱嘎吱地响了，山姆对走道门口偷看了一眼，只见门口有一束摇曳不定的光，一个模糊的奥克斯身影走了出来，他似乎拿着一把梯子。山姆马上就明白了过来：到塔楼顶上去要通过走道顶上的活板门。斯拿加竖起梯子，将它放稳，之后便爬了上去，随即不见了人影。山姆听见拉下门闩的声音，然后又听到了那个可怕的话声。

“你给我安静地躺着，不然你就有苦头可吃！我想你已经没有多少时间可活了，不过你如果不想现在就尝尝我的厉害，就闭上你的嘴，明白吗？现在我先提醒你一下！”山姆听到像是一声抽鞭子的声响。

听到这声音山姆怒火中烧。他一跃而起，奔过去，像猫似的爬上了梯子。他的脑袋在一个宽敞的圆形房间中央的地板上钻了出来。房间的屋顶上悬挂着一盏红灯，朝西的窄窗又高又暗。窗脚下好像有一样东西倒在墙边的地上，旁边叉腿站着个黑色兽兵。

这个兽兵第二次举起鞭子，但鞭子再也没落下去。

山姆手拿刺叮剑，大喝一声向他扑了过去。兽兵刚转过身，还没来得及动一下，山姆已砍下了那只执着鞭子的手。他疼得嗷嗷直叫，在极度恐惧下，绝望的兽兵低着头朝山姆直冲过来。山姆第二次刺时用力过猛，身体失去平衡，一下向后摔倒，把那魔怪也绊倒了，山姆连忙伸手朝他抓去。但还没抓到就听见一声大叫和轰的一声巨响。原来斯拿加魔怪情急之下，在梯子上端一脚踏空，从门口摔了下去了。山姆也顾不得探头去看，便一个箭步奔到蜷缩在地上的那个人影眼前。他果真是弗拉多！

弗拉多赤身裸体躺在一堆肮脏的破布上，看来已晕了过去，还举起一条胳膊护着头部，身上有一道让鞭子抽得很凶的血痕。

“弗拉多！弗拉多先生，亲爱的！”山姆大声呼唤，泪水几乎蒙住了他的双眼。“我是山姆啊，我来了！”他小心地把主人扶起来，搂在怀里，弗拉多睁开了双眼。

“我还在做梦吗？”他喃喃地说，“这些梦真是太可怕了。”

“不是在做梦，先生，”山姆叫道，“这是真的，是我啊，我来了！”

“我简直不敢相信，”弗拉多激动地抓着他说道，“一个拿着鞭子的兽兵，转眼间变成了山姆！我听到下面有人唱歌，我还想和他对唱，那总不是在做梦吧？是你在唱？”

“没错，是我在唱，弗拉多先生。我几乎已经绝望了，我找你找得好苦哇！”

“现在你找到了，山姆，亲爱的山姆。”弗拉多一说完，便闭上眼睛，躺在山姆温柔的怀抱里，像一个孩子在夜晚受了惊吓，让一个亲切的声音或温柔的抚摸消除了恐惧，安心睡去。

山姆这样坐在那里，感到无限的幸福，可是眼下却不允许他这么做。光是找到弗拉多还不行，他还得救他出去才是。他吻吻弗拉多的脑门，轻声叫道：“起来啦！醒醒，弗拉多先生！”他尽量让说话的语气显得欢快，像以前在贝格恩某个夏日早晨，为主人拉开窗

帘时做的那样。

弗拉多叹了口气,坐起身来。“我们这是在哪里?我怎么会到这儿来?”他问道。

“现在没有时间细说,等我们到了安全的地方我再慢慢告诉你吧,弗拉多先生,”山姆说,“你现在是在塔楼顶,就是你被魔怪抓去前和我在下面地道口一起看到的那个塔楼。到底已过了多久,我就不清楚了,大概有一天多了吧。”

“只有一天吗?”弗拉多说,“我觉得好像已过了几个星期。等以后有机会你一定要详细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是不是有什么东西击中了我?我坠入了黑暗和噩梦中,醒来后,却发现情况更糟。奥克斯团团围住了我。我想他们准是往我的喉咙里灌了烈酒。我的脑袋才清醒了过来,只是还浑身疼痛,疲乏无力。他们扒光了我的衣服,后来有两个残暴的家伙来审问我,我都快神经失常了。他们站在我旁边,洋洋得意地俯视着我,手里玩着刀,我永远忘不了他们的爪子和眼睛。”

“要说到他们,你这辈子也不会忘记的,弗拉多先生,”山姆说,“如果我们不想再见到他们,那我们就要尽快离开这儿。你还走得动吗?”

“行,我可以走,”弗拉多说着,慢慢坐起身来,“我没有受伤,山姆,只是感到疲倦极了,还有这儿很疼。”他把手放到左肩上面的脖子后面。他站起了身,在山姆看来,弗拉多好像穿了一身火焰般的衣服,在上方的灯光照耀下,他裸露的皮肤变成红色了。弗拉多在地上走了几步,说道:

“这下好些了!”他似乎精神也振作了一点,“原先只有我一个人,要不有个卫兵看守着我,我都不敢乱动。后来就听到大喊大叫打了起来。我想,那两个大个子恶魔打斗起来,大概是为了争夺我的东西。我躺在这里吓坏了。后来四周变得像死一般的沉寂,情况也更糟了。”

“是的,看来他们是狠狠地打斗了一番,”山姆说,“我猜,这儿准有一两百个兽兵哩。你可能会说,这可够山姆·甘姆齐对付一阵的了。但是现在他们全都在自相残杀中死去了。真走运!这说来话长,等我们离开这儿后再说吧。现在该怎么办?你总不能赤身裸体的在黑暗王国中走吧,弗拉多先生。”

“他们把一切都拿走了,山姆,”弗拉多说,“所有的一切。你明白吗?一切!”他又低着头蜷缩在地上了,这句话使他回想起自己所经历的全部灾难,他绝望了。“我们的使命已经失败,山姆。即使离开这儿,我们也逃不走。只有精灵才能逃走,而且逃得远远的,远离中洲,飘洋过海,只有海洋才宽广得足以摆脱那黑影。”

“不是一切都拿走了,弗拉多先生。使命并未失败,我正拿着它呢,弗拉多先生,请你原谅。我把它保存得好好的,现在就挂在我的脖子上,它真是个可怕的负担!”山姆摸着魔戒和链子。“我想现在是你把它拿回去的时候了。”真到了要归还的时候,山姆觉得有些难以割舍,而且他也不愿让主人承受这一负担。

“是你拿去了?”弗拉多喘息着说,“你现在拿着它?山姆,你真是了不起啊!”但随即语调突然一变,“把它给我!”他大叫着站起身,一只手颤抖着向山姆伸过去。“快把它还给我!你不能拥有它!”

“行,弗拉多先生!”山姆吃了一惊说道,“我这就还给你!”他慢慢地拿出戒指,把链子从脖子上取了下来。“但是现在你是在莫都,先生,等你出了塔楼,你将看到火焰山和其他一切。到时你会发现这枚戒指极其危险,难以驾驭。这是项艰巨的任务,也许能为你分担一下。”

“不,不必了!”弗拉多叫道,急忙伸手从山姆的手里抢过戒指的链子。“不,你不能拿,你这个贼!”他气喘吁吁地说,怒视着山姆,眼中充满了敌意和恐惧。突然间,他一手攥紧拳头,一手握着戒指,怔立不动了。他眼睛里的迷雾好像消散,他用手摸摸疼痛的

额头，隐约感到伤口的剧痛和心头的恐惧。那可怕的幻觉刚才显得如此逼真。眼前的山姆变成了奥克斯，正觊觎着他的宝贝，眼里露着贪婪的目光，嘴里口水直淌，准备抢夺戒指，但幻觉很快就过去了。只见山姆跪在他面前，心被深深刺伤，满脸痛苦，热泪盈眶。

“噢，山姆！”弗拉多叫道，“我刚才都说了什么？做了什么？原谅我！你做得对。这魔戒的确具有可怕的魔力，要是永远找不到它该多好啊。别管我，山姆，我必须自个儿担当，不能拖累别人，你就别管了。”

“好吧，弗拉多先生，”山姆说着，用袖子擦了擦眼睛，“我懂了。但我还是能派点儿用场的，是不是？我得带你出去。马上就走，怎么样？不过走之前我得先给你找些衣服和甲冑来，再吃点东西。衣服倒挺好办。因为我们现在在莫都，最好还是穿莫都人的衣服，再说也没有选择的余地。弗拉多先生，恐怕只能去找件奥克斯的衣服来给你穿，我自己也一样。如果我们一起走，两个人的衣服最好相配。这会儿你先用这个裹一裹身体吧！”

山姆脱下他的灰色斗篷，披在弗拉多肩上，然后打开放在地上的包裹，把刺叮剑抽出了剑鞘，剑刃上几乎看不见蓝光闪烁。“我忘记这个了，弗拉多先生，”他说道，“他们并没有把一切都拿走！还记得吧，这是你借给我的刺叮剑，还有盖拉德丽尔的宝瓶。我还藏着这两件宝贝呢。不过请你再借我用一段时间，弗拉多先生。我必须去看看还能找到些什么。你留在这儿，走动走动，放松一下腿脚。我一会儿就回来，我不会走远的。”

“小心点，山姆！”弗拉多叮嘱道，“快去快回！或许还有活着的兽兵埋伏在那里等你呢。”

“我一定得冒一下险。”山姆说完，便走到那块活动板那里，沿梯而下。不一会儿，他的头又冒出来，并把一柄长刀扔在地上。

“这刀多少会有点用吧，”他说，“那家伙死了，就是那个用鞭子抽你的兽兵。他好像是在匆忙中摔断了脖子。如果你还有力气，

现在就把梯子收上去,弗拉多先生。一会儿待你听到我在下面喊‘爱尔贝蕾丝’,再把梯子放下来。这个名字只有精灵会说,奥克斯不会说。”

弗拉多坐了一会儿,浑身哆嗦,余悸阵阵。过了一阵,他站起身来,披上灰斗篷,为了不让自己的脑子胡思乱想,他在屋里踱来踱去,细细打量着这囚室的角角落落。

因为害怕,他觉得山姆至少已去了一个小时,其实只过了一会儿时间,他就听见山姆在下面轻轻叫唤:“爱尔贝蕾丝!爱尔贝蕾丝!”弗拉多放下梯子,山姆爬上来了,头上顶着一个大袋子,直喘着气。他将那袋子砰的一声掷在地上。

“衣服来了,快!弗拉多先生,”他说,“我稍微搜索了一下,把我们穿的小些的衣服都搜罗来了。我们必须打扮一下,快穿起来吧。我虽然没有碰到任何活的兽兵,也没看到什么,但是我总觉得心里不踏实。我感到这个地方有人监视。我也说不清,但是有一种感觉,好像有一个可恶的黑骑士就在附近飞行,在上面看不见的黑暗中飞行。”

他打开袋子。弗拉多厌恶地看看里面的衣服,但也无可奈何,只好穿上了,这总比光着身子好些。袋子里有一条脏兮兮的长毛兽皮裤,一件脏皮衣。他穿上衣裤,在皮衣上套上一副坚固的锁子甲。这件铠甲对成年奥克斯来说嫌短,但对弗拉多来讲却太长,也太笨重。他在锁子甲外面系了一根皮带,皮带上挂着一个短剑鞘,鞘内插着一把宽刃利剑。山姆还拿来了几顶兽兵的头盔。其中一顶弗拉多戴着刚好,那是一顶铁皮边黑帽,外边箍着铁圈,上面还裹着皮,在鹰钩护鼻上方画着一只红色的毒眼。

“如果穿着莫古尔衣服和戈巴格铠甲可能更合适,做工也更好些,”山姆说道,“但我想,这里出事后,再穿着他们标记的衣服在莫都走动恐怕不行。好了,你这般穿戴真像个道地的小兽兵,弗拉多

先生。如果能给你脸上再戴上一张面具，胳膊再长一些，脚再变成罗圈腿，那就难辨真假了。披上这个也许可以不露马脚。”他把一件黑色大斗篷披在弗拉多肩上。“行了！走时你拿上一个盾牌。”

“那你呢，山姆？”弗拉多问道，“你不是说我们俩的衣服要互相般配吗？”

“嗯，弗拉多先生，我一直在想，”山姆说，“我们最好别留下衣服，我们没法销毁它，我也不能在衣服外面再套上奥克斯铠甲，对吧？所以只能用他们的斗篷遮掩一下了。”

他跪在地上，把自己精灵斗篷细细叠好，折成小得不可思议的一卷，放进袋子里。他站起身来，将袋子背上，又在头上戴了一顶奥克斯头盔，身上披了一件黑色斗篷。“你瞧，”他得意地说，“现在挺相配的啦。我们得走了！”

“我可没法一口气跑到底呀，山姆，”弗拉多苦笑着说，“但愿你已经打听沿途的客栈了吧？你没忘记食物和饮料吧？”

“哎呀，我真的忘了！”山姆说着沮丧地吹了声口哨，“天哪，弗拉多先生，你这么一提，倒真让我感到饥肠辘辘，口干舌燥了！我记不得自己上一次是什么时候吃饭喝水的。我完全顾不上吃喝，一心只想着找到你。不过让我想想！上次我看到包里还有不少精灵饼和法拉米尔给我们的食品，在危急关头支撑我们两个星期。至于水，即使水壶里还有，也不会多，肯定不够两个人喝的，无论如何必须去再弄点来。难道奥克斯是不吃不喝的？只靠邪气毒药生活？”

“不，他们也吃饭、喝水，山姆。养育他们的这方魔影黑地只会模仿，不会创造，它没有真正属于自己的新东西。我看它根本无法赋予奥克斯生命，只会摧毁他们，折磨他们。他们如果要生存下去，就一定得像其他生物那样生活。兽兵们一旦弄不到食物，就会喝脏水，吃腐肉，反正只要不是毒药就行了。他们曾经给我吃过食物，所以我比你要强一些。这儿的某个地方肯定有食物和水。”

“可我们没有时间找了。”山姆着急地说。

“情况并不如你想的那么糟，”弗拉多说，“你刚才去找衣服时，我幸运地发现他们确实没有把所有的东西都拿走，我在地上的破布中找到了我的干粮袋。当然都让他们翻过了。但据我猜测，他们不喜欢闻精灵饼的味儿，恐怕连看都不想看，比古鲁姆还要讨厌它。他们把它乱撒一气，有些还给踩碎了，但是我已经把它们收集起来，比原先少不了多少。但是他们吃了法拉米尔的食物，还劈坏了我的水壶。”

“行了，没什么好多说了，”山姆说，“该有的都有了，可以出发了。只是水还是个严重的问题。不过，还是先走吧，弗拉多先生！不然，就是有一湖水在这儿，对我们也毫无用处！”

“你要是不先吃一点东西，我就不走，”山姆说，“来吧，把这块精灵饼吃了，把你壶里最后一口水也喝了！反正事情没有多大指望啦，不必太为明天操心，也许明天不会来临。”

他们终于出发了。爬下梯子后，山姆把梯子放倒在掉下来摔死的奥克斯蜷缩的尸体旁边。楼梯很黑，但在角塔顶上仍然看得到火焰山的火光，现在这火光渐渐熄灭变成暗红色。他们捡了两个盾牌，伪装完毕后，继续往下走。

两人脚步沉重地下了楼梯。角塔顶上那个他俩重逢的小房间已落在身后，可现在倒觉得它还挺像个家的。他们又来到了露天空地上，塔楼的城墙依然阴森森的，让人恐惧。虽然蜘蛛山口塔楼内所有的人恐怕都已死光，可是恐惧依然笼罩着两人的心头。

他们好不容易走到了通向外面院子的门口，两人稍停了一下。就在他们站的地方，他们也已感觉到大门两边那几个沉默不语的黑色守卫搜索他们的恶毒目光。莫都的朦胧亮光洒进门来。弗拉多和山姆两人在可怖的魔怪尸体间择路而行，一步比一步艰难。还没走到拱门，两人便都停了下来，即便再往前移动一寸，对他们

的意志和四肢来说,都是一种绝大的折磨。

弗拉多已没法再战斗了,他瘫倒在地。“我实在走不动了,山姆,”他轻声地说,“我脑袋发晕,不知道是怎么了。”

“我也是,弗拉多先生,再坚持一下!已经到大门,那儿是有些魔气,不过我既然进得来,就出得去。我想这次总不会比前次更危险吧。准备冲吧!”

山姆又取出了盖拉德丽尔的宝瓶。仿佛是对他的刚毅和忠心之举表示敬意,宝瓶突然如闪电般大发奇光,把整个阴暗的院子照得一片通亮,但是守卫依然岿然不动,他们无法通过。

“吉尔索妮尔,爱尔贝蕾丝!”山姆大叫道。不知怎么的,他突然想起了霞尔的精灵,想起了在树林里赶走黑骑士的那首歌。

“吉尔索妮尔,爱尔贝蕾丝!”弗拉多在他后面也叫了一遍。

守卫的意志应声顷刻瓦解。弗拉多和山姆一跃而起,随后撒腿奔跑起来。他们经过那几个目光如炬的端坐守卫,奔出大门。只听见哗啦一声,拱门顶石突然倒了下来,差点儿砸到了他们的脚,上头的城墙也随之崩塌了,他俩死里逃生。钟声响起,守卫发出一阵尖厉而可怕的哀号,从黑暗的高空传来了回声。只见一个有翅膀的妖怪发着怪叫划过云层,像弩箭般从黑空中飞射了下来。

第二章 魔影之境

山姆还算脑筋灵活,他一把将宝瓶塞回怀里。“快跑,弗拉多先生!”他喊道,“不对,不是这条路!翻过石壁有个陡坡。跟我来!”

他们顺着门外的路飞奔而去。跑出五十来步后,那条路弯过悬岩上一个突出的棱堡,塔楼上看不见他们,暂时总算安全了。两人靠着岩石,喘了口气,但立即心里一沉,因为歇在坍塌的城门边墙头上的纳芝戈尔发出一阵令人胆寒的号叫,群崖中传来了阵阵回声。

他们吓得没命地往前跑,不一会儿路又急转向东,他们又一下子暴露在塔楼致命的视线下了。他们边跑边回头观望,看到坐落在城垛上的巨大的黑影。前面的路从高高的山岩间切过,陡直下降,和莫古尔来的山道会合。他俩急急往下冲,来到三岔路口。仍然没见奥克斯的影子,也没有响应纳芝戈尔的声音。但他们知道这种宁静不会保持很久的,敌人随时都会追踪而来。

“这样不行,山姆,”弗拉多说,“我们如果是真的兽兵,就应该跑回塔楼而不是逃走。我们这样子只要一碰到敌人,马上就露馅。我们一定得离开这条路才是。”

“可我们办不到啊,”山姆说道,“除非我们有会飞的翅膀。”

魔影山的东面非常险峻,几乎全是绝壁悬崖,下面是幽暗的深谷,深谷对面是内环山脊。从三岔口过去不远,下了一道陡峭的斜坡,有一条横跨峡谷的石桥,过桥后,那条路就进入一片杂乱的斜

坡和莫亥峡谷。弗拉多和山姆不顾死活，一下冲上了石桥，但是还没等他们跑到石桥那头，就听到一阵大声喊叫。在他们后边高高的山麓上的蜘蛛山口塔楼隐约可见，塔楼的石壁映出暗红色的亮光。塔楼上的钟声又猛地敲响，十分刺耳，随即变成一阵连续的轰鸣。号角吹响，从石桥尽头立即传来应答声。火焰山的火光照不到黑暗的谷地，弗拉多与山姆看不见前方的情况，但他们已能听见铁鞋的脚步声和在路上飞驰的马蹄声。

“快，山姆！从桥上跳下去！”弗拉多大声喊道。他们慌慌张张地冲向石桥低矮的栏杆。幸亏莫亥山斜坡已到差不多和路面一样高了，因此桥下的沟壑也不会太深，但是由于天色太黑，他们完全估计不出到底有多深。

“呃，从这儿跳下去，弗拉多先生，”山姆说，“我先跳！”

山姆先跳，弗拉多紧随其后。两人刚刚跳下去，就听到骑兵风驰电掣般地越过石桥，后面还有奥克斯奔跑的脚步声。要不是情况危急，山姆准会笑出声来——他俩往下跳去时生怕两眼一摸黑，撞在石头上，但砰的一声着地后，才发现这里是一片离桥面不过十来尺的荆棘丛。这实在出乎他们的意料。山姆一动不动躺在那里，轻轻吸吮着被荆棘刺痛的手。

马蹄声和脚步声渐远，山姆这才敢悄声说道：“天哪，弗拉多先生，我以前真不知道莫都土地上会长出生物！不过，我们要找的就是这地方呀。这些荆棘一定有一尺高吧，它们已经穿透我的衣服。我要是穿上那件锁子甲就好了！”

“奥克斯的锁子甲也挡不住这些尖刺，”弗拉多说，“就是穿上紧身皮衣也不管用。”

他们好不容易才走出那片荆棘丛。这些荆棘丛犹如带刺的铁丝那般坚硬，像钩子那般抓人，等他们爬到外面，身上的斗篷就被撕裂扯碎了。

“我们下去，山姆，”弗拉多悄声道，“先下到谷地，然后尽快向

北走。”

在外面的世界,在远离幽暗莫都的地方,这时正值新的一天开始,太阳正从中洲东方冉冉升起。但在这儿,一切仍和黑夜一般漆黑。火焰山在闷燃,它的火已熄灭。映在悬崖峭壁上的红光已消失。从他们离开伊锡利恩起一直刮着的东风似乎也停了。他们摸着黑在岩石、荆棘丛和枯树间缓慢艰难地往前爬,跌跌撞撞慢慢地向下走,直到走不动为止。

他们停下来,并肩坐在一起,背靠着一块大圆石。两人都走得汗流浃背。“即便沙格拉特本人给我一杯水,我也会向他握手致谢的。”山姆说。

“别说这样的话!”弗拉多说,“这只会让我们更口渴。”他伸展开四肢,感到又困又累,好一会儿不再说话。最后,他又第一个挣扎坐了起来。他吃惊地发现,山姆竟然睡着了。“醒醒啊,山姆!”他叫道,“起来!我们该出发了。”

山姆赶忙站起身来。“这是怎么的了!”他说道,“我一定是睡过去了,弗拉多先生,我已经很长的时间没好好睡过觉了,眼睛老是个自个儿合拢来。”

弗拉多在前头带路,朝着他估计的北方,在峡谷底大大小小的石头间穿行。蓦地,他又停住了脚。

“这样不行,山姆,”他说道,“我受不了了,我是指这件锁子甲。我现在实在穿不动啊,累得不行,这会儿就是穿我的米瑟里尔铠甲都嫌太重。而且,穿着它又有什么用?我们又不可能凭战斗来赢得胜利。”

“不管怎样,穿着它总可以抵挡一下刀枪弓箭嘛,”山姆道,“再说那个古鲁姆还没死呢!我可不愿你在黑暗中挨上一刀时身上只穿一件小皮衣。”

“瞧,亲爱的山姆,”弗拉多说道,“我实在好累,没什么希望了。”

可只要我迈得动步子,无论如何也要赶到火焰山。魔戒已经够沉重了。这锁子甲简直要了我的命。我一定得脱掉它。你别认为我这人不知好歹,但一想到你为了我从尸体上剥下来的这些衣服,我就觉着恶心。”

“别这样说,弗拉多先生,愿老天保佑你!如果我办得到,我宁愿背着你走。既然这样,那你就脱了它吧。”

弗拉多撩开斗篷,脱下那件魔怪的锁子甲,把它扔在一边。他哆嗦了一下说:“我想我真正需要的是些暖和的东西,天冷了,不然就是我着凉了。”

“你可以穿我的斗篷,弗拉多先生。”山姆说。他解下包裹,拿出那件精灵斗篷。“这件怎么样,弗拉多先生?你穿上那件魔怪的紧身皮衣,外面系上皮带,再披上斗篷,这样虽然看起来不太像奥克斯,但至少可以暖和一些。我相信这件斗篷比其他任何衣服都好,它能保护你不受伤害。这是盖拉德丽尔夫人做的。”

弗拉多披穿上斗篷,别好胸针。“这样好多了!”他说道,“感觉轻松多了。现在我又走得动了。可是,眼前这片黑暗却弄得我糊涂起来。山姆,记得躺在牢房里时,我拼命回忆白兰都因河、伍迪恩德和流经霍比顿磨坊的河水。但此刻我却看不见它们。”

“你瞧,弗拉多先生,这回是你说起水来了!”山姆说,“要是盖拉德丽尔夫人能看见我们,听到我们说的话,我会对她说:‘尊敬的女王陛下,请原谅,我们想要水与光,清水和阳光,它们胜于任何珠宝。’但这儿离萝林远着那!”说到这儿,山姆叹了口气,朝他猜想的魔影山方向挥了挥手。在黑暗的天空下根本看不见魔影山的幢幢黑峰。

他们又出发了。没走多远,弗拉多就停了下来。“我们上方有一个黑骑士,”他说,“我能感觉得出来。我们最好不要动。”

他们蜷着身子坐在一块大圆石下,面朝西方,好一会儿没吭声。后来,弗拉多才放心地松了口气,说道:“他走了。”他俩站起身

来,惊讶地发现左首南面的远处,渐渐发亮的天空泛鱼肚白,绵延的山麓与高耸的群峰在天光映射下露出幽暗的身影。它们后面的天空渐渐明亮起来,并且向北方扩展。高空中展开了一场自然界的战斗。人世间清风徐来,驱回莫都的滚滚黑云,扯碎了黑云边缘,还把火焰和烟雾吹回了它们的阴暗的老家。可恶的黑天篷渐渐升起,朦朦胧亮渗进莫都,好似惨淡的晨光射入监狱的小窗。

“看那儿,弗拉多先生!”山姆叫道,“风向变了!准定有事。他没能随心所欲地调遣,他在人世间的黑暗已经被打破。我真希望能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这是三月十五日早晨,安达因河谷上方的太阳正从东方的阴影上升起,西南风劲吹。塞奥顿在佩兰诺原野上阵亡。

弗拉多和山姆伫立在那里凝神远望,日光的边缘已顺着魔影山伸展。突然,他们看到一个影子,以极快的速度从西方飞来,在重重山峦上方隐隐闪烁的光带映射下,它开始只是个黑点,后来渐渐变大,如同黑色苍穹中的一道闪电倏地从他们头顶高高掠过,同时还发出一阵尖厉的长嘶,那是纳芝戈尔的声音,但他们听去已不再感到恐怖,那是一种悲哀而凄凉的叫声,给黑塔楼带来了坏消息。魔戒幽灵的首领遇上了丧门星。

“我说什么来着?一定出了什么大事了!”山姆喊叫道,“沙格拉特说‘战争进展顺利’,但戈巴格却没这么肯定。他当时也在那里。局势可能正在好转,弗拉多先生。你现在觉得有点希望了吧?”

“嗯,还没有,还没有太大的希望,山姆,”弗拉多叹了口气,“那毕竟是在大山那边的事呀,而我们现在是在往东走,不是向西走。我感到好累。这魔戒实在太沉重,山姆,我现在一脑门子都是它,像一个大火轮。”

山姆刚刚振作起来的情绪又低落了。他焦急地看着主人,握住他的手。“打起精神,弗拉多先生!”他说道,“我已经得到了我需

要的东西——一线光明,它能帮助我们,但也充满危险。再往前走走吧,然后我们再挨着躺下休息。先来吃一点精灵饼,吃了以后你会感到振作一些。”

他们分吃了一片精灵饼,塞进嘴里干嚼,又步履沉重地往前走。日光虽然不比暮色明亮多少,却已足以让他们看清楚自己正置身一个缓缓向北上升的山间深谷,谷底是一道蜿蜒曲折的干涸小溪。他们的目光越过小溪,看到在西面的峭壁下迂回盘旋的小道,似乎是年长月久踩出来的。他们要是知道的话,早就可以走那条路了。小道在西面的桥头从大道伸出,通过一道在岩石上凿出来的漫长台阶,一直向下通到谷底。这条小路可能是供巡逻队和信差走的,能够使它们更快赶到蜘蛛山口和伊森茅思隘道间的天险卡拉什安格伦的小型哨所,或是更北些的要塞。

对这两个霍比特人来说,走这样的小路很危险,但他们又要抓紧时间赶路,而且弗拉多感到实在累得无法在危岩砾石或无路可寻的莫亥峡谷里跋涉。他估计敌人不大可能料到他们竟会走这条北面的小路,敌人势必会先去彻底搜索东面通往平原的路,或是后面西向的大道。只能先从塔楼的正北方向走得远远的,然后再伺机寻找一条往东去的路。东进之路将是长途跋涉中最后一段危险的路程。他们穿过多石的河床,踏上了这条奥克斯小路,走了好一阵子。他们的左侧是高耸的悬崖,从上头完全发现不到他们,但是小道曲折多弯,每到拐弯处,他们都抓住剑柄,小心翼翼地向前。

天没有更亮一点,因为火焰山仍喷着浓烈的烟雾,上升的空气将它吹向空中,黑烟越升越高,最后到达风吹不到的高空散开,形成了一个巨大无边的黑天篷,中央的烟柱已升入黑影之外,无法看见。他俩拖着疲累的脚步走了一个多小时,猛然间有声音传来,他们立即停住了脚。虽然觉得不可思议,但确实有声音。就在他们左边,汨汨流水从石缝里流出来。石缝窄而直,宛若巨斧在黑色悬崖上砍出来的。阳光照在大海上,水汽凝聚甘霖普降,但却有一部

分不幸地洒落在黑王国群山上,枉落尘土。这流水可能就是它的残余部分,它从石头缝里跌落下来,涓涓细流越过小道,匆匆折往南面,消失在死寂的群石间。

山姆向水流奔去。“如果我还能见到盖拉德丽尔夫人,我要告诉她!”他叫道,“先是宝光,现在流水!”他顿了顿,又说,“让我先喝吧,弗拉多先生。”

“好吧,不过我想两人同时喝水也够地方。”

“我不是那个意思,”山姆说道,“我是怕这水有毒或喝了马上会出事什么的。呃,最好由我先喝,主人,你明白了吧。”

“明白,但是我想我们应该有难同当,有福同享,山姆。不过,如果水很凉,倒是要小心点。”

水是很凉,不过并不冰冷。刚喝时水的味道不怎么样,至少,如果他们在家里准会抱怨这水又苦涩又油腻,但是现在却是美不可言,哪还顾得上什么害怕和谨慎。他俩痛快地喝了个饱,山姆还不忘把水壶灌满。喝完水后,弗拉多觉得全身舒服多了,两人又继续走了十几里路,只见小路渐渐宽阔起来,路边开始出现一道崎岖不平的山壁,这提醒了他们,快要到另一个奥克斯据点了。

“我们最好在这里转弯,山姆,”弗拉多说道,“我们必须转向东方。”他看着谷地对面阴森森的山脊,叹了口气。“我还有些力气可以走到那边,再找个洞穴,然后好好休息一下。”

河床在小道的下方。他们爬下去越过河床,意外地看到了几潭黑幽幽的池水,那是山谷高处流下来的。坐落在西向山脉下山谷外缘的莫都是一片死亡地带,但尚未全然死亡,仍有生命存在,但都在艰难、扭曲而痛苦地为生存而拼搏。而山谷另一端的莫亥幽谷里,低矮灌木丛悄悄攀扶生长,粗糙的灰草在石缝争相扎根,岩石上布满干枯的苔藓。遍地荆棘,缠绕虬结,或坚硬如刺,或带钩如刀。去年蔫萎干瘪的叶子挂在荆棘上,在凄凉的风中瑟瑟作

响,然而它们那奇异的花蕾却刚刚绽放。褐色、灰色或黑色的苍蝇像奥克斯一样,都有块红眼状的污斑,肆无忌惮地飞来飞去,嗡嗡作响、到处叮蜇。浓密的刺灌丛上方,乌云般的饿蚊在回旋飞舞。

“奥克斯甲冑一点用处都没有,”山姆挥舞双手道,“真希望有一身奥克斯皮革才好!”

弗拉多终于走不动了。他们已爬上一道倾斜的狭沟,但是还要走很长一段路,才能看到最后那道崎岖的山梁。“我一定得歇歇,山姆。如果可以的话,真想睡会儿。”弗拉多说道。他四下望了望,发现周围没有一处平地,这片该死的地方,连让一只动物趴一下的平地都没有。最后实在筋疲力尽了,两人只好走到一片如垫子般垂在低矮岩石上的刺藤下。

他们坐在那里随便对付了一顿。但是精灵饼两人都舍不得吃,放回袋子,因为更糟的日子还在后头。他们将山姆袋子剩下的法拉米尔的食品吃了一半,包括干果和一小条腌牛肉,嚼了几口水。他们已在山谷的池塘里喝了水,但很快又渴得不行了。莫都的刺鼻空气很容易让人口干舌燥。一想到水,山姆的情绪又低落下来。过了莫亥谷地,还有更可怕的高格罗斯荒漠呢。

“现在你先睡吧,弗拉多先生,”他说,“天又暗了,看来一天快要过去了。”

弗拉多叹了口气,几乎还没开口说话,人就睡着了。山姆也累了,但他拼命支撑着。他握着弗拉多的手,静静地坐着,直至深夜来临。最后,为了免得自己睡着,他从藏身之处爬了出去,向外探望。这片土地似乎到处有吱吱嘎嘎、劈劈啪啪的声音,还有鬼鬼祟祟的响声,但没有人的说话声和脚步声。在魔影山西边的遥远上空,夜色依旧朦胧灰白。他透过大山高处一块黑色突岩上方的大片残云,望见一颗白星闪烁了一会儿。当他的目光越过这片遭弃的土地,眺望那颗美丽的星星之时,他心头顿时一亮,重新燃起希望。脑海里升起一个警醒而清晰的念头:到头来,魔影不过是转瞬

即逝的乌云,而光明与美丽永远是它无法企及的。他在塔楼里唱的歌与其说充满了希望,倒不如说表达了抗争,因为当时他只想到了自己的命运。然而此时此刻,他突然不再为自己,甚至为主人的命运操心了。他重新爬到刺藤下,躺在弗拉多身旁,抛开一切恐惧,坠入沉沉的梦乡。

他们手拉着手一起醒来。山姆精神焕发,开始了新的一天,弗拉多却唉声叹气的。他睡得很不踏实,一直在做噩梦,醒了之后依然没有缓过劲来。尽管如此,睡眠对他到底不无小补,他显得精力充沛多了,又能担着重负再往前走一阵了。他们不知道时间,也不知道到底睡了多久,在吃过少许食物和水之后,他们继续沿着山沟前进,一直走到由岩屑和溜光的石块构成的陡坡前。在这里,似乎一切生物都不再挣扎求生,莫亥山上寸草不生,贫瘠光秃,凹凸不平,真是一片不毛之地。

经过好一阵搜寻,他们终于发现了一条可以攀爬的小路。这条小路很难走,最后一百尺他们是手足并用爬上去的。他们来到了一个黑压压的悬崖的豁口,经过时才发现自己已到了莫都最后一道天然防线的边缘。约一千五百尺的下方是内地平原,一直延伸到远方肉眼看不见的黑暗之中。风从西面吹来,一块块巨大的云朵在高空向东飘去,但洒在高格罗斯这片可怖的荒地上的依然是灰暗的天光。烟雾在地面上飘荡,在谷地里潜行,在地缝中不断地往外冒。

他们还能看到至少相距一百余里外的火焰山,山脚周围是一片灰烬,它那巨大的圆锥山体耸入高空,顶部烟雾腾腾。现在,火焰已经黯淡下来,在内部慢慢闷烧,犹如一只凶险恐怖的睡兽。山后有一大片像雷暴云般的不祥阴影,那便是黑塔楼的面纱,而黑塔楼本身则远在面纱的后面,耸立于从北面延伸而来的灰烬山脉的一道长岭之上。黑魁首在苦苦思索,魔眼已从外界转向内部,在琢

磨真假莫辨的坏消息：它看到了一把眩目的利剑，一张严峻高贵的脸庞，一时间它无暇顾及其他。它那巨大的城堡，门叠门，塔叠塔，笼罩在阴郁的昏暗之中。

弗拉多和山姆惊异而厌恶地凝望着这片令人憎恶的土地。在他们和烟雾弥漫的火焰山之间，在山的北面 and 南面周围，一切似乎毁灭殆尽，死气沉沉，满目焦土，令人窒息。他们弄不明白它的统治者是怎么将之维持下来的，拿什么供养他的奴仆和军队？他确实拥有军队。就他们目光所及，沿着莫亥山边缘再往南，散布着不少兵营和帐篷，有的布置得井井有条，如同小城镇。其中最大的一个兵营就在他们下面。兵营活像昆虫聚集的大巢，向荒原延伸几近三里，沿街筑有一排排灰不溜秋的小棚屋和又长又低的褐色建筑物。人们进进出出，忙个不停。一条大路从兵营东南面伸出去，与莫古尔道路汇合，大路上有一个个小黑影在快速移动。

“我实在不喜欢这景象，”山姆说，“我看没什么指望啦，不过那儿有这么多人，想必有井水，更不用说食物了。但是，要是我没看错的话，这些家伙都是大人族，而不是奥克斯。”

他和弗拉多根本不知道，在这个辽阔王国的南面，火焰山烟雾所不及的内湖黑水边，就是奴隶劳作的大片田地。他们也不知道，黑塔楼的士兵利用通向东南面属地的大路，拉来了大车大车的物资、掠夺物和奴隶。在这北部地区拥有矿山、工厂和备战已久的军团。黑魁首在这里运筹帷幄，调兵遣将，结集队伍。他开头的几次行动是它军事力量的初次试探，已在西线战场上南北两面受到遏制。眼下它正撤下先头部队，将新的生力军结集在魔鬼谷周围，准备抵御敌人的回击。假如说它的目的是在所有方向上防备敌人向火焰山进发，那么它就做得再好不过了。

“嗯，”山姆说道，“不管他们有什么吃的喝的，反正我们都没法弄到。而且我根本看不到可以下山的路。即使下去了，也不可能穿过那片驻扎着敌人的开阔地。”

“可是我们还是得试一试，”弗拉多说，“无论如何，事情不会比我料想的更糟。我压根儿就没指望能平安穿过去，现在也看不出什么希望。但我总得尽力而为啊。现在，最要紧的是别被他们俘虏。所以我想，咱们还是仍得向北走，去看看平原较狭处的情况如何。”

“不用看我都想像得出来，”山姆说，“那地方越狭窄，奥克斯和大人族越是挤成一团。你会看到的，弗拉多先生。”

“如果我们真能走到那么远的地方，我敢说我会看到的。”弗拉多说，转身就走了。

他们很快发现，要沿着莫亥的山梁或高处走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些地方都没有路，只有一道道深谷。最后他们只好又返回了原先往上爬的起点，再回到峡谷，顺着谷地去找路。两人走得十分艰苦，他们根本不敢越过峡谷走西面的那条小道。走了约三里多路，正如他们所预料的，悬崖下的谷地里有一座奥克斯哨所，那是搭在黑黝黝的洞穴口的墙头与石棚屋。虽看不到什么动静，两个霍比特人还是小心地摸索向前，尽可能沿着河道两岸荫密的荆棘丛走。

走了七八里，那个奥克斯哨所在他们身后消失了。但是没等他们来得及松口气，耳边又传来了奥克斯尖厉刺耳的争吵声。他们立即闪进一片褐色的矮灌木丛里藏起来。讲话的声音渐近，随即看见了两个奥克斯。一个穿着破旧的棕色衣服，拿着角质号角。这是个矮种奥克斯，黑皮肤，鼻孔很大，老是嗅个不停，显然是个搜索的老手，另一个是大个子奥克斯武士，像沙格拉特分队里的那些人，头盔上有毒眼的标记，还背着一张弓，手持宽头短矛。他俩不停地争吵，由于种族不同，用的是通用语。

在离霍比特藏身之处不足二十步远的地方，小个子奥克斯猛地停住了脚。“不行！”他吼了一声，“我要回去。”他指了指谷地对面的奥克斯哨所。“这些石头间闻坏鼻子也发现不了半点踪迹。

都因为听了你 ,弄得我丢了那气味。告诉你 ,气味是往山上去的 ,不是沿着谷地走的 !”

“你这烂鼻子本来就不顶什么用 ,”大个子说 ,“我看我的眼力就比你尽是鼻涕的鼻子强得多。”

“那你看到什么了 ?”另一个反唇相讥道 ,“去你的吧 !你连自己在寻找什么都不知道。”

“这怪谁 ?”大个子战士说 ,“总不是我的错吧 !那是上头传下来的。他们起先说是个身穿鲜艳盔甲的高个精灵 ,后来又说是矮人 ,最后却认定是和造反的乌路克黑一伙的。到底是什么玩意儿 ?”

“哈 !”那个小个子追踪者说 ,“传话的都掉了脑袋 ,就这回事儿。如果我听到的消息是真的 ,有些头儿也要没命了 !听说塔楼遭到袭击 ,已经全毁了 ,你那几百名伙伴都完蛋了 ,连那个俘虏也逃走了。如果你们这些打仗的家伙都是这么些脓包 ,战场上尽传来坏消息还有什么可奇怪的。”

“谁说是坏消息 ?”大个子士兵吼道。

“哈 !谁说不是坏消息 ?”

“该死的叛徒才说这种话 !你再不闭嘴 ,我就对你不客气 ,明白吗 ?”

“好吧 ,好吧 !我不说就是了 ,光心里想 ,这总可以吧。但是那个鬼鬼祟祟的黑鬼做些什么呢 ?就是那个长着鸭脚板的混蛋 ?”

“不知道。也许不做什么。但是那家伙到处打听 ,我敢肯定他干不出好事来 !该死的 !他刚从我们这儿逃走 ,就下来要活捉他的命令 ,而且还要快。”

“嗯 ,我真希望能马上抓住他 ,干掉他 ,”小个子恶狠狠地说 ,“他拿着那件他找到的锁子甲到处乱跑 ,把气味全都搅混了 !”

“这就救了他一命 ,”大个子说 ,“嘿 ,当时我还不知道要抓他 ,就在后面五十步处干净利落地向他射了一箭 ,谁晓得他还向前

跑。”

“哎呀！你没射中他！”小个子大声叫道，“你这家伙先是乱射一气，后来又跑得太慢，追不上人家，最后还来找我们帮忙。我真是受够你了！”说完他就跑开去了。

“你给我回来，”大个子大喊，“要不我要去告发你！”

“向谁告发？向你那宝贝的沙格拉特吗？他已经不是什么头目了。”

“我要把你的名字和编号报告给纳芝戈尔！”大个子压低声音咬牙切齿地说，“他们当中有一个现在正管着塔楼呢。”

小个子停住脚步，声音充满恐惧和愤怒。“你这个该死的告密小人！你自己干不了事，还要出卖同伙。回到你那些可恶的施里克人中去吧，他们会在敌人干掉他们之前先干掉你。听说他们已经干掉头号首领，但愿这是真的！”

大个子奥克斯手持短矛向他扑来，但是小个子跳到一块岩石后面，等对手奔近时，一箭射中他的眼睛，大个子应声倒下。小个子赶紧穿过谷地逃之夭夭。

两个霍比特人默默地坐了一会儿。最后山姆动了一下身子。“嗯，这招可真是干净利落啊，”他说，“要是这样的友谊在莫都扩大开来，我们的麻烦就减掉了一半了。”

“轻点，山姆，”弗拉多悄声说，“周围可能还有别的家伙，看来我们现在是九死一生啊，敌人在搜索我们，那劲道超乎我们的想像。不过，这就是莫都的德性，山姆，到处都有这种德性。据说，只要没有管束，奥克斯都是这样的。但我们不能把希望寄托在这上面。他们非常仇恨我们，无一例外，一贯如此。要是我们被那两个家伙发现了，他们就会抛开歧见一致对外，置我们于死地而后快。”

又是长时间的沉默。最后还是山姆开了腔，低声说道，“你听到他们说的那个‘鸭脚板’了吗，弗拉多先生？我告诉过你古鲁姆还没有死，对不对？”

“对，我记得。不过我奇怪你怎么会知道？”弗拉多说道，“呃，得了。我想我们最好等天全黑了再离开这个灌木丛。你可以告诉我，你是怎么知道的，到底发生什么事。但你必须小声地说。”

“我会尽量放低声音，”山姆点头说道，“但是每当我想到那个混蛋，我就会激动起来，忍不住想喊叫。”

两个霍比特人坐在有刺的灌木丛下，莫都阴郁的日光渐渐黯淡，终于进入了没有星光的黑夜。山姆凑着弗拉多的耳朵，用他能想到的一切词汇讲述当时古鲁姆怎样突然袭击，希洛布怎样恐怖以及他自己怎样与奥克斯斗争的历险。他说完后，弗拉多一句话也没说，只是握住山姆的手，用力按了按。最后他挪动了一下身子说：

“我看我们得继续走了。我不知道我们还能坚持多长的时间，要是真的让敌人抓住了，我们所经历的一切艰难困苦与疲于奔命都将付诸东流。”他站起身来。“天黑了，我们不能再用盖拉德丽尔夫人的宝瓶。替我小心保管好，山姆。我现在身上没处可放，除非握在手里。可是在黑夜里行走，我得靠双手摸索。刺叮剑也给你，我身上已经有一把奥克斯刀，不过我觉得再也不会去打斗了。”

夜间在没有路的山上行走既艰难而又危险，不过他们还是沿着岩石遍地的谷地东侧缓慢北行，走了一小时又一小时，不知栽了多少个跟头。外面世界已是白昼，这里一道灰白的日光才慢慢照亮西面高山，他俩立即又躲起来，轮流睡一会儿。山姆醒着的时候，满脑子想的就是食物。最后弗拉多起来了，说得吃些东西，准备开拔，这时，山姆忍不住问了一个最困扰着他的问题。

“对不起，弗拉多先生，”他说道，“你心中是否有数，我们还要走多远？”

“没有，完全没数，山姆，”弗拉多回答道，“我从林谷出发前，看过一张莫都的地图，那是索隆还未到莫都时绘的。我现在也只能

大略记得一些。我记得最清楚的是，北面有一个地方，西部山脉和北部山脉伸出的支脉几乎在那儿会合。那儿离塔楼附近的石桥至少有二百里吧。我们最好是从那个地方过去。当然，如果我们到了那儿，那会比我们现在离火焰山更远，有二百里路。我估计，我们现在离那座桥大约有一百二十里。即使我们一路走得很顺利，起码也要一个星期的时间才能走到火焰山。我很担心，山姆越走近火焰山，魔戒就变得越沉重，我前进的速度也就会越慢。”

山姆叹了口气。“这正是我所担心的，”他说，“我们现在只能吃很少的食物，更别说喝水了，弗拉多先生，除非走得快一点，要不然我们可能没走到目的地就饿死在这谷地里了。现在，除了精灵饼外，其他食物已经寥寥无几。”

“那尽量走得快些吧，山姆，”弗拉多说完，深深吸了口气，“走吧！继续前进！”

天还没全黑，他们艰难跋涉，奋力前进，一直走到黑夜。时间一小时一小时过去了，他们跌跌绊绊疲惫不堪地走着，只短暂地休息了几次。当天篷似的阴影边缘射出第一道灰蒙蒙的日光时，他们又进入一块突岩下的黑洞躲藏起来。

日光渐渐明亮起来，亮得超过以往任何一天。一股强劲的西风吹来，将莫都高空中的烟雾吹散了。不一会儿，两个霍比特人才看清了自己附近的地形：群山和莫亥山间的低谷随着地势逐渐上升，慢慢变小了；内环山脊现在仅仅是魔影山陡峭山面的一道凸岩，但是在东面，山势陡直下降，落入了高格斯荒原。河床已到尽头，在前面与破碎的石阶相连；大山突兀地向东面伸出一道光秃秃的横岭，宛若一堵石壁。雾气沉沉的灰烬山北支脉伸出长手臂状的山岭和横岭相会。会合处有一个狭窄的豁口：卡拉什安格伦，即伊森山口，山口过去是乌顿深谷。在黑大门外的这个深谷里，莫都的奴仆为了保卫他们的国土，建造了许多隧道和隐蔽的军械库。

他们的君主此刻正在那里紧急集结队伍 ,准备迎战西方大军。他们在会合处的山岭上建了许多堡垒和塔楼 ,燃起烽火 ,还在豁口上修了一道土墙 ,挖了一道很深的战壕 ,只有一座桥可以通过。

向北几里开外 ,在西面的横岭与主脉分叉的三角地带 ,矗立着德恩昂旧城堡 ,它是聚集在乌顿谷地周围的奥克斯据点之一。在渐渐亮起来的日光中 ,可看到一条从德恩昂城堡蜿蜒而下的山道 ,在离两个霍比特人藏身之地五六里外折向东面 ,然后沿着横岭一侧开出的山岩一直伸延 ,向下进入平原 ,直通伊森山口。

两个霍比特人向外探望 ,看得出他们先前向北走的路似乎全白走了。平原在他们右边 ,朦朦胧胧 ,烟雾弥漫。那儿虽然没有兵营 ,也没有部队在移动 ,但是整个地区仍处于卡拉什安格伦诸堡垒的监控下。

“死路一条 ,山姆 ,”弗拉多说 ,“要是继续前进 ,只会走到那个奥克斯塔楼。如非往回走 ,只能是走前面山上下来的那条小路。我们不能向西爬上去 ,也不能往东爬下去。”

“那么就走那条路 ,弗拉多先生 ,”山姆说 ,“我们必须从那儿走 ,碰碰运气 ,如果在莫都碰得上运气的话。现在我们不能再绕来绕去 ,也不能往回走了 ,因为食物已经不多 ,我们得做最后的冲刺 !”

“对 ,山姆 ,”弗拉多说 ,“只要你觉得还有希望 ,你带路吧。我已不抱什么希望 ,不过我可冲刺不了 ,山姆。我会慢慢地跟着你走。”

“在走之前 ,你还要睡一下 ,吃一点 ,弗拉多先生。来 ,有什么就吃点什么吧 !”

他把水递给弗拉多 ,又给了他一点精灵饼 ,然后用斗篷给主人叠了个枕头。弗拉多实在太累了 ,全听任山姆的安排。山姆没告诉他 ,他已经喝光了他们最后仅剩的水 ,也吃掉了自己还有山姆的那份食物。等弗拉多睡着了 ,山姆向他弯下身去 ,倾听他的呼吸

声,端详他的脸。眼前的这张脸瘦削清癯,满是皱纹,不过在睡梦中看去倒挺安详,没有一点痛苦和害怕。“好了,我现在出去一下,主人!”山姆喃喃自语,“我得离开你一会儿,去碰碰运气。我们一定得再找些水来,要不别想再往前走。”

山姆爬出黑洞,凭着霍比特人特有的警觉,在一块块岩石间闪来闪去。他下到了河床,顺着它缓缓上升的坡道向北爬行了一段路,来到了那有几个石级的地方,以前这肯定是小瀑布,现在似乎已经干涸,没有水声,但是山姆不甘心,弯下身来仔细倾听。水流的轻轻叮咚声使他心花怒放。他向上爬过几个石级,果然发现一股水色深暗的细流,从山侧流出来,流入一个没有遮蔽的小池塘,池水溢出,消失在光秃秃的山岩下面。

山姆捧了些水尝了尝,味道似乎挺好。于是他放心地喝个饱,并将水壶灌满,转身准备回去。就在这时,他猛地瞥见有一个黑影在离弗拉多藏身处不远的岩石间一掠而过。他屏住气没叫出声来,迅速地,从泉水处跳下疾跑,在一块块石头上跳跃。那个黑影的行动很谨慎,让人不易发觉,但山姆对此已毫无怀疑。他一心想立刻逮住那黑影,掐住它的脖子。但是知道有人过来,对方飞快地溜走了。山姆最后只看见了一个转瞬即逝的影子,扑向东面那个悬崖边缘后,随后消失不见了。

“看来我的运气还不错,”山姆咕哝着说,“但是就是这点运气了!有那么多奥克斯已经够烦人了,现在还能再让这个讨厌家伙在附近探头探脑吗?当时一箭射死他才好呢!”他回到洞里,坐在弗拉多旁边,没有唤醒他,但他自己也不敢睡了。最后,当他觉得再也支撑不住,自己的眼睛快要合上的时候,轻轻唤醒了弗拉多。

“恐怕那个古鲁姆又在附近,弗拉多先生,”他说道,“肯定是他,除非有两个古鲁姆。我刚才去找水,正要回来的时候,看到他在附近探头探脑。我看我们两人同时睡是很不安全的,只好请你

原谅,因为我现在上下眼皮直打架,实在挺不下去了。”

“谢谢你,山姆!”弗拉多说,“躺下吧,该你睡了!不过我倒宁愿碰到古鲁姆,而不愿碰上奥克斯。无论如何,他总不会把我们出卖给他们,要不他自己先被逮着了。”

“但他可能独自前来抢劫或谋杀,”山姆怒冲冲地说道,“你可得睁大眼睛、提高警惕,弗拉多先生!那个壶里我已灌满水,可以喝。等我们出发时我再去灌。”说完他就沉沉睡去了。

山姆醒来时天色渐暗。弗拉多坐着靠在岩石上,可他已睡着了。水壶空了。没有古鲁姆的踪影。

莫都回到黑暗中,高处的烽火烧得很旺,红通通的,弗拉多和山姆两人又出发了,踏上他们征途中最危险的一段行程。他们先到那条细泉那儿,然后小心地往上攀行,来到山道的转弯处,从那儿转向东走六十里就是伊森山口。山路很窄,陡坡的一边没有矮墙或低沿,越往前陡坡越深。两人倾听片刻,没有发现动静,便匆匆向东走去。

差不多走了四十来里路,他们停住了脚步。路在这里向北转了个小弯后,他们走过的那段路程就看不到了。事实证明这是相当危险的。他们休息了几分钟,继续前进,但是还没走出几步,在寂静的黑夜中猛地传来了他们一直害怕听到的声音:很响的行军步伐声。那声音是从后面传来的,离这里尚有一段距离,但回头看时已经可以看到火炬在不到三里路的地方闪烁,行进的速度很快,快得两人插翅也难逃走了。

“我好害怕,山姆,”弗拉多说,“我们相信运气,但运气偏偏不成全我们。现在我们已无处可逃。”他慌乱地看看那陡峭的山壁,当时的修路者将头上的山石挖开,只有凌空的笔直悬崖。他奔向另一面,探身往下望去,只见黑洞洞的一片。“我们完了!”弗拉多说完,便将身子贴着山壁蹲下去,垂下了脑袋。

“看来是这样，”山姆无奈地说，“我们只能等着瞧了。”说着他也跟着弗拉多在峭壁的阴影下蹲下了身。

没等多久，奥克斯已大踏步走过来。最前面的几个手里举着火炬。红色的火焰在黑暗中闪烁，随着队伍渐渐走近，火光也越来越亮。山姆拼命地低下头，但愿靠近的火炬照不到他的脸。他把他们的盾牌放在膝盖前遮住双脚。

“但愿他们忙着赶路，不理睬路边的两个疲累的小战士就好了！”他自忖道。

看来是这样。那几个走在前面的奥克斯只顾低着头往前赶，跑得气喘吁吁。他们是一群矮种奥克斯，被迫抓去参加黑魁首的军队，他们现在所关心的只是快跑，以免挨鞭子。在他们旁边是两个凶狠的大个子乌路克黑。他们是监军，在队列旁边跑前跑后，把皮鞭挥得劈啪响，嘴里吆喝个不停。队伍继续向前，那引路的火炬光已过去一段路了。山姆屏住了呼吸。现在，奥克斯的部队已过去一多半了。这时，一个监军猛然瞥见路旁的这两个黑影。他朝他们鞭子一挥，大吼一声：“喂，你们！起来！”他俩没有回答，于是那人又大喝一声，让整个队伍停了下来。

“起来，你们这两个懒虫！”他大声叫道，“现在不是偷懒的时候！”他朝他俩迈近一步，即使在昏暗的火光中，他也能认出山姆他们那盾牌上的标记。“想开小差，呃？”他咆哮着，“你们在昨天晚上之前就该到乌顿的。这你们知道。快起来！入列！不然我就要查你们的编号报告上级了。”

他俩挣扎着站起身来，依旧低着头，像脚痛似的一瘸一拐的往队伍后面走去。“不对，不是后面！”那个监军大叫，“再往前三排，对，好好排在那儿，要不然待我过来时有你们好看的！”他们在他们头顶打了个响鞭，然后又啪的挥了一鞭，一声吆喝，整支队伍又开始小跑前进了。

对可怜的山姆来说，这样的行军速度实在太累人了，他本来就

已极度疲乏,而对弗拉多而言,这成了酷刑折磨。他咬紧牙关,不让自己胡思乱想,强打精神跟着队伍跑。身旁浑身臭汗的奥克斯简直令他窒息,何况他又开始口渴得喘不过气来。队伍不断地前进,弗拉多全力支撑着,不停地挪动双腿。他不敢去想将面临什么痛苦和倒霉的境遇。他们绝不可能偷偷脱队而不被发觉,那个监军不时跑过来嘲弄他们。

“你瞧!”他哈哈笑道,用鞭子轻轻打着他们的腿,“有鞭子就有意志,你们这些懒鬼。好,停下!我现在真想让你们尝尝鞭子的滋味。要是到达营地的时间晚了只有皮肉受苦。这是为你们好。你们不知道我们是在打仗吗?”

他们走了几里路,最后下了一个长长的斜坡,进入了平原。这时弗拉多已经精疲力竭,撑不住了。他步子踉跄,跌跌撞撞。山姆拼命帮助他,扶着他走,尽管他觉得自己也快要撵不上步子了。山姆心里明白,他们的最后时刻随时会来临,他的主人随时都会昏厥或倒下,他们的身份将暴露无遗,过去付出的一切努力也将付诸东流。“我要结果那个该死的监军。”他想到。

就在他手放在剑柄上之时,出现了意想不到的逃命机会。他们现在已进入平原,快要到达乌顿堡垒的入口。在要塞入口的桥头前,从西面、南面及黑塔楼过来的三条路在此会合,三条路上都有部队在移动。由于西方将领们率师推进,黑魁首命令他的部队加速北上。因此,好几支部队从各路同时抵达了道路的会合处,那里又黑黝黝的,要塞墙上的火光照不到这里,哪支部队都想先进大门,早点儿完事,大家互不相让,你推我挤,骂骂咧咧。监军们尽管大喊大叫,挥动鞭子,却完全无济于事,彼此扭打了起来,有的还拔出了刀剑。从黑塔楼来的一支乌路克黑部队冲入了德恩昂的部队。岔路口乱成一团。

浑身疼痛、累得直打瞌睡的山姆一下惊醒过来,赶紧趁机趴到地上,并将弗拉多也一把推倒在地。一些奥克斯在他们身上绊倒,

又叫又骂的。在混乱中,两个霍比特人手脚并用,慢慢爬出了队伍,一直爬到高出平地数尺的镶石路沿,翻了过去,谁也没有发觉。

两人静静躺了一会儿。此时天色很暗,没有必要去寻找一个藏身之地。但是山姆认为他们至少应该跑得离大路远一点,免得让火炬光照到。

“走吧,弗拉多先生!”他悄声地说,“再往前爬一段路,你就可以安心躺下了。”

弗拉多拼着老命用双手撑起身,挣挣扎扎前进了大约六十尺,便一头栽进一个突然出现在面前的浅坑,一动也不动地躺在那里了。

第三章 厄运山口

山姆将自己破烂的奥克斯斗篷垫在主人的头下,然后用萝林灰袍盖住了他俩的身体。他这么做时,思绪已飞往那片美丽的土地,飞往精灵那儿。他希望精灵之手所织的布有某种魔力,能帮助他们躲过在这片荒漠上可能遇到的一切危险。部队过了伊森山口后,他听到扭打的喊叫声已渐渐减弱和消失了。看来在各支部队混成一团的情况下,他俩的逃脱并没有被敌人发现,至少现在还没有。

山姆只喝了一口水,却要弗拉多多喝些,待他的主人体力略略恢复,他又给他吃了一整块宝贵的精灵饼。由于过于疲累,他们反倒感觉不到害怕了。两人伸展开身体睡了一会儿,但睡得很不踏实,因为他们刚才出了一身汗,现在感到冷了起来,加上身体抵着下面坚硬的石头,不由得发起抖来。一阵寒冷的北风从黑门经魔鬼谷口沿着地面沙沙吹来。

早上,一抹灰色的日光再次出现,西风仍在高空劲吹,但是在下面的黑暗王国防地内空气似乎停滞不动,寒冷而令人窒息。山姆探头从凹地里看上去,只见周围平坦的土地一片凄凉,色彩单调。附近的路上看不到任何动静。但是山姆担心北面不远的伊森山口上有监视哨。东南方远处好像有个庞大的黑影,那是矇矓的火焰山。烟雾正从山口滚滚喷出,升上高空后继续向东飘去,大片滚滚翻腾的黑云向山边落下,笼罩住了这片土地。往东北方向过去几里,便是灰烬山麓丘陵,一个个山头宛如阴沉的灰色鬼魅,丘

陵后面 雾蒙蒙的北边高地好似一条飘忽升起的云带 几乎和低垂的天空一样黑。

山姆试着估计各个方向的距离 ,以决定待会儿该朝哪儿走。“看来最近的路也有一百五十里远 ,”他沮丧地咕哝道 眼睛凝望着凶险的火焰山 ,“和弗拉多先生一起走 ,一天的路 ,也恐怕要走上一个星期。”他估算一下后摇了摇头 ,慢慢地感到悲观起来。他向来性格坚强 充满希望。在此之前 ,他一直想着归路 痛苦的现实摆在面前 他们的干粮至多只能维持他们走到终点 等使命完成 他们便面临绝境 孤立无援地置身于可怕的荒漠中 没有食物 没有遮蔽 这是一条不归之路。

“这不是我打一开始就认定必须做的事情吗？不是要一直帮助弗拉多先生 与他共赴生死吗？”山姆心里想 ,“好吧 既然是工作我就必须完成它。但是我实在想再看一眼傍水镇 ,再看看罗茜·科顿和她的兄弟 还有我老爹 ,可爱的金盏花和所有的一切。我想 ,如果没有生还的希望 ,刚多尔夫是无论如何也不会派弗拉多先生做这件事的。他在莫利亚倒下后 ,局势就变得很糟糕。他不倒下就好了 ,他能有办法。”

就在山姆感到绝望 或者说快要绝望的时候 ,他心中又滋生起一股新的力量。山姆那张朴实的霍比特人脸庞流露出刚毅的表情 几乎变得严峻。他坚定了意志 ,只感到四肢一阵震颤 ,他好像变成了由钢铁和坚石合成的生物 ,无论绝望、疲劳还是绵绵无尽的荒凉旅途都无法使他屈服。

一种新的责任感使他把目光又落到了附近地面上 ,开始考虑下一步的行动。当日光变得亮一些时 ,他惊讶地发现 远处那片原以为是又宽阔又平坦的原野 ,原来是块起伏不平、杂乱不堪的荒漠。事实上 ,整个高格斯罗斯荒原表面上布满了一个个大坑 ,仿佛它在还是一片荒凉的泥淖时 ,就遭到过巨石阵雨的袭击。最大一个坑的边缘全是碎石 ,宽宽的裂缝从这些坑洼向西面八方散去。在

这样的土地上，一个人想偷偷地从这个躲藏处爬到那个躲藏处，实在太容易了，除非跟踪者有最敏锐的目光，否则休想发现他。不过这个人至少得身强力壮而且时间充裕。对于要在生命结束之前匆匆赶路的困顿饥寒的行路人来说，这是一片恐怖的大地。

山姆心里这么想着，重新回到他主人身边。他没有必要再唤醒主人，因为弗拉多已仰面躺在那里，凝视着乌云密布的天空。“嗯，弗拉多先生，”山姆说，“我已经观察过周围的地形，还琢磨了一会儿。趁现在每条路上都没有人，我们走吧。你还行吗？”

“行，”弗拉多说，“非走不可。”

他们又上路了，从一个凹坑爬向另一个凹坑，在这样的掩体之间悄悄移动，一直顺着斜坡向北部山脉的山麓丘陵前进。东面的那条小路一直与他们并行，到后来它才沿着山脉边缘通向远处，消失在远处大墙一般的黑色阴影中。在那些色彩单调的灰路上，既没有人也没有奥克斯，黑魁首已经差不多完成军队的部署。即使在他自己那固若金汤的王国要塞塔楼中他仍在寻求夜幕的保护，他担心从敌对世界的吹来的风刮掉他的黑面纱，而敌人已大胆潜入他防线的消息更使他心神不定。

霍比特艰难地行进了几里路后又停了下来。弗拉多似乎已精疲力竭，山姆知道，凭他那佝背佻腰的样子，一会儿跌跌撞撞地跑，一会儿又害怕走错了路，是折腾不了多远的。

“我想趁天没有黑，我们回到平路上去，弗拉多先生，”他说，“只好再次听天由命了！上次我们差点完蛋，结果却平安无事。倒不如走现成的路，平平稳稳地走上几里，然后再好好休息。”

他正在冒的风险之其实比他想像的大得多，他不仅担着魔戒的重负，还要承受极大的精神压力，成功的希望渺茫，风险再大也在所不计了。他们又爬回路上，顺着通向塔楼的危机四伏的道路走下去。他们的运气不错，一路上并没有碰到任何活物。夜色降

临之后,他们便消失在莫都的黑暗中。现在所有的土地已处于暴风雨即将来临前的沉寂。此时西方联军已经越过十字路口,在莫古尔谷地那片死一般寂静的土地上燃起篝火。

绝望之旅仍在继续,魔戒南行,王旗北指。对两个霍比特人来说,经历的每一天每一里越来越难挨难熬。他们的力量越来越衰弱,荒原变得愈来愈凶险。白天他们没有碰到敌人。而在晚上,当他们躲在路边某个隐蔽处不安地昏昏欲睡时,不时会听到嘈杂喊声和脚步声,或是狂奔的马蹄声。而最可怕的是,致命的威胁正等着他们,那便是恭候他俩到来的敌酋黑魁首,它正在黑幕遮掩下的王座彻夜沉思,滋生恶念。它越来越近,越来越黑,如同世界尽头的摧城乌云。

可怕的夜色终于降临,此时,西方联军已接近黑暗世界的边境,而这两位跋涉者也跌入绝望的境地。他们逃离奥克斯已经四天,但其后的日子一直在折磨着他们。这一天,弗拉多没有说一句话,只是佝偻着身子,跌跌撞撞地走路,好像他的眼睛已经看不到脚前的路了。山姆心想,弗拉多承受着重中之重,苦中之苦:在他身上的魔戒越来越重,对他内心的折磨也越来越凶。山姆焦虑地发觉,他主人经常会抬起左手,似乎想挡住敌人的打击,或是让自己的眼睛避开那只正在搜寻他们的可怕毒眼。有时候,他的右手会不自觉地伸到胸前,一把抓住魔戒,直到意志又恢复控制时才慢慢放开,抽出手来。

又到了漆黑的夜晚。弗拉多坐着,头埋在两膝之间,两臂无力地垂到地上,双手微微有点痉挛。山姆凝视着他,直至夜色完全裹住了他们,相互看不见为止。他已无话可说,就想起自己的心事来。对他来说,尽管疲劳,而且处于恐怖阴影之下,但他尚有些许力量。精灵饼有神奇的功效,要没有它,他们早就倒下死去了。不过这种东西无法满足食欲,山姆不时想起以前吃过的东西,真想吃到面包和肉。不过这种旅行食品还有一种潜在功能,如果不与其他食物混

着吃,效果更佳。它会坚定意志,增强忍耐力,使肌肉和四肢发挥超常能力。但是现在必须做出新的决定。他们不能再顺着这条路走了,因为路已向东折进巨大的阴影中,而火焰山此时隐隐约约出现在他们右边,几乎是在正南方,他们必须转向那儿去。然而,在火焰山前面,还有一大片烟雾弥漫、尘埃重重的荒芜土地。

“水,水!”山姆喃喃自语道。他那干燥的嘴里,舌头已变得又厚又肿。他一直节制喝水,尽管如此,现在水也所剩不多,也许只有半壶,而他们可能还要走上好几天呢。要不是他们大胆地顺着这条奥克斯的路走,他们的水可能早就喝光了。在这条路上,相隔一段路就建有一个水塘,供紧急经过这片无水地区的部队饮用。山姆曾在一个水塘里发现一些剩水,虽说它因奥克斯喝过而变味、混浊了,但对于绝望中的他们来说还是勉强能喝的。不过这已是一天前的事,以后再碰不到这样的好事了。

山姆累得不再想了,昏昏欲睡,一切到明天再说,想也没用。可他睡不踏实,时睡时醒,仿佛有道眼光幸灾乐祸注视着自己,四周好像有一些黑糊糊的身影在移动,还听到野兽般的可怕叫声或受折磨的怵人喊声。有时他在睡梦中突然跳起来,结果发现四处一片漆黑,只有空渺的黑暗包围着他们。只有一次,当他站起来用力睁眼往四下注视时,看见一道眼睛似的淡淡的光芒,忽闪一下,很快就消失了。

烦人的黑夜缓慢而勉强地离去,随之而来的是矇矓眈眈的白天。因为靠近火焰山,空中的烟雾更浓,索隆在自己周围编织起来的黑魔影,从黑塔楼向外蔓延。弗拉多仰卧着,一动不动。山姆站在他身旁,懒得说话,但他知道自己该说什么话,他必须使主人坚定意志,再作一次拼搏。于是他弯下身去,摸摸弗拉多的额头,在他耳边轻声唤道:

“醒醒,主人,该出发了。”

仿佛被钟声突然惊醒，弗拉多赶快爬起来。他站起来向南望去，当他看到火焰山和山前的荒漠时，又胆怯了。

“我不行了，山姆，”他说，“它实在太重，太重了，我真的承受不了了。”

山姆尚未开口就知道，自己说了也是白搭，而且说了只有坏处没有好处，但是出于怜悯，他无法保持沉默。“那么让我替你负担一会儿吧，主人，”他说，“只要我还有一点力气，我会乐意效劳。”

弗拉多的眼睛里现出一丝愠怒的神色。“离远点！别碰我！”他大喊道，“这是我的，我告诉你。你走开！”他的手下意识地伸向了剑柄。但随后他的声调很快就变了。“不，不，山姆，”他难过地说，“你必须理解。这是我的义务，没有其他人能承担。现在为时已晚，亲爱的山姆，你无法再用这种办法来帮助我。我现在几乎完全在它的控制下，无法放弃，如果你要拿走它，我会发疯的。”

山姆点点头说：“我明白。弗拉多先生，但我一直在想有些东西扔掉也行。为什么不减轻一些包裹的重量呢？我们现在尽量笔直地往那儿走，”他指着火焰山说道，“不是必需的东西带了也没用。”

弗拉多又朝火焰山看去。“是的，”他说，“走那条路我们不会需要太多东西。到了终点，更是什么也不需要了。”他捡起奥克斯的盾牌随手一甩，然后又把头盔也扔了，随之脱下灰斗篷，解开笨重的皮带，它连同那把有剑鞘的剑一起掉到地上，他撕碎那件褴褛的黑斗篷，任它洒落一地。

“你看，我再也不是奥克斯了，”他大叫道，“反正我再也不带任何武器，让他们来抓我那就抓吧！”

山姆也跟着这么做，脱下奥克斯甲冑，又把包裹里所有的东西都拿出来。然而不管怎么说，这些东西对他来说都已产生感情，毕竟自己背着它们走了那么多路，吃了那么多苦。最难割舍的是他的烹饪用具。一想到要丢弃它，山姆不禁热泪盈眶。

“你还记得吃过的野兔肉吗,弗拉多先生?”他说道,“还记得我们在法拉米尔头领家乡温暖的河岸下的洞府吗?那天见到了一头战象。”

“不,我恐怕不记得了,山姆,”弗拉多感慨地说,“虽然我知道这样的事曾发生过,但我想不起来,想不起食物的味道,想不起水的感觉,听不到风声,记不起花草树名,也没有月亮和星星的影像。在黑暗中我一无所所有,山姆。在我和火轮之间空无一物。现在我醒着也能看到它,别的一切都消失了。”

山姆走过去,吻他的手。“那么……我们得赶快摆脱它,早日摆脱早日安宁。”他一下子憋住了,觉得找不到更好的安慰话了。“空口说白话什么用也没有。”他喃喃自语道,忙着把他们挑出来准备扔掉的东西聚在一起。他不能让它们毫无遮拦地抛在荒野里让别人看到。“古鲁姆似乎拿了一件奥克斯衣服,不能再让他弄到一把剑。他手里没有武器就已经够糟的了,不能让他糟蹋我的平底锅!”说完,他把所有的东西拿到一处裂口前(这种裂口在那儿比比皆是),把它们全扔了进去。他那宝贝锅子掉下去时发出的啞啞声,在他听来犹如凄凉的丧钟。

他回到弗拉多身边,剪下一小段精灵绳子,给他主人当腰带,并把那件灰斗篷紧紧地裹在腰上。他把剩下的绳子小心地卷好,放回袋子里,除此之外,袋子里只放了剩下的精灵饼与水壶。那把刺叮剑仍挂在皮带上,盖拉德丽尔夫人送给他俩的宝瓶和小盒子藏在贴胸口的袋里。

他们终于转身面朝火焰山出发了,再也不想躲躲闪闪。他们克服疲劳与沮丧,一心只想着继续前进。阴郁的白天暗蒙蒙,即使在这片戒备森严的土地上,除非走近了,别人很难发现他们的行踪。在黑魁首所有的奴仆中,恐怕只有黑骑士警告过他:有人已偷偷进入他守护的王国心脏,尽管来者个子很小,但很顽强。但是黑

骑士及其坐骑此时都在国外执行其他任务，它们在远方集结，奔赴黑塔楼全神贯注的方向，给前进的西方联军投上阴影。

这天，山姆觉得他的主人似乎重新有了一些力量，这变化恐怕并不仅是由于扔掉了多余的东西，减轻了负担的缘故。在第一段的行程中，他们走得比他预期的要远，速度也较快。荒野虽然崎岖不平，充满敌意，然而他们还是前进了一大截，离火焰山更近了。随着白天慢慢过去，晨曦的日光很快消失，弗拉多又弯下身子，步子开始摇晃起来，仿佛一天的拼搏已经耗尽他剩余的体力。

他们最后一次停下来，弗拉多一屁股坐在地上，说道：“我好渴，山姆。”就再没有说话。山姆给他喝了一口，这一来壶里就只剩下口水了。他自己忍着没有喝。莫都的夜再次笼罩住他们，山姆思绪万千，所有的回忆都与水有关；他闭着眼睛，忍受着折磨。脑海里现出他见过的每一条小溪、河流或泉水，或在绿色的柳荫下流淌，或在阳光下闪烁，涟漪荡漾，水声潺潺。他感觉到在傍水镇和乔利·科顿、汤姆、尼布斯以及他们的妹妹罗茜一起涉水过池塘时，脚趾周围布满清凉泥浆的新鲜感觉。“那是遥远的过去，”他叹了口气，“在遥远的地方。即便有回去的路，也得先经过火焰山啊。”

他睡不着，心里在进行一场斗争。“嗨，你看，我们做的比你希望的要好，”他坚定地说，“至少这开头挺好的。我估计我们已经走了一半路，再有一天就能到达目的地了。”他停住了嘴。

“别傻了，山姆·甘姆齐，”传来了他自己的另一个声音，“我好像现在这样，他即便能走，也走不了一天。如果把所有的水和大部分食物给了他，你自己也走不下去了。”

“不过，我还能坚持一段时间，我一定能。”

“到哪里？”

“当然是火焰山哪！”

“到了那儿又怎样呢，山姆·甘姆齐，又怎样呢？等你到了那儿

又怎么样呢？他自己什么都干不了了。”

山姆沮丧地发现自己无言以对，他根本不知道该如何办。弗拉多从来不跟山姆多谈他的使命，而山姆只是模糊地知道，魔戒无论如何得丢进火里。“厄运山口，”他喃喃道，他脑子里浮现出那个老名字，“嗯，也许主人知道怎么找到那儿，但我却一点也不清楚。”

“嗨，问题就在这里！”一个声音在回答，“这一切都将毫无结果。他自己也这么讲过。你是个傻瓜，所以还在不断地希望和努力。如果你不那么顽固，几天前你就可以同他一起躺下，大睡一觉。而如今你照样会死，甚至更惨。我看最好还是现在躺下，放弃不干算了。反正你永远也到不了山顶。”

“我要到那儿，粉身碎骨也罢，”山姆说，“我要亲自把弗拉多先生背上去，即使那样会压断我的背、压碎我的心。好了，别再争论了！”

这时，山姆感到他身下的地面一阵震颤，他仿佛听到或者感觉到了一种遥远而深沉的隆隆声，像是被囚于地底下的雷声。一道红色的火焰在黑云下面一闪，随即消失了。火焰山也睡得不稳啊。

终于踏上去火焰山的最后一段路程了，山姆从未想到过他能承受如此巨大的折磨。他痛苦不堪，口干舌燥，难以吞咽一小口食物。天依然黑黝黝的，不仅是因为火焰山的烟雾，还因为似有暴风雨即将来临，东南方黑暗的天空中闪烁着微微发亮的雷电。最糟的是，空气中充满了烟雾，呼吸变得困难而痛苦，他们头晕目眩，趑趄趑趄，不时摔倒。然而他们的意志并没有屈服，仍继续前行。

火焰山越来越近，他们只要抬起沉重的脑袋，满眼都是那阴森森的庞然大物。这是一座由灰烬、熔岩和焦石组成的山峰，上端是陡峭的锥体，高耸入云。在昏暗的白天过去，真正的夜晚又到来时，他们已经跌跌绊绊地来到它的脚下。

弗拉多气喘吁吁倒在地上。山姆坐在他旁边。奇怪的是，山

姆此刻感到疲乏而轻松,头脑似乎又清醒了,内心再没纷扰。他知道那些绝望的念头仍然存在,但他不予理睬。他的意志坚定,只有死亡才能击溃它。他觉得自己无欲无望,也不想睡觉,而警觉心则有增无减,他知道现在一切危险将系于一点:明天是决定命运的日子,是决定成败的最后一搏。

但是明天何时来临?长夜绵绵无尽,时间停滞了,一成不变。山姆纳闷,是不是第二个黑暗时代已经来临,不会再有白天了呢?最后,他伸手摸摸弗拉多的手。冰冷的手颤动着,他的主人在发抖。

“我不该把毯子扔了。”山姆咕哝说。他躺了下来,尽量用自己的胳膊和身体让弗拉多温暖一些。之后他就睡着了。他们一路东行的最后一天,昏暗的光线照在两个并肩躺着的霍比特人身上。风从前一天变成西风起就渐渐减弱了,但现在刮起了越来越大的北风。虽然看不见太阳,但它的光芒却慢慢洒进霍比特人所躺之处的阴影里。

“好了,该起来了!准备作最后的冲刺吧!”山姆边说边挣扎站立起来。他弯身俯视弗拉多,轻轻叫醒了他。弗拉多一边呻吟,一边强挺着晃晃悠悠地站起身来,可刚站起来又摔倒了。他勉强抬眼看了看如巨塔般耸立在面前的火焰山,然后开始痛苦地用手爬着前进。

山姆看着他,心在哭泣,但是涩痛的眼眶没有泪水。“我说过我会背他的,即使压断我的脊背也罢,”他喃喃自语道,“我说到做到!”

“来,弗拉多先生!”他高声说道,“我不能为你拿魔戒,但我可以背你!快上来吧!亲爱的弗拉多先生,山姆要背你走。只要你告诉他往哪走,他就往哪走!”

弗拉多趴在山姆的背上,胳膊松松地搂着他的脖子,山姆紧紧

搂住他的双腿，晃晃悠悠站起身。他感到很惊讶，他背上的负担并不重。原先只担心自己没力气背起主人，并且总以为得分担那只该死的魔戒沉得吓人的重量，可现在并不是这么回事。不管是因为弗拉多被长时间的伤痛、刀伤、毒刺叮咬、忧愁、恐惧以及风餐露宿弄得骨瘦如柴，还是因为山姆被赋予最后的力量，反正他没有花太大力气就背起了弗拉多，就像当初在霍尔的草坪或打草场上做游戏时，背起一个霍比特孩子一般。他深深吸上一口气出发了。

他们已到达火焰山北麓略为偏西的山脚处，这里漫长的灰色山坡尽管崎岖不平，但并不陡峭。弗拉多一直没吭声，山姆就尽最大的努力奋力攀爬，没有任何方向，仅仅依赖自己的意志。他要在力气用尽、意志崩溃之前尽可能爬得高些。他艰难地往前走，不断地向上攀登，一路上左转右拐以减缓坡度，步履踉跄，最后如同重负的蜗牛般爬了起来。当他的意志再也坚持不下去时，他的四肢一下子瘫软了下来，停下来，轻轻把主人放到地上。

弗拉多睁开眼睛，吸了一口气。在山上呼吸要容易些，因为浓烈的气味都在下面飘荡缭绕。“谢谢你，山姆，”他用嘶哑的声音轻轻说道，“还有多远？”

“不知道，”山姆说，“我不知道我们要去哪里。”

山姆回头看看，又抬头看看，他吃惊地发现刚才自己这番努力竟使他们走了相当长的路程。可怕的火焰山孤零零地矗立在面前，并没有原先看起来那么高。不过山姆觉得它不如他们走过的魔影山隘口那么巍峨。这凌乱崎岖的山体从巨大的山基上拔起，高出平原三千尺，山坡上方的中央圆锥体高约一千五百尺，好像一个大烟囱，最上面则是凹形的火山口。山姆已经走到圆锥体下的半山腰，下面的高格斯荒原已变得模模糊糊，笼罩在一片烟雾和阴影里。他抬头一望，要不是干渴的喉咙，他真想大喊一声，就在他上方的嶙峋山势中，他清楚地看见了一条道路，像环带似的从西

面攀升，绕着火焰山蜿蜒盘旋而上，直达火山圆锥体东侧才消失。

但山姆看不到他头上的小路，那里正是小路的最低点，他的面前一个陡坡挡住了他的视野。但他估计只要再努力往上爬一点，就能踏上那条小路。他心里又燃起一线希望。他们也许能征服火焰山。“这真好像是为我特意修建的！”他自言自语道，“要是那里没有它，我可彻底完了。”

当然，那条路并不是专门为山姆修的。他不知道，他现在看见的就是从黑塔楼到火焰山口的索隆之路。这条路出黑塔楼高大的西门，通过架在一道深渊的大桥，经过荒野，在两个烟雾腾腾的峡谷间穿行十里光景，就抵达一条上坡的长山道，到了火焰山的东侧。在那里，小路继续转弯，从南到北绕过宏伟的山体，最后攀登到圆锥体的上部，但到冒烟山顶还要走一大段路，才会到达一个黑暗的入口。这东向的口子与阴影城堡的索隆魔眼遥遥相对。由于火山岩浆的涌动，这条路经常被毁坏或阻塞，每次都由无数奥克斯加以清理修复。

山姆深深地吸了口气。眼前虽出现了一条路，但他不知道怎样才能爬上陡坡走到路上去。首先他得舒缓一下疼痛的背部，他在弗拉多身旁躺了一会儿。两人都没说话。日光慢慢地亮起来。山姆突然产生了一种他连自己也说不明白的紧迫感，好像有人在向他呼喊：“快，赶快！要不然就迟了！”他打起精神，站起了身。弗拉多仿佛也感觉到呼唤，挣扎着跪起来。

“我要爬上去，山姆。”他喘息着说道。

他俩像灰色的小虫似的，一步步向坡上爬去。终于来到了小路上，发现那小路还挺宽的，路上铺着碎石块和火山灰。弗拉多来到路上，仿佛受到某种强力驱使，慢慢朝东面爬去。索隆的阴影悬在远处，正被西方世界吹来的风刮散，也可能是因内部的巨大骚动引起的变化。覆盖着的黑云纷乱旋卷，一时间四下散开。这时他看到黑塔楼的铁塔顶的小塔尖，在云雾中黑黝黝耸立着，比周围那

一大片阴影更黑更暗。黑塔楼的魔眼闪烁片刻,只见一道红光从那高大无比的大窗射出,向北蹿去。接着,阴影又聚拢起来,可怕景象消失了。那只眼睛并没有朝他们看,它盯着集结在北面山脉谷地的西方联军。索隆集中所有邪恶势力准备在那里决一死战。但弗拉多一看到那可怕的魔眼,就像受到致命一击似的倒下了,他的手摸向脖子上的链条。

山姆跪在他身旁。他听到弗拉多以微弱得几乎听不见的声音喊着:“救救我,山姆!救救我,握住我的手!我无法让它停下来。”山姆抓起主人的双手,使它们手掌对手掌合在一起,吻了它们,然后将它们轻轻捧在自己手里。一个念头突然闪过心头:“索隆发现了我们!一切都完了,或许快完了。快,山姆·甘姆齐,这是最后关头!”

他又背起了弗拉多,把他的手拉到自己胸前,让他的双腿悬垂着。他低着头,艰难地顺着小路向上爬。小路似乎不像开始看上去那么好走。所幸的是,山姆在蜘蛛山口塔楼上时看到的喷涌而出的火红岩浆只在南坡和西坡流淌,没有堵住这边的小路。不过不少地方的路面还是崩塌了,或者有了裂缝。小道向东延伸一段路后突然一个急转弯向西折去,然后穿过了一块很久以前由岩浆风化而成的岩崖。山姆背着主人,气喘吁吁地转过拐弯处,就在此时,他眼角瞥见有个什么东西从岩崖上坠落了,仿佛是他走过时踩落的一小块黑石。

一个沉重的东西突袭而来,他一下向前摔倒了,但他的手依然紧握着主人的手不放,但手背摔破了。他立即明白是怎么回事,就他在倒下时,旁边响起一个可憎的声音。

“可恶的主人!”他咬牙切齿地说道,“可恶的主人欺骗我们,欺骗斯米戈尔。他不能走那条路。他不能毁了宝贝。把它交给斯米戈尔,对,把它交给我们!给我们吧!”

山姆狠命一用劲站起身,立即拔出自己身上的宝剑,却无法下

手。古鲁姆和弗拉多已经扭成一团。古鲁姆在撕弗拉多的衣服，想抓住他脖子上的链子和戒指。突如其来的袭击者想企图采用暴力抢走他的宝物，令弗拉多怒火中烧。他原已心如死灰，这下似又激起他的斗志，狂怒之下极力反抗，山姆看得目瞪口呆，连古鲁姆也震惊不已。要是古鲁姆还保持原来的体力，情况可能就完全不一样了，但是他一路走来也是满目荒凉，孤身一人，又饥又渴，加上贪婪与恐惧作祟，这一切都在他身上都留下痕印，只见他瘦骨嶙峋，肌肠辘辘，形容枯槁，面如土色，眼睛里闪烁着疯狂的火焰。即使恶念再盛，也已经没有从前那种抓住人不放的力量。弗拉多一下子把他甩开，颤抖着站立起来。

“滚下去！”他喘着气叫道，伸手摸向胸口，隔着皮衣服抓住了那枚魔戒。“滚下去，你这蛆虫，别挡我的道！你的时限到了。你现在休想背叛我，杀死我。”

突然，像以前在埃敏缪尔崖沿下一样，山姆又看到了这两人的幻影：一个蜷缩着身影，简直不像活物，是个被彻底毁灭和击溃的家伙，然而仍然充满着可怕的贪欲和疯狂，在它面前则挺立着身着白袍者，严厉冷峻，不为所动，胸口处有一火轮。一阵威风凛凛的声音从火轮中传出：

“滚开，别再来烦我！你若再碰我一下，必将自投厄运火口。”

那个蜷缩的身影退却了，眼内仍闪着恐惧而又贪婪的火花。

幻象很快消失了，山姆看到弗拉多站着，手按在胸口，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古鲁姆跪在他脚边，双手伏地趴在地上。

“小心！”山姆喊道，“他会跳起来！”山姆挥着宝剑冲上前去，“快走，主人！”他喘息着说：“快走，快走！时间紧迫。我来对付他。你快走！”

弗拉多仿佛站得很远地看着他，“是的，我必须走了，”他说，“再见，山姆！这是最后的时刻了。登上火焰山口，一切在劫难逃。再见！”他转过身，继续往前走了。他走得很慢，身子僵直地在小路

上慢慢攀登。

“来吧！”山姆说，“现在我来对付你！”他举着抽出的剑，跳上前去准备战斗。但是古鲁姆没有跳起来，他躺倒在地，痛哭流涕。

“别杀我，”他哭泣着说，“别用这无情的钢铁伤害我！让我活下去吧，再让我多活一会儿。完了，完了！我们都完了！宝贝一走，我们都会死去，化成尘土！”他用干枯的长手指抓起路上的灰烬。“尘土啊！”他嘶嘶说道。

山姆的手在发抖。由于愤怒和想起对手的罪恶，他热血沸腾。真该一剑杀了这个作恶多端的家伙，他罪该万死，惟有如此才是万全之策。可是在他内心深处，却又有什么在阻止他：不能杀一个躺在尘土中的可怜虫，他已经毁了，彻底垮了。尽管山姆自己只携带过魔戒一会儿，但他还是能隐约猜到古鲁姆因身心俱毁造成的极度痛苦，他已成为魔戒的奴隶，再也无法在生活中找到平静和解脱了。不过山姆并没有道出自己的感受。

“哼，我诅咒你，你这讨厌的家伙！”他说，“滚！给我滚得远远的，我信不过你，别在我脚边转，滚远点，要不休怪我用这把无情的钢铁家伙刺穿你！”

古鲁姆手脚并用爬起来，往后退出几步，然后转过身看到山姆正要朝他踢来，连忙飞也似的沿小道向下逃走了。山姆不再追他。却突然想起主人。他抬头向上看看小路，没看到主人的身影，便艰难地尽快向上攀登。这时他如果回头瞥一眼，就能看到离他不远的后面，古鲁姆又转回头，眼内重新露出疯狂的神情，正迅速而小心地跟在他后面潜行，活像在石头间跳动的影子。

道路向上伸展，不久就又转了个弯，这是最后一段东行的路。它穿过一条沿着圆锥坡面而下的堑沟，抵达山侧的黑暗入口：厄运山口。远处，太阳正一点点向南移，像暗红的圆盘穿过烟雾，不祥

地照在这片土地上。整个莫都大地散布在火焰山周围，死气沉沉，寂静无声，阴影笼罩，在等待一场浩劫。

山姆来到入口前向里张望，里面又黑又热，间或有激烈的震动。“弗拉多先生！”他向洞里呼喊，却没有人回答。他站了一会儿，心头吓得怦怦直跳，一头冲了进去。一个黑影尾随着他。

开始他什么也看不见。情急中他又取出了盖拉德丽尔的宝瓶，但是拿在手里的宝瓶灰蒙蒙、冷冰冰的，对着令人窒息的黑暗射不进一缕光芒。他已来到索隆王国的中心，古代强权的锻造场，这强权是中洲最巨大的邪恶力量，其他一切都甘拜下风。山姆胆战心惊地在黑暗中向前走了几步，突然间，一道红光迸现，向上蹿去，照到高高的黑石顶上。山姆这才看清楚自己已进入一处山洞或地道，它通往烟雾腾腾的火山锥。没隔多远，前面地上和两壁上有一道沟壑，红色火焰时而腾起，时而熄灭在黑暗之中。下面深处一直传来有如巨型机器转动的隆隆声。

火焰又蹿出沟壑，弗拉多就站在这厄运山口的边上，在红色火光的映衬下，黑色身影显得特别庞大，他身姿挺直，仿佛被化成了石头似的伫立着，一动也不动。

“老爷！”山姆大喊。

弗拉多一动，随即朗声说话。山姆从未听见他用这么清晰而有力的声音说话。那声音压倒了火焰山的震动和喧嚣，在石顶和山壁间回荡。

“我来了，”他说道，“但是我现在不选择完成使命。我确实不愿意。魔戒是属于我的！”说完他突然把魔戒戴到手指上，一下子在山姆的眼前消失了。山姆倒抽一口气，可来不及叫喊，因为就在此刻发生许多事情。

随着一个黑影跃过，有样东西狠狠地砸在山姆背上，双腿挨了一击，他一下子被甩到山壁上，头撞到石头，立刻晕了过去。

当弗拉多戴上戒指，声称这枚戒指属于他之时，远方的王国中

心黑塔楼的强权动摇了，塔楼从基础到那威凛凛的顶端都在颤抖。索隆突然发觉了弗拉多，他的魔眼穿透一切阴影，越过荒野，直达他建造的山门。在令人眼花缭乱的一片闪光中，他意识到了自己的极度愚蠢，意识到了敌人的全部计谋。他怒不可遏，气冲云霄，但恐惧也如毒雾般使他窒息。他知道自己命运已到了千钧一发的关头。

他六神无主，以往的邪恶计谋，鬼魅伎俩都离他而去。在他的黑暗王国中，恐惧正在蔓延，奴仆胆战心惊，军队畏葸不前，头领们顿失方寸，意志全无，陷入绝望动摇，因为黑魁首已弃他们于不顾。指使他们的黑势力在势不可挡的力量下把全部意志都转向了火焰山。听到他召唤，纳芝戈尔发出一阵声嘶力竭的尖叫，拼命飞起，速度比风还快，翻动翅膀，直向南面的火焰山扑去。

山姆醒来了。他感到头晕目眩，浓血正从头上流进眼睛里。他摸索向前，看到了一幅奇怪而可怕的景象。古鲁姆在沟壑边缘上，像疯了似的和一个隐形的对手扭打在一起。他前后摇晃，时而贴近沟壑边沿，几乎掉下去，时而又往后退，摔倒在地，再爬起来，又再摔倒。扭打中，他不停地嘶嘶发声，但说不成一句话。

下面的火焰在狂怒中苏醒，红光闪闪，整个大山洞里已是一片火光，热不可挡。突然，山姆看到古鲁姆那双长长的手伸到嘴边，他那白森森的獠牙一闪，随即就听见咔嚓一声，像是牙齿咬断了东西。弗拉多一声惨叫，身体立刻显形，跪倒在沟壑边上。古鲁姆却如疯子般地手舞足蹈，高高举起那枚戒指，一根手指赫然戴着魔戒。那魔戒闪闪发光，像是刚在熊熊烈火中锤炼而成。

“宝贝，宝贝，宝贝！”古鲁姆大喊大叫，“我的宝贝，啊，我的宝贝！”他只顾贪婪地看着他那战利品，全然忘却脚下已太靠近沟壑，他身子一歪，摇晃片刻，大叫一声，便连人带戒指掉了下去。只听得从沟壑深处传出最后一声“宝贝”，踪影全无。

接着轰的一声巨响，然后是劈劈啪啪的一阵乱响。火焰随即往上蹿，舔着洞顶。有节奏的震颤变成了巨大的喧嚣，火焰山整个摇动起来。山姆奔向弗拉多，把他扶起，抱着他爬出了山洞。山姆站在高耸于莫都荒野之上的火焰山口，是那樣的惶惑和惊恐，忘记了其他一切。他一动不动地站着，凝望前方，仿佛变成石头。

他在一片翻滚的黑云中看到一个短暂的景象：建在大山之上的塔楼和城垛，高如山丘，下面则遍地坑洞。塔楼里有宽大的庭院、地牢、悬崖般陡峭的无窗监狱，还有牢固的钢铁大门。但这一切于顷刻间全消失了。塔楼倾圮，山体崩塌，围墙碎裂、融化塌倒。大片呈螺旋形的烟雾和喷涌的热气滚滚向上，形成一片势不可挡的烟浪，上下翻旋。最后，在这片绵延数里的烟雾中传来轰隆隆的声响，持续不断，渐渐变成震耳欲聋的呼啸。大地晃动，原野崩裂，火焰山剧烈震荡。火焰从厄运山口喷射而出，天空电闪雷鸣，黑雨泼洒而下，犹如鞭子一般。一阵怪叫压过其他一切的噪音，穿云破雾而至，那是纳芝戈尔，它们像燃烧的弩箭般飞到暴雨的中心，困于火山喷出的烈火中，羽翼在空中劈劈啪啪作响，然后烧焦枯萎化为乌有。

“瞧，这就是结局，山姆·甘姆齐，”他身边一个声音响起。那是弗拉多，他脸色惨白，疲惫不堪，却已恢复原状，眼神平静，没有紧张，没有疯狂，更没有害怕。此刻他已经卸去重负，宛如在霞尔的那些幸福日子中的可爱主人。

“老爷！”山姆叫道，双膝跪倒。虽说现在身处废墟之中，他却快活无比，欣喜若狂。负担已卸去，主人得救了，弗拉多依旧故我，自由自在。这时山姆才看到主人那只受伤流血的手。

“你这可怜的手！”他说道，“我没有东西包扎，也止不了痛。当时我宁愿把自己的整只手都割下跟他换。他一去不复返，再也不会有人记得他。”

“对，”弗拉多说道，“你还记得刚多尔夫说过的话吗？他说，古

鲁姆可能还会干些什么名堂的。但要不是他 ,我本不会销毁那枚戒指。即使历尽千难万苦 ,走到苦难的尽头 ,我们的努力仍可能付诸东流。所以让我们宽恕古鲁姆吧 ! 因为我们毕竟成功了 ,现在一切都已过去。在这一切都了结之时 ,我真高兴你和我在一起 ,山姆。”

第四章 万众欢庆

山头周围的莫都军队发狂了，西方联军陷入人海大战中。太阳发出惨淡的红光，在纳芝戈尔的羽翼下，死亡的阴影笼罩大地。阿拉贡默默站在王旗下，神情严峻，仿佛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中；不过他的眼睛却像明星般闪耀，夜越深，越明亮。刚多尔夫站在山顶上，指挥若定，全身雪白，没有任何阴影罩在他身上。敌人像波涛般地向被围的山头拥来，武器的砍击声与震天的厮杀声搅成一片，犹如喧腾的潮水。

刚多尔夫似乎看见了什么异乎寻常的情况，全身一激灵，他转过身来，回头向北望去，那儿的天空灰白而晴朗。他立即举起双手，高声喊道：“鹰来了！”万众呼应：“鹰来了！鹰来了！”莫都将士抬头张望，却不知道这预示着什么。

风王格威赫来支援他们了，他的兄弟兰德罗沃也来了。他们是北方之鹰中最强大、最勇敢的鹰，也是古老的梭朗德家族中最强大的后代。在中洲初形成的时刻，梭朗德便在高耸入云的环形山脉峰巅上建立自己的城堡。在他们后面，还跟来了北方各山区的大批鹰队，乘着越来越急的风浩浩荡荡飞驰而来。一群鹰径直从高空往下俯冲，向纳芝戈尔直扑过来。他们扇动宽阔的翅膀，如暴风般迅疾而至。

这时，从黑塔楼蓦地传来一声大叫，纳芝戈尔听了立即转身便飞，消失在莫都的黑影里了。此刻，莫都将士立即军心动摇，狐疑不前，狂笑顿止，双手颤抖，两腿瘫软。驱使他们投入战斗，让他们

心头充满仇恨和愤怒的魔力消失了，他的意志离他们而去，现在再看看他们的敌人的眼睛，射出的是致命的令人畏惧万分的光芒。

现在虽然身处于黑暗中，西方联军却充满了希望，他们发出了呐喊。冈多骑士、罗翰骑兵、北方杜内丹人，一支支部队冲出被团团围住的山头，扑向军心动摇的敌军，金戈铁马，势不可挡。但是刚多尔夫举起双臂，再次用清晰的声音喊道：

“站住，西方勇士们！站着等候！敌人的末日到了！”

就在他说话间，脚下的大地轰然震动，紧接着，一大片翻滚的黑云在闪烁的火光中涌出，迅速升到黑大门塔楼上方的高空，腾上群山。大地呻吟颤栗，塔楼倾摇不止，终于倒塌。坚垒崩裂，黑门塌毁。只听见远处传来阵阵鼓点般的隆隆声，先弱，渐强，最后直冲云霄，天地间充斥着连续不断的倾塌回声。

“索隆王国完蛋了！”刚多尔夫说，“魔戒携带者完成了使命。”西方联军众将领向南面的莫都大地望去，依稀看到云层中升起一个巨大黑色身影，遮天蔽日，难以穿透，头顶有一光环。顶天立地的身形上伸出一只可怕的巨手，朝西方联军压来，无奈已是外强中干，一阵狂风吹来，将它从他们头顶吹散，消逝殆尽，只剩下无限的寂静。

众首领低下头来，但他们再抬眼望去，只见敌军全线溃逃，莫都强权土崩瓦解。死亡袭来，敌军在起伏不平的山上狼狈逃窜，如无头苍蝇般乱撞，直到筋疲力尽倒地死去。索隆仆从们，无论是奥克斯还是中了魔法沦为奴隶的巨怪和野兽一个个走投无路，有的自杀，有的跳坑，有的哭喊着绝望地逃进山洞和黑暗之中。敌军中的鲁恩人和哈拉德人，东方野蛮人和南蛮子也看到自己将一败涂地，而西方雄师已经稳操胜券。但敌军当中有一些长期效力邪魔、中毒最深的家伙们对西方大军恨之入骨，且生性鲁莽傲慢，此刻反

倒聚集一起,准备拼个鱼死网破。不过绝大多数的人还是拼命向东逃窜了,有的则扔下武器乞降。

刚多尔夫把战斗指挥事务全部交给阿拉贡和其他诸王,自己站在山顶上呼唤鹰王,格威赫很快从天而降,站在他面前。

“你已经驮过我两次了,我的朋友格威赫,”刚多尔夫说道,“希望你能再帮忙驮我一次。这次,你将发现我比你上次把我从齿峰驮回来时要轻得多,因为我的旧生已经在那里烧毁。”

“我很乐意,”格威赫答道,“你要去哪都行,即使你如石头般沉也没问题!”

“那好,叫你的兄弟和我们一起去吧,还得再找一个飞得最快的同伴!我们的飞行速度要快过风,要赶上纳芝戈尔。”

“现在北风吹得正劲,但我们可以比它还快。”格威赫说。他驮起刚多尔夫,向南疾飞而去。随他同去的是年轻力壮、飞行神速的兰德罗沃和梅内尔德。当他们飞越乌顿和高格罗斯荒原上空时,看到下面一片废墟,凌乱不堪。他们面前的火焰山仍在燃烧,向外喷着火焰。

“在这一切都了结之时,我真高兴你和我在一起,山姆。”弗拉多说。

“是的,我和你在一起,老爷,”山姆说道,并把弗拉多受伤的手轻轻地放在自己的胸口,“你和我在一起。我们的旅程结束了,不过,经历了那样的艰难险阻、长途跋涉,我可不愿听天由命了。这有点儿不像我了,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是不大像,山姆,”弗拉多说,“但跟这个世界一样,我们希望渺茫哪。末日来临。我们没有多少时间了。我们在废墟和黑雨中迷失了方向,没有逃生之路。”

“老爷,至少我们可以离开这个危险的地方,离开这厄运山口,是这个名字吧?你说对吗?来,弗拉多先生,我们怎么也要走下山

去。”

“好,山姆。既然你要走,我也去。”弗拉多说。两人站起身来,顺着那条蜿蜒的小路慢慢向下走去;就在他们往震颤的火山脚走去时,一股巨大的烟雾和热气从火焰腔口喷出,火山锥体的一侧裂开了,一股汹涌的火山岩浆滚滚喷出,向山的东侧淌去,发出雷鸣般的响声。

这一来,弗拉多和山姆无法继续前进,他们最后一点意志和体力都一下垮了。他们已走到火山脚下由火山灰堆成的小山包,但已走投无路,小山包已成了一个孤岛,眼看就将在火焰山的滚滚岩浆中淹没。山包周围的大地已都震得裂开,烟雾和火焰正从地底深处向上喷射。在他们后面,山体震动,一侧裂开了几处大缝。熊熊岩浆正顺着长长的山坡慢慢地朝他们流过来,他们马上就将被吞没。炙人的火山灰雨落个不停。

他们站在那里,山姆仍然握着主人的手抚摩着,他叹息道:“我们创造了一个多么伟大的故事啊,弗拉多先生,我真希望能听到人们讲述这个故事。你看他们会这么说吗:‘现在来听我讲九指头弗拉多和噩运魔戒的故事吧’就像我们当初在林谷听独手贝伦和大宝石的故事那样?当时大伙儿都鸦雀无声呢。我真想亲耳听到这个故事!不知道我们这部分过去后,故事会如何继续。”

山姆说话时,为了免得害怕,他的眼睛始终瞟着北方,瞟着北风吹来的方向。在那遥远的天空中,天气晴朗,凛冽的寒风正把残云和黑暗赶走。

是格威赫那双敏锐的千里眼发现了他们,他冒着被火焰吞噬的危险,像狂风般飞下去。在低空盘旋,看见下面有两个黑暗的小人影,孤立无援,手拉着手站在一个小山头上。他俩下面的世界在颤抖,喘息,熔岩正在向他们逼近。他立即猛扑了下去,发现他俩已经精疲力竭地倒在地上,不是已被热气和浓烟呛得透不过气来,

就是被绝望彻底击垮了，他俩干脆闭上了眼睛，不再直面死亡。

格威赫俯冲而下，兰德罗沃和梅内尔德紧随其后。那两个并排躺着的旅行者做梦也没想到会有好运降临，他们被一下猛地提了起来，迅速带离了黑暗和火焰。

山姆醒来，发现自己正躺在一张柔软的床上，宽阔的山毛榉树叶在他上方轻轻摇曳，透过嫩叶洒下来的阳光一闪一闪的，泛出碧绿而又金黄的颜色。空气中弥漫着花草的清香。

他记起来了，这是伊锡利恩的清香。“哎呀！”他心想，“我睡了多久了？”因为这香气使他回想起那阳光灿烂的一天，他在河岸下点起的小火堆。而这些日子来发生的一切，他一时间还没来得及想起。他伸伸四肢，深深吸了口气。“呀，我做了个什么梦啊！”他低声道，“真高兴醒来！”他坐起身，这才看到弗拉多正躺在他旁边，安详地熟睡着，左手枕在头下，右手放在床单上。中指只剩了半截。

过去的一切一古脑儿浮现在脑海，山姆大声叫道：“这不是做梦吧！可我们现在在哪里呢？”

一个声音从他身后缓缓传来：“在伊锡利恩土地上，在国王护荫之下，他正等着你们。”话音刚落，刚多尔夫已经站在他面前。他一身白袍，雪白的胡子在叶间的阳光下闪闪发光。“山姆先生，你现在觉得怎么样？”他问道。

山姆猛一个仰天倒，张着嘴愣了好一会儿，喜悦和迷惑交加，一时间说不出话来。好半天才喘着气说道：“刚多尔夫，我还以为你已经死了！我还以为自己也死了呢！一切悲哀都已过去？世界发生了什么变化？”

“大魔影已经消灭了。”刚多尔夫说道，放声大笑，那音乐般的笑声如流入干枯土地的甘泉，山姆听着，想到他已不知有多少日子没有听到过如此悦耳、欢快的笑声了。这笑声飘进耳里，犹如他所

熟悉的种种欢乐的声响。听着听着,山姆突然嚎啕大哭。不过,一如春风吹拂,普降甘霖后,太阳穿云而出,天色更加明亮,他很快收住眼泪,转而哈哈大笑,笑得从床上蹦了起来。

“我觉得怎么样?”他叫道,“哦,我不知该怎么说才好。我觉得,我觉得——”他手臂往空中一挥——“我觉得像严冬过后的明媚春天,阳光照在树叶上,我像是听到了我熟悉的喇叭、竖琴和歌声!”他突然停下来,转头望望他的主人。“弗拉多先生怎么样?”他说,“他那手真够可怜的,但愿除此之外,他一切都好。那个关头他可真难熬哇。”

“是的,除此之外,我一切很好。”弗拉多说道,坐起身来,也开怀大笑,“我等着你醒来,自己却又睡着了,山姆,你这爱睡的家伙。我今天一早就醒了,现在一定快中午了吧。”

“中午?”山姆说完,掐指算起来,“哪天的中午?”

“新年的第十四天,”刚多尔夫说,“或者,也可以说是霞尔年历四月八日。但是在冈多,现在新年始于索隆灭亡之日,即三月二十五日,你们就是在那天被带出火焰山来到国王这儿。他曾来照看过你们,此刻正等着你们过去呢。你们将和他一起用餐。你们准备就绪后,我就带你们去见他。”

“国王?”山姆说,“什么国王,他是谁?”

“冈多国王,西方世界的君主,”刚多尔夫笑道,“他已经要回他的古老王国,不久将去那儿登基。他现在正等着你们。”

“我们该穿什么衣服好呢?”山姆问道。他只看到当初自己一路东去时穿的破旧衣服,折叠着放在他们床边的地上。

“就穿你们去莫都国时穿的衣服吧,”刚多尔夫说,“你在黑土地穿的奥克斯破衣服也要保存起来,弗拉多。没有丝绸和亚麻布,也没有盔甲和纹章能比这些破衣服更光荣了。不过以后我也许会为你们找些别的衣服来。”

然后他向他们伸出双手,他们看到他一只手上闪着亮光。“你

手上是什么？”弗拉多惊叫道，“难道是……”

“对，我给你们带来了两件宝物。这是你们获救后在山姆身上找到的。盖拉德丽尔夫人的礼物：你的宝瓶，弗拉多；还有你的盒子，山姆。现在物归原主，你们一定感到高兴吧。”

他们盥洗完毕，穿好衣服，简单地吃了一点东西后，便跟着刚多尔夫去了。他们离开睡觉的山毛榉树丛，往一块绿色长草坪走去。草坪在阳光下鲜艳夺目，周围是挺拔而开满红花的黑叶树。在他们后面，传来瀑布的流水声，前面则是一条潺潺流淌的小溪，流入草坪尽头的一片绿色丛林，两岸鲜花盛开。他们走过一条树林组成的拱道，看到远处溪水波光粼粼。

一行人来到树林中的空地上，惊异地看到，身着闪亮盔甲的骑士和银黑制服的高个卫士们正列队站在那里，恭候他们的到来，并向他们鞠躬致意，其中一人吹起长号。他们穿过流水欢唱的溪边树道，来到一块宽广碧绿的草地上，草地远处有一条宽阔的大河，银光点点，河中间有个绿木葱翠的长形小岛，还泊着许多船只。他们面前站列着几排整齐的队伍，盔甲在阳光下闪烁晶亮。当这两名霍比特人走近时，全体战士宝剑出鞘，长矛挥动，号角齐鸣，同时用多种不同的语言高喊着：

哈夫林万岁！用最美好的语言将他们颂扬！

Cuio i Pheriain anann ! Aglar'ni Pheriannath !

弗拉多、山姆·甘姆齐！用最美好的语言将他们颂扬！

Daur a Berhael , Conin en Annun ! Eglerio !

颂扬他们！

Eglerio !

A laita telaita te ! Andave laitivalmet !

颂扬他们！

Cormacolindor , a laita tarienna !

颂扬魔戒携带者！用最美好的语言将他们颂扬！

弗拉多和山姆听了 ,热血一下涌到脸上 ,眼内闪出惊异的神色。他们向前走去 ,看到在欢呼的人群中放着三张用绿草皮铺设的高椅。右边的座椅后面 ,是一面绿旗 ,用白丝绣着一匹自由驰骋的骏马 ,左边座椅后则是一面蓝旗 ,上面用银丝绣着一艘在破浪行驶的天鹅大船。中间的座椅最高 ,王座后面一杆军旗在迎风招展 ,旗上绣有一株花儿盛开的白树 ,下面一方黑土 ,旗子上方还绣了一顶闪亮的王冠和七颗闪烁的星星。王座上端坐着一位全身披着盔甲的男子 ,没戴头盔 ,膝上横着一柄长剑。当他俩走近时 ,他站了起来。这时他们认出他来 ,虽然他的模样有些改变 ,但依然容貌高贵、神情愉快 ,黑头发、灰眼睛 ,容貌高贵、一派王者风范。

弗拉多迎着他跑去 ,山姆则紧随在后。“太了不起了？”他高呼道 ,“这不是大步嘛！莫非我在梦中？”

“没错 ,山姆 ,我就是大步 ,”阿拉贡笑道 ,“还记得在布雷的相遇吗？当时你们并不喜欢我那模样。我们都经历了漫长的征途 ,但是你们走的路是最危险的！”

他们在他们面前行了单膝跪礼 ,这使山姆大为惊讶 ,不知所措。然后阿拉贡右手拉着弗拉多 ,左手拉着山姆 ,把他们带到座椅前 ,请他们就座 ,然后转身对站在周围的众将领及下属朗声说道：

“用最美好的语言将他们颂扬！”他的声音在人群上空回荡。

人群发出一阵又一阵欢呼 ,然后才又安静下来。这时一名冈多的游吟诗人走上前来 ,跪下恳求国王允许他吟诵。这令山姆欣喜万分 ,极为得意。诗人吟诵道：

“啊！英勇无畏的将士们 ,国王和王子们 ,冈多亲爱的人民 ,罗翰骑士们 ,埃尔隆德的儿子们 ,北方的杜内丹人 ,精灵 ,矮人 ,霞尔

勇敢的人民,西方所有的自由人,现在请听在下细说。我要给你们吟诵的是:九指弗拉多和厄运魔戒。”

山姆一听开怀大笑,他站起身来,高声喊道:“啊,伟大光荣,灿烂辉煌!我的一切意愿都已成真!”他喜极而泣。

大家都纵情欢笑,哭泣,伴随着他们喜悦的泪花,响起了诗人如金银般清脆动听的吟唱声,人们这才又安静下来,洗耳恭听。他时而用精灵语言,时而用西方语言,优美的诗句如滔滔流水,将他们的历程一一展现。众人听得如痴如醉,痛苦和喜悦交织在一起,心潮起伏,泪飞如雨。

游吟诗人从中午开始,一直唱到夕阳西斜,树木投下了长长的影子,他才结束道:“用最美好的语言将他们颂扬!”说完,又屈膝一跪。这时阿拉贡站起来,人群也都开始移动,他们走进已经准备就绪的大帐篷,参加热闹的庆功宴,纵情狂欢。

弗拉多和山姆分别被带到一个帐篷里,脱下旧衣服,由侍者折叠好,恭恭敬敬地放在一边,再为他们换上干净的亚麻布衣服。这时刚多尔夫进来,令弗拉多惊异的是,他的手里抱着剑和精灵的斗篷,还有在莫都从他身上扒去的那件米瑟里尔铠甲。他还给山姆拿来了一件镀金的锁子甲,那件精灵的斗篷则已经洗净、补好,接着他又把两柄剑放在两人面前。

“我什么剑也不要了。”弗拉多说。

“至少今晚你要佩一把。”刚多尔夫说。

于是弗拉多拿起了那把原是小山姆的,在蜘蛛山口时那剑曾放在他身边。“刺叮剑给你,山姆。”他说。

“不,主人,这是毕尔博连同他那件银铠甲一起给你的,他不想让其他人佩戴它。”

弗拉多只好让步。刚多尔夫像随从那样,跪着帮他们系好佩剑的皮带,然后站起来将银环戴在他们头上。等穿戴完毕,他们便

出去参加盛宴了。他们和刚多尔夫一起被安排在国王的那一桌。同桌的有罗翰的伊奥尔默尔国王,伊姆拉希尔亲王和诸位将领;另外还有吉穆利和莱戈拉斯。

肃立片刻之后,酒端了上来,还过来了两个服侍国王这一桌宾客的扈从,或者说他们看去是扈从:一个穿银黑两色的米纳思蒂里斯禁卫军制服,另一个穿绿白两色衣服。山姆奇怪这两个在大人军中的男孩干吗来了。等他俩走近时,他才突然看清了他们的脸,脱口叫道:

“哎呀,弗拉多先生!快看,这不是皮平吗?佩里格林·图克先生,还有梅利先生!他们竟长得这么高了!天哪!我看除了我们的故事以外,还有更多传奇可讲呢。”

“确实如此,”皮平说着朝他们走了过来。“等宴会一结束,我们就来慢慢聊。同时你们也可以想办法让刚多尔夫开口。他虽不像以前那样少言寡语,但如今笑的时候却比说话的时候还多。梅利和我正忙着呢。我们是石城和罗翰的骑士,我想你们已经看出来。”

欢庆的一天终于结束,太阳已经下山,圆月冉冉升起在安达因河的雾霭上空,透过摇曳的树叶闪着清光,弗拉多和山姆坐在婆娑轻语的树丛下,沉浸在伊锡利恩的芳香中。他们和梅利、皮平还有刚多尔夫一直聊到深夜,后来莱戈拉斯和吉穆利也加入了进来。弗拉多和山姆听他们讲述了那天魔戒队在劳勒斯瀑布边的帕斯嘉兰草地上被冲散后的遭遇。大家要问、要讲的事情还多着呢。

奥克斯,会讲话的树,广袤的草野,驰骋的骑兵,发光的洞穴,白塔楼,黄金宫,一场又一场战斗,疾驰的船队,所有这些故事都钻进了山姆的脑海里,弄得他晕头转向。在所有的奇迹中,最令他难以相信的还是梅利和皮平突然长高长大了。他要他俩同自己和弗拉多背对背站在一起,比了一下,挠挠头发说:“真让人闹不明白!

你们比以前高出了三寸,你们这个年纪还能长高,这下子我可真成了小矮子。”

“你当然不是小矮子,”吉穆利说,“正如我以前说过的,普通人喝恩特人的饮料可不像喝一罐啤酒那样若无其事。”

“恩特饮料!”山姆说,“你又谈恩特人。我都弄不清哪是哪了。哎呀,我们要几个星期才能把所有事情弄清楚。”

“确实要好几个星期,”皮平说,“然后我们把弗拉多关在米纳思蒂里斯的一层塔楼里,让他把这些一一写下来。否则他会丢三落四,可怜的老毕尔博准会十分失望。”

最后刚多尔夫站起身来。“国王济世妙手回春,亲爱的朋友们,”他说,“是他使出全部力量,把你们从死亡的边缘拉回来,将你们送进甜蜜的梦乡。不过,虽说已好好地睡过一大觉,但现在也是该睡觉的时候了。”

“不光是山姆和弗拉多,”吉穆利说,“还有你,皮平,我爱你。光是因为你让我操碎了心,也使我永生难忘。此外在最后一战中,我在山上找你的情景,我也不会忘记。当时要不是我矮人吉穆利,你准会完蛋。但我至少知道霍比特人的脚长得是个什么样子了,就是在一堆尸体下也很容易看出来。我把那堆尸体从你身上搬开时,我已肯定你已经死了。我急得直扯我的胡子。从你第一次起床到户外活动还没到一天工夫。现在你还是乖乖去睡吧,我也要睡了。”

“至于我嘛,”莱戈拉斯说,“可要在这片美丽的丛林里散散步,那才是最好的休息。在未来的日子里,如果我的精灵陛下允许,我们有些伙伴准备移居到这儿来。我们能来这儿住一段时间,那才幸福呐。住一段时间,可能是一个月,甚至一辈子,对人类来讲可能是一百年。安达因河就在附近,安达因河奔向大海,奔向大海!

“奔向大海,奔向大海!”

白色的海鸥在啁鸣，
海风吹拂，白浪翻腾。
西方，遥远的西方，落日圆圆齐海平。
灰船，灰色的航船，你可听见呼唤声？
那便是先我而去的人们的声音。
离去，我将离去，告别生我养我的密林。
我们的时代行将结束，我们的年华正在消逝。
我将沧海横渡，孤舟远行。
彼岸的长浪已经落尽，
失落的岛屿传来甜蜜的声音，
那就是埃里西，精灵之家世人难寻，
在那里同胞们生生不息，万木长青！”

莱戈拉斯这样歌唱着下到了山坡里。

其他人也陆续离去，弗拉多和山姆回到他们的床上睡觉。清晨，他们又高高兴兴地起来，心境平静，满怀希望。他们就这样在伊锡利恩安逸地过了好几天。他们安营扎寨的科马伦原野靠近落日之窗，晚上可以听到山涧冲下的流水飞落时的哗哗声，它流经鲜花盛开的草地，在凯尔安德罗斯边汇入安达因河。两位霍比特人漫步四处，旧地重游。山姆希望在丛林的浓荫下，或隐蔽的林间空地上看见战象。他听说冈多被围时，那畜牲可多了，但后来它们都被打死了，他觉得这真是个令人心痛的损失。

“要是一个人能够一下子出现在各个地方，那该多好啊！”他说道，“真可惜，有许多东西我都没来得及看到。”

在此期间，部队已准备返回石城。疲劳解除，伤口愈合。有些部队派出去围剿东方野蛮人和南蛮子的残余，直到将他们全部歼灭。最后返回的是深入莫都的部队，他们彻底摧毁了北部堡垒要塞。

快到五月时，西方联军终于出发了。众将领率领队伍一起登船，从凯尔安德罗斯起航，沿安达因河到达奥斯吉利亚斯。他们在那里休息一天，第二天，来到了佩兰诺绿野，又看到了高耸在敏多洛因山下的白塔楼。这座冈多人的城市，也是韦斯特内西人的最后纪念物，它经历黑暗和烈火的洗礼，迎来新的一天。

他们在原野中间安营设帐，等待黎明到来，这是五月前夕，国王将迎着初升的太阳进城。

第五章 国王加冕

冈多都城充满狐疑和忧虑。晴天丽日对于希望迷茫的市民来说,似乎只是一种嘲弄。每天清晨,人们都在等待厄运的降临。他们的摄政王死了,焚烧扬灰。罗翰国王也死了,躺在他们的城堡内。连夜来临的新国王又率军与黑魁首作战。黑魁首凶恶强大,可不是光凭力气或勇敢对付得了的。没有消息传来。自从大军离开莫古尔谷地,沿山阴北上之后,音信全无,也没有听说任何有关黑暗东方的传言。

众将领刚走两天,伊奥尔温公主吩咐照顾她的女护理取来她的衣服,不听劝阻硬是起了床。她们帮她穿上衣服,用绷带吊好她的胳膊,她就去了医院的院长室。

“阁下,”她说,“我忧心如焚,再也不能无所事事地躺着了。”

“公主,”院长回答道,“你还没有痊愈,我受命要特别小心周到地护理你,你必须在床上足足躺上七天才能起来。我希望你快回到床上去。”

“我已经好了,”她说道,“至少身体已经痊愈,除了左臂有些痛之外,其他没什么不对劲。如果我这么无所事事地躺着,反而会憋出新的毛病的!没有战争的消息吗?护理员什么都不告诉我。”

“还没有消息,”院长说,“我只知道他们已经进入莫古尔谷地。据说,从北方来的那个新头领现在是统帅。他是位杰出的君主,还是妙手回春的神医。但我总是感觉奇怪,那双治病的手竟也要去舞刀弄剑。如果古老的传说靠得住的话,冈多过去确实如此,但现

在已经不是啦。长期以来,我们医生只医治剑伤刀伤。其实我们要做的事有的是:即使没有战争来添麻烦,世界上也有足够多的创伤和不幸了。”

“是啊,不过只要有一个坏蛋就足以挑起一场战争,院长先生,”伊奥尔温回答说,“那些手无寸铁的人仍会死于剑下。难道当黑魁首调兵遣将之时,你只让冈多人去采集草药吗?光治愈肉体的创伤并不总是件好事。在战争中死去,即使是痛苦地死去,并不见得一定是坏事。在目前这非常时刻,希望你能允许我选择后者。”

院长看着她,她身材高挑,亭亭玉立,惨白的脸上双眼闪闪发光。她突然转过身去,双手握紧拳头,从朝东的窗上向外眺望。他叹了口气,摇摇头。过了一会儿她转身问道:

“没有需要做的事吗?”她说,“现在城里由谁指挥?”

“我不太清楚,”他回答说,“这样的事无需我去操心。有一位将官在指挥罗翰骑兵,听说现在暂时由胡林阁下统领冈多人,不过法拉米尔王子是石城合法的摄政王。”

“我在哪里可以找到他?”

“就在本院,公主。他受了重伤,正在调养中。可是我不知道……”

“你带我去见他,不就知道了吗,是不是?”

法拉米尔王子独自一人在医院的花园里散步,阳光暖洋洋地照在他身上。他感到在身体内萌生的勃勃生气,但心里却依然沉甸甸的。他正朝东城外望去,院长唤着他的名字从远处走来。他转过身,看到罗翰的伊奥尔温公主,见她受伤的模样,顿生怜悯之心,敏锐的目光立即捕捉到她的忧虑和不安。

“陛下,”院长说,“这是罗翰的伊奥尔温公主,她随国王同来,受了重伤,在本院接受治疗。但她不满意,希望和石城的摄政王说

一说。”

“别误解他的意思，陛下，”伊奥尔温公主说，“我不是因照顾不周而有意见。对需要治疗的人来说，没有哪个医院及得上这儿。我只是不能老躺在床上，无所事事地呆在屋里，我本希望能战死沙场，但却无法如愿，而如今战争仍在进行。”

法拉米尔做个手势，院长立即鞠躬退下了。“我能为你做些什么，公主？”法拉米尔说，“我也被关在医院里。”他看着她，作为男人，他深切的同情心油然而生，她那忧伤中所流露出来的优美气质深深打动了她。而她也从他眼中看到了千般柔情，而且由于自小长于兵营，她一眼看出，面前的这个人比任何罗翰骑士都英勇善战。

“你想干什么？”他说，“只要是我的权力所及，一定帮你。”

“我要你命令院长，让他同意我出院。”她说。虽然她很骄傲地说出这话，但心里却犹豫不定了，她有生以来第一次对自己没有信心。她猜测着，这个身材高大、坚强而又和蔼的英俊男子，可能会认为自己是个任性的小姑娘，像个没有恒心的孩子，不能将一项单调的工作坚持到底。

“我自己也在医院里养病，”法拉米尔答道，“还没有执掌朝政大权。即使掌了权，也得先听院长的意见，因为能不能出院是他职权范围内的事，除非遇上特殊的紧急状况。”

“可我不想再继续治疗了，”她说，“我宁愿像我兄长那样在战场上冲锋陷阵，或者像塞奥顿国王那样，为国捐躯，从此永远安息，赢得身后英名。”

“你想随大军出征那可太晚了，公主，即使你身强力壮也罢，”法拉米尔说，“不管愿意与否，战死疆场的可能性对我们大家来说都是存在的。如果你现在听从医生吩咐，到时候就能够更好地以你自己的方式去面对战争。你和我，我俩都应该耐心等待。”

她没有回答，但是他从她的眼神中看出，她不再固执己见，仿

佛严寒已在春天初露端倪时悄悄退却。她的眼眶涌起泪水，像晶莹珍珠般滚下双颊，高傲的头微微低垂了。然后她轻轻地说：“但是医生要我在床上躺七天，而我的窗子看不见东方。”这话与其说是讲给法拉米尔听，倒不是说是讲给她自己听的，这是一位忧伤的年轻姑娘的声音。

法拉米尔微微一笑，心里充满怜爱之情。“你的窗户不是朝东？”他轻声道，“那就换一间吧，这事我可以吩咐院长去办。公主，你留在这里接受我们的照料，好好休息。只要你愿意，可以到这个花园里来，在阳光下散散步，还可以在这里遥望东方，我们的一切希望都在那里。你会在这里看到我，散步、等待，遥望东方。要是你愿意和我说话，或跟我一起散一会儿步，会使我更加放心。”

她抬起头，看着他的眼睛，苍白的脸上泛起了一片红晕。“我怎能使你更加放心呢，陛下？”她说道，“我可不愿听大男人喋喋不休。”

“那你愿意听我说实话吗？”他说道。

“愿意。”

“那么，罗翰的伊奥尔温公主，我老实告诉你，你很美丽。在我们群山河谷里，既有鲜艳的鲜花，也有更漂亮的姑娘，但无论是鲜花还是姑娘，没有哪一个比得上你，你是那样的楚楚动人，又是那样的郁郁寡欢。也许几天以后，黑暗就会降临到我们这儿，而且我也希望自己能坚定地面对它，但在太阳照耀的日子里，如果我能再次看到你，将是对我的慰藉。因为你我两人都受到过魔影的伤害，是同一只手把我们死亡线上拉了回来的。”

“哦，我还没有回来呢，陛下！”她忧伤地说，“阴影仍然笼罩着我，别指望我会好好养病。我是个女战士，不会温情脉脉。不过我还是要感谢你，使我至少不必老待在病房里。在石城摄政王的恩准下，我可以在外面呼吸新鲜空气。”说完，她向他行了一个礼，就回病房去了。法拉米尔一人在花园里徘徊了很久，此时他的目光

更多的是落在她的病房，而不是东面城外。

他回到自己的病房，把院长找来，听他讲述了他所了解的罗翰公主的情况。

“不过，陛下，”院长报告完后说道，“我相信你一定可以从在这里住院的哈夫林那儿听到更多的情况。据说他是和国王一起来的，后来又和公主在一起。”

于是梅利被召到法拉米尔的房间，在那一天里，他们谈了很久，法拉米尔了解了许多情况，甚至远远超过了梅利所告诉他的。他觉得，他现在已经完全能够理解伊奥尔温公主心中的忧虑和不安了。晚霞满天，法拉米尔和梅利一起在花园里散步，但公主并没有出来。

第二天早上，法拉米尔走出病房，一眼就看到了她。她站在城墙上，一身素白，在阳光下闪着银光。他叫她的名字，她走下城墙，两人在草地上漫步，又一起坐在绿树下，时而沉思，时而聊天。此后几乎每天都是这样度过。院长从窗口里看到这幅情景，喜在心头，因为作为医生他知道这有利于治疗，他的担忧减轻了。当时的可怕情景虽然仍压在人们心头，但他负责医治的两位病人却在渐渐好转，体力也日益增强了。

从伊奥尔温公主首次见到法拉米尔以来，已经第五天了。这天他俩再次站在城墙上眺望。仍然没有消息传来，大家的心情阴郁沉重，连天气也不再那么阳光灿烂，而是寒冷刺骨。夜里刮起的北风越来越凛冽，周围原野灰蒙蒙的，更显凄凉冷清。

他们身穿保暖衣服和厚实的斗篷，伊奥尔温公主还外加一件宛若夏夜晴空般深蓝的大披风，褶边和前领周围绣有许多银星，这是法拉米尔叫仆人取来披在她身上的。他觉得站在身边的她是那么美丽，犹如王后一般。这件披风原是为他不幸早逝的母亲——阿姆洛思的芬杜伊拉丝公主定做的，是对他早年的美好回忆和初次忧伤的纪念。在他看来，这件披风对绰约多姿而又神情忧郁的

伊奥尔温来说再合适不过了。

可是此刻她却在星星披风下发抖,她的目光越过灰蒙蒙的大地,遥望寒风起处的北方,天空冷峻而晴朗。

“你在寻找什么,伊奥尔温?”法拉米尔说。

“黑大门不是在那边吗?”她说,“他肯定还没有到达那儿吧?他离开这儿已经七天了。”

“七天,”法拉米尔说,“请可别误解我的意思。我要说,这短短的七天里让我体会到了从未有过的快乐和痛苦。快乐是见到了你,痛苦是因为我对未来越来越担心和忧虑。伊奥尔温,我不愿这个世界现在就结束,也不愿这么快就失去我已找到的东西。”

“失去你找到的东西,陛下?”她回答道,神情严肃,不过眼神却很温柔。“我不知道你这些天里找到了什么可能会失去的东西。好了,我的朋友,我们不谈这事!什么也别谈!我现在正站在危险的边缘,跨前一步就是一片黑暗的无底深渊,但我后面是否有光明,我又不知道。因为我还不能转过身去。我只能在此等待厄运的来临。”

“是的,我们都在等待厄运的到来。”法拉米尔说。两人不再说话,他们站在城墙上时,风仿佛已停了,太阳模糊不清,日光渐渐暗淡,城里和原野都寂静无声,没有风声、说话声,也没有鸟鸣和树叶的沙沙声。甚至连自己的呼吸声都听不到,他们的心跳停止了,时间也静止了。

他们俩这样站着,手碰到了手,然后就握在了一起,但他们并没意识到。两人继续在等待,等待吉凶未卜的消息。突然他们看到远处山脉上方,升起了一大片黑暗,犹如涌起了要吞没世界的一片排浪,周围道道闪电,随即一阵颤动滚过大地,他们感到连石城的城墙也在摇晃。一种类似叹息的声响从四面八方传来,他们的心突然又重新跳动了。

“这使我想起努美诺尔。”法拉米尔说,惊异于自己怎么会脱口

而出。

“想起努美诺尔？”伊奥尔温说。

“是的，”法拉米尔说，“想起了韦斯特内西大地的陷落，黑色巨浪吞没了青山绿野，黑暗不断蔓延，无处逃避。我常常梦见这种情景。”

“那你认为这片黑暗又降临了？”伊奥尔温问道，“无法逃避的黑暗？”她突然靠近他。

“不，”法米拉尔盯着她的脸说，“这只是我脑海里的一幅景象罢了。我不知道现在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理智告诉我，巨大的灾难已经降临，我们已到了最后的时刻。但我的心却感觉到这不是厄运，我的四肢轻松，心里升起了一种难以否认的希望和欢乐。伊奥尔温，伊奥尔温，罗翰的白公主，此时此刻，我相信任何黑暗都不会持续长久！”他弯下身去，吻了吻她的前额。

他们就这样站在冈多城的城墙上，一阵大风吹来，他们的头发，一簇乌黑、一簇金黄，随风飞扬，在空中交织在一起。阴影消散，太阳揭去面纱，阳光重新照耀大地，安达因河水波光粼粼，在城内所有房屋里，人们的欢乐莫名而来，引吭高歌。

下午，太阳尚未落山时，一只大鹰从东方飞来，带来了西方联军出人意料的喜讯，他高声叫道：

尽情歌唱，阿诺塔楼的人们，
黑塔楼已被彻底摧毁。
索隆王国永世不得翻身。
尽情歌唱，尽情欢乐，卫塔的人们，
守卫任务圆满完成。
黑城已被攻破，
国王长驱直入，
凯旋高奏赢得全胜。

尽情歌唱 ,尽情欢乐 ,西方的子民 ,
国王即将归来 ,
他将居住在这里 ,
和你们一起共度人生。
他要为病树另择高处 ,
枯木会逢春 ,
石城将蒙恩。
尽情歌唱 ,所有的人们 !

举城欢唱 ,普天同庆。此后的日子金光闪耀 ,春夏相交 ,冈多大地一片欢腾。从凯尔安德罗斯来的快马报来胜利详情 ,石城也准备迎接国王驾临。梅利奉命随马车队载运物资去奥斯吉利亚斯 ,之后再用车送到凯尔安德罗斯。但法拉米尔没有去 ,因为他身体痊愈后 ,已担负起摄政王的职务 ,尽管时间并不长 ,他得为移交王位做好准备。

伊奥尔温也没有走 ,尽管她兄长带信来 ,要她去科马伦原野会面 ,法拉米尔对此感到奇怪。但他忙于国事 ,难得见到她 ,她仍然住在医院里 ,独自一人在花园里散步 ,她的脸又渐渐苍白 ,好像整个石城里就她一人身体虚弱 ,心情忧伤。医院院长对此深感不安 ,将她的情况告诉了法拉米尔。

于是法拉米尔去找了她 ,他们再次一起站在城墙上 ,他对她说 :“伊奥尔温 ,你为什么还滞留在这里 ,不去凯尔安德罗斯那边的科马伦原野参加庆典 ?你哥哥正在那里等你呢 !”

她回答 :“难道你不知道为什么吗 ?”

“也许有两个原因 ,但我不知道哪一个是真的。”法拉米尔回答道。

她说 :“我不想玩猜谜游戏 ,你就直说吧。”

“如果你愿意这样 ,那我就说啦 ,公主 ,”他说道 ,“你不去的原

因,可能是你哥哥只叫你去看看阿拉贡陛下,伊伦迪尔的继承人。眼下他的取胜并不能为你带来欢乐,要不就是因为我没有去,而你仍想待在我身边。也许这两个原因都有,可你无法做出抉择。伊奥尔温,你是不爱我,还是不愿爱我呢?”

“我希望有人爱我,”她答道,“但我不要别人的怜悯。”

“这我了解,”法拉米尔说道,“你希望得到阿拉贡陛下的爱。因为他身居高位,有权有势,你希望获得名望和荣耀,远远高于微贱的芸芸众生。你就像一个士兵对待统帅那样敬慕他。他正是这样一个人,他是人类之王,当代伟人。但是他给予你的只有理解和怜悯,而你不要这些,只想英勇地战死沙场。看着我,伊奥尔温!”

伊奥尔温久久凝视着法米拉尔,法拉米尔说:“别轻视怜悯,那是温柔的心给予的礼物,伊奥尔温!但我给你的不是怜悯。你是一位高贵而勇敢的公主,你已为自己赢得了留名青史的声誉,你还是一位美丽的姑娘,你的美丽连精灵语言也无法形容。我爱你。以前因为你很忧伤,我是怜悯过你,但即使现在你没有忧伤,没有害怕,一切都应有尽有,即使你就是冈多快乐的王后,我仍爱你。伊奥尔温,你不爱我吗?”

伊奥尔温心情大变,或许是她终于明白了。严冬突然消逝,阳光洒满心头。

“我正站在米纳思阿诺——阳光之塔上,”她说道,“啊,阴影消失了!我再也不是女战士,不会因同伟大的骑士去一比高低而欢乐,也不会从战歌声中寻得满足。我要去当医生,爱护宇宙间的一切生灵。”她的眼睛望着法拉米尔又说,“我再也不想做王后了。”

法拉米尔一听,畅怀大笑。“那太好了,”他说道,“因为我不是什么国王。不过,如果罗翰的白公主愿意,我要和她结婚。如果她愿意,我们就渡过安达因河,一起到美丽的伊锡利恩去住,并在那里建造一座花园,每天充满欢乐。只要白公主驾临,万物都会欢乐地成长。”

“我一定得离开自己的人民吗，冈多人？”她说道，“你难道愿意你们那自豪的人民这样说你吗：‘这就是驯服了北方粗野女兵的君主！难道努美诺尔民族中就挑选不出女人了吗？’”

“我愿意。”法拉米尔道。天空阳光明媚，他将她拥在怀里亲吻，毫不在意他俩正站在城墙高处，众目睽睽之下。而实际上，确实已有许多人看到了他们，看见他俩下了城墙，和煦的阳光洒在他们身上，手牵手走进医院。

法拉米尔对医院院长说：“这是罗翰的伊奥尔温公主，她已经痊愈。”

院长说：“那我就让她出院，跟她告别了，愿她不再蒙受伤痛或生病之苦。我建议由你——石城摄政王照顾，直到她哥哥回来。”

但是伊奥尔温说：“真的要出院了，我倒想留在这里了！医院对我来说已经成了最幸福的住所。”于是她继续住在那里，直到伊奥尔默尔国王到来。

城内一切准备工作都已就绪。消息传遍全国各地，凡是能到石城来的人都匆匆赶来了，甚至有从明里蒙、绿林和遥远的海岸赶来的，石城内人潮如涌。逃亡的妇女和孩子都已返回装点着鲜花的家园，从多尔阿姆罗斯赶来了世界上一流的竖琴手，还来了演奏六弦琴、长笛、银号的乐手，从莱本宁山谷赶来了歌喉最清亮的歌手。

这一天终于来临。前一天傍晚，从城墙上就可以看到原野上搭满帐篷，灯火通宵辉煌，人们都在等待着黎明。第二天清晨，晴空万里，太阳在阴影全无的东山升起之时，所有的钟声一起敲响，所有的旗帜都在风中猎猎招展。在宝塔楼的塔顶，鲜亮如白雪的摄政王旗在阳光下最后一次升上冈多的天空，那旗上既无标志也无纹章。

人们看到西方联军已浩浩荡荡往石城而来，队伍一队接着一

队行进,在初阳下如银浪翻腾,闪烁耀眼。队伍来到城门前,在离城墙半里处停了下来。战斗中被毁的城门尚未重建,只在城的进口处立了一道栅栏,身穿银黑两色制服、手持长剑的卫兵守在两侧。栅栏前站着摄政王法拉米尔,掌匙者胡林,冈多的其他将领,还有罗翰的伊奥尔温公主,埃尔夫海尔姆元帅及众多罗翰骑士。城门两边站着大批身穿五彩衣裳、戴着花环的人们。

米纳思蒂里斯城墙前那块宽阔的空地上,站满了冈多和罗翰的将士,还有来自石城和冈多各地的民众。人群中走出一队穿着银灰两色服装的杜内丹人,阿拉贡陛下缓步走在队伍最前面,全场顿时安静下来。阿拉贡陛下身穿镶银的黑色锁子甲,披着纯白的长披风,颌口别了一块绿色大宝石,远远看去,那宝石晶莹夺目。他没戴帽子,只是在额头上系了一条细长的银带,带上缀有一颗星钻。和他并肩而行的有罗翰的伊奥尔默尔国王,伊姆拉希尔亲王,一身白袍的刚多尔夫,还有四个小矮子,许多人见到这四人都很惊讶。

“不,表妹!他们不是孩子。”伊奥尔蕾斯对站在身边从伊姆罗思梅蕾来的亲戚说道,“他们是佩瑞安^①,来自遥远的国度,据说他们在那里都是赫赫有名的王子。我当然知道。他们之中有一个住过院,是由我看护的。他们个子虽小,却都很勇敢。你想想,表妹,他们当中有一个人只带了一个随从便深入黑暗王国,独自和黑魁首搏斗,还放火烧了他的塔楼,简直让人难以置信。至少城里是这么传说的。就是和阿拉贡陛下走在一起的那位,我听说他们是好朋友。阿拉贡陛下实在是个了不起的奇人,他说话不大柔和,可是我告诉你,他却有如俗语所说的一颗金子般的心和一双能治病的手。我说过‘国王济世妙手回春’。人们就是这样发现他是国王的。米思兰迪尔曾对我说过:‘伊奥尔蕾斯,人们将因此久久记住

^① 即霍比特人。

你的话’而且……”

没等伊奥尔蕾斯唠叨完,号角吹响了,全场立即肃静。法拉米尔带着基斯长官胡林走出城门,他们后面跟着四个戴高头盔、身穿城堡甲冑的卫兵,他们手里捧着一个很大的黑宝盒,上面系着银带。

法拉米尔在集合的人群中与阿拉贡会面,他跪下来说道:“冈多最后一位摄政王请求允许辞去现职。”说完,便呈上一根白色的权杖。阿拉贡接过权杖后,又还给了他,并说道:“这个职务尚未结束,只要我的家族存在,它就仍属于你和你的继承人。现在行使你的职权吧!”

法拉米尔站起身来,用清越的嗓音朗声说:“冈多臣民,请听我说,我们国家终于又有了一位法定的王位继承人,这就是阿拉桑之子阿拉贡,阿诺的杜内丹人的首领,西方联军的总司令,北方之星的佩带者,西域剑的使用者,战争的胜利者,他能妙手回春,他就是精灵之石,伊西尔德之子瓦兰第尔家族的埃莱萨王,努美诺尔的伊伦迪尔的后裔。各位,他能成为国王,进入石城里面吗?”

军民同声齐呼:“能!”

伊奥尔蕾斯对表妹说:“这不过是我们城里的一个仪式,因为他早已进过石城,我刚才告诉过你,他曾对我说……”法拉米尔又说话了,她不得不再度停下。

“冈多臣民,历史告诉我们,古老的传统要求,国王须在父王去世前继承王冠,否则,他必须独自到父王陵寝中,从父王手中接过王冠。但现在必须采取另外方式,今天,我行使作为摄政王的权力,将最后一位国王厄努尔的王冠从幽街带到这里。厄努尔的时代早已过去,成为历史。”

说到这儿,他身后的卫兵捧着盒子走上来,法拉米尔打开盒子,捧出一顶古老的王冠。王冠的形状如同城堡卫士的头盔,只是更高贵,通体雪白;上面缀满珍珠和宛如海鸥双翅的银饰,七颗金

刚石镶成一圈，冠顶还镶有一颗硕大的宝石，射出火焰般的光芒。阿拉贡接过王冠，将它举起，说道：

“Et Earello Endoreнна utulien. Sinome maruvan ar Hildinyar tenn' Ambar metta !”

这是伊伦迪尔从海上乘风而来时说的话，意思是：“我离开大海来到中洲，我和我的子子孙孙将住在这里，直至世界末日。”

然而，使许多人感到不解的是，阿拉贡并没有立刻戴上王冠，而是把它递还给法拉米尔。他说道：“今天，全凭众位历尽艰辛、英勇斗争，我才得以继承王位。作为纪念，我要求魔戒携带者将王冠交给刚多尔夫，请他为我戴上，因为他是所有既成事业的创始人，这是他的胜利。”

弗拉多走上前来，从法拉米尔手里接过王冠，再将它交给刚多尔夫。阿拉贡跪下身子，刚多尔夫把那白色王冠戴在他的头上，大声说道：

“国王时代现在开始，愿梵拉王朝存在之日永远昌盛幸福！”

当阿拉贡站起身来时，所有的人默默地凝望着他，觉得他仿佛是第一次出现在他们面前。眼前的阿拉贡就像古老的海上国王那么魁梧高大，超群绝伦，他历经沧桑，却又风华正茂，眉宇间流露出英明的智慧，能治百病的双手坚强有力，他周身罩着一道光环。法拉米尔见了，高声喊道：

“看哪，我们的国王！”

这时，号角齐鸣，国王往前走到栅栏边，掌管钥匙者把栅栏移开，在竖琴、六弦琴、长笛和清脆的歌声中，国王经过花团锦簇的街道，进入城堡，树星旗在城堡顶上飘扬，埃莱萨王的时代由此开始，那是许多诗歌传诵的时代。

阿拉贡在位期间，石城建造得比过去任何时候都要雄伟美丽，甚至超过了它最初的辉煌时期。城里喷泉遍布，绿树成荫，城门都用真银和钢铁制造，街面铺设白色大理石。山里的人们在城里辛

勤工作，丛林里的人们也欢欣鼓舞地来到城里，战争的创伤已都治愈，全国上下欢声笑语，人丁兴旺，歌舞升平。直到第三纪结束，历史进入新纪元，人们仍然记得过去年代的光荣伟大。

在登基后的头几天，国王坐在王宫的王位上，宣布他的各项裁决。许多地区和民族派来了使节，有从东部和南部来的，有从黑林子边境和西方的登兰来的。国王赦免了投降的东方野蛮人，将他们全部释放，他和哈拉德各族人民和平相处。他解放了莫都的奴隶，并将内海周围的土地分给了他们。许多人由于作战勇敢受到国王的召见和嘉奖。最后一名被传来待他裁决的是卫队长贝里冈德。

国王对他说道：“贝里冈德，你犯下血溅禁门之大罪。另外，你还未经陛下或上司同意擅离职守。按古律，你已犯下不赦之罪，现在我必须宣判对你处以死刑。

“但由于你作战英勇，更因为你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于对法拉米尔陛下的爱，所以我决定赦免你的死罪。但尽管如此，你仍然必须离开禁卫军，离开米纳思蒂里斯城。”

贝里冈德听了热血冲脸，心头直沉，垂下头去。国王继续说道：

“必须如此，因为你已被任命为白色连连长，这是伊锡利恩王子法拉米尔的禁卫连，你将光荣而和平地驻扎在埃敏阿诺，听从法拉米尔调遣，你曾冒着生命危险，使他死里逃生，功不可没。”

贝里冈德这才认识到国王的仁慈和公正。他心花怒放，跪吻了国王的手，然后心满意足地离去。阿拉贡封法拉米尔为伊锡利恩王子，让他住在看得见石城的埃敏阿诺山。

“因为，”他说道，“莫古尔谷地的米纳思伊西尔将会彻底拆毁，尽管在将来它有可能被整治好，但在许多年内那儿不会有人居住。”

最后阿拉贡会见罗翰的伊奥尔默尔国王，两人拥抱过后，阿拉贡说：“我们之间不能说赐予或受封这等字眼，也不能说奖励，因为我们是好兄弟。在关键时刻，伊奥尔骑兵从北方赶来，联盟人民都蒙受极大的恩泽，所以我们谁也没有辜负对方，将来也不会。你知道吗？我们已将威名显赫的塞奥顿安置在我们的陵寝，如果你同意，他将永远和冈多诸王一起在那里安息。当然，如果你愿意，我们也可以将他护送回罗翰，让他和自己的人民在一起。”

伊奥尔默尔回答道：“自从你在丘陵草地第一次出现在我面前起，我就热爱你，这爱永远不会消逝。但是现在我必须离开一段时间，回到我自己的国家去。那里有许多事需要我去整治。至于已故的先王，我想还是等一切都准备妥当之后，再将他移柩还乡。现在只好让他在此暂时安息了。”

伊奥尔温对法拉米尔说：“我也得再回自己的国土去看看，也好助我哥哥一臂之力。待到我深爱如父的人移柩还乡安息后，我会再回来。”

欢聚的日子一天天过去，五月八日，罗翰骑兵整装完毕，从北面的道路返回家乡。埃尔隆德的两个儿子和他们同行。那条路的两边站满了欢送的人群，从石城门一直排到佩兰诺外墙，对他们表示敬意和赞誉。接着，住在较远处的人们也都兴高采烈地返回家园，但在石城里，仍有许多志愿者在忙着重建和修复工作，铲除战争遗留下的痕迹和一切会引起痛苦回忆的东西。

几位霍比特人和莱戈拉斯、吉穆利一起留在米纳思蒂里斯，因为阿拉贡不愿这些朋友那么快离去。“虽然最后总是要告别，”阿拉贡说，“但是我希望你们能再多留些时日。因为你们一起参与的事业尚未结束。我一生中孜孜以求的这一天已渐渐临近，当这一天来到时，我希望我的朋友能在我身边。”但这到底是怎么样的一天，他却不再多说。

在那些天里，魔戒队和刚多尔夫一起住在一所豪华的房子里，他们来去自如，随心所欲。一天弗拉多对刚多尔夫说：“你知道阿拉贡说的那一天究竟是哪一天吗？我们在这里过得很愉快，我真不愿离开这儿呢！但是日子一天天过去，毕尔博在等着我，露尔毕竟是我的家乡啊！”

“说到毕尔博，”刚多尔夫说，“他等待的也是这一天，他知道是什么把你们留住了。虽说日子在一天天过去，可现在还只是五月，盛夏还没到呢。虽然斗转星移，似乎过了一个世纪，但从你们出发以来，那些花草树木生长还不到一年。”

“皮平，”弗拉多说道，“你不是说过，刚多尔夫比以前开朗了，我想，那是他当时太累的缘故，现在他不正在渐渐恢复了吗？”

刚多尔夫说：“许多人都想预先知道桌上的美味佳肴是什么，但是那些辛辛苦苦准备筵席的人总爱保守秘密，因为喜出望外才更赢得赞誉。阿拉贡本人也在等待着一个迹象。”

有一天，他们到处找不到刚多尔夫，大家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刚多尔夫带着阿拉贡于夜间出城，来到敏多洛因山南麓，他们在那里找到一条几世纪前修建的、现在几乎无人敢走的小路。这条小路通往山上一块圣地，迄今只有国王们去过。他们顺着陡峭的小路攀援而上，最后来到常年积雪的山顶下一处高地，由高地可俯瞰耸立于石城后面的那座悬崖。他们站在那里纵览大地。这时晨曦已经降临，他们看到下面低处的石城各环塔楼在阳光映照下，像是白色的巨笔，整个安达因河谷犹如一座花园，魔影山披着一层金色的雾霭。在这一边，他们的目光所及，是那灰蒙蒙的埃敏缪尔山，劳勒斯瀑布如流星般在远处闪烁；另一边，他们看到安达因河像一条缎带蜿蜒而下，直达河边的小镇佩拉吉尔，再过去，天际有一条亮光，那就是海了。

刚多尔夫说：“这是你的王国，是将来更大国家的中心。世界

第三纪已经结束 新纪元开始了 ;你的任务是建立新秩序 ,保留旧精华。尽管有许多事物得到拯救 ,但也有许多东西必然会消失 ;三大魔戒的魔力已终结。你眼光所及的整片土地及其周围的地区都将是人类的居住地。人类统治的时代已经到来 ,老一代将要渐渐消失或者离开此地。”

“这一点我很清楚 ,亲爱的朋友 ,”阿拉贡说 ,“可是我仍然需要你的指点。”

刚多尔夫转头看着阿拉贡说 ,“第三纪是我的时代。我是索隆的死敌。我的任务已经完成 ,我不久就要离去。重担必将落在你和你的族人身上。”

“可我终究要死的啊 ,”阿拉贡说 ,“因为我是凡人 ,尽管我是纯西方种族 ,我的生命要比其他人长得多 ,但毕竟还是很短暂的 ,待到现在将要出生的孩子变老的时候 ,我也会变老。如果我的愿望没有人承接下去 ,那么到时谁将来执掌冈多 ,谁来治理把这座城市当做女王侍奉的臣民们呢 ?喷泉院内那棵树依然枯萎 ,不开花结果。我什么时候才能看到另一种征象呢 ?”

“把你的脸从绿色世界转过去 ,看一看那似乎全然荒凉冰冷的地方吧 !”刚多尔夫说。

阿拉贡转过头去 ,他后面有一个石坡 ,从积雪的边缘向下伸展 ;他看着看着 ,发觉到在那片荒原中孤零零地长着个什么东西。他向它爬了过去 ,看到在积雪的边缘长出了一棵高不到三尺的树。它已长出一些嫩叶 ,长长的 ,有模有样 ,上边的黑暗 ,下边的银白 ,在那纤细的枝端 ,有一小簇花 ,那白色花瓣像阳光照耀下的白雪那般晶莹。

阿拉贡叫了起来 :“Yé ! utúvinyes ! ,我终于找到它了 ! 瞧 ! 这是那最古老树木的一个幼枝 ! 但它怎么会长到这儿来呢 ? 它还不到七年树龄 !”

刚多尔夫过来看着它说道 :“这是地道的尼姆劳思白花树的树

苗,是加拉西莱恩籽苗,是名称众多的特尔佩里翁果中的一种,属于最古老的树。谁知道它怎么会在这个特定的时间来到这里?不过这儿本来就是古老的圣地,在国王尚未退位,王宫庭院里那棵树尚未枯萎时,必定已有一只果实落在这里。据说这树的种子难得成熟,但种子生命可在漫长的岁月中休眠,谁也无法预知它将在什么时候苏醒。你要记住:如果果实成熟了,就得立刻种入土中,免得这一脉树木从世上消失。在伊伦迪尔家族隐居在北部荒原之时,这种子也悄悄躺在这座山上。不过,这棵尼姆劳思树的祖系远比你的家族还要古老呢,埃莱萨王。”

阿拉贡伸手轻轻摸摸幼树,哎!它好像只是浅浅地插在土上似的,一下就毫无损伤地给提了出来。阿拉贡将它带回塔楼,并恭恭敬敬地连根拔掉了那棵枯树,但他们没有烧掉它,而是把它安放在陵寝。阿拉贡把那棵树苗种在喷泉院,它迅速而欢快地生长,等六月来临时,树上已经花满枝头。

“迹象已经出现,”阿拉贡说,“这一天为期不远了。”他在城墙上派了警卫。

仲夏的前一天,信使从阿蒙丁来到石城,说从北面来了一支精灵骑兵,现在快到佩兰诺外墙。国王说:“他们终于来了。全城做好准备迎接宾客!”

仲夏前夕,天空一片蔚蓝,东方已出现闪烁的白星,而西方仍然一片金色,空气凉爽、芳香,马队从北面的大路来到米纳思蒂里斯城门。骑在前面的是埃罗赫和埃莱丹,举着一面银色旗帜,后面是格洛芬德尔、埃雷斯托和林谷的所有家族,再后面是盖拉德丽尔夫人和洛丝萝林陛下凯利博恩,他们分别骑着白马,同行的还有他们的众多精灵,个个身披灰斗篷,头发上缀着白宝石;走在最后的是埃尔隆德大师,精灵和人类之英王,他手里拿着阿努米纳斯权杖,和他并辔而行的一匹灰色小马上端坐着他的女儿阿尔温,她是

人民心目中的明星。

她全身闪着亮光，额头上缀有星星，周身散发芳香。弗拉多看到她在暮色中款款而来，激动得异乎寻常，他对刚多尔夫说：“我终于明白为什么要我们等在这里了！这才是结局。现在不仅白天明媚可爱，夜晚也将美丽吉祥，一切忧虑害怕都将从此消逝！”

国王迎向他的贵客，他们下了马，埃尔隆德交出权杖，并把他女儿的手放在国王的手中，他们一起走进石城，空中繁星点点。埃莱萨尔王阿拉贡在仲夏日的王宫里和阿尔温·昂多米尔举行婚礼，他们长久等待、为之奋斗的事业终于有了圆满的结局。

第六章 依依惜别

欢庆的日子结束了,大伙儿思乡心切,都想返回家园。弗拉多去见国王,看见国王正和阿尔温王后坐在喷泉边,王后在花满枝头的白树前唱着瓦利诺尔的歌曲。他们看见弗拉多来到,便站起来欢迎他,阿拉贡说:

“我知道你来要说什么,弗拉多。你想返回自己的家园,对吧。最亲爱的朋友,这棵树只能在它祖先的土地里茁壮成长,但对你来说,你在西方所有的土地上都会受到欢迎。尽管在历史上你的族人并无赫赫名声,但现在你们的名声可比任何大国都要大。”

“我确实是想回到霞尔去,”弗拉多说,“但首先我得去林谷。因为,如果说在这样一个幸福的时候还缺少些什么的话,最使我想念的就是毕尔博了。我看到埃尔隆德王室的人都来了,就是他没有来,这使我十分难过。”

“他没来使你感到不解,是不是,魔戒携带者?”阿尔温说,“你应该知道,那枚已被你摧毁的魔戒的力量有多大,而现在它的影响正在消逝,但你要知道,你的亲人毕尔博拥有它的时间比你长。按他的种族来说,他可是垂垂老矣。他正等着你,因为他再也不愿长途跋涉啦。”

“那就请允许我尽快动身。”弗拉多说。

“七天后我们一起去。”阿拉贡说,“我们将好好送上你一程,甚至送到罗翰国。伊奥尔默尔三天后要来,护送塞奥顿的灵柩回罗翰去,我们将和他同行,以表示对死者的敬意。不过,在你走之前,

我必须再次强调法拉米尔对你说过的话：你在冈多王国永远是自由的。你的伙伴们也一样。而且如果我送给你一点配得上你的伟大功绩的礼物，你可要接受。当然，不管你自己想要什么尽管说。你将载誉而归，美名远扬。”

阿尔温王后说：“我要给你一件礼物。我是埃尔隆德的女儿，但当父王去灰港时，我不会与他远行，因为我面临的选择和露西恩曾面临的一样，而我的选择也和露西恩的一样，这一选择既甜蜜又痛苦。因此当那天来临时，你，尊贵的魔戒携带者，如果愿意的话，希望你代替我去。如果创伤尚未祛除，如果回忆依然沉重，那你可以去西方，那将使你伤痛痊愈，心旷神怡。现在，请戴上这个，以纪念和你同甘共苦的精灵之石和暮星！”

说着，她拿出挂在胸前银链上的那颗像星星一样闪耀的白宝石，将银链套在弗拉多的脖子上。“当恐怖和黑暗折磨你时，”她说，“它会给你帮助的。”

果然如国王所说，三天后，罗翰国王伊奥尔默尔来到了石城，同来的还有一支罗翰最优秀的骑兵仪仗队，并受到热烈欢迎。在王宫大宴会厅桌边坐定，伊奥尔默尔看到一个个貌若天仙的女子，心里惊讶不已，便在休息前，派人把矮人吉穆利找了来，对他说：“格洛因之子吉穆利，你的斧子在手头吗？”

“没有，陛下，”吉穆利说，“如果需要，我可以很快取来。”

“这回你自己看吧，”伊奥尔默尔说，“我俩在谈论洛丝萝林女王时，有些话显然不甚投合。现在我终于亲眼目睹了她的芳容。”

“嗯，陛下，”吉穆利说，“你想说什么？”

“唉，”伊奥尔默尔说道，“我不认为她是活着的女人当中最美丽的。”

“那我可要去拿斧子来了。”吉穆利生气地说道。

“请先听我的解释，”伊奥尔默尔说，“我要是在其他人中看到

她,我一定会说你所希望听到的话。但现在我要把暮星阿尔温王后列为第一,而且准备和任何否决我意见的人决斗。现在我可以派人去取剑吗?”

吉穆利深深一鞠躬,“我原谅你,陛下,”他说道,“你选择了黄昏,而我将爱献给了早晨。我的心预感到,它将一去不复返。”

终于到了出发的那天,气势雄壮的队伍准备出城北上。冈多和罗翰的国王来到陵寝,走进幽街的墓室,把塞奥顿国王的遗体放在一副金棺架上,抬着它肃穆地穿过城中。他们把棺架搬上一辆巨大的战车,周围是护驾的罗翰骑兵,队伍前面飘扬着罗翰国旗;梅利作为塞奥顿国王的随从,坐在车上,手里捧着国王的武器。

其他伙伴也都按各人的身材配备了坐骑,弗拉多和山姆骑在阿拉贡身边,刚多尔夫则坐在捷影上。皮平与冈多的队伍一起走;莱戈拉斯和吉穆利一如往常,同骑阿洛德。

在这浩大的队伍中还有阿尔温王后、凯利博恩陛下和盖拉德丽尔夫人及其子民,埃尔隆德及其儿子们,多尔阿姆罗斯的亲王和伊锡利恩的王储,以及其他将士。从来没有哪一位罗翰国王像凯奥尔之子塞奥顿那样,由如此规格的大队人马一路隆重护送回故土。

队伍不疾不徐,平静地进入了阿诺里恩;当他们走到阿蒙丁峰下的灰色丛林时,忽然听到山里传来一阵鼓声,但不见任何人影。阿拉贡吩咐士兵吹响号角,传令官齐声喊道:

“埃勒萨王驾到!他已将德鲁阿丹森林赐予甘布雷甘及其臣民,森林将永远归他们所有;从今以后,任何人未经他们的允许不得入内。”

这时传来了很响的隆隆鼓声,之后就安静下来。

十五天后,塞奥顿国王的灵柩经过罗翰的绿野,抵达埃多拉

斯,全体人马在此歇息。黄金宫里挂着美丽的挂毯,灯火通明,里面正在举行建宫以来最盛大的宴会。罗翰人为塞奥顿的葬礼筹备了三天,遗体安置在一间石屋里,陪葬的有他的武器和其他许多生前使用过的东西,其上筑起大土墩,土墩上遍布绿色的草皮和白色的长心花。现在,陵地东面已经有八座陵墓。

随后,王室骑兵骑着白马,绕着墓冢吟颂赛格尔之子塞奥顿的颂歌。这歌是游吟诗人格莱奥怀恩所写,此后这位诗人没再写过其他作品。骑士们缓慢的吟诵声感人肺腑,连不懂他们语言的人听了也无不为之动容。罗翰人听后热泪盈眶,他们仿佛又听到北方远处隆隆的马蹄声,伊奥尔的喊叫声响彻银流河战场上空。诸王的故事在不断地传诵,海尔姆的号角在山中嘹亮地回荡,直到黑暗来到,塞奥顿国王跃身飞马越过阴影来到阵前,待初阳照耀在敏多洛因山上时,他已壮烈捐躯。

抛却疑虑,抛却黑暗,面向旭日东升,
迎着阳光,长剑出鞘,一路高歌驰骋。
他重燃希望之火,又在希望中了却一生。
超越死亡,超越恐惧,超越冥冥运命;
超越失败,超越生命,煌煌千秋永存。

梅利站在绿色的坟墓下哭泣着,诗歌吟诵完毕,他站起身来,大声喊道:

“塞奥顿国王,塞奥顿国王!永别了!时日虽短,但你待我如同父亲一般,永别了!”

葬礼结束,妇女们的哭泣渐息,塞奥顿终于孤零零地长眠在陵墓中。人们聚集在黄金宫,参加盛大宴会,忘却了一切忧愁,因为塞奥顿寿享高年,死时又德劭名重,不亚于他最伟大的祖先。按照

罗翰的习俗,他们得饮酒祭奠列王。罗翰的伊奥尔温公主像金色的阳光,又像纯净的白雪,她走上前来为伊奥尔默尔斟了一杯酒。

一位博学多才的游吟诗人站起身来,按次序念了罗翰诸王的名字:小伊奥尔,宫殿建造者布雷戈,不幸的巴尔多的兄弟阿尔多;福里,弗里怀恩,戈尔德怀恩,德奥,格拉姆;还有当年罗翰遭到蹂躏时,在海尔姆深谷阵亡的海尔姆,以上是葬在陵地西面的九位君王,可惜这一家族便由此中断了,然后便是葬在陵地东面的君主:海尔姆姐姐的儿子弗里拉夫,莱奥法,瓦尔达,福尔卡,福尔克怀恩,芬格尔,塞杰尔和最近去世的塞奥顿。当念到塞奥顿的名字时,伊奥尔默尔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然后,伊奥尔温吩咐侍从给来宾斟酒,在场的人都站起身来,为新王干杯,并欢呼:“万岁伊奥尔默尔,罗翰国王!”

宴会接近尾声时,伊奥尔默尔起身对大家说:“这是塞奥顿国王的丧宴,但我要宣布一个快乐的消息,我想他不会反对我这么做的,因为他对我妹妹伊奥尔温亲如父亲。来宾们,各国朋友们,我们宫殿里第一次聚集这么贵宾!冈多摄政王、伊锡利恩王子法拉米尔已向伊奥尔温求婚,要求罗翰公主做他的妻子,她已欣然接受求婚。因此,今天他们将当着诸位的面宣布订婚。”

法拉米尔和伊奥尔温公主手拉着手走上前来,接受大家的祝福。大家听了都十分欣喜,纷纷举杯祝贺。“这样一来,”伊奥尔默尔说,“罗翰和冈多的友谊又加了一层新的盟约,我实在高兴极了!”

“你真慷慨大方,伊奥尔默尔,”阿拉贡说,“将你王国中最美丽的宝贝送给了冈多!”

伊奥尔温望着阿拉贡眼睛说道:“祝我快乐吧,我的陛下和救命恩人!”

他答道:“自从我第一次看到你时,便一直祝愿你快乐。看到你现在这么美满幸福,我也称心如意了。”

酒宴结束时，众人纷纷向伊奥尔默尔告别，准备返回家乡。阿拉贡及其骑士，还有萝林和林谷的来宾都准备出发。但法拉米尔和伊姆拉希尔还留在埃多拉斯，暮星阿尔温也没走，她向她的兄弟们一一告别。没有人见到她和父亲最后的会面，因为他们走到深山里，在那里共叙了很长一段时间，他们的生死离别将永世难忘。

客人们动身前，伊奥尔默尔和伊奥尔温来看梅利，说：“再见了，霞尔的梅利阿道克和罗翰的霍尔德怀恩！祝你们一路平安，希望不久再来访。”

伊奥尔默尔接着又说：“先王本想要给你大批礼物，但即便一车礼物也不足以回报你在冈多卫塔前的丰功伟绩。但你却除了给你的盔甲之外什么也不要。这我同意，因为我实在也没有什么值得赠予的礼物，但我妹妹请求你务必接受一个小东西，作为对德恩海尔姆和黎明前夕吹响的罗翰号角的纪念。”

伊奥尔温随即递给梅利一支古老的号角，那号角虽然不大，却是纯银制成，做工十分精致，上面还有一条绿饰带。制作者从号口到号嘴刻了一排疾马奔驰的骑兵，还有极美的如尼文。

“这是我们家的一个传家宝，”伊奥尔温说，“它由矮人制作，得自斯卡萨宝窟，是小伊奥尔从北方带来的。当它吹响时，敌人胆战心惊，朋友欣喜若狂，大家都聚集在它身边。”

梅利接下了那支号角，因为他无法拒绝。他吻了吻伊奥尔温公主的手，他俩拥抱了他，就此分手。

客人们已准备就绪，他们喝下辞行酒，就带着赞誉与友谊上路了。他们到海尔姆深谷后休息了两天。莱戈拉斯遵守诺言，陪吉穆利去了金光洞，他俩回来后，莱戈拉斯变得很沉默，只是说，惟有吉穆利能找到合适的语言来形容那情景。“以前从未有过一个矮人在赛嘴皮子上胜过精灵，”他说，“现在让我们去范冈更改这个记

录！”

他们从深谷骑马来到伊森加德，亲眼目睹恩特人的勤劳业绩。他们已把四周所有的石头扔掉、搬走，建造一个花园，种上果树和花草，一条溪流从中穿过。土地中间还有一湖清水，湖水中奥桑克塔楼仍然屹立、坚不可摧，塔楼的黑石清晰地倒映在湖水之中。

一行人在伊森加德城门旧址小坐，现在那里已种了两棵大树，像哨兵似的站在通向奥桑克塔楼镶着绿边的小路口。他们好奇地欣赏着这一切，可远近却看不见一个活的生灵。正当这时，他们忽然听到一个声音：“嗨姆——嗨！嗨姆——嗨！”随即见到树胡子大步地从路上过来欢迎他们，快如光在他身边。

“欢迎光临奥桑克的树苑！”他说，“我早就知道你们要来，只是我在溪谷忙得脱不了身，要做的事还有许多。我听说你们在南面、东面也没闲着，幸好一切都已圆满结束，真是太好了。”树胡子随后对他们的丰功伟绩大加赞扬。他好像对所有的事都十分了解，最后他停住了嘴，盯着刚多尔夫瞅了好久。

“啊，你也来了！”他叫道，“事实证明你是最强大的。你付出的一切艰辛都有了好结果。你现在要去哪里？到这里来做什么呢？”

“来看看你们这里的情况啊，我的朋友，”刚多尔夫笑着说，“同时来感谢你们过去给予我的种种支援。”

“嗨，”树胡子说道，“知道自己还起了那么点作用，我就心满意足了。我们不光是要对付那个嗨，那个过去住在这里的该死的树木杀手！因为最近又拥来了大批坏蛋，就是那些目光恶毒、黑手弓腿、冷酷无情、手指像爪子、一肚坏水的嗜血家伙。嗯，你们都是急性子，而他们的名字却长得折磨人，那是可恨的奥克斯。他们越过安达因河从北方而来，散居在萝林丛林周围，他们之所以无法进入丛林，得感谢在此的这两位伟人。”他向萝林陛下和王后鞠躬致敬。

“这些丑恶的东西在丛林外的高地上遇见我们非常惊讶，因为他们以前从没听说过我们；不过好人也没听说过我们。不过这帮

家伙能记仇的也就没几个，能活着从这里逃走的不多，其中不少又让安达因河给吞没了。这对你们倒很有利，因为假如那时他们要是没有遇上我们，那么草原之王就不会策马走向远方，而假如他去了远方，就不会有可归之家。”

“这我们知道，”阿拉贡说，“米纳思蒂里斯和埃多拉斯人民永远不会忘记。”

“永远这两个字甚至对我来说似乎也太长了，”树胡子说，“你的意思是指你们的王朝存在的时候吧，不过在我们恩特人看来，你们的王朝再长也长不到永远。”

“新时期开始了，”刚多尔夫说道，“在这个时期，事实将会证明，人类的王朝将会比你存在更长久，我亲爱的朋友。但现在请你告诉我，我给你那一桩任务现在办得怎样了？萨茹曼怎么样？他对奥桑克还没有厌烦？我估计他不会认为你改善了他窗外的景色。”

树胡子久久地看着刚多尔夫，那神情好狡黠，梅利心里想。“啊，”他说，“我早料到你会说到他的。厌烦奥桑克？他最后的确很厌烦了，只是比起塔楼来，他更厌烦的是我的声音。嗨，我给他讲了几个很长很长的故事，或者，至少按照你们的说法是很长的故事。”

“那他为什么还要听下去呢？你进入奥桑克塔楼里去了吗？”刚多尔夫问道。

“嗨，没有，没有进去过！”树胡子说，“但他曾走到窗前来听我讲，因为他无法通过其他途径听到外面的消息，他讨厌消息，却又渴望听到消息，我当时看得出，他把我说的话全都听进去了。但是我在消息中还加进了不少对他来说值得好好思考的内容。他变得非常烦躁，他向来就很性急，所以他才会失败。”

“我的朋友，我注意到你总是说过去的情况，他现在到底怎么样？死了吗？”刚多尔夫问道。

“没有,据我所知还没有死呢!”树胡子答道,“但是他走了。是的,他已经走了七天。我放他走的。他爬出去时几乎一无所有,至于他的伙伴三寸舌,他像一团灰糊糊的影子。你先别骂我,刚多尔夫,我是答应过要看住他的,这我很清楚。但是后来事情有了变化。我一直把他好好地关在塔楼里,不让他再干坏事。你知道,我一向最痛恨囚禁活的东西,即使是这样邪恶的生物,我也不愿囚禁,除非迫不得已。一条没有毒牙的蛇,管它去哪里都行嘛。”

“你也许是对的,”刚多尔夫说道,“但是这条蛇还留有一颗毒牙,那就是他的声音。我猜想是他说服了你们,甚至把你树胡子也给说动了,他知道你软心肠。也罢,反正他已经走了,也没有什么好说的。奥桑克塔楼现在已收归国王,物归原主,虽说他可能用不着它。”

“我这事以后看着办,”阿拉贡说,“不过我想将这整片山谷赐给恩特人,由他们自由支配,我只要求他们守住奥桑克塔楼,没有我的允许,不准任何人进入。”

“那儿已经上锁,”树胡子回答说,“我让萨茹曼锁上了塔楼,并将钥匙交给了我。现在钥匙由快如光保管着。”

快如光如同一棵风中吹弯的树干一般鞠了一躬,递给阿拉贡一个钢圈,上面挂着两枚形状复杂的巨型黑钥匙。“我再次向你表示感谢,”阿拉贡说,“再见了。愿你的森林在和平的环境中重新茁壮成长。待这片山谷种满树之后,山西还有多余的空地可供你使用,很久以前你曾经到过那儿。”

树胡子的脸突然变得忧伤起来。“森林会生长,丛林会蔓延,但不会再有小恩特了。”

“你现在去找可能更有希望,”阿拉贡说,“东面那片原来长期关闭的土地将为你开放。”

可是树胡子摇摇头说:“去那里太远了。近来那里的人太多了。哦,我都忘记该招待你们!你们愿意在这里休息片刻吗?也

许有人乐意穿越范冈森林,抄近路回家?”他看看凯利博恩陛下和盖拉德丽尔夫人。

除了莱戈拉斯,其余的人都执意要告辞了,不是向南就是向西走。“那就走吧,吉穆利,”莱戈拉斯说,“现在已蒙范冈允许,我要好好参观一下恩特丛林深处,看看全中洲只能这儿才有的奇树异木。你得遵守诺言,和我一起去;我们可以一起走到自己的家园,在黑林子及我们更远的地方,怎么样?”吉穆利对此表示同意,只是看起来不是很高兴。

“魔戒队的使命到此结束,”阿拉贡向大家说道,“不过我希望过不了多久,你们将会再回到我的国家来帮助我们,这是你们以前答应过的。”

“我们一定会来的,只要我们的陛下允许,”吉穆利说,“再见了,我的霍比特人!你们现在可以平平安安地返回自己的家乡,我也不必为你们会遭到危险而睡不着觉。我们会派人捎信给你们。我们还会不时见面的,但这么多人再相聚在一起恐怕是机会不多了。”

树胡子向大家一一告别,他恭恭敬敬地缓缓向凯利博恩和盖拉德丽尔鞠了三个躬。“从我们在树林和岩石边相遇以来,已经很久没见面了,但我们的重逢竟是离别的前奏,这实在令人悲伤。”他说,“世界在变,我在水里感觉到,也在土地中感觉到,连在空气中都闻到了。我想我们再也不会有相见的机会。”

凯利博恩说:“我不知道,老人家。”盖拉德丽尔跟着说道,“下次见面不会在中洲,待海底陆地再次露出水面之时便是我们相见之日。我们会在塔萨里纳恩柳树成行的春草地上再相逢。再会吧!”

最后梅利和皮平向老恩特告别,一看到他俩时,老恩特开心起来,“嗯,我的快活的小伙伴们,”他说,“在走之前愿意再和我喝一

杯吗？”

“当然愿意，”他们欣然答应，他把他们带到旁边一棵树下，那儿放着一个很大的石头酒罐。树胡子斟满三碗酒，三人举杯同饮。在喝酒时，梅利他们看到树胡子从碗边抬起眼睛看着他们，露出古怪的神情。“小心，喝慢些！”他说道，“从我上次见到你们以来，你们可长了不少个子。”三人哈哈大笑，干了碗里酒。

“好吧，再见！”他说，“要是在你们家乡听到任何有关恩特娘们的消息，就捎个信给我。”然后他一双大手向所有的人挥了一挥，转身走进树林。

大家加快速度，一路向罗翰豁口奔去，最后，阿拉贡与大伙儿分手了，分手处离皮平在奥桑克魔石里看到的地方不远。霍比特人们跟他一一道别，依依不舍，阿拉贡曾带领他们走过千难万险，深孚众望。

“我真希望我们能有一块魔石，可以从里面看到所有的朋友，”皮平感慨地说，“那样我们就可以在遥远的地方和他们说话了。”

“你们是不愿意看到米纳思蒂斯魔石所显示的东西的。”阿拉贡回答道，“因此只有奥桑克魔石可以用，但本王要留着，以观察王国里发生的一切，观察属下的所作所为。别忘了，佩里格林·图克，你是冈多的一名骑士，我没有解除你的职务。你现在是休假，我可能会召唤你的。记住，我亲爱的霞尔朋友们，我的王国也在北方，将来总有一天我会去那里。”

阿拉贡向凯利博恩和盖拉德丽尔告别，夫人对他说：“精灵之石，经历了黑暗时期，你已实现了希望，得到了想得到的一切。请多加珍惜！”

凯利博恩说：“再见，亲人！但愿你的所爱直到最后都与你永不分离！”

说罢他们便分手了，此时已是落日时分。走了一段路，他们又转过身回头看看，看到西方国王端坐马上，骑士们簇拥在他周围；

夕阳照耀在他们身上,铠甲金光四射,阿拉贡的白披风变成了一团火焰。阿拉贡拿出那块绿宝石,高高举起,他的手上顿时射出一道绿色的火光。

这支人数减少了的队伍顺着伊森河前进,随后转向西方,经过豁口,进入荒原,再折向北,越过登兰边界。登兰丁人飞也似的逃走,躲藏起来,他们害怕精灵,虽说以前没有什么精灵到过他们的国家。这一行人也并不在意,他们人数很多,且装备给养充足,大可不必着急,想走就走,想停就停。

与国王分别后的第六天早上,他们穿过了右侧雾山脚下的一片斜坡丛林。当他们走出丛林,进入一片空地时,已近黄昏。他们走过一老人身边,只见他拄着一根棍子,褴褛肮脏的衣衫已经看不出原来是白的还是灰的。在他脚边还有一个乞丐,垂头丧气哭哭啼啼。

“嘿,萨茹曼!”刚多尔夫道,“你要到哪儿去?”

“这跟你什么相干?”他答道,“难道你还要对我发号施令吗?你毁了我还不感到满足?”

“你明明知道,我毫无这样的意思,”刚多尔夫说,“不管怎样,我的事情已经做完,国王接替了重任。你要是留在奥桑克塔楼,你会看到他,你将知道他是位英明、仁慈的国王。”

“那我更有理由赶快离开才是,”萨茹曼说,“我根本不想见到他。你刚才问我要到哪里去,我告诉你吧,我正在寻找一条可以远离他的王国的道路。”

“那你又走错路了,”刚多尔夫摇摇头说,“我看你走的路没有希望。你不会拒绝帮助吧?我们可以提供帮助。”

“帮助我?”萨茹曼说,“得了,别对我微笑!我宁愿你皱起眉头。至于这位夫人,我可不信任她,她一向憎恨我,为你出谋划策。一定是她要你走这条路,好让你幸灾乐祸地看看我的落魄相。要

是我事先知道你们在寻找我 ,我就不会让你们如愿以偿。”

“萨茹曼 ,”盖拉德丽尔夫人说 ,“与寻找你相比 ,我们还有其他更重要的任务和必须关心的事。我倒觉得你这是撞上了好运 ,因为这是你最后的机会。”

“如果这真是最后的机会 ,我很高兴 ,”萨茹曼说 ,“省得你们以后再麻烦我。虽然我的一切希望都已毁灭 ,但我不愿分享你们的希望哩 ,如果你们还有希望的话。”

俄顷 ,他怒形于色。“走吧 ,”他说 ,“我长期以来的研究并非一无所得。你们注定要失败 ,你们心里也清楚。我这一路过来总在想 ,你们毁了我的家园的同时 ,也就毁了你们自己的家 ,这让我感到一些宽慰。现在 ,你们将乘什么船飘洋过海回去 ?”他嘲笑道 ,“那是一条挤满鬼魂的灰船。”他哈哈大笑 ,那嘎嘎作响的声音让人毛骨悚然。

“起来 ,你这白痴 !”他对瘫坐在他身边的乞丐吼道 ,用棍子打他。“调头 ,这些好人要走我们走的路呢 ,那我们就走另一条。快走 ,要不晚饭我什么也不给你吃 !”

那乞丐转过身 ,没精打采地走了 ,嘴里还嘟嘟囔囔的 :“可怜的老格里玛 !可怜的老格里玛 !总是挨打受骂。我多么憎恨他 !但愿我能离开他 !”

“那你就离开他嘛 !”刚多尔夫说道。

三寸舌用那双混浊不清充满恐惧的眼睛瞥了刚多尔夫一眼 ,便抢上几步跟在了萨茹曼后面。这两个家伙在大家身边经过 ,来到了霍比特人面前。萨茹曼停下来 ,直盯着他们看 ,但霍比特人的目光中却带着怜悯。

“你们也嘲笑我 ,是不是 ,小家伙们 ?”他说 ,“你们并不在意乞丐需要什么 ,对吧 ?你们要什么有什么 :食物 ,漂亮的衣服 ,最好的烟草。啊 ,不错 ,我明白了 !我知道那烟草是从哪里来的。你不会让乞丐抽上一袋的 ,是吧 ?”

“我会的,只要我有。”弗拉多说。

“我还剩下一些,可以给你,”梅利说,“你等一下。”他下了马,在马鞍上的袋子里摸索,然后递给萨茹曼一个皮烟草袋。“收下吧,”他说,“你会喜欢的,这是从伊森加德拿来的烟草。”

“我的,是我的东西,对,以挺贵的价钱买来的!”萨茹曼叫着,一把抓住那个烟草袋,“这只是象征性的偿还,我敢断定你们拿走的要多得多。不过,要是小偷肯还点儿东西给乞丐,他也感激涕零哪。如果你回到家乡后,发现南域的情况并不如你想像的那么好,那是你们活该。但愿你们那儿长期缺乏烟草!”

“多谢!”梅利说,“那样的话我得要回我的烟袋了,它并不是你的,它跟着我跑了许多路了。快把烟草放在你自己的破布袋里吧。”

“真是贼喊捉贼!”萨茹曼说,转身背对梅利,踢了格里玛一脚,朝林子里走去。

“哼,我喜欢!贼又怎么样!”皮平说,“想当初我们受伏击、遭伤害,奥克斯将我们拖着过罗翰草原,我们找谁赔去?”

“啊,”山姆说,“他刚才说是买来的。我弄不懂他怎么买来的?我实在不喜欢他谈到南域时的那种腔调。我们最好快点回去。”

“是该回去了,”弗拉多说,“不过,我们要去见毕尔博,就无法走得更快了。不管怎样,我也要先去林谷。”

“是的,我想你最好这么做,”刚多尔夫说,“别管那个萨茹曼了!我看他是已经无可救药,完全崩溃了。不过我也不能肯定树胡子是对的,我认为他仍会施展卑鄙的伎俩危害别人。”

第二天,他们进入了登兰北部地区,虽然现在已经没有人类居住,倒是一片绿色而愉快的原野。九月一到,白天满目金色,夜间一片银光。他们轻松前行,来到天鹅河,在河水突然跌落低地的瀑布东面,找到了渡口。在西面远处的一片迷雾中,有许多沼泽和小岛,无数天鹅栖息在芦苇丛中,天鹅河蜿蜒从中穿过,流入灰洪河。

他们就此进了埃里吉翁地区。又一个晴朗的黎明来临，微光闪烁的雾气上方晨曦初露，他们站在小山上的宿营地向东眺望，只见阳光洒在高入云天的山峰上，红角峰、凯莱布迪尔峰和法纽多尔峰。莫利亚大门近在咫尺。

要在这里分手了，但他们在这里逗留了七天，迟迟不肯离去。凯利博恩和盖拉德丽尔及其一队人马要转向东去，经红角峰山口，下第姆里尔梯到银流河，回到自己的国度。他们是因为有许多话要跟埃尔隆德和刚多尔夫说，因此才陪伴大伙儿一直向西走得这么远的，此时此刻，他们仍依依不舍，还有说不完的话。霍比特人已经沉沉入睡后，他们仍经常长时间地一起坐在星光下，回忆过去的酸甜苦辣，要不就是开会，探讨即将来临的时代。如果有谁偶然经过此地，他既听不到也看不到什么，最多只能见到几个如石雕一般的灰色人形，像无人垂顾的寂寞纪念碑。他们的身子纹丝不动，也不开口说话，只是目光相向，心心相印，惟有思绪交流时闪动的明眸。

最后，要说的话都说了，他们将要分开一段时日，直到三大魔戒离去之时再相会。披着灰色斗篷的萝林人朝山脉骑去，很快消失在山岩和阴影里。去林谷的人则坐在山头目送着他们，最后，聚集的迷雾中闪出一道亮光，然后就什么也看不见了。弗拉多知道，那道亮光是盖拉德丽尔夫人举起手上的戒指反射出的光，在再次表示告别。

山姆转过身，叹息道：“我真希望回到萝林去！”

一天傍晚，他们终于越过高地沼泽，仿佛突然柳暗花明，一下来到了林谷的深谷边缘，见到了下面远处埃尔隆德家里明亮的灯光。他们一路往下，过桥来到屋门前，所有的屋子灯火辉煌，人们载歌载舞，欢迎埃尔隆德返回家园。

霍比特们来不及吃饭，洗澡，连斗篷也没脱，就去找毕尔博了。他们在一间小屋里找到他，那里就他一个人。屋子里乱七八糟，到

处是纸、钢笔和铅笔，毕尔博坐在一把椅子上，面前有一个小火炉。他看去十分苍老，但是很安详，睡意正浓。

他们进去时，他睁开眼睛，抬起头来。“好啊，好啊，”他看着弗拉多说，“你们回来了！明天正是我的生日。你们多聪明啊！知道吗？我明天就一百二十九岁了！再过一年，如果我还能活到那时候的话，我就和老图克一样长寿了。我希望自己比他活得更长久一点。”

庆祝完毕尔博的生日后，四个霍比特人在林谷住了几天，绝大多数时间里，他们和毕尔博这位老朋友坐在一起。毕尔博除了按时进餐，大多数时间都待在屋子里。他总是及时起床等候他们到来。大家围坐在炉火边，轮流把记得的历险告诉了他。开始他试着作了些笔记，但后来不时打起瞌睡来，每当惊醒时总是说：“多棒！太神奇了！我们刚才说到哪里了？”于是他们就从他打瞌睡时讲的地方开始，重新往下讲。

惟一真正引起他注意，激起他兴致的，似乎是阿拉贡戴上王冠和结婚的那一段。“我当然也接到了婚礼请柬，”他说，“我已为此等待了很长一段时间，但不知怎么的，当这一天真正来临时，我却发现我这儿要做的事情太多，分不开身，再说打点行李又是桩麻烦事。”

差不多已过了两个星期，弗拉多从窗上望出去，看到晚上已经结霜，将蜘蛛网染得晶白。他顿时醒悟过来，他得走了，得跟毕尔博告别了。他们记忆中最可爱的夏天过去了，此时天气依然无风而晴朗，但十月一到，天气就变，下雨刮风。他们还有不少的路要走。不过真正使他归心似箭的并不是天气，而是内心告诉他，现在是回露尔的时候了。山姆也有同感。就在前一天夜里，他还说：

“弗拉多先生，我们虽然见多识广，但我认为没有比这儿更好

的地方了。什么好东西这里都有，霞尔、金色树林、冈多、王宫、酒店、草坪和高山的长处都聚在这里啦，你明白我的意思吧！但不管怎样，我还是觉得咱们该赶快动身。说实话，我挺担心我老爹的。”

“我知道，山姆。这里什么都有，就是没有海，”弗拉多回答说，然后又轻声重复了一遍，“就是没有海。”

翌日，弗拉多便找埃尔隆德谈，希望他能同意他们第二天早上告辞。令人欣喜的是，刚多尔夫说：“我想我也要走了。至少可以和你们同路到布雷，我想去看看牛蒡脂。”

这天晚上，他们向毕尔博告别。“好吧，如果你们一定要走，就走吧，”他说，“我心里很难过，我会想念你们的。你们在我身边该有多好哇！我可太想睡觉了。”他要把自己的米瑟里尔真银铠甲和刺叮剑送给弗拉多，压根儿忘记自己早就送给他了，毕尔博还给了弗拉多三大本，这是他在各个不同时期用细长的字体写成的。红色的封面上写着：《译自精灵语 贝·毕》。

他给了山姆一小袋金子。“这几乎是斯茅格时期留下来的最后一点了，”他说，“你要想结婚，可能用得上，山姆。”山姆脸一下红了。

“我没有更多的东西给你们这两位年轻人，”他对梅利和皮平说，“只有几条好建议。”他说了好几条建议，最后又按照霞尔人特有的方式说道：“别让脑袋大得戴不下帽子！你们要不赶快停止长大，就会买不起鞋帽衣裤啦！”

“你如果想胜过老图克，”皮平笑着说，“我不明白我们为什么不能努力一番胜过小图克呢？”

毕尔博哈哈大笑，他从口袋里掏出两个漂亮的烟斗，烟嘴处镶嵌着珍珠，还缠着上等的银丝。“你们抽烟的时候请想想我吧！”他说，“这是精灵为我特制的，但我现在已经戒烟。”说完又突然打起盹来了。小睡片刻后，他醒来时有些懵懂地问道：“我们刚才讲到哪儿了？啊，对了，礼物。这倒使我想起，我的戒指怎样了，弗拉

多？就是你带走的那个。”

“我把它丢了，亲爱的毕尔博，”弗拉多回答说，“我已经把它彻底处理掉。”

“真可惜！”毕尔博惋惜地说，“我真想再看它一眼呢。哦，不，你看我有多傻！那就是你去的目的地，嗯，把它处理掉，不是吗？但是这事儿很复杂，有太多的事情和这件事搅在一起：阿拉贡的事务，白道会，冈多，骑兵，南蛮子，还有战象——你真的看到了吗，山姆？——还有洞穴、塔楼、金色的树，天知道还有什么。

“当初我外出回家时显然都是走直路，我想刚多尔夫本来可以指点我稍微绕个弯儿的，但真要那样，不等我回家，拍卖可能就已结束，那我的麻烦就更大了。现在事情已成过去，真的，我觉得还是坐在这里听听你们把来龙去脉讲得一清二楚更轻松舒服。这儿的炉火非常温馨，食物也可口，想要找精灵，他们就近在咫尺，你说，我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呢？”

“路从家门起
不知多少里。
前头绵绵路，
愿走你就去。
征程重又起，
寸步难前进。
客栈灯光明，
早睡早将息。”

当毕尔博喃喃吟诵完最后一个字时，他的头已经垂在胸前，沉沉入睡了。

屋里夜色更浓，炉火烧得更旺；他们望着毕尔博，看到他熟睡的笑脸，就那么默默地坐了一会儿，山姆环顾房间和墙上摇曳的阴

影 轻轻说道：

“弗拉多先生 我想他在我们离开的这段时间里 没有写什么。他现在也不会写我们的故事。”

这时 毕尔博好像听到他的说话似的 睁开了一只眼睛 随后振作起精神 说道：“瞧 我现在越来越贪睡了 如果我有时间 我最喜欢写的是诗。弗拉多 我亲爱的 不知道你在走之前是否能帮我整理一下？你要是愿意 可以把我的笔记和材料 还有日记一起都带走。你看 我没有时间进行挑选、编排之类的事情。让山姆帮你吧 等你整理完毕就回来 我再浏览一下 我不会太挑剔的。”

“好 我会马上整理，”弗拉多说，“我肯定会很快回来的 路上也不再危险 我们已经有了位真正的国王 他很快就会使条条道路安全畅通。”

“谢谢你 亲爱的弗拉多！”毕尔博说，“这样我真的就可以完全放心了。”说完他又睡了过去。

第二天很冷 刚多尔夫和霍比特人就去毕尔博的房间跟他道别 然后又向埃尔隆德及王室成员辞行。

弗拉多站在门口 埃尔隆德祝他旅途愉快 并为他祝福。他说：

“弗拉多 你如果不是很快就回来 我想 那就不必来了。明年此刻 金黄树叶尚未落地之时 你在霞尔树林迎接毕尔博吧 我将和他同行。”

这些话别人都没有听到 只有弗拉多铭记在心。

第七章 重返家园

霍比特们终于转身朝着家乡走去，个个归心似箭。但由于弗拉多身体不舒服，一开始只是缓辔而行。当他们行至布鲁纳恩渡口时，弗拉多勒住了马，似乎不愿意涉入水中。他们注意到，弗拉多的眼神茫然，对周围的一切视而不见。这天是十月六日，他整天默默无语。

“很疼吗，弗拉多？”刚多尔夫骑至弗拉多身边时轻声说道。

“嗯，是的，”弗拉多说，“肩膀上，伤口好疼。另外，黑暗的回亿也沉重地压在我的心头，那是一年前的今天。”

“噢，有些伤是不可能痊愈的。”刚多尔夫说。

“恐怕我的情况就是这样，”弗拉多说，“这并不是真正的重返家园。虽说我可以回到露尔，但一切今非昔比，因为我这个人已和从前不同。如今，我伤痕累累，刀伤剑伤，还有牙齿咬伤，而且还长时间沉重负担。我在哪里才能找到安歇之处？”

刚多尔夫没有回答。

到第二天傍晚，弗拉多的伤痛和不安过去了，心情好转，仿佛完全忘记了前一天的忧郁。此后，一路上走得很顺利，日子一天天过得很快。他们从容地策马而行，沿途行经美丽的森林，火红、金黄的树叶在秋阳下交相辉映，常常令他们流连忘返。这天黄昏，他们终于来到威瑟托普山，黑色的山影投在路上。这时弗拉多恳求大家加速前进，他不愿朝山的方向看，只是低着头，裹紧斗篷，急急

驰出山影。那天晚上天气变了,西面来的风裹着雨,响若雷鸣,寒气袭人,黄树叶漫天飞旋。最后,当他们走到切特伍德时,树枝几乎都是光秃秃的,瓢泼大雨似帘子般挡住他们眼前的布雷山。

这是十月末的一个晚上,暴雨将歇,五位旅行者爬上坡,来到布雷南门前,大门关得死死的。雨点打在脸上,暗下来的空中匆匆掠过低低的铅云。他们本以为会在这里受到欢迎,因此心情不免有些沉重。

他们叫了很多遍,看门人才出来,只见他手里提着一根大棍棒,疑惧地打量着他们;尽管他们的服装很古怪,但他还是认出了其中的刚多尔夫,知道他身边的是霍比特人,他这才露出笑容,并表示欢迎。

“请进!”他说着打开了门锁,“外面风雨交加,又冷又湿的,说话不方便。我想,老巴雷的跃马客栈肯定欢迎你们,在那里你们会听到一切情况。”

“到了那里你也会听到我们说的一切,而且会比你们的多得多。”刚多尔夫大笑道,“哈里怎么样?”

看门人皱起眉头,“走了,”他说,“你最好去问巴利曼。晚安!”

“晚安!”大家说完便走进大门。随即他们注意到,在路边的树篱后面新建了一间低矮的长形小屋,从那屋里走出来一些人,目光越过栅栏上打量他们。他们走到比尔·蕨尼的家门前时,看到那儿的树篱已破败蓬乱,房子里的窗户也都用木条钉了起来。

“你认为他被你那个苹果打死了吗,山姆?”皮平说道。

“我可不敢指望,皮平先生,”山姆说,“但我很想知道那匹可怜的矮种马怎么样了。我经常想到它,还想起狼嚎和其他一切。”

他们终于到了跃马客栈。至少从外观上看,这里并没什么变化,低窗的红窗帘后面亮着灯。他们拉了几次门铃,诺布才前来应门,开了一条小缝向外张望。当诺布看清站在灯光下的众人时,不

禁发出一声惊叫。

“牛蒡脂先生，老板！”他大叫道，“他们回来了！”

“哦，是吗？让我来见识见识。”只见牛蒡脂大声喊着猛地冲了出来，手里还提着一根棍子。可当他看清楚来者时，一下停住了脚步，一脸怒气立即化成惊喜。

“诺布，你这个榆木脑袋！”他训斥道，“不能报一声这些老朋友们的名字吗？在这种时候，你可不能再像他们那样吓我。好了，好了！你们是从哪里回来的？我从未想过会再见到你们之中的任何一位，因为你们和那个叫大步的一起去了蛮荒地区，那儿周遭还有黑骑士出没。见到你们真是太高兴了，尤其是见到刚多尔夫！请进！请进！还住以前的房间吗？它们还空着。说实在的，你们很快就会发现，最近大多数房子都是空着。我去看看能给你们快地做点什么晚饭；可惜我目前人手短缺。喂，诺布，你这笨家伙！去叫鲍勃！啊，我自己忘了，鲍勃不在，傍晚时他就回家去了。嗯，诺布，把客人的马都牵到马厩去！刚多尔夫，你肯定是要亲自把你的宝马带到马厩去的吧！这是奇世珍宝，我一打眼就知道。来来来，大家请进！请随意，别客气！”

牛蒡脂先生说话的神态丝毫没变，似乎仍像原先那样忙碌得喘不过气。四周静悄悄的，几乎都没有客人，从休息厅传出两三个客人的喃喃低语声。老板点了两枝蜡烛，在前面引路。灯光照射下，他们仔细一看，才发现他满脸皱纹的脸上忧形于色。

他领着大家从过道向客厅走去，一年多前那个非同寻常的夜晚，他们曾在那里住过。他们有些不安地跟在老板后面，看出这里有点不对劲，这个老巴利曼只是装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罢了。情况大不一样，但他们没有说什么，只是等待着。

不出他们所料，晚饭过后，牛蒡脂先生又来到客厅，来看看大家对他的安排是否满意。事实上，跃马客栈的啤酒和食物并没比以前差。“今晚我不会再冒昧地建议你们去公共休息厅，”牛

莠脂先生说，“你们都累了，而且今晚那儿也没几个人，不过，如果你们能在睡觉前挪出半个小时，我很愿意跟你们聊聊，就我们几个人。”

“这正合我们的心意！”刚多尔夫说，“我们并不累，我们一路上来不紧不慢的，只是身子淋湿了，又冷又饿。蒙你照料，恢复过来了。来，坐下！你要是有些烟草的话，那就谢天谢地了！”

“嗯，如果你要别的东西，我会更高兴，”牛莠脂先生说，“烟草正好是我这儿最缺乏的，现在我们只有自己种的烟草，这些日子也没有从霞尔运来的烟草。不过请容我尽量去找一找。”

他拿来了他们够抽一两天的烟草，那是一种还没切过的烟草。“从南林运来的，”他说，“这是我们现有最好的烟草了，但我一直认为，这比不上南域的，虽然在大多数事情上我都是向着布雷的。请你们原谅。”

大家让他坐在炉火旁的一张大椅子上，刚多尔夫坐在另一边，霍比特们则坐在他们之间的矮凳子上。他们交谈了好几个小时，交换了牛莠脂希望听到或愿意讲述的一切消息。他们讲述的事情大多使店老板感到十分惊异，觉得不可思议，难以想像，并总是引来这样的评论：“是这样吗？”尽管他已听得一清二楚，却还是一再说：“真是这样吗，巴金斯先生。”或者说，“昂德希尔先生？是真的吗？我完全听糊涂了。”“真是这样吗？刚多尔夫阁下！”“哦，真是闻所未闻！谁会想到我们这个时代里还会有这等事！”

他也说了不少自己的事情。他说，这里的情况很不好，生意不正常，简直是糟透了。“现在外人已不到布雷来了，”他说，“住在这里的人则大多待在家里，紧闭门户。一切都是那批外来人和流浪汉造成的！你们大概还记得去年从绿路来的那批人吧！但是后来过来更多的人，有些是逃难过来的穷人，但大多数都是坏蛋，尽干偷偷摸摸和惹是生非的勾当。布雷这里也有麻烦，大麻烦！嗯，我们有过一场真正的械斗，打死了好几个人！你能相信吗？”

“我相信，”刚多尔夫说，“死了多少人？”

“大人族的三个，小种人的两个，”牛蒡脂先生说，“有可怜的马特·希瑟托斯，罗利斯·阿鲁尔道，和从山那边来的小汤姆·皮克索恩，远道而来的威廉·班克斯，还有一个是从斯塔德尔来的昂德希尔家的人。他们全是好人，如今却都死了。还有哈里。山羊叶原来是看守西门的，还有比尔·蕨尼，他们同外来人站在一边，已跟着他们走了，我认为那些陌生人都是他们给放进来的，我是指打架的那天晚上。去年年底，我们叫他们走，将他们赶出去，新年刚过就打了起来，那是下了一场大雪之后。

“他们现在去当强盗，住到外头去了，躲藏在阿切特那边的丛林里，或是在北边的荒野里。我看，还真有点儿像传说中邪恶的旧时代。路上不安全，没有人敢走远，人们早早就紧闭了门户。我们不得不在围墙周围设立岗哨，晚上在各道门还派好多人去守卫。”

“嗯，倒是没有人来找我们的麻烦，”皮平说，“我们一路慢慢走来，没加警戒。我们还以为所有麻烦都已过去了。”

“啊，问题是麻烦还没有个完呢，少爷，”牛蒡脂先生说，“不过他们不惹你们，倒也不是为奇，他们不会攻击身佩剑盾、头戴帽盔的武装队伍。看见你们他们不会莽撞行动的。就连我刚才看到你们时，也吓了一跳呢！”

霍比特们这才猛然省悟，人们之所以带着惊讶的神情看着他们，并不是因为他们返回家园，而是因为他们的穿着。他们对于全副武装、列队骑马早已习以为常，因此完全忘记了他们斗篷下闪烁着亮晃晃的锁子甲，头上戴着冈多和罗翰的头盔，手里拿着有漂亮的徽盾，这一切在家乡的人看来，完全像外国人。以刚多尔夫来说，他骑着灰色的高头大马，一袭白衣，外披了一件宽大的蓝银两色披风，身边还挂着长剑。

刚多尔夫听了老板的话哈哈大笑。“不错，不错，”他说，“如果他们连我们区区五个人都要害怕，那么与我们在旅途中遇到的敌

人相比可就小巫见大巫啦。但不管如何,只要我们待在这里,他们晚上就不会来惹你麻烦。”

“这能有多长的时间?”牛蒡脂先生说,“我不否认,有你们在这里,哪怕时间不长,我们都应该高兴才是,你们知道,我们可不习惯那样的麻烦!据说游侠们都已走了。我想此前我们并不明白,这些人到底为我们干了些什么。附近还出现了比强盗更可怕的东西,去年冬天,狼在围墙周围嚎叫,丛林里有黑糊糊的影子,大家只要一想起那些玩意儿就毛骨悚然。这可真叫人坐立不安啊,你能理解我的心情吧。”

“我想我理解,”刚多尔夫说,“最近一段时期,几乎所有的地方都受到骚扰,严重的骚扰!但是振作起来吧,巴利曼!你们一直处于大动乱的边缘,我很高兴听到你们没有被更深地牵扯进去。别担心,更美好的时代即将到来。也许会比你能记得的任何时代都更美好。游侠们已经回来,我们和他们一起回来的。又有了新国王,巴利曼,他马上就会处理这事情的。”

“那时绿路将重新开放,他的使者会来到北方,这里将会熙来攘往,热闹非凡,邪恶的东西会给逐出荒原。事实上,到时候荒原将不再是荒原,那儿将会有人居住,将荒原开垦成良田。”

牛蒡脂先生摇摇头。“如果来的是正派体面的人,当然没有害处,”他说,“但愿别再来些暴徒和恶棍。我们不希望布雷或者附近有外人。我们要自由自在。我不愿有一群陌生人在这里安营扎寨,搅得乱糟糟的。”

“不会搅了你的生意,巴利曼,”刚多尔夫说,“在伊森河和灰洪河之间,还有沿白兰都因河南岸,有足够的地方,那儿离布雷骑马要骑上好多天,那儿都没有什么人居住。许多人以前就住在这儿三百多里的北面,在绿路的远处尽头,即北部丘陵或是埃文第姆湖边。”

“在死人沟那边?”牛蒡脂先生更加疑虑重重了,“据说那是个

闹鬼的地方。除了强盗,谁也不愿意去那里。”

“游侠们去过那里,”刚多尔夫说,“你叫那地方死人沟,多年来大家倒是这么叫它的,但它的真正的名字叫做‘福尔诺斯特·埃雷思’,或者叫‘国王的诺尔伯里’。将来总有一天,国王会再去那里,到那时在那儿骑马往来的都是正派人。”

“嗯,你这番话听起来倒挺鼓舞人心的,”牛蒡脂先生说,“那样一来对我的生意肯定有利!只要别搅了布雷就行。”

“不会的,”刚多尔夫说,“国王知道这儿,而且欢喜这儿。”

“他知道?”牛蒡脂先生说,一脸迷惑。“他坐在千里外的大城堡里的王座上,怎么会知道我们这个小地方?我实在闹不明白。如果他用金杯喝酒,我倒一点儿也不会感到奇怪。跃马客栈或者几杯啤酒对他来说算什么呀?这倒不是说我的啤酒不好,刚多尔夫。打从你去年秋天来时,赞美过它以后,这啤酒就好得不得了。我说,这算是不幸之中的小小安慰吧。”

“哈!”山姆说,“他说你的啤酒向来就那么上口。”

“他说的?”

“当然是他说的。他就是大步啊,游侠们的头领。你到现在还不明白吗?”

“原来是他!”牛蒡脂先生满脸惊讶,宽阔的脸上,两眼睁得滚圆,嘴巴张得大大的,气都憋住了。“大步!”他喘过气来之后大叫了一声,“头戴王冠,手拿金杯的是他呀!哎呀!我们以后会如何?”

“更好!对布雷来说,无论如何会更美好!”刚多尔夫说。

“但愿如此,我相信会这样,”牛蒡脂先生说,“哦,好长时间以来,我从来没有这么快活活地聊过天。我想今晚我肯定会睡得安稳些,心情也会愉快些,你讲的那么一大堆事情,真够我好好想想,不过我要到明天再去想。现在我要去睡了,我想你们肯定也想睡了。嗨,诺布!”他一边向门口走去一边叫道。“诺布,你这个拖

拉鬼！”

“诺布！”他自言自语，拍拍额头，“这叫我想起什么事来着？”

“该不是你忘记的另一封信吧，牛蒡脂先生？”梅利说。

“得，得，布兰迪巴克先生，别提那事儿！你这么一说，打断了我的思路。我刚才说什么来着？诺布，马厩，啊！对，就是这事。我有一件属于你们的东西。不知你是否还记得比尔·威尼和那个偷马贼？呃，你买下的那匹矮种马在这儿哪。它是自己回来的，真的。不过它去了哪里？这你们比我清楚。它回来时像一条老狗般的蓬头垢面，瘦得皮包骨头，但它还活着，是诺布照料它的！”

“什么！我的比尔？”山姆喊叫了起来，“嗯，不管我的老爹怎么说，我生来就是福气好。真是心想事成！马儿在哪里？”山姆定要去马厩看过比尔后才肯去睡觉。

翌日，大家整天都待在布雷，到了晚上，牛蒡脂先生无论如何不能再抱怨生意清淡了。好奇心压倒了害怕，他的客栈里挤满了人。霍比特们出于礼貌，晚间时去了公共休息厅，回答了许多问题。布雷人的记忆力很强，他们多次询问弗拉多，问他是否已经完成了他的书。

“还没有，”他回答说，“我现在即将回家，一到家就着手整理笔记。”他答应大家要写布雷发生的一些令人惊异的事情，让那本在布雷人心中主要描写“遥远的南方”一些无关紧要的事情的书增添些许情趣。

有一个年轻人要求他吟诵一首诗给大家听。听了他的提议，大家发出一片嘘声，皱起了眉头，那个年轻人讨了个没趣，没再吱声。显然，谁也不想公共休息厅里再出怪事。

客人在布雷逗留期间，无论白天还是晚上，都平安无事。第三天，他们早早起床，天上仍然下着蒙蒙细雨，他们希望在天黑之前赶到霞尔，那可是一段长长的路程。布雷人都来送行，一年来，大

家的心情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快活过。有几位没见过他们的村民此刻见到这几位全副武装的陌生人,不由得目瞪口呆。刚多尔夫有一把长长的白胡子,浑身闪光,蓝披风遮天盖日一般;而那四个霍比特犹如几乎失传的故事中讲述的历险天下的侠士。就连那些听到谈起国王时总嘲笑地表示不信的人,这会儿也都觉得可能真有一位国王再世。

“好吧,愿你们一路平安,祝你们回家顺利!”牛蒡脂先生说,“我本该早就告诉你们,霞尔的情况大概也不太妙。但不知道这消息是真是假。据说出了不少怪事。可是事情一件接一件,我自己的麻烦已够多了,因此也就没告诉你们。恕我冒昧直言,你们外出旅行归来后判若两人,看来似乎挺会处理棘手事情了。我相信,你们很快就会把一切处理得井井有条的。祝你们好运!但愿你们能经常再来,那样我就更高兴了。”

他们告别牛蒡脂先生,立即上马出了西门,朝霞尔奔驰而去。那匹矮种马比尔和他们同行,它像从前那样驮了好多行李,跟在山姆旁边,显得很满足。

“我在想牛蒡脂先生指的是什么。”弗拉多说。

“我能猜到一些,”山姆郁郁不乐地说,“我在宝镜里看到,树林都被砍倒了,我的老爹被赶出了巴格肖街。我应该快点赶回家。”

“南域也显然出了事,”梅利说,“那里烟叶短缺。”

“不管怎样,”皮平说,“问题的根源在洛索,这点可以肯定。”

“不对。与此密切相关,但问题的根源不在他,”刚多尔夫说,“你们忘记了萨茹曼。他对霞尔发生兴趣比莫都对霞尔产生兴趣更早。”

“嗯,我们有你在一起,”梅利说,“事情很快就会解决。”

“我只是暂时和你们在一起,”刚多尔夫说,“我就要离开的。我不打算到霞尔去,你们必须自己去解决那里的问题,你们已经受

过这方面的锻炼。难道大家还不明白吗，我的时代已经过去，拨乱反正不再是我的使命。至于你们，我亲爱的朋友们，你们不需要帮助。你们已经成熟了，且如此了不起，你们现在已成了大人物，完全不用我再担心。

“你们应该知道我马上就要离开的原因！我要去和邦巴迪尔做一次长谈，我有生以来不曾有过的一次长谈。邦巴迪尔深居简出，我却命中注定要漂泊四方。不过，这种浪迹天涯的生活快要结束了，我和邦巴迪尔将有许多话要互相倾诉。”

不多一会儿，他们来到当初与邦巴迪尔分手的东大路，他们真希望看到他站在那里迎接他们，在他们看来，这是有可能的。但是根本不见邦巴迪尔的踪影，只见到南面古墓丘陵上笼罩着一片灰蒙蒙的迷雾，一片更浓的烟雾如面纱般遮住了远处的老林。

大伙儿停住脚步。弗拉多怅然眺望南方。“我真想再见到那位老朋友，”他说，“不知道他现在过得怎么样？”

“肯定一如既往，”刚多尔夫说，“过得相当平静。我估计，也许邦巴迪尔会对我们访问恩特有些兴趣，至于我们的其他所见所闻，他不会有什么兴趣听的。反正你们以后还有时间去看他。如果我是你们，现在会赶紧回家，要不，没等你们走到白兰都因桥，大门就关上了。”

“可是那儿根本没有什么门，”梅利说，“大路上也没有门，你应该知道得很清楚呀！没错，是有一道勃克兰门，但是那道门他们会随时让我进入的。”

“你是说以前没有门，”刚多尔夫说，“可是我认为你们现在会发现有几道门了。连在勃克兰门也会遇上超乎你们想像的麻烦。但是你们会妥善处理的。再见了，亲爱的朋友！我们还会再见面的！再见！”

他掉转马头，捷影跃过路旁的绿色路肩，沿着它飞奔而去，刚

多尔夫一声吆喝，宝马撒开四蹄，一阵北风似的朝幽灵丘陵飞驰而去。

“好了，又剩我们四个了，跟当初一起出发时一样，”梅利说，“我们把其余的人一个接一个地抛在后面，仿佛做了一个渐渐消失的梦。”

“我并不觉得，”弗拉多说，“我反倒觉得这更像渐渐坠入梦乡。”

第八章 霞尔平乱

夜幕降临后，他们一行人终于走到白兰都因桥，每个人全身精湿，疲乏不堪。抵达以后，他们才发现路被拦住了。桥的两端各设了一道有尖钉的大门；他们还看到在白兰都因河对岸已经造起了一些新建筑，都是两层楼的房子，窗子很窄，窗框笔直，没有窗帘，屋里有朦胧的灯光，一切都显得昏暗阴郁，不同于霞尔的风格。

他们用力敲打外面的门，高声喊叫。起先没有人应门，令他们吃惊的是，后来竟然有人吹响了号角，窗户里的灯光一下子全灭了。黑暗中有一个声音喊道：

“是谁？走开！你们不许入内！难道你们没看到告示吗：从日落起至日出期间，不准进入。”

“天色黑了，我们当然看不到告示，”山姆回喊道，“居然要让霞尔的霍比特人关在外面淋雨过夜，等我看到告示非把它撕下来不可。”

一扇窗子砰的一响，一群霍比特人拿着提灯从左面那栋房子里蜂拥而出。他们打开桥那端的门，有几个人从桥上走了过来。当他们一见到这几位来客时似乎吓得不轻。

“过来！”梅利说道，他认出其中一个人，“难道你不认识我了，霍布·海沃德？你应该认识我。我是梅利·布兰迪巴克，我想知道这儿的情况，你这个勃克兰人在这里干什么。你不是一向都住在干草门那儿吗？”

“天哪！是你，梅利少爷！真的是你？你这样全副武装是准备

去打仗吗？”老霍布说，“哎呀，他们说你已经死了，大家都说你死在老林里了。看到你还活着，真让我高兴！”

“那么，别隔着栅栏呆望着我，快开门吧！”梅利说道。

“对不起，梅利少爷，我们可得遵守命令啊。”

“谁的命令？”

“住在贝格恩的首领。”

“首领？首领？你是指洛索先生吗？”弗拉多问道。

“我想是的，巴金斯先生。但是我们现在都必须得叫他‘首领’。”

“是这样？”弗拉多说，“嗯，无论如何，我很高兴他已和巴金斯家族断绝了关系。现在显然到了家族好好收拾他的时候了。”

门那边的霍比特们都沉默不语。“这话可说不得，”有一个人说，“他会听到的。再说你们这么大叫大喊，会惊醒首领手下那个大个子！”

“我们就是要吵醒他，要让他大吃一惊，”梅利说，“如果你说的是你那个宝贝首领雇了一批荒原恶棍，那我们现在回来还不算太晚。”他跳下矮种马，在提灯光下看了那张告示后，一把扯了下来，扔过门去。门里的霍比特纷纷往后退去，不敢上来开门。“上，皮平！”梅利说，“有我们两个就够了。”

梅利和皮平翻身爬过大门，里面的霍比特抱头鼠窜。这时，又传来了一阵号角声，右边一栋比较大的房子里，在门前的灯光下，出现一个大块头。

“这是怎么回事，”他边吼边朝前走，“破门而入？你们给我滚出去，要不我就拧断你们肮脏的细脖子！”他停住了脚步，因为他看到了寒光闪闪的宝剑。

“比尔·蕨尼，”梅利说，“你要是不在十秒钟内打开大门，你会后悔的。你要是敢不听话，莫怪我用剑捅你。你打开门后，走到外面去，永远别回来。你是个恶棍，拦路抢劫的强盗。”

比尔·蕨尼畏畏缩缩地拖着脚步来到门前开了锁。“把钥匙给我！”梅利说，那恶棍把钥匙朝梅利头上一扔，猛地蹿入门外黑暗中。当他经过那几匹矮种马身旁时，有一匹马扬蹄踢了他一下。他吓得大叫一声，逃进了夜色中，从此再也没有他的消息。

“干得漂亮，比尔。”山姆说，他是指那匹矮种马。

“你们的大个子也不过如此而已，”梅利说，“我们以后还要去见你们的首领。现在我们要找一个地方过夜。看来你们已经拆掉小桥客栈，搭了这幢讨厌的房子，那就另找个地方安排一下吧。”

“对不起，梅利先生，”霍布说，“但这是不允许的。”

“不允许什么？”

“不允许这样随意留宿客人，吃额外的食品等等。”霍布说。

“这地方到底怎么啦？”梅利问道，“是收成不好还是怎么了？我看今年夏季天气挺好，收成不错吧。”

“嗨，今年的年成倒是够好的，”霍布说，“我们种了大量的粮食，可是不清楚这些粮食到哪里去了。我想，就是那些‘收粮员’和‘分粮员’在跑来跑去估算，计量，然后拿去贮藏。他们收去的多，分配下来的少。反正那些被收去的粮食大部分我们都看不到。”

“啊呀！”皮平打着哈欠说，“今晚上说的这些让我听了真心烦。我们自己的袋子里有吃的。只要给我们一个房间睡觉就行了，这儿总比我所见过的许多地方要好些。”

站在门口的那几个霍比特似乎仍然很不安。显然怕坏了条令；可是这四个人说一不二，又全副武装，其中两个还个子特大，身强力壮，招惹不起。弗拉多命令把门重新锁上。无论如何，在四周仍有许多恶棍的情况下，得提高警惕才是。他们进入霍比特治安所，只好将就就将就了。这是一个丑陋不堪的处所，里面有个破旧的小壁炉，炉火根本烧不旺。楼上的房间里有几张硬板小床，每堵墙上都贴着一张告示，上面写着一款款条令。皮平把它们全撕掉了。

屋里没有啤酒,食物也不多。但弗拉多他们取出自己随身所带的食品,同大家一起饱餐了一顿。皮平违反告示上的第四条规定,把隔天用的大部分木头扔进了炉火中。

“嗯,抽一口怎么样,跟我们说说霞尔发生了什么事?”他说。

“这儿没有烟叶。”霍布说,“有也只供应给首领他们抽。所有的库存好像都没了。我们只听见大车顺着那条老路驶出南域,过沙伦滩走了。那是在你们走后,去年年底的事。不过在那以前只是悄悄地一点一点往外运。那个洛索——”

“你闭嘴,霍布·海沃德!”另外几个叫了起来,“你知道这样议论是不允许的。首领会听见的,那我们都得倒霉。”

“你们这几个人不去打小报告,首领怎么会知道?”霍布火气也上来了。

“行了,行了!”山姆说,“够烦的了,我不想再听下去。没有欢迎,没有啤酒,没有烟草,反倒听到了一大堆条令和奥克斯一样的讲话。我要休息了,但我看得出来,麻烦还在后头,有事情可做呢。好了,现在让我们睡觉,其余的事明天再说吧!”

那个新“首领”显然有情报渠道。从白兰都因桥到贝格恩足足有一百多里,但显然已有人急忙前去报了信。弗拉多和他的朋友们很快就发现了这一情况。

他们本来并无什么明确的计划,只是大致上想先到溪谷去一下,在那里稍事休息,但是现在情况有变,他们决定直接去霍比顿了。这样,第二天,他们就沿着大路稳步向前。昨晚的狂风已经停了,天空一片阴霾。大地显得凄凉而阴郁,但这时还只是十一月一日,值深秋时节。有许多地方似乎都在异乎寻常地燃烧,烟雾四起,远处,在伍迪恩德的那个方向,一大片黑云正冉冉升起。

黄昏时分,他们来到大路边的福洛格莫顿村。这个小村距离白兰都因桥约有七十来里路。他们打算在这儿过夜,村里的浮木

客栈是个挺不错的旅店。但是当他们赶到村子的东头时，一道栅栏挡住了去路。只见栅栏上面钉着一块木板上写着：“此路不通”。木板后面站着一大群治安员，他们手持棍子，帽上插着羽毛，一脸自命不凡而又吃惊不小的神色。

“这是怎么回事？”弗拉多说话时，觉得自己几乎都要笑出来了。

“就是这么回事，巴金斯先生，”那群治安员的头头，一个头上插着两根羽毛的霍比特人说，“你们因为破门而入、任意撕毁告示、攻击门卫、非法侵入、未经许可擅自在霞尔的风房子里住宿、用食物贿赂卫兵而被捕。”

“还有别的罪名吗？”弗拉多问道。

“这些罪名已经足够了。”那位治安官说。

“你要是愿意，我倒还可以再来加上几条‘罪状’，”山姆说，“我们直呼你们的首领的名字，还想揍他个鼻青脸肿，并且认为你们这些治安员都是一帮蠢猪。”

“好了，先生，你闹够了，首领命令你们不许抵抗。我奉命将你们带往傍水镇，把你们交给首领的手下。等他亲自处理你们这一宗案件时，你们可以陈述你们的意见。不过，如果我是你的话，我会长话短说——免得在监狱待得太久。”

令治安员们感到尴尬的是，弗拉多他们居然哄堂大笑。“别说傻话了！”弗拉多说，“我爱上哪儿就上哪儿。好了，我正好有事要去贝格恩一趟。如果你们坚持要同我们一起去的话，那悉听尊便！”

“很好，巴金斯先生，”那个治安官说着，把栅栏拉开，“不过别忘了，你已经被逮捕。”

“不，”弗拉多说，“我决不会忘记。不过我可以原谅你，今天我是不愿再赶路了，如果你能护送我们去浮木客栈住宿，我将感激不尽。”

“这我办不到，巴金斯先生，旅馆已关闭。不过在村子那头有一间治安员办公室。我可以带你们到那儿去。”

“那好吧，”弗拉多说，“请你在前头带路。”

山姆对那些治安员好好打量了一番，结果发现了一个熟人。“嗨，罗宾·小勃罗，过来！”他叫道，“我有话跟你说。”

那个叫罗宾的人胆怯地瞟了头头一眼，头头看去很恼火，但又不敢干涉。罗宾慢下脚步，来到了马的山姆身边。

“你看，罗宾兄弟！”山姆说，“你是在霍比顿长大的，应当有些头脑，怎么也跑来阻挠弗拉多先生和我们呢？刚刚听说那家客栈关闭了，那是怎么回事啊？”

“客栈都关闭了，”罗宾说，“首领不赞成大家喝啤酒，反正事情是这样开始的。不过现在我倒认为啤酒都给他的那些手下做了。他不喜欢人们四处走动，如果有谁非要走动不可，就得先去治安员办公室向他们说明原因。”

“你该为参与这样的蠢事而感到羞耻，”山姆说，“你一向喜欢待在客栈酒肆的，不是吗？我记得你在干活前后总会先溜到那里去一趟。”

“如果可以的话，我仍然愿意那样，山姆。但是请你别责备我，我有什么办法呢？七年前我为什么会选择当一名治安员，这原因你知道。那时这一切还没发生。我就是希望自己有机会在乡间四处溜达，访访朋友，听听新闻，打听哪里会有好啤酒。但现在情况不同了。”

“如果这已不再是一份体面的工作，你可以辞职不干嘛！”山姆说。

“上头不允许我们辞职。”罗宾说。

“我要是再老是听到‘不允许’‘不允许’，我真要发火了！”山姆说。

“我自己也感到很难过，”罗宾放低声音说，“如果我们大家一

起发火,倒是能起点儿作用。但问题是那些大人族,山姆,他们是首领的人。首领要他们到处监视,如果小个子霍比特人为了自己的权利而站出来说话,他们就会把他拖走,关到监狱去。他们首先抓走了老威尔·威特福德市长,后来又抓走了许多人。最近情况更糟,他们动不动就揍人。”

“那你为什么还替他们干?”山姆生气地说,“是谁派你到这儿来的?”

“并不是谁派的。我们现在都住在治安队总部那幢大屋子里,我们是东域第一治安队。据说他们已有几百名治安员,他们还想再招募一些,还订出那么些新的规章。待在治安队里许多人都并非出于自愿,当然,也有人不是这样。在霞尔,有些人也很爱管闲事,吹牛说大话。还有比这个更糟的,有少数人甘愿为首领和他的手下人当密探。”

“啊,所以你们才会得知我们的消息,是不是?”

“没错。我们现在不准用以前的快邮专递办法寄信了,但他们用它传递消息设了几个站点,每站都配有专门接力跑步送信的人。昨晚有人从惠特法罗斯送来专递‘密件’,这里的人便立即继续往前送。今天下午回来一封信,命令治安员必须逮捕你们,并迅速解往傍水镇,而不是直接送到监狱。很显然,首领想立即见你们。”

“等弗拉多先生收拾了他,看他怎么说。”山姆说。

福洛格莫顿的治安所跟白兰都因桥那儿的一样糟,只有一层楼,后面是用难看的灰砖建造的平房,砖头砌得歪歪斜斜,窗子同样很窄,屋里既潮湿又憋气。晚餐就是在一张没有餐布的桌子上吃的,那桌子看去已经好几个星期没擦过,食物也差到了家。弗拉多一行只希望能尽早离开这里。现在离傍水镇大概还有六十来里路,本该早些出发的,可他们到早上十点钟时才动身。这样拖拖拉拉,使治安官十分气恼。西风已经转变为北风,天气也转冷了,雨

倒已经停歇。

离开村子的是一队颇为滑稽的人马,有几个村民出来直瞪瞪地望着这几个旅游者的“打扮”,心里直想笑,可是又不敢笑,因为他们没有把握条令上是否规定不准笑。十几个治安员奉命押送这些“俘虏”,但是梅利却让这些押送者走在前面,而弗拉多和他的朋友们则骑着马走在后面。梅利、皮平和山姆谈笑风生,开怀歌唱,而那些治安员为了显得神气和严肃,反倒一本正经地踏着重步。只有弗拉多始终沉默不语,神情忧郁。

最后,这一行人经过一个健壮的老头面前,他正为树篱剪枝。“嗨!喂!”他嘲笑地说,“你们到底是谁逮捕了谁呀?”

有两个治安员立即出列朝老人走去。“治安官!”梅利说,“请命令你的部下立即归队,否则别怪我对他们不客气!”

在头儿厉声命令下,那两个治安员沉着脸转了回来。“好,继续前进!”梅利说。在这之后,他们四个人有意加快骑速,逼着那些治安员在前面匆匆而行。太阳出来了,尽管寒风凛冽,可是那几个家伙很快就气喘吁吁,浑身冒汗了。

走到三域界石处,四人放慢了速度。他们差不多已一口气走了四十多里,只在中午休息了一下。现在是下午三点,那些治安员个个饥肠辘辘,两腿酸痛,他们再也跑不动了。

“嗨,你们自己慢慢地走吧!”梅利说,“我们先行一步。”

“再见,罗宾兄弟!”山姆说,“我会在绿龙酒肆门外等你,如果你没忘记那地方,早点来吧!可别在路上磨磨蹭蹭哟!”

“你们这是拒捕,我绝不能答应。”那头头神情沮丧地抗议道。

“我们还要破除更多的条令呢!用不着你答应不答应,”皮平说道,“祝你好运!”

四位旅行者继续前行,当太阳往西边遥远的地平线上的白丘上沉落时,他们来到了河湾边的傍水镇,在这里,他们才第一次真

正感受到痛心的震惊。这是弗拉多和山姆的家乡,他们此时才发现,自己对这片土地的关注要超过对世界上的任何地方。他们熟悉的许多房子都已不见,有的似乎是被烧毁的。湖北岸原有的那排漂亮的霍比特古窑洞现已荒废,那一个个伸向湾边的小园子,以前是那样明媚可爱,现在却已是荒草萋萋。更糟的是,沿着湾边兴建了一大排难看的房子。那儿原来是霍比顿大路,一条林荫道,现在却连一棵树都看不见了。顺着大路往贝格恩方向望去,他们沮丧地看见远处高高地耸立着一根砖烟囱,滚滚浓烟正从烟囱口涌出,喷入傍晚的天空中。

山姆情不自禁地大叫起来:“我要过去,弗拉多先生!我要去看看这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要找我的老爹!”

“我们应该先摸清楚情况,山姆,”梅利说,“我估计那个‘首领’的身边一定有一大帮流氓。我们最好能找一个比较了解这里的情况而又肯告诉我们的人。”

但是在傍水镇所有的房子和窑洞的门扉都紧闭着,没有人出来招呼他们。他们对此大惑不解,但很快就找到了原因。他们来到绿龙酒肆前。它是霍比顿大路上的最后一栋房子,酒肆的窗棂破破烂烂,一副死气沉沉的模样。他们不安地看到,有五六个大个子懒洋洋地靠在店墙上,他们的相貌既丑陋又凶狠,脸色灰黄,还斜着眼睛,叫人觉得挺不是味。

“就像布雷比尔·蕨尼的那个狐朋狗党。”山姆说道。

“跟我在伊森加德看到的那些人一个样。”梅利嘟哝地说。

这些恶棍手里拿着棍子,皮带上挂着号角,不过看来好像并没有其他武器。他们见到四位外来客骑马而来,便随即离开倚着的墙,站到马路上,挡住去路。

“你们几个想上哪儿去?”个子最大、相貌最凶恶的人说道,“此路不通,你们不能再往前走了。那些宝贝治安员在哪里?”

“在后面慢慢地爬哩，”梅利说，“可能腿有些酸痛吧。我们说好在这里等他们的。”

“哼，我以前怎么说的？”那人对他的一个同伴说道，“我告诉过萨基，别相信那些小个子蠢货。应该派几个我们的自己人去才是。”

“对不起，请问那样又有什么不同呢？”梅利说，“我们不习惯在这里出现拦路的强盗，不过我们知道怎么对付他们。”

“拦路强盗，呃？”那人说，“你是这么说的，是不是？赶快纠正吧，要不就让我们来替你纠正。你们这些小个子家伙越来越不像话了，是不是认为老板的心肠太好？萨基已经来了，老板全得听萨基的。”

“那又怎么样呢？”弗拉多平静地说。

“这个地区需要整顿，需要有规有矩才行，”恶棍说，“萨基正打算做这些事，你们如果惹了他，可就不好办了。你们需要一个大老板。如果麻烦多的话，年底之前你们就会有一位。到时候你们就学乖了，你们这群小耗子。”

“听了你的计划，我实在太高兴了，”弗拉多说，“我正要去拜访洛索先生，他可能也有兴趣听听这些计划的。”

那家伙哈哈笑了。“洛索！他完全知道，不用你操心。他会按照萨基的吩咐去做。如果哪个首领想惹麻烦、不听话，我们可以另换一个，明白吗？小个子们要想多管闲事，我们会使他们老老实实的，明白吗？”

“是的，我明白，”弗拉多说，“首先我明白你们已经落伍了，消息不灵通。自从你们离开南方后，世道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你们的日子已经结束，所有别的流氓也都完蛋了。黑塔楼已经倒塌，冈多有了一位新国王。伊森加德也已被摧毁，你们宝贝主人现在成了荒野中的乞丐，我还曾经在路边遇见过他呢！现在国王使者马上要从绿路来了，伊森加德的暴徒不会回来了。”

那人笑咪咪地盯着弗拉多。“荒野中的乞丐？”他学着弗拉多的腔调说。“哦，他真是这样了？胡说八道，我的喔喔啼的小公鸡。即便这样也阻止不了我们决定住在这个丰饶的小镇里，你们在这里已经自由舒服得够久了。而且”——他冲着弗拉多打了个响指——“国王使者？去他妈的！等我遇见时，也许我会看他一眼。”

皮平听了这番调侃，不禁怒火中烧。他回想起了科马伦原野，眼前这个斜眼的流氓居然叫魔戒携带者“喔喔啼的小公鸡”。他猛地撩开斗篷，呼啦一下抽出宝剑，纵马向前，身上的冈多银黑两色制服闪闪发光。

“我就是国王的信使，”他说，“你现在是在和国王的朋友说话，他是西方土地最有声望的人物之一。你这个恶棍！笨蛋！快跪下求饶吧，要不我这玩意儿叫你吃个透心凉！”

宝剑在西下的夕阳中闪闪发光。梅利和山姆也各抽出宝剑，策马上前支援皮平，但弗拉多没有动。那些流氓往后退了。过去他们一向盛气凌人，吓唬布雷的农民，欺凌不知所措的霍比特人。现在这几位新来的霍比特人无所畏惧，竟敢手持着明晃晃的宝剑，脸色严峻，可真叫他们大吃一惊。这几位外来客讲话时，有一种他们前所未闻的口气，使他们怕得直打冷颤。

“滚吧！”梅利说，“你们若再给这里添麻烦，后悔就来不及了。”三位霍比特人挺剑向前，那几个流氓一看苗头不对，转身就飞也似的往霍比特顿大路上逃去，不过他们边跑边吹响了号角。

“嗯，我们回来得正是时候。”梅利说。

“正是时候。也许还是晚了一些，没能挽救洛索，”弗拉多说道，“可怜的傻瓜，我真为他感到难过。”

“挽救洛索？你这是什么意思？”皮平说，“我倒认为应该消灭他。”

“我想你对事情并不十分理解，皮平，”弗拉多说，“洛索没想到事情会变成这样。他是个居心不良的傻瓜，但他的确上当了。那

些流氓恶棍人多势众,以他的名义征粮、抢劫、欺压,随心所欲地乱来一气。而不以他的名义干的甚至还要多得多。我估计他实际上只是被关在贝格恩,吓得屁滚尿流。我们应该想法去救他。”

“嗯,这真让我震惊!”皮平说,“我想过我们征程的各种可能的结局,这一点是我最没有料想到的,我们居然还要在露尔去跟奥克斯之流的恶棍战斗——而这一切只是为了营救洛索·小脓包!”

“战斗?”弗拉多说道,“嗯,我想有可能会战斗的。但是记住:不要杀害霍比特人,即使他们与我们成了对立面。我指的是已真正投靠过去的人,而不是那些出于害怕而屈服的霍比特人。在露尔,从未发生过一个霍比特人有意杀死另一个霍比特人的事,现在也不要开这个先例。除非不得已,决不要开杀戒。要多忍耐,不到万不得已决不出手!”

“可是,有那么多流氓,”梅利说,“肯定非血战一场不可了。你不能光靠惊吓和悲伤去救洛索或露尔呀!我亲爱的弗拉多。”

“是的,”皮平附和说,“现在要再吓住他们,恐怕也没那么容易了,他们刚才只是受了惊。你听到号角声吗?附近显然还有别的地痞流氓,待他们一汇聚起更多的人,就会胆大妄为了。我们该想一下去哪儿找个地方避过一夜才是。即使我们全副武装,但毕竟一共只有四个人啊!”

“我有个主意,”山姆说,“我们一起去南巷找老汤姆·科顿。他一向英勇无畏,还有好几个儿子,他们都是我的朋友。”

“不!”梅利说,“找个地方躲起来根本没有好处。没错,人们一般是这么做的,可是这会正中那些流氓的下怀。他们可以直接用武力向我们进攻,将咱们团团围住,逼得我们走出来,或者把我们烧死在里面。不行,我们得立即行动。”

“做什么?”皮平问。

“鼓动露尔人起来抗争!”梅利说,“就是现在!尽快唤醒我们的人民!你们不都看到了,除了一两个成不了气候的无赖,或是几

个傻瓜想出风头以外,霍比特人对这一切深恶痛绝,不过大家完全不明白究竟发生什么事。长期以来,霍尔人舒服惯了,一遇到这种情况,自然乱了方寸,不知该怎么做。但只需要划上一根火柴,就会像干柴一样腾起烈焰,土匪首领那帮人一定明白这一点。所以他们千方百计地压制我们,想尽快把我们逐出去。我们的时间很紧迫。

“山姆,如果你愿意,请赶紧去一趟科顿家。他是这儿的主要人物,又是最勇敢的人。去吧!我要吹响这罗翰号角,让他们听听从未听过的号角声。”

他们重新骑马驰回镇中。山姆拐入一条小路,往南面科顿的家里飞驰而去。没走多远,他突然听到响起了一阵清脆的号声。远山和田野中都传来了回音;这号声是那样地鼓舞人心,山姆本人听了差点忍不住想应召调转马头冲回去。他的矮种马后腿直立,昂首长嘶。

“走啊,伙计,走!”他喝道,“我们一会儿就回来。”

随即他听见梅利的银号角曲调一转,吹起了勃克兰进行曲,声震寰宇。

快醒来!快醒来!危险!火光!敌人!

快醒来!火光,敌人!快醒来!

山姆听到身后传来一阵嘈杂的说话声,一阵喧闹和砰砰嘭嘭的开门声。在他前面,夜幕中突然闪出了许多灯光,狗在汪汪乱叫,还有人在奔跑的脚步声。他还没走到小路尽头,老科顿和他的三个儿子——小汤姆、乔利和尼克正急急朝他迎面冲来。他们手里拿着斧头,挡住了他的去路。

“不对,这人不是那些流氓,”山姆听到科顿说,“从身材看是个

霍比特人,可是穿了一身古怪的衣服。嗨!”他喊道,“你是谁?想干什么?”

“我是山姆呀!山姆·甘姆齐。我回来了。”

老科顿走近过来,在朦胧的光线下盯着他直看。“哎呀!”他叫了起来。“声音不错,脸的长相也跟过去差不多,他是山姆。山姆,你穿了这一身衣服,我要是在路上遇见你,肯定认不出来。看来,你是一直在外面吧!我们还担心你已经死了哩。”

“没死!”山姆说,“弗拉多先生也活着,他也回来了,还有他的朋友,所以才有刚才那阵号角声。他们正忙着要唤醒霞尔人。我们要把那些流氓和恶棍完全清除掉,还有他们的首领。我们现在已行动起来。”

“好,太好了!”老科顿说,“好,到底开始了!这一年里我一直急着想干,可是乡亲们不愿意帮我。再说,我还要为妻子和罗茜想想。这些流氓肆无忌惮。好了,孩子们,咱们现在走吧!傍水镇已经觉醒!我们必须一起来干!”

“科顿太太和罗茜好吗?”山姆问道,“把她们俩单独留下来安全吗?”

“尼布斯和她们一起留在家里。你要是不放心,可以去帮他一下。”老科顿咧嘴一笑,便带着三个儿子直向村子奔去。

山姆奔往科顿家。进了宽敞的院落,他看到科顿太太和罗茜小姐站在最高台阶上那扇大圆门的旁边,尼布斯手握一柄干草叉,在她们面前护卫着。

“是我!”他一边跑一边喊,“我是山姆·甘姆齐!别戳,尼布斯,我身上穿着铠甲。”

他跳下马鞍,拾级而上,他们默默地直盯着他。“晚安,科顿太太!”山姆喊道,“嗨,罗茜!”

“嗨,山姆!”罗茜说,“你这段时间到哪里去了?大家都说你们已经死了,可是我从春天起就一直盼着你们回来。你走的不急,是

吧？”

“也许不着急，”山姆红着脸说，“但我现在挺忙的，我们要着手铲除那批恶棍，我一定得尽快回到弗拉多先生身边去。但我放心不下，先来看看你们，科顿太太，还有你罗茜。”

“我们很好，谢谢你，”科顿太太说，“或者说，要是没有了那批强盗恶棍，我们会很好。”

“嗯，你快去忙吧！”罗茜说道，“你是一直在照顾弗拉多先生吧？现在看来情况很紧急，你怎么可以丢下他，不在他身边呢？”

这话说得很刺耳，但他又一时无从解释清楚。他转过身上下了马，正要离去时，罗茜忽然奔下阶梯。

“你看去挺好的，山姆，”她说，“快忙去吧，千万小心，一旦解决了那些家伙，要马上回来啊！”

山姆回去后，发现整个镇子已经行动起来。除了许多小伙子，还来了一百多个霍比特壮年人。他们聚在一起，手持利斧、重锤、长刀和结实的棍子，有少数人还带着打猎用的弓箭。还有更多的人正陆续从外面的农庄赶来。

一些居民燃起一个大火堆，这既是为他们的行动助威，也是向首领明令禁止的事情挑战。夜色渐浓，火光越来越明亮。其他人在梅利的命令下在入镇的各路口设置路障。当治安员们来到南面一个口子时，顿时傻了眼，待他们看清局势后，其中大多数识时务者都自动摘下了羽毛，倒戈到弗拉多这一边，参加反抗队伍，剩下的人悄悄溜走了。

山姆在火堆旁找到弗拉多和他的朋友。弗拉多正和老汤姆·科顿说话，他的四周围着一大群傍水镇的居民，个个以仰慕钦佩的眼神看着他。

“下一步怎么行动？”老科顿说。

“我还说不上来，”弗拉多说，“待我多了解一下情况后再定。”

这批土匪总共有多少人？”

“很难说得准，”科顿说，“他们经常调防，来来去去的。在霍比顿大路上的那些小屋里有时有五十来人，他们常从那儿出发，四处抢劫，据他们说是‘征粮’，首领——他们管他叫‘老板’——身边还有十几个人。他在贝格恩，或者说以前在那里，现在他已不出来了。事实上，这一两个星期没人看见过他，不过那些大人族也不让任何人接近那儿。”

“霍比顿并不是他们惟一的据点，对不对？”皮平问道。

“对，麻烦就在这里，”科顿说，“我听说在南面的朗伯顿和桑津附近，也有不少他们的爪牙。另外还有一些人潜伏在伍迪恩德，在威米特也有营房，最后还有那个他们叫做‘锁眼’的，他们把那个古老的地下仓库建成了监狱，专门用来收押那些敢于反对他们的人。整个霞尔，我想他们大概不超过三百来人，可能还要少些。我们只要团结一致，齐心协力，一定可以推翻他们。”

“他们有没有武器？”梅利问道。

“有鞭子、刀子、棍棒，这些足够他们干坏事了，反正到目前为止就只看见这些，”科顿说，“不过，如果真的发生战斗，我敢说他们一定还有其他武器。他们有些人有弓箭，乡亲中有一两个中过箭。”

“听见了吧，弗拉多！”梅利说道，“我早知道肯定要打仗。嗯，他们开了杀戒。”

“不完全是，”老科顿说，“至少事情不是从他们射箭开始的。是图克家族开的先例。你看，佩里格林先生，你老爸一直就不跟这个洛索合作，一开始便是如此。他说，如果有谁要在这种时候担当首脑，就该是霞尔名正言顺的头号人物，而不是那个暴发户。洛索派出他的部属到各地斡旋，结果却在图克家碰了钉子。图克家很幸运，他们在绿山、大斯米阿尔山等地有很深的窑洞，那些流氓根本无法接近。图克家族不让那群恶棍踏上他们的土地一步。如果

敌人胆敢去 ,图克家的人就射箭 ,他们射死过三个密探和抢劫者。从那以后 ,那些流氓变得更加穷凶极恶 ,更加严密地监视图克的土地 ,不许任何人出入那里。”

“图克家族干得真棒 !”皮平叫道 ,“不过现在又有人要进去 ,我要去大斯米阿尔山 ,有谁愿意和我一起去特克伯勒 ?”

皮平和五六名志愿者腾身上了马。“回头见 !”他喊道 ,“从这儿过去只有四十多里路 ,我明天早上会为你带回来一支图克家族的军队 !”他们消失在渐渐浓重的黑夜中 ,梅利吹起号角 ,人们莫不欢欣鼓舞。

“尽管如此 ,”弗拉多对站在近旁的人们说 ,“我还是希望不要有杀戮 ,即使是对那些流氓也要手下留情 ,除非在万不得已、为了阻止他们伤害我们霍比特时才出手。”

“好吧 !”梅利说 ,“但是我想 ,从现在起驻扎在霍比顿的匪徒随时都有可能来。他们当然不是来聊天的。我们要尽量干净利落地解决他们 ,当然 ,我们必须做好最坏的准备。我已经想好一个计划。”

“很好 ,”弗拉多说 ,“由你来作具体部署吧 !”

就在这时 ,那几个被派往霍比顿方向去的霍比特跑回来报告 :“他们来了 !有二十多个人。但是有两个已经越过乡村向西去了。”

“去威米特 ,”科顿说 ,“去叫更多的匪徒来支援他们。嗯 ,来回要一百来里路 ,我们还不必为此担心。”

梅利赶紧发布命令。科顿奉命清道 ,叫大家都回到屋里去 ,只留下成年霍比特人 ,他们手里都有些武器。没等多久 ,他们就听见了很响的说话声 ,接着是沉重的脚步声。一小队土匪随即从路上过来了。他们看到路障 ,都笑了起来。想像不出在这片小小的土地上 ,竟有什么东西能够阻挡住他们集队而来的二十个人。

守卫的霍比特打开栅栏 ,退到一旁。“谢谢你了 !”那帮家伙嬉

笑着说：“现在赶紧滚回去睡觉，免得挨鞭子。”说完他们便大踏步沿街走去，一面喊着，“把灯灭了，进屋去，待在家里别乱跑！要不我们就捉你们五十个人到锁眼去关上一一年！进去！老板发火了。”

谁也不理他们的命令，当这群土匪走过时，霍比特悄悄围了上来，跟在后面，当这帮家伙走到火堆那儿时，只见科顿独自站着烤火。

“你是谁？你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土匪头目说。

科顿慢慢地抬头看看他。“我正要问你这个问题呢！”他说，“这不是你们的家园，你们是不受欢迎的人。”

“嚯，你可受欢迎啦，”那小队长说，“我们欢迎你。弟兄们，把他拿下！送到锁眼去，好好招待他，让他闭嘴！”

几个土匪刚向前迈一步，便猛地停住了，因为周围响起了一片怒吼，他们这才弄清楚老科顿并非孤身一人。他们被包围了。在火光旁边的黑暗中围着一圈霍比特，他们已经从隐藏处走了出来，差不多有两百来人，个个拿着武器。

梅利走上前去。“我们以前见过面，”他对那个小头目说，“我警告过你，别再上这儿来。现在我再警告你一遍，你是站在明处，处于弓箭手的包围下，你要是胆敢动他一根汗毛，或是敢碰这里任何一个人，你将立即被乱箭射死。放下武器！”

小头目环顾四周。他知道自己已被团团围住，但他并不惊慌，何况现在身边有二十来个人呢。他太不了解霍比特，不明白自己的危险处境，愚蠢地决定动武，以为要杀出重围很容易。

“弟兄们，上！”他大叫一声，“让他们尝尝厉害！”

他左手使长刀，右手使棍棒，猛力向包围着他的霍比特冲去，想突围返回霍比顿。他对准挡住他去路的梅利狠狠砍去，但没等刀落下，已身中四箭，倒地而死。

对其余的土匪来说，这已经足够了。他们纷纷缴械投降，被绳子捆绑在一起，押往他们自己建造的一间空屋。他们被捆住手足，

关在屋里,外面有人看守。那个小头目的尸体则被拖去掩埋了。

“这事儿似乎太容易了,是不是?”科顿说,“我说过我们有力量制服他们的,但需要有人来号召。你们回来得正是时候,梅利先生。”

“还有更多的事要做呢,”梅利说,“如果你估计得不错,我们现在解决的兵力还不足他们的十分之一。天已经黑了,我想下一次打击得等到明天早上进行了,那时我们必须去拜访首领。”

“为什么不现在去?”山姆问道,“现在才刚过六点。我想见我老爹。科顿先生,你知道他现在怎么样?”

“不算太坏,山姆,”科顿回答说,“他们在贝格肖街掘地三尺,这对你的老爹是个痛心的打击。他现在住在一栋新房子里。那些房子都是首领的手下建造,那会儿他们除了放火、盗劫之外,就是造房子。那房子离傍水镇不到三里路。只要有机会,你老爹总会过来看看我,我看他不像某些可怜的霍比特人那么饥饿。当然,他来看我是违反‘条令’的。我要让他跟我住在一起,但没有得到批准。”

“太谢谢你了,科顿先生,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的恩情,”山姆说,“不过我真想见他。那个老板,还有他们说的那个萨基,可能在天亮以前就会穷凶极恶地报复。”

“好吧,山姆,”科顿说,“去挑一两个小伙子把他接到我家来。你不必沿河去霍比特老城,我儿子乔利会替你带路。”

山姆去了,梅利派出哨兵在村子四周巡逻,让卫兵晚上守住四面栅栏。布置妥当后,他和弗拉多一起跟科顿走了。他们和科顿全家人一起坐在温暖的厨房里,科顿的一家人很有礼貌地问了他们一路上的情况,但是听得几乎心不在焉的,因为他们更关注的是霞尔发生的事变。

“事情都是‘小脓包’洛索弄出来的，”科顿说：“打你一离开就出事了。小脓包有许多古怪的念头，他似乎想拥有一切，然后对周围的人发号施令。渐渐地，大家发觉他心怀叵测。他攫取的财物越来越多，不过他的钱到底是如何弄来的却是个谜。他买下了磨坊、麦芽作坊、客栈酒肆、农庄、烟草种植地等等。他在到达贝格恩之前，好像就已买下了山迪曼的磨坊。”

“当然，他是在南域起家的，他在那儿有大量的财产，都是从他父亲那儿继承来的。他好像一直在私售上等烟叶，悄悄地将它们运送出去，差不多已有一两年的光景，但从去年底开始，他运出去的东西不再只是烟叶，还有其他东西，因此物资开始紧缺起来。冬季也来临了。大家都很窝火，可是他总有办法应付。许许多多人——其中大多数是流氓恶棍——拉着货车来了，有的人把物资往南面运，有的人则留了下来。后来又来了更多的人，没等我们弄清是怎么回事，他们已经在霞尔多处安营扎寨，定居下来。他们砍掉树木，随心所欲地为自己掘地造房筑屋。开始时小脓包还付钱，赔偿损坏的东西，但不久他们便开始作威作福，想要什么就拿什么了。”

“后来出了一点小小的麻烦，不过并不严重。老威尔市长去贝格恩提交抗议书了，但事实上，他压根儿就没走到那儿。因为那些流氓恶棍找到他，把他抓起来关进了锁眼监狱，他现在还蹲在那儿呢！之后，也就是在新年刚过不久，这地方便没有市长了。小脓包自封为治安司令，或干脆要大家叫他首领，为所欲为。要是有人敢于如他们所说的‘抗上’，那他就会跟老威尔市长一样给关起来。这样，景况就越来越糟。烟叶没有了，只有他们那些人有烟抽；没有啤酒喝了，所有的酒肆客栈一律关闭，只有他们那些人能喝。规章制度越订越多，其他东西越来越少，生活物资越来越缺乏，除非你在这些土匪到处搜刮财物时，悄悄地藏起来一些。他们把搜刮财物说成是什么‘为了合理分配’，其实就是他们可以得到财物，而

我们不可以，我们只能从治安队总部那儿弄来些残羹剩饭，你能吞咽得下去就算不错了。一切都糟透。自从那个萨基来了以后，简直把这儿给毁了。”

“这个萨基是谁？”梅利问道，“我听过一个土匪提到过他。”

“好像是土匪头子，”科顿回答说，“大约在今年秋天，也许是九月底吧，我们才第一次听说他。我们从未看见过他，但他在贝格恩，我估计他才是真正的首领。所有的土匪都听命于他，他说的话绝大多数都是：‘砍’‘烧’和‘毁’，现在已经发展到‘杀’了。真是坏事做绝，他们砍掉树，让它们倒在那儿，他们烧毁房屋，也不再建造。

“以山迪曼的磨坊为例，小脓包几乎一到贝格恩就把这个磨坊砸了，然后他带来一大帮流里流气的家伙，建了一座更大的磨坊，里面全是轮子和怪模怪样的新玩意儿。只有那个傻瓜特德很高兴，他在那里干活，为他们擦洗轮子，因为他爹原本是磨坊主，是自己的主人。小脓包一心想要把麦子磨得更快更多些，他这么说过。他另外还有几个同样的磨坊。可是你在开动机器前得先有谷物啊，供新老磨坊加工的谷物都没有了。自从萨基来了以后，磨坊就不再磨面了。他们老是敲敲打打的，磨坊里冒出浓烟与臭气。在霍比顿，就连晚上也没个安宁之时。他们乱放污水，污染这里的水源，而这些水全流入白兰都因河。他们若是想把露尔变成沙漠，这样做倒是对头了。我不相信这一切是那个小脓包的主意，我看一定是那个萨基。”

“没错！”小汤姆插话说，“他们把小脓包的老妈，就是那个洛贝莉亚也给抓去了，如果别人不爱她，那小混蛋，至少还爱她。这是几个霍比顿人亲眼看见的事。洛贝莉亚撑着那把旧伞从小路上走来，几个土匪正推着一辆大车走过去。

“‘你们上哪去？’她问道。

“‘去贝格恩。’他们回答说。

“‘去干什么?’她说。

“‘为萨基盖房子。’他们说道。

“‘是谁要你们这么做的?’

“‘萨基,’他们说,‘快点从路上滚开,你这个老东西!’

“我让你们给这个萨基盖房,你们这些臭贼土匪!”她说着,便举起伞朝那个带头的人冲了过去,那家伙差不多比她高一倍。这样他们就抓住她,把她拖进了‘锁眼’。真是的,她已经到了那把年纪,竟然还被关了进去。他们还抓走了很多我们更加思念的人,但无可否认,她显得比其他许多人要勇敢得多。”

正谈到一半时,山姆回来了,他和他老爹一起冲了进来。老甘姆齐看起来并不显得很老,但耳朵有些背。

“你好,巴金斯先生!”他说,“见到你平安归来,我真是太高兴了。但严格说起来,恕我直言,我对你还有点意见。你压根儿不该卖掉贝格恩的,我总是这么说。一切灾祸都是由此而起。你一直在外面游荡,听山姆说你在山上追逐黑暗王国的人,但到底为了什么要追逐,他没讲清楚。反正你一走,坏蛋们就来了,他们挖掉贝格恩街,毁掉了我的土豆!”

“我感到非常抱歉,甘姆齐先生,”弗拉多说,“但现在我回来了,我会尽最大努力把这一切纠正过来!”

“哦,你说得太好了,”老爹说,“我总是说,弗拉多·巴金斯先生是个真正的霍比特绅士,不管你们怎么看待另外一些名叫巴金斯的人。我希望我的山姆规规矩矩的,他没让你不满意吧?”

“完全满意,甘姆齐先生,”弗拉多说,“真的,你简直不能相信,他现在全世界知晓的名人了,他的事迹已经被写成诗,从这里到大海,还有大河那边,到处都在传诵。”山姆不好意思地脸红了,但是他非常感激地看着弗拉多,因为罗茜听了之后,眼睛闪着亮光,微笑着看着他。

“这些我完全相信，”老爹说，“不过我看他是一直和外国人混在一起。他干吗要穿上马甲呢？我不太赞成穿这种硬邦邦衣服的家伙，即使合身、漂亮也罢。”

科顿的一家人和他的客人第二天都起得很早。晚上没有什么动静，但是更大的麻烦肯定会在白天来临。“看来贝格恩已经没有土匪了，”科顿说道，“但是威米特那帮土匪随时会来。”

早饭后，从图克兰来了一名信使。他情绪昂扬地说：“图克大首领登高一呼，群情激昂，消息传遍四面八方。监视我们的那帮土匪已经向南窜去，只顾逃命了。大首领已经去追击他们，准备在路上截住他们。他把佩里格林先生遣派回来，还带来一些能抽调出来的兵力。”

第二个消息不怎么好。梅利整夜都在外面忙着，大约十点钟时才骑马回来。“十里地外有一支大队人马，”他说，“他们从威米特沿路而来，一大批失散的土匪加入了他们的队伍，一共有一百来个人，一路过来，大肆放火，真是该死的混蛋！”

“啊！这帮恶棍不是只说不干的，他们能杀人的话，真的会杀人，”科顿说，“如果图克人一时赶不到，我们只好躲到掩体后面放箭。这一仗是非打不可了，弗拉多先生。”

幸好图克家族的队伍很快便到了。一百多名身强力壮的图克人从特克伯勒、绿山雄赳赳气昂昂地列队而来，皮平走在队伍的最前面。现在梅利有了足够的兵力来对付这批土匪。据侦察员报告，敌人已越来越近了。他们知道整个地区一同起来反对他们，他们无疑决心要在傍水镇中心毫不留情地镇压叛乱分子。但是不管如何凶狠，他们中间似乎没有懂得兵法的头头，只知道毫无戒备地向前推进。梅利很快做好了部署。

土匪沿着东大路过来，立即转上通往傍水镇的道路。这条路

有一段是上坡路，夹在高高的山坡之间，山坡上头是低矮的树篱。绕过一个河湾，在离开大路约六百尺的一个拐弯处，他们迎面碰上一个由翻倒的小推车组成的结实路垒，挡住了去路，并发现正好在他们上方还有两边的树篱中站满了霍比特。在他们身后，另一群霍比特又从原先隐藏的一片土地里推出了一些大车，堵住了他们的退路。一个声音从他们上方响起。

“喂，你们已经陷入包围圈，”梅利说，“你们那些从霍比顿来的伙伴昨天也已被我们围歼，一个被击毙，其余的全成了俘虏。快放下武器！退后二十步，坐下！谁想突围就放箭射死谁。”

但是那帮土匪没那么容易被吓退。其中有几个想投降，但立即遭到了同伙的攻击。有二十多人向后面的大车冲了过去。六个人中了箭。其余的人杀死两名霍比特人后冲了出去，接着就往伍迪恩德方向四散逃窜。逃跑时又有两人被箭击中，梅利吹起嘹亮的号角，从很远处传来了回声。

“他们走不远的，”皮平说，“全霍尔都动员起来了，到处是我们的人。”

被围堵在小路上的八十多个敌人，拼命往路障和山坡上爬。霍比特们不得不放箭，射杀不少，或者用斧头砍杀。那些最强壮的亡命之徒不顾一切往西冲，困兽犹斗。有几个霍比特人倒下了，其余人也抵挡不住了。本来守在东边的梅利和皮平不得不赶紧过来支援，和敌人搏斗。梅利亲手杀死了那个头目，就是那个斜眼的、个头像奥克斯那么大的凶残家伙，然后指挥自己的人马往后退开，由弓箭手组成一个大包围圈，围住了残余的敌人。

战斗终于结束。在敌人方面，有七十多名匪徒被歼灭，十余人被俘；在自己这一方，有十九名霍比特人牺牲，三十来人受伤。死去的土匪堆放在大车上，被运往附近的一个沙坑掩埋。后来人们便称这个沙坑为“战坑”。死去的霍比特人也被集中在一起，葬在山脚下的一个墓穴里，后来这里竖起了一块石碑，周围被开辟成一

个花园。一四一九年的傍水镇之战就这样结束,这是霍尔最后一次战役,也是自一一四七年北域的绿野之战以来惟一的战役。因此,此役尽管牺牲者不多,但在红皮书里仍然有一章专门讲述它,那些参战人员的名字也都一一记录在卷宗内,霍尔历史学家对此都了如指掌。从此,科顿家族声誉鹊起,不过名列卷首的则是梅利和皮平。

弗拉多参加了战斗,但始终没有拔剑,他所干的事,主要是阻止那些因自己人的伤亡而义愤填膺的霍比特人去砍杀已放下武器的敌人。在战斗结束、下达了打扫战场的命令后,梅利、皮平和山姆回到他这里,他们和科顿父子一起骑马回去。他们吃了一顿迟午饭,这时,弗拉多叹了口气,说:“好了,我想现在是对付‘首领’的时候了。”

“确实,越快越好,”梅利说,“别太心慈手软!都是他引来的祸水,他对那些土匪所干的一切罪恶也负有责任。”

科顿召集起一支二十多个身强力壮的霍比特人组成的护卫队。“说贝格恩没有土匪,这只是猜测,”他说,“我们并不了解实情。”他们步行出发了,弗拉多、山姆、梅利和皮平骑马走在前面。

这是他们一生中最悲伤的时刻之一。一根巨大的烟囱矗立在他们面前,他们走近河边的老村,经过沿着道路两边而建筑的一排难看的新房子时,看到了那座外表肮脏、样子难看令人厌恶的新磨房,这是一幢砖砌的大建筑,横跨于溪流之上,溪水冒着热气,流过时有一股异味。沿傍水镇的道路,树木已被全部砍光。

他们过桥时抬头望见希尔山,不禁目瞪口呆。这里比山姆在宝镜里看到的景象更为触目惊心。西坡老农庄已被夷平,盖起了几排涂上焦油的棚屋。栗树已被砍伐殆尽,堤岸和树篱也已遭破坏,手推车乱七八糟地堆在一片不见青草的泥地上。贝格肖街成了一片到处是坑坑洼洼的沙砾地。从前在这儿可以望见贝格恩,

如今看不见了,因为视野已被那一堆大棚屋挡住。

“他们把它砍了!”山姆喊叫到,“他们把那棵宴会树砍掉了!”他指着原先种树的地方说,毕尔博曾在树下发表过告别演说。现在它被砍倒了,躺在地上,已经枯死。山姆再也忍不住了,放声大哭。

一声大笑引起了他们的注意。一个粗鲁的霍比特人跨过磨坊院子的矮墙,慢悠悠地走了过来。他满脸污垢,双手黝黑。“你不喜欢这样,山姆?”他嘲笑地说,“不过你这个人一向心软。我以为你已经坐上你过去常唠叨的那些船中的某一艘,漂呀,漂呀,走了。你回来想干什么?我们霞尔现在可有活儿干了。”

“这我也看得出来,”山姆说,“你倒是有脸无所事事。你瞧,山迪曼老爷,我要在这里算一笔账,如果你再这么嬉皮笑脸,我要把你也算进去,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特德·山迪曼往墙上吐了一口唾沫。“得了吧!”他说,“你甭想碰我一根汗毛。我是老板的朋友,你只要再啰嗦一句,有你的好看。”

“别跟这种傻瓜浪费口舌,山姆!”弗拉多说,“但愿变成他这副德性的霍比特人不是很多。这种变化可比那些流氓所造成的破坏还要糟!”

“你是个蛮横的混蛋,山迪曼,”梅利说,“但你打错了算盘。我们这会儿正要上山去找你那宝贝的‘老板’。他的手下人我们已经解决掉了。”

特德一下张着嘴呆住了,因为这时他才看到,随着梅利的一个手势,一支护卫队已从桥上走过来。他转身冲进磨坊,拿了一只号角奔出屋子,响亮地吹起来。

“你省省力气吧!”梅利哈哈大笑道,“我有更棒的。”说着他吹响了自己的银号角。清脆的号角声响彻山区,霍比特人纷纷从窑洞、棚屋、破房子里闻声而出,他们欢呼着、高喊着,跟在弗拉多他们后

面,向贝格恩奔去。

到了小路的尽头,这一群人停了下来。弗拉多和他的朋友继续前进,终于来到昔日那个心爱的地方。只见园子里搭满棚子、小屋,有的跟原有的那几扇西窗挨得十分近,挡住了日光。到处是成堆的垃圾。大门上疤痕累累,门铃绳松垂着,已拉不响。敲门没人回应。最后,弗拉多他们只好推门。门给推开了。他们走进屋去,里面臭气熏天的,肮脏不堪,看去已有好一段时间没有住人。

“那个可怜的洛索躲到哪儿去了?”梅利说。他们搜查了每个房间,除了耗子,没有其他活的生物。“我们过去搜查一下那些棚屋吧?”

“真是比莫都还要糟!”山姆说,“糟多了。如他们所说的,我们回了家,可哪儿还有个家样,记忆中的家园已全给毁掉了。”

“是的,这是莫都,”弗拉多说,“莫都的恶行之一,萨茹曼一直在从事莫都的恶行,甚至当他以为在为自己工作时也是如此。那些受萨茹曼的骗而上当的人也是一样,洛索就是其中一个,只会干坏事。”

梅利沮丧而又厌恶地看看四周。“我们出去吧!”他说,“我要是早点知道萨茹曼会造这一切灾难,我真该把烟草袋塞进他的喉咙!”

“没错,没错!但你毕竟没这么做,所以我才能站在这里欢迎你回家。”不知什么时候,萨茹曼已经站在门边,他看上去身体健康,心情愉快,他的眼睛内闪着歹毒与戏弄的神色。

弗拉多的心头突然一亮,“萨基!”他喊了一声。

萨茹曼哈哈笑了。“你已经听说过这个名字,是不是?我相信,在伊森加德,我手下都习惯这么称呼我。这是表示亲昵的一种方式!显然,你们没想到会在这里看到我。”

“是的,”弗拉多说,“不过我本该猜到的,一个小小的卑鄙恶作

剧。刚多尔夫警告过我,你仍有这个能耐。”

“当然喽,”萨茹曼说,“何止小小的!你让我感到好笑,你们这几个霍比特老爷,竟和那些大人物一路骑马过来,你们这几个小子居然还这么高兴,这么放心。你以为自己干得很漂亮,现在可以慢慢地溜达回来,可以在家乡过好日子啦?萨茹曼的家既可以被捣毁,他既可以被逐出家园,难道就没人能够碰你们的家园吗?哦,不会吧!刚多尔夫会照应你们的嘛。”

萨茹曼又哈哈一笑。“不过他不会管你们了!他用完了工具,自然就扔掉不管了。可是你们都偏偏要跟在他屁股后面,又是逛荡又是聊天,骑马兜了那么个大圈。‘好啊,’我当时就想,‘既然他们这么傻,我就赶在他们前头去给他们一个教训。一报还一报嘛。’只要多给我一点时间,再给我几个人,本来我可以给你们一个更为严厉的教训的。不过,我还是有所作为了,你们会发现你们一辈子都缓不劲儿来。想到这一点,我就很高兴,这多少弥补了我所受的伤害。”

“嗯,如果你觉得这么做使你感到愉快,我可怜你,”弗拉多说,“我想,这将成只是你惟一的美好回忆而已。立即滚蛋,永远不要再回来!”

村里的霍比特人看到萨茹曼从一间小屋里出来,立即聚集在贝格恩的大门口。当听到弗拉多的命令时,不禁个个气愤地咕哝起来:

“别让他走!杀死他!他是个恶棍和凶手。杀死他!”

萨茹曼对一张张仇恨的脸扫视一圈,脸上露出了微笑。“杀死他!”他学着说,“杀死他,如果你们认为自己现在人多势众,那么来吧,我勇敢的霍比特们!”他挺起胸膛,一双邪恶的眼睛阴森森地瞪着大家。“但是别以为我失去了一切身外之物,就等于失去了我的全部能耐!杀我者必将遭到诅咒。如果我的血溅在霞尔,霞尔就将寸草不长,永远不能恢复。”

霍比特一听此话,纷纷后退。但是弗拉多说:“别相信他!他已经毫无能耐。你们如果听凭他鼓噪,也只不过是他的声音还能吓唬和欺骗你们。不过我不愿杀他,因为冤冤相报于事无补。走吧,萨茹曼,用你最快的速度滚蛋!”

“三寸舌,三寸舌!”随着萨茹曼的叫声,格里玛从附近一栋小屋里爬了出来,那模样真像一条狗。“又要上路了,三寸舌!”萨茹曼说:“这些好人,好主人,又要赶咱们俩去到处流浪。走吧!”

萨茹曼转身就走,格里玛拖着脚步跟在后面。就在萨茹曼走近弗拉多身旁时,他手里刀光一闪,迅速向弗拉多刺去。刀刃刺在里面的锁子甲上咣地折断。十几个霍比特人在山姆带领下,大喊着纵身向前,把那坏蛋摔到地下。山姆刷地拔出了宝剑。

“不,山姆!”弗拉多说:“即使现在也别杀他,因为他并没有伤害到我。不管如何,我不愿他在这种仇恨的心情下被杀死。他曾经是个大人物,是那种我们不敢举手反对的贵人。但他堕落了,要治疗好他,我们没这个能力,但是我仍然可以宽恕他,希望他能改邪归正。”

萨茹曼站起身来,直盯着弗拉多看,眼睛里有一种奇怪的神色——惊异,敬重,还混合着仇恨。“你已经长大,哈夫林,”他说,“是的,你已经非常成熟。你聪明而残忍,你剥夺了我复仇的快乐,现在我必须离去,从此以后将永远处于痛苦之中,永远欠你这份情。我痛恨这样,也痛恨你!好!我走!我再也不来麻烦你。但别指望我会祝福你健康长寿。你也不会健康和长寿的。不过那并非我所为,我只是预见而已。”

他转身走开。霍比特们让出一条路让他通过,但他们抓着武器的手指关节都发白了。三寸舌犹豫了一下跟在萨茹曼后面。

“三寸舌,”弗拉多喊道:“你不一定要跟他走。我知道你没有干过任何伤害我的事,你可以留在这里休憩一段时间,养养身体,等你变得强壮一些时,再走你自己的路。”

格里玛停住脚步,回头看看弗拉多,有点动心,想留下来了。这时萨茹曼转过身来。“没干坏事?”他咯咯笑着说,“啊,是没有!他晚上偷偷摸摸地溜出去,也只是为了看看星星罢了。但我不是听见有人问可怜的洛索藏到哪里去了吗?你知道,是不是?格里玛,你愿意告诉他们吗?”

格里玛顿时畏缩了,小声说:“不,不!”

“那么,我来说了吧,”萨茹曼说,“三寸舌杀死了你们的头领,那个可怜的小家伙,也就是你们的小老板。是不是格里玛?我肯定那是在他睡着时刺死他的。但愿已把他埋掉了,尽管三寸舌近来一直很饿。不,他可不是个好东西。你们最好把他交给我。”

格里玛那双红眼睛里顿时射出极端仇恨的怒火。“是你叫我去的,是你让我那么干的。”他咬牙切齿地说。

萨茹曼哈哈笑了。“你总是服从萨基的命令,是不是,三寸舌?好,现在他命令你:跟上!”他对趴在那里的格里玛的脸上踢了一脚,然后转身走了。就在此时,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三寸舌突然挺身站起,抽出一把暗藏的刀,像狗一般狂吠一声,猛然扑向萨茹曼的背上,把他的脑袋往后一拉,割断了他的喉咙,随即大叫一声,撒腿往小路上跑去。弗拉多还来不及开口,三名霍比特弓箭手已经三箭齐发,三寸舌应声倒地而死。

令那些站在周围的霍比特惊愕的是,萨茹曼尸体周围出现了一片灰色的雾,如火堆燃烧的烟那样,慢慢往上升到很高的地方,仿佛一个一身灰白的人影,隐隐约约地浮在希尔山上空。它向西倾斜着摇曳了一会儿,但是,一阵寒冷的西风吹来,那团人影般的烟雾转向了别处,随着一声呜咽,烟雾消失殆尽。

弗拉多怀着怜悯和恐惧的心情看着地上的尸体,它突然如僵死多年一般皱缩了,那张干瘪脸变成了一颗包着几块皮的可怕骷髅。弗拉多拎起丢在旁边的那件肮脏斗篷,盖在尸体上,转身离去。

“这就是结局，”山姆说，“一个不愉快的结局，我真希望自己没看到这一幕，不过这倒是彻底解脱了。”

“但愿这也是战争的结局。”梅利说。

“我也这么想，”弗拉多说，叹了一口气，“真正的最后一幕！想想看，这一幕竟然会在这儿落下，在我的贝格恩家门口！无论是好是坏，这是我最料想不到的。”

“我看，在我们把乱七八糟的霞尔清理好之前，事情还不能说已经了结，”山姆忧郁地说，“要花大时间，用大气力呀。”

第九章 天涯永诀

清理确实费了很多工夫,但是所用的时间却比山姆担心的要短得多。就在那次战斗结束后的隔天,弗拉多骑马去了锁眼监狱,把关押在里面的人全部释放了。他们首先看到的是可怜的胖子博尔吉,他现在一点儿也不胖了。他率领的那支队伍被敌人用烟从斯卡里山附近的布洛肯鲍尔斯藏身处熏了出来,而遭逮捕。

“你要是和我们一起走,可比这强多了,可怜的博尔吉!”皮平说道。博尔吉从牢中被扶出来时,虚弱得连路也走不动了。

他睁开一只眼睛,强作笑脸。“这个大嗓门的大个子年轻人是谁?”他有气无力地问,“不是小皮平吗!你的个头怎么变得这么大了?”

接着走出来的是洛贝莉亚。这可怜的女人,当他们把她从又黑又窄的地窖里救出来时,真是十分苍老而又瘦弱。尽管步履蹒跚,她仍然坚持要自己走;大家看见她靠在弗拉多的胳膊上,手里仍然抓着那把伞,都起劲地拍手欢呼,表示热烈欢迎,她深受感动,离去时眼泪汪汪的。她这一生中还从未这么受欢迎过。但是一听到洛索死去的消息,她受不了这个打击,再也不愿重回贝格恩。她将它归还给弗拉多,心甘情愿地返回了她自己的布雷斯格德尔部族。

这个可怜的女人在第二年春天就去世了——但她毕竟已活了一百多岁——噩耗传来,弗拉多感到吃惊,也深受感动:她把自己和洛索剩下的钱都留给了弗拉多,以用来帮助那些因遭受灾难而

无家可归的霍比特人。他们两家之间的冤仇就此彻底了结。

老威尔·威特福德关在锁眼监狱里的时间比别的人都长,尽管他的待遇也许比别人要好一些,他现在仍需要好好地调养,才能重新担当市长的职务。所以弗拉多同意暂时做他的代理人,直到他身体康复。弗拉多作为代理市长所做的惟一事情,是适当削减治安员的人数并削弱其职能。搜捕土匪余孽的任务交给了梅利和皮平,他们俩很快就完成了。南方的土匪听说傍水镇之战后,没作抵抗,便逃离了这个地区。快到年底时,少数残匪都已被包围在丛林里,至于那些投降者则被赶出霞尔的地界。

与此同时,重建家园的工作进展得很快,山姆忙得不可开交。必要时,情绪高涨的霍比特人可以像蜜蜂那样辛勤地不停劳作。成千上万人自愿帮忙,有体态灵活的小伙子大姑娘,也有满手老茧的老头老太。冬至节前,原来的治安队总部和“萨基”手下的人建造的一切建筑已全部拆除,拆下来的砖块,全被用来修葺旧窑洞,使之更加干燥舒适。被土匪们藏在棚屋、仓库和废窑洞里的物品,食物,啤酒等都已找到,尤其是在锁眼地库及斯卡里山旧坑道里找到的东西,多得不计其数。因此,这年人们欢庆冬至节的热烈程度,远远超出了大家的期望。

在霍比顿,甚至在搬迁新磨坊之前,第一件完成的工作是清理希尔山和贝格恩,修复贝格肖街。新沙坑已全部平整,建成了一个有遮棚的大花园,新的窑洞都挖在希尔山朝南的一面,内墙砖头砌成。老爹又要搬回三号窑洞。他不在乎谁听,见面就唠叨:

“我总说嘛,坏事变好事。结果好,一切都好!”

这排新窑洞该起个什么名字呢,大伙儿众说纷纭。有人建议叫“战斗花园”,有人打算取名为“更佳斯米阿尔”。经过理智思考后,他们还是按霍比特的方式把它叫做“新街”。当然,有时也把它叫成“萨基末日”,但那纯粹是说笑罢了。

树林遭到最严重的损毁,因为在萨基的命令下,匪徒毫不留情地把全霞尔的树木砍伐殆尽。比起其他的破坏来,这一点无疑更令山姆伤心。这种创伤需要花上相当长的时间才能愈合,他想,恐怕要到他的玄孙那一辈,才能看到霞尔恢复昔日的模样。

几个星期以来,山姆一直忙碌着,没工夫去回想他的冒险经历,直到有一天,他才突然想起了盖拉德丽尔夫人的礼物。他取出盒子,给另外几个旅行家(现在人人都这么称呼他们)看,征求他们的意见。

“我早就在想,你什么时候才会想到它,”弗拉多说,“打开来吧!”

盒子里装满了灰色的泥土,又软又细的泥土中间放着一颗种子,像一粒有个银壳的小坚果。“我能用这来干什么呢?”山姆问道。

“在一个有风的日子,把它抛向空中,让它自己去发挥作用!”皮平说道。

“这样行吗?”山姆说道。

“那你就选择一个地方来培育,观察那里的植物会发生什么变化?”梅利答道。

“我想夫人肯定不喜欢我把它全部放在我自己的园子里,有那么多的人遭受损失。”山姆说。

“山姆呀,用你自己的智慧和知识,好好想想吧!”弗拉多说道,“让这礼物来使你的重建工作更出色。你要省着点用,盒子里的土并不多,我希望每一粒土都不要浪费。”

于是山姆在那些特别美丽的树木被毁之处,都种上了树苗,在每棵树苗根的土壤放入了一粒宝贵的尘土,为此他在全霞尔奔忙,不过他就算对霍比顿和傍水镇格外关照一些,也不会有人去责怪他。最后,还剩下一点儿尘土,他就来到了三域界石处,那儿大致位于霞尔的正中央。山姆一边祝福,一边把那尘土撒向空中。

他把那颗银壳坚果核种在聚会场地上原先长树的地方。他不知道它会长出一棵什么样的树来,整个冬天,他尽可能地耐着性子,克制自己不要老跑到那里去观察种子的情形。

春天来临,奇迹出现了!山姆种的树木开始发芽、生长,时间仿佛很匆忙,一年抵上二十年。在聚会场地上,长出了一棵美丽的小树,它长着银色的树皮,长长的树叶,四月间就开出金色的花朵。这棵地地道道的蔓蓉,成了这一地区的一个奇观。在以后几年里,它长得愈加亭亭玉立,繁茂美丽,远近闻名,不少人老远地跑来观看。这是群山之西、大海之东间惟一的一棵蔓蓉,也是世界上最美的一棵树。

在霞尔,一四二〇年是风调雨顺的吉祥年。这一年不仅阳光充足,雨露滋润,而且下雨的时间和雨量都恰到好处。更妙的是:连空气也是那么馥郁芬芳,有利于万物生长。中洲呈现出一种比寻常夏日更美的景色。这一年里新生儿或怀的孩子特多,而且个个漂亮强壮,大多都有一头浓密的金发,这在以前的霍比特人中是很罕见的。水果是那么丰富,小霍比特们几乎浸泡在奶油和草莓中。他们坐在李树下的草地上尽情享用,直到吃剩的果核在面前堆得像一座座小金金字塔,或像征服者垒起的一堆堆髑髅堆,他们才肯离开。人人健康长寿,个个欢愉快乐,当然在烈日下锄草的人们又当别论。

在南域,葡萄果实累累,烟叶的收成也好得令人吃惊,五谷丰登,到了收获季节,家家库溢仓满。北域的大麦长得特好,因此一四二〇年酿的麦芽啤酒令人喝了念念不忘,这个年代也就成了好酒的代名词。二三十年以后,还有可能看到一位老人坐在酒馆里,喝了一大杯上佳的浓啤酒后,心满意足地放下杯子赞叹一声:“啊!这才像是一四二〇年的啤酒,没错啊!”

山姆起初和弗拉多一起住在科顿家，后来新街建造完工，他就和老爹一起搬进了新居。除了其他事务，山姆还忙着指挥清理和重建贝格恩工作；此外，他还时常外出，在霞尔进行植树工作。三月初他不在家，因此不知道弗拉多生病了。到十三号，老科顿发现弗拉多躺在床上，手里抓着用链子挂在脖子上的一块白宝石，像在梦中。

“它永远消失了，”他说，“现在是一片黑暗，空空荡荡。”

但这只是一阵子的事，当山姆在那个月二十五日回来时，他已经复原，他没有向山姆提起自己生病的事。与此同时，贝格恩已经整顿得井然有序，梅利和皮平从溪谷地来，把所有的旧家具和工具都带来了，这样一来，这座老宅很快恢复了原样。

当一切都差不多完成时，弗拉多说道：“你什么时候搬来和我一起住啊，山姆？”

山姆显得有些为难。

“你要是不想来也无妨，”弗拉多说，“不过你知道，你老爹就住在我这儿附近，朗布尔寡妇会好好照顾他。”

“不是这回事，弗拉多先生。”山姆说道，他的脸涨得通红。

“哦，那是为了什么？”

“是罗茜·科顿，”山姆说，“我觉得她好像压根儿不喜欢我去外面，可怜的姑娘！但是我以前没有对她承诺过什么，所以她也不能对我说什么。我没有说，是因为我先得做事呵。现在我对她说了心里话，她说：‘嗯，你已经浪费了一年时间，还等什么？’‘浪费？’我说：‘我不这么认为。’但我明白她的意思，你会说，我已被一分为二，左右为难呵。”

“我明白了，”弗拉多说，“你想结婚，可是你又想和我一起住在贝格恩，对不？亲爱的山姆，这事还不容易解决吗！你可以尽快地结婚，然后和罗茜一起搬到贝格恩来。这里的房间多着呢，足够你一大家子住的。”

事情就这样顺利地解决了。山姆·甘姆齐于一四二〇年春季和罗茜·科顿结婚(那一年也因多桩婚姻而出名),婚后他们就搬到贝格恩来住了。若说山姆认为他自己很幸运,弗拉多可知道,他自己才更为幸运呢!因为在霍尔,没有一个霍比特人能像他这样受到精心的照顾。待修缮工作计划停当,付诸实施以后,他就过上了清静的生活,每天仔细阅读笔记,手不停顿地写作。那年仲夏,他在霍尔的自由集市上当众辞去代理市长的工作,尊敬的老威尔·威特福德此后主持七年的市政。

梅利和皮平一起在溪谷住了一段时间,频繁地往来于勃克兰和贝格恩之间。由于经常放声高歌,讲述往事又身着华丽的衣服,不时举办令人惊羡的聚会,这两位年轻旅行家在霍尔真是出尽了风头。大家称他们“王族气派”,当然这是赞美之辞,毫无贬抑之意。每当看到他俩骑马经过,穿着鲜亮的锁子甲,手执耀眼的盾牌,又笑又唱地奔向远处,大家的心里都暖洋洋的。他俩虽说个子高大了,模样英俊了,但性格却丝毫没变,只是说话比以前文雅,性情也更加欢愉了。

弗拉多和山姆恢复了平常的装束,只在需要的时候,他俩才会穿上精致美观的灰色长斗篷,在领口别上漂亮的饰针,弗拉多脖子上总是戴着一条项链,他的手经常在抚摸系在项链上的那块白宝石。

现在诸事称心如意,大家向往更美好的将来。山姆终日忙碌,兴高采烈,霍比特想得到的快乐极致也不过如此罢了。他觉得自己这一年的生活真是无可挑剔,只是对他的主人隐隐有些担心。弗拉多悄然摆脱了霍尔的世俗事务,山姆发现弗拉多在自己国家里居然会如此不起眼,未免让他难过。很少有人了解或想了解弗拉多的事迹和历险,人们多半是对梅利、皮平还有他自己(如果山姆知道的话)显得很尊敬和钦慕。到了秋天,还出现了过去那些灾

难的阴影。

这天傍晚,山姆来到书房,发现他的主人怪怪的,他脸色惨白,眼睛似乎盯着远方的什么东西。

“你这是怎么了,弗拉多先生?”山姆问道。

“我受伤了,”他答道,“受了伤,永远无法真正治愈了。”

但他随即站起来,似乎一切都没发生过,到第二天,他与平时毫无二致。事后,山姆回忆起来,知道那天是十月六日。两年前的这天,他们待在威瑟托普山下的小山洼里,那儿一片漆黑。

时光流逝,一四二一年来到了。三月间,弗拉多又病了,但是他极力隐瞒自己的病情,因为山姆还有其他的事情要劳心。山姆和罗茜的第一个孩子是在三月二十五日出生的,山姆在心上记了一笔。

“呃,弗拉多先生,”他说,“我有点儿拿不定主意,如果你允许,罗茜和我想为这孩子取名叫弗拉多,可是生的不是个男孩而是个女孩。幸好孩子像她妈而不像我,是个人见人爱的小姑娘。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办好。”

“嗯,山姆,”弗拉多说道,“按照老习俗取名不是很好嘛?挑一种花名比如罗茜(玫瑰,英文音译——译注)来给孩子起名吧?霞尔的姑娘,有一半是以花名取名的,还有什么比花儿更美呢?”

“我想你是对的,弗拉多先生,”山姆道,“我在旅途中听到过一些美丽的花名,但我认为那些名字似乎太高贵了一点,天天叫唤会让人消受不起。我老爹说:‘名字起得短些,这样称呼起来就不必用简称。’要是用花来起名字,就不在乎其长短了,但必须用一种美丽的花名,因为我女儿太漂亮了,我相信她会越来越漂亮。”

弗拉多想了一会儿。“嗯,山姆,你看伊莱纳怎么样?太阳星花,就是洛丝萝林草地上的那种金色小花,你还记得吗?”

“记得,你说得没错,弗拉多先生!”山姆高兴了,“我想就用这

个名字吧！”

小伊莱纳快六个月了，已到了一四二一年秋季。一天，弗拉多把山姆唤进书房。

“星期四是毕尔博的生日，山姆，”他说，“他将一百三十一岁了，比老图克寿长。”

“啊！他可真了不起！”山姆说道。

“嗯，山姆，”弗拉多说，“我想请你跟罗茜商量一下，能不能把你分半个给我，这样你就可以和我出一趟门。当然，你现在不能走得很远或是离开太久。”他打趣地说。

“嗯，这样不太好，弗拉多先生。”

“我知道，不过别担心，你可以在送我上路后就回来。你不妨先告诉罗茜你不会离开太久，最多两个星期，你就会平安回来。”

“弗拉多先生，我希望能一路随你到林谷，去看望毕尔博先生，”山姆说，“可是我真正想待的地方只有一个，就是这儿。这真得把我分成两半了。”

“可怜的山姆，我能体会你的心情，”弗拉多说，“你会处理好的。我原先就没想把你分成两半。”

在第二天和第三天里，弗拉多同山姆一起翻阅他的文件和手稿，然后把钥匙给了山姆。这是一本厚厚的大书，普通的红色皮封面，每一页上几乎都写得满满的。开始的许多页上写的都是毕尔博的弯曲细瘦的字体，大部分则是弗拉多遒劲流畅的手迹。它分成一章一章，但是第八十章还没有写完，在那后面还留有一些空白页。扉页上写着许多书名，但都一个接一个地划掉了，它们是：

我的日记。我的意外的旅行。彼地和回归。后来发生的一切。

五个霍比特人的历险。大魔戒的故事,据毕尔博·巴金斯的观察和朋友的叙述编撰。我们怎样参与魔戒之战。

以下则是弗拉多写的:

魔戒之王
的
覆灭
和
国王归来

(霍比特的亲身经历,霞尔毕尔博和弗拉多的回忆录,并以他们朋友的叙述和智者的学识作增补。)

并摘引了毕尔博在林谷翻译的《轶事大全》一书所记叙的部分章节。

“哇,你几乎已经完成了,弗拉多先生!”山姆兴奋地喊叫道,“你一直坚持不懈,真不简单。”

“我是基本上算告一段落了,山姆,最后几页要由你来完成啦。”

九月二十一日,他俩一起出发了。弗拉多骑着那匹载着他从米纳思蒂里斯一路归来的矮种马,现在它已被称为大步,山姆则骑着可爱的比尔。这是一个明媚的秋天的早晨,山姆并没问此行要去哪里,他觉得他猜也猜得到。

他们走上斯笃克大路,绕过群山,朝伍迪恩德走去,任由坐骑逍遥自在地走着。他们在绿山宿营,到了九月二十二日傍晚,他们才缓辔走进树林。

“当黑骑士第一次出现时,你要是没有藏在这棵树的后面,真不知道结局会怎样呢,弗拉多先生!”山姆指着左手边的一棵枯树说道。“现在看来,那简直像是一场梦。”

夜幕降临,东方的天空上群星璀璨,他们走过那棵残毁的橡树,转身往榛树丛间的下坡道骑去。山姆沉默不语,沉浸在深深的回忆中。这时,他听到弗拉多在轻声哼唱,唱着以前的行军曲,只是歌词不尽相同。

熟道拐弯处,
倘有暗道口。
往日走旧路,
而今辟新径。
暗道通明处,
月西太阳东。

仿佛对唱似的,从下面谷地通上来的小径上,传来了歌声:

A! Elbereth Gilthoniel!
吉尔索妮尔,啊! 爱尔贝蕾丝!
虽然我们居住在这远离大海的树林里
但依然记得,
照耀在西方大海上的星光。

弗拉多和山姆勒住马,悄然坐在淡淡的阴影里,直到看见一片微微发亮的闪光,有人朝他们走过来。

来的是吉尔多尔和许多精灵,最让山姆惊讶的是,埃尔隆德和盖拉德丽尔夫人也骑马而来。埃尔隆德身穿一件灰色披风,前额上有一颗星,手里拿着一把银竖琴,手指上戴一枚镶着一块很大的

蓝宝石的金戒指,它叫维利亚,是精灵的三枚魔戒中威力最大的一枚。盖拉德丽尔夫人坐在一匹小白马上,身穿一袭闪闪发光的白袍,白袍犹如月亮周围的白云,因为夫人本身就仿佛闪耀着柔和的光芒。她的手指上戴着用真银打制成的奈尼亚戒,上面镶着一块如同寒星闪烁般的白宝石。后面慢慢走来一匹小灰马,马上的那位骑士似乎正在打瞌睡,那是毕尔博。

埃尔隆德同他们招呼,庄重而不失和蔼,盖拉德丽尔夫人朝着他们微笑。“呃,山姆先生,”她说道,“我听说并看见你很好地使用了我的礼物。霞尔现在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美丽、更幸福。”山姆躬身行礼,但说不出话。尽管他见过夫人,但她的美丽还是使他瞠目结舌。

这时毕尔博醒了,睁开了眼睛。“嗨,弗拉多!”他说道,“嗯,如今我的寿命已经超过老图克,这就行了。眼下我已完全准备好,要再做另一趟旅行,你一起去吗?”

“是的,我去,”弗拉多说道,“魔戒携带者应该一同前去。”

“你要上哪儿呀,主人?”山姆叫道。他终于明白要发生什么事情。

“去灰港呀,山姆。”弗拉多说。

“可我不能陪你去啊。”

“我知道,山姆。你还没到可以去的时候,你送我到灰港码头就行了。不过你也携带过魔戒,尽管只携带了一会儿。所以总有一天会轮到你去。别太难过,山姆。你不可能永远一分为二。以后的许多年里,你都必是一个完整的整体。你现在要享受的快乐多的是,要做事情也多的是。”

“但是,”山姆热泪盈眶地说,“我以为你在历尽千辛万苦后,也会待在霞尔怡养天年呢。”

“我也曾那么想过。但我受的伤太重,山姆。我努力拯救霞尔,现在已经如愿以偿,但这不是为了我自己。事情往往就是这

样,山姆,在危难降临时,就得有人去做出放弃和牺牲,这样,其他人才能享受幸福。你是我的继承人,山姆,我将我所有的和可能有的的一切都留给你。你还有罗茜、伊莱纳,还会有一个叫弗拉多的儿子和一个叫罗茜的女儿,你还有梅利和皮平和金发的姑娘们,还有我也许看不到了的其他人。霞尔到处需要你的双手和智慧。当然,只要你愿意,你将成为市长,并成为历史上最著名的园丁;你可以从红皮书中了解到许多知识,并且警钟长鸣,让人们牢记逝去的大危险,从而更加热爱他们可爱的家乡。你只要还在这个故事中担当你那份角色,你就会永远工作繁忙,生活幸福。

“走吧,随我走!”

埃尔隆德和盖拉德丽尔夫人骑马驰去。第三纪结束了,魔戒的日子过去了,那个时代的故事和诗歌也消逝了,随之而去的还有许多不愿继续留在中洲的高种精灵,在行进的队伍中,还有骑着马的山姆、弗拉多和毕尔博,他们三人受到精灵的衷心赞美,充满离情别绪,却又深感幸福,毫无痛苦。

他们骑着马,在黄昏和夜晚穿越霞尔的中部,但谁也没有看见他们走过的身影,只有一些野生动物或者少数游荡者,在黑暗中看到树下忽地闪过了一道微光,或是在月亮西落时有一道光和一些阴影飘过了草地。他们穿越霞尔后,沿着白丘南麓前行,向远丘和塔楼走去,终于看到了远处的大海。他们就这样一路来到了狭长的月亮湾内的灰港。

他们来到大门口,船工瑟丹走上前来迎接他们。他是个身材高大的老人,留着长胡子,一身灰白,但一双眼睛却像星星一般明亮,犀利敏锐。他环顾众人,向他们深深一鞠躬,说道:“一切都已准备就绪。”

瑟丹带他们走到码头,那里有一条白色的大船,码头上昂首挺立着一匹灰色高头大马,马旁站着一个人,银装素裹,正在等候他

们。当他转过身朝他们走来时，弗拉多看清楚了，此人正是刚多尔夫！他亮出手上戴着的第三枚戒指，它叫大纳亚，戒指上镶着一块火红色的宝石。那些将要出发的人见到刚多尔夫都非常高兴，因为他们知道刚多尔夫将和他们同船前往。

但是山姆神情戚然，对他来说，分别是一种痛苦，而子身一人回家更使他难以忍受。就在大伙儿站在那里，精灵们开始登舟，即将扬帆远航之时，梅利和皮平急匆匆赶到了。皮平含着热泪大笑着。

“以前你曾一度想撇下我们偷偷溜走，但没成功，弗拉多，”他说，“这次你几乎成功了，但到底又功败垂成，不过这回从中作梗的可不是山姆，而是刚多尔夫本人。”

“是的，”刚多尔夫说，“因为返回霞尔时，三人同行比一人独行要好受得多。好了，亲爱的朋友，我们这是最后一次站在海岸上，结束我们在中洲的友谊。平静地走吧！我不愿说‘不要哭泣’，因为并非所有的眼泪都是不好的。”

弗拉多吻了梅利和皮平，最后与山姆吻别，就登上了船。船帆升起，和风吹拂，船儿缓缓地驶出了长长的灰色海湾：弗拉多带着的盖拉德丽尔的宝瓶闪了几下就看不见了。大船进入大海，向西方航行。夜雨中，弗拉多闻到空中飘来一股清香，并听见从水上传来了歌声。这时，弗拉多觉得自己好像回到了梦中的邦巴迪尔之家，灰色的雨帘把一切都变成了银色的玻璃，又卷回去了。他看到了白色海岸，还看到了在冉冉升起太阳下，海岸后的一片绿色热土。

山姆站在码头上，只觉得天色渐晦，夜色愈浓，眺望海天，灰色的海面黑影渐远，很快消失在西方。他一直伫立不动，直至夜深，耳边回响着海浪轻拍中洲海岸发出的呢喃低语，如诉如泣这声音深深烙在了山姆心中。梅利和皮平站在他身旁，缄默不语。

三个伙伴终于转身离开，再也没回首。他们缓缓地向家乡骑

去，一路无话，直到返回霞尔。但是在漫长的灰色道路上，有同伴相随，对每个人都是极大的慰藉。

最后，他们翻过丘陵，走上东大道。梅利和皮平前往勃克兰，两人一路高歌而去。山姆则转道傍水镇，于夜幕再次降临之前回到希尔山。他往家走，看见从屋里透出黄色的灯光，还有炉火的光亮，晚饭已经备妥，家人正等着他。罗茜将他迎进屋，让他坐在椅子上，把小伊莱纳放到他的膝上。

他深深吸了一口气，“嗯，我回来了！”他说。

附录一 列国诸王大事记

下列附录 尤其是附录一到附录三 的原始记载来源 请见序言末的注释。附录一第三节《杜林族人》的材料很可能是矮人吉穆利提供 他与佩里格林与梅利阿道克保持终身友谊 在冈多与罗翰交往甚密。

在这些原始记载中可以找到的传奇、历史及故事简直浩如烟海 这里所述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而已 并作大量删节 旨在说明魔戒大战及其起源 并填补一些主要故事情节之遗缺 第一纪的传奇故事在此也略微提及 因为它涉及到埃尔隆德的祖先与努美诺尔历代国王及统领 这也是毕尔博的兴趣所在。我在从历史记载及传说中摘录的原文前后加了引号 此后插入的内容加括号 引号内的注释源自原始材料 其余的均为编者所加。

除标明第二纪或第四纪外 其他的日期均为第三纪。一般认为 第三纪于 3021 年 9 月三大魔戒消逝之时告终 但出于梳理冈多历史起见 我将之定于 3021 年 3 月 25 日。关于冈多历与霍尔历的换算公式 请见第 4 页与第 1136 页^①。大事记中列在国王与统治者姓名之后的日期如果只有一个 为其忌日。† 号表示阵亡或夭折等非正常死亡 对此 大事记不可能事事提及。

^① 均为原文页码。附录中的注释均为原注。

一 努美诺尔国历代诸王

1 努美诺尔人

费阿诺是埃尔达人中技艺最精学问最高的一位,但也是最傲慢任性的。他铸造了三大宝石,统称茜玛丽尔,并将两大神树——特尔佩里翁与劳瑞林之精华融入其中,这两棵神树给梵拉大地带来光明。仇敌莫高斯对此觊觎已久,他毁掉神树,将宝石占为己有,并带去中洲,深藏于塞戈罗德利姆的大城堡中。于是费阿诺违背梵拉的意愿,摒弃福缘王国,带了多数族人漂洋过海闯中洲。他自不量力地想以武力从莫高斯手中夺回宝石。于是,埃尔达人与埃戴恩人(阿塔尼人)联手向桑戈洛德林姆发起攻击,这场无望战争惨遭失败。埃戴恩人由人类的三支民族组成,他们最早来到中洲西部与沿海地区,与埃尔达人结盟反抗仇敌莫高斯。

埃尔达与埃戴恩有过三次联姻:露西恩与贝伦,伊德里尔与图奥,阿尔温与阿拉贡,通过最后一次联姻,长期处于分散状态的两个半精灵家族重新聚合,族风重振。

露西恩·蒂努薇尔是第一纪多里厄斯王国国王灰袍辛格尔之女,其母是梅里安,属于梵拉的子民。贝伦是埃戴恩第一王朝国王巴拉赫之子,他们联手从莫高斯铁冠王手中夺得一块茜玛丽尔。露西恩成了凡人,失去精灵的特性。她儿子叫迪奥,女儿则是埃尔温,茜玛丽尔就由埃尔温保管。

伊德里尔·凯利布瑞达尔系冈多林图尔冈之女,图奥是埃戴恩第三王朝胡奥之子,在与莫高斯的战争中战功赫赫,航海家埃阿瑞恩代尔是他们的儿子。

埃阿瑞恩代尔娶了埃尔温,他凭借茜玛丽尔之功力,驾船冲破幢幢阴影,作为精灵与人类的使者来到终西地,获得帮助而推翻了

莫高斯。此后，埃阿瑞恩代尔再也回不了人间，他乘着那艘载有茜玛丽尔的航船远走天涯，成为恩典之星，是那些在中洲备受仇敌及其走狗迫害的人民的希望。另两颗宝石无影无踪，惟有茜玛丽尔保存着那两棵被莫高斯毒死之前的神树古代圣光。在《精灵宝钻》中有更详尽的叙述，包括精灵与人类的其他故事。

埃阿瑞恩代尔生有两子，埃尔洛斯与埃尔隆德，均为半精灵。他们继承了第一纪埃戴恩王国历代英王的血脉。吉尔-格拉德过世后，中洲的高种精灵的王族家系惟有他们的子嗣才能代表。

第一纪末，梵拉让半精灵做出一个不能悔改的抉择：他们愿归属何种族类？埃尔隆德选择了精灵，并成为哲者。因此，他同当时依然逡巡于中洲大地的高种精灵获得同样的恩典。在他们终于厌倦于尘世之时，便可以由灰港登船去终西地。即便天地巨变之后，他们仍可获此恩典。而埃尔隆德的孩子们也面对一个选择：随父亲逃离尘世的束缚，还是留驻凡间，老死中洲？所以，对埃尔隆德来说，无论魔戒大战的结局如何，都是一场悲剧。

埃尔洛斯选择了人间，与埃戴恩人为伍，享尽天年，比普通人类长寿好多倍。

埃戴恩人在与莫高斯的斗争中蒙受了大苦难，作为卫世者的梵拉赐给埃戴恩人定居的土地，以躲离危险重重的中洲。因此，他们中大多数人在埃伦迪尔恩典之星的指引下，飘洋过海，来到世界的西端的一个大岛埃伦纳，建立了努美诺尔王国。

这岛的中部有一座巍峨的高山，名叫梅内尔塔玛，从山巅远眺，目力佳者可望见位于艾雷西的埃尔达港白塔。埃尔达人也来到这里，给埃戴恩人带来的丰富的知识与众多的礼物。但是，一条被称为“梵拉之禁”的诫令也昭示于努美诺尔人：不准他们向西航行超出埃伦纳岛的视野，不准他们登上不死之地。虽然他们被赐

予三倍于常人的寿命,但依然难逃命运之掌。即便是梵拉也无法改变他们的人类赋性,或者如后来所说的逃出命运之掌。

埃尔洛斯是努美诺尔开国之王,后来他被冠以高种精灵之姓名塔—敏亚托。他的后代个个长寿,却难免不死。后来,努美诺尔人越来越强大,他们开始抱怨祖上的抉择了,渴望能与埃尔达人一样,与山河同寿。他们诅咒禁令,在索隆的教唆下,他们的反叛导致了其本身的崩溃,也使古代世界土崩瓦解。这在《阿卡拉贝斯》中都有叙述。

以下列出的是努美诺尔历代国王与王后的姓名:埃尔洛斯—塔—敏亚托、瓦达米尔、塔—阿曼迪尔、塔—伊伦迪尔、塔—梅内尔德、塔—阿尔达利翁、塔—安卡利米(第一位执政的女王)、塔—安娜得翁、塔—苏利翁、塔—泰尔帕琳(第二位女王)、塔—米那斯蒂、塔—泰利梅蒂、塔—西里亚坦、塔—大安坦那米尔、塔—安卡利蒙、塔—泰勒梅特、塔—梵妮梅尔迪(第三位女王)、塔—安尔卡林、塔—凯尔玛西尔。

凯尔玛西尔以降,诸王以努美诺尔(或阿邓内克)语的姓名执掌王权,阿—阿邓那克霍、阿—齐默拉桑、阿—撒克尔索、阿—吉米尔佐、阿—因齐拉登。因齐拉登改变了先王的做法,将姓名改为塔—帕兰蒂,意为“高瞻远瞩”。他的女儿塔—米莉尔本应成为第四位女王,但国王的侄儿篡夺王位,他就是阿—法拉宗,意为“金袍”,努美诺尔的末代国王。

在塔—伊伦迪尔时期,努美诺尔的第一批航船返回中洲,他的长女西尔玛莉恩生下了瓦兰迪尔。他是努美诺尔西部的安达因的第一位领主,因与埃尔达缔结友谊而名满天下。末代君王阿曼迪尔是他的后裔,其子即“高个”伊伦迪尔。

第六位国王只有一个孩子,这孩子便成为第一位女王。此后,王室立下规矩,国王的头生子,无论男女,接掌王权。

努美诺尔王国一直持续到第二纪末,日益繁荣强盛,而直到第二世纪中叶前努美诺尔人也愈发聪睿,愈发快乐。第十一任国王塔—米那斯蒂统治时期,大阴影的第一个不祥之兆降临。国王派遣大军增援吉尔格拉德,他喜欢埃尔达人,却又嫉妒他们。当时,努美诺尔人已经成为航海好手,探遍东方大海,开始向往西方与禁域。他们的生活过得越快活,也就越渴望能同埃尔达人一样长生不老。

米那斯蒂之后的历任国王个个贪财逐权。起初,努美诺尔人是作为老师与朋友来到备受索隆折磨的中洲人类中间的,但后来,他们却将港口作为堡垒,广袤的沿海地区尽入囊中。安坦那米及其继任者强征暴敛,努美诺尔人的航船艘艘满载而归。

正是塔—安坦那米首先谴责禁令,宣称他天生就该与埃尔达人一样长生不老。于是阴影加深,而死亡的威胁使人们的心头更加晦暗。努美诺尔人分裂了:一方是国王与他们的追随者,他们与埃尔达人与梵拉日趋疏远,而另一方自称为“忠诚派”,人数不多,大都生活在西部。

历代国王及其追随者逐渐摒弃使用埃尔达语,终于,第二十任国王给自己起了努美诺尔语王名,自称阿—阿邓那克沃,即“西方君主”之意。这在“忠诚派”看来是一个不祥之兆,因为在此之前,这一头衔仅授予过梵拉中的一位,即老王本人。阿—阿登那克沃开始迫害“忠诚派”,并惩罚那些公开讲精灵语的人。在这之后,埃尔达人再也没来过努美诺尔。

努美诺尔的权力与财富不断增加,但随着岁月流转,他们越来越恐惧死亡,越来越远离欢乐。塔—帕拉蒂试图拨乱反正,但为时已晚。努美诺尔发生了内乱。塔—帕拉蒂驾崩后,其侄子领军造反,夺取王权,自封国王,取名阿—法拉松,这位被称为金袍法拉松

的国王是历代国王中最傲慢的，权势也最大。他已不再满足于在本土发号施令。

他决心挑战索隆王，争夺中洲统治权。他御驾亲征，率庞大的舰队登陆乌姆巴。努美诺尔大军所向披靡，战绩煌煌。索隆的手下纷纷倒戈，他本人也不得不屈膝投降，向阿—法拉松俯首称臣，乞求宽恕。阿—法拉松得意忘形，将索隆作为囚徒带回努美诺尔。但索隆很快就把国王弄得五迷三道，控制了他的思想，并使所有努美诺尔人的心灵重新坠落于黑暗之中，只有“忠诚派”少数人得以幸免。

索隆哄骗国王说，无论谁占领了长生之国，谁就会长生不老。“诫令”只是阻止人类国王的寿命超过梵拉，“伟大的国王应该去夺取本应属于他们的东西。”他说。

阿—法拉松心动了，因为他感到来日无多，为此惶惶不安。于是他开始部署有史以来最强大的军队，一切就绪之后，他发出进军令，大军渡海征战，打破“梵拉之禁”，要用武力从西方之王手里夺得长生。但是当阿—法拉松踏上恩地阿曼的海岸之时，守卫者梵拉放弃了监护权，呼唤了惟一神。于是天地大变，努美诺尔沉入大海，长生之地也无影无踪。努美诺尔人的辉煌一去不复返。

“忠诚派”最后一批头领，伊伦迪尔及其儿子们分乘九艘船，带着尼姆劳思树苗和七枚魔石（这是埃尔达人送给他们王族的礼物），逃脱大灾难，趁着狂风暴雨登上了中洲海岸，在其西北部建立了努美诺尔的两个流亡王国，阿诺与冈多。伊伦迪尔作为父王住在北方王国阿诺的安努米纳思，而将南方王国冈多交由他的儿子伊西尔德与阿纳里翁管理，那便是位于米纳思伊西尔与米纳思阿诺之间的奥斯吉利亚斯王国，离莫都边界不远。他们觉得至少可以松一口气了：己方已逃离没顶之灾，且索隆也已一命呜呼。

但事实并非如此。的确，索隆是随努美诺尔王国葬身大海，他的肉体已经消灭，但他那忿恨的灵魂却已经随黑风潜回中洲。他

没法以人们能接受的外壳显现,而是化作一股黑色的邪恶,从此以后他的力量只能依靠恐怖。他重新回到莫都,潜伏许久。但当他得知他最痛恨的伊伦迪尔得以逃脱,而且就在他的眼皮底下建立了王国,怒不可遏。

他立即向脚跟未稳的流亡王国发动战争,那座被冈多人重新命名为厄运山的奥洛德鲁因山再次燃起战火。但索隆操之过急了,他羽毛未丰,且吉尔格拉特的力量已在他离开后大为增强。反抗者建立起最后同盟,将索隆一举击败,并夺得了魔戒之王。第二纪至此告终。

2 流亡者领地

北方家系

伊西尔德的后嗣

阿诺家系 伊伦迪尔 † 第二纪 3441,伊西尔德 †2,瓦兰迪尔 249^①,埃尔达加 339,阿兰塔 435,塔西尔 515,塔隆多 602,瓦兰德 †652,埃兰德 777,伊伦德 861。

阿瑟丹家系 福诺斯特^② 阿姆莱恩(伊伦德之长子)946,贝勒格 1029,麦洛 1110,塞莱芬 1191,塞莱勃要多 1272,玛尔维吉尔 1349^③,阿齐莱伯一世 †1356,阿维莱格一世 1409,阿拉海 1589,阿齐莱伯二世 1670,阿维吉尔 1743,阿维莱格二世 1813,阿拉伐尔 1891,阿拉芬特 1964,末代国王阿维杜依 †1975,北方王国覆没。

统领家系 阿兰奈恩(阿维杜依之长子)2106,阿拉黑尔

① 瓦兰迪尔系伊西尔德第四子,其兄弟均战死于戈兰登战役。

② 自伊伦德后,国王不再以高种精灵语命名。

③ 玛尔维吉尔后,福诺斯特历代国王再次声称对全阿诺拥有统治权。并在名字前加 AR(阿)作为象征。

2177 阿兰纽尔 2247 阿拉弗 2319 阿拉贡一世 †2327 阿拉格拉
斯 2455 阿拉哈德一世 2523 阿拉戈斯特 2588 阿拉冯 2654 阿拉
哈德二世 2719 阿拉苏尔 2784 阿拉桑一世 †2848 阿戈纽依
2912 阿拉多 †2930 阿拉桑二世 †2933 阿拉贡二世 第四纪 120。

南方家系 阿纳里翁的后嗣

冈多历代国王 伊伦迪尔(伊西尔德以及)阿纳里翁 † 第二纪
3440 梅内尔迪尔(阿纳里翁之子)158 凯门德 238 埃阿瑞恩代尔
324 阿纳迪尔 441 奥斯托赫 492 罗门达西尔一世(塔洛斯塔)
†541 图兰巴 667 阿塔纳塔一世 748 西里翁迪尔 830。以下是四
位“船王”：

塔兰农·法拉斯特 913 他是第一位无后嗣的国王 由其弟塔
瑟扬之子继承王位 厄尼尔一世 †936 瑟扬迪尔 †1015 海牙门达
西尔一世(瑟牙赫)1149 此时冈多达到鼎盛期。

“光荣之王”阿塔纳塔二世阿尔卡林 1226 纳马西尔一世
1294 他是第二位无后嗣的国王 由其弟继承王位 卡尔玛西尔
1304 米纳尔卡(摄政王 1240—1304) 1304 年被封为罗门达西尔
二世 卒于 1366 年。梵拉。在他执政其间 冈多发生了第一次灾
难 家族纷争。

梵拉之子埃尔达卡(原名维尼撒亚)于 1437 年被废黜 篡权者
卡斯塔米尔 †1447。埃尔达卡后复辟 卒于 1490 年。

阿尔达米尔(埃尔达卡之次子)†1542 海牙门达西尔二世(文
雅里翁)1621 米纳迪尔 †1634 泰莱姆纳 †1636。泰莱姆纳及其所
有子女均死于瘟疫 其王位由其侄子、米纳迪尔之次子米纳思坦之
子继承。塔隆多 1798 泰卢梅塔·乌姆巴达西尔 1850 纳马西尔二

世†1856, 卡里梅塔 1936, 昂多赫†1944。昂多赫及其两个儿子在战役中阵亡。一年后的 1945 年, 王冠授予得胜的将军厄尼尔, 他是泰卢梅塔·乌姆巴达西尔的后代, 厄尼尔二世 2043, 厄纽尔†2050。至此, 王室血脉中落。直至 3019 年埃勒萨·泰尔康塔复辟。此后, 冈多一直由摄政王统治。

冈多摄政王 胡林家族 佩兰德 1998, 昂多赫过世后他执政一年, 主张冈多拒绝阿维杜依称王的要求。“猎手”弗隆第尔 2029^①, 亦称“铁头”玛迪尔·沃隆韦, 他是第一位摄政王, 其后嗣停止使用高种精灵的姓名。

摄政王 玛迪尔 2080, 埃拉顿 2116, 黑里翁 2148, 贝勒贡 2204, 胡林一世 2244, 图林一世 2278, 哈多 2395, 巴拉赫 2412, 迪奥 2435, 德内豪一世 2477, 博罗米尔 2489, 西利翁 2567, 在他执政时期, 罗翰人来到卡莱纳豪。

哈拉斯 2605, 胡林二世 2628, 贝莱克索一世 2655, 奥洛特莱思 2685, 埃克瑟里翁一世 2698, 埃加尔莫思 2743, 比伦 2763, 贝里冈德 2811, 贝莱克索二世 2872, 索兰迪尔 2882, 图林二世 2914, 特贡 2953, 埃克瑟里翁二世 2948, 德内豪二世, 他是最后一位摄政王, 其次子法拉米尔接位后, 成为埃敏阿诺王, 是埃勒萨国王的辅佐, 卒于第四纪 82 年。

3 埃里厄多, 阿诺和伊西尔德的后嗣

“埃里厄多是雾山与蓝山间整片土地的旧称, 南以灰洪河和在萨巴德上汇入灰洪河的格兰达因河为界。

“在鼎盛期, 阿诺包括整个埃里厄多, 但不包括月牙河以远的

^① 据传, 至今仍在鲁恩海附近的野蛮牛是“阿罗的野牛”后裔, 在远古时代, 他是惟一经常出入于中洲的瓦拉卡。在高种精灵语中, 他的名字是欧罗米。

区域以及灰洪河和响水河以东的地方,那里是林谷与霍林的所在。月牙河对岸是精灵国,一片恬静的绿色原野。人类从未去过那里,但矮人过去居住过,至今仍然住在蓝山东麓,特别是月牙河湾南部地区。他们在那里开矿,矿井一直沿用至今,因此他们常常沿着大道东去,在我们来到霞尔之前就是如此。人称船工的瑟丹当时住在灰港,有人说如今他仍住在那里,直到‘最后一班船’驶往西方。在国王时代,留在中洲的高种精灵同瑟丹住在一起,也有住在沿海的林顿地区。如今即便他们还在,也是为数寥寥了。”

北方王国与杜内丹人

在伊伦迪尔与伊西尔德之后阿诺有八位国王。伊伦德后,由于其子争权,王国一分为三,阿瑟丹、鲁达乌和卡多兰。阿瑟丹位于西北部,包括白兰都因河和月牙河之间的土地。也包括“大道”以北远至韦瑟山的大片土地。鲁达乌位于东北,在埃顿沼泽、韦瑟山和雾山之间,也包括白泉河与响水河之间的三角洲。卡多兰位于南方,以白兰都因河、灰洪河和“大道”为界。

在阿瑟丹,伊西尔德家系得以繁衍,但在卡多兰与鲁达乌却很快断了香火。王国之间的争斗不断,加速了杜内丹人的衰亡。争斗的焦点在于韦瑟山与布雷以东的土地的归属。鲁达乌和卡多兰都想占领位于两国边境上的阿蒙苏尔(威瑟托普),因为在阿蒙苏尔的塔楼里藏着北方的大魔石,而另外两块魔石则保管在阿瑟丹。

“在阿瑟丹的玛尔维吉尔统治时期之初,邪恶已进入阿诺。因为当时安格玛王国已在埃滕莫尔以北地区建立,王国面积覆盖大山两麓,那里聚集了大帮坏人,还有奥克斯及其他可怕的生灵。”(这一王国的君主称为巫王,人们后来才得知他实际上就是魔戒幽灵的首领。他来北方的目的就是想毁灭杜内丹人,他在杜内丹人

的内讧中看到了希望,尽管当时冈多国势尚如日中天。)

在玛尔维吉尔之子阿齐莱伯执政时期,由于在其他王国没有伊西尔德的后嗣,阿瑟丹国王再次要求获得对全阿诺的统治权,这一要求遭到鲁达乌人的抵制。在那里,杜内丹人是少数,大权已经落到一位居心不正的山民王手中。他与安格玛秘密结盟。阿齐莱伯便韦瑟山上设防,但他在与鲁达乌与安格玛的战斗中阵亡。

阿齐莱伯之子阿维莱格在卡多兰与林顿的帮助下,把敌人从韦瑟山区赶了出去。此后多年,阿瑟丹与卡多兰把住了沿韦瑟山、“大道”和白泉河下游的要塞。据说当时连林谷都陷入了重围。

1409年安格玛派出大军,渡河进入卡多兰,包围了威瑟托普。杜内丹人战败,阿维莱格阵亡,阿蒙苏尔塔楼被焚,夷为平地,大魔石则幸免于难,撤退时它被护送回福诺斯特。鲁达乌被臣服于安格玛的恶人占领,那里的杜内丹人不是被俘就是西逃,卡多兰惨遭蹂躏。当时,阿维莱格之子阿拉伐尔尚未成年,却英勇无比,在瑟丹的帮助下,他把敌人从福诺斯特与北部丘陵赶了出去。卡多兰的杜内丹人中的“忠诚派”剩余力量有的坚守在泰恩高萨德(古冢丘陵),有的则退入丘陵后面的大森林。

据说,当时林谷的埃尔隆德从萝林率军越过大山出击,安格玛一度臣服于来自林顿的精灵。就在那个时候,因为战乱与害怕安格玛,也因为埃里厄多恶化的环境日趋严酷(其中东部更甚),原先居住在白泉河和响水河的斯图尔人纷纷向西方和南方逃逸,其中有的重返威特兰,定居在格莱顿河畔,捕鱼为生。

阿齐莱伯二世执政时期,瘟疫从西南蔓延到埃里厄多,卡多兰的杜内丹人大多数死于瘟疫,在敏希利亚思最为严重。霍比特人与所有民族一样苦难深重。但随着疫情北移,其危害也趋轻缓。而在阿瑟丹的北部地区几乎没有受什么影响。正在这一时期,卡多兰的杜内丹人绝迹了。来自安格玛和鲁达乌的邪恶幽灵进入荒芜的坟丘,将之作为巢穴。

“据说,巴罗当斯的坟丘非常古老,有许多是远在第一纪由埃丹人建造的。后来这些人翻越蓝山进入贝莱里安德,在今日林顿是它仅存的一部分。杜内丹人回来之后对它们敬重有加,因为这里安葬着他们的列祖列宗。”(据传,魔戒携带者弗拉多被囚处便是卡多兰末代王子的陵墓,他在1409年的战争中阵亡。)

“1974年,安格玛卷土重来,魔王在寒冬结束前袭击阿瑟丹,攻占福诺斯特,将那里的大部分杜内丹人赶过月牙河,其中就有国王阿维杜依的儿子。但国王在北巴罗当斯坚守到最后一刻,然后带上一班随从,骑马奔向北方。

“阿维杜依在大山最北端的矿井巷道里躲了一段日子,这矿井是古代矮人开挖的,但迫于饥饿,他最后不得不离开那里,求助于罗索斯,即福罗切尔雪人^①。他终于在海边营地找到了他们,但他们不愿帮助国王,因为国王除了珠宝外什么也拿不出,而他们对这些东西看不上眼。况且他们也怕魔王,认为他能翻云覆雨,为所欲为。一半出于对这位落魄国王及其随从的怜悯,一半出于对他们手中武器的害怕,罗索斯给了他们一些吃的,还为他们筑了雪屋。由于坐骑均已死亡,阿维杜依不得不等在那里,盼望来自南方的援助。

“当瑟丹从阿维杜依之子阿兰奈恩那里得知国王逃亡北方的消息,立即派船去福罗切尔寻找他。由于逆风,船过很久才到达那里。水手们远远看见用以照明的微弱火光,那是这批落难者用捡来的漂木点燃的。这一年的冬天显得特别漫长,虽然已是三月,但

^① 雪人古怪而不友好,是古代福罗怀思人的残余,习惯生活在莫高斯王国的严寒地区,如今那地方依然酷冷,尽管那地方离露尔北部不过千把里路。雪人筑雪成屋,据说可以以骨制物绑在脚上,在冰上奔跑,他们用的车辆没有轮子。他们多半住在敌人无法进入的地区——福罗切尔角,与西北方向的大陆隔着宽阔的福罗切尔大海湾,他们通常在南岸的山脚下扎营。

深入海中的坚冰却刚刚开裂。

“雪人惊恐地目睹大船来临，他们根本记不得见过这样的船。不过，此时的雪人已经比较友好。他们用冰爬犁将国王与其他幸存者送往结冰的海面，大着胆子尽量往前，以便大船放下来的小艇能将他们接走。

“然而雪人却惴惴不安了，他们认为自己能从风中闻到危险。雪人头儿对阿维杜依说：‘别上那艘海怪船！如果船上有食品与其他必需品，就给我们些。你可以一直待在这里，直到魔王滚回家。到了夏天，他就没能耐了，而现在他的呼气能致人死命，他冰冷的胳膊可以伸得老长。’

“但阿维杜依没听他的。他向他谢别，并将自己的戒指送给他，说：‘它年代久远，算得上一件无价之宝。这戒指没有法力，除了人们因热爱王室而对它的敬重。但如果你们需要什么，你可以用它来交换你们想要的一切东西。’^①

“无论是纯属碰巧还是真知灼见，反正雪人的话没错。那船还没驶出外海就遇上了大风浪，接着北方又飘来漫天大雪，船被刮回到结冰的海域，困在冰块中不得动弹，连瑟丹的水手也束手无策。就在那天夜里，冰块挤断了龙骨，大船遭灭顶之灾。末代国王阿维杜依魂断福罗切尔。魔石也与他一起葬身海底^②。过了很久，人们才从雪人处获知福罗切尔海难的消息。”

^① 这样，伊西尔德王室的这枚戒指得以保存。后来这枚戒指被杜内丹人赎回。据说，纳高思隆德的费拉冈德赠给巴拉赫的就是这枚戒指。比伦冒着极大的风险找回了它。

^② 这些是安纽米纳思和阿蒙苏尔魔石。留在北方的惟一一块放在俯瞰月牙河湾的埃敏贝雷德塔楼上。那魔石由精灵保护，一直放在那里，直到埃尔隆德带着它登上西去的航船，当然我们对此一直不知情。据说，它与其他魔石不同，它只面向大海。伊伦迪尔把它放在那里，以便能用它的“直光”穿透弧形的海面望见消失在西方的埃勒西，但是努美诺尔王国则不见踪影，它永远躺在了大海的怀抱里。

霍尔人幸存了下来,虽然也遭战火洗劫,但大多数人都外出逃难躲了起来,为了帮助国王,他们派出了射手,但这些战士再也没能回来。另一些射手参加了捣毁安格玛的战役(关于这场战役,在南方大事记中有更详细的叙述)。在随后的和平年代里,霍尔人自我治理,逐步繁荣。他们推选了一位大统领替代国王,知足长乐。虽然在很长一个时期里他们一直盼着国王归来,但这一希望慢慢被淡忘了。只有在怨恶扬善未能如愿时,才会有人感叹道:“要是国王回来就好了。”第一位霍尔大统领是马里希的一位叫巴卡的人。老巴克家族声称是他的后人。他于霍尔纪年379年(即第三纪1979年)即位。

阿维杜依死后,北方王国也寿终正寝。杜内丹人已所剩无几,埃里厄多的所有民族都人口剧减,但国王的世系还是由杜内丹的大统领继承下来,阿维杜依之子阿兰奈恩是首位大统领,其子阿拉黑尔在林谷抚养长大,那里还收藏着王室的传世之宝:巴拉赫之戒、纳西尔陶片、伊伦迪尔之星和安纽米纳思之杖。^①

“王国覆没后,杜内丹人没入阴影,成为一个秘密的流浪民族。他们的功绩鲜被提及,更谈不上歌颂。自从埃尔隆德西去之后,不大有人记得他们。在战争爆发之前,埃里厄多再次遭到邪恶或公

^① 国王告诉我们,权杖是努美诺尔王室的重要标志,在阿诺也是如此。国王们不戴王冠,但携带一枚白色宝石,即伊伦迪尔之星,用一根银带将宝石绑在额前。讲到王冠,毕尔博无疑是指冈多的王冠。他似乎对阿拉贡家系了如指掌。据说,努美诺尔人的权杖随着阿—拉法松一起葬身大海。安纽米纳思的权杖是银制的,可能是保存在中洲出自于人类之手的最古老的工艺品。在埃尔隆德将它授予阿拉贡时已有五千多年的历史。冈多的王冠是依照努美诺尔战盔的形状制造的。起初它就是一顶普通的头盔。据说,伊西尔德参加达高拉德战役时就戴着这顶头盔(因为阿纳里翁的头盔被巴拉都投掷的石镖击碎,因此丧命)。但在阿塔纳塔·阿尔卡林执政时期,换了一顶镶嵌珠宝的头盔。阿拉贡在加冕礼上戴的是这一头盔。

开或隐秘的进攻,但大统领们几乎个个长寿,而据说阿拉贡一世却被狼群所害。从此,狼群成了埃里厄多的一大祸害,迄今未除。在阿拉哈德一世执政时期,奥克斯也突然出现了,其实他们早已窃据雾山要塞,把守了所有出入埃里厄多的要道。2509年,埃尔隆德之妻凯勒勃莉安在去萝林的途中在红角口遭到奥克斯伏击,卫队被击溃,她本人被俘,受尽折磨,受了致命毒伤。她儿子埃莱丹和埃罗赫找到了她,将她救回。虽然得到埃尔隆德亲手精心治疗,但她已失去了在中洲生活的全部乐趣,第二年便去了灰港,远渡重洋。后来,在阿拉苏尔执政时期,奥克斯又在雾山大量繁衍,劫掠中洲大地,杜内丹人和埃尔隆德的儿子们联手抗击。当时,奥克斯的一大队人马进入霞尔,但被班都勃拉斯·图克赶了出去。

在第十六位即最后一位大酋长阿拉贡二世出生之前,杜内丹人有过十五位大统领。阿拉贡后来成为冈多与阿诺的国王。“我们称他为‘我们的国王’。当他北上回到重建于安纽米纳思重建的王宫,在埃文蒂姆湖畔小住时,霞尔人人兴高采烈。但他并没有进入霞尔,而是严格地履行他自己所定的法律:大人族不得越过霞尔边境。但他经常带着随从策马来到大桥,迎接他的朋友,以及任何想见他的人。其中有些同他一起骑马离去,在他的王宫里想住多久就住多久。大统领佩里格林是他的常客,市长山姆怀斯也是他的座上宾。山姆的女儿便是埃文斯塔王后的女侍之一。”

这是北方世系的骄傲与辉煌,虽然他们的权威日渐消退,人数日渐减少,但多少年来,他们的血脉代代相传,从无间断。在中洲,杜内丹人的寿命一直在缩短,但在冈多的国王时期之后,短寿现象日益加剧,但许多北方大统领的寿命仍然比通常人长两倍,远远超出我们中间的最长寿者。阿拉贡一直活到190岁,他是自阿维吉尔以来,他们家族中活得最长的。在阿拉贡·埃勒萨身上,老国王们的高贵尊严重重又焕发。

4 冈多及阿纳里翁的后嗣

阿纳里翁在黑塔楼前阵亡,其后,冈多共有三十一位国王。千年来南方杜内丹人无论在海上还是在陆地,其财富与权势都在扩张之中,因此边境纷争也一直不断,这种情况一直延续到阿塔纳塔二世(亦称光荣之王阿尔卡林)执政期,但败象早已显露。南方人晚婚少育,第一个无嗣国王是法拉斯特,第二位是阿塔纳塔·阿尔卡林之子纳马西尔一世。

第七任国王奥斯托赫重建了米纳思阿诺,北方历代国王在夏天都居住此地,而不是奥斯吉利亚斯。在他执政期间,冈多第一次遭到东方蛮人的进攻。其子塔洛斯塔打败了来犯之敌,将之逐出国门,为此他赢得了“东方胜者”罗门达西尔的美名。然而,他在与卷土重来的东方蛮人伊斯特林斯人的战斗中阵亡。其子图兰巴为他复仇,赢得胜利,向东开拓了大片土地。

“船王”时代始于第十二任国王塔兰农,他建立了海军,将冈多的势力延伸到安达因河口西面与南面的滨海地区。为纪念他率军出征的辉煌胜利,塔兰农以法拉斯特之名加冕为“滨海之王”。

其侄儿厄尼尔一世继承王位,修复了佩拉格尔的古码头,建立了一支强大的海军。他从海上与陆地合围,一举攻占乌姆巴,使之成为冈多的一大港口与要塞^①。但在厄尼尔获胜后不久,乌姆巴海上的一场暴风雨摧垮折帆,不少水兵葬身鱼腹,他自己也一命归西。其子瑟扬迪尔继续营造船只。但被逐的乌姆巴王率领哈拉德

^① 自古以来,乌姆巴半岛和内海湾一直是努美诺尔人在中洲的领土,但它一直由国王掌管。人称黑努美诺尔人,后来被索隆收买。他们最恨伊伦迪尔的拥戴者。索隆失败后,他们的人口急剧减少,融入中洲人类,但对冈多的世仇丝毫未减。所以说,冈多用了极大的代价才夺回乌姆巴。

人纠集大军反攻要塞，瑟扬迪尔在哈拉德韦思一役中阵亡。

其后多年，乌姆巴一直陷入重围，由于冈多强大的海上力量才没被占领。瑟扬迪尔之子瑟牙赫养精蓄锐，等待时机，最后发起海陆联合进攻，越过哈嫩河，彻底击败哈拉德人。他们的国王被迫向冈多称臣(1050)。瑟牙赫因此而被冠以“南方胜者”海牙门达西尔的称号。

在海牙门达西尔执政的余下日子里，没有谁敢向他的权势发起挑战。他在位一百三十四年，是阿纳里翁王室中执政时间第二长的。在他那个年代，冈多达到鼎盛时期，疆土向北延伸到凯莱勃兰特和黑森林南麓，西边以灰洪河为界，东边与内陆海鲁恩海相接，南至哈嫩河。沿海地区至乌姆巴半岛和港口都在它的版图中。安达因瓦莱斯人对冈多惟命是从，哈拉德国王更是唯唯诺诺，而他们的儿子作为人质住在冈多王宫里。莫都孤立一隅，一直处于其周边要塞与关隘的监视之中。

船王时期就此告终。海牙门达西尔之子阿塔纳塔·阿尔卡林生活极其奢华，甚至有人说宝石在冈多是供孩子玩耍的鹅卵石。阿塔纳塔贪图安逸，无心治理他所继承的朝纲，他的两个儿子酷似乃父。阿塔纳塔去世前，冈多已经开始败落，对莫都的监视松懈了。无疑，他的敌人也看到了这一点。到了瓦拉卡时期，第一场大灾难降临冈多。王族内部自相残杀，两败俱伤，损失惨重，再无从前盛况。

卡尔玛西尔之子米纳尔卡权势炙人。1240年后纳马西尔不再过问国事，让他当了摄政王。此后他便以国王名义统治冈多。他主要关注的是北方人。

这些北方人因冈多强盛安定而人丁兴旺，国王也对他们恩爱有加，因为他们是人类中与杜内丹人血缘最近的(古埃戴恩人就是由其后代繁衍而来)。国王给了他们大绿林以南、安达因河彼岸的

一片土地 ,作为防御东方人来犯的防地 ,因为过去伊斯特林斯人的进攻多半是从内海和灰山之间的平原发起的。

纳马西尔一世执政时期 ,他们又向冈多发起进攻 ,虽然开始时仅是小部队出击。但摄政王得知北方人对冈多有所不忠 ,或许是出于对战利品的贪婪 ,或许因为王子之间的世仇 ,有些北方人居然与东方野蛮人为伍。于是米纳尔卡在 1248 年调集重兵 ,在洛瓦尼翁和内海一带击溃了东方野蛮人的大军 ,摧毁了他们在内海之东的所有营地与据点。之后 ,他采用了罗门达西尔的名号。

罗门达西尔班师后 ,增强了安达因河西岸 ,远至利姆莱特河内流区域的防御 ,并且禁止任何不速之客在埃敏缪尔以远顺河而下 ,还在南希索尔入口处建造了阿冈纳斯柱石。由于人力匮乏 ,同时又需要加强冈多与北方人的联盟 ,罗门达西尔便招募了许多北方人 ,并在军队中委以重任。

罗门达西尔格外青睐维杜加维亚 ,因为这位自命为洛瓦尼翁王的首领在战争中助过他一臂之力 ,而且是北方诸亲王中最强大的一位 ,虽然他自己的领地远在绿林和凯尔达因河之间。1250 年 ,罗门达西尔派遣其子瓦拉卡为使者与维杜加维亚生活了一段日子 ,以熟悉北方人的语言、礼节与政策。但瓦拉卡的所作所为超越父命 ,他喜欢上了北方大地与那里的人民 ,并娶了维杜加维亚的女儿 ,过了好几年才回到冈多。后来 ,正是这联姻成为王室纷争的导火索。

“冈多人早就蔑视他们中间的北方人 ,作为王室继承人的王子居然娶了一个少数民族女子 ,这绝对是史无前例的。瓦拉卡王年迈时南方诸省已有叛乱。尽管王后是位高雅的女士 ,但异族人的寿命都不长 ,杜内丹人担心她的孩子同样短寿 ,这会辱没王室尊严 ,而且他们也不愿意接受让她的儿子为王子这一事实。这位叫埃尔达卡的王子生在异国 ,小时叫维尼撒亚 ,那是他母亲民族的名字。

“因此，在埃尔达卡继承他父亲的王位时，冈多爆发了战争。埃尔达卡不肯轻易放弃国王宝座，他给冈多人的血脉增加了北方人的无畏精神，既英俊又骁勇，并没有比他父亲早衰的迹象。历代国王的后裔结成反抗联盟后，他与之展开殊死的搏斗，最后被困于奥斯吉利亚斯。他坚持良久，但终因饥寒交迫，寡不敌众，不得不退出这座血光冲天的城市。战火将奥斯吉利亚斯夷为平地，魔石也失落水中。

“埃尔达卡死里逃生，回到北方，回到洛瓦尼翁的亲人之中。人们纷纷投奔而来。这些人既有在冈多当过兵的北方人，也有冈多北部的杜内丹人，后者对他甚为尊崇。越来越多的人对篡位者卡斯塔米尔恨之入骨，他是罗门达西尔二世之弟卡利梅塔之。他与王室的血缘最近，手下的叛军也最多。作为舰队统帅，他受到沿海百姓与佩拉吉尔和乌姆巴人民的支持。

“卡斯塔米尔的篡位表明他胸襟狭窄，目中无人的本性，而在攻下奥斯吉利亚斯之后，更暴露了他的狂暴与凶残。他处死了被俘的埃尔达卡之子奥奈第尔，并下令屠城，其程度远远超过战争的需要。米纳思阿诺和伊锡利恩人民对此刻骨铭心。他对国事漠不关心，只热衷于自己的舰队，还打算将王城迁往佩拉吉尔，这更使人们心灰意冷。

“因此，在他当政十年之际，埃尔达卡见时机成熟，率大军南下，人们从卡莱纳翁，阿诺林和伊锡利恩纷纷投奔而来。在埃鲁依渡口爆发了一场血战。冈多王族的许多成员喋血疆场，埃尔达卡手刃卡斯塔米尔，替奥奈第尔雪恨。但卡斯塔米尔的儿子们逃脱了，他们率领其他族人与舰队的众多水兵固守佩拉吉尔。

“他们在那里聚集了尽可能多的兵力后，便逃离佩拉吉尔，没有战舰的埃尔达卡无法拦截他们。他们在乌姆巴建立了独立王国，网罗国王的所有敌人。一代接一代，乌姆巴一直向冈多挑起战争，成了冈多沿海地区和海上交通的一大威胁，南冈多成了考塞斯

人与国王之间的必争之地 ,直到埃勒萨登基才消除了这一心腹之患。

“乌姆巴的失落对冈多极为不利 ,它不仅缩小了南方疆域 ,而且削弱抵御哈拉德人的能力 ;然而那又是一块圣地 ,努美诺尔的末代国王 ,金袍法拉松正是从那里登陆 ,沉重打击了索隆的气焰。虽然大灾祸相继而来 ,但伊伦迪尔的后人至今还骄傲地记得阿—法拉松大军从海上席卷而来的壮观景象。在港口陆岬最高的小山顶上 ,他们建起白色巨石柱作为纪念碑。柱顶镶嵌一只水晶球 ,它取日月之精华 ,星光万丈 ,在晴朗的天气里 ,在冈多海岸 ,甚至远在西方海面都能看见。它一直矗立着 ,直到索隆再次崛起 ,乌姆巴对他俯首称臣 ,雪洗昔日的屈辱。而如今 ,这个日子越来越近了。”

埃尔达卡复位后 ,王室及杜内丹其他家族的血统愈加与低级的大人族的血统混杂。凭借北方人的帮助 ,埃尔达卡重新夺回王位 ,因此他对他们格外开恩 ,而冈多的人口也由来自洛瓦尼翁的大批移民而得到补充。

虽然人们担心血统的混杂会加速杜内丹人的衰落 ,但起初并没有发生这样的情况。不过 ,败象同从前一样已经在一点点的显露。毫无疑问 ,这首先是因为中洲本身 ,也由于“福缘王国”陷落之后努美诺尔人天赋的逐渐退化。埃尔达卡活了二百三十五岁 ,在位五十八年 ,其中十年是在流亡中度过的。

第二十六任国王泰莱姆纳在位时 ,灾难再次降临冈多 ,这是有史以来最大的灾难。其父米那迪尔 ,埃尔达卡之子在佩拉吉尔被乌姆巴的考塞斯人杀害。那帮考塞斯人是卡斯塔米尔的曾孙安格梅和桑加海恩多的手下。泰莱姆纳死后不久 ,一场致命的瘟疫从东方随风飘来。国王及子女和众多的冈多人 ,尤其是居住在奥斯

吉利亚斯的人民都命赴黄泉。由于人口锐减,百业萧条,对莫都边境的监视也放弃了,关隘要塞更是人去楼空。

后来人们注意到,早在绿林的阴影加深之时,这种情况就已发生,许多邪恶死灰复燃,呈现索隆东山再起的种种迹象。确实,冈多的敌人也遭瘟疫袭击,否则他们本可以趁冈多积弱之际将其卡死。但索隆可以等待,无人看守的莫都边境正是他梦寐以求的。

国王泰莱姆纳驾崩之时,米纳思阿诺的白树也枯萎而死。其侄塔隆多继承王位,在城堡内重新种植一棵树苗。他将王宫永久性迁到了米纳思阿诺,因为奥斯吉利亚斯已半荒芜,几成废墟。那些在瘟疫中幸存下来的人逃往伊锡利恩或西部谷地,很少愿意再回故土。

塔隆多年纪轻轻便登上了王座,是冈多历代国王中在位时间最长的。但他的功绩不过是重建了国内秩序,慢慢积聚国家力量。但其子泰卢梅塔念念不忘米纳迪尔之死,还有考塞斯的野蛮侵扰,他们不断偷袭冈多沿海地区,远至安法拉斯。泰卢梅塔调集军队,于1810年一举攻克乌姆巴,卡斯塔米尔的最后一批传人被灭,乌姆巴又在冈多国王的管辖之下。泰卢梅姆在他的名字上加了乌姆巴达西尔的头衔。但新的灾难很快降临,乌姆巴再度失守,落到了哈拉德人的手中。

第三场灾难是战车武士的入侵,战争延续了近百年,大伤冈多元气。战车武士是东方的一个民族,也可能是个多民族联盟,人数之众多,装备之精良,胜过以往任何敌人。他们坐马车行军,头领们御车而战。他们受索隆使者的蛊惑(这一点在后来变得十分明显),向冈多发动了突然袭击。纳马西尔二世于1856年在安达因河一带阵亡,洛瓦尼翁东部与南部的人民沦为奴隶。那时,冈多的前线退至安达因河和埃敏缪尔山。据信,魔戒幽灵就是在那时重新进入莫都的。

1899年，纳马西尔之子卡里梅塔凭借洛瓦尼翁人民的起义，在达戈拉德高山打了一个大胜仗，击溃伊斯特林斯人，替父复仇。一段时期里，危险远离冈多，在阿拉芬特统治北方与卡里梅塔之子昂多赫执政南方之际，两个王国结束了长期老死不相往来的对立，言归于好。他们终于意识到有一股势力正从四面八方扼杀幸存的努美诺尔人。当时，阿拉芬特的继承人阿维杜依娶了昂多赫之女菲莉尔(1940)，但两个王国并没能互相帮助。就在战车武士卷土重来之际，安格玛也恢复了对阿瑟丹的进攻。

大批战车武士经由莫都南方，与坎亨人与哈拉德人结盟，冈多受到南北夹击，几近崩溃边缘。1944年，国王昂多赫及其儿子阿塔米尔和法拉米尔在莫兰农北部战死。敌军拥入伊锡利恩，不过，南军首领厄尼尔却在南伊锡利恩大获全胜，歼灭了渡过波罗斯河的哈拉德军队，然后挥师北上，一路上招募了所有溃退的北军将士，趁敌不备，向战车武士大本营发起了进攻。战车武士此时正大摆庆功宴，以为冈多气数已尽，只等他们收拾金瓯。厄尼尔发起猛攻，火烧敌营，战车武士纷纷逃窜，被赶出伊锡利恩，不少敌人魂断死亡沼泽。

昂多赫及其儿子刚死，北方王国的阿维杜依就声称他是伊西尔德之嫡亲，是昂多赫惟一幸存的女儿菲莉尔的丈夫，应该继承冈多王位，这一要求遭到拒绝。在这件事上，国王的总管佩兰德尔起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王国议院回复道：‘伊西尔德将冈多王权和王室移交给阿纳里翁，因此只有阿纳里翁之子梅内尔迪尔之后嗣才有权继承。在冈多王位只传儿子，我们不曾听说在阿诺还有不同的法律。’”

“对此，阿维杜依答复道：‘伊伦迪尔生有儿子，伊西尔德是长子，是其父的继承人，我们听说直至今日伊伦迪尔的名字排在冈多历代国王之首，因为他被认为是一统杜内丹人天下的开国元首。伊伦迪尔在世时，南方由他的两个儿子联合执政。他去世后，伊西

尔德离开南方来继承其父的最高王权，并仿效其父将南方的执政权交由其兄弟的儿子担任。他既没有放弃他在冈多的王权，也不曾打算让伊伦迪尔的王国永远分治下去。

“而且，在古代，努美诺尔的权杖是传给国王最年长的后嗣，无论是男是女。诚然，这一法律在饱经战火的亡命之地没能得到遵守，但这是民族之大法，由于昂多赫的儿子均战死且没留下后代，我们现在就要执行这一法律。^①”

“对此，冈多没作任何答复，战功赫赫的首领厄尼尔要求继承王位，这一要求得到了冈多全体杜内丹人的支持，因为他出身王族，是卡利玛西尔之子西里翁迪尔的儿子，而卡利玛西尔又是纳马西尔二世兄弟阿瑟亚斯之子。阿维杜依不再对王权提出要求，因为他既没有力量也没有意志违抗冈多杜内丹人的选择。但是他的后人却从未忘记对王权的要求，即便在王族地位被剥夺之后依然如此。此时，离北方王国覆亡已为时不远。

“从他的名字看，阿维杜依确实是末代国王。据说这个名字是他出生时先知麦尔贝斯起的。先知对他父亲说：‘你应称他为阿维杜依，因为他是阿瑟丹的最后一位国王。那时杜内丹人将会面对选择，如果他们做出一个看来渺茫的选择，那么你儿子将改名换姓，成为一个大王国的君主。否则，王国就会多灾多难，生灵涂炭，直到杜内丹人重新崛起，再度联合。’”

“在冈多，厄尼尔之后也只有一位国王。如果王冠与权杖合二为一，那么王权就得以维护，大灾难得以避免。但厄尼尔很明智，即使在大多数冈多人看来，尽管有王室血统，阿瑟丹王国不过是个弹丸之地，不足为患，但他并没因此妄自尊大。

^① 努美诺尔的这条法律是因第六任国王塔—阿尔达利翁的后代只有一个女儿而制定的，她成为第一位执政的女王塔—安卡利米。此前并没有这样的法律。第四任国王塔—伊伦迪尔由其子塔—梅内尔德继位，虽然其女西尔玛莉为长。

“他给阿维杜依传信,宣布因南方王国的需要,他已依法登基,‘但我既没忘却阿诺王室,也不否认我们的血缘关系,更不希望伊伦迪尔的王国互相对立,在你需要之时,我会倾力相助。’

“然而,过了很久,直到厄尼尔感到根基稳固之后,他才兑现诺言。阿拉芬特国王凭借着日趋衰弱的兵力,抵御安格玛的进攻。阿维杜依继位后也是顽强抗敌。1973年秋,有消息传到冈多,魔王正准备向阿瑟丹发起最后进攻,它已陷入绝境。厄尼尔派遣其子厄努尔带领一支舰队飞速北上,全力增援。可惜为时已晚,不等厄劳尔赶到林顿灰港,魔王已征服阿瑟丹,阿维杜依战死。

“但当厄努尔抵达灰港,精灵和大人族惊喜地看到如此多的战舰,欢欣雀跃。这些战舰吃水很深,几乎找不到停泊处,哈隆德和福隆德停满船只。舰队上下来一支威武之师,武器精良,装备充足,随时准备为伟大的国王而战。虽然这只是冈多军队的先遣队,但在北方人看来俨然是一支大军。人们对战马更是赞不绝口,它们来自安达因河谷,骑在马上的是高大英俊的骑士,更有洛瓦尼翁气度不凡的王子们。

“瑟丹从林顿和阿诺召募了所有愿意跟随他赴汤蹈火的义士。一切准备就绪,大军浩浩荡荡地渡过月牙河,朝北挺进,向安格玛魔王发起挑战。据说,当时魔王驻在福诺斯特,邪徒麇集,霸占王宫,篡得王权。他狂妄自大,不在要塞等待敌人进攻,却冲出城外迎战,企图像从前一样把敌人统统赶进月牙河。

“但西方大军从埃文蒂姆山猛扑过来,在厄纽尔和北巴罗当斯之间的平原与敌人展开激战,安格玛军队开始动摇,朝福诺斯特撤退,这时,西方主力骑兵绕过山区,自北而下,将其击溃,魔王带着剩余的残兵败将向北逃窜,竭力想逃回故土安格玛,但不等他逃到卡恩当挡要塞厄纽尔一马当先率领冈多骑兵追上了他,同时,另一支军队在精灵王格洛芬德尔的指挥下从林谷杀将过来,安格玛彻底战败,自此,大山以西再也看不见一个安格玛人或安格玛奥克

斯。

“据说,当一切消逝之后,魔王突然又出现了,他披黑袍、戴黑盔、骑黑马,见到他的人个个毛骨悚然。他独对冈多的首领恨之入骨,随着一声怪声,策马朝厄纽尔冲去,厄纽尔本来可以抵挡他,但坐骑却没能受住这一进攻,转身就逃,一直跑到很远厄纽尔才控制住马。

“魔王大笑,听到这笑声的人无不记得那怵人的声音。格洛芬德尔骑白马迎将上去,魔王一声狞笑转身就逃,躲入黑影之中。夜幕降临,魔王不见踪影,谁也不知其去处。

“厄努尔骑马回来了,格洛芬德尔凝视着渐浓的夜色,说:‘别追了!他不会回到这片土地来了。他的末日远未来临,而且他不会以任何英雄好汉消灭。’但厄努尔怒火中烧,恨不得将他千刀万剐。

“安格玛罪恶王朝就此覆没。冈多首领厄努尔也成了魔王心头之患,但过了许多年后,他才动手报复。”

后来人们知道,正是国王厄尼尔执政时期,魔王从北方逃到了莫都。在那里聚集了一批以他为首的魔戒幽灵。直到2000年,他们从莫都出发,经由蜘蛛山口,袭击米纳思伊西尔。2002年,他们攻下北城,夺得城中的魔石。整个第三纪他们一直盘据在那里。米纳思伊西尔成了恐怖之城,被重新命名为米纳思莫古尔。许多伊锡利恩的居民远它而去。

“厄努尔像他父亲一样骁勇,却没有他父亲的智慧。他体格强壮,血气方刚,却终身不娶妻。他惟一的乐趣是舞枪弄刀。他热衷于比武,在冈多比武大会上,他的膂力无人能及。与其说他是国王或首领,倒不如说更像竞技冠军。他的精力与武艺一直保持到晚年,实为史无前例。”

2043年，厄努尔继承了王位，米纳思莫古尔国王向他挑战比武，并嘲笑他在北方之役中不敢与他正面较量，但总管玛迪尔遏止住国王的火气。米纳思阿诺自泰莱姆纳国王执政以来，一直是王国的都城，国王的起居之地，现在重新命名为米纳思蒂里斯，成为一座对莫古尔高度警觉的武装城堡。

厄努尔登基刚七年，莫古尔君王又前来挑衅，嘲笑他年轻时外强中干，随着年纪增大更是怯弱愚钝。这一回玛迪尔他再也压不下怒火了。他带着一小队骑兵冲到米纳思莫古尔城门前，从此再也没听说他的消息了。冈多人认为奸诈的敌人诱捕了国王，他在米纳思莫古尔被折磨至死，但却没有他死亡的证据，摄政王玛迪尔以国王的名义治理冈多年。

至此，王室后裔已寥寥无几，他们的数量也在那场王室纷争中急剧减少。也就是从那时起，国王们变得猜疑嫉妒，时时提防近亲的举动，那些受到猜忌的人不得不逃往乌姆巴加入叛军，而另一些则不再娶努美诺尔女人为妻，放弃了自己的王族血统。

于是，再也找不到纯王室血统的王位继承人了，即便有也得不到大家的认可。人人对那场王室纷争记忆犹新，忧心忡忡，他们清楚，如果再有这样的自我残杀，冈多注定灭亡。年复一年，摄政王一直统治着冈多。自从厄努尔之后，伊伦迪尔的王冠一直放在长眠于王室墓地的厄尼尔身上，谁也没动过它。

摄政王家族

摄政王家族被称之胡林家族。他们是米纳迪尔(1621—1634)的总管埃敏阿嫩·胡林的后裔，他是高种努美诺尔人。此后，国王总是从他的后人那里挑选总管。自佩兰德尔之后，总管也像王位那样成为世袭，由父亲传给儿子或最近的血亲。

每位摄政王开始执政时都要发誓：“以国王的名义执掌朝政，

直到他归来。”但不久这一誓言便成了一句无关紧要的套话,因为摄政王行使了国王的所有权力。然而许多冈多人仍然相信有朝一日会有国王回归故里,还有人记得北方古老的王族家系,有传言说,那些王族成员依然生活在阴影下。面对此局面,掌握大权的胡林家族干脆横下一条心,继续执政下去。

然而,摄政王从未坐过古老的王座,从未戴过王冠,也从未执过权杖。他们手持一根白色手杖作为执政的象征。他们的旗帜是白色的,不加装饰,而王室旗帜是黑底,图案为七星下的一棵鲜花怒放的白树。

玛迪尔·沃隆韦被认为是史上第一位摄政王,其后冈多共有二十五位摄政王,第二十六位也是最后一位摄政王是德内豪二世。起初,社会安定,处于高度警觉的和平时期,索隆在白道会的力量前退却了,而魔戒幽灵则躲在莫古尔谷地。自德内豪一世以来,世道一直不太平。即使冈多没有爆发激战,边境也时时受到威胁。

德内豪一世暮年,强大的黑奥克斯乌路克黑首次在莫都以外出现。2475年,他们横扫伊锡利恩,占据了奥斯吉利亚斯。德内豪之子博罗米尔(后来的九人魔戒队中的那位博罗米尔就是以他命名的)打败了他们,重新夺回了伊锡利恩,但奥斯吉利亚斯最终毁于战火,白桥断裂,从此那里再无人居住。博罗米尔是位伟大的统帅,连魔王都要惧他三分。他高贵、英俊、强壮、坚强,但在作战时受了莫古尔之伤,这缩短了他的寿命,疼痛使他的身体佝偻,在父王驾崩后十二年,他就与世长辞。

在他之后,开始了西利翁的长期统治。他为人小心谨慎,但此时的冈多,许多地方已经是他鞭长莫及了。他能做到的不过是守卫边境。而他的敌人(或者说是调动这些敌人的那股力量)已准备向他发起进攻,对此他已无能为力。考塞斯人不断骚扰沿海地区,但他最大的心患是在北方。在黑森林与奔流河之间居住着一个凶

悍的民族巴尔乔斯,那片土地完全笼罩在多尔古都的阴影之下。他们经常穿越森林偷袭,使得格兰顿以南和安达因河谷的大片土地荒无人烟。他们的同类不断从东方过来,人口急剧膨胀,而卡莱纳豪的人口不断萎缩。西利翁花大力才保住在安达因河的这条防线。

西利翁意识到暴风雨即将来临,便派人北上求援,但为时已晚。那一年(2510),巴尔乔斯人在安达因河东岸建造了大量船只与木筏,万舟齐发,将冈多的河防部队一扫而尽。南来的军队受到阻击,不得不转向北面的利姆莱特河,在那里又遭到从山上下来的奥克斯的袭击,被迫退守安达因河。这时,一支援军出其不意地从北方而来,罗翰骑士的号角第一次在冈多大地上响起。小伊奥尔率部横扫敌军,把巴尔乔斯人赶进卡莱纳豪平原,并予歼灭。西利翁把那片土地赠给了伊奥尔,让他居住。伊奥尔向西利翁宣誓永结友谊,随时听候冈多王室的召唤。

到了第十九任摄政王比伦时代,一场更大的灾难降临冈多。经过长期准备后,三支舰队从乌姆巴和哈拉德起航,大举进攻冈多沿海地区。敌军在多处登陆,甚至北侵至伊森河一带。同时,罗翰骑士也腹背受敌,东西两面都遭到进攻,国土遭受蹂躏,被迫退进白山峡谷。这一年(2758)漫长的寒冬来临,漫天飞舞来自东北方的鹅毛大雪,持续了将近五个月。罗翰的海尔姆与他的儿子战死沙场,埃里阿多和罗翰哀鸿遍野,尸体横陈。不过,大山以南的冈多,情况略微好些。春天到来前,比伦之子贝莱冈德王战胜了入侵者,然后发兵增援罗翰。贝莱冈德是自博罗米尔之后冈多最伟大的首领。2703年他继承其父之位,冈多开始恢复元气。但罗翰治愈创伤要比冈多慢,正因为这个原因,比伦欢迎萨茹曼的到来,把奥桑克的钥匙给了他。从那年起(2759),萨茹曼一直居住在伊森加德。

在贝莱冈德执政时期,矮人和奥克斯在雾山展开了激战(2793—2799)。关于这场战争,南方开始只听到一些传言,后来才知道,奥克斯从纳都希里恩逃了出来,企图穿过罗翰在白山站稳脚跟,山谷里的战斗持续了多年,最后以奥克斯失败告终。

当第二十一任摄政王贝莱克索去世时,白树也枯死于米纳思蒂里斯。因为找不到树种,人们就让白树枯立原处,“直到国王归来”。

图林二世执政时期,冈多的敌人又蠢蠢欲动,因为索隆恢复了元气,崛起之日为时不远。由于伊锡利恩不断受到莫都奥克斯的骚扰,大多数人都离开了那里,只有少数人坚持下来。于是图林在伊锡利恩为军队建立了秘密据点,其中亨奈斯安农是驻守时间最长的,他还再次加强了凯尔安德罗斯岛^①的工事以保卫阿诺地区。然而,他的主要危险是在南方。哈拉德人已经占领了南冈多,波洛斯河一带战火不断。当伊锡利恩受到敌军大举入侵时,罗翰国王福尔克怀恩履行了“伊奥尔诺言”,作为对贝莱冈德援助的报答,他派遣众多将士前往冈多,在他们的支援下,图林在波洛斯河渡口获胜,但福尔克怀恩的两个儿子均在战斗中阵亡。由于这是一对孪生兄弟,骑士们按照风俗习惯将他们同穴埋葬。在高高的河岸上,矗立着一块墓碑。冈多的敌人望而却步,都不敢从那儿经过。

图林之后是特贡,关于他的年代,人们只记得在他故世前两年,索隆狂妄地卷土重来,回到整备良久的莫都。黑塔楼重新修筑,厄运山烈焰熊熊。最后一位伊锡利恩人逃之夭夭。特贡死后,萨茹曼将伊森加德占为己有,并筑起城堡。

^① 这个名字意为“破浪之船”。因为该岛形如大船,高高的船头冲着北方,安达因河白色浪涛撞击在它那坚硬的岩石上。

“特贡之子埃克瑟里翁二世足智多谋，他利用所继承的权力加强王国抵御莫都进攻的能力。他对真才实学者封官许爵，鼓励有识之士为国效力。他最钟爱的是一位杰出的统领，后者经常给他出谋划策。冈多人称他为‘星之鹰’梭朗吉尔，他身手敏捷，目光如箭，披风上总佩带着一颗银星。人们不知他的真名实姓，也不知道他是何方人氏。他自罗翰来投奔埃克瑟里翁，曾在罗翰替国王申戈尔效力，但并不是罗翰骑士。无论在陆地还是在海洋，他都是一位出色的指挥官。他来自阴影，在埃克瑟里翁王朝结束之前，他又离开冈多返回那里。

“梭朗吉尔常常告诫埃克瑟里翁：乌姆巴的叛军是对冈多的一大威胁，是对南方封地的一大威胁。如果索隆决定发动战争，那里的攻击将是致命的。最后，他得到了摄政王的批准，结集起一支小舰队，趁黑夜悄悄驶进乌姆巴，烧掉了考塞斯人的大部分战舰，并在战斗中亲手将港监打翻在码头上，以微不足道的损失率舰队返航。但到佩拉吉尔之后，他却并没有回到正要举行盛宴迎接他凯旋的米纳思蒂里斯，这使得惊诧的人们莫名悲伤。

“他给埃克瑟里翁带去一封告别信，说：‘我的主人，另有使命在召唤我，如果我经历千难万险还能回到冈多，那将是我的命运。’谁也无从猜测他肩负的是什么使命，召唤他的是什么人，但大家都知道他去了哪里。他乘船渡过了安达因河，在那里与同伴们告别，独自一人走了，人们看见他是朝着阴影笼罩的大山走去的。

“全城人都为梭朗吉尔的离去而忧伤，人们都认为这是一大损失。只有埃克瑟里翁之子德内豪除外，此时他已长大成人，将继承摄政王位，四年后其父辞世，他开始执政。

“德内豪二世为人高傲，他身材高大，英俊骁勇，比多少代来任何冈多人更具王者风范，他聪明而有远见，博览群书，满腹经纶。他酷似梭朗吉尔，俨若哥俩。但在人们心目中，他却是等而下之。

他父亲也不如对待梭朗吉尔那样宠爱他。当时,许多人认为梭朗吉尔是趁他的竞争对手还没有成为他的主人之前离去的。但实际上,梭朗吉尔从来没想过要和德内豪争权夺利,他一直把自己看做是埃克瑟里翁王的一名仆人而已。只有在一件事上,他俩向埃克瑟里翁提出的建议大相径庭。梭朗吉尔经常告诫摄政王不可信任那位住在伊森加德的白衣萨茹曼,而更应该欢迎刚多尔夫,但德内豪与刚多尔夫一向不和。埃克瑟里翁去世后,他更不喜欢这位灰衣圣者来米纳思蒂里斯。因此,当后来一切公开化之后,许多人认为德内豪明察秋毫,比当时任何人看得更深,是他发现了那位外来人梭朗吉尔的真面目,并怀疑他和刚多尔夫阴谋排挤自己。

“德内豪任摄政王后,显示出强人风格。他大权独揽,沉默寡言,虽然也倾听周围建议,但却我行我素。他很晚才成婚,娶了多尔阿姆罗斯的阿德拉霞尔之女芬杜伊拉丝为妻。这位绝代佳人心地善良,但婚后十二年便香消玉殒。德内豪爱她胜过任何人,当然除了她生的长子除外。在别人看来,在这座危城里,她如同一朵海边溪谷的鲜花被移到荒岩上一般凋零憔悴。东方的阴影使她恐惧不已,只能将目光投向南方,思念大海。

“她死后,德内豪变得愈发阴郁,更沉默寡言,常常独自坐在塔楼里,陷入沉思,他知道索隆会在他有生之年发起进攻。后来,人们相信,德内豪急需了解军情,又生性傲慢,深信自己坚强的意志力,于是便斗胆去看白塔楼上的魔石。自米纳思蒂里斯陷落,伊西尔德的魔石落入敌手之后,没有一位摄政王胆敢去看魔石,甚至连国王厄尼尔和厄母尔都不敢造次。因为米纳思蒂里斯的这块远望魔石正是阿纳里翁的那块,与索隆拥有的那块同宗。

“这样,德内豪知道发生在他王国以外很远地方的事情,人们对此甚是敬慕,但他也为此付出沉重的代价。由于同索隆的意志较劲,他未老先衰,于是在他身上傲慢与绝望俱增,到了后来,他在

魔石里看到的只是白塔楼之主与黑塔楼之王的较量,他不信任所有抵抗索隆的人,除非他们只为自己效力。

“魔戒大战爆发之日渐渐逼近,德内豪的儿子已长大成人。博罗米尔比其弟弟年长五岁,相貌酷似乃父,同样心高气傲,因此深得父亲宠爱。但在其他地方无甚共同之处,倒是更像老王厄纽尔,他一生未娶,热衷于操练兵器,强壮无畏。除了阅读古代战争故事,他无心学习。其弟法拉米尔长相与他相似,但思想大相径庭。与其父亲一样,他洞察人心,但世事通达使他在待人接物时显示出更多的慈悲而不是严苛。他举止高雅,爱好学习,热爱音乐。在当时许多人看来,他的勇气略逊于其兄。但事实并非如此,他只不过从不轻易冒险,追逐功名而已。每当刚多尔夫来到城里,他总是热情相待,并努力从对方那里学得智慧。正因为如此,当然还有其他许多方面的原因,他常使父亲不快。

“然而,兄弟俩却是手足真情。自幼博罗米尔就处处护着法拉米尔,两小无猜,从来不去争夺父亲的宠爱和人们的称赞。在法拉米尔眼中,冈多人没有能与德内豪的继承人、白塔楼的统帅博罗米尔匹敌,但事实证明并非如此。关于这三个人在魔戒大战中的遭遇另叙。战争结束之后,摄政王制度也完成了历史使命。阿纳里翁和伊西尔德的继承人归来了,并恢复王权,白树军旗重新在埃克瑟里翁塔楼上飘扬。”

5 阿拉贡与阿尔温的一些故事

“阿拉多是阿拉贡国王的祖父,其子阿拉桑欲娶德黑尔之女‘天仙’吉尔蕾恩为妻。德黑尔是阿拉纳斯之后裔。对这一婚姻,他持反对态度,理由是吉尔蕾恩尚未成年,按杜内丹人的习俗,还不是婚娶年龄。

“‘况且,’他说,‘阿拉桑是位成年人,生性严厉,他担当统领要

比人们预料得早，而我预感到他的寿命不长。’

“但他的妻子艾茨温也能预知将来，答道：‘事不宜迟！现在是山雨欲来，黑云压城，不久就要出大事。我看如果他俩现在成婚，或许还会给人民带来希望。要是耽搁了，恐怕就没机会了。’

“后来的情况是这样的：阿拉桑和吉尔蕾恩结婚刚一年，阿拉桑多在林谷北部的科德费尔斯被山中巨怪抓住并杀害了。于是阿拉桑成了杜内丹人的统领。翌年，吉尔蕾恩为他生了个儿子，取名阿拉贡。但当阿拉贡两岁时，阿拉桑与埃尔隆德的儿子一起征战奥克斯，被奥克斯的毒箭射穿眼睛而丧命，享年六十。与其他族人比起来，属于短命。

“阿拉贡作为伊西尔德的继承人，由其母抚养，住在埃尔隆德家中。埃尔隆德待他如己出，称他埃斯特尔，意为‘希望’。根据埃尔隆德的命令，他的真名与家系必须保密。这位智者知道，大仇敌正在搜寻伊西尔德的继承人，要将他们斩尽杀绝。

“埃斯特尔刚二十岁时，他与埃尔隆德的儿子们创立赫赫功绩而凯旋林谷。埃尔隆德瞧着他，满心喜欢。他看出埃斯特尔端庄高尚，少年老成，日后体魄会更健壮，思维会更敏锐，前途无量。那天，埃尔隆德叫了他的真名，告诉他是谁，他父亲又是谁，然后将家族的传世之宝交给他。

“‘这是巴拉赫之戒，我们这个古老家族的象征，这些是纳西尔宝剑的碎片，有了这些，你就能成就大事业。我预见你的寿命之长将创人类纪录，除非邪恶降临在你身上，或者战死沙场。战斗是长期而艰苦的，安纽米纳思的权杖先留在我这里，你必须证明自己配的上它。’

“次日日落时分，阿拉贡独自在林中漫步，心潮澎湃，满怀希望，眼前一片美景，他不禁引吭高歌。他边走边唱，突然看到一位少女在白桦林的绿茵地上行走，惊讶得停下脚步，以为是在梦境中，不然就是得到了精灵吟游诗人的天赋，能使歌唱的对象出现在

眼前。

“当时阿拉贡唱的是《露西恩女郎》中的一个片断。这支歌唱的是露西恩与贝伦在奈尔多雷斯森林相遇的情景。瞧！露西恩就在林谷，就在他面前款步而行，身穿银蓝相间的披风，美如精灵家园之晨曦，微风吹来，吹起她一绺深发，额上戴着宝石，闪烁如星星。

“阿拉贡一时惊呆了，担心她会突然消失，再无处可寻。于是就冲着她喊：‘蒂努薇尔！蒂努薇尔！’就如古时贝伦那样大叫。

“那位女郎转过身来，对他莞尔一笑，说：‘你是谁呀？为什么叫我那个名字？’

“他答道：‘因为我相信你就是露西恩·蒂努薇尔，刚才我正在唱她。即便你不是她，但也酷似露西恩。’

“‘许多人都这么说。’她正色道，‘可她的名字并不是我的名字，当然我的命运可能与她相同。你是什么人？’

“‘我叫埃斯特尔。’他说，‘但实际上我是阿拉桑之子阿拉贡，伊西尔德的之传人，杜内丹人的统领。’尽管他很为自己的出身自豪，但此时他觉得无甚价值，与她的高贵与可爱比起来，一切都无足轻重。

“她朗声笑道：‘那么说我们是远亲喽。我是埃尔隆德之女阿尔温，也叫昂多米尔。’

“‘在危险时期，人们总是把细软珍藏起来，这不奇怪。但我真佩服埃尔隆德和你的兄弟们，我自幼就在令尊家里居住，却从来没有听说过你，也一直没见过你。这是怎么回事？莫非令尊将你锁在地窖里了？’

“‘哪有的事。’她说，抬头眺望耸立在东方的群山，‘我有一段时间居住在我母亲族人的土地上，那是在遥远的洛丝萝林，最近才回到故乡探望父亲。我已经很多年没在林谷中散步了。’

“阿拉贡听了直发愣，因为她看来并不会比自己年长，而他在

中洲才生活了不过二十年。阿尔温看着他眼睛,说:‘没什么奇怪的,埃尔隆德的子女个个寿如埃尔达人。’

“阿拉贡一脸窘迫,因为他在她眼中看到了精灵的光彩与睿智。从那一刻起,他深深地爱上了埃尔隆德之女阿尔温·昂多米尔。

“在后来的日子里,阿拉贡变得沉默寡言,他母亲察觉出他身上发生的微妙变化,在她的逼问下,他把在树林暮色下邂逅阿尔温一事和盘托出。

“‘孩子,’吉尔蕾恩说,‘你的目标太高,即便对你这个国王的后嗣来说也是可望不可及的。这位女孩是当今最高尚最典雅的女子,凡人与精灵结婚是不合适的。’

“‘可是我们也有他们的部分血统。’阿拉贡说,‘我听到的关于我们先祖的故事总是真的吧?’

“‘真倒是真的。’吉尔蕾恩说,‘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是在前一纪,是在我们的种族还没有衰变之前。要是没有埃尔隆德大师开恩,伊西尔德的后嗣很可能支撑不了多久。但我看,在这件事上,你是得不到埃尔隆德恩准的。’

“‘那么我的生命将在忧愁中度过,我会独自走进荒野。’阿拉贡说。

“‘这就是你的命。’吉尔蕾恩说,虽然她多少有她的族人那种预知未来的能力,但她没对他多讲她的预测,也没有向任何人透露她儿子告诉她的事。

“但埃尔隆德见貌辨色,世事洞明。在那年的秋天来临前的一天,他把阿拉贡召唤到他的房间,说:‘阿拉贡,阿拉桑之子,杜内丹人的统领,请听我说!摆在你面前有一个重大的命运选择:要未超越伊伦迪尔以来历代国王,要未与你的族人沉入黑暗。你要经历多年的磨难,在此期间,你不能娶妻,也不得与任何女人亲近,直到胜利的一天到来,直到你可以当之无愧地成家立业。’

“阿拉贡感到十分困惑，问道：‘是我母亲讲出了我心中的秘密吗？’

“‘不，’埃尔隆德说，‘是你自己的眼睛背叛了你。但我指的并不是我的女儿，你跟任何人的女儿都不能结婚。至于‘天仙’阿尔温，林谷与萝林之女，她是人民心中的长庚星，她的血统要比你高贵得多，她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活了很久。与她相比，你不过是一棵长在历经春秋的年轻白桦树旁的小苗。她比你高得多，我觉得她也是这么认为的。即使不是如此，即使她倾心于你，我依然为我们的宿命悲哀。’

“‘什么宿命？’阿拉贡问。

“‘只要我坚守在这里，她就拥有埃尔达永远年轻的生命。’埃尔隆德答道，‘如果我离开，她将与同行，如果她做出这样的选择的话。’

“‘我明白了，’阿拉贡说，‘我所倾心的珍宝与当年贝伦倾心的珍宝同样贵重。这就是我的宿命。’突然，他族里那种预见未来的能力出现在他的身上，‘瞧！埃尔隆德大师，你坚守的时日已所剩无几，你的子女很快就要做出选择：与你分手，还是与中洲告别。’

“‘不错。’埃尔隆德说，‘很快，正像你所说的那样。虽然在人类看来还要经历许多年。但在我的爱女阿尔温面前不存在选择，除非是你，阿拉桑之子阿拉贡使我俩中间的一个，不是你就是我，饱尝天各一方与生死离别之苦。你并不清楚你渴望从我这里得到的是什么。’说罢，他长叹一声，过了好一会儿，才严肃地注视着这位年轻人，继续说，‘该发生的事情终归要发生，就此打住。多年以后我们再来谈这件事，好吗？黑云压城，灾难即将降临。’

“就这样，阿拉贡同埃尔隆德依依惜别。第二天，他同母亲、埃尔隆德王族成员和阿尔温一一告别，走向荒野。在此后近三十年间，他投身于与索隆殊死斗争的艰巨事业中。他与智者刚多尔夫结下了莫逆之交，从后者那里获得了巨大的智慧。他伴随刚多尔

夫跋山涉水,历尽艰险。随着时光的消逝,他更多的是孤身一人独闯天下。他的历程艰辛而漫长,神情阴郁,难得一笑。但在人们眼里,他是一位值得尊重的人。如果他不掩饰自己,人们一眼就可以看出他是一位流亡中的国王。他经常乔装打扮成不同身份的人,以许多不同的名字而闻名遐迩。他与罗翰骑士驰骋疆场,在陆上与海上为冈多君王而战,在胜利来临的那一刻,他悄然离去。他远走东方,深入南方,探索人类之心,无论它们是邪恶还是善良的,并且不断揭露索隆走狗的阴谋诡计。最终他百炼成钢,成为人中豪杰,他知识渊博、技能娴熟,胜人一筹,因为他具有精灵的智慧。他目光如炬,几乎无人可敌。因命运多舛,他一脸伤悲、正颜厉声,然而心灵深处却希望常驻,欢乐不时由此喷发,就如清泉从岸石中涌出。

“光阴似箭,当阿拉贡四十九岁那年,他冲出了索隆重新占据的莫都黑暗王国,逃离魔穴。他感到精疲力竭,希望返回林谷休整一段时间,再长途跋涉转战各地。途中,他来到萝林边境,蒙盖拉德丽尔夫人恩准而进入那片幽谷。

“他不知道阿尔温·昂多米尔也在那里,与她母亲的族人住在一起。虽然日月流逝,但她容颜未改,只是神态愈发严肃,难见笑靥。而此刻的阿拉贡则是老成持重,体格健壮。盖拉德丽尔请他换下褴褛破衫,穿上银白服装,再披上精灵斗篷,还在他额前佩上一枚晶莹的宝石。他看上去不像人类,更像一名来自西方群岛上的精灵王。久别后的阿尔温再次看到的阿拉贡就是这般模样。当他在长满金色花朵的卡拉斯加拉顿树林下向她走去时,她的选择已经做出,她的宿命已经确定。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他俩携手徜徉在洛丝萝林的林间空地上,直到他离去。在仲夏黄昏时节,阿拉桑之子阿拉贡和埃尔隆德之女阿尔温登上了萝林中部的漂亮小山凯林安姆罗斯,赤脚走在

盛开着伊莱纳花和妮富蕾迪尔花的碧草地上。在山顶上他俩东望阴影,西眺暮色,起誓结为终身伴侣,沉浸在幸福之中。

“阿尔温说:‘阴影虽然黑暗,我心中却充满愉快。因为你,埃斯特尔,将列于摧毁阴影的伟人中间。’

“但阿拉贡却回答说:‘上天,我无法预测未来,我对风云变化一无所知。但只要你有希望,我就有希望。我拒绝阴影,但暮色也不属于我。我是凡人,如果你长庚星跟定了我,你也必须放弃暮色。’

“她站在那里,如玉树临风,注视西方,最后说:‘我跟定了你,杜内丹人,不再依恋暮色,然而那里是我的族人的土地,是我们永久的家园。’她深爱着自己的父亲。

“埃尔隆德得知女儿的选择之后,缄默不语,内心充满痛苦,长期担心的宿命终于降临,真是难以承受。当阿拉贡重返林谷后,他把他叫到跟前,说:‘我的孩子,希望消逝的年代已经来临,在它之后将会怎样我难以预料。现在已经有一道阴影拦在你我中间,或许,这正是命中注定的。很可能,人类王族的振兴将建立在我的损失的基础上。因此,虽然我很爱你,但我还是要跟你说:阿尔温不该为无谓的理由而牺牲她那灿烂的生命之光,要嫁,她只能嫁给冈多与阿诺的国王。对我来说,即便胜利,只能给我带来生离死别。但对你,不过一晌贪欢而已。孩子!我担心,对阿尔温来说,人类的最后结局是她难以承受的。’

“埃尔隆德与阿拉贡之间横亘着这一千古难题,他俩再没有提起此事。阿拉贡又开始了艰苦卓绝的历险。世界越来越阴暗,中洲陷入恐怖,索隆的力量越发壮大,黑塔楼更加坚固。阿尔温留在林谷,时时思念着在远方征战的阿拉贡,满怀希望地为他绣了一面硕大的王旗。只有那位有资格得到努美诺尔王权和伊伦迪尔继承权的人才配拥有它。

“几年后,吉尔蕾恩告别埃尔隆德回到了埃里厄多她自己的族人中间,一人独居。她很少见到战斗在异国他乡的儿子。有一次,阿拉贡回到北方来探望母亲。在他离开前,她对他说:

“‘这是我们的诀别,埃斯特尔,我的孩子!我心忧虑,日益衰老。我无法面对在中洲越聚越浓的黑暗,我要走了。’

“阿拉贡竭力安慰她,说:‘在黑暗的尽头也许还有希望之光,只要存在,我就会让你看到它,让你高兴。’

“但她只是说:

“‘Onen i-Estel Edain, ú-chebin estel anim. ①’

“阿拉贡心绪沉重地离去。吉尔蕾恩不等第二年春暖花开就辞世了。

“魔戒大战日趋临近。这场战争另有详述,其中包括:导致索隆垮台的手段是如何出乎意料地显现的,人们又是如何绝处逢生的。就在垂败之际,阿拉贡从大海而来,在佩兰诺战役中展开阿尔温手织的王旗,就在那一天,他第一次被人民呼为国王。他终于完成了使命,继承了先王的王位,得到了冈多的王冠和阿诺的权杖。在索隆覆亡的那年仲夏,他牵着阿尔温·昂多米尔的手,在列王之城举行婚典。

“第三纪终结于胜利与希望之中,然而埃尔隆德与阿尔温父女的分别却令人肠断,他们将远隔重洋,宿命使他们天各一方。魔戒之王被销毁后,三枚魔戒也丧失法力。埃尔隆德终于感到心力交瘁,告别中洲,永不返回。而阿尔温已经变成凡人,不过她活得很久,直到拥有的一切都失去之后才离开人世。

“作为精灵与人类的女王,她和阿拉贡一起生活了一百二十年,天下太平安宁。最后,阿拉贡感到死之将至,寿命再长也有尽头,于是他对阿尔温说:

① 我把希望给了杜内丹人,我自己没留下任何希望。

“‘长庚星 我的夫人 我的至爱 天下最美的女人 我的世界正在消逝。啊 我们浑然一体 共度人生 现在是日落时分了。’

“阿尔温十分清楚他的意思 并且早就料到了这一天 但她依然忧伤难抑：‘我的陛下 难道你要在你的时代结束之前就离开听命于你的人民吗？’

“‘我的时代即将结束。’他答道，‘如果我现在不走 到时候我不得不走。我们的儿子埃尔达利翁已经长大成人 他要继承王位了。’

“于是 阿拉贡走到幽街的国王陵园 躺在为他准备的那张大床上 然后与埃尔达利翁告别 将冈多的带翼王冠和阿诺的权杖交到儿子手里。大家都离去了 只剩下阿尔温一人 独自站在床边。她血统高贵 睿智过人 但此刻 仍忍不住乞求阿尔贡别弃她而去 毕竟 她还要活下去。她不得不品尝她自己选择的人生苦短的后果。

“‘昂多米尔夫人 阿拉贡说 这一刻的确令人痛苦 但它在 我们于埃尔隆德花园的白桦下相遇的一刹那就已经注定了。现在 那里已经没人去了。在凯林安姆罗斯山上 我们既摒弃阴影 摒弃了暮色 于是就接受了这一命运。你细细想想 扪心自问 你是否真的要我等候 待到我老态龙钟 昏庸老朽 从高高的王位上摔下来吗？不 夫人 我是最后一位努美诺尔人 也是旧时代的最后一位国王。我享受的不光是中洲人三倍的寿命 而且还有可以留去自由的特权 我什么也不带走。夫人 我要安息了。

“‘我没有话能安慰你 因为在这一世界里没法祛除生死离别的痛苦。最后的选择放在你面前 或是悔悟 去灰港 带着对我们共同生活的回忆西去 这回忆将在那里长绿不败 但毕竟是记忆而已。或是遵从人类的命运。’

“‘没有选择 亲爱的陛下。’她说 选择早已做出。如今已经没有载我西去的航船了 不管愿意与否 我必须遵从人类的命运。

过去的事情就让它过去。不过,我要对你说,努美诺尔人的国王,直到今天我才清楚你们民族的历史与厄运。我曾将他们视作不可救药的愚氓,但最终又怜悯他们。如果埃尔达人所说的是真的,那么对人类来说,接受万物之灵赐予人类的礼物——死亡,确实是痛苦的。’

“‘看来是这样。’他说,‘我们早就摈弃了阴影与魔戒,别让我们在最后的考验面前屈服。我们必须经历痛苦,但不会绝望。啊!我们不会永远禁锢在这个世界里,而在世界之外有着比记忆更多的东西!别了!’

“‘埃斯特尔,埃斯特尔!’她失声大叫,就在握着他的手亲吻的当口,他已安然入睡。他显现了一种惊人的壮美,这使所有进来看他的人都惊叹不已。年轻时的俊美,壮年时的骁勇,老年时的睿智与尊严,交织在一起。他安睡在那儿,人类英王的光辉形象与世共存。

“阿尔温走出陵园,眼中的光芒熄灭了。在旁人看来,她变得冷漠抑郁,就像冬日没有星星的苍穹。她与埃尔达利翁、她的女儿们,还有她喜爱的所有人一一告别,离开米纳思蒂里斯,去了萝林,独自住在黯然失色的树林中,直到冬天来临。盖拉德丽尔已离去,凯利博恩也西去,惟有沉寂的大地永存。

“蔓蓉树叶终于飘落,春天却不再降临。阿尔温长眠在塞林阿姆洛斯山上,那是她绿色的坟茔,直到变了大地,她被后来人彻底忘却。从此伊莱纳花与妮富蕾迪尔花再也没有在大海的东边绽放。

“这就是故事的结尾,这故事来自南方,随着长庚星的殒落,本书不再叙述那古老的日子。”

二 伊奥尔家族

“小伊奥尔是伊瑟奥德人的君主。那片土地靠近安达因河源头，位于雾山山脊与黑森林最北端之间。国王厄尼尔二世时，伊瑟奥德人从卡洛克和格莱顿之间的安达因河谷迁移到这里。在血缘上他们是波宁尔族和森林西麓人的近亲，伊奥尔的祖先声称是洛瓦尼王朝列代国王的后人，在战车武士入侵前，这个王朝的国土一直延伸到黑森林以远，因此他们认为自己是埃尔达卡以后冈多历代国王的族人。他们热爱草原，喜欢马匹，热衷骑射。那时安达因河谷居住着许多部落，而且多尔格尔德的阴影越伸越长，因此当他们听说魔王垮台后，就向北扩大地盘，把安格玛人的残余赶出大山东麓。但在伊奥尔之父莱奥德时代，他们成为一个人口众多的民族，以至于他们的家园显得有些拥挤了。

“第三纪的 2510 年，新的威胁降临冈多，来自东北方向的一大批野人横扫洛瓦尼兹，越过布朗草原，乘木筏渡过安达因河。同时，或是出于巧合或是出于预谋，奥克斯（在与矮人打仗前，他们人多势众）从山区倾巢而出，侵略者的铁蹄践踏着卡莱纳豪大地，冈多摄政王西利翁派人北上求援。安达因河谷的人类与冈多人有着悠久的友谊，但当时河谷里的居民并不多，而且居住分散，一时很难结集起来。最后，冈多求援的消息传到了伊奥尔耳中，虽然似乎为时已晚，他还是率领大队骑士出发了。

“这样，他投入了凯利勃兰特原野的战斗，那是一片位于银流河和利姆莱特河之间的绿野，冈多北方部队在此陷入重围，这支部队败于沃尔德，被切断南下的退路，只好渡过利姆莱特河，又遭到奥克斯的突然袭击，被逼到安达因河边。正当走投无路之际，伊奥

尔的骑兵出其不意,南下攻击敌军背后,战局逆转,敌军在利姆莱特河一带损失惨重,狼狈逃窜,伊奥率部乘胜追击,敌军闻风丧胆,不等北方骑兵进抵沃尔德,守军已弃城而走,骑兵们在卡莱纳豪草原上将之一举歼灭。”

早在大瘟疫之后,这一带就人烟稀少,剩下的人大多遭到野蛮的东方野蛮人的屠杀,西利翁为报答伊奥尔的援助,把位于安达因河和伊森河之间的卡莱纳豪赠给伊奥尔和他的人民。他们北上接来家眷与财产,在此定居,并把这块土地称为马克,并自称为伊奥尔林加斯,但冈多人称那地方为罗翰,将那里的人称为罗赫里姆(即罗翰骑士之意)。这样伊奥尔成了罗翰的开国君王,他挑选了白山之麓的一座青山埃多拉斯作为住地,白山便成了他的王国的南方屏障,罗赫里姆在自己国王和法律的管辖下自由生活,并且与冈多结为永久同盟。

“许多君主、武士和娇美英武的妇女都在罗翰流传的歌曲中提到,这些歌曲讲述的是他们来到罗翰之前在北方家园的事迹。他们认为是一个叫弗朗加的首领将他们带到伊瑟奥德,他的儿子弗拉姆杀了盘据在埃雷德米斯林的巨龙斯卡萨,此后这片土地太平祥和。弗拉姆获得大量财宝,但与矮人结下世仇,因为矮人认为斯卡萨巨龙的财宝是他们的。但弗拉姆连一分一厘都不给,反而给他们送去了制成项链的斯卡萨牙齿,说:“你们的宝库里不能有这样的珠宝,因为它们非常难得。”据说,矮人就是为了这一侮辱杀了弗拉姆。因此,历史上伊瑟奥德人与矮人一向不和。

“莱奥德是伊奥尔的父亲,他是驯马行家,那时这片土地上野马成群,他捕获了一匹白马驹,它很快成长为一匹身架匀称、结结实实、趾高气扬的小公马,没人驯服得了它。一次莱奥德斗胆骑上这匹马,它撒开蹄子驮着他乱颠,最后把他摔下马背,头撞在岩石上,当场毙命,年仅四十有二。当时他儿子才是个十六岁的少年。

“伊奥尔发誓为父报仇，他长期搜寻这匹马，终于有一天发现了它的踪影，他的伙伴以为他会走近那马，在弓箭射程内射杀它，但他们接近之后，伊奥尔站直起身，大声喊道：‘过来，人类的克星，你须改名换姓！’那匹马朝伊奥尔看看，居然走了过来，站在他面前。伊奥尔说：‘我叫你费拉洛夫。你热爱自由，我不会因此而怪罪你，但你欠了我一笔血债，我要你把自由交给我，直到你生命结束。’

“然后伊奥尔骑上马，费拉洛夫十分顺从，伊奥尔没给马套上马嚼和笼头，一路骑回家，此后他一直这样骑这匹马，这马懂得人讲的每一句话，可是除了伊奥尔以外，它不让其他任何人跨上马背。伊奥尔就是骑着费拉洛夫来到凯勒勃兰特草原的，那马的寿命如人类一样长，它的后代也是如此，一直到捷影这一代。这些马是种马，只充当罗翰国王及其儿子的坐骑。人们说，这些种马一定是贝玛（埃尔达人称他为奥洛米）从大海西面带来的。

“自伊奥尔至塞奥顿的历代罗翰国王中，人们提到最多的是海尔姆·哈默汉德，他膂力过人，勇敢坚强。当时有个叫弗雷卡的人，声称是国王费里瓦恩之后裔，可人们说他多半是登兰人的血统。他长着一头黑发，在阿道恩河^①两岸拥有着大片土地，富可敌国。他在河源附近建立据点，不把国王放在眼里，海尔姆虽不信任他，但还是让他参加议事会。他则是想来就来，不想来就不来。

“一次弗雷卡带了一大帮人来开会，并为他的儿子伍尔夫向海尔姆提亲，海尔姆却说：‘自你上次来过后又长胖了，但我看那多半是赘肉。’大家听了哄堂大笑，因为弗雷卡确实大腹便便。

“弗雷卡恼羞成怒，辱骂国王，最后说：‘即便是老国王，拒绝受

^① 该河从埃雷德尼姆雷斯西部流入伊森河。

礼也要赔礼道歉的。’海尔姆答道：‘行了，你儿子的婚事不过小事一桩，你我以后再议。本王和议事会有要事相商。’

“会议结束后，海尔姆站起身，将大手按在费雷卡的肩上，说：‘本王不允许在宫内互骂，不过到外面就悉听尊便。’他要费雷卡走在他前面，走下埃多拉斯进入旷野，然后对费雷卡的随从说：‘走开，我们要谈私事，不需要旁听者。去，和我手下人聊天去！’随从们一看国王的卫兵和朋友众多，只好退了下去。

“‘好了，登兰佬，’国王说，‘你现在只要对付海尔姆一人就可以了，光杆一个，手无寸铁。你刚才说得够多了，现在该轮到我说几句了。费雷卡，你的愚蠢与你的肚子一样见长，说到礼品，如果我海尔姆不喜欢别人扔给他的不义之财，他就砸了它。看揍！’说着一拳砸向弗雷卡，弗雷卡应声倒地，不省人事，不久就咽了气。

“海尔姆随即宣布弗雷卡之子及其近亲为国王之敌，然后派出大军向西部边境挺进，弗雷卡的族人顿作鸟兽散。

“四年后(2758)，罗翰面临大敌，冈多却无力相助，因为考塞斯的三支船队袭击冈多，整个沿海地区陷入战火中。罗翰受到了来自东方的入侵，登兰人看到了机会，从伊森加德倾巢而出，越过伊森河。很快就有消息说，这支军队是由伍尔夫指挥的，他们与在莱夫纽和伊森河口登陆的敌人联手，来势凶猛。

“罗翰战败，国土被占，幸存者逃到大山山谷，海尔姆从伊森河渡口败退，损失惨重，在洪堡与及其背后的深谷避难(此处后来被称之海尔姆深谷)，但依然处于重围之中。伍尔夫占领埃多拉斯，在梅达塞尔德扎营，自封为王，海尔姆之子哈勃斯参加埃多拉斯保卫战，终因不敌，以身殉国。

“不久，历史上有名的‘长冬’降临，大雪覆盖罗翰长达五个月(2758年11月至2759年3月)，罗翰人与他们的敌人都是饥寒交迫，度日如年。冬至后，海尔姆深谷发生严重饥荒，国王的幼子哈

姆在绝望中不顾国王的劝告，贸然率部突围，但在大雪中全军覆没。海尔姆因饥饿和忧郁显得暴躁而憔悴。但即便仅仅出于对国王的担忧，也足以促使众多将士坚守危城。他常常单独外出，身披白袍，雪人般悄悄进入敌营，手刃众敌。人们相信，即使他不带武器，也没有任何武器能伤及他。登兰人则说，他找不到食物就吃人，这种说法在登兰广为流传。海尔姆有一只巨大的号角，人们不久就注意到，在出击前，他总要吹响号角，声震深谷，敌人闻之失魂丧胆，不敢结集起来抓他杀他，反而逃之夭夭。

“一天夜里，人们听见号角又吹响了，但海尔姆没回来。清晨，久雪初霁，天际微露晨曦，人们看到一个白色的身影屹立在土壤之上，纹丝不动，没有一个登兰人敢靠近他。海尔姆就这样站着死了，像一尊岩石，双膝挺直，人们说，在深谷时还能听见那号角声，海尔姆的幽魂时时降临敌群，吓得他们丧魂落魄。”

“不久，冬天离去，海尔姆的妹妹茜尔德之子弗里拉夫从逃亡地顿哈罗出发，带着一支敢死队偷袭伍尔夫，将他杀死在梅达塞尔德，重新攻占埃多拉斯。大雪融化引起山洪，恩特沃什河谷一片汪洋，东方入侵者非死即退。最后，冈多也派出了援军从大山的东西两路前来增援。这年(2759)年末前，登兰人被赶走，甚至被驱逐出了他们的老巢伊森加德，弗里拉夫登基为王。”

“海尔姆的遗体从洪堡抬了回来，埋葬在第九座坟墓中，此后，白色的茜姆贝尔敏花在那里开得格外茂盛，整座坟冢俨然白雪覆盖。弗里拉夫去世后，开始修筑一排新的陵寝。”

由于战争，罗翰人口与牲畜骤减，但值得庆幸的是在福尔克怀恩国王时期他们恢复了元气，此后许多年再也没有受到巨大威胁。

在弗里拉夫加冕之时，萨茹曼露面了，带着礼品，对英勇善战的罗赫里姆赞不绝口，人人将他视为贵宾。不久他就住进了伊森加德，这得到了冈多摄政王比伦的许可，因为冈多仍然声称伊森加德是其王国的要塞，并不属于罗翰。比伦还把那座固若金汤的奥

桑克塔楼的钥匙交由萨茹曼保管。

这样，萨茹曼俨然成为人主。开始时，他是作为摄政王的副手和塔楼的护卫者进驻伊森加德的，弗里拉夫像比伦一样，对此满心喜欢，因为伊森加德掌握在一位强大的朋友手中。萨茹曼很早就像朋友，可能起初他确是朋友，可是后来，人们不再怀疑萨茹曼去伊森加德是希望在那里找到魔石，以建立自己的权力，在最后一轮的白道会会议后，他开始对罗翰起歹意，当然他并没有显露出来，他将伊森加德占为己有，把它变成强权和恐怖之地，好像在与索隆较劲，建立第二个黑塔楼，他从所有憎恨冈多和罗翰的人中选择朋友和仆人，不管他们是人类还是其他更邪恶的生灵。

罗翰历代国王

年份^①

第一家系

- 2485—2545 1. 小伊奥尔。他之所以如此命名是因为他在年轻时继承其父王位，而且死时仍头发金黄，面色红润。他之所以早死是因为伊斯特林斯人卷土重来，他在沃尔特战役中阵亡，于是筑起了第一座陵寝。弗里拉夫也葬在这里。
- 2512—2570 2. 布雷戈。他将敌人赶出沃尔特，此后罗翰许多年没有受到攻击。1269年，他建成了梅达塞尔特大王宫。在一次宴会上，其子巴尔多起誓要走“死亡之路”，一去不复返。翌年布雷戈忧郁而死。
- 2544—2645 3. 老阿尔多。他是布雷戈之次子，他被称为老，是因为他的长寿，在位75年。在他执政时期，罗翰人口增长，并驱赶或降服了遗留在伊森东部的登兰人，哈罗黛里和其他山谷都有了人烟。其后的三位国王很少被人提及，在他们的时代，罗翰一派祥和昌盛。
- 2570—2659 4. 福里。阿尔多的长子，但是他的第四个孩子，他封王时已年迈。
- 2594—2680 5. 弗里怀恩。
- 2619—2699 6. 戈尔德怀恩。
- 2644—2718 7. 德奥。在他执政时期登兰人不断袭击伊森河一

^① 此处年份根据冈多年历(第三纪)推算，数字表示生卒年份。

带 2710 年他们占领了伊森加德荒无人烟的外围，无法驱除。

2668—2741 8. 格拉姆。

2691—2759 9. 海尔姆·哈默汉德，在位末年，因敌人入侵及“长冬”，罗翰蒙受巨大损失，海尔姆及其儿子哈勃斯和哈姆战死，海尔姆妹妹之子弗里拉夫继位。

年份

第二家系

2726—2798 10. 弗里拉夫·茜尔德森，在他执政时期，萨茹曼来到伊森加德，登兰人已被驱出伊森加德，罗翰在随后的饥荒和积弱年代里首次受益于他的友谊。

2752—2842 11. 布赖塔。他的人民称他为莱奥法，其为人豪爽，乐于助人，受到众人的爱戴。在他执政时期，罗翰与奥克斯之间发生战争。奥克斯被赶出北方后，在白山避难。他去世时，人们认为奥克斯已被剿灭，但事实并非如此。

2780—2851 12. 瓦尔达。他只当了九年国王。当他和随从出顿哈罗经山路行进时，中了奥克斯的埋伏，被斩尽杀绝。

2804—2864 13. 福尔卡。他是位出色的猎手，但发誓只要罗翰还有一个奥克斯，他就不打猎。在发现并捣毁了最后一个奥克斯巢穴后，他在弗里恩森林追捕埃弗霍尔特大野猪，他如愿以偿，却死于獠牙所咬之伤。

2830—2903 14. 福尔克怀恩。当他成为国王时，罗翰已恢复元气，他重新征服了登兰人占领的西部边境（位于阿道恩河和伊森河之间）。在艰难岁月里，罗翰得到冈多的巨大帮助，因此当他得知哈拉德人猛攻冈多时，派

出大军前去增援,他本想亲率部队前往作战,但被劝阻,他的孪生儿子福尔克雷德和法斯特雷斯(生于2858)代为出征,在伊锡利恩战役中双双阵亡(2885),冈多摄政王图林二世给福尔克怀恩送去了巨额黄金以示抚恤。

2870—2953 15. 芬格尔。他是福尔克怀恩的第四个孩子,第三个儿子,此人口碑不佳,贪图享受,与手下及子女龃龉不断。他第三个孩子,惟一的儿子凯奥尔成年后离开罗翰,长期住在冈多,为摄政王效劳并赢得了荣誉。

2905—2980 16. 凯奥尔。他很晚才成婚,直到2943年才在冈多娶了小他十七岁的洛沙纳克·莫雯,她为他生了三个孩子,老二塞奥顿是独子。芬格尔死后,罗翰召他回国,他很不情愿地回来了,但事实证明他是一位开明的国王。他在王宫里使用冈多语,但并不是所有人都赞同这样做。莫雯又在罗翰给他生了两个女儿,小女儿塞奥德温是最漂亮的,她出生很晚(2963),他哥哥十分疼爱她。凯奥尔回国后不久,萨茹曼就宣布自己为伊森加德之王,不断挑衅罗翰,侵占边境,支持其敌人。

2948—3019 17. 塞奥顿。在罗翰传记中他被称为塞奥顿·埃德纽,在萨茹曼的蛊惑下他意志消沉,但刚多尔夫将他治愈,在生命的最后一年重振精神,率领大军取得了洪堡大捷,接着又带领部队征战佩兰诺草原,投身那个时代最大的一场战役,他倒在冈多都城大门前,在他的出生地和冈多先王们一起安息,后被运回家乡葬在埃多拉斯他的家系的第八座坟墓中。新的家系开始。

第三家系

2989年,塞奥德温嫁给罗翰东部山丘带的伊奥尔蒙德,儿子伊奥尔默尔生于2991年,女儿伊奥尔温生于2995年。那时索隆重新崛起,莫都阴影已伸进罗翰。奥克斯开始袭击东部地区,偷杀马匹。白山也有奥克斯下来,为大个乌路克黑,可是过了很久人们才怀疑他们是萨茹曼的走狗。伊奥尔蒙德的主要战线是在东面,他珍爱马匹,痛恨奥克斯,只要一听说敌人袭击,他就火冒三丈,毫不犹豫地带领数骑迎战敌人。3002年的一天,他追踪小股敌人到埃敏缪尔山边境,遭到躲在岩石后的大队敌军的伏击,不幸战死。

不久,塞奥德温也病故,国王悲痛欲绝,将她的子女带进王宫,视为亲生子女。他自己只有过一个孩子,儿子塞奥德雷德,当时二十四岁。王后埃尔芙霞尔因难产去世,国王没续弦。伊奥尔默尔和伊奥尔温在埃多拉斯长大成人,目睹了落在塞奥顿王宫的阴影。在国王眼里,伊奥尔默尔酷似他的父亲,而伊奥尔温高挑苗条,落落大方,优雅高贵。这种品质来自南方洛沙那克的摩温,她曾被罗翰人称为“钢辉”。

2991—第四纪63(3084)伊奥尔默尔·伊迪戈。他年轻时就成为罗翰元帅(3017),接替其父在东部边境的使命。魔戒大战中,塞奥德雷德在伊森渡口与萨茹曼作战时阵亡,塞奥顿在佩莱诺原野临终前指定伊奥尔默尔为其继承人,称他为王。在那些日子里,伊奥尔温也为自己赢得了声誉。她女扮男装,驰骋疆场,后来在罗翰

被称为“执盾女士”^①。

伊奥尔默尔是位杰出的君主,年纪轻轻就继承了塞奥顿王位,在位六十五年,除老王阿尔多外,比所有国王都长。在魔戒大战中,他和国王埃勒萨及多尔阿姆罗斯的伊姆拉希尔结下友谊,经常去冈多叙旧,第三纪末年,他娶了伊姆拉希尔之女洛茜莉尔,他们的儿子“英俊之王”继承他的王位,统治罗翰。

在伊奥尔默尔时代,罗翰人民享受着他们渴望已久的和平,无论在山谷地还是在平原,人丁兴旺,牛马成群。国王埃勒萨治理着冈多和阿诺,他是这两个古老王国所有领土的国王,惟有罗翰除外。他重新将西利翁的礼品赠予伊奥尔默尔,伊奥尔默尔再次许诺“伊奥尔誓言”,并经常履行之,虽然索隆已消失,但他撒下的仇恨和邪恶并没消灭,为了白树和平生长,西方的国王还要征服许多敌人,而无论埃勒萨国王去何处征战,伊奥尔默尔国王必然一同前往。在鲁恩海滨以及更遥远的南方草原,都能听到这位罗翰骑士震聋发聩的呼声,看见白马绿野王旗。这一情景一直延续到伊奥尔默尔步入垂暮之年。

^① 她的持盾之臂被魔王的狼牙棒打断,但他也一命呜呼。这样,格洛芬德尔很久前对国王厄纽尔说的话成了现实:魔王不会死在男人之手。罗翰歌谣中唱道,在那次行动中,伊奥尔温得到了塞奥顿扈从的援助,这位扈从并非人类,而是来自一个遥远国度的哈夫林人。伊奥尔默尔在罗翰赐予他荣誉,称他为霍尔德怀恩,这位霍尔德怀恩正是壮士梅利阿道克,巴克兰的主人。

三 杜林族人

关于矮人的起源,埃尔达人和矮人自己都有一些奇异的传说,但由于这些故事年代久远,我们不提也罢。杜林这一名字是矮人用以称呼他们民族的七大先祖中最长者,亦即所有长须国王的祖先。这位先祖兀自独睡,一直睡到天地大变,民族觉醒,才来到阿扎努比查,在雾山东麓的岩洞中住了下来,那里就是以后歌谣中提到的著名的莫利亚地城。

他活了很久,以“长命杜林”而闻名遐尔,在远古时代结束前才故世,他的坟墓建在莫利亚地城的卡扎德·都姆。他的族系绵延不绝,在他王室里先后有五位继承人,像他们的先祖那样采用了杜林这一名字,因此他被矮人看作转世长命也就不足为怪了。关于矮人及其在这个世界上的命运,确实有不少故事与说法。

第一纪末后,卡扎德·都姆繁荣昌盛,这主要是因为,由于塞戈洛德利姆被捣毁,蓝山上的两座古城诺格洛德和贝莱戈斯特化为废墟,于是人们带着知识和技艺逃亡到卡扎德·都姆,从而使那里变得十分富足。在整个黑暗年代和索隆主宰之时,莫利亚坚持了下来。埃里吉翁被毁之后,莫利亚大门紧闭,卡扎德·都姆王宫既深且固,更有一支人数众多、英勇善战的队伍,索隆根本奈何不了它。尽管它人口开始减少了,但财富未遭侵掠。

到了第三纪中叶,第六位杜林开始执政,莫高斯之帮凶索隆东山再起,尽管当时人们还不知道对莫利亚虎视眈眈的森林阴影到底是什么东西。正当天下的邪恶蠢蠢欲动之时,小矮人则大力开掘,在巴拉辛巴山寻找米瑟里尔,这是一种极其贵重的金属,俗称

真银。由于挖地不止,他们将一个恐怖之物从睡梦中惊醒^①,它就是伯洛格,来自塞戈洛德利姆,自从西方大军来到中洲后一直藏在地泉深处。伯洛格杀了杜林,他的儿子奈因一世也遭其毒手。自此,莫利亚从颠峰滑落,它的人民不是惨遭杀戮便是远走他方。

大多数逃亡者进入北方,奈因之子思雷恩一世来到黑森林东面的埃雷博(也称孤山),在那里开创新的事业,成为山下之王。在埃雷博,他发现了被称作阿肯斯通(大山之心)的大宝石。而他的儿子梭林一世则离开那里,去了更北面的灰山地区。当时,大多数杜林人开始在那里聚居。灰山十分丰饶,尚未开发,但更远的荒原上有不少恶龙。许多年后,它们又强盛起来,大量繁衍,向矮人发动战争,掠夺他们的劳动成果。终于,代恩一世及其次子弗洛被一条大冷龙杀死在自己王宫的门前。

不久,杜林部族中的大多数矮人又背井离乡。代恩之子格洛和许多追随者上了铁山,但代恩的继承人瑟洛和其叔叔波林及其余的矮人又回到了埃雷博。瑟洛把阿肯斯通石带回到思雷恩的大王宫,民族又渐渐兴旺发达,繁荣富裕,并且同居住在附近的所有人类结下友谊。矮人不仅能生产精美的日常物品,还能制造精良的刀矛甲冑。他们与铁山的族人之间有着繁忙的矿石运输。如此,这个居住在凯尔达因(奔流河)和卡南河(红水河)间的北方民族变得十分强大,把来自东方的敌人统统赶出北方。矮人丰衣足食,在埃雷博宫里豪宴不断,歌舞升平。

有关埃雷博拥有巨大财富的消息不胫而走,传到了巨龙的耳里。于是当时最大的巨龙金龙斯曼格发起突然袭击,燃起大火。王国立即被摧毁,黛里镇成为一片废墟。斯曼格闯入大王宫,横躺在金床上。

^① 也许是摆脱了囚禁,也可能它早已被索隆的恶念唤醒。

熊熊大火与野蛮的掠夺使瑟洛族人纷纷外逃，瑟洛及其儿子思雷恩二世总算从一道秘门逃出王宫。他们拖家带口^①，居无定所，开始了漫长的亡命生涯，同行的还有少数民族人和忠实的追随者。

多年后，瑟洛年迈体弱，贫病交迫，把他拥有的最后一件大珍宝——七枚戒指中的最后一枚给了儿子思雷恩，然后就带了一位叫做纳尔的老伙伴走了。在离别之际，他跟思雷恩讲起了戒指之事。

“也许它会是你们将来财富的根基，虽然看来希望不大，但毕竟得以金养金啊。”

“你肯定不想回埃雷博了吗？”思雷恩问。

“这辈子不会回来了。”瑟洛说，“向斯曼格复仇的使命只好托付给你及你的子孙了。我不愿再忍受贫困和人类的白眼，我要去看看还能发现些什么。”他没说去哪里。

或许由于年迈和不幸，或许是沉溺于祖辈在莫利亚的辉煌岁月，瑟洛变得神志恍惚，更可能是那枚魔戒因其主人索隆的重新崛起而恢复邪气，把他推向愚蠢与毁灭，瑟洛带着纳尔从他旅居的登兰出发，北上翻越红角山隘，来到阿扎努比查附近的莫利亚。

莫利亚大门洞开，纳尔求他谨慎行事，但他不加理会，昂首阔步走了进去，就如王位继承人归来一般，他进去后就没再回来。纳尔躲在附近等了许多天，一天他听到一声叫喊及号角的巨响。一个人从石阶上滚下来，他担心那人就是瑟洛，连忙爬上前去，此时大门里传来说话声：

^① 其中有思雷恩二世的子女：梭林（俄肯霍尔德）、弗雷林和迪斯。根据矮人的年龄算法，当时梭林还是个年轻人。后来得知，逃出来的矮人远比所希望的要多，但多数矮人逃往铁山。

“过来，长胡子老头！我们能看见你，今天你不必害怕。我们需要你当信使。”

纳尔走过去，发现倒在地上的确是瑟洛的尸体，但已身首分离，脸庞朝下，纳尔跪下身，听到阴影里传来奥克斯的笑声，然后那声音又说：

“乞丐不等在门外，却偷偷溜进来企图行窃，我们决不会手软；要是你们谁还敢在这里探头探脑，当心落得同样下场。去告诉他们。如果他的亲人想知道现在谁在这里做主，名字就写在他脸上，是我写的！是我宰了他！这里我说了算！”

纳尔翻过瑟洛的脑袋，看见在额头上用矮人文字刺的一个名字——阿佐格，这名字刺在他的心头，也刺在所有矮人的心头。纳尔弯腰捧起瑟洛的头颅，这时阿佐格的声音又响起：“扔下它，快滚。这是给你的赏金，长胡子老头。”一个小口袋扔在他身上，里面是一些不值钱的小硬币。

纳尔老泪纵横，逃下银齿峰。当他回首望去，看见奥克斯已出了山洞大门，正用刀剁瑟洛的尸体，把剩下的肉扔给黑乌鸦。

纳尔把这个不幸的消息带给了思雷恩，他听着，泪流满面，却一声不吭，拨弄着胡子。整整七天，他坐着缄默不语，然后站起身，说：“天理难容！”这就是那场持久而血腥的矮人—奥克斯之战的开始，大部分战斗是在大地深处进行的。

思雷恩立即派出信使去北、东、西三个方向通风报信。但整整花了三年，矮人才将部队全部召集起来，杜林族人结集在国王麾下，而其他各矮人部族也纷纷前来参战，他们民族的最长者的后嗣受到如此奇耻大辱令他们怒火中烧。一切准备就绪，他们发起了进攻，从冈达伯德到格兰顿，他们一路凯歌，摧毁了奥克斯所有的据点。双方不分昼夜打红了眼，尸体横陈，血光冲天。矮人装备精良，哀兵必胜，打得奥克斯四处逃窜，他们乘胜追击，在山中洞穴中搜寻阿佐格。

最后所有溃逃的突克斯在莫利亚结集。矮人大军追击到阿孔努比查。这是位于凯莱德-扎兰姆明附近大山的麓间的大峡谷过去单是卡孔德·都姆王国的一部分。矮人来到山边先祖圣地之门时,在山谷里发出雷鸣般的吼声。他们上方的山坡上还有大批敌人,从门口拥出许多奥克斯,他们被阿佐格赶了出来,作垂死挣扎。

起初,矮人处于劣势。那是个阴暗的冬日,奥克斯背水一战,且人多势众,居高临下。莫利亚之战就是这样拉开了序幕,回想起那场战斗,奥克斯不寒而栗,而对矮人而言那则是一场动天地,泣鬼神的血战。思雷恩带领近卫军发起的第一次进攻被击退,损失惨重,他被逼进离凯莱德扎拉姆不远的大树林。其子弗雷林及族人芬丁与其他许多人阵亡,思雷恩和梭林受了伤^①。其他战场的战斗进入拉锯状态,双方伤亡惨重,在最后关头,铁山的矮人赶到,扭转战局。戈洛之子奈因带领生力军铁甲武士投入战斗,在敌群中冲锋陷阵,高喊“阿佐格!阿佐格!”挥动斧子砍倒所有挡在路上的敌人。

奈因站在大门前,大声喊道:“阿佐格,要是你在里面,就给我出来!是不是山谷里的这出戏有点儿太狠了?”阿佐格应声而出,他是个大个子奥克斯,长着一只巨大的铁甲头,但是敏捷又强壮,跟他出来的还有他的卫士,个个模样与他相像,双方立即交起手来,阿佐格冲着奈因说:

“怎么?又一个乞丐上门来了?也要我在你脸上刺上字?”说着便朝奈因冲来,两人打成一团。奈因连日征战,体力不支,又因愤恨,气得双眼直冒金星;生性残暴的阿佐格则以逸待劳,精力充沛。打斗中,奈因拼尽全力向阿佐格砍去,但阿佐格闪到一边,一

^① 据说梭林的盾牌被劈成两半,他扔掉破盾牌,用斧子砍下一段橡树枝,拿在左手权作盾牌抵御敌人刀枪,或当棍棒飞舞,因此而名声大作。

脚踢在奈因腿上，奈因向前踉跄了几步，斧子掉在他原先站立的石头上，阿佐格趁机快速出手，一剑劈在奈因脖子上，虽然坚固的铁甲挡住了锋利的刀刃，但这一剑力量极大，奈因的脖子折断，身子倒了下去。

阿佐格一阵狂笑，抬起头发出胜利的嚎叫，但声音立即哽在了喉咙口，他看见峡谷满山遍野都是敌人，矮人们正朝他拥来，一路砍杀，势如破竹，那些没死的奥克斯纷纷向南逃窜，一边跑一边尖叫，阿佐格的卫士全都毙命，他掉转头就朝大门口逃。

他身后一名矮人手持红斧紧追不舍，一直追上石阶，他就是奈因之子“铁脚”代因。就在阿佐格逃进门口的一刹那，代因追上了他，一斧劈去，砍下了他的脑瓜。按矮人的年龄计算，当时的代因还是个小男孩，便做下了这件惊天动地的壮举。据说，尽管他坚忍不拔，且义愤填膺，但当他从大门出来时，脸色灰白，如同受到很大惊吓一般。他寿命很长，又经历了无数次战斗，最后在魔戒大战中倒下，当时他虽老态龙钟仍然不屈不挠。

矮人终于赢得了胜利，幸存者在阿扎努比查集合，他们取来阿佐格的脑袋，往它的嘴里塞进了一只小钱包，然后将它插在村庄上。但那一夜，没有庆宴也没有歌声，矮人沉浸在死难同胞的沉痛悼念之中。据说，他们中有一半人再也站立不起来，或康复如初。

尽管如此，第二天一早，思雷恩站在了大家面前，他一只眼永远瞎了，一条腿受伤跛了，但他说：“很好！我们胜利了。卡拉德-都德是我们的！”

战士们回答说：“你就是杜林的继承人，但即使你只有一只眼睛，也应看得更清楚，我们为复仇而战，我们也尝得到了复仇之苦。如果这算得上胜利，那么我们实在不敢领受。”

那些不属于杜林家族的人说：“莫利亚不是我们祖上的领地，除了有希望找到宝藏之外，它对我们毫无意义。但现在如果我们

必须两手空空而去 ,不带走我们的报酬和抚恤 ,那么我们越早返回家园 ,我们就越高兴。”

思雷恩转身对代因说 :“我自己的族人肯定不会弃我而去吧 ?”
“不会。”代因说 ,“你是我们族人的父亲。我们以前为你而流血牺牲 ,今后还将一如继往 ;但我们不进莫利亚 ,你也别进莫利亚。惟有我能看透大门上的阴影 ,在阴影那边等待你的仍是杜林的灾星了 ,这世界必然改变 ,除了我们之外 ,另一股力量必然在杜林人之前再次进入莫利亚。”

在阿扎努比查战役之后 ,矮人们再次散去 ,走之前 ,他们在死者身上解下武器和盔甲 ,这样 ,奥克斯即使再回来也得不到矮人的装备 ,据说 ,撤离战场的矮人个个身负重物 ,压得背都弯了。他们搭了许多柴堆 ,焚烧了所有死难族人的尸体。燃烧产生的烟雾连在萝林都能见到^① ,为此他们大量砍伐山谷中的树木 ,从此那里便成了荒山秃岭。

待火焰化作灰烬 ,矮人各自返回自己家园。铁脚代因率领父王的子民也要回铁山。站在巨大的木桩前 ,思雷恩对梭林·橡木盾说 :“也许会有人认为这颗脑袋付出的代价太大了 !至少我们为此付出了我们的王国 ,你愿与我一起回去打铁 ,还是愿寄人篱下 ,仰人鼻息 ?”

“回去打铁。”梭林回答说 :“铁锤至少使我们的臂膀保持粗壮 ,直到它们能再次挥舞锐利的武器。”

于是思雷恩和梭林带领残部(其中有巴林与格洛因)返回登

^① 如此对待死难同胞对矮人来说则是痛苦的 ,这违背了他们的习俗 ,但按风俗建造坟墓(他们将死者葬入石头中而不是土中) ,要用许多年时间 ,他们只得采用火葬的办法 ,以免死难亲人抛尸旷野 ,留给野兽、鸟类或食人的奥克斯。那些在阿扎努比查阵亡的矮人永远活在他们的记忆之中 ,直至今日 ,矮人还会很自豪地提及他们祖先。“他是个被火葬的。”有这句话就足以说明一切。

兰,但不久就继续搬迁,在埃雷厄多流浪,最后在月牙河东岸的埃雷德鲁因建立了流亡王国。在那些日子里,他们铸造的东西中多数是铁器。但他们总算兴旺起来,人口逐渐增加^①。但正如瑟洛所说,魔戒需要以金养金,但他们几乎没有金子或其他贵金属。

此处稍稍提及有关这枚魔戒的事情。杜林部族的矮人相信它是铸造的七枚戒指中的第一枚。人们说,是精灵工匠而不是索隆把它送给了莫利亚国王杜林三世,当然毫无疑问,魔戒之王带有索隆的邪恶,因为他帮助铸造了所有这七枚戒指。魔戒之王的持有者并不显示或谈论它,除非死到临头,也很少有放弃它的,所以一般人并不知道它藏在何处。有人认为,如果它没被盗走的话,应该在莫利亚,在国王们的秘密墓穴中。但杜林继承者的族人错误地认为,瑟洛戴着它鲁莽地闯回莫利亚。其后,魔戒之王便不知下落,阿佐格的尸体上也没有。

矮人现在相信,很可能索隆有本事找到这枚魔戒,这枚惟一流落在外的戒指。矮人还认为,杜林的后嗣所蒙受的飞来横祸多半出于他的歹意。但事实证明,索隆无法用它征服矮人。魔戒的惟一作用是在他们心中燃起对金子和财宝的贪欲,使他们觉得如果缺少这些,那么其他一切美好的事物都无甚价值。对任何企图夺走他们财宝的人,他们满怀仇恨,渴望报复。不过,矮人从来就是最坚决地抵制任何霸权,虽然遭屠杀或被打垮,但他们不会向阴影屈服,不甘受他人意志的奴役,因为同样的理由,他们的生命也不受魔戒的影响,无论寿命长短都与魔戒无关。正因为如此,索隆格外仇恨持有魔戒的矮人,更想从他们手中夺走戒指。

^① 女矮人寥寥无几,思雷恩之女。是其中一位,她是菲利和基利的母亲,他们出生在埃雷德鲁因,梭林终生未娶。

因此,部分是由于魔戒的恶念,几年后思雷恩变得焦躁不安、贪得无厌,对黄金的贪欲一直占据着他的心灵,最后他抵挡不住诱惑,脑筋动到了埃雷博,决心返回那里。他没有告诉梭林他的心事,告别大伙儿,带上巴林和德瓦林及其他几人出发了。

后来发生的事情几乎无人知晓。现在看来,他带着少数随从一出国境就被索隆派出的奸细跟踪,狼群追杀他,奥克斯伏击他,甚至连鸟类都在他的路上投下阴影,越往北走,麻烦就越多。一个风高月黑之夜,他和随从在安达因河彼岸行路,突然天降暴雨,他们被迫躲进黑森林避雨,天亮时,营地里不见了他的踪影,随从们大声喊叫都听不见他的回音。他们寻了许多天,最后放弃希望,离开那里,回到了梭林身边。过了很久才听说,思雷恩在那天夜里被活捉,带到了多尔格尔德坑道,魔戒遭劫,他受尽折磨,最后死在那里。

于是梭林·橡木盾成了杜林的继承人,但他这位继承人看不到任何希望,思雷恩失踪时他已九十五岁,尽管他心高气傲,但似乎满足于呆在埃里厄尔,劳作不止,还做些买卖,尽力发财致富。许多在外流浪的杜林族人听说他居住在西方便投奔他而去,手下人越来越多,他们在山里建起壮观的大厅用来贮藏物品,小日子过得似乎并不算太坏,虽然在他们的歌中仍然怀念远方的孤山。

岁月流逝,梭林油然想起家族蒙受的耻辱及肩负的向巨龙复仇的使命,余烬在他心中复燃。在他把大铁锤砸得震天响时,他想起了武器、军队与联盟。但是军队被解散,联盟已分离,而他人民手中的斧头少得可怜。当他在铁砧上锤打通红的铁块时,无望的怒火在他心中燃烧。

但最后,刚多尔夫和梭林偶然相遇,这次相遇改变了杜林王朝的整个命运,并导致辉煌的结局。2941年3月15日,梭林外出西

归途中，在布雷过夜，碰巧刚多尔夫也在那里，他要去久违二十余年的霞尔，旅途劳顿，便想在布雷稍事休息。

当时他的一大担忧就是北方的危险局势，他知道索隆在策划战争，一旦他感到羽翼已丰就会进攻林谷，但如今能阻挡东方重新占据安格玛地区和大山北部隘口的只有铁山的矮人，而铁山那边的荒原上巨龙对他们巨大的威胁，而且它很可能成为索隆手中可怕的武器，怎样才能消灭斯曼格呢？

刚多尔夫坐在那里陷入沉思，梭林站在他前面，说：“刚多尔夫大师，我见过你，很高兴能与你说上几句。近段时间来，你经常出现在我的脑海，好像我注定要找到你似的。实际上，如果我知道在哪里能找到你，我肯定会去找。”

刚多尔夫惊讶地看着他，说：“说来也怪，梭林，我也在想你。虽然我是在去霞尔的路上，但在我心目中，这也是通往你的王宫之路。”

“你怎么称呼它都行，”梭林说，“那只不过是流亡时的暂时住所，十分贫寒，但如果你去的话，会受到欢迎的。他们说你是智慧大师，对于世上发生的事情比谁都清楚。我有许多问题，很想听听你的高见。”

“我会去的。”刚多尔夫说。“我猜想至少有一件事同时困扰了我们。我时时记得埃雷博的那条巨龙，我想瑟洛的子孙是不会把它忘记的。”

关于这次会面的结果将另外讲述：刚多尔夫如何制造了一个奇妙的计划帮助梭林，梭林及其随从又如何从霞尔出发去寻找孤山，又是如何出现让人喜出望外的好结局。这里只讲述与杜林族人直接相关的一些事情。

巨龙终于被埃斯加洛思的巴德所杀，但在黛里却发生了战斗。奥克斯一听说矮人重返故乡，便从埃雷博冲杀过来，为首的是博尔

格,他就是代因年轻时所杀的阿佐格之子。在第一次黛里战役中,梭林·橡木盾受了致命伤,后葬在大山深处的墓穴中,胸前放着那块阿肯斯通石,他妹妹的儿子菲利和基利也在战斗中阵亡。他的堂弟,也是他合法的继承人“铁脚”代因从铁山赶来增援,他后来登基成了国王代因二世。正如刚多尔夫期望的那样,大山下的王国复兴了。代因不愧是位英王,在他的治理下,矮人日趋繁荣强盛。

当年(2941)夏末,刚多尔夫终于说服萨茹曼和白道会向多尔格罗德发起进攻。索隆败退,逃到了固若金汤的莫都。所以当魔戒大战最终爆发时,战略进攻的重点转向南方,但即便如此,要不是代因国王和布兰德国王的抵抗,索隆很可能伸出长长的黑手在北方兴风作浪,呼风唤雨。当刚多尔夫和弗拉多、吉穆利一起在米纳思蒂里斯小住时,刚多尔夫也曾向你俩谈到了这一点。当时远方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冈多。

“我曾为梭林的死感到悲痛。”刚多尔夫说,“现在就在我们战斗之际,听说代因在黛里战役中阵亡,应该说这是一个惨重的损失。人们说,即使在他年迈之际,他还能像盛年时期那样挥舞战斧,站在国王布兰德尸体边上,守在埃雷博大门前,直到黑暗降临。这真是个奇迹啊!

“要不然,事情本可能朝另一个方向发展,时局会变得更加险恶。当你们回忆起佩兰诺大战时,千万别忘了黛里战役及英勇善战的矮人。请设想一下本来的结局吧:巨龙的火焰,蛮人的刀剑,林谷的黑夜,冈多没了王后,我们凯旋而归时,迎来的只是废墟和灰烬,然而,现在这一切都避免了——就因为我在春末的一天晚上与梭林·橡木盾在布雷相逢。用中洲的话来说,就是一次邂逅。”

迪斯是思雷恩二世之女,惟一留名青史的女矮人。据吉穆利说,矮人中女性很少,很可能不会超过全体人口的三分之一,如无必要,她们很少外出,如必须外出,她们的声音,外表和装束也得和

男矮人一样,外人很难凭眼睛和耳朵把她们辨认出来,这就使人类产生了一种愚蠢的想法,以为本来就没有女矮人,矮人都是“石头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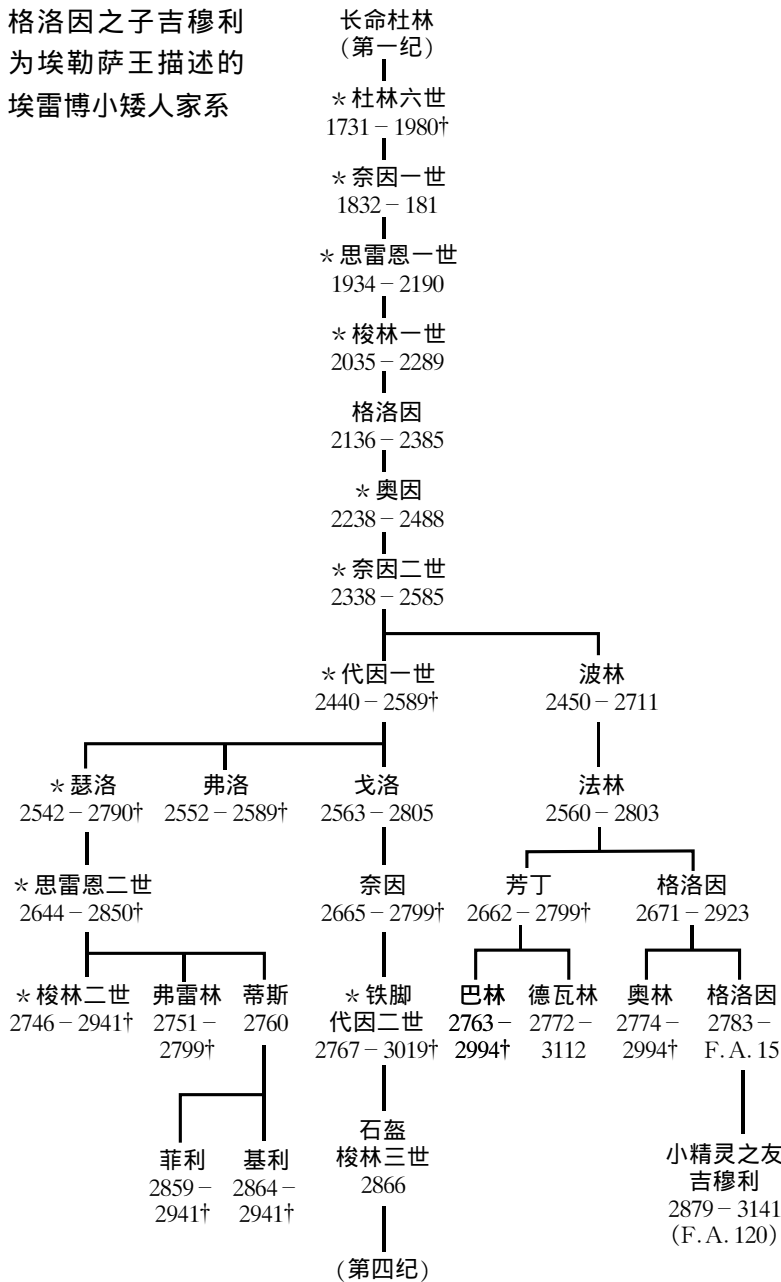
因为女性稀少,矮人人口增长缓慢,而且当他们没有安全住所时情形更糟。矮人终身只娶一女或只嫁一夫,在个人问题上疑心很重,不许他人染指,实际成婚的男矮人还不到三分之一,因为并不是每个女矮人都嫁人,有些不愿嫁,有些则没有合适的人可嫁,只能独守空房,至于男矮人,也有很多人不愿结婚,全身心投入工艺上。

格洛因之子吉穆利赫赫有名,他是魔戒队九名成员之一,在魔戒大战中一直紧随国王埃勒萨左右。由于他与瑟兰迪尔王之子莱戈拉斯的深厚情谊和对盖拉德丽尔夫人的崇敬,人称“精灵之友”。

索隆垮台后,吉穆利带领部分埃雷博的矮人南迁,成为晶洞之王,他与他的人民在冈多和罗翰大兴土木,为米纳思蒂里斯铸造了真银和钢铁大门,以代替被魔王打碎的大门。他的朋友莱戈拉斯也带精灵离开绿林南下,他们居住在伊锡利恩,那里重又变成全西方最美丽的国度。

但当埃勒萨王故世后,莱戈拉斯最终听从心灵召唤,西渡大海。

格洛因之子吉穆利
为埃勒萨王描述的
埃雷博小矮人家系



建立埃雷博 ,1999
巨龙杀代因一世 ,2589
重返埃雷博 ,2590
埃雷博陷落 ,2770
戈尔被杀 ,2790
矮人聚义 ,2790—2793
矮人与奥克斯之战 ,2793—2799
纳达希利翁战役 ,2799
思雷恩外出流浪 ,2841
思雷恩之死及魔戒丢失 ,2850
五军之战及梭林二世之死 ,2941
巴林去莫利亚 ,2989

* 凡被视为杜林族人之王者 ,不论流亡与否均标★号 随梭林·橡树盾去埃雷博的随从中 ,奥里 ,诺里和多里也是杜林王族后裔 ,而梭林的远亲比弗·博弗和博姆德是莫利亚小矮人之后代 ,但不属杜林一支 ,†号表示非自然死亡。

以下是“红皮书”中最后一些注释：

据说 ,莱戈拉斯离去时带着格洛因之子吉穆利 ,是因为他们之间存在着深厚情谊 ,这种情谊是精灵和矮人之间从未有过的 ,如果这是真的 ,那么下面的情况就有些怪了 :无论出于什么样的爱 ,一个矮人竟然愿意为此而离开中洲 ,而且埃尔达人竟然会接纳他 ,或者说西方王族竟然会恩准此事。据另外一种说法 ,吉穆利去西方的另一个原因是为了再见到美丽的盖拉德丽尔夫人。很可能是她利用在埃尔达人中的地位而为他获得了这一恩宠。至于其他 ,不得而知。

附录二 大事纪年(西方年表)

第一纪

结束于大战,瓦利诺大军攻破桑戈洛德林姆,推翻莫高斯。大多数诺尔多精灵返回远西,居住在瓦利诺视野范围之内的埃雷斯,许多辛达人则出了海。

第二纪以莫高斯爪牙索隆第一次被推翻,魔戒被夺而结束。

第三纪以魔戒大战为结束,但一般认为,第四纪迟至埃尔隆德大师离开中洲时才开始。那时人类开始主宰中洲,所有其他“会讲话的族类”都衰落了。

第四纪的人们将前三纪都称为“古代”,但确切地说,这个词只指莫高斯被推翻前的年代,关于那段时期此处无记载。

第二纪

对中洲人类来说,这是黑暗的年代,却是努美诺尔人的辉煌年代。有关中洲的事件记录既少又简短,日期不详。

第二纪初,许多高种精灵还在,多数居住在埃雷德·鲁因河以西的林顿,但在建造黑塔楼巴拉德都之前,许多辛达人东迁,其中一些在遥远的森林建立王国,那里大多是西尔凡精灵,北方大绿林之王瑟兰迪尔便是其中之一。林顿的月牙河以北地区住着吉尔·格拉德,他是诺尔多流亡王国的最后一位继承人,被西方精灵奉为

宗主王 林顿的月牙河南部 ,辛格尔的族人凯利博恩曾住过一阵 ,其妻盖拉德丽尔 ,最杰出的精灵女性。她是“人类之友”芬洛德·费拉冈德之妹。芬洛德是纳高思隆德之王 ,为救巴拉赫之子贝伦献出生命。

后来一些诺尔多人去了埃里吉翁 ,该地处雾山西麓 ,靠近莫利亚西门。他们之所以去那里 ,是因为得知在莫利亚发现真银 ,诺尔多人是出色的工匠 ,不像辛达精灵与矮人交恶 ,但杜林人与埃里吉翁的精灵工匠们之间的友谊是两个种族间有史以来最亲密的。埃里吉翁国王凯勒布林波是费阿诺的后人 ,也是最出色的工匠。

年份

- 1 建立灰港地和林顿。
- 32 埃戴恩人到达努美诺尔。
- 40 众多矮人离开在埃雷德鲁因的旧城去了莫利亚 ,人口增长。
- 442 埃尔洛斯·塔—敏亚托去世。
- 500 索隆又开始在中洲蠢蠢欲动。
- 548 西尔玛莉恩在努美诺尔诞生。
- 600 努美诺尔第一批船出现在海面上。
- 750 诺尔多人建立埃里吉翁。
- 1000 索隆因努美诺尔人日趋增强的力量而恐慌 ,选择莫都作为据点 ,开始建造黑塔楼。
- 1075 塔—安卡利米成为首位努美诺尔女王
- 1200 索隆企图诱惑埃尔达人。吉尔格拉德拒绝与他交往 ,但埃里吉翁的工匠们却被劝服。努美诺尔人开始建造永久性港口
- 1500 精灵工匠在索隆指导下达到工艺的顶峰 ,开始铸造具有魔力的戒指。

- 1590 三大魔戒在埃里吉翁铸成。
- 1600 勃隆在奥罗德鲁因(厄运山口)铸造魔戒之王。黑塔楼建成。凯勒布林波识破索隆的计谋。
- 1693 精灵与索隆之战爆发。三大魔戒被藏匿。
- 1695 索隆军队入侵埃里厄多。吉尔格拉德派埃尔隆德去埃里吉翁。
- 1697 埃里吉翁遭劫难。凯勒布林波去世。莫利亚之门关闭。埃尔隆德带诺尔多残部撤退,在伊姆拉德里斯建立避难所。
- 1699 索隆侵入埃里厄多。
- 1700 塔—米那斯蒂从努美诺尔派出一支庞大的舰队去林顿,索隆战败。
- 1701 索隆被逐出埃里厄多。西方获得长期和平。
- 1800 大约始于此时,努美诺尔人开始主宰沿海地区。索隆向东扩张。阴影降临努美诺尔。
- 2251 塔—安坦那米接掌权杖。努美诺尔人开始反叛并分裂。大约此时,九大魔戒之仆纳芝戈尔,亦称魔戒幽灵第一次出现。
- 2280 乌姆巴成为努美诺尔一大要塞。
- 2350 佩拉吉尔建成,成为努美诺尔“忠诚派”的主要港口。
- 2899 阿—阿登那克沃接受权杖。
- 3175 塔—帕兰蒂反悔。努美诺尔内战。
- 3255 “金袍”阿—法拉松接受权杖。
- 3261 阿—法拉松率舰队登陆乌姆巴。
- 3262 索隆被俘,带回努美诺尔,3262—3310 索隆劝诱国王,腐蚀努美诺尔人。
- 3310 阿—法拉松开始建立大军。
- 3319 阿—法拉松进攻瓦利诺,努美诺尔陷落。伊伦迪尔及其儿子外逃。

- 3320 建立流亡王国 阿诺和冈多 魔石被分 索隆重回莫都。
- 3429 索隆进攻冈多 ,占领米纳思伊西尔 ,焚烧白树 ,伊西尔德沿安达因河逃亡 ,投奔北方的伊伦迪尔。阿纳里翁保卫米纳思阿诺和奥斯吉利亚斯。
- 3430 精灵与人类结成最后同盟。
- 3431 吉尔格拉德和伊伦迪尔东进伊姆拉德里斯。
- 3434 盟军翻越雾山。达戈拉德战役 ,索隆战败。围攻黑塔楼。
- 3440 阿纳里翁遇害。
- 3441 索隆被伊伦迪尔和吉尔格拉德联军推翻 ,吉尔格拉德故世 ,伊西尔德夺得魔戒之王。索隆消失 ,魔戒幽灵进入阴影。第二纪结束。

第三纪

这是埃尔达人衰落的年代。长期以来他们处于和平环境中 ,掌握三大魔戒 ,索隆休眠不起 ,魔戒之王失落。埃尔达人不求上进 ,沉浸在対过去的回忆之中。矮人则藏身大山深处 ,护卫着他们的宝库。但当邪恶又被唤醒 ,巨龙重新出现后 ,他们的宝贝一个个被掠夺 ,他们成了流浪民族。莫利亚长期以来一直安全无恙 ,但住在里面的人口不断减少 ,直到许多大厅变得阴暗而空旷。努美诺尔人因为与低级的人类通婚而智力下降 ,寿命减短。

大约过了一千年 ,第一片阴影降临大绿林时 ,中洲出现了术士。后来听说 ,他们来自遥远的西方 ,是派来抗击索隆势力的使者 ,团结一切与索隆誓不两立的力量 ,但他们被禁止与索隆一争高低 ,也被禁止凭借暴力和恫吓主宰精灵或人类。

他们以人类的形象来到中洲 ,虽从未年轻过 ,只会慢慢衰老 ,但他们智力超群 ,身手不凡。他们很少向人透露真名实姓 ,只使用人们给予他们的名字。这些人(据说共有五人)中法道最高的两位

分别被埃尔加人称作柯鲁尼尔(大法师)和米思兰迪尔(灰衣游侠),但北方的人类则称他们为萨茹曼和刚多尔夫。柯鲁尼尔经常东游,但最终定居在伊森加德,米思兰迪尔是埃尔达人最亲密的朋友,大半时间在西方游荡,从来没有个固定居所。整个第三纪,只有魔戒守护者才知道三大魔戒的去处。但后来,人们知道它们最初是分别由埃尔达人中三位德高望重者保管的,他们是吉尔格拉德,盖拉德丽尔和瑟丹。吉尔-格拉德临终前把他的那枚交给了埃尔隆德,瑟丹后来把他的托付给米思兰迪尔,瑟丹比中洲任何人看得更远,他在灰港迎接米思兰迪尔。他知道从什么地方来,也知道他回什么地方去。

“拿着这枚戒指,”当时他对米思兰迪尔说,“你的工作将十分繁重,但在你感到精疲力竭时它会给你支持。这是枚火戒,带着它,你能在这个日趋寒冷的世界上温暖人心。至于我,我的心是与大海在一起的,我将居住在灰色海岸,直至最后的航船扬帆远航。我等着你。”

年份

- 2 伊西尔德在米纳思阿诺种下一株白树苗,他将南部王国交给梅内尔迪尔。格莱顿草原之灾,伊西尔德及其头三个儿子被杀。
- 3 奥塔把纳西尔之陶片带到伊姆拉德里斯。
- 10 瓦兰迪尔成为阿诺国王。
- 109 埃尔隆德迎娶凯利博恩之女凯勒勃莉安。
- 130 埃尔隆德之子埃莱丹和埃罗赫诞生。
- 241 阿尔温·昂多米尔诞生。
- 420 奥斯托赫国王重建米纳思阿诺。
- 490 东方野蛮人首次入侵。
- 500 罗门达西尔一世击败东方野蛮人。

- 541 罗门达西尔在战役中阵亡。
- 830 法拉斯特开创冈多船王的家系。
- 861 伊伦德死 ,阿诺分裂。
- 933 厄尼尔一世占领乌姆巴 ,使之成为冈多要塞。
- 936 厄尼尔死于大海风暴。
- 1015 瑟扬迪尔在乌姆巴之围中阵亡。
- 1050 海牙门达西尔征服哈拉德人 ,冈多达到鼎盛时期 ,大约此时阴影落到绿林上 ,人们开始称它为黑林 ,随着哈富特人来到埃里厄多 ,记载中提到佩里安纳思。
- 1100 智者(术士及埃达人首领)发现恶人在多尔格尔德建造了据点 ,据认为是纳芝戈尔中的一个。
- 1149 阿塔纳塔·阿尔卡林统治时期开始。
- 1150 法洛海德人进入埃里厄多 ,斯图尔人翻过红角山隘进入安其尔与登兰。
- 1300 邪恶猛然扩张 ,雾山奥克斯人口增加 ,攻击矮人 ,纳芝戈尔再次出现 ,其首领北上安格玛 ,佩里安纳思人朝西方迁移 ,不少人定居布雷。
- 1356 阿齐莱伯一世在与鲁达乌的战斗中阵亡 ,大约此时斯图尔人离开安其尔 ,其中一些人重返威特兰地区。
- 1409 安格玛魔王入侵阿诺 ,阿维莱格一世阵亡。福诺斯特和泰恩戈莎德保卫战 ,阿蒙苏尔塔楼被毁。
- 1432 冈多国王瓦拉卡驾崩 ,部族纷争 ,内战爆发。
- 1437 奥斯吉利亚斯被焚 ,魔石失踪 ,埃尔达卡逃往洛瓦尼翁 ,其子奥奈第尔被杀。
- 1447 埃尔达卡复位 ,推翻篡权者卡斯塔米尔。埃鲁依渡口之战 ,佩拉吉尔之围。
- 1448 叛军逃亡 ,占领乌姆巴。
- 1540 阿尔达米尔国王在与乌姆巴的哈拉德人及考塞斯人作战时

- 阵亡。
- 1551 海牙门达西尔二世击败哈拉德人。
- 1601 许多佩里安纳思人移居布雷 ,阿齐莱伯二世给予他们巴兰达因以外的土地。
- 1630 他们与来自登兰的斯图尔人汇合。
- 1634 考塞斯人向佩拉吉尔反攻 ,杀害米纳第尔国王。
- 1636 大瘟疫流行冈多 ,泰莱姆纳国王及其子女病死 ,米纳思阿诺的白树枯死。瘟疫向北方和西方蔓延 ,埃里厄多许多地区荒无人烟 ,远在巴兰达因的佩里安纳思人幸存 ,但损失惨重。
- 1640 塔隆多国王将王宫迁到米纳思阿诺 ,种植了一棵白树苗 ,奥斯吉利亚斯开始沦为废墟 ,莫都无人盯防。
- 1810 泰卢梅塔·乌姆巴达西尔国王重新占领乌姆巴 ,赶走考塞斯人。
- 1851 战车武士进攻冈多。
- 1856 冈多丧失东部领土 ,纳马西尔二世阵亡。
- 1899 卡里梅塔国王在达戈拉德斯击败战车武士。
- 1900 卡里梅塔在米纳思阿诺修建白塔楼。
- 1940 冈多和阿诺恢复往来 ,建立同盟 ,阿维杜依迎娶冈多昂多赫之女菲莉尔。
- 1944 昂多赫阵亡 ,厄尼尔在南伊锡利恩打退敌军。赢得坎普战役 ,把战车武士赶进死亡沼泽 ,阿维杜依要求得到冈多王冠。
- 1945 厄尼尔二世接受王冠。
- 1974 北方王国结束 ,魔王侵略阿瑟丹 ,占领福诺斯特。
- 1975 阿维杜依溺于福罗切尔海湾 ,米纳思阿诺和阿蒙苏尔的魔石丢失 ,厄努尔带领一支舰队去林顿。魔王在福诺斯特战役中败北 ,被追至埃坦穆尔斯 ,从北方消失。

- 1976 阿兰奈恩接受杜内丹人大首领之头衔 ,阿诺的传世之宝交由埃尔隆德保管。
- 1977 弗朗加带领埃奥瑟德人进入北方。
- 1979 马里希人巴卡成为霞尔首任大统领。
- 1980 魔王来到莫都 ,召集纳芝戈尔 ,伯洛格在莫利亚出现 ,杀害杜林六世。
- 1981 奈因一世阵亡 ,矮人逃出莫利亚 ,萝林许多西尔凡精灵逃往南方 ,阿姆洛思和尼姆洛德尔陷落。
- 1999 思雷恩来到埃雷博 ,发现一个“山底下的”矮人王国。
- 2000 纳芝戈尔从莫都出发 ,围攻米纳思伊西尔。
- 2002 米纳思伊西尔陷落 ,改称米纳思莫古尔 ,魔石被劫。
- 2043 厄努尔成为冈多国王 ,受到魔王挑战。
- 2050 再次挑战 ,厄努尔单枪匹马去米纳思莫古尔 ,后失踪 ,玛迪尔成为首任摄政王。
- 2060 多尔格尔德势力增大 ,智者担心可能是索隆借尸还魂。
- 2063 刚多尔夫赴多尔格尔德 ,索隆败退 ,躲在东方 ,“警觉的和平时期”开始 ,纳芝戈尔潜伏在米纳思莫古尔。
- 2210 梭林一世离开埃雷博 ,北上灰烬山 ,多数杜林族人残部在那里汇集。
- 2340 伊萨勃拉斯一世成为第十三任大统领 ,他是图克家系的第一任大统领 ,巴克家族占据巴克兰。
- 2460 “警觉的和平时代”结束 ,索隆重回多尔格尔德 ,力量更强大。
- 2463 白道会成立 ,大约此时斯图尔人迪阿戈尔发现魔戒之王 ,遭斯米戈尔谋杀。
- 2470 大约此时 ,斯米戈尔·古鲁姆躲进雾山。
- 2475 冈多再遭进攻 ,奥斯吉利亚斯化为废墟 ,石桥断裂。
- 2480 奥克斯开始在雾山建造秘密据点 ,以阻断一切进入埃里厄

- 多的通道 ,索隆开始将手下安置在莫利亚。
- 2509 塞莱勃莉思去萝林 ,在红角山隘遭伏击 ,中了毒伤。
- 2510 塞莱勃莉思渡海西去 ,奥克斯和东方野蛮人侵入卡莱纳豪 ,小伊奥尔赢得凯利勃兰特之战的胜利。罗赫里姆(罗翰骑士)进驻卡莱纳豪。
- 2545 小伊奥在沃尔特战役中阵亡。
- 2569 小伊奥之子布雷戈建竣金殿。
- 2570 布雷戈之子巴尔多进入死亡之路的大门而失踪 ,大约此时巨龙又在远北出现 ,开始骚扰矮人。
- 2589 代恩一世被巨龙所杀。
- 2590 瑟洛返回埃雷博 ,其弟格洛去了铁山。
- 2670 托比尔德在南域种植烟斗草。
- 2683 伊森格利姆二世成为第十位大统领 ,开凿大洞府。
- 2698 埃克瑟里翁一世在米纳思蒂里斯重建塔楼。
- 2740 奥克斯再度入侵埃里厄多。
- 2747 班多布拉斯—图克在北域击败一支奥克斯军队。
- 2758 罗翰受到东西夹攻 ,被蚕食 ;冈多受到考塞斯人舰队的攻击。罗翰的海尔姆在海尔姆深谷避难 ,伍尔夫占领埃多拉斯 2758—2759“长冬” ,埃里厄多和罗翰人民遭难 ,生命财产蒙损。刚多尔夫前来援助霞尔人。
- 2759 海尔姆战死 ,弗里拉夫赶走伍尔夫 ,开始罗翰国王的第二家系 ,萨茹曼住进伊森加德。
- 2770 巨龙斯曼格突然袭击埃雷博 ,黛里被毁 ,瑟洛与思雷恩二世及梭林二世逃亡。
- 2790 瑟洛在莫利亚被奥克斯杀害 ,矮人聚集发起复仇之战。杰隆蒂尤斯诞生 ,后称老图克。
- 2793 矮人与奥克斯之战爆发。
- 2799 莫利亚东门之战 ,铁脚代因返回铁山。思雷恩二世及其子

- 梭林向西游浪 ,旅居在霞尔西面的埃雷德鲁因南部(2802)。
- 2800—2864 奥克斯南下骚扰罗翰 ,瓦尔达国王遇难(2861)。
- 2841 思雷恩二世出发重访埃雷博 ,但遭到索隆爪牙追击。
- 2845 矮人思雷恩被困多尔格尔德 ,七枚戒指中的最后一枚从他手中被夺。
- 2850 刚多尔夫再次进入多尔格尔德 ,发现其主人确是索隆 ,他正在收集所有魔戒 ,并打听魔戒之王及伊西尔德后嗣的消息 ,他找到了思雷恩 ,得到埃雷博的钥匙。思雷恩死于多尔格尔德。
- 2851 举行白道会会议 ,刚多尔夫敦促萨茹曼进攻多尔格尔德 ,萨茹曼予以拒绝^① ,萨茹曼开始在格莱顿草原附近搜寻魔戒之王。
- 2852 冈多摄政王贝莱克索二世故世 ,白树枯死 ,找不到树苗 ,枯树一直立在原处。
- 2885 受索隆密使教唆 ,哈拉德人渡过波洛斯河进入冈多 ,罗翰福尔克怀恩的儿子们为冈多捐躯。
- 2890 毕尔博出生于霞尔。
- 2901 由于莫都乌路克黑人的进攻 ,大多数留在伊锡利恩的居民纷纷外逃 ,亨内思秘密据点建成。
- 2907 阿拉贡二世之母吉尔蕾恩诞生。
- 2911 严冬 ,巴兰达因河及其他河流冰冻 ,白狼南下入侵埃里厄多。
- 2912 山洪暴发 ,毁灭埃内德威恩和敏希利亚思。撒巴德变为废墟 ,荒无人烟。
- 2920 老图克去世。

^① 后来事情才清楚 ,原来萨茹曼早就想将魔戒之王占为己有。他希望索隆自由自在 ,这样魔戒会去寻找它的主人 ,自我暴露 ,所以他不同意向索隆开战。

- 2929 杜内丹人阿拉多之子阿拉桑迎娶吉尔蕾恩。
- 2930 阿拉多被巨怪所杀,埃克瑟里翁二世之子德内豪二世在米纳思蒂里斯诞生。
- 2931 阿拉桑二世之子阿拉贡于三月一日诞生。
- 2933 阿拉桑二世被杀。吉尔蕾恩带阿拉贡去林谷,埃尔隆德接纳他为养子。给他取名为埃斯特尔(希望),他的家世秘而不宣。
- 2939 萨茹曼发现索隆的爪牙正在格莱顿草原附近的安达因河一带搜寻魔戒之王,从而知道索隆已获悉伊西尔德死时的情况。很是震惊,但没向白道会透露半点口风。
- 2941 梭林·橡木盾和刚多尔夫在霞尔探望毕尔博,毕尔博遇到斯米戈尔·古鲁姆,发现魔戒之王。白道会举行会议,萨茹曼同意进攻多尔格尔德,现在他在阻止索隆搜寻安达因河。索隆已做出计划放弃多尔格尔德。黛里的五军之战。梭林二世之死。埃斯加洛思的巴德杀了斯曼格,铁山的代因成了山底王(代因二世)。
- 2942 毕尔博带着魔戒之王回到霞尔。索隆秘密返回莫都。
- 2944 巴德重建黛里,成为国王。古鲁姆离开雾山,开始寻找偷魔戒之“贼”。
- 2948 罗翰国王凯奥尔之子塞奥顿诞生。
- 2949 刚多尔夫和巴林去霞尔看望毕尔博。
- 2950 多尔阿姆罗斯的阿德拉霞尔之女芬杜伊拉丝诞生。
- 2951 索隆在莫都公开亮相,结集力量,开始重建黑塔楼。古鲁姆调转方向去莫都。索隆派遣三名纳芝戈尔重占多尔格尔德。埃尔隆德向埃斯特尔和盘托出他的真名实姓及其家世,并把纳西尔剑碎片交给他。阿尔温刚刚从萝林回来,在林谷树林中遇到阿拉贡。阿拉贡外出,进入荒原。
- 2953 白道会最后的会议。他们就戒指发生争议,萨茹曼谎称他

- 发现魔戒之王已被安达因河流水带入大海。萨茹曼回到伊森加德,将它占为己有,加筑工事,因为对刚多尔夫又忌又怕,他派出间谍监视他的一举一动,而且注意到他对霞尔的兴趣。他很快就开始在布雷和南域安置耳目。
- 2954 厄运山再次喷发火焰,伊锡利恩最后一批住民逃亡越过安达因河。
- 2956 阿拉贡遇到刚多尔夫,建立友谊。
- 2957—2980 阿拉贡开始长途跋涉,仗义行侠,乔装打扮,隐姓埋名,以梭朗吉尔的名义为罗翰的凯奥尔与冈多的埃克瑟里翁服务。
- 2968 弗拉多诞生。
- 2976 德内豪迎娶多尔阿姆罗斯的芬杜伊拉丝。
- 2971 巴德之子代因成为黛里国王。
- 2978 德内豪之子博罗米尔诞生。
- 2980 阿拉贡进入萝林,再次遇到阿尔温·昂多米尔,阿拉贡将巴拉赫之戒送给她,两人在塞林安姆罗斯山顶订下山盟海誓。大约此时,古鲁姆到达莫都边境,与蜘蛛精希洛布相识。塞奥顿成为罗翰国王。
- 2983 德内豪之子法拉米尔诞生。山姆·怀斯诞生。
- 2984 埃克瑟里翁之死,德内豪二世成为冈多摄政王。
- 2988 芬杜伊拉丝早逝。
- 2989 巴林离开埃雷博进入莫利亚。
- 2991 伊奥尔蒙德之子伊奥尔默尔诞生于罗翰。
- 2994 巴林驾崩,莫利亚被毁。
- 2995 伊奥尔默尔之妹伊奥尔温诞生。
- 3000 莫都阴影伸长,萨茹曼不敢使用奥桑克魔石,但受到索隆诱惑,因为索隆有伊西尔魔石。他背叛白道会,他的密探报告说霞尔受到北方游侠的严密保护。

- 3001 毕尔博的告别宴会 刚多尔夫怀疑他的戒指就是魔戒之王，对霞尔倍加保护。刚多尔夫打探古鲁姆的消息，要求阿拉贡帮忙。
- 3002 毕尔博成了埃尔隆德的客人，定居在林谷。
- 3004 刚多尔夫在霞尔看望弗拉多，在后来的几年中定期来访。
- 3007 代因之子布兰德在黛里成为国王，吉尔蕾恩去世。
- 3008 刚多尔夫最后一次去霞尔探望弗拉多。
- 3009 在随后的八年中，刚多尔夫和阿拉贡继续搜寻古鲁姆，从安达因河谷，黑林和洛瓦尼兹直到莫都边境。古鲁姆冒险进入莫都，被索隆捕捉。埃尔隆德派人接阿尔温回林谷，东方所有平原与山区充满险恶。
- 3017 古鲁姆从莫都获释，在死亡沼泽被阿拉贡逮住，带到黑林交给瑟兰迪尔看管，刚多尔夫造访米纳思蒂里斯，阅读了伊西尔德的手卷。

重大年份

3018

四月

12 刚多尔夫到达霍比顿。

六月

20 索隆进攻奥斯吉利亚斯，大约在同时，瑟兰迪尔遭到攻击，古鲁姆脱逃。

七月

4 博罗米尔从米纳思蒂里斯出发。

10 刚多尔夫被囚于奥桑克。

八月

古鲁姆踪影全无。据传大约受到精灵及索隆的爪牙的追捕，他躲藏在莫利亚，但在找到出西大门的路后，却出不去了。

九月

- 18 凌晨，刚多尔夫从奥桑克逃脱。黑骑士渡过伊森渡口。
- 19 刚多尔夫似乞丐般来到埃多拉斯，被拒进城。
- 20 刚多尔夫得到允许进入埃多拉斯。塞奥顿命令他走：“任挑一匹马，马上走。别过了明天。”
- 21 刚多尔夫发现千里马捷影，但它不让他靠近，他跟着捷影在原野上走了很远。
- 22 黑骑士于夜间到达沙恩渡口，他们冲破游侠的守卫。刚多尔夫攀上捷影。
- 23 四个黑骑士在黎明前进入霞尔，另一些往东追赶游侠，然后回来看守绿道，一个黑骑士趁黑夜来到霍比顿。弗拉多离开贝格恩，刚多尔夫驯服了捷影，驰离罗翰。
- 24 刚多尔夫渡过伊森河。
- 26 老林子。弗拉多遇到邦巴迪尔。
- 27 刚多尔夫越过灰洪河。与邦巴迪尔共同度过第二个夜晚。
- 28 霍比特人被古墓幽灵抓获。刚多尔夫到达沙恩渡口。
- 29 夜间，弗拉多到达布雷。刚多尔夫拜访乡佬。
- 30 溪谷地和布雷跃马客栈凌晨遭袭。弗拉多离开布雷。刚多尔夫来到溪谷地，夜间到达布雷。

十月

- 1 刚多尔夫离开布雷。
- 3 夜间他在威瑟托普山遭到攻击。
- 6 夜间威瑟托普山下的宿营地遭到进攻，弗拉多受伤。
- 9 格洛芬德尔离开林谷。
- 11 他将黑骑士赶过米塞瑟尔桥。
- 13 弗拉多跨过该桥。

- 18 格洛芬德尔在黄昏时节发现弗拉多。刚多尔夫已到达林谷。
- 20 逃过布鲁纳恩渡口。
- 24 弗拉多康复苏醒 ,博罗米尔夜间到达林谷。
- 25 埃尔隆德会议。

十二月

- 25 魔戒队于黄昏离开林谷启程。

3019

一月

- 8 魔戒队到达霍林。
- 11 ,12 红角峰大雪
- 13 清晨受到狼群进攻 ,夜间到达莫利亚西大门 ,古鲁姆开始跟踪魔戒携带人。
- 14 二十一号大厅之夜。
- 15 卡扎德都姆之桥 ,刚多尔夫落入深渊 ,魔戒队在深夜到达尼姆洛德尔。
- 17 魔戒队在晚上来到卡拉斯加拉顿豪。
- 23 刚多尔夫追踪伯洛格到齐拉克齐吉尔山之巅。
- 25 他把伯洛格抛下山去 ,离开现世 ,尸体躺在山巅。

二月

- 14 借盖拉德丽尔之镜 ,刚多尔夫复活 ,躺着 ,精神恍惚。
- 16 告别萝林。古鲁姆躲在西岸窥看离别场面。
- 17 格威赫驮刚多尔夫去萝林。
- 23 夜间船队在沙恩吉比尔滩附近受到攻击。
- 25 魔戒队越过阿冈纳斯 ,在帕斯加兰宿营。伊森渡口第一场战役 ,塞奥顿之子塞奥特雷德阵亡。
- 26 魔戒队分道扬镳 ,博罗米尔战死。在米纳思蒂里斯听见他的号声。梅利阿道克和佩里格林被俘。弗拉多和山姆进入东埃敏缪尔高地 ,阿拉贡晚上出发追击奥克斯。伊奥尔默尔听说

奥克斯下了埃敏缪尔高地 ,发动突然袭击。

- 27 日出时阿拉贡到达罗翰西部边境的陡崖 ,伊奥尔默尔违抗塞奥顿之命 ,午夜从伊斯特福德出发追击奥克斯。
- 28 伊奥尔默尔在范冈森林外追上奥克斯。
- 29 梅利阿道克和皮平逃脱 ,遇到树胡子 ,罗赫里姆在日出时发起进攻 ,击溃奥克斯 ,弗拉多下埃敏缪尔高地。遇上古鲁姆 ,法拉米尔见到水葬博罗米尔的小船。
- 30 恩特会议开始 ,伊奥尔默尔返回埃多拉斯遇到阿拉贡。

三月

- 1 弗拉多在黎明时走进死亡沼泽。恩特会议继续 ,阿拉贡遇到白衣刚多尔夫 ,他们前往埃多拉斯。法拉米尔奉命离开米纳思蒂里斯赴伊锡利恩执行任务。
- 2 弗拉多涉过沼泽 ,刚多尔夫来到埃多拉斯为塞奥顿治疗。罗赫里姆西征萨茹曼 ,伊森渡口第二场战役 ,厄肯勃兰特败北 ,恩特会议下午结束 ,恩特向伊森加德进军 ,夜间到达。
- 3 塞奥顿败走海尔姆深谷 ,洪堡战役打响 ,恩特彻底摧毁伊森加德。
- 4 塞奥顿和刚多尔夫从海尔姆深谷出发赴伊森加德 ,弗拉多到达莫兰农荒原边缘的熔渣小丘。
- 5 塞奥顿中午到达伊森加德 ,三寸舌和萨茹曼在奥桑克。带翼的纳芝戈尔飞过多尔巴兰营地。刚多尔夫与佩里格林奔赴米纳思蒂里斯。弗拉多藏在可看见莫都黑门莫兰农之处 ,黄昏时离开。
- 6 凌晨 ,杜内丹人赶上阿拉贡 ,塞奥顿从洪堡出发去哈罗谷地 ,阿拉贡在晚些时候出发。
- 7 弗拉多被法拉米尔带到海奈什埃努。阿拉贡在夜间来到顿哈罗要塞。
- 8 拂晓阿拉贡踏上“死亡之路” ,半夜到达埃雷赫。弗拉多离开

海奈什埃努。

- 9 刚多尔夫到达米纳思蒂里斯,法拉米尔离开海奈什埃努阿拉贡从埃雷赫出发来到卡利姆贝尔。傍晚,弗拉多到达莫达尔之路,塞奥顿来到顿哈罗要塞,黑暗开始从莫都飘出。
- 10 无黎明的一天。罗翰阅兵,罗翰骑士从哈洛黛尔开来。刚多尔夫城门外救下法拉米尔。阿拉贡渡过林格罗河。一支来自莫兰农的军队占领凯尔·安德洛斯,进入阿诺里恩地区,弗拉多越过十字路口,看见莫古尔大军出动。
- 11 古鲁姆拜访希洛布,见到弗拉多睡着,几乎忏悔。德内豪派法拉米尔去奥斯吉利亚斯。阿拉贡到达林赫,进入莱本宁。罗翰受到来自北方的入侵。第一次进攻萝林。
- 12 古鲁姆带弗拉多进入希洛布巢穴。法拉米尔退到堤道要塞,塞奥顿在敏里蒙扎营,阿拉贡将敌军赶往佩拉吉尔。恩特打败入侵罗翰者。
- 13 弗拉多在蜘蛛山口被奥克斯抓获。佩兰诺被侵占,法拉米尔负伤,阿拉贡到达佩拉吉尔,夺取舰队。塞奥顿在德鲁阿丹森林。
- 14 山姆在塔楼发现弗拉多。米纳思蒂里斯被围。野人带领罗赫里姆来到灰林。
- 15 清晨魔王打破城门。德内豪自焚。鸡鸣时听见罗赫里姆的号角声。佩兰诺战役。塞奥顿阵亡。阿拉贡举起阿尔温织的军旗。弗拉多和山姆逃脱,开始沿莫亥山北上。黑林之战,瑟兰迪尔击退多尔格尔德军队。第二次进攻萝林。
- 16 指挥官们的辩论。弗拉多从莫亥山眺望莫都军营与厄运山。
- 17 黛里战役,布兰德国王和铁脚代因国王阵亡,许多矮人和人类在埃雷博避难,埃雷博被围。沙格拉特将弗拉多的斗篷铠甲和剑带到黑塔楼。
- 18 西方大军从米纳思蒂里斯出发。弗拉多进入可见到伊森穆西

- 的地区 ,在从德桑去乌顿的路上遇上奥克斯。
- 19 大军来到莫古尔山谷。弗拉多和山姆逃脱 ,开始沿着去黑塔楼的路行进。
 - 22 可怖的夜晚 ,弗拉多和山姆离开道路 ,往南去厄运山。第三次进攻萝林。
 - 23 大军越过伊锡利恩。阿拉贡打发意志薄弱者。弗拉多和山姆扔掉他们的武器和装备。
 - 24 弗拉多和山姆走上去厄运山的最后一段旅程 ,西方大军在莫兰农的荒原扎营。
 - 25 大军在斯拉格山被包围。弗拉多和山姆到达桑姆玛思诺尔 ,古鲁姆夺得魔戒之王 ,掉进厄运火山口。黑塔楼摧毁 ,索隆被消灭。

黑暗楼倒塌 ,索隆死后 ,大阴影从所有反抗者的心中消失。而他的爪牙和同盟穷途末路 ,惶惶不可终日 ,萝林虽三次遭到多尔格尔德的进攻 ,但精灵们英勇抵抗。那里的力量之强 ,任何人都没法征服 ,除非索隆亲自出动。在萝林边境美丽的树林中发生了可歌可泣的战斗 ,进攻被打退 ,阴影不再 ,凯利博恩率领萝林大军分乘许多小船渡过安达因河 ,占领多尔格尔德 ,盖拉德丽尔摧毁城墙 ,填平陷阱 ,将敌军清除出森林。北方也经历了战斗和邪恶 ,瑟兰迪尔的王国被侵 ,在树林中进行了持久的战斗 ,战火造成了巨大的破坏最后瑟兰迪尔获胜。精灵新年 ,凯利博恩和瑟兰迪尔在森林中部会师 ,他们重新把黑林命名为绿林。瑟兰迪尔的王国版图远至森林覆盖的北部山地 ,凯利博恩则占领纳洛河下流的南部森林 ,命名为东萝林 ,其间广袤的森林地带则赠予波宁家族和林中住民。但在盖拉德丽尔离去后几年 ,凯利博恩厌倦了他的这片领地 ,回到林谷与埃尔隆德的儿子住在一起。在绿林 ,西尔凡精灵并没受到侵扰 ,但在萝林 ,却剩下为数不多、愁眉不展的居民。卡拉斯·加拉

德豪不再有光明和歌声。

重兵包围米纳思蒂里斯的同时,长期来一直威胁布兰德国王的边境的索隆盟军渡过卡嫩河,布兰德被迫退守黛里,在那里得到了埃雷博矮人的支援,在山脚下爆发了一场大战,持续三天,但最后布兰德国王和铁脚代因国王均阵亡,伊斯特林斯人获胜,但他们未能攻破大门,有许多矮人和人类在埃雷博避难,抵挡敌人进攻。当南方胜利的消息传来后,索隆的北方部队军心动摇。被围者反守为攻,一路杀敌,敌军残部逃到东方,从此黛里太平无事。布兰德之子巴德二世在黛里称王,代因之子“石盔”梭林三世成为“山底王”。他们派出使者参加埃勒萨王加冕典礼。两国与冈多友好相处,相安无事,均在西方之王的统辖和保护之下。

从黑塔楼巴拉德都倒塌到第三纪结束间的重大日子^①

3019

霞历 1419

三月

27日 巴德二世和“石盔”梭林三世将敌人赶出黛里。

28日 凯利博恩渡过安达因河,摧毁多尔格尔德。

四月

6日 凯利博恩与瑟兰迪尔会师。

8日 魔戒携带者在科马伦草原授勋。

五月

1日 埃勒萨国王加冕,埃尔隆德和阿尔温从林谷出发。

8日 伊奥尔默尔和伊奥尔温与埃尔隆德儿子们离开米纳斯蒂里斯赴罗翰。

^① 日期根据霞尔年历。

20 日 埃尔隆德和阿尔温来到萝林。

21 日 阿尔温与护送队离开萝林。

六月

14 日 埃尔隆德的儿子们遇见护送队 ,带阿尔温去埃多拉斯。

16 日 他们出发赴冈多。

25 日 埃勒萨王发现白树苗。

仲夏日 阿尔温来到米纳思蒂里斯。

年中日 埃勒萨和阿尔温婚典。

七月

18 日 伊奥尔默尔返回米纳思蒂里斯。

19 日 塞奥顿王葬礼护卫队出发。

八月

7 日 护卫队来到埃多拉斯。

10 日 塞奥顿之葬礼。

14 日 贵宾向伊奥尔默尔王告别。

16 日 他们来到海尔姆深谷。

22 日 他们来到伊森加德 ,他们在日落时向西方之王告别。

28 日 他们追上萨茹曼 ,萨茹曼转道去霞尔。

九月

6 日 他们在能见到莫利亚山区的地方逗留。

13 日 凯利博恩和盖拉德丽尔告别 ,其余人赴林谷。

21 日 他们回到林谷。

22 日 毕尔博一百二十九岁生日 ,萨茹曼来到霞尔。

十月

5 日 刚多尔夫和霍比特人离开林谷。

6 日 他们涉过布鲁纳恩河渡口 ,弗拉多感到毒伤复发的第一阵痛楚。

28 日 夜间他们到达布雷。

30日 他们离开布雷 ,傍晚来到白兰都因桥。

十一月

1日 他们在福洛格莫顿被捕。

2日 他们来到傍水镇 ,唤起霞尔民众。

3日 傍水镇之役 ,萨茹曼死亡 ,魔戒大战结束。

3020

霞历 1420 丰年

3月13日 弗拉多患病(一年前的今天他受了希洛布之毒)。

4月6日 蔓蓉花盛开在聚会场地

5月1日 山姆迎娶罗茜。

年中日 弗拉多辞去市长职务。威尔·威特福德复位。

9月22日 毕尔博一百三十岁生日。

10月6日 弗拉多大病。

3021

霞历 1421 第三纪末年

3月13日 弗拉多再病。

25日 山姆之女“天仙”^① 伊莱纳诞生 ,按冈多年历这天是第四纪的第一天。

9月21日 弗拉多和山姆从霍比顿出发。

22日 他们在伍迪恩德遇到戒指持有者最后一次策马驰骋。

29日 他们来到灰港地。弗拉多和毕尔博随三位戒指持有者离开中洲出海 ,第三纪结束。

10月6日 山姆返回贝格恩。

^① 她因为美丽而被称为“天仙”,许多人说她更像小精灵少女而不像霍比特人,她一头金发,这在霞尔极为罕见,而山姆的另两个女儿也是金发,许多在这时出生的孩子都是如此。

后来发生的与魔戒队成员有关的事件

- 1422 按霞尔年历,这一年是第四纪元年,但年份连续计算。
- 1427 威尔·威特福德辞职,山姆当选为霞尔市长。佩里格林·图克娶朗克利夫的苔蔓德,埃勒萨王发布命令不许人类进入霞尔,他使霞尔成了在北方王权保护之下的自治地区。
- 1430 佩里格林之子法拉米尔诞生。
- 1431 山姆之女戈蒂洛克诞生。
- 1432 人称“壮士”的梅利阿道克成为巴克兰之主人,伊奥尔默尔和伊锡利恩夫人伊奥尔温送来重礼。
- 1434 佩里格林成为图克大统领,埃勒萨王任命大统领、巴克兰主人和市长为大师,任北方王国首席顾问,山姆再次当选市长。
- 1436 埃勒萨王策马北上,在伊文迪姆湖畔小住数日,他来到白兰都因桥,迎候他的朋友,将杜内丹之星授予山姆,伊莱纳成为阿尔温王后的侍女。
- 1441 山姆第三次当上市长。
- 1442 山姆与妻子及女儿伊莱纳去冈多,在那里待了一年,其间由大师托尔曼·科顿任代市长。
- 1448 山姆第四次任市长。
- 1451 “天仙”伊莱纳嫁给远丘格林霍尔姆的法斯特雷德。
- 1452 国王把从远丘到塔山的西疆作为礼物赠予霞尔,许多霍比特人乔迁那里。
- 1454 法斯特雷德和伊莱纳之子埃尔法斯坦·弗厄贝恩诞生。
- 1455 山姆第五次任市长,根据他的请求,大统领任命法斯特雷德为西疆行政官。法斯特雷德和伊莱纳到塔山昂德托尔斯定居,此后,弗厄贝恩家族在那里世代安居乐业。

- 1462 山姆第六次任市长。
- 1463 法拉米尔·图克娶山姆之女戈蒂洛克。
- 1469 山姆第七次也是最后一次,任市长。到 1476 任期满时年届九十六岁。
- 1482 山姆之妻罗茜死于年中日,9月22日山姆在贝格恩出走,来到塔山,与伊莱纳最后一次见面,把红皮书交给她,该书后来由弗厄贝恩家族保管。据从伊莱纳传下来的一个说法:山姆翻过塔山去了灰港,然后出海。他是中洲最后一位魔戒携带者。
- 1484 这年秋天,有口信从罗翰带到巴克兰,说伊奥尔默尔王想再见见老朋友。梅利阿道克虽年迈(102岁)但精神矍铄。他与大统领佩里格林商量,不久他俩便将财产和职位传给儿子,骑马涉过沙恩渡口,从此没人再在霞尔见过他俩。后来听说梅利阿道克来到了埃多拉斯,和伊奥尔默尔王待在一起,直到8月伊奥尔默尔去世。他与佩里格林去了冈多,在那里度过了生命中的最后几年,死后葬于拉恩迪南,与冈多的伟人们共同安息。
- 1541 3月15日埃勒萨王逝世。据说,梅利阿道克和佩里格林的灵床被置放在这位英王的灵床旁。莱戈拉斯在伊锡利恩建造了一艘灰船,沿安达因河而下出海,据说与他同行的有矮人吉穆利。孤帆影尽,中洲魔戒队的故事也告结束。

BRANDYBUCK OF BUCKLAND

Gothenrad Oldbuck of the Marish C.740 began the building of *Brandy Hall* and changed the family name to *Brandybuck*
 马里希的老巴克于 740 年开始建造白兰地庄园,并将家庭姓氏更改为布兰德巴克

Cornadoc 'Deepdelber' 戈尔巴迪克 "深钻研者"

=Malva Headstrong 马尔瓦·黑德斯特朗
 1134—1236

Madoc 'Proudneck' 马迪克 "高傲的脖子"

1175—1277
 =Hanna Goldworthy 汉娜·戈尔德沃西

Sadoc 1179 萨迪克

Marroc 马尔罗克

Two Sons 两个儿子

Salvia 萨尔维亚

1226

(Various descendants) 冈达尔博尔吉
 各后裔

=Gundobald Bolger
 冈达尔博尔吉
 (many descendants)
 许多后裔

Madoc 'Masterful' 玛马迪克 "专横的人"

1217—1310
 =Adaldrina Bolger 阿达尔德里达·博尔吉

Gorbadoc 'Broadbelt' 戈尔巴迪克 "宽带"

1260—1363
 =Mirabella Took 米拉贝拉·图克

Two daughters 两个女儿

Organas
 奥格拉拉斯
 1268

家谱 附录三

Rorinnac 'Goldfather'
 (Old Rorix)
 罗里麦克 "金父" (老罗里)
 1302—1408

Ananrath
 1304—1398
 阿马兰思

Saradas
 1308—1407
 萨马达斯

Dodinas
 多迪纳斯

Asphoedel 阿斯福代尔
 1313—1412

Dinodas
 迪诺达新

Primula 普利莫拉
 1320-1380

Gorbulas
 戈布拉斯
 1308

=Menegetla Gould
 梅尼吉尔达·古尔德

=Rufus Burrows 鲁弗斯·伯罗斯
 (Milo Burrows 米洛·伯罗斯)
 1347
 =Prony Bageins (皮厄尼·巴金斯)

=Drogo Bageins
 德洛戈·巴金斯

Marnadas
 玛马达斯
 1343

Saradoc 'Scattergold'

萨拉迪克 "散金"
 1340—1432

Mernnac
 1342-1430
 梅里麦克

Sericic 塞里迪克
 1348

Bageins
 弗拉多·巴金斯

=Esmerla Took
 埃斯米拉尔达·图克

Beriac
 1380
 贝里拉克

=Hilda Bracegrilde
 希尔达·布雷斯格尔德尔

Mernnas
 1381
 梅里麦斯

Mertha
 1383
 门撒

Maliot
 1385
 梅利洛特

MERLADOC

'the Magnificent' 1382
 "伟大的" 梅利阿迪克
 =Escella Bolger 1385
 埃斯特拉·博尔吉

Doderic
 1389
 多德里克

Illberic
 1391
 伊尔贝里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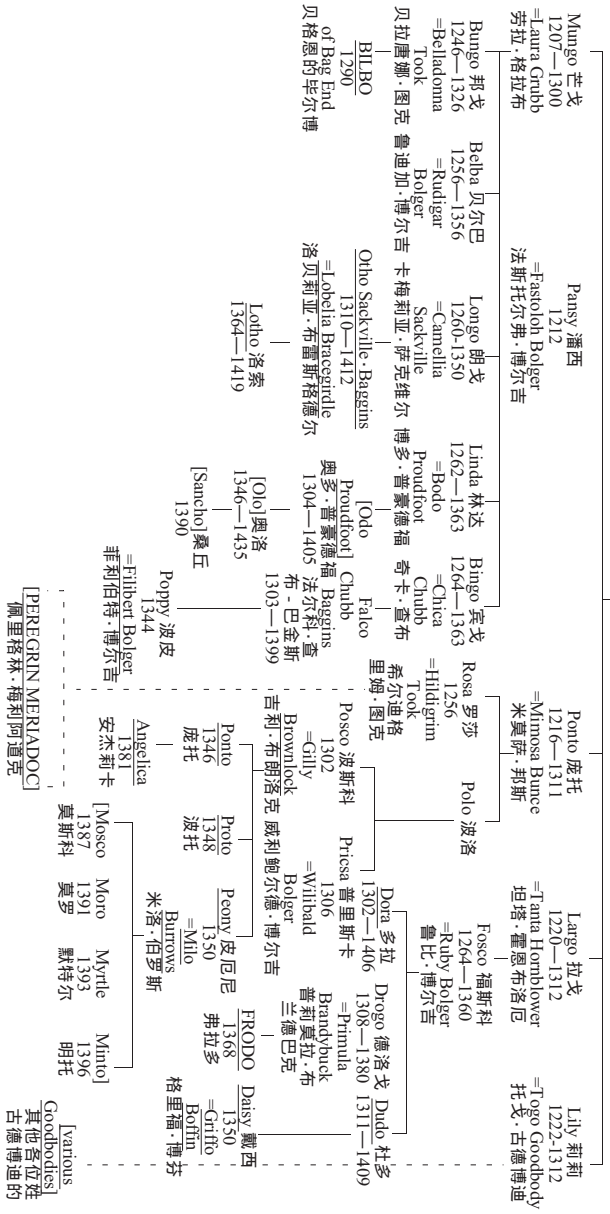
Celandine
 1394
 塞兰戴恩



BAGGINS OF HOBBITON 霍比顿的巴金斯家族

Balbo Baggins 巴尔博·巴金斯
1167

=Berylla Bofim 贝里拉·博芬



附录四 霞尔历

历年通用

(1) *Afteryule* 一月 (4) *Astron* 四月 (7) *Afterlithe* 七月 (10) *Winterfilth* 十月
元旦 大半年日

YULE 7 14 21 28	1 8 15 22 29	LITHE 7 14 21 28	1 8 15 22 29
1 8 15 22 29	2 9 16 23 30	1 8 15 22 29	2 9 16 23 30
2 9 16 23 30	3 10 17 24 -	2 9 16 23 30	3 10 17 24 -
3 10 17 24 -	4 11 18 25 -	3 10 17 24 -	4 11 18 25 -
4 11 18 25 -	5 12 19 26 -	4 11 18 25 -	5 12 19 26 -
5 12 19 26 -	6 13 20 27 -	5 12 19 26 -	6 13 20 27 -
6 13 20 27 -	7 14 21 28 -	6 13 20 27 -	7 14 21 28 -

(2) *Solmath* 二月 (5) *Thrimidge* 五月 (8) *Wedmath* 八月 (11) *Blotmath* 十一月

- 5 12 19 26	- 6 13 20 27	- 5 12 19 26	- 6 13 20 27
- 6 13 20 27	- 7 14 21 28	- 6 13 20 27	- 7 14 21 28
- 7 14 21 28	1 8 15 22 29	- 7 14 21 28	1 8 15 22 29
1 8 15 22 29	2 9 16 23 30	1 8 15 22 29	2 9 16 23 30
2 9 16 23 30	3 10 17 24 -	2 9 16 23 30	3 10 17 24 -
3 10 17 24 -	4 11 18 25 -	3 10 17 24 -	4 11 18 25 -
4 11 18 25 -	5 12 19 26 -	4 11 18 25 -	5 12 19 26 -

(3) *Rethe* 三月 (6) *Forelithe* 六月 (9) *Halimath* 九月 (12) *Foreyule* 十二月

- 3 10 17 24	- 4 11 18 25	- 3 10 17 24	- 4 11 18 25
- 4 11 18 25	- 5 12 19 26	- 4 11 18 25	- 5 12 19 26
- 5 12 19 26	- 6 13 20 27	- 5 12 19 26	- 6 13 20 27
- 6 13 20 27	- 7 14 21 28	- 6 13 20 27	- 7 14 21 28
- 7 14 21 28	1 8 15 22 29	- 7 14 21 28	1 8 15 22 29
1 8 15 22 29	2 9 16 23 30	1 8 15 22 29	2 9 16 23 30
2 9 16 23 30	3 10 17 24 LITHE	2 9 16 23 30	3 10 17 24 YULI

小半年日

除夕

Midyear's Day 仲年日
(*Overlithe*) 闰日

每年均始于星期的第一天——周六,而止于星期的最后一天——周五。“仲年日”(Mid-year's Day)和闰年中的“闰日”(Overlithe)不计在星期中。“仲年日”前一天称作“前年中日”(1 Lithe)而其后的叫“后年中日”(2 Lithe)。年末那天称作“除夕”(1 Yule),而年初那天称为“元旦”(2 Yule)。“闰日”是一个特别的假日,但没出现在魔戒(Great Ring)史上任何重要年份中。1420年有一次,那是个夏季宜人的大丰年,据说在人们记忆和记录中那年的狂欢盛况空前。

各种日历

露尔的日历与我们现在的有几处不同。当然年是一样长的^①,因为那些以如今的人类纪年和生命来看很久远的日子,从大地的年限来看,就没有那么长了。据霍比特人记载,当他们还是个流浪民族时没有星期概念,却有大体按照月球圆缺计时的月,他们对日期和时间的计算既模糊又不精确。在埃里阿多西疆定居后,他们采用了杜内丹人的钦定历法,该历法基本上承袭自埃尔达精灵的历法(埃尔达不是“人”,是精灵一个种族的别称,而杜内丹是人类一个种族的称号,所以绝对不能说是“杜内丹是埃尔达的后代”),不过露尔的霍比特人进行了几处小改动。这种日历,又称‘露尔历’,后来也在布雷实施,只是露尔人将他们在露尔定居的那一年作为元年。

关于人们熟知并习以为常的事物(比如字母的名称、星期中每天的名称、月份的名称或长度),很难从古老的故事或传说中找到确切的词源信息。由于霍比特人普遍对家谱兴趣浓厚,以及其中的学者在魔戒大战后对古代史所产生的兴趣,露尔霍比特人似乎

^① 365天5小时48分46秒。

对日期颇为关注,他们甚至还画了复杂的表格来表示他们自己的历法体系和其他历法体系的关系。对此我并不在行,可能还出了许多错,但无论如何,至关重要的年份,即霞尔历 1418 年和 1419 年的大事记却很仔细地列在《红皮书》上,日期和时期勿庸置疑。

显然,就如山姆怀斯所说,中洲埃尔达有更多的时间可自由支配,因此他们以更长的时段来计时,昆雅语中 *yen* 一词常译作“年”,但其实相当于 144 个我们的年。埃尔达喜欢用 6, 12 及其倍数计数。太阳历的“天”他们称之为 *re*“日”,用以计算两次日落间的时长。一年有 52596 天。为了典仪而不是实用的目的,埃尔达奉行六天为一个星期或“周”(enquie)的习俗,一“年”有 8766 周,通“年”连续计算。

在中洲,埃尔达也奉行短时段的“年”,即阳历年,称作“载”(coranar),多少是按天文学太阳回归的时间计算。另外他们也像所有精灵通常做的那样,还将根据植物随季节变化的周期称之为“稔”(loa)“生长期”(尤其在西北地区)。“稔”又分几个或看作长月或看作短月的时段。无疑,这因地域而异。但霍比特人仅提供了涉及到伊姆拉德里斯日月的信息。在该日历中有六“季”,昆雅语的名字分别是: *tuile*, *laire*, *yavie*, *quelle*, *hrive*, *coire*, 可译作“春、夏、秋、衰(fading)、冬、萌(strring)”。辛达语的名称是 *ethuil*, *laer*, *iavas*, *firith*, *rhiw*, *echuir*。“衰”季也叫 *lasse - lanta*“叶落”,辛达语则称为 *narbeleth*“日缺”。

夏(Laire)和冬(hrive)各有 72 天,其余的季有 54 天。“稔”始于“元旦”(yestare),春(tuile)的紧前一天,止于“除夕”(mittare),“萌”(coire)的紧后一天。在秋(yavie)和“衰”(quelle)之间插了三个“中间日”(enderi)。这就构成一年 365 天,并通过在每 12 年将“中间日”翻番(加 3 天)来补足短缺的天数。

如何处理因而产生的差错尚未确定。如果那时的年和现在的同长,那么一“年”(yen)就会多出一天。在红皮书日历上的一条注

释表明有误差存在,大意是在林谷历法(Reckoning of Rivendell)中每三“年”的最后一年都短三天:那一年三个“中间日”翻番的做法被取消,“但我们的时代没发生过此事。”对其余误差的校正却没记录。

努美诺尔人对这些排列形式进行了更改,把“稔”分成长度更规则的小时段,并坚持每年始于仲冬的风俗,他们的先祖、西北的人类在第一纪用的就是这种历法。后来他们将一星期改成七天,并将从(出自东海的)日出到下一个日出的时间看作一天。

努美诺尔历法不仅在努美诺尔使用,在国王统治结束前的冈多和阿诺也使用,称作钦定历法。一般每年有365天,分成12个月(astar),其中10个月每月30天,另两个月31天。那两个长月在年中前后,类似我们的6、7月。年的首日称 yestare“元旦”,年中那天(第183天)称 loende“年中”,年末那天称 mettare“除夕”,这三天不归任何月份。除了世纪(haranye)的最后一年外,每隔四年就用两个 enderi“中间日”来代替 loende“年中”(也就是置闰的方法)。

在努美诺尔,计时始于第二纪元年。从世纪末岁扣除的一天引起的时差过了一个千禧年才得以纠正,但仍缺4小时46分40秒。努美诺尔补时是在第二纪的1000年、2000年、3000年。在努美诺尔于第二纪3319年陷落后,这种体系仍一直为流亡者所沿用,但因第三纪初始采用新年份编号而紊乱:第二纪3442年成了第三纪元年。由于规定第三纪四年取代第三纪三年(即第二纪3444年)为闰年,再夹进一个365天的短年又引起5小时48分46秒的时缺。千年补时迟了441年,即在第三纪1000年(第二纪4441年)和第三纪2000年(第二纪5441年)。为减少由此引起的误差和千年时缺的积累,摄政王马第尔(Mardil the Steward)颁布了一部修订的历本,在2059年(第二纪5500年)特加2天,于第三纪2060年生效,始于努美诺尔计时体系之初的五个半千禧年告

终。但这仍留下了约 8 小时时缺。到 2360 年时尽管时差还不到 8 小时,哈多给那年加了一天,此后没再做过调整。(第三纪 3000 年由于战争迫在眉睫,这事也就忽视了)。到第三纪末,即 2360 年的 660 多年后,时差还不足一天。

马第尔颁布的这部修订历法称摄政王定历法,最后为除霍比特人以外的操西方语的绝大多数人采用。每月都是 30 天,外加不含在月内的两天,一天放在 3 月、4 月之间,另一天放在 9 月、10 月之间。不计在月内的那 5 天——yestare“元旦”、tuilere“立春”、loende“年中”、yaviere“立秋”、mettare“除夕”都是假期。

霍比特人很保守,继续沿用适应其习俗的钦定历法(King's Reckoning)。月份长度相等,均为 30 天,但是在 6、7 月间有 3 个“夏日”(Summerday),在霞尔称“年中日”(Lithe 或 lithedays)。一年的最后一天和翌年的第一天叫做“除夕”和“元旦”(Yuledays)。“元旦”、“除夕”及“仲年日”均独立于月外,所以 1 月 1 日是一年的第二天,而不是第一天。除非是世纪末年^①,每隔四年一年就有四个“年中日”。“年中日”和“元旦”、“除夕”是主要的节假日和宴客日。外加的一个“年中日”加在“仲年日”(Midyear)后,所以闰年的第 184 天又叫“闰日”(Overlithe),也是一个特别狂欢日。整个“过年期”(Yuletide)共有六天时间,包括每年末的三天和年初的三天。

霞尔人进行了一个他们称之为霞尔改革的小创新(这项改革最终也在布雷实施)。他们发现与日期相关的星期名称逐年轮替不规则也不便使用,所以在伊森格里姆二世在位时,他们约定不在系列内的额外那天没有星期名称。此后,“仲年日”(还有“闰日”)只有自己的名称而不属于某个星期。这种改革的结果就是年总是

^① 在霞尔,元年对应第三纪 1601 年。在布雷,对应第三纪 1300 年,这一年是世纪元年。

始于某一周的第一天而于某一周的最后一天结束,每年同一天的星期名字都相同。所以霞尔人再也不必为在信和日记中该写星期几而劳心费神^①。他们发现这在霞尔很方便,但如果走出布雷以远就不那么方便了。

在叙事及在上述注释中,我用我们现代的名称为月和星期命名,当然埃尔达、杜内丹人、霍比特人并非如此。似有必要翻译西方语的月和星期名称以避免混淆,而我们季节名称的含义与那时的大致相同,至少在霞尔如此。然而,“仲年日”似可对应我们的夏至。这样,霞尔的时节实际上比我们提前十天左右,我们的元旦大约对应霞尔的1月9日。

就如拉丁语名称目前广泛用于其他各语言的情况一样,通常在西方语中保留了月份的昆雅语名称:Narvinye, Nenime, Sulime, Viresse, Lotesse, Narie, Cermie, Urime, Yavannie, Narquellie, Hisime, Ringare。辛达语名称(仅杜内丹人使用)是:Narwain, Ninui, Gwaeron, Gwirith, Lothron, Norui, Cereth, Urui, Ivanneth, Narbeleth, Hithui, Girthron。

然而在月份命名方面,霞尔和布雷的霍比特人摒弃西方语的用法,坚持沿用他们自己的乡下话。这些名称可能借鉴了古代安达因河谷的人类词语,至少在黛尔和罗翰可发现相似的月份名称。人类发明的这些名称的含义,霍比特人即使最初知道也早已忘却,因而这些名称的拼写形式相当混乱,例如某些名称的词尾 math 是 month“月”的简化形式。

^① 注意 粗看霞尔日历就会发现,没有一个月始于星期五。在霞尔,说“星期五是第一天”是一个开玩笑的习语,指根本不存在的一天,或诸如猪会飞或(在霞尔)树会走之类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完整的说法是“星期五是夏日谄语(Summerfilth)第一天”。

本书所附日历采用霍尔月份名称。可以注意到 :Solmath 是通常的发音 ,有时则被拼成 Somath ;Thrimidge 经常写成 Thrimich (旧体 Thrimilch) ;Blotmath 读成 Blodmatht 或 Blmmath。布雷月份名称与之相异 ,是 Frery , Solmath , Rethé , Chithing , Thrimidge , Lithe 即“夏日”(The Summerdays) , Mede , Wedmath , Harvestmath , Wintring , Blooting 及 Yulemath 。 Frery , Chithing 和 Yulemath 在东域(Eastfarthing)也使用。^①

霍比特人的星期模仿杜内丹人的 ,星期名称则译自古北方王国(North Kingdom)为日子命名的名称 ,而这又源自埃尔达。埃尔达一周六天 ,星期名依次以星、日、月、双树、天空、“掌权者”梵拉来命名 ,或者说依次将每一天奉献给上述六者(heaven 不是“天神” ,仅仅指天空 ,powers 是梵拉的称号之一)。以此顺序 ,周末是一周的最重要日子(因为周末是以梵拉来命名的)。昆雅语名称分别是 :Elenya , Anarya , Isilya , Alduya , Menelya , Valanya(即 Tari-on) ;辛达语称 Orgilion , Oranor , Orithil , Orgaladhad , Ormenel , Orbelain(即 Rodyn)。

努美诺尔人保留了这种作供奉之用的星期名称及其排列顺序 ,但将第四天更名为 Aldea(即 Orgaladh) ,即仅供奉圣白树(White Tree)——据信长在努美诺尔王宫的尼姆劳思树是圣白树的后代。后来 ,努美诺尔人希望一周有个第七天 ,也因他们自己是精于航海的水手 ,他们就在天空日(Heaven 'Day)后插了一个“海日”Edrenya(Oraearon)。

霍比特人沿用了这种排列 ,但经翻译的名称的意思很快遗忘

^① 讲“(泥泞)霍尔的冬日谄语(Winterfilth)”在布雷是一句笑话 ,但按照霍尔人的说法 ,Wintring 是 winterfilth 这一旧名字的布雷变称 ,最初指在冬季前把一年的时间填满或补完。这个说法从全面实施钦定历法前的时代流传下来 ,那时新年始于收获季之后。

或不再留心了,词形也大为简化,尤其在日常发音中。首次翻译努美诺尔语的星期名称可能是在第三纪末的两千多年前,那时杜内丹人的星期(他们最早被外族类人采纳的历法特征)被北方的人类采用。就如月份的名称,霍比特人坚持使用自己所译的星期名称,尽管操西方语地区的其它地方用的是昆雅语名称。

霞尔并没保存多少古代文献。至第三纪末,保存下来的文献最著名的是《黄皮书》,或称《图克市镇年鉴(The Yearbook of Tuckborough)》。^①最早的条目似乎是至少在弗拉多时代的九百年前开始记入的,许多内容在红皮书的编年史及家谱中被引用。在这些文献中,星期名称用的是古体,其中最古老的名称如下:(1) Sterrendei,(2) Sunnendei,(3) Monendei,(4) Trewesdei,(5) Hevenesdei,(6) Meresdei,(7) Highdei。在魔戒大战时代的语言中这些名称变成了: Sterday, Sunday, Monday, Trewsday, Hevensday(或 Hensday), Mersday, Highday。

我把这些名称也翻译成我们现代的名称,自然是从小 Sunday 和 Monday 开始,出现在霞尔星期中的这两个名称与我们现在所用的名称相同,其余的我则依次重新命名。然而必须注意,这些译名的联想意义与霞尔名称的本意大相径庭。一周的最后一天——星期五(Highday)是个重要的日子,也是(午后)假日和晚宴日之一。因此,霞尔星期六基本对应我们的星期一,而星期四对应我们的星期六。^②

其他几个涉及时间的名称,尽管没用在精确的日历中,也可在此一提。通常季节的名字是 Tuile 春季,Laire 夏季,yavie 秋季(或收获季),hrive 冬季,但这些并没有确切的定义,quielle(或 lasse-

① 记载图克家族生死、婚娶以及土地买卖等各种霞尔人的大事。

② 因此,我在《毕尔博之歌》中用星期六和星期日替代星期四和星期五。

lanta)用于指深秋和初冬。

埃尔达尤其关注的“曙暮”(twilight),主要指星落和星启的时间。他们给这两个时段起了多种名称,最常用的是 tindome 和 undome,前者常指拂晓,后者则指黄昏。辛达语名称是 uial,可定义为 minuial“黎明”和 aduial“傍晚”。在霞尔它们常被称为 morrowdim 和 evendim(试与 Lake evendim“暮湖”——Nenuial 的翻译——相比较)。其实这里的意思,是说比较 aduial 和 nenuial 的翻译,两个是同词根的辛达语单词,其中 nenuial 是个地名,被翻译成 lake evendim。

就讲述魔戒大战而言,霞尔日历和日期是惟一重要的素材。所有的日子、月份和日期在《红皮书》中都译成霞尔用语,或在注释中兼收并蓄。因此,整部《魔戒》中的月份和日期始终参照霞尔日历。至于霞尔日历和我们的日历的差异,仅有下列几点是整个故事最重要的关键时期,即 3018 年(霞尔历 1448 年)末和 3019 年(霞尔历 1419 年)初:1418 年 10 月仅有 30 天;1 月 1 日是 1419 年的第二天,2 月有 30 天。这样,如果现在的年和那时的始于同一季节点,那么 3 月 25 日——巴拉德——都被摧毁的日子就对应我们的 3 月 27 日;然而这天在钦定历法和摄政王定历法中均为 3 月 25 日。

新历法于第三纪 3019 年在重建的王国开始实施。它标志着钦定历法的“回归”(如同国王的归来一样),这历法适应一年始于春的风俗,也就是遵循埃尔达的“稔”的含义。(这里是想强调阿拉贡重建王国以后所颁行的历法,恢复了埃尔达传给人类的古风,因

为 he 是在埃尔达精灵中长大的)^①

根据新历法 新年始于旧历 3 月 25 日 ,以纪念索隆的灭亡和魔戒队的壮举。月份仍保留原先的名称 ,但指大体比先前早五天起始的时期 ,这样一年始于 Wiresse (4 月)。每个月均为 30 天。Yavannie (9 月)和 Narquelie (10 月)间有三个 Enderi 即中间日 (其中第二个称为 Loende) ,对应旧历的 9 月 23、24、25 日。但为纪念弗拉多 ,他生日这天 9 月 30 日(对应旧历 9 月 22 日)定为节日 称为 Cormare 或 Ringday (魔戒日) ,闰年则再加一个魔戒日。

据信 ,第四纪始于埃尔隆德大师启程的日子——3021 年 9 月 ,但为便于王国的记录 ,第四纪元年按新历法始于旧历的 3021 年 3 月 21 日。

在埃勒萨国王统治期间 ,这种历法在除霞尔之外他所有的领地实施。霞尔保留旧历 ,并继续沿用霞尔历法 ,因此第四纪元年是 1422 年。尽管霍比特人也注意到时代的变化 ,但他们坚称第四纪元年始于 1422 年元旦 ,而不是前一年的 3 月。

并没有记录记载霞尔人纪念 3 月 25 日和 9 月 22 日 ,但在西域 ,尤其是在霍比顿山四周的农村形成一种风俗 :4 月 6 日为假日 ,如果天公作美还会在聚会苑跳舞庆祝。有人说这天是老山姆·加德纳的生日 ,有人说是 1420 年金树首次开花的日子 ,还有人说是精灵的新年。在巴克兰 ,罗翰人的号角每年 11 月 2 日日落时吹响 ,然后点燃篝火 ,举行盛宴^②。

^① 尽管新历法的元旦 yestare 比伊姆拉德里斯历的要早 ,但大体对应霞尔历的 4 月 6 日。

^② 3019 年它第一次在夏尔吹响的周年纪念日。

附录五 书写和拼写

一、单词和名称的发音

西方语或称通用语词汇已完全译成英语对应词。所有霍比特人的姓名和专有词汇的发音作了相应的调整,如 Bolger 中的 g 和 bulge 中的 g 发音一致,mathom 和 fathom 同韵。

在转抄古本时,我已在可确定的范围内尽量准确地再现原始发音,同时创造了在现代语言中不显得粗俗的单词和名称。高种精灵的昆雅语在其发音许可的情况下拼写得很像拉丁语,因此,在埃尔达人的两种语言中 c 发 k 音。

对这方面的细节感兴趣的人可能会注意下列各点。

辅 音

C 即使在 e 和 i 前也发 k 音,如 celeb“银”应读成 keleb。

CH 只用于代表德语和威尔士语发 bach 一词听到的 ch 音,而不是英语发 church 的 ch 音。在冈多语中,除在词尾和 t 前外,该音弱化成 h,这一变化已在一些名称中体现,如 Rohan“罗翰”、Rohirrim“罗翰骑士”。(Imrahil“伊姆拉希尔”是努美诺尔语的名称。)

DH 代表英语词汇 these clothes 中发浊音的 th。该音通常发 d,如辛达语中的 galadh“树”(比较昆雅语),但有时由 n + r 派

生,如 Caradhras“红角”由 caran - rass 派生。

F 代表 f,但词尾除外,在词尾作 v 音(如同英语 of),如 Nindalf, Fladrif。

G 仅发 give, get 中的那个 g 音:Gildor, Gilraen, Osgiliath 中的 gil“星”和英语 gild 中的 gil 发音相同。

H 在不和其他辅音组合、单独使用时发英语 house, behold 中的 h 音。昆雅语的辅音组合 ht 与德语 echt, acht 中的 cht 发音相同,如 Telumehtar“猎户座”^①。参见 CH, DH, L, R, TH, W, Y。

I 最初仅在辛达语中在另一元音前发辅音,与英语 you, yore 中的 y 同音,如 Ioreth, Iarwain。见 Y。

K 用在除精灵语外其他语言的名称中,与 c 同音值。因此 kh 在奥克语(Orkish) Grishnakh,或阿顿奈克语(Adunaic,努美诺尔语)Adunakhor 中发与 ch 相同的音。关于矮人语(Khuzdul)见后面的注解。

L 与英语 let 中 l 在词首时发的音大致相同。然而,在 e, i 和一个辅音间或在置于 e, i 后的词尾发生一定程度“顎化”。(假设 埃尔达人可能已将英语 bell, fill 转抄为 beol, fiol。)LH 发 l 清音,(通常由首字母 sl- 派生。)在(古)昆雅语中,写成 hl,但在第三纪通常发 l 音。

NG 发英语 finger 中 ng 的音,但在词尾发英语 sing 中 ng 的音。后一个音也发生在昆雅语单词的词首,但已根据第三纪的发音转写成 n(如 Noldo)。

PH 与 f 发音相同,用于(a)f 音出现在词尾时,如 alph“天鹅”;(b)f 音与 p 相关或由 p 派生的情况,如 i - Pheriannath (= perian“哈夫林人”);(c)某些词中间发长音 ff(由 pp 派生),如 Ephel“外篱”;(d)阿顿奈克语和西方语中,如 Ar - Pharazon (= pharaz

① 在辛达语中通常称 Menelvagor,昆雅语中为 Menelmacar。

“金”）。

QU 代表 cw,是昆雅语中一个常见的音组,但不出现在辛达语中。

R 在所有场合均发颤音 r,该音在辅音前不脱落(与英语 part 不同)。据说,奥克人及一些矮人曾使用舌后音或小舌音 r,这在埃尔达人听来是令人厌恶的。RH 发清音 r(通常由更老的首字母 sr- 派生),在昆雅语中写成 hr。比较 L。

S 总是发清音,如同英语 so, geese 中的 s; z 音在同时代的昆雅语和辛达语中不出现。SH 出现在西方语、矮人语和奥克语中,发音类似英语的 sh。

TH 发英语 thin、cloth 中的 th 清音。在昆雅口语中已变成 s 音,但在书写时使用字母不同,如昆雅语 Isil,辛达语 Ithil“月亮”。

TY 与英语 tune 中 t 的发音极其相似,主要从 c 或 t + y 派生。英语的 ch 音在西方语中常见,操该语言者通常用以代替 ty。比较 Y 项下的 HY。

V 发英语 v 音,但不用在词尾。见 F

W 发英语 w 音。HW(在北方发音)中是清音 w,如同英语 white 中的 wh。在昆雅语中是并非鲜用的首字母音,但本书中似无具体例子。尽管拼写受拉丁语同化, v 和 w 均用于翻译昆雅语,因为起源有别的这两个音均出现在该语言中。

Y 在昆雅语中表示辅音 y,如同英语 you 中的 y。在辛达语中是元音(见下文)。HY 和 y 的关系与 HW 和 w 的关系相同,hy 发类似英语中常听到的 hew, huge 的音;昆雅语 eht, iht 中的 h 发相同的音。英语 sh 音在西方语中很常用,常为操该语言者用以替换 hy。比较上文 TY 项。HY 通常由 sy- 和 khy- 派生,这两种情况,相关的辛达语单词以 h 作首字母,如昆雅语 Hyarmen“南”,辛达语 Harad。

注意 辅音双写,如 *tt, ll, ss, nn* 表示长音或“双倍”辅音。在超过一个音节的单词词尾通常缩短成一个辅音,如由 *Rochann*(古体 *Rochand*)缩写的 *Rohan*。

辛达语中的辅音字母组合 *ng, nd, mb* 早期在埃尔达人的语言中颇受青睐,后来几经变化, *mb* 在所有场合均作 *m*, 但为重音起见,仍作长辅音(见下文)。在重音不能确定时,写成 *mm*^①。*ng* 保留不变,但在词首和词尾变成纯鼻音(如同英语 *sing* 中的 *ng*)。*nd* 通常变为 *nn*,如 *Ennor*“中洲”,昆雅语 *Endore*,但在完全重读的单音节词尾仍为 *nd*,如 *thond*“根”(比较 *Morthond*“黑根”)。在 *r* 前也仍作 *nd*,如 *Andros*“大泡沫”。*nd* 还出现在从更古老的年代流传下来的一些古人名中,如 *Nargothrond, Gondolin, Beleriand*。在第三纪,长单词词尾 *nd* 已由 *nn* 演变为 *n*,如 *Ithilien, Rohan, Anorien*。

元 音

字母 *i, e, a, o, u* 都用作元音,而 *y* 仅在辛达语中作元音。在能确定的情况下,这些字母(*y* 除外)所代表的音都与这些字母在英语中的正常发音相同,但无疑有许多例外。这些音大致等同英语 *machine, were, father, for, brute* 等不计其数的单词中 *i, e, a, o, u* 所发的音。

在辛达语中,长 *e, a, o* 与近代由它们派生的短元音同质(更早的 *e, a, o* 已发生变化)。在昆雅语中,如埃尔达人发音正确,长 *e*

① 如 *galadhremmin ennorath*“中洲树木遍布的大地”。*Remmirath* 包含 *rem*“筛孔”,昆雅语 *rembe, + mir*“珠宝”。

和 o 较短元音紧、“闭位”。^①

在同时代的语言中，唯有辛达语有“变异”或前位的 u 音，大致与法语 lune 中的 u 同音，这部分是 o 和 u 的变异，部分是由旧二合元音 eu, iu 派生而成。这个音在 lyg“蛇”（昆雅语为 leuca）或 amon“小山”的复数 emyn 中用的是 y（如同古英语那样）。在冈多该 y 通常类似 i 的发音。

长元音通常标上“尖重音”，这在费阿诺抄本的几个版本中很常见。在辛达语中，重读单音节词上的长元音标上音调符号，因为在这些场合元音往往特别拉长，^②如 dun：比较 Dunedan。其他语言，如努美诺尔语或矮人语中使用音调符号无特殊意义，仅用以标出这些词为外来语（如同使用 k 一样）。

词尾的 e 和英语中的不同，从不作哑音或仅作长度符号。为标明这词尾的 e 常常（但非一贯）写成 e。

er, ir, ur 在词尾或在辅音前的发音与英语 fern, fir, fur 中的元音不同，而像英语的 air, eer, oor。

在昆雅语中 ui, oi, ai 和 iu, eu, au 都是二合元音（即作为一个音节发音）。其他的元音字母组合都是双音节。口授时常写成 ea(Ea), eo, oe。

在辛达语中二合元音写成 ae, ai, ei, oe, ui 和 au。其他元音字母组合都不是二合元音。词尾的 au 写成 aw 符合英语习惯，但

^① 在西方语中及在操西方语者翻译昆雅语名称时，长 e 和 o 一个相当流行的发音是 ou，与英语 say no 中元音的发音多少相同，常拼写成 ei, ou（或在同时代的抄本中对应的二合元音），但这样发音被认为是不正确或粗俗的。这些发音在露尔自然很通行，因此那些发 yeni unotime“悠悠岁月”（这在英语中很自然，多少与 yainty oonoatimy 相同）的人所犯的错不会比毕尔博、梅利阿道克或佩里格林严重。据说弗拉多十分“精通外语发音”

^② 又如 Annun“日落”、Amrun“日”出，受到相关的 dun“西”和 rhun“东”的影响

实际在费阿诺语拼写中并不罕见。

所有这些二合元音都是“下降”二合元音^①,重音落在第一音素上,并由纯元音串合而成。因此,ai,ei,oi,ui分别发英语 ray (不是 ray), grey, boy, ruin 中元音的音,au(aw)读 loud, how 而不是 laud, haw 中元音的音。英语中无对应 ae, oe, eu 的音,ae 和 oe 发音类似 ai, oi。

重 音

重音位置不标明,因为在有关的埃尔达人各种语言中重音的位置是由词形确定的。双音节词的重音几乎在所有情况下都落在第一音节上。多音节词重音落在倒数第二个音节上,该音节有一个长元音或一个二合元音或一个后接两个(或以上)辅音的元音。当倒数第二个音节有一个后接仅一个(或无)辅音的短元音时(这种情况很常见),重音落在其前一个音节,即倒数第三个音节上。最后一种形式的单词在埃尔达人的各种语言,特别是昆雅语中颇受青睐。

在下列例子中,重读元音用大写字母标注:isIldur, Orome, erEssea, fEanor, ancAlima, elentAri, dEnethor, periAnnath, ec-thElion, pelArgir, silvren。elentAri“星星女王”这类单词在元音是 e, a, o 的昆雅语中很罕见,除非是复合词(如该例)。较常见的是带元音 i, u 的单词,如 andUne“日落、西方”,在辛达语中除复合词外,无此类单词。注意:辛达语 dh, th, ch 是单辅音,代表原始抄本中的单个字母。

^① 最初如此,但昆雅语中的 iu 在第三纪通常读成上升二合元音,如同英语 yule 中的 yu。

注 释：

来自埃尔达语以外其他各种语言的名称中，上文未作特别描述者，字母的同音值是固定的，但矮人语的情况例外。矮人语中没有由上述 th 和 ch(kh)代表的音，th 和 kh 是送气音，即 t 或 k 后接一个 h，大致像 backhand，outhouse 中的 kh，th。

z 出现时，固定的音和英语的 z 相同。gh 在黑语言和奥克语中发“后擦音”（就如 dh 对应 d，gh 对应 g），如 ghash 和 agh。

矮人“对外”的名字或模仿人类的字已写成北方语形式，但字母音值是那些已作描述的音值。至于罗翰的人名和地名，情况也是如此（在罗翰语中这些名字还不曾现代化），只是这里 ea 和 eo 是二合元音，分别可读英语 bear 中的 ea 和 Theobald 中的 eo 的音；y 则是变异的 u。现代化的词形易认，发音如同英语是固定的，大多是地名，如顿哈罗 Dunharrow（替代 Dunharg），但捷影 Shadowfax（马名）和三寸舌 Wormtongue（人名）除外。

书 写

第三纪所用书写体和字母最早源自埃尔达语，在当时已非常古老。这些字母已达到了全面发展的阶段，但仅是辅音由纯字母表示的更古老的形式仍在用。

有两套主要的、起源独立的字母表：Tengwar 或 Tiw，译作“字母”；Certar 或 cirth，译作“如尼字母”。创造“字母”是为以画笔和鹅毛笔书写之用，铭文的方体字源自这些书写体。发明“如尼字母”大抵仅用于刻划和雕刻铭文。“字母”更古老，因为它们是由精于此道的埃尔达三宗族之一的诺尔多（埃尔达是精灵的一个分支，埃尔达内部又分为三大宗族，诺尔多是埃尔达的一支，不是什么“同宗亲属”）远在他们流亡之前创造的。最古老的字母是鲁米尔（Rumil）“字母”，不在中洲使用。后来的字母，即费阿诺“字母”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新发明，虽然从鲁米尔“字母”得到一些借鉴。

这些字母由流亡的诺尔多带到中洲,因而为埃戴恩人和努美诺尔人所知。第三纪,字母的使用遍及中洲,就如通用语广为人知。

“如尼字母”最初是由辛达在贝勒里安德创造的,长期以来仅用在木头和石块上刻划名字及简短的编年史。“如尼字母”从其起源借用了带尖角的形状,与当今的如尼文极其相似,虽然在细节上有差异,在排列形式上完全不同。第二纪,“如尼字母”以其古老、简单的形式向东流传,为人类、矮人甚至奥克等许多族类的人所知。他们都根据各自的技能和需要加以更改以达到各自的目的。其中一种如此简单的形式仍为黛尔的人类所用,罗翰人所用的则是另一种类似的形式。

但第一纪结束前在贝勒里安德,“如尼字母”部分受诺尔多“字母”的影响,重新加以排列,进一步得到发展,其最丰富、最有序的形式称为达埃隆字母表。根据精灵的传统说法,这套字母是由身为道伊阿斯国王辛格尔夫的吟游诗人兼博学大师的达埃隆所创立。在埃尔达人中,达埃隆字母表未发展真正的草书体,因为精灵们采纳了费阿诺字母用于书写,而西方精灵实际在很大部分已完全放弃使用如尼文。然而,在埃里吉翁达埃隆字母表得以沿用,并传到莫利亚,成为最受矮人青睐的字母表,此后一直沿用下去,并随他们传到了北方,后来常被称为“莫利亚的大如尼字母表”。这些字母在矮人的方言中非常流行,不少矮人费阿诺字母写得相当漂亮,但对他们的母语,矮人坚持用“如尼字母”,并从中创立了书写形式。

(1) 费阿诺字母 (THE FEANORIAN LETTERS)

下列表格以正规的书写体列出第三纪西方各国通常使用的所有字母。字母排列是当时最为通用的一种,也是按该排列字母以其名称诵读的一种。该字母表起初并非“字母表”,只是一系列随

意排列的字母,各自有其自己独立的音值,按传统次序诵读,与形状和功能无关。^① 它是一套由相似形状类型和风格构成的辅音符号体系,在选择或为便于代表埃尔达所遵循(或设计)的语言的辅音时可作调整。这些字母本身无固定音值,但它们之间的某些关系逐渐被确认。

该体系包含二十四个基本字母,1-24,按四个 temar(系列)排列,每个“系列”有六个 tyeller(音级)。此外还有‘增添’字母 25-36。其中 27 和 29 是仅有的两个严格独立的字母,其余的则是别的字母的变异。另有一些用途各异的 tehtar(符号),不列在此表格中。^②

每个基本字母都由一个 telco(干)和一个 luva(弓)构成。1-4 是标准形式。“干”可以上升,见 9-16;或缩短,见 17-24。“弓”可以张开,见系列一和三;或关闭,见系列二和四;而在这两种情况下,“弓”都可以加倍,见 5-8。

理论上自由运用这些字母已在第三纪根据习俗发生了变化。系列一逐渐被用于齿音,或称 t-系列(tincotema);系列二用于唇音,或称 p-系列(parmatema)。系列三和系列四的运用因不同语言的需要而异。

诸如西方之类的语言大量使用辅音,如 ch, j, sh 等^③。系列三通常用于代表这些辅音;系列四用于标准的 k-系列(cal-matema)。昆雅语除 k 系列外,还有腭音系列(tyelpetema)和唇音化系列(quessetema),腭音用费阿诺语变音符号代表,表示“接 y

① 我们的字母表中,埃尔达人所理解的唯一关系是 P 和 B 之间的关系,将它们分开及将它们与 F, M, V 分开,在他们看来是荒唐的。

② 它们出现在原文第一部 p. 54 的铭文中,译文见 p. 55,主要用作表示元音,在昆雅语中通常被认为是相伴的辅音的变异,或用以更简捷地表示一些最常用的辅音组合。

③ 这些音符与抄本中所用的上述符号相同,但这里 ch 发英语 church 中 ch 的音, j 和英语 j 同音, zh 是在英语 azure 和 occasion 中听到的音。

后”(通常是下置的两点),而系列四则是 kw-系列。

在这些一般的运用方法范围内,也常遵循下列关系:标准字母,音级 1 用于“清塞音”t, p, k 等。“双倍弓”表示变浊音:设 1, 2, 3, 4=t, p, ch, k(或 t, p, k, kw) 则 5, 6, 7, 8=d, b, j, g(或 d, b, g, gw)。“干”上升表示辅音转向“擦音”:假设音级 1 仍具上述音值,则音级 3(9-12)=th, f, sh, ch(或 th, f, kh, khw /hw), 音级 4(13-16)=dh, v, zh, gh(或 dh, v, gh, ghw /w)。

原始费阿诺语体系也有带在线上和线下的“延长干”的音级,通常用以代表送气辅音(如 t+h, p+h, k+h),但可以代表其他所需的辅音变体,这些在第三纪使用这一字母表的语言中不需要。但带“延长干”的字母多用于代表音级 3 和音级 4 的变体(更清晰地与音级 1 相区分)。

音级 5(17-20)通常用于鼻音,因此,17 和 18 是 n 和 m 最通用的符号。根据上列原则,音级 6 本应代表清鼻音,但由于这些音(可以威尔士语 nh 和古英语 hn 为例)很少出现在上述相关语言中,音级 6(21-24)常用以代表各系列的最弱或‘半元音性’辅音,由基本字母中最小最简单的形状构成。因而,21 常代表弱(不颤动)r,最初出现在昆雅语中,在该语言体系中被看作是 t-系列中最弱的辅音。22 广泛用作 w,在系列三用作腭音系列的情况下,23 通常用作辅音 y。^① 由于音级 4 的一些辅音的发音趋于弱化,并接近于或融合于音级 6 的辅音(如上所述),音级 6 中许多辅音字母在埃尔达人的各种语言中不再具有明确的功能,从这些字母中就大量派生出代表元音的字母。

注 释

^① 莫利亚西门的铭文为用作辛达语拼写这一模式提供了一个范例。在辛达语中,音级 6 代表纯鼻音,但音级 5 代表辛达语常用的双鼻音或长鼻音:17=nn,而 21=n

昆雅语标准拼写与上述字母的运用相异。音级 2 用以代表 nd, mb, ng, ngw, 所有这些辅音组合都很常用, 因为 b, g, gw 仅出现在这些辅音组合中, 而特别字母 26, 28 代表 rd, ld。(许多人, 特别是精灵, 用 lb 作 lv 而不是 lw, lb 由 27 + 6 写成, 因 lmb 不可能出现。)同样, 音级 4 代表极常见的辅音字母组合 nt, mp, nk, nqu, 因昆雅语没有 dh, gh, ghw, 并将 22 用作 v。见昆雅语字母名称表。

增添字母第 27 号广泛用作 l, 第 25 号(起初是 21 的变异)用作“全”颤音 r, 第 26 和 28 号是第 25 和 27 号的变异, 常分别代表清音 r(rh)和 l(lh)。但昆雅语中它们用以代表 rd 和 ld, 第 29 号代表 s, 第 31 号(带双卷)在需要它的语言中代表 z。倒写的字母第 30 和 32 号虽代表独立的符号, 但为书写方便起见, 基本用作第 29 和 31 号的变体, 比如多在伴有叠置“符号”(tehtar)时使用。

第 33 号起初是代表第 11 号的某个(较弱的)种类的变异, 在第三纪中, 其最常用作 h。第 34 号(只要可能)常用作清音 w (hw)。第 35 和 36 号用作辅音时分别代表 y 和 w。

元音是由“符号”以多种方式来表示的, 通常置于辅音字母之上。在诸如昆雅语之类的语言中, 多数单词以元音结尾, “符号”(tehta)就置于前面的辅音上; 在诸如辛达语之类的语言中, 多数单词以辅音结尾, 则置于后面的辅音上。如在所需的位置上无元音, “符号”置于“短载体”上, 其常用形式是像一个不带点的 i。在各种语言中实际代表元音符号的“符号”为数众多, 最常见的、通常用于 e, i, a, o, u(及其变体)的“符号”在所给的例子中说明。三个点常用作代表 a, 在速写时有不同写法, 常用的是一种类似音调

符号的形式^①。单点和“尖音符”常用作代表 i 和 e(但在某些模式中代表 e 和 i)。“卷”用作代表 o 和 u,在魔戒铭文中右开的“卷”代表 u,但在扉页代表 o,左开的“卷”用作代表 u。右开的“卷”更受欢迎,其运用则取决于使用的语言:黑语言中 o 很罕见。

长元音通常以在“长载体”上加“符号”表示,常见的形式是像一个不带点的 j,但为同一目的,“符号”可以双倍,不过,这仅常用“卷”表示,有时使用‘重音符号’表示。两个点更常用作表示接 y 后的符号。

莫利亚西门铭文显示“全写”的模式,元音用单独的字母表示。辛达语中所使用的所有元音性字母都表示了出来。用第 30 号代表元音性 y,在元音字母上方标注表示接 y 后的“符号”标明二合元音。表示接 w 后的符号(要求用以表示 au,aw)在该模式中是 u-“卷”或其变异。但二合元音常不缩略地全写出来,如在该抄本中那样。在这种模式中,元音的长度通常用“尖音符”(在此例中称作 andaith“长码”)表示。

除已提到的“符号”外,还有其他一些“符号”,主要用于缩写,特别是用以表示常用辅音字母组合而不全写出来。这些“符号”中,横条(或像西班牙语 tilde 的一个符号)置于辅音之上,常用来表示该辅音前有同一系列的鼻音(如 nt,mp,或 nk);类似的符号置于辅音之下,主要表示该辅音是长音或双倍音。附在“弓”上的倒钩(如扉页上最后一个词 hobbits)用以表示一个后接的 s,特别是在字母组合 ts,ps,ks(x)中,这些音组在昆雅语中很流行。

当然,英语符号没有此类“模式”。一个语音上适当的模式可

^① 在昆雅语中, a 很常见,其元音符号常完全省略,因此,calma“灯”可写成 clm,自然读作 calma,因昆雅语中 cl 不可能是首辅音字母组合,而 m 从不出现在词尾。有种可能的读法是 calama,但该词不存在。

从费阿诺语系中设计出来。扉页上那个简单的例子不足以说明问题,那不过是一个冈多人或许可能创造的一个例子,在他的“模式”中熟悉的字母音值和英语的传统拼写间犹豫不决。可以注意到,置于字母下的一点(其中的一个用处是表示弱中性音元音)在这里用以表示非重读 *and*,但也用在 *here* 中表示词尾不发音的 *e*; *the*, *of* 和 *of the* 用缩略形式(延长的 *dh*,延长的 *v* 和带下划线的 *v*)表示。

字母的名称。在所有模式中,每个字母和符号都有名称,但这些名称旨在适合或描述各特定模式中的语音用途。让每个字母都有各自的名称,如同有各自的形状一样,特别在描述其他模式中字母的用途时是可取的。为此目的,通常使用昆雅语“全称”,即使是指昆雅语特有的用途的场合,也同样可取。每个“全称”都是昆雅语中的一个实际的单词,其中包含所述的那个字母,大多是该单词的首音。但在所表示的音或音组未出现在词首的情况下,则紧跟在首元音后。表格中字母的名称如下:(1) *tinco*“金属”,*parma*“书”,*calma*“灯”,*quesse*“羽毛”;(2) *ando*“大门”,*umbar*“名义”,*anga*“铁”,*ungwe*“蛛网”;(3) *thule(sule)*“精神”,*formen*“北”,*harma*“财宝”,(或 *aha*“狂怒”) *hwesta*“微风”;(4) *anto*“嘴”,*ampa*“钩”,*anca*“上下腭”,*unque*“洼地”;(5) *numen*“西”,*malta*“金”,*molde*(旧体为 *ngoldo*)“诺尔多人的一个亲属”,*nwalme*(旧体为 *ugwalme*)“折磨”;(6) *ore*“心脏(内心)”,*vala*“天使的力量”,*ana*“礼物”,*vilya*“空气”,*天空*(旧体为 *wilya*);*romen*“东”,*arda*“地区”,*lambe*“舌头”,*alda*“树”,*silme*“光”,*silmenuquerna(s)* 倒置),*are*“阳光”,(或 *esse*“姓名”),*are nuquerna*,*hyarmen*“南”,*hwesta sindarinwa*,*yenta*“桥”,*ure*“热”。如有变异,是因为在字母命名后某些变化影响了昆雅语,比如流亡精灵所操的昆雅语。因此,11号字母在所有位置均代表擦音 *ch* 时,称作 *harma*,但当该音变作词首气息音时,

(虽在词中保持 ch 音)称为 aha^①。are 最初是 aze,但当该 z 与 21 号字母混用时,该符号在昆雅语中用以代表非常常见的 ss,并命名为 esse。hwesta sindarinwa 即“灰精灵的 hw”,如此称呼是因为在昆雅语中 12 号有 hw 的音,不需要有区分 chw 和 hw 的符号。最广为人知、广泛使用的字母的名称是 17n,33h,25r,9f: numen, hyarmen, romen, formen = 西,南,东,北(比较辛达语 dun 或 an-nun, harad, rhun 或 amrun, forod)。这些字母甚至在使用完全不同术语的语言中也通常表示 W 西, S 南, E 东, N 北四极。在西方国家以这样的次序命名,因为那里始于西方又面朝西方,而 hyarmen 和 formen 实际意为左手地区和右手地区(与许多人类的语言排列相反)。

(2) 如尼字母(THE CIRTH)

达埃隆“字母”(Certhas Daeron)最初旨在仅表示辛达语语音。最古老的如尼“字母”(cirth)是第 1, 2, 5, 6, 8, 9, 12, 18, 19, 22, 29, 31, 35, 36, 39, 42, 46, 50 号;及在 13 和 15 间变化的一个“字母”(certh)。音值的指定无规则可循。39, 42, 46, 50 是元音, 13, 15 代表 h 或 s, 35 相应地代表 s 或 h。这种在指定 s 或 h 音值上徘徊的趋势在后期的排列中仍在继续。在那些由“干”和“枝”构成的字母 1-31 上附加“枝”,如只能附在一边,通常附加在右边,相反的情况并不少见,但无语音意义。

经扩展后而详尽的该字母表,其旧形式称为达埃隆“字母表”

^① 气息音 h 昆雅语最初是用一个简单的不带“弓”的上升“干”表示,称作 halla “高”,可置于辅音前表示该音无声和呼气。清音 r 和 l 通常如此表示,并转抄成 hr, hl。后来第 33 号字母用以表示独立的 h, hy 的音值(其旧音值)以加表示接 y 后的“符号”代表。

(Angerthas Daeron) ,因为为旧表增添新字母并重新排列归功于达埃隆。然而,主要增添的字母,即引进两个新系列 13-17 及 23-28,实际上很可能是埃里吉翁的诺尔多发明的,因为新增字母用来代表那些在辛达语中不存在的音。

字母表(Angerthas)重新排列(显然受费阿诺字母表体系启发)值得注意:(1)在“枝”上加一笔以增强“语声”;(2)颠倒字母表示趋于发“擦音”;(3)将“枝”置于“干”的两边,增加语声和鼻音。履行这些原则是有规则的,但有一点除外,(古)辛达语需要一个表示擦音 m(或鼻音 v)的符号,由于这最好通过颠倒代表 m 的符号来获得,可颠倒的 6 号字符被赋予音值 m,而 5 号则赋予音值 hw。

36 号理论音值是 z,在辛达语和昆雅语拼写中代表 ss:比较费阿诺字母 31。39 号或代表 i 或代表 y(辅音);34,35 无区别地代表 s;38 代表常见的音组 nd,尽管在形状上与齿音没有清晰的关系。

音值表中,左边的当用——分开时是旧“字母表”的音值,右边的是矮人语莫利亚“字母表”(Angerthas Moria)的音值^①。可见,是莫利亚矮人引进了一些不规则的音值变化及一些新如尼文“字母” 37,40,41,53,55,56。音值变位主要有两个原由:(1)34,35,54 的音值分别转变成 h(出现在库士多尔 Khuzdul 语中带首元音的清晰或喉音的词首)和 s;(2)弃用 14,16,矮人代之以 29,30。随后将 12 用作 r,发明 53 作 n(及与 22 融合),将 17 用作 z,与带 s 音值的 54 搭配,及随后使用 36 代表 n 及用新“字母”37 代表 ng 也同样值得注意。新字母 55,56 起初是 46 对半分的形式,用以表示诸如在英语 butter 等词中的那些元音,这些元音在矮人语和西方语中很常用。当弱化或逐渐消退时,常缩小为不带“干”的一划,莫利亚字母表呈现于墓志铭。

① ()中的是仅在精灵语用法中存在的音值。* 号字母仅为矮人所用

埃里博的矮人对这一体系做了进一步的修改并加以运用。该新体系称为埃里博模式,在马扎布尔书(the Book of Mazarbul)中举有例子,主要特征是用 43 作 z,用 17 作 ks(x),发明两个新字母 57,58 代表 ps 和 ts。还重新引进 14,16 代表音值 j,zh,而用 29,30 代表 g,gh 或仅作 19,21 的变体。这些特性,除了特别的埃里博字母 57,58 外,不包括在本表格中。

附录六 第三纪的语言和民族·关于翻译

第三纪中洲西方各国所使用的语言称“西方语”，即“共同语”，它是几乎所有居住在阿诺和冈多境内民族（除精灵外）的母语，范围涉及从乌姆巴到福罗切尔海湾整个沿海地区，远至雾山和埃费尔度阿斯山的内陆地区，向北一直延伸到安达因河，覆盖了安达因河以西和大山以东直到格莱顿草原的区域。

第三纪末魔戒大战时期，上述地区仍以“共同语”为母语。当然，如今埃里厄多大部分地区已荒无人烟，几乎没有人类居住在格莱顿和劳勒斯之间的安达因河西岸。

一些古代未开化人类仍潜居在阿诺里恩的德鲁阿丹森林里。在登兰的群山中便游荡着一个古老民族的残部。这些人许多原先是冈多居民，他们保留着自己的语言，而在罗翰草原居住着一个北方民族——罗赫里姆。他们是在大约五百年前来到这里的。西方语还是所有保留自己母语的民族所使用的族际语言，这些民族甚至包括精灵。该语言使用的地理区域不仅是阿诺和冈多，而且覆盖了整个安达因河谷，东至黑林。即使在与其它民族不相往来的未开化人类及登兰人中，依然有人会讲些西方语，虽然不流利。

精灵

早在远古时代精灵就分成两大分支。西方精灵（埃尔达）和东方精灵，黑林和萝林的精灵大多属于后者，但他们的语言不出现在

这段历史中,所有精灵的姓名和词汇都是“埃尔达式”的。^①

在本书中埃尔达语分两种:纯种精灵语(昆雅语)和灰种精灵语(辛达语)。高种精灵语是居住在海外的埃尔达人的一种古老语言,最早出现书写文字,它已不是活语言,可以说是精灵的“拉丁语”,纯种精灵仍在典礼及宣讲传说和诗歌等一些庄重场合中使用。纯种精灵于第一纪末在流亡中返回中洲。

灰种精灵语与纯种精灵语有亲缘关系,它是那些来到中洲沿海地区却没有渡海而滞留在沿海贝勒里安德王国的埃尔达人使用的语言,当时多里厄斯的灰袍辛格尔是他们的国王。长年以来,翻天覆地的世间沧桑也使他们的语言起了变化,与来自海外的埃尔达人所使用的语言有了天壤之别。

流亡者与人数众多的灰色精灵居住在一起,将辛达语作为日常用语,因此辛达语是在这段历史时期出现的所有精灵及其王族的语言。他们都属于埃尔达种族,即使在某些地方他们的子民属于低等种族。其中最高贵的是菲纳芬王室的盖拉德丽尔夫人,她是纳戈恩隆德国王芬洛德·费拉冈德之妹。在流亡精灵的心中,对大海的向往一直激荡张扬,而灰种精灵的这种向往沉睡着,但一旦被唤醒,就难以平息。

人类

西方是人类的语言,却在精灵语的影响下日益丰富温软。它

^① 这段时间萝林精灵讲的是辛达语。这种语言含带有自己的“口音”,因为萝林居民大多是西尔凡族。正是这种“口音”以及对辛达语的了解有限,误导了弗拉多(正如一位冈多人在评论《大统领书》时指出的那样),他在卷一中摘录的精灵词汇事实上都是辛达语,大多数地名和人名也是用的辛达语,但“萝林”“卡拉斯加拉顿”“阿姆洛斯……宁姆洛德尔”等词很可能源于西尔凡语,然后用在辛达语中。

起源于埃尔达人称为“人类之父”埃戴恩人(阿塔尼)的语言。在第一纪西迁贝勒里安德的三大“精灵之友”王室就使用这种语言,他们曾在反对北方黑暗势力的宝石之战中援助过埃尔达人。

在黑暗势力猖獗时期,贝勒里安德在击败。黑暗势力的怒火战中破碎沉没,精灵之友得到回报,他们像埃尔达人一样,可以西渡大海,但由于长生之地禁止人类进入,人世间最西边的一个大岛屿被赠予人类作为他们的居留地,这一岛屿称为努美诺尔(即韦斯特内西)。因此多数精灵之友离别故土,居住在努美诺尔,他们变得繁荣强盛,成为能干的水手、拥有众多船只的海上霸主。他们身材修长,相貌堂堂,寿命比中洲的人类长三倍,这些努美诺尔人就是人类之王,精灵称他们为杜内丹人。

人类各种族中惟有杜内丹人懂得并能讲精灵语,因为他们的祖先曾学过辛达语,并作为一种知识代代相传,虽然日月流逝却很少变化。这些智慧的人们还学过纯种精灵语,即昆雅语,认为它是所有语言中最优雅的,他们用纯种精灵语为许多著名的地方和古迹、王宫成员和伟人名命^①。

但努美诺尔人的母语则主要是由他们祖先的人类语言——阿达奈克语组成的。当努美诺尔人变得骄横之后,国王和君主决定恢复使用人类语言,除了个别与埃尔达人保持着古老友谊的人以外,统统放弃精灵语。在人类鼎盛时期,努美诺尔人在中洲西海岸建有许多要塞和港口以便造船,其中最重要的港口是在安达因河入海口附近的佩拉吉尔,那里讲阿达奈克语。这种语言中混杂了其他种族语言中许多词汇,渐渐成了共用语,在沿海地区所有与韦

^① 比如“努美诺尔”即昆雅语,人名有“伊伦迪尔”“伊西尔德”和“阿纳里翁”及冈多所有王室成员姓名,包括“埃勒萨”(即精灵之石)。杜内丹人的其他名字多为辛达语,比如“阿拉贡”“德内豪”“吉尔蕾恩”,还有在第一纪的歌曲和传说中常提到的精灵和人类的名字(比如贝伦、胡林),有个别名字是各种语言的混杂,如博罗米尔。

斯特内西人交往的人群中流行。

努美诺尔衰败后,伊伦迪尔率领精灵之友中的幸存者回到中洲西北沿海地区,当时已有许多纯努美诺尔血统或半努美诺尔血统的人居住在那里。但很少有人还记得精灵语。据说,尽管长寿、智慧的杜内丹人统治着其他种族,但在人口上从来就是少数,因此他们使用共同语与他人交往,治理国家,并通过引进众多精灵语词汇来丰富共同语。

在努美诺尔诸王统治时期,这种高贵的西方语流传甚广,甚至连敌人也使用,而且在杜内丹人内部,这种语言的使用也日益广泛,因此,在魔戒大战爆发时,精灵语仅为冈多小部分人知晓,日常使用的人更微乎其微,这些人主要居住在米纳思蒂里斯及京畿地区,还有多尔阿姆罗斯王子的附属国。然而冈多王国内几乎所有的地名和人名都有精灵语的起源与含义。一些名字的起源已不可考,但肯定是从努美诺尔人航船下海之前传下来的,比如“乌姆巴”“阿纳克”“埃雷克”及山脉名“艾莱纳克”“里蒙”。“福朗”也属这一类。

西方北部地区的人类大多是第一纪埃戴恩人或他们近亲的后裔,因此他们的语言与阿达奈克语相关,有些还保存着与共同语的相同之处。他们是在安达因河上游河谷中生活的民族——波宁人和黑林西部的住民,以及居住在远北和远东的长湖人和黛尔人。被冈多人称为罗赫里姆(骁骑手)的罗翰民族居住在格莱顿和卡洛克之间的大地,他们仍使用自己的古老语言,并用自己的语言为新拓展的疆土取了新名字。他们自称“伊奥尔林人”或“里德马克人”,但这个民族的统领能流利地说共同语,并模仿他们的冈多盟友,很高雅地使用这种语言。在当时,冈多的西方语具有一种古雅优美的风格。

德鲁阿丹森林的未开化人类的语言是完全陌生的。同样陌生的、或许还有些许渊源关系的是登兰人的语言,他们是几千年之前

白山山谷地区土著的残部，顿哈罗要塞的死人便是他们的亲族。在黑暗年代，其余的人迁居雾山南麓，有些进入远至北方古墓丘陵一带的荒芜之地，其中一支就是布雷人，但很久以前，他们就成了阿诺北方王国的臣民，使用西方语。只是在登兰，这一民族才依然保留他们古老的语言和习俗。他们活动秘密，仇视杜内丹人，憎恨罗赫里姆。

在本书中除了“伏戈尔”（意为“稻草脑袋”）一词外，没有他们的语言，这一词是他们用来称呼罗赫里姆，而罗赫里姆则称之为登兰人，因为他们肤色黝黑，发色漆黑，这些名字中“登”（意为“黑”）与灰种精灵语中的“登”（意为“西方”）没有任何关联。

霍比特人

当时，霞尔和布雷的霍比特人习用共同语已经约有一千年的历史，他们按自己的方式无拘无束地使用共同语。虽然有学问的人在特定的场合能使用更正式的语言。

没听说霍比特人有自己的语言，自古以来，他们似乎一直在使用邻居人类的语言，他们一进入埃里厄多就使用共同语，他们定居布雷之时就已经开始忘记以前使用的语言。这种语言显然是安达因河上游的人类语言，和罗赫里姆的语言有亲缘关系，但南方斯图尔人在北上霞尔前已使用一种与登兰语相关的语言^①。

在弗拉多时代，当地的词汇和名字上还保留着一些古语言的痕迹，其中许多与黛尔和罗翰的有惊人的相似之处。最明显的是日子、月份和季节的名称，还有其他不少名称也相类。而有更多的词保留在布雷和霞尔的地名中，霍比特的人名也颇具特色，是从古

^① 安达因河三角洲的斯图尔人在回到北方荒芜地区前已使用共同语，而迪阿戈尔和斯米戈尔则是格莱顿附近地区人类语言的名字。

代流传下来的。

霍尔人通常用霍比特来指称自己的种族。人类称他们为哈夫林人，精灵则称他们为帕里阿纳恩，霍比特一词的起源几乎不可考，然而似乎最初是法洛海兹人和斯图尔人对哈福特人的称呼。罗翰语中有一个保留得更完整的词汇“霍尔比特拉”(建洞者)，霍比特可能是它的残留形式。

其他种族

恩特。第三纪最古老的民族是奥诺德里姆人或恩尼德人，恩特是罗翰语中对他们的称呼。古代埃尔达人就知道他们，恩特人并不认为自己的语言是埃尔达人发明的，但认为是埃尔达人使他们产生了说话的愿望。他们的语言与所有其他语言截然不同，缓慢、洪亮、凝聚、重复、拖长音、有众多的元音和独特的语调与音质，这些甚至连埃尔达的大师们也没法用书写形式表现出来。这种语言只有恩特使用，他们也无须保密，因为没有其他人能学得会。

然而恩特善于学习语言，学得快，从不忘。他们更喜欢埃尔达人的语言，最崇尚纯种精灵古语，霍比特人记录的树胡子和其他恩特使用的奇怪词汇和名称均出自精灵语，或者说是以恩特方式串在一起的精灵语短语^①，其中有些是昆雅语。比如树胡子说，“森林许多阴影，深谷黑黑，深谷森林，阴郁大地”，实际上他的意思是说“在森林深谷中有一个黑色阴影”。还有一些是辛达语，如“范冈”(树的胡子)或“菲姆布雷瑟尔”(高挑的山毛榉)。

奥克斯与黑语。奥克是其他种族称呼这一丑陋民族的罗翰语

^① 霍比特人还勉为其难地记录下由恩特发出的较短的咕啾和呼唤声，“阿—拉拉—拉姆巴—卡曼达—林多—伯拉姆”，这些并非精灵语，而是现存(很可能是非常不准确的)的唯一试图表现恩特语片言只语之处。

称呼。在辛达语中,它被称为奥卡,显然与黑话中的“乌路克黑”一词有关,虽然后者通常只指那些从莫都和伊森加德出发参战的大兵,而小喽罗们则被乌路克黑头目呼为“斯拿加”,即奴才。

奥克斯最初是第一纪北方黑色势力的产物,据说他们没有自己的语言,而是搬来其他语言,凭自己的好恶随意歪曲,再创造一些粗野的黑话。除了诅咒詈骂外,这语言连他们自己都不足敷用。这些生灵充满恶念,甚至互相仇恨。每个地域与部落的奥克斯都有自己的蛮话方言。因此,所谓的奥克斯语在不同部落之间起不了交际作用。

第三纪时,奥克斯用共同语进行部族之间的交流。确有许多部落,比如那些仍然逗留在北方和雾山的奥克斯长期以来一直把共同语作为母语使用,当然也是将它丑化得不忍卒听。黑语中“塔克”是“冈多人”之意,源自共同语中的昆雅词汇“塔克尔”,意指努美诺尔人的一支后裔。

据说,黑语是索隆在黑暗年代设计的,他想使之成为所有为他效劳者的通用语言,但他的希望成为泡影。第三纪时,在奥克斯中广为流行的许多词汇源于黑语,比如“嘎嘘”(火)。但在索隆第一次垮台后,这种形式古老的语言被纳芝戈尔以外的所有人遗忘。索隆东山再起之后,黑语再次成为了黑塔楼和莫都头领们的语言。魔戒上的铭字即是古代黑语。而黑塔楼卫兵使用的莫都骂人话是一种更低级的黑语,格里希纳克是这伙人的头领,在黑语言中“沙库”意为老头。

巨怪。是辛达语中托洛格一词的翻译。早在远古时期初叶,这些生性笨拙的生物同野兽一样没有语言,但索隆利用他们,教给他们一些他们能学会的少得可怜的东西,于是智慧与邪恶俱长,巨怪从奥克斯那里多多少少学会点黑语,西方的巨怪则说一种粗俗的共同语。

第三纪末,一支以前未曾见过的巨怪出现在黑林南部与莫都

边境的山区,在黑语中他们被称为奥罗格黑。毫无疑问,是索隆豢养了他们,但人们不清楚他们的血统世系。有人认为他们并不是巨怪而是巨型奥克斯,然而,奥罗格黑无论在体形还是心智上都同最大个的奥克斯截然不同,在体态和力量上都远远胜过奥克斯。虽是巨怪,但他们内心充满了主子的邪恶。他们是凶残一族,强壮、灵敏、残忍、狡诈,身子比石头还坚硬。与古代出没于昏光之中的巨怪不同,他们只要一受到索隆意念的支配,便能经得起烈日的曝晒。他们木讷少语,懂得的惟一语言是黑塔楼黑语。

矮人。矮人是个落落寡合的种族。西尔玛利翁一书讲述了他们的起源及他们与精灵及人类既像又不像的原因。但中洲的低级精灵并不知晓本书的故事,而后来人类的故事常与其他种族的故事相混淆了。

总的来说,矮人是一个坚韧、倔强的种族,沉默寡言,勤劳勇敢,嫉恶如仇,知恩图报,他们喜欢石头、珍宝,与其说他们喜欢天然造化倒不如说更喜欢巧夺天工。他们并非邪恶之徒,很少人会甘心情愿地为索隆卖命。当然,在人类的传说中则是另外一回事,那是因为古人垂涎他们的财富和技艺,彼此结过仇。

但在第三纪,人类和矮人之间存在着普遍而深厚的友谊。出于天性,矮人们在各国旅行、劳作和贸易,并使用与之朝夕相处的人类的语言,一如他们在古老大厦倾覆之后所做的那样;但私下,他们则使用经久不变的古怪语言。与精灵们不同,他们不愿向任何人(即使朋友也罢)公开他们的这一秘密。实际上,它已成为一种叙事语言而不是交际语言,他们把它视为昔日珍宝而严加保护,别的种族几乎没人能学会他们的语言。在本书中,只有在吉穆利告诉伙伴地名时,以及洪堡被困时他喊出的战斗口号中,才使用这种语言。自混沌初开,战场上就能听到这样的呐喊声:“巴路克·卡扎德!卡扎德·艾—梅奴!(矮人之斧!我们全仗你!)”

然而吉穆利和所有矮人的名字都源自北方人类语言,他们内

部的秘密姓名,即他们的真名实姓,从不向外界透露,即使在他们的墓碑上也没有。

关于翻译

在将《红皮书》中提及的事件作为供今人阅读的历史加以描述时,所有涉及到的语言均已尽量译成当代的词语,只是与通用语性质相异的语言仍保留其原始形式,但这些词语主要出现在人名和地名上。

作为霍比特人的语言及其用于讲述故事的语言——通用语照例已译成现代英语。在此过程中,使用西方语方法上的各种变体间的差异已缩小,而且也尽量以使用英语的变体来再现西特隆语的各种变体。但霞尔人的发音及习语和精灵及冈多人口头使用的西方语之间存在的差异比本书中显示的更大。霍比特人实际在很大程度上所讲的是“乡下话”,而在冈多和罗翰使用的是一种更古老、更正式也更精粹的语言。

这里可以指出一点差异,虽然重要,但已证明难以描述:西方语第二人称代词(也常见于第三人称)有“熟稔”语体称呼和“礼貌”语体称呼的区分,这些区分与数无关。然而,霞尔语用法的特点之一是礼貌语体称呼已在口语中消失。只有在农村人,特别是西域农村人中,遗留了礼貌体称呼的痕迹,以作为表示关系亲密的称呼。这是冈多人讲到霍比特人用语怪诞时提及的一个问题。以佩里格林·图克为例,在他乍到米纳思蒂里斯的头几天,对所有阶层的人,其中包括德内豪王本人,均使用熟稔语体称呼,这可能让那位年迈的摄政王忍俊不禁,而必然令他的仆人们惊讶不已。难怪,

这样随意地使用熟稔语体称呼促使了佩里格林在国内地位显赫这一谣传的传播^①。

可注意到，霍比特人如弗拉多及其他人如刚多尔夫和阿拉贡不总是使用同一称呼，这是故意而为之的。霍比特人中有学问、有才华的人具有一些“书本语言”（霞尔就用该术语）的知识，他们很快就注意到并搬用他们所遇见的人使用的称呼。自然，经常出游的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会多少模仿那些他们在途中不期而遇的人的语言说话，特别是像阿拉贡之类的人，常常竭力掩饰自己的身份和所从事的行当。在当时的岁月里，所有与索隆为敌的人们都崇敬古老的事物，包括古语，并根据自己所知而乐此不疲。埃尔达精通语言，掌握了多种表达法，虽然他们很自然地以最接近母语（一种甚至比冈多人使用的语言更古老的语言）的方式讲话。矮人也善于辞令，易于使自己的言谈与他们的同伴相当，虽然他们的言辞在一些人听来显得刺耳、不入调。奥克和巨怪讲话缺乏对语言和事物之爱，比我在书中写到的更邪恶、肮脏，我想没人愿听我详述，尽管这类例子唾手而得。相似的言谈在具“奥克头脑”的那些人的口中仍时有所闻。这些人因受鄙视而内心充满仇恨，心情抑郁，反复无常，堕落沉沦，久疏善举，以至丧失语言之美。在他们听来惟有污秽之语才是最动听的。

当然，因为是用叙述性的语句来讲述那些往事，翻译的时候不免语句变得平淡。一般讲，要做的翻译到此为止，但我做的已超越了这一限度。我还根据意义翻译了所有西方语名称。（因此）本书中出现的英语名称或头衔都表明当时通用语十分流行，与其他不同语言（虽然 *alien languages* 确实也有外来语的意思，但根本的意

^① 在一两个地方，人们已试图以 *thou*“君”的混用来间接提及这些区分。现在“君”已在口语中作古、罕见，而主要用于表示礼仪的场合，但要讲“你”*you* 转称“君”，在别无他法的情况下，有时使用“您”*thee*，是由表示尊敬的称呼或男女间，由正式的称呼转为表示亲密的称呼的一个重要过渡手段。

思是另一种不同的语言,精灵是中州最早的居住者,他们说是“土著”还差不多,说是“外来语”是很不对的)(通常是精灵语)的名称并用或取而代之。

通常,西方语名称是古名的翻译,如林谷 Rivendell,暄水河 Hoarwell,银角峰 Silverlode,朗斯特兰德 Langstrand,死敌索隆 The Enemy,黑塔楼 the Black Tower 等。经翻译后在含义上与原名称略有出入,如 Orodruin 译作 Mount Doom“厄运山”,原意为“燃烧的山”;Taur e-Ndaedelos 译作 Mirkwood“黑森林”,原意为“恐怖的森林”。有一些是精灵名称的变体,如 Lune 和 Brandywine 分别源自 Lhun 和 Baranduin。

这一情况或许需要作一些辩解。在我看来,所有名称都保留其原始形式会遮掩霍比特人所察觉到的当时一个基本特点(我意在保留他们的观点),即在一种于他们就如英语于我们一样平常的通用语和更古老更值得敬重的一些语言仍在使用的残留部分间存在的对比。假如我们只把所有的名称原封不动抄录下来,如把精灵名称 Imladris 和用相应的西方语译名 Karningul 都按原有形式保留下来,那对今天的读者来说,Imladris 和 Karningul 就会一样显得年代久远。而现在我们把用林谷 Rivendell 来和称呼 Imladris,其效果就如用温切斯特 Winchester 来称呼 Camelot“卡米洛”^①一样,除非听说双方都明白所指的是同一物,否则就会觉得后一个地名古老悠久。而当时居住在林谷的是一位远比亚瑟王(假设他今天依然在温切斯特称王)古老的君王。

霞尔(古体作 Suza)及其他所有霍比特人的地名均已英语化。这并不困难,因为这些地名通常由与用在较简单的英语地名中相似的成分构成,或是像 hill“小山”,field“田野”一类仍很流行的词,

^① 卡米洛是传说中英国亚瑟王宫廷所在地的古名,温切斯特是那个地区的今名——译注

或是像与 town“城镇”同义的 ton“镇”一类多少过时的词。但有些是从废弃不用的旧霍比特词汇派生的,这些地名已用类似的英语词汇表示,如 wich 或 bottle 住所“dwelling”,michel“伟大的“great”。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依据在此前几个世纪以来已养成的继承家族姓氏的风俗,霞尔及布雷霍比特的姓氏是奇特的。他们多数姓氏具有明显的含义(在通用语中,这些姓氏是从打趣的绰号或地名派生的,特别在布雷是从植物名和树木名派生的)。翻译这些姓氏难度不大,但有一两个古老姓氏其含义已为人遗忘,为此,我将这些姓氏的拼写作了英语化处理,如以 Took 替代 Tuk,以 Bofin 替代 Bophin。

我尽量以同样的方法来处理霍比特人名。霍比特人通常以花或珠宝为女孩命名,而给男孩取的名字在他们的日常用语中不含任何意思,一些妇女的名字与此类似,比如毕尔博 Bilbo,邦戈 Bungo,波洛 Polo,洛索 Lotho,坦塔 Tanta,尼娜 Nina 等。有许多名字与我们现在所用、所知的名字巧合,如奥索 Otho,奥都 Odo,特洛戈 Drogo,朵拉 Dora,考拉 Kora 等。这些名字我都保留了下来,但通常以改变名字的词尾将其作英语化处理,因为霍比特人名中的 a 是阳性词尾,而 e 和 o 则是阴性词尾。

在一些古老的家族,特别是法洛海德部落的古老家族,如图克家族和博尔吉家族,习惯以动听的名字为后代命名。由于这些名字源于霍比特人及人类的古老传说,而且许多名字虽然现在对霍比特人已失去意义,但与居住在安达因河谷、黛尔及罗翰的人类的名字极其相似,我已将他们大多译成了我们仍在使用及在历史书中仍能遇到的、源自法兰克语和歌特语的古人名。总之,我已尽量保留了名与姓之间常显滑稽的对比,这点,霍比特人是非常清楚的。源自古典的名字已鲜用,在霞尔人的学士中,最接近我们拉丁语和希腊语的等值语是精灵语,霍比特人很少用以命名。他们当

中从来都极少有人懂他们所谓的“众王的语言”。

巴克兰人的名字与霞尔其他地区人的不同。据说,沼泽地人和他们涉过白兰都因河的旁系亲属在许多方面都很奇特。无疑,他们许多非常怪诞的名字是从南斯图尔人早先使用的语言中继承下来的。这些,我通常不加更动地保留了,因为如果这些名字现在是古怪的,那么在当时也是古怪的。他们的语言风格我们多少感到有点像“凯尔特语”。

由于斯图尔人和布雷人早先语言存留的痕迹类似英国现存的凯尔特语成分,我有时在翻译中加以模仿,因此布雷 Bree、科姆村 Combe(Coomb)、阿切特村 Archet 及切特森林 Chetwood 等名称仿自古不列颠南方人的凯尔特语命名,并根据含义作选择:bree“小山”,chet“树林”。但惟有一个人名是按此方法作了更动:选用 Meriadoc(梅里阿道克)是为了表明这个人物名字的缩写 Kali 在西方语中意为“快乐、高兴”,而实际上,它只是一个现在已无意义的巴克兰人名 Kalimac 的缩写形式。

我在移译时不曾使用希伯来语或类似的语言的名字。霍比特名字中无任何一点对应我们名字中的这一成分,山姆 Sam、汤姆 Tom、蒂姆 Tim、马特 Mat 等小称是诸如汤姆巴 Tomba、托尔马 Tolma、马塔 Matta 此类常见的地道霍比特人名的缩略形式。但山姆 Sam 及其父亲汉姆 Ham 实际叫 Ban 和 Ran,是 Banazir 和 Ranugad 的缩写,最初作绰号,意为“头脑愚钝、简单”和“呆在家中”,现已从口语中消失,在某些家族中仍用作传统的名字。因此,我尽量保留这些特点而采用山姆怀斯 Samwise 和汉姆法斯特 Hamfast,这两个名字是古英语 samwis 和 hamfoest 的现代英语形式,在词义上与霍比特的这两个名字相符。

在顺利地将霍比特人的语言和姓名现代化以使人们熟悉后,我又进一步做了下列工作。我认为与西方语有关的人类语言应译成与英语相关的形式。我已相应地把罗翰的语言移译成类似古英

语的形式,因为它既与通用语相关,又与北方霍比特人早先的语言有更近的关系,还可与古西方语进行比较。在《红皮书》中有几处提到,霍比特人听罗翰人讲话,能明白不少词的意思,感到那种语言与他们的母语同源,因此以一种全然是异族的语言风格将记录中的罗翰名称和词语保留下来显得荒唐。

在某些地方,我已将罗翰地名的形式和拼写作了现代化处理,如顿哈罗 Dunharrow,雪河 Snowbourn,但并非一以贯之,而是模仿霍比特人的做法:如他们听到的地名或由他们能识别的成分构成或与他们在霞尔用的地名类似,他们以同样的方法加以更改,而许多地名则原封不动保留下来(如同我所做的那样),如埃多拉斯 Edoras“王宫”。出于同样的原因,一些人名物名也已被现代化,如 Shadowfax“捷影”(马名)和 Wormthongue“三寸舌”^①。

这种同化也为移译源自北方语的地道的霍比特词汇提供了一条捷径。这些词汇被赋予了已消亡的英语词汇(假若一直沿用至今)可能有的形式。因此,mathom 旨在指称古英语词 mathm,以表现地道的霍比特词 kast 和罗翰词 kastu 之间的关系。同样,smial(或 smile)“地穴”很可能是 smygel 的派生形式,充分说明了霍比特语 tran 和罗翰语 trahan 之间的关系。Smeagol 和 Deagol 是北方话中的名字 Trahald“穴居、钻入”和 Nahald“秘密”以同样方法构成的对应词。

谷之国远北地区的语言,在本书中只出现在来自那一地区的使用当地人类语言的矮人“对外”的名字里(矮人不是“黛尔籍”,谷之国是一个人类国家,矮人住在和他们靠的很近的孤山洞穴里)。可注意到,在本书及在《霍比特人》一书中用了 dwarves 这一形式,

^① 这一移译法并不意味着罗翰语在文化或艺术、武器或战争模式等其他方面与古英语相同。除了他们的大致情况相似外,罗翰人是更单纯质朴的民族,生活在更高尚更悠远的文化氛围中,居住在一度曾是他们国土一部分的土地上。

而字典上 dwarf 的复数形式是 dwarfs。假若该词的单、复数形式一直沿用至今,如 man 和 men 或 goose 和 geese,那么其复数应为 dwarrows(或 dwerrows)。但我们不再像提及 man 甚或 goose 那样经常提及 dwarf。人类的记忆已不足以清晰地记住现在只存在于民间传说(其中至少还保存些许真相)中,或最终存在于人们将其作为取笑对象的无聊故事中一个族类名称的特殊复数形式。但在第三纪,矮人们一些由来已久的性格和力量之光仍在闪现,虽已渐渐黯淡。他们是远古劳格利姆 Naugrim^①的后裔,心中依然燃烧着铁匠奥利 Aule the Smith 之古火,以及对精灵积怨之余烬,手中还掌握着凿岩砌石的精湛技艺,无人比肩。

为说明这一点,我斗胆用了 dwarves 这一形式,并将他们在后来无聊故事中呈现的形象略作更动。Dwarrows 本来更可取,但这一形式我仅用在 Dwarrowdelf 这个名称上,以代表通用语中的 Moria 这一名称:Phurunargian。Dwarrowdelf 意为“挖洞的矮人 Dwarf - delving”,也已是一个古体词。Moria 是精灵语中的名称,取此名时精灵对那里没有好感,因为埃尔达虽然在与黑势力及其爪牙的苦战中需要设计建造地堡,但决不会选择居住在此地穴中。他们热爱绿野和光明,在他们的语言中 Moria 意为“黑坑”,而矮人们自己则把它称作 Khazad - dum 卡扎德 - 都姆“卡扎德人的豪宅”,而且这一名字至少从不对外保密,因为这是他们自己族类的称谓^②,自从当年他们在地下深处劳作时奥利给那里这样命名以来,那个地方从未改过名字。

精灵 Elves 一词用作翻译昆迪人 Quendi 说话者(精灵作为 The One 的“长子”,曾以自己为世界上第一而且惟一的智慧种族,托尔金以会语言作为智慧种族的标志,所以才让精灵称自己为

① Naugrim 是精灵给矮人取的名字,意思是“矮小的家伙”——译著

② 卡扎德 Khazad 是矮人自己给本种族起的名字——译著

speakers,绝不是“演讲”的意思)及埃尔达 Eldar ;昆迪是包括所有精灵在内的高种精灵语名称 ,而埃尔达是特指寻找永恒王国并在混沌初开之时来到那里的三个精灵宗族(仅辛达精灵除外)的称谓。这个古单词是我们惟一可用的 ,适用于人类对这一族类保存的记忆 ,或不致使人类对此全然感到陌生。但精灵一词的意义已被弱化 ,对许多来说 ,这个词暗示的是或可爱或愚蠢的幻想 ,而这些想像与古代的昆迪人的形象是不同的 ,其差异就如蝴蝶之异于猎鹰——如昆迪人从未拥有过翅膀 ,翅膀于他们如同于人类一样都是反自然的。精灵是高雅秀美的族类 ,是世界的(绝对不是“地球” ,这里这个世界指的是不存在于现实中的由埃如创造的世界)长子 ,而在精灵族中为王的埃尔达已远去 :他们是远征之族 ,星星之族。他们身材高挑 ,皮肤白皙 ,眼睛藕灰 ,头发乌黑(除了芬纳芬金色家族的成员外——这一分支家族的头发是金色) ,他们的声音比当今能听到的任何人的声音更婉转动听。他们骁勇善战 ,但那些在流亡中回归中洲者的历史是惨烈的。虽然在远古他们和人类先祖的命运有所交集(fathers 只指人类之父) ,但他们的命运和人类的命运完全不同。他们的统治已经结束 ,现在他们居住在世界之外 ,永不归返。

关于霍比特、甘姆齐和白兰都因三个名称的注释

霍比特(Hobbit)是一个发明。在西方语中 ,当提及该族类全体成员时 ,所用的词是 banakil“哈夫林人 halfling” ,但当时霞尔人和布雷人用的是 kuduk 一词 ,这词在别处是找不到的。然而 根据梅利阿道克实际记录 ,罗翰王用的是 kud - dukan“穴居者”一词。因为如上所述 ,霍比特人曾讲一种与罗翰语极其相似的语言 ,因此

kuduk 可能是 kud - dukan 的旧体。出于已解释过的理由,我将后者译成 holbytla。假若该词曾出现在我们的古英语中,那么 hobbit 一词提供了一个可作 holbytla 旧体的词。

甘姆齐(Gamgee)。根据《红皮书》记载的家族传统,Galbasi 这一姓氏或其短缩形式 Galpsi 源自 Galabas 村,普遍认为是由 galab - “游戏”加废弃的词素 bas - (多少对应英语的 wick ,wich“村庄”)派生。因此,Gamwich(读作 Gammidge)似是一个很恰当的移译。然而,在将 Gammidgy 缩短为 Gamgee 以移译 Galpsi 时,并不特指山姆怀斯 Samwise 与科顿 Cotton 家族有任何关联,虽然此类笑话颇有点霍比特味道,假若他们的语言中有什么根据的话。

事实上,Cotton 表示一个在霞尔常见的村庄名 Hlothran,该词由 hloth“两室居所或窑洞”和 ran(u)“山坡上一小片这样的居所”派生。作为姓氏,它可能是 hlothram(a)“村民”的变体,Hlothram 是农夫科顿祖父的名字,我已把它移译成 Cotman。

白兰都因(Brandywine)。霍比特人称呼这条河流的名字是精灵语 Baranduin(重音在 and 上)的变体,由 baran“金褐色”和 duin“(大)河”派生。Brandywine 似乎是现代对 Baranduin 一词自然的讹误。实际上,更古老的霍比特名称是 Branda - nin“界河”,译成 Marchbourn 也许更贴近原义。但根据一则人们耳熟能详的笑话,当时这条河通常被称作 Branlda - him“易使人醉的麦芽酒”——再次提请注意河水的颜色(金褐色让人联想到麦芽酒)。

然而,必须注意,当老巴克 Oldbucks(Zaragamba)改姓为布兰德巴克 Brandybuck (Brandagamba)时,该词的前一半意为“边疆”,移译成 Marchbuck 或许更贴切。恐怕惟有一个卤莽的霍比特人胆敢当面称呼巴克庄主为“白兰地巴克”。

如尼文与英文字母对照表(如尼文)

1	Ƨ	16	ᚠ	31	ᚱ	46	ᚱ
2	ᚦ	17	ᚢ	32	ᚳ	47	ᚱ
3	ᚨ	18	ᚣ	33	ᚴ	48	ᚱ
4	ᚫ	19	ᚤ	34	ᚵ	49	ᚱ
5	ᚭ	20	ᚥ	35	ᚶ	50	ᚱ
6	ᚰ	21	ᚦ	36	ᚷ	51	ᚱᚱ
7	ᚲ	22	ᚧ	37	ᚸ	52	ᚱᚱ
8	ᚴ	23	ᚨ	38	ᚹ	53	ᚱ
9	ᚶ	24	ᚩ	39	ᚺ	54	ᚱ
10	ᚸ	25	ᚪ	40	ᚻ	55	ᚱ
11	ᚺ	26	ᚫ	41	ᚼ	56	ᚱ
12	ᚼ	27	ᚬ	42	ᚽ	57	ᚱ
13	ᚾ	28	ᚭ	43	ᚾ	58	ᚱ
14	ᚿ	29	ᚮ	44	ᚿ		ᚱ
15	ᚰ	30	ᚯ	45	ᚰ		ᚱ

如尼文与英文字母对照表(英文)

1	p	16	zh	31	l	46	e
2	b	17	nj-z	32	lh	47	e
3	f	18	k	33	ng-nd	48	a
4	v	19	g	34	s-h	49	ä
5	hw	20	kh	35	s-'	50	o
6	m	21	gh	36	z-ŋ	51	ö
7	(mh) mb	22	ŋ-n	37	ng*	52	ö
8	t	23	kw	38	nd-nj	53	n*
9	d	24	gw	39	i(y)	54	h-a
10	th	25	khw	40	y*	55	*
11	dh	26	ghw,w	41	hy*	56	*
12	n-r	27	ngw	42	u	57	ps*
13	ch	28	nw	43	ü	58	ts*
14	j	29	r-j	44	w		+h
15	sh	30	rh-zh	45	ü		&c

精灵文字字母表

I	II	III	IV
1 p	2 p	3 c	4 q
5 po	6 pa	7 ca	8 qa
9 b	10 b	11 d	12 d
13 bo	14 ba	15 da	16 da
17 m	18 m	19 ca	20 ca
21 n	22 n	23 a	24 a
25 y	26 y	27 t	28 t
29 l	30 l	31 e	32 e
33 l	34 d	35 l	36 o

附录七 专有名词表

一、诗、歌的标题

A

- Athelas 阿茜拉丝草咏
- At Théoden's Death 塞奥顿之死
- Bath Song ,The 洗澡歌
- Bilbo's Song 毕尔博之歌
- Boromir's Riddle 博罗米尔之谜语
- Bregalad's Song 布雷加拉德之歌
- Burial Song of Théoden 塞奥顿葬歌
- Call-to-Arms of the Rohirrim 罗翰骑士战斗号召
- Elbereth ,Gilthoniel ,Eleven hymns to ,
精灵关于爱尔贝蕾丝 ,吉尔索尼尔的赞歌
- Drinking Song ,A 饮酒歌
- Eagle's Song ,The 鹰之歌
- Ent and the Ent-wife ,The 恩特与恩特妇
- Ents' Marching Song ,The 恩特行进歌
- Éomer's Song 伊奥默尔之歌
- Fall of Gil-galad ,The 吉尔 - 格拉德之陨落
- Frodo's Lament for Gandalf 弗拉多致刚多尔夫之挽歌
- Galadriel's Messages 盖拉德丽尔之音讯
- Galadriel's Song of Eldamar 盖拉德丽尔咏艾尔达玛之歌
- Gandalf's Riddle of the Ents 刚多尔夫关于恩特之谜语
- Gandalf's Song of Lórien 刚多尔夫咏萝林之歌
- Gollum's Riddle 古鲁姆之谜语
- Gollum's Song 古鲁姆之歌

- Hobbits' Battle Song 霍比特人战斗之歌
- Lament for Boromir 致博罗米尔之挽歌
- Lament for Théoden 致塞奥顿之挽歌
- Lament for the Rohirrim 致罗翰骑士的挽歌
- Legolas's Song of the Sea 莱戈拉斯吟唱的大海歌
- Long List of the Ents ,The 恩特的长名册
- Malbeth the Seer's Words 预言家马尔贝思之预言
- Old Walking Song ,The 古老的行路歌
- Oliphant 巨象歌
- Rhyme of Lore A 讲述传说的歌谣
- Riddle of Strider ,The 关于大步的谜语
- Sam's Rhyme of the Troll 山姆关于巨怪之歌
- Sam's Song in the Orc - tower 山姆在奥克塔中之歌
- Snowmane's Epitaph 雪上飞之墓志铭
- Song in the Woods 林中之歌
- Song of Beren and Lúthien 贝伦与露西恩之歌
- Song of Durin 杜林之歌
- Song of Eärendil 埃阿瑞恩代尔之歌
- Song of Eldamar , see Galadriel's Song of Eldamar 艾尔达玛之歌 ,见“阿尔在玛的盖拉德丽尔之歌”
- Song of Gondor 冈多之歌
- Song of Lebennin 莱本宁之歌
- Song of Nimrodel 尼姆罗德之歌
- Song of the Elves beyond the Sea 海外精灵颂
- Song of the Mounds of Mundburg 卫塔颂
- Song to Goldberry 金莓颂
- Théoden's Battle Cry 塞奥顿之战斗号令
- Tom Bombadil's Songs 汤姆·邦巴迪尔之歌
- Treebeard's Song 树胡子之歌
- Troll ,Rhyme of ,see Sam's Rhyme of the Troll 巨怪歌 ,见“山姆关于巨怪之歌”
- Verse of the Rings 魔戒铭文
- Walking Song ,A 行路歌
- Warning of Winter 冬日警言
- Wight's Chant 古墓阴魂之歌

A ! Elbereth Gilthoniel
 啊！爱尔兰蕾斯·吉尔索尼尔

Ai ! laurië lantar lassi súrinen
 啊！金子般的树叶在风中飘落

Alive without breath
 活着没有气

All that is gold does not glitter
 金子未必都闪光

An Elven-maid there was of old
 精灵少女方妙龄

Arise arise ,Riders of Théoden !
 起来 起来 ,塞奥顿的骑士们

Arise now arise ,Riders of Théoden !
 起来 现在 ,起来吧 ,塞奥顿的骑士

Cold be hand and heart and bone
 通体寒彻吾膏肓

Eärendil was a mariner
 埃阿瑞恩代尔是水手

Ents the earthborn ,old as mountains
 世间恩特 ,山岳同岁

Ere iron was found or tree was hewn
 铁还未铸造 ,树木被砍倒前

Faithful servant yet master's bane
 忠心耿耿却误伤了主人

Farewell we call to hearth and hall !
 告别壁炉与厅堂

From dark Dunharrow in the dim
 morning
 顿哈罗谷地晨曦微微

Gil-galad was an Elven-king
 吉尔 - 格拉德是精灵之王

Gondor ! Gondor , between the
 Mountains and the Sea !
 山海之间冈多

Grey as a mouse
 “颜色灰灰像老鼠”

Hey dol ! merry dol ! ring a dong dillo !
 快乐呵！快快乐乐敲铜锣呵

Ho ! Ho ! Ho ! to the bottle I go
 哈哈！取来一瓶酒

Ho ! Tom Bombadil , Tom Bombadillo !
 呵 , 汤姆·邦巴迪尔！汤姆·邦巴迪尔

In Dwimordene in Lórien
 在幻影谷在萝林

In the willow-meads of Tasariman I
 walked in the Spring
 春天我漫步塔萨里那 , 林间柳依依

In western lands beneath the Sun
 阳光照耀在西方大地上

I sang of leaves , of leaves of gold , and
 leaves of gold there grew
 我歌唱金叶 , 那金色的树叶在生长

I sit beside the fire and think
 我坐在炉边回忆

Learn now the lore of living Creatures !	寻找断刃之剑
学学生灵的学问	Silver flow the streams from Celos to
Legolas Greenleaf long under tree	Eruil
莱格拉斯久居绿荫	银溪从凯洛斯流到埃鲁伊
Long live the Halflings ! Praise them	Sing hey ! for the bath at close of day
with great praise !	一天结束洗个澡
哈夫林万岁 ! 用最美好的语言将他	Sing now ,ye people of the Tower of
们颂扬 !	Anor
Mourn not overmuch ! Mighty was the	尽情歌唱 阿诺塔楼的人们
fallen	Snow-white ! Snow-white ! O Lady
英王既已倒下 ,不可过于悲辛 !	clear !
	冰清玉洁 纯洁女郎 !
O Orofarnë Lasselista Carnimirië !	Still round the corner there may wait
啊 ,奥罗法尼 ,拉赛米丝塔 ,卡尼	熟道拐角处
费里 !	
O slender as a willow-wand ! O clearer	Tall ships and tall kings
than clear water !	高高船队高高帝
细柔如柳枝啊 ,清纯若泉露	There is an inn a merry old inn
O ! Wanderers in the shadowed land	灰山脚下老客栈
阴影下的行路者们	The cold hard lands
Out of doubt ,out of the dark ,to the	又冷又硬的土地
day's rising	The leaves were long ,the grass was
毅然决绝 ,屏弃黑暗奔向黎明	green
Out of doubt ,out of the dark ,to the	叶儿长 ,草儿绿
day's rising	The Road goes ever on and on
抛却疑虑 ,抛却黑暗 ,面向旭日东升	路从家门起
Over the land there lies a long shadow	The world was young ,the mountains
大地笼罩长长的魔影	green
	天地初开群山绿

Three Rings for the Elven-kings under
the sky
三大戒指归属天下精灵诸君
Through Rohan over fen and field
where the long grass grows
穿罗翰走大泽越过绿原
To the Sea ,to the Sea ! The white gulls
are crying
奔向大海 ,奔向大海 ! 白色的海鸥在
啁鸣
Troll sat alone on his seat of stone
巨怪独自坐石包
Upon the hearth the fire is red
炉中火正旺
We come ,we come with roll of drum :
ta-runda runda runda rom !
我们来了 ,乘着隆隆鼓声来了 :
咚——咚咚——咚咚咚 !

We heard of the horns in the hills ringing
山中传来号角奏鸣
When evening in the Shire was grey
夜幕初降霞尔时
When spring unfolds the beechen leaf ,
and sap is in the bough
春天里山毛榉绿叶舒展 ,枝干焕发
活力
When the black breath blows
黑气盘桓阵阵来
When winter first begins to bite
当严冬开始肆虐
Where now are the Dúnedain ,Elessar ,
Elessar ?
杜内丹人今何在 ,埃勒萨王 ?
Where now the horse and the rider ?
Where is the horn that was blowing ?
烈马骑手现在在哪里 ,长鸣的号角在
何家 ?

二、人、兽、怪物名

- Aldor 阿尔多尔 — Frodo 弗拉多
- Amroth 阿姆洛思 — Mad 疯子
- Anárion House of Anárion (dynasty). Bain 贝恩
阿纳里翁, 阿纳里翁王室。参见
palantir Baldor 巴尔多
Balin 巴林
- Anborn 安博恩 Balrog. See also Durin's Bane 伯洛格
(杜林的灾星)
- Ancalagon the Black 安卡拉根(黑龙) Banks 河岸
Angbor. See also Lord of Lamedon 安格伯。见兰姆顿之王 — Willie 威利
- Appledore 苹果树 Barahir, father of Beren 巴拉赫, 贝伦
— Rowlie 罗利 之父
- Aragorn (Strider) 阿拉贡(大步) Barahir, grandson of Faramir 巴拉
Arathorn 参见阿拉贡 赫, 法拉米尔之孙
- Araw 阿劳 Baranor 巴拉诺
- Argeleb II 阿格莱布二世 Bard the Bowman 巴德(弓手)
- Arod 阿罗德 Bardings, the (Men of Dale) 巴丁家
Arvedui 阿维杜伊 族(黛里人)
- Arwen (Lady) 阿尔温 Barrow-wights 古墓阴魂
— Evenstar (被她的人民称为) 暮 Beechbone 比奇伯恩
星 Beorn 贝奥恩
- Undómiel 昂多米尔 Beornins, the 贝奥恩家族
- Lady of Rivendell 林谷之女 Beregond 贝里冈德
- Asfaloth 阿斯法洛思 Beren 贝伦
- Baggins 巴金斯 Bergil 伯吉尔
- Angelica 安杰莉卡 Berúthiel, Queen 蓓露茜尔(女王)
- Bilbo 毕尔博 Bifur 贝弗
- Dora 道拉 Big Folk, People 大人族(人类)
- Drogo 德洛戈 Bill, passim 比尔
- Black Captain, see Witch-king (纳芝

- 戈尔)的黑首领
 Black One. See also Sauron 黑魁首
 (索隆)
 Black Rider(s) ,See also Nazgûl 黑骑
 士(纳芝戈尔)
 Bob 鲍勃
 Boffin 博芬
 —— ,Folco 福尔科
 Bofur 博弗
 Bolger 博尔吉
 —— ,Fredegar (Fatty) 弗雷德加尔
 (胖子)
 Bombadil ,Tom 邦巴迪尔 汤姆
 Bombur 邦伯
 Boromir 博罗米尔
 Bounders 边界巡逻队
 Bracegirdle 布雷斯格德尔
 —— ,Hugo 雨果
 Brand king 勃兰德(国王)
 Brandybuck 布兰德巴克
 —— ,Esmeralda 艾丝梅拉达
 —— ,Gorbadoc 戈巴道克
 —— ,Melilot 梅莉洛特
 —— ,Meriadoc ,(Merry) 梅利阿道克
 (梅利)
 —— ,Primula 普莉莫拉
 —— ,Rory 罗利
 —— ,Saradoc 萨拉道克
 Bregalad. See also Quickbeam 布雷
 加拉德(快如光)
 Brego 布雷戈
 Brockhouse 布罗克豪斯
 burárum. (See also Orcs) 伯拉罗姆
 Burrows 伯罗斯
 —— ,Milo 米洛
 Butterbur 牛蒡脂
 —— ,Barliman 巴利曼
 Captains of the West ,the Captains 西
 方众首领
 Celeborn(the Lord) 凯利博恩(盖拉
 德丽姆之王 即萝林之王)
 Celebrian 凯勒勃莉安
 Celebrimbor 凯莱布瑞姆波
 Ceorl 凯奥尔
 Chief ,the. See also Sackville-Baggins ,
 Lotho 首领(萨克维尔-巴金斯 ,
 洛索)
 Chubb 查布
 Cirdan 凯尔丹
 Cirion 凯瑞翁
 Companions(of the Ring) 魔戒队
 Company of the Ring passim 魔戒队
 Corsairs 考沙尔人
 Cotton ,Farmer Tom 科顿 老汤姆
 —— Jolly 乔利
 —— ,Mrs. 夫人
 —— ,Nibs. 尼布斯
 —— ,Nick 尼克
 —— ,Rosie 罗丝

- ,Tom ,Young 小汤姆
 Council , see white Council 议事会
 (白道会)
 Council (of denethor) 德内索的议会
 Council of Elrond 林谷会议
 crebain 克雷贝恩鸟
 Dáin 戴恩
 Damrod 达姆洛德
 Dark Lord ,the. See also Sauron 黑魁
 首(索隆)
 Dark Power (of the North) ;Morgoth
 北方的黑势力 ,莫高斯
 Dead Faces ;the Dead Ones. See also
 Dead Marshes ,Mere 死人
 Dead Men 幽灵
 Déagol 迭阿戈尔
 Denethor 德内索
 Déor 德奥
 Déorwine 德奥怀恩
 Dernhelm (alias of Gowyn) 德恩海尔
 姆(伊奥温)
 Derufin 德鲁芬
 Dervorin 德伏林
 Dior ,Thingol's heir 迪奥
 Dori 多里
 Dragon ,the 龙
 Duilin 杜伊林
 Duinhir 杜因希尔
 Dúnadan ,pl. 杜纳丹(阿拉贡 ,哈尔巴
 拉德)
 Dúnedain ,(see 226 and Edain) ;
 Dúnadan ; see also Aragorn , Hal-
 barad ,Dúnedain ;Appendix A(see al-
 so Rangers) 杜内丹人
 —— Dúnedain of the North 北方
 —— Dúnedain of the South. See also
 Rangers 南方(游侠)
 Dúnhere 邓希尔
 Dunlendings ,the 登兰人
 Durin 杜林
 Durin's Bane. See also Balrog 杜林的
 灾星(伯洛格)
 Dwalin 德沃林
 Dwimmerlaik ,(in Rohan , work of
 necromancy ,spectre) ,cf. dwimmer-
 crafty. See also Dwimorberg ,
 Dwimordene (丑恶的)家伙
 Dwarves 矮人
 Eagles ,the 鹰
 Eärendil ,as star 埃阿瑞恩代尔(原
 译 埃兰迪尔)
 Eärnur ,king ,Appendix A 伊尔纳
 (国王)
 Easterlings 伊斯特林人
 Ecthelion ,(Tower of) ;(see Appendix
 A) 埃克塞林
 Edain ,the 埃戴恩人
 Elbereth ,star-queen 爱尔贝蕾斯(星

- 星女王)(瓦尔达)
 Eldar ,the 埃尔达人
 Elder Kindred 老一代
 Elderking ,the 曼维
 Elder Race 种族
 Elder People. See also Elf 年长者(精灵)
 Elendil ,elf-friend or star-lover 埃兰迪尔 精灵之友 ,爱星者
 Elf 精灵
 Elessar 埃勒萨(阿拉贡)
 Elf-friend , as title ;elf-friend 精灵之友
 Elfhelm(the Marshal) 埃尔夫海姆(将军)
 elf-horse 精灵马
 Elfstone see Elessar 精灵宝石(见埃勒萨)
 Elladan 埃莱丹
 Elrohir 埃罗赫
 Elrond 埃尔隆德(半精灵)elven - princeling 精灵之王族
 Elven - Smiths of Eregion 埃里吉翁的精灵工匠
 Elwing 埃尔温
 Enemy ,Sauron 仇敌(索隆)
 Entings 小恩特
 Entmaidens 恩特姑娘
 Ents 男恩特
 Entwives 女恩特
 Éomer 伊奥默尔
 Éomund 伊奥蒙德
 éored 团队
 Eorl 伊奥尔小王
 Eorlingas 伊奥林格人
 Éothain 伊奥塞因
 Éowyn 伊奥温(公主)
 Erestor 埃雷斯托
 Erkenbrand 厄肯布兰德
 Evenstar 暮星(阿尔温)
 Fairbairns ,Wardens of the Westmarch 费尔贝恩
 Fair Folk see Elf 美女子的种族 ,精灵族
 Fallohide 法洛海德尔
 — ,Marcho and Blanco 马尔乔和布兰科
 Fang 毒牙(狗名)
 Fangorn. See also Treebeard 范冈(树胡子)
 Faramir 法拉米尔
 Fastred 法斯特里德
 Fëanor 费阿诺
 Felaróf 费拉洛夫
 Fell Riders 邪恶骑士(黑骑士)
 Fellowship of the Ring 魔戒队
 Fengel 芬格尔
 Ferny 蕨尼
 — Bill 比尔

Fimbrethil, (Slim-birch) also named Wandlimb 白桦姑娘(嫩枝姑娘)	Elves 盖拉德丽尔(夫人),盖拉德丽尔女王 精灵夫人,白夫人,萝林(森林,盖拉德里姆 精灵)的夫人
Finduilas 芬杜伊拉丝	
Finglas(Leaflock) 芬格拉斯(树叶王)	Galadriel(Lady) 盖拉德丽尔(盖拉德里姆即萝林夫人)
Finrod 芬罗德	
Firefoot 火脚(马名)	Galadriel - cont Lady that dies not, Mistress of Magic, (see Golden wood, phial) 不死夫人,魔法女士(见金色森林,宝瓶)
Firstborn see Elf 初生者	
Fladrif(Skinbark)弗拉德里夫(树皮王)	Galadhrim, Tree-people. See also Silvan, Wood-elves 盖拉德里姆,树居族,也见西尔凡 森林精灵
Flammifer 明灯	
Flói 费洛伊	Galdor 加尔多
Flourdumpling, see Will Whitfoot 面粉团子(维尔·威特福特)	Gálmód 加尔莫德
Folca 福尔卡	Gamgee Andy 甘姆齐,安迪
Forgoil 福戈伊尔	—— Elanor 伊莱纳
Forlong 福朗	—— Gaffer 乡佬
Forn 福恩(邦巴迪尔)	—— Hal(fast) 哈尔(法斯特)
Frár 弗拉尔	—— Ham(fast). See also Gaffer 汉姆(法斯特)
Fréa 福里	—— ,Sam (Samwise) 山姆(山姆怀斯)
Fréalaf 福里拉夫	Gamling 盖姆林
Fréawine 福里怀恩	Gandalf
Free Lords of the Free 自由之王	Gandalf-cont. 刚多尔夫
Free Folk 自由种族	—— ,Gandalf Greyhame 灰衣术士(灰衣游侠)
Free Peoples 自由民众	—— ,the Grey ect. 灰袍者
Fundin 芬丁	Stormcrow; 暴风雨中的乌鸦 the White,白袍者.; Grey Fool 灰衣
Galadriel (Lady), Queen Galadriel, Elf - lady, Elven - Elvish Lady, white Lady, Lady of Lorien, of the wood, of the Galadhrim, of the	

- 愚者
 —— ,Also called Grey Pilgrim 灰衣朝圣者 ;Grey Wanderer 灰衣流浪者
 —— ,White Rider 白衣术士(白衣骑士)
 —— ,Mithrandir etc 米思兰迪尔
 Gárufl 加鲁尔夫
 Ghân-buri-Ghân 甘布雷甘
 Gildor(Inglorion) 吉尔多(英格洛林)
 Gil-galad 吉尔格拉德
 Gilthioniel ,see Elbereth 吉尔索尼尔(爱尔贝蕾斯)
 Gimli passim 吉姆利
 Gléowine 格莱奥怀恩
 Glóin ,passim 格洛因
 Glorfindel 格洛芬德尔
 Goatleaf 山羊叶
 —— ,Harry 哈利
 Golasgil 戈拉斯吉尔
 Goldberry 金莓
 Goldwine 戈拉德怀恩
 Gollum 古鲁姆
 —— Sméagol 斯米戈尔
 Goodbodies 古德博迪
 Gorbag 戈巴格
 Gothmog 高斯莫戈
 Gram 格拉姆
 Great Enemy 大敌人
 Grey Company 游侠骑士
 Gríma. See also Wormtongue 格里玛(三寸舌)
 Grimbeorn 格里姆贝奥恩(原译:格里姆贝奥恩)
 Grimbold (of Grimslade) a marshal distinguished in battles at the Fords of Isen ,commanded the left-wing and fell in the battle of Pelennor 格里姆博德
 Grip 利齿(狗名)
 Grubbs 格拉布家族
 Grishnákh 格里希纳克(魔怪名)
 Guard(of the Citadel) ;Guards ,Guard of Faramir
 Guardians ,the 保护神
 Guthláf 古斯拉夫
 Gwaihir ,the Windlord 风王格威赫
 Hador 哈多
 Halbarad ,passim 哈巴拉德
 Haldir 哈尔迪尔
 Halfling ,see Hobbits 哈夫林人(霍比特人)
 Háma 哈玛
 Haradrim ,the 哈拉德里姆人
 Harfoots 哈富特人
 Hasufel 哈苏费尔(马名)
 Hayward ,Hob 海沃德(霍布)
 Healer ,the. See also Aragorn 治疗者(阿拉贡)

- Heathertoes 希瑟托斯
 —— ,Mat 马特
 Helmingas 海尔姆
 Helm 海尔姆的弟子
 Herefara 赫里法拉
 Herubrand 赫鲁布兰德
 Hirgon 希尔冈
 Hirluin 赫路因
 Hobbit, Hobbits. Also called Little Folk, Little People 霍比特人(哈夫林人)
 Holdwine (Merry) 霍尔德怀恩(梅利)
 Holman 霍尔曼
 Horn 号角
 Hornblower 号角手(或:霍恩布洛厄)
 —— ,Tobold(Old Toby) 老托比
 Huorns 呼翁族
 Húrin 胡林
 Húrin the Tall ;the Lord Húrin ;Húrin of the Keys ,Warden of the Keys 胡林(大个子)
 Iarwain Ben-adar. See also Bombadil , Tom 伊阿韦恩·本-阿达(汤姆·邦巴迪尔)
 Imrahil ,Prince 伊姆拉希尔(王子)
 Incánus. See also Gandalf 因凯纳斯(刚多尔夫)
 Ingold 英格尔德
 Ioreth 伊奥蕾斯
 Iorlas 伊奥拉斯
 Isengrim II 伊森格里姆二世
 Isildur 伊西尔德
 King of the Dead 死人国王
 King of Gondor(Aragorn) 冈多国王(阿拉贡)
 —— ,King of the Mountains 山国之王
 Kings (of Old ,of Men) 人类历代诸王
 lagdulf 拉格达夫
 landroval 兰德罗沃(鹰名)
 Látspell 丧门星(刚多尔夫)
 Leaflock ,see Finglas 树叶王(芬格拉斯)
 Legolas 莱戈拉斯
 Léofa 莱奥法
 Lieutenant of the Tower. See also Mouth of Sauron 黑塔楼的副手(索隆的使者)
 Light foot 捷足
 Lindir 林德
 Longholes 深洞
 Lóni 洛尼
 Lord of Barad-dûr. See also 巴拉德-杜尔之王(索隆)

- Sauron 黑塔楼之王(索隆) 人类
- of Lamedon. See also Angbor 兰姆顿之王(安格伯)
- of Lossarnach. See also Forlong 洛萨纳赫之王(福朗)
- of Rohan of the Fields of R. of the Rohirrim 罗翰王(塞奥顿)
- of the Ring(s). See also Sauron 魔戒之王(索隆)
- Lúthien ;also called Tinúviel ,nightingale ,Lúthien Tinúviel 露西恩·蒂努薇尔
- Mablung 玛布朗
- Maggot Farmer 麦高特(老农)
- Malbeth the Seer 预言家马尔贝思
- Man in the moon 月亮中人
- Mardil 马第尔
- Marigold 马丽花
- Master of the Hall. See also Brandybuck 庄园主人(布兰德巴克)
- Mayor of Michel Delving. See also Will Whitfoot 米歇尔-达尔文市长(维尔·威特福特)
- Men 人类
- of the Ancient Houses 古老的人类望族
- of the Mountains 山国人
- of Númenor 努美诺尔人
- of the Twilight 启蒙时代的
- of the West 西方人
- of Westernesse 韦斯特内西人
- Meneldil 梅内尔迪尔
- Meneldor 梅内尔德
- Mithrandir ,see Gandalf 米思兰迪尔(刚多尔夫)
- Morgoth 莫高斯 evil Vala ,prime Enemy. See also Dark Power ,Enemy 邪恶的梵拉,最初的敌人(见黑暗的力量 敌人)
- Morgul-king ,Morgul-lord ,see Witchking 莫古尔国王(黑首领)
- Morgul-rats 莫古尔王(黑首领)
- Mouth of Sauron(Messenger). See also Lieutenant of the Tower 索隆之嘴(使者)(黑塔楼的副手)
- Mugwort 艾蒿
- Mûmak 缪玛克
- mûmakil 穆马基尔战象
- Muzgash 穆兹加什
- Náli 纳利
- Nameless. See Sauron 无名者(索隆)
- Narvi 纳维
- Nazgûl (ring-wraith) , mounted on winged creatures , Nazgwl Lord , Black Riders , the Nine (Riders) , Ring wraiths , Winged messenger , Wraiths 纳芝戈尔(戒灵),乘有翼

- 怪物者,黑骑士,九魔,戒灵有翅信使,鬼魂
 Orcs etc., Appendix F. See also Yrch 奥克
 — Orcs of the Eye 红眼奥克
 — of Mordor 莫都奥克
 — of the Mountains 山区奥克
 — of the White Hand ;called Isengarders 白手奥克
- Black Riders 黑影(黑骑士)
 — Riders 九骑士(纳芝戈尔)
 — Servants 九名奴仆(纳芝戈尔)
- Necromancer. See also Sauron 奈克罗曼瑟(索隆)
 Ori 伊森加德人
 Oromë a Valar (see also Araw) 奥罗米,梵拉(阿劳)
- Neekerbreekers 唧唧虫
 Orophin 奥洛芬
- Nimrodel 尼姆罗德
 Periannath 佩瑞安纳斯(原译未译)(霍比特人)
- Nine, the. See also Nazgûl 九幽灵(纳芝戈尔)
 Pickthorn, Tom 皮克索恩,汤姆
- Noakes, Old 老诺克斯
 Pimple. See also Sackville-Baggins, Lotho 平普尔(萨克维尔-巴金斯)(洛索)
- Nob 诺布
 Proudfoot 普豪德福
 — Old Odo 老奥多(原译未译)
 — Sancho 桑丘
- Noldor. See also High Elves 诺尔多
 Puddifoot 普底弗特
- Nori 诺利
 Quickbeam 快如光(布雷加拉德)
- Númenóreans ; Black 努美诺里斯人(黑人)
 Radagast the Brown 褐衣拉达盖斯特
- Ohtar 欧塔
 Radbug 拉德巴格
- óin 奥因
 Rangers (of Ithilien), (of the North) 游侠(原译 巡游者)
- Oldbuck 老勃克
 — Gorthendad 戈翰达德
- Oliphaut. See also Mûmak, mûmakil 巨象(缪玛克,穆马基尔战象)
- Olórin. See also Gandalf 奥洛林(刚多尔夫)
- Onodrim. See also Ents 奥诺德利姆(恩特)
- Orald. See also Bombadil, Tom 奥拉德(汤姆·邦巴迪尔)

- Renewer ,the. See also Aragorn 勒内沃(原译未译)(阿拉贡)
- Ringwraiths. See also Nazgûl ,Witch-king 魔戒幽灵(纳芝戈尔)
- Roheryn 罗埃林(马名)
- Rohirrim 罗赫里姆(罗翰骑士)
- Rumble ,Widon 寡妇朗布尔
- Rúmîl 鲁米尔
- Rushlight 灯心草
- Sackville-Baggins 萨克维尔-巴金斯
—— ,Lobelia 洛贝莉亚
—— ,Lotho 洛索
—— ,Otho 奥赛
- Sandheaver 沙地
- Sandyman the Miller 磨坊主山迪曼
—— ,Ted 特德
- Saruman(Sharkey) 萨茹曼(萨基)
- Sauron. See also Dark Power ,Enemy
索隆
- Scatha the Worm 斯卡萨
- Shadowfax 捷影(马名)
- Shadow Host ,
- Shadowmen ; Shadows , Shadows of men ,Grey
- Host. See also Dead Men 幽灵(死人)
- Shagrat 沙格拉特
- Sharkey see Saruman 萨基(萨茹曼)
- Sharkû 沙库(奥克语 ,意为“老人”)
- Shelob 希洛布
- Shire-folk ;Shire-hobbits 霍尔族 ,霍尔霍比特
- Shire-historians 霍尔火学家
- Shirriŕfs 治安员
- Shriekers 施里克人
- Silent Watchers 沉默警卫
- Skinbark ,see Fladriŕ 树皮王(弗拉德里夫)
- Slinker 阴谋家(古鲁姆)
- Smallburrow ,Robin 小勃罗 ,罗宾
- Smaug 斯茅格
- Sméagol ,see Gollum 斯美阿戈尔(或 斯米戈尔)(古鲁姆)
- Snaga(slave) 斯拿加
- Snowmane 雪上飞(马名)
- Southrons 南方蛮人
- Steward of the High King (title of rulers of Gondor) ;Steward of Minas Tirith 摄政王(德内豪 法拉米尔)
- stinker 大坏蛋(古鲁姆)
- Stone-house folk ,people of Gondor 石城人(冈多人)
- Stoors 斯图尔人
- Strawheads 斯特洛海兹
- Strider see Aragorn 大步(阿拉贡)
- Strider(pony) 大步(马名)
- Stybba 斯蒂巴(马名)
- Swertings (Haradrim) ,Swarthy Men 斯威庭人

Swish - tail ,Bumpkin ,White - socks ;	—— ,Paladin 派拉丁
Tom and nuncle Tim 小马们 顺风	—— Peregrin(Pippin) 佩里格林(皮平)
耳 ,灵光鼻 ,响尾巴 ,土老冒 ,白袜子 ,汤姆和第姆大叔	Treebeard 树胡子
Sword-thain(of Rohan) , 骑士(罗翰)	Trolls 巨怪
(塞奥顿给梅利的封号)	Túrin 图林
Targon 塔冈	Twofoot ,Daddy 二尺老头
tarks 塔克人(冈多人)	Uglúk 乌夫撒克
Telchar 特尔卡	Ufthak 乌格勒克
Telcontar. See also Aragorn 特尔康塔	Underhill. S Baggins ,Frodo 昂德希尔(弗拉多)
Tharkûn. See also Gandalf 萨昆(刚多尔夫)	Undómiel ,see Arwen 昂多米尔(阿尔温)
Thengel 塞格尔	Ungoliant 乌戈利安特(原译 :昂戈里安特)
Théoden 塞奥顿(罗翰国王)	Uruks 乌路克
Théodred 塞奥德雷德	Uruk-hail 乌路克 - 黑
Thingol 辛格尔	Valandil heir of Isildur 瓦兰迪尔 ,伊西尔德的继承人
Thistlewool 蓟羊毛	Valar ,the 梵拉
Thorin Oakenshield ,etc. ,Appendix A 梭林·俄肯谢尔德	Varda see Elbereth 瓦尔达(爱尔贝蕾斯)
Thorondor 梭伦多	Variags 瓦里阿格(原译未译)
Thráin 瑟兰因	Vorondil 弗隆第尔
Thranduil 瑟兰迪尔	Walda 沃尔达
Thrór 瑟罗	Wandering Companies , the 漫游团队
Took 图克(大首领)	Wandlimb ,see Fimbrethil 嫩枝姑娘
—— ,Adelard 阿德拉德德	Warden of the Houses of Healing 医
—— ,Bandobras ,(Bullroarer) 班多布拉斯(吼板)	
—— ,the Old 老图克	

- 院院长
 Wargs 狼群
 Watcher in the Water 湖中敌人哨兵
 White Company 白色联盟
 White Council 白道会
 White Rider ,see Gandalf 白衣骑士
 (刚多尔夫)
 Whiteskins 白佬
 Whitfoot ,Will 威特福特 维尔
 Widfara 维德法拉
 Wid Men 野人
 Willow ,Old Man 老柳怪
 Windfola 追风驹
 Winged Messenger 有翅膀的信使
 Winged shadows 有翼的阴影
 Winged Terror. See also Nazgûl 有翼
 的(纳芝戈尔)恐怖
 Wingfoot see Aragorn 飞毛腿(阿拉贡)
 Wise ,the :the Wizards and the Rulers
 智者
 Witch - king , Witch - lord of
 Angmar ,King of Angmar ,of Minas
 Morgul ,Morgul - king ; Morgul -
 lord , dreadful king , fell chieftain.
 Also Black Captain , Captain of De-
 spair , the (great) Captain , the
 High Nazgul , Lord of the Nazgul ,
 King , lord of the Nine Riders , of
 the Ringwraiths ; Wraith - king , -
 lord 巫王 ,安格玛巫主 ,安格玛之
 王 米纳斯莫古尔之王 ,莫古尔之
 王 莫古尔主 恐怖之王 ,凶恶的指
 挥官? 也作黑统帅 ,绝望统帅 ,
 (大)统帅 ,高阶纳芝戈尔 ,纳芝戈
 尔之首 ,九骑魔之首 ,戒灵之首 ,幽
 灵之王 幽灵之首。
 Wizard , one of the Order of Istari ,
 wizard - lords ; Five Wizards , wiz-
 ard , referring to Gandalf , casually a
 magician , anyone credited with
 strange powers , contemptuously ,
 (see Wise) 术士 ,伊斯塔瑞成员之
 一 ,术士之首 :五大术士 ,术士有时
 指代刚尔多夫 ,偶尔也叫魔术师 ,
 可以用来称呼任何拥有奇异力量
 的人 ,有时也做蔑称(参见智者)
 Wolf 恶狼(狗名)
 Wolf (of Angband) 安格班德之狼
 Wolf-riders 狼骑士
 Wood demon(Ents) 树人
 Wormtongue 三寸舌(格里玛)
 Woses 丛林野人
 Woodmen 丛林人
 Wraiths (used by Gollum for Ring-
 wraiths) , 幽灵(古鲁姆对戒灵的
 称呼)
 Wraith-king , - lord ,see Witch-king
 幽灵王(见巫王)
 Yrch ,pl. of Elvish orch = orc. 约克 ,
 奥克的精灵语叫法

三、地 名

这一部分的编排比最后的“事物”表更随意,大部分情况下我只给出了第一次提到某地的索引。不过,我也试图提供更多的页码索引,如护戒队第一次看到或到达某地的页码,以及某地有重大时间发生时的页码。

Aglarond 阿格拉德	Anóriën 阿诺里恩
Aldalómë 阿尔达洛米	Araw 阿劳
Ambaróna 阿姆巴洛纳	Archet 阿切特
Amon Dîn 阿蒙丁	Argonath 阿冈纳斯
Amon Hen 阿蒙·亨	——Gate of the Kings 王者之门
——Hill of the Eye 明目山	——Pillars of the Kings 王者之柱
——Hill of the Sight 视力山	Arnor 阿尔诺尔
Amon Lhaw 阿蒙·劳	Arvernien 阿维尼恩
Hill of Hearing 听力山	Ashen Mountains 灰烬山脉(又见
Amon Sûl 阿蒙·苏(又见 Weathertop	Ered Lithui 埃雷德·里苏)
风云顶)	Azanulbizar(Dimrill Dale) 阿扎奴比
Ancient World 古老的世界	扎(第姆里尔山谷)
Andros(Cair Andros) 安德洛斯(岛),	Bag End 袋底洞
参见凯·安德洛斯(岛)	Bagshot Row 袋边街
Anduin(The Great River) 安达因	Bamfurlong 班姆弗朗(农庄)
(大河) Ethir 参见埃瑟尔·安达因	Barad-dûr 巴拉多
Anfalas(Langstrand) 安法拉斯(即长	Baranduin(Brandywine) 巴拉杜因(白
岸)	兰都因)
Angband 安格班德	Baraz, Barazinbar(The Redhorn) 巴拉
Angmar 安格玛	兹,即巴拉辛巴尔(红角峰)
Angrenost(Isengard) 安格雷洛斯特	Barrow-downs 古冢丘陵
(艾森加德)	Barrow-field 古冢平原
Annúminas 阿努米纳思	Battle Gardens 战斗花园
Anor 阿诺	Battle Pit 战坑

- Battle Plain 战争平原
- Beleriand 贝勒里安德
- Belfalas 贝尔法拉斯
- Bay of (贝尔法拉斯)港
- Better Smials 更佳斯米阿尔
- Black Country 黑暗王国
- Black Gate(of Mordor) (莫多的)黑
大门
- Black Land (Mordor) 黑暗大地
(莫多)
- Black Pit(Moria) 黑坑(莫利亚)
- Black Stone 黑石(Erech stone of 埃
雷赫之石)
- Blackroot Vale 黑麓山谷(又见
Morthond 莫尔松德)
- Blessed Realm 福●之地
- Bonfire Glade 篝火林地
- Brandy Hall 白兰地大厅
- Brandywine Bridge 白兰都因大桥
- Bree 布雷
- Bree-hill 布雷山
- Bree-land 布雷平原
- Bridger Inn 桥边客栈
- Bridge the(of Khazad-dûm) (卡扎·
杜姆)大桥
- Bridge of Stonebows 石弓桥
- Bridgefields (白兰都因大桥的)桥头
地
- Brockenbores 布罗肯伯利斯
- Brown Lands 布朗平原
- Bruinen River 布鲁纳恩河
- Buck Hill 巴克山
- Buckland 巴克原
- Bucklebury 巴克莱伯里(村)
- Budgeford 巴吉渡口
- Bundushathûr 邦杜萨苏尔
- Burg 城堡(见 Hornburg 号角堡)
- Bywater 傍水镇
- Cair Andros 凯尔·安德罗斯
- Calacirian(ravine of light) 安德洛斯
(岛),参见凯·安德洛斯(岛)
- Calembel 卡尔姆贝尔
* Calenardhon 卡尔纳松
- Calehad 卡勒哈德
- Carach Angren 卡拉赫·安格伦
- Caradhras 卡拉思拉斯(dh 发音
如 th),即 Redhorn 红角峰
- Caras Galadon 卡拉斯·加拉顿
- Carchost 卡尔霍斯特
- Carn Dûm 卡恩·杜姆
- Causeway the 长堤路 1 霞尔的一条
路 2 位于冈多,从奥斯吉利亚斯通
往米纳斯蒂里斯
- Celebdil 凯莱勃迪尔
- Celebrant Field of 凯利勃兰特原野
- Celebrant River 凯利勃兰特河
- Celos 凯洛斯(河)
- Cerin Amroth 凯林·阿姆洛斯
- Chamber of Marzabul 马扎布尔室
- Chambers of Fire 火焰大厅(参见

- Sammath Naur 萨玛斯·劳尔)指
莫都火山环绕的平原
- Chetwood ,the 切特森林
- Ciril 齐里尔(河)
- Cirith Gorgor 齐里斯·戈哥
——The Haunted Pass 鬼魂关
- Cirith Ungol 齐里斯·乌格尔
- Citadel ,the (the High city) 顶城 ,米
纳斯蒂里斯的最高层 ,也称高城
- Citadel of the Stars 星辰堡(参见
Osgiliath 奥斯吉利亚斯)
- City ,the 大城(又见 Minas Tirith
米纳思蒂里斯)
- City of the Trees 树城
- Cleft ,the 狭道
- Closed Door ,the (Fen Hollen) 禁门
(芬·霍伦)
- Cloudyhead 云端峰
- Coomb 谷地(见 Deeping Coomb
深谷)
- Cormallen ,Field of 科马伦原野
- Court of the Fountain 喷泉院
- * Crack of Doom 厄运山口
- Crickhollow 溪谷
- Crossroads ,the 十字路
- Curtain ,the 水帘(又见 Henneth
Annûn 海奈什·安努)
- Dagorlad 达格拉德
- * Dale 黛尔
- * Dark Door 黑大门(又见
- Barad - dûr 巴拉德·杜尔)
- Dead City(Minas Morgul) 死亡之城
(米纳思莫古尔)
- Deadman 's Dike(Fornost) 死人堤(福
诺斯特)
- Death Down 死亡丘陵
- Deeping Coomb 深谷
- Deeping Stream 深溪
- Deeping Wall 深墙
- Derndingle 登丁格尔
- Dimholt ,the 迪姆霍尔特
- Dimrill Dale 第姆里尔谷
- Dimrill Gate 第姆里尔大门
- Dimrill Stair 第姆里尔阶梯
- Dol Amroth 多尔·阿姆洛斯
- Dol Baran 多尔·巴兰
- Dol Guldur 多尔·古勒都尔
- Dome of Stars 星之穹顶
- Doriath 道伊阿斯
- Dorthonion(Orod - na - Thôn) 多松
尼恩 ,即奥罗德 - 纳 - 松
- Downs ,the 丘陵
- Downlands 丘陵地
- Druadan Forest 德鲁阿丹森林
- Dunharrow 顿哈罗谷
—— Hold of 顿哈罗要塞
- Dunland 杜恩平原
- Durin 's Bridge(Bridge of Khazad -
dûm)杜林之桥(卡扎德·都姆大桥)
- Durin 's Tower 杜林之塔

- Durthang 杜桑
- Dwarrowdelf ,the(Moria) 德瓦罗瓦深坑(莫利亚)
- Dwimorberg (Haunted Mountain) 德维莫贝格(幽灵山)
- Dwimordene 德维莫尔德尼
- East Dales 东黛尔
- Eastemnet 东埃姆尼特 emnet 是罗翰语“plain”
- Eastfarthing 东域
- Eastfold 东关
- Eastlands 东部平原
- East Road(the Road) 东大道(大道)
- East Wall 东墙
- Edoras 埃多拉斯
- Egladil 埃格拉迪尔
- Eilenach 埃莱拉赫
- Eldamar 埃尔达玛
- Elf - havens 精灵港
- Elvenhome 精灵之家
- Elven Door (west entrance to Moria , made by dwarves but controlled by spell of Celebrimbor) , West - door , the Gate , Westgate 精灵之门,莫利亚的西侧入口,由矮人建造,但由凯勒布里姆博的咒语控制,亦称西门、大门、西大门。
- Elven River(see Esgalduin) 精灵之河,参见埃思加尔杜因(河)
- Eryn Arnem 埃敏阿嫩
- Eryn Muil 埃敏缪尔
- Encircling Mountains 环山
- Endless Stair 无尽阶梯
- Entwade 恩特威德
- Entwash River 恩特沃什河
- Entwood(Fangorn) 恩特森林(范冈)
* Ephel Dúath(Mountains of Shadow) 埃费尔·度阿斯(魔影山)
- Erebor 埃雷勃
- Erech 埃雷赫
—— Hill of (埃雷赫)山
—— Stone of (埃雷赫之)石(又见 Black Stone 黑石)
- Ered Lithui(Ashen Mountains)埃雷德·里苏(灰烬山)
- Ered Nimrais(White Mountain)埃雷德·尼穆莱斯(白山)
- Eregion 埃里吉翁
- Erelas 埃里拉斯
- Eressëa 埃雷西阿
- Eriador 埃里阿多
- Erui 埃如伊(河)
- Esgalduin 埃思加勒杜因
- Esgaroth 埃思加洛斯
- Ethir 埃瑟尔(见 Anduin 安杜因)
- Ettendales 埃顿溪谷
- Ettenmoors 埃顿沼泽
- Evereve(Evereven) 埃弗伊,埃弗伊文,即瓦利诺
- Fangorn 范冈(森林)

- * Fanuidhol 法纽梭尔 (dh 发音如 th) Golden Wood (Lothlórien) 金色森林 (萝丝萝林)
- Far Downs 远丘 Gondolin 冈多林
- Farthings 域 Gondor 冈多
- * Fen Hollen (the Closed Door) 芬·霍伦 (禁门) — , Gates of (Argonath) 冈多之门 (阿冈那斯)
- Fenmarch 芬玛希 * Gorgoroth 高格罗斯
- Fire (Fiery) - Mountain (Orodruin) 火山 烈焰山 (奥罗德鲁因) Great Gate (of Minas Tirith) (米纳思蒂里斯的) 大门
- Firienfeld 费利恩菲勒德 Great Lands 大陆
- Floating Log , the 浮木屋 Great River , see Anduin 大河 , 参见安杜因 (河)
- Folde 弗勒德 Great Smials 大斯米阿尔
- Ford of Bruinen 布鲁林浅滩 Great Wood 大森林
- Forest River 森林河 Green Dragon , the 绿龙酒家
- Fornost (Norbury) 福诺斯特 (诺布里) Greenfields 绿原
- Forsaken Inn , the 凄凉客栈 Green Hill Country 绿丘村
- Frogmorton 福洛格莫顿 Green Hills (in Gondor) (冈多的) 绿山
- Gate of the Dead 死亡之门 Green Hill (in the Shire) (霞尔的) 绿山
- Gate of the Kings 王者之门 (见 Argonath 阿冈那斯) Greenway 绿道
- Gate - stream , the (Sirannon) 城门溪 (西拉农) Greenwood the Great 大绿林
- Gilrain 吉尔瑞恩 Greyflood (River) 灰洪河
- Gladden Fields 格兰顿原野 Grey Havens 灰港
- Gladden River 格兰顿河 Grey Wood 灰森林
- Glittering Caves of Aglarond 阿格拉隆德的晶光洞 Grimaslade 格里姆思拉德
- Golden Hall (Meduseld) 金殿 (梅杜瑟勒德) Guarded City , the (Minas Tirith) 警戒堡 (米纳思蒂里斯)
- Golden Perch , the 金栖酒家 * Halifirien 哈利弗里恩

- Hall of Fire 壁炉厅
 Hall of the Kings 王者之厅
 Hallows ,the 圣地
 Harad 哈拉德
 Hardbottle 硬瓶子(村)
 Harliond 哈隆德(港)
 Harrowdale 哈罗代尔(谷)
 Haunted Mountain 幽灵山(见 Dwimorberg 德维莫贝尔格)
 * Haunted Pass 鬼魂关(见 Cirith Gorgor 克里斯·戈哥)
 Hay Gate 干草门
 Haysend 海森德
 Helm 's Deep 海尔姆深谷
 Helm 's Dike 海尔姆长堤
 Helm 's Gate 海尔姆大门
 * Henneth Annûn (Window of the Sunset) 海奈什·安努(日落之窗)
 Hidden Land 隐秘之地
 High Court 王宫
 High Hay (Hedge) , the 干草垛(篱笆)
 High Pass 高山隘口
 Hill ,the(at Bag End) (贝格恩的) 山丘
 Hill of Guard 警戒山
 Hill(Bombadil 's home) 山丘(邦巴迪尔的家)
 Hither Shores 此岸,埃尔达精灵对中洲的称呼
 Hoarwell(Mittheithel)(River) 灰泉河(米希瑟尔)
 Hobbiton 霍比顿
 Hold ,the (见 Dunharrow)
 Hollion 霍林(又见 Eregion 埃里吉翁)
 Hornburg ,the 号角堡
 Hornrock ,the 号角礁
 Houses of Healing 医者之家
 Ilmarin 伊尔玛林
 Imlad , deep valley , see Morgul Vale 伊姆拉德,深谷,参见莫古尔,林谷
 Imladris (Rivendell) 伊姆拉德里斯(林谷)
 Imloth Melui 伊姆洛斯·梅鲁伊
 Inland Sea(Nûrnen) 内陆海(努尔伦)
 Irensaga 伊伦萨加
 Isen(River)伊森河
 —— Fords of 伊森河渡口
 Isengard 伊森加德
 Isenmouthe 伊森茅思
 Ithilien 伊锡利恩
 Ivy Bush ,the 常春藤(店)
 Khand 卡恩德
 Khazad - dûm(Moria) 卡扎·都姆(莫利亚)
 Kheled - zaram(Mirrormere) 克勒德·扎拉姆(镜湖)
 Kibil - nala (Silverlode) 基比·纳拉(银流河)

- Lake Evendim 埃文丁湖
- Lamedon 兰姆顿
- Lampwrights' Street (Rath Celerdain)
灯匠街(拉斯·凯勒丹)
- Land of Shadow 魔影平原
- Langstrand (Anfalas) 郎斯弗兰德(安法拉斯)
- Last Bridge, the (东大道的)尽头大桥
- Last Homely House 最后之家
- Last Mountain 终极山(又见 Methedras 梅瑟德拉斯峰)
- Last Shore 最后的岸线
- Laurelindóman (Lothlórien) 劳瑞林多尔南(洛丝萝林的原名)
- Lebennin 勒贝宁
- Limlight (River) 里姆莱特河
- Linhir 林希尔(镇)
- Lithlad 里斯拉德
- Lockholes, the 锁眼洞
- Lonely Mountain Erebor 孤山, 即埃雷勃山
- Longbottom 长底(村)
- Long Lake, the 长湖
- Lórien 萝林
- Lossarnach 洛萨纳赫
- Lost Isle 孤岛
- Lothlórien 洛丝萝林
- Loudwater (Bruinen) (River) 喧水河(布鲁纳恩河)
- Lugbúrz (Barad - dūr) 鲁格布尔兹(巴拉多)
- Lune 月牙河
—— Mountains of 月牙山
—— Gulf of 月牙湾
- Marish, the 沼泽地
- Mark, the (见 Riddermark 里德马克, 为罗翰人对自己国家的称呼)
- Mathom - house, Michel Delving
Mathom - howse 玛梭姆博物馆, 即米歇尔·戴尔维镇博物馆
- Meduseld (Golden Hall) 梅杜瑟尔德(金殿)
- Mere of Dead Faces 死灵潭
- Merethrond 梅尔斯隆德(厅)
- Methedras (Last Mountain) 梅瑟德拉斯峰(终极山)
- Michel Delving 米歇尔·戴尔维镇
- Michel Delving Museum 米歇尔·戴尔维镇博物馆
- Middle - earth 中洲
- Midgewater Marshes 米德格沼泽
- Minas Anor (Tower of the [Setting] Sun) 米纳思阿诺(夕阳堡), 米纳思蒂里斯的原名
- Minas Ithil (Tower of the [Rising] Moon) 米纳思伊瑟尔(晓月堡) 莫古尔的原名
- Minas Morgul (Tower of Sorcery) 米纳思莫古尔(巫术堡)

- Minas Tirith (Tower of Guard ; also 'the City') 米纳思蒂里斯(警戒堡, 又称“大城”)
- Mindolluin 敏多卢因(山)
- Min - Rimmon 明·里蒙
- Mirkwood 黑森林
- Mirromere(Kheled - zaram) 镜湖(克勒德·扎拉姆)
- Misty Mountains 雾山
- Mitheithel(Hoarwell)River 米希瑟尔河(灰泉河)
- Bridge of (Last Bridge) 米希瑟尔桥
- Mithlond 米斯隆德, 即灰港
- Morannon 莫拉农, 见黑门
- Mordor 莫多
- * Morgai 莫亥(山脊)
- Morgulduin 莫古杜因(河)
- Morgul Pass 莫古尔关口
- Morgul Vale(Imlad Morgul) 莫古尔谷(伊姆拉德·莫古尔)
- Moria 莫利亚(又见 Dwarrowdelf, Khazad - dûm 德瓦洛瓦深坑, 卡扎·都姆)
- Mines of 莫利亚矿坑
- Morthond 莫尔松德(河)
- Mountain of Fire(Orodriun) 火焰山(奥罗德鲁因)
- Mount Doom(Orodruin) 末日山脉(奥罗德鲁因)
- Mount Fang (Orthanc) 尖牙山(奥桑克)
- Mountains of Gondor 冈多之山
- Mountains of Lune 月牙河山脉(参见 Lune 月牙河)
- Mountains of Shadow(Ephel Dúath) 魔影山(埃菲尔·杜阿斯)
- Mountains of Terror 恐怖山
- Mundburg(Minas Tirith) 姆德布尔格(罗翰尔对米纳思蒂里斯称呼)
- Mounds of 姆德布尔格丘
- Nameless Land 无名地
- Nameless Pass 无名关口
- Naith(of Lorien ; "Tongue") 萝林三角洲
- Nan Curunir(Wizard's Vale) 南·库鲁尼尔(术士谷)
- Nanduhirion(Dimrill Dale) 南杜里林(第姆利尔谷)
- Nan - tatarion(vale of willows) 柳谷
- Narchost 纳霍斯特(又见 Morannon 莫拉农)
- Nardol 纳多尔(山)
- Nargothrond 纳高瑟隆德
- Narrow Ice 隘路冰原
- Neldoreth 奈尔多瑞瑟
- Neldoreth 内尔多利斯
- Nen Hithoel 尼恩·希索尔(湖)
- New Row 新街
- Nimbrethil 尼姆布瑞希尔

- Nimrodel 尼姆罗德(河)
- Nindalf(Wetwang)宁达尔夫(威特旺)沼泽
- Noman-lands 无人区
- Norbury, King's Norbury, see Fornost 诺布里 国王的诺布里 参见福诺斯特
- Norland 诺兰
- North Downs 北方丘陵
- Northerland 北方原野
- Northern Fences 北方栅栏 北篱
- Northfarthing 北区
- North Kingdom 北方王国(又见 Arnor 阿尔诺)
- Númenor 努美诺尔(参见 Westemesse 西方大陆)
- Númen 努尔伦(参见 Inland Sea 内陆海)
- Old Forest 老林子
- Old Grange 老庄子
- Old Guesthouse 老客栈
- Old World the 旧世界
- Orodruin (Mount Doom, Mountain of Fire) 奥罗德鲁因(厄运山, 火焰山)
- Orthanc (Mount Fang, Cunning Mind) 奥桑克即尖牙山(西方语), 险恶塔(罗翰语)
- Osgiliath(Citadel of the Stars) 奥斯吉利亚斯(星辰堡)
- Ossiriand 奥西里安德
- Outlands 远境
- Overhill 山后村 露尔村名, 因其要从露尔中心地区越过 the Hill 而得名
- Over-heaven 天顶
- Parth Galen 帕斯·加伦
- Paths of the Dead 亡者之路
- Pelargir 佩拉吉尔
- Pelennor the 佩兰诺(平原)
- Pillars of the King 国王之柱(参见 Argonath 阿冈拉斯)
- Pinnath Gelin 皮纳斯·盖林(山)
- Prancing Pony 跃马客栈
- Rammas Echor 拉玛斯·埃霍尔, 即佩勒诺平原外围的高墙
- Rath Celerdain (Lampwright's Street) 拉斯·凯勒丹(灯匠街)
- Rath Dinen(Silent Street) 拉斯·迪宁(幽街)
- Rauros 劳洛斯(瀑布)
- Redhorn the(Carad hras) 红角峰, 即卡拉瑟拉斯
- Rhosgobel 罗斯戈贝尔
- Rhûn 鲁因
- Riddermark (land of the Knights) name in Rohan, of Rohan, 里德马克, 即骑士之国, 罗翰人对自己国家的称呼
- Ringló Vale 宁格洛谷
- Rivendell 林谷
- Rohan 罗翰(即 Riddermark, 里德马

- 克)
 —— East Wall of (罗翰)东关
 —— Gap of 罗翰隘口
 —— Wold of 罗翰荒原
 Rushey 拉什埃(村)
 Sammath Naur(Chambers of Fire) 萨玛斯·劳尔(火焰大厅)
 Sam Ford 桑津
 Sam Gebir 萨恩·盖比尔(湍流)
 Scary 斯卡里(村)
 Seat of Seeing(Amon Hen) 视力峰(阿芒·亨)
 Sharkey's End 萨基末日街
 Shire,the 霞尔
 Shathûr 萨哈苏尔山,云端峰
 Silent Street 幽街(见 Rath Dinen 拉斯·迪宁)
 Silverlode 银流河,参见凯利勃兰特河
 Sivertine 银齿峰
 Sirannon(the Gate - stream) 西拉农(城门溪)
 Smials 斯米阿尔(参见 Gteat Smials 大斯米阿尔)
 Snowbourn River 雪河
 Southfarthing 南城
 South Lane 南街
 South Road 南大道
 Staddle 草台(村)
 Stair Falls 阶梯瀑布
 Starkhorn 厉角峰
 Steward's Door 摄政王之门(又见 Closed Door ;Fen Hollen 禁门;芬·霍伦)
 Stock 树干(村)
 Stone-city(Minas Tirith) 石城(米纳思蒂里斯)
 Stonewain Valley 石车谷
 Stoning-land 石城之地,罗翰人对冈多的称呼之一
 Straight Stair 直梯
 Sundering Seas 环海 环绕世界的大海
 Sunlands (the far south) 太阳之地,霞尔的南部边界
 Sunlending(in Rohan = Anórien) 阳光之地,罗翰语中指阿诺里恩
 Tarlang's Neck 塔兰隘口
 Tasarinan 塔萨里那(谷)
 Teeth of Mordor 莫多之牙(又见 Morannon 莫拉农)
 Thangorodrim 塞戈格罗德利姆(山脉)
 Tharbad 萨巴德(城)
 Three - Farthing Stone 三域界石
 Tighfield 高地
 Tindrock 汀德洛克(岛)
 Tirion 蒂里安
 Tol Brandir 托尔·布兰迪尔(岛),即汀德洛克岛
 Tombs,the 陵地
 Tongue,the (Naith of Lórien) 三角

- 洲 萝林的三角洲
- Tookland 图克平原
- Torech Ungol(Shelob's Lair) 托勒希·昂格尔(希洛布的巢)
- Tower Hills 塔山
- Tower of Anor 阿诺之塔(见 Minas Anor 米纳思阿诺)
- Tower of Ecthelion(the White Tower) 埃克瑟利昂之塔(白塔)
- Tower of Guard 警戒堡(见 Minas Tirith 米纳思蒂里斯)
- Tower of Moon 晓月堡(见 Minas Ithil 米纳思伊瑟尔)
- Tower of the Sorcery 魔堡(见 Minas Morgul 米纳思莫古尔)
- Tower of the Sun 夕阳堡(见 Minas Anor 米纳思阿诺)
- Towers of the Teeth 利齿塔(又见 Morannon 莫拉农)
- Towers 塔城(见 White Towers 白塔城)
- Town Hole 市政洞府
- Treebeard's Hill 树胡山
- Treegarh of Orthanc 奥桑克的树苑
- Thrihyren 瑟利赫伦(峰)
- Tuckborough 塔克镇
- Tumladen 图姆拉顿
- Udûn 乌顿, flame of udûn, a region of mordor 乌顿的烈焰, 莫多的一个地域
- Umbar 乌姆巴
- Underharrow 下谷村
- Upbourn 上溪村
- Uttermost West 终西地
- Valinor 瓦里诺
- Valley of the Wraiths 鬼魂谷
- Water, the 水溪, 位于露尔
- Water-valley 水溪谷
- Watchwood, the 警戒林
- Waymeet 交道口
- Weathertop 风云顶
- Wellinghall 涌泉厅
- Westemnet 西埃姆尼特 emnet 是罗翰语“plain”
- Westerness 西方大陆(参见 Númenor 努美诺尔)
- Westfold 西关
- Westfold Vale 西关谷
- Westlands 西地
- Westmarch 西战地(露尔)
- West Marches 西战地(罗翰)
- West Road 西大道
- Wetwang(Nindalf) 威特旺(沼泽)(宁达尔夫沼泽)
- White Downs 白丘陵
- White Mountains 白山(又见 Ered Nimrais 埃雷德·尼姆瑞斯)
- White Tower 白塔
—— of Ecthelion 埃克瑟利昂白塔
—— of Gondor 冈多白塔

White Towers 白塔	Withywindle River 拂柳河
Whitwell 小井村	Wizard's Vale 术士谷 (又见 Nan Curunír)
Wilderland 荒原	Woodhall 林厅村
Wild Wood 荒野山林	Woodland Realm 森林王国
Wingding Stair 弯道	Woody End 林尾地
Window of the Eye 魔眼之窗	Zirak 兹拉克 Zirak - zigil 兹拉克·兹 格尔 即银齿峰
Window of the Sunset 日落之窗 (即 Henneth Annún 海奈瑟·安努)	

四、事物

Accuser Years 诅咒年代	Black Shadow 黑魔影
AIGLOS(Spear of Gil-galad) 艾格洛斯 (吉尔格拉德的矛) ^①	Black Stone, see Stone of Erech 黑色的真知晶石, 见埃瑞赫山的真知 晶石。
Aalfirin 阿尔费林 精灵语“永生”	建议全部统一为真知晶石。
Ancient Tongue 古语	
Ancient World 古老的世界	
Andúril(Flame of the West) 安杜利尔 (西方火焰), the sword re-made, sword re-forged 重铸之剑	Book, see Red Book, Thain's Book 原 FOTR 中为《大首领志》
ann-thennath 安瑟纳斯	Black Years 黑暗年代
Anor(Sun) 阿诺(太阳)	Books of Lore 《智慧书》
asëa aranion 阿茜·阿拉尼恩(见 Athe- las 阿瑟拉斯)	Book of Mazarbul 《马扎布之书》
Athelas(kingsfoil asëa aranion) 阿瑟拉 斯(王笏草)	Camemirië 卡尼米瑞埃 精灵语“红 宝石似的”
BARROW BLADE 古墓宝剑	Common Speech, the (Weston) 通用语 (西方语)
Battle of Bywater 傍水镇之战	Daeron's Runes 戴隆的如尼字母
Battle of Dagorlad 达格莱德之战	Dark Days 黑暗时代
Battle of the Field of Celebrant 凯利勃 兰特平原之战	Dark Years 黑暗年代
Battle of Five Armies 五军之战	DURN'S AXE 杜林之斧
Battle of Greenfields 绿野之战	Durin's Day 杜林之日
Battle of the Pelennor Fields 佩兰诺平 原之战	Durin's Stone 杜林之柱
Battle of the Peak 山巅之战	elanor 埃娜诺
Breath 黑气	Elder Days 上古世纪
Black Hand 黑手	

① 注 剑和主要武器的名字大写表示

- elf- elven-cake , see
- lembas ; -eyes , -faces ; -hair ; elf , elven-rune ; -stone (beryl) ; -speech , see
- Elvish ; sword ; 精灵的 , 精灵的饼 , 见兰巴斯 ; 精灵的眼睛 , 精灵的脸 , 精灵发丝 , 精灵如尼文 , 精灵宝石 (绿玉) , 精灵语 , 见精灵语 , 精灵宝剑 ;
- elven-blade , -boat ; bows , -cloak ; flowers ; glass ; -grey ; light ; rope ; script ; ships ; skills ; string (of bow) (see also elf-hair) ; gongue , see
- Elvish ; white ; work 精灵打造的剑 , 精灵制造的小艇 , 精灵使用的斗篷 ; 精灵之花 , 精灵玻璃
- (elven-glass 来自 Eärendil 之歌 , A ship then new they built for him , of mithril and of elven-glass with shiningg prow) ; 精灵的灰色 ; 精灵之光 (即 Eärendil 之光) , 精灵制作的绳子 , 精灵手迹 , 精灵制造的海船 , 精灵的技能 , 精灵 (弓上的) 线 (同样见精灵发丝) ; 精灵语 , 见精灵语 ; 精灵的白色 , 精灵的作品
- Elvendom (Elvish world , made of being) 精灵世界
- Entmoot 恩特蒙德 , 恩特的集会
- Evermind (Simbelmynë) 久心花
- Eye (of Sauron) , Eye of Barad - dūr ; of Mordor ; Great Eye ; Lidless Eys ; Red Eye ; as emblem ; Evil Eye ; Red Eye.
- See also Window
- (索隆的) 魔眼 , 巴拉多 (黑塔楼) 的魔眼 , 莫都的魔眼 , 魔眼 , 永不闭目的魔眼 , 红色的魔眼 , 邪恶之眼
- “ Fall of Gil-galad , the ” 吉尔格拉德的陨落
- Fell Winter , the 严冬
- flet (talan) 弗莱特 (泰仑)
- Fourth Age 第四纪
- Free Fair 自由集市
- Galathilion 加拉西莱恩 , 见白树
- galenas (pipe-weed) 加伦纳斯 (烟草)
- ghāsh 嘎虚 (黑语 , 火)
- GLAMDRING 格莱姆德林 , 刚多尔夫之剑
- Golden Wood (Lórien) ; Galadriel ; Lady in the Golden Wood ; Sorceress in the Golden Wood. 金色森林 (萝林) ; 盖拉德丽尔 , 金色森林的女主人 , 金色森林的女巫。
- Great Darkness 大黑暗时代
- Great Horn 巨型号角
- Great Jewel 著名的宝石
- Great River 大河 , 安林因河
- Great Ship 大船
- Great Signal 重要的信号
- Grond , battering-ram named after Grond , Hammer of the Underworld (Morgoth ' s mace) 格郎德 , 攻打米

- 纳思蒂里斯城门的大槌,以(莫高斯的权杖)地狱之锤命名
 GUTHWINÉ 古斯温,伊奥默尔之剑
 Hammer of the Underworld 地狱之锤
 Herblóre of the Shire 《霞尔烟草集》
 HERUGRIM 赫鲁格里姆,塞奥顿之剑
 hithlain 希瑟林
 Hobbit, the 《霍比特人》
 Hobbity-in-arms 霍比特武装队
 Horn-call of Buckland 巴克原的号角
 Iron Crown 铁王冠
 Isildur's bane 伊西尔德的灾星
 ithildin(starmoon) 伊瑟尔丁(星月)
 Ithil-stone 伊瑟尔石,见帕兰梯子
 Key of Orthanc 奥桑克的钥匙
 Keys of Barad-dûr 巴拉多的钥匙
 kingsfoil(athelas) 王笱草(阿瑟拉斯)
 Lasselmista 拉赛米斯塔 精灵语:“灰色的叶子”
 Last Alliance 最后联盟
 Laurelin 劳瑞林(金树)
 Lay of Nimrodel 尼姆罗德之歌
 lebethron 莱柏松(树)
 lembas(waybread) 兰巴斯(干粮)
 Libraries 藏书室
 Lithe(Summer) 仲夏
 Longbottom Leaf 长底烟叶
 Magic, elf-magic, magic, magical, Mistress of Magic (see also Galadriel), see also wizardry 魔法 精灵的魔法,会魔法的女士(见盖拉德丽尔),见术士的法术。
 mallorn(mellyrn) 蔓蓉(树)
 mallos 玛洛斯(花)
 Menelvagor(Swordsman of the Sky) 梅内法戈星(天宇剑客)
 Mellon friend 梅伦朋友
 Mellyren (见 mallorn 蔓蓉)
 Middle Days 中世纪(又见 Elder Days 上古世纪)
 Mirror of Galadriel 盖拉德丽尔之镜
 miruvor 米卢沃(饮料)
 mithril(truesilver) 米瑟里尔(真银)
 mithril-coat, referred to as mail, dwarf-coat, dwarf-mail, mail-coat, mithril-mail, shirt of mail, silver corslet 米瑟里尔上衣,指铠甲,矮人上衣,矮人铠甲,铠甲上衣,米瑟里尔铠甲,铠甲衬衣,银铠甲
 Morgul-knife 莫古尔之刃
 Morgul-spells 莫古尔咒语
 NARSIL, Sword of Elendil 纳西尔,埃兰迪尔的宝剑
 Narya, the Great 纳亚
 Ninya, Ring of Adamant 宝石戒奈尼

亚

New Age 新世纪

Nicotiana 尼可提阿那 烟草

Night of Naught 虚空之夜

Nimloth 尼姆劳思白花 见“树”

Nine ,the(Rings) (索隆诱惑人类的)
九枚戒指

niphredil 妮芙蕾迪尔

Old Toby 老托比(烟草)

Old Winyards 古窖酒

Old words and Name in the Shire 《论霞
尔的古词与古名》

Old winyards 老窖陈酿

One Ring ,the 至尊魔戒

ORCRIST 奥克利斯特宝剑

Orofarnë 奥罗法尼精灵语“山居”

Orthanc-stone 奥桑克魔石(见 palantír
帕兰梯尔)

Far-seer ,

Stone(s) , (Seven Seeing-Stones) Stones
of seeing , Seven Stones , Palantír of
Isildur , Ithil-stone , Stone like the
Moon , Plant ír of ANÁRTON , of the
White Tower , Stone of Minas Tirith ,
Palantír of Orthanc , Orthanc-Stone ,
Stone of Orthanc , stone of wizardry ,
Elendil 's stone 预言石 远望石 (七
颗远望石) ,伊西尔德的帕兰梯尔 ,
伊西尔之石 ,如同月亮的远望石 ,

ANÁRTON 的帕兰梯尔 白塔之石 ,
米纳思蒂里塔的远望石 ,术士的远
望石 埃兰迪尔的远望石。

palantír 帕兰梯尔 palantíri 帕兰梯利
Phial (of Galadriel) 盖拉德丽尔的水
晶瓶 ,star-glass , the glass , glass of
Galadriel , the lady 's glass , elven-
glass , elven-light , gift of Galadriel ,
the Lady 's gift 星光瓶 水晶瓶 ,盖
拉德丽尔的水晶瓶 夫人的水晶瓶 ,
精灵星光 盖拉德丽尔的礼物 夫人
的礼物。

pipe-weed(leaf) 烟草叶(又见 galennas ,
Nicoiana 格里纳 尼可提阿那)

Púkel-men 普凯尔人(石像)

Quick Post 快邮专递

Red Arrow 红箭

Red Book(of Westmarch) 《西界红皮书》
Remmirath(the Netted Stars) 瑞米拉
斯(网星星座 即今天的昴宿星团)

Rhymes of Lore 智者歌谣

Riddle-game 谜语游戏

Rules ,the 法规

Second Age 第二纪

Secret Fire 秘火

Seeing Stones 远望石 见帕兰梯尔

Seven(Rings) ,the (矮人的)七枚
戒指

Seven Stones 七魔石

Shadow ,the 魔影

Shire-moot 霞尔莫特
 Shire-muster 霞尔民团
 Shire-reckoning 霞尔纪年
 Sickle 希克尔星座 即今天的北斗七星
 Silmaril 茜玛丽尔(宝石)
 Silver Crown 银冠
 Silver Trees, seel White Tree 银树, 见白树
 Simbelmynë(Evermind) 辛贝铭伊花(久心花)
 Smials 斯米阿尔,“洞穴”,霍比特人对所居洞穴的称呼
 Southern Star 南方星(烟草)
 Southlinch 南林赫(烟草)
 Springle-ring 斯普林格圈舞
 Star of Elendil 埃兰迪尔之星
 Star, as emblem, (1)Star of the House of Feanor, (2) Star of Elendil, the Elendilmir, as emblem of the North Kingdom, (3)Seven stars (above a crown and anvil), emblems of Durin, (4) Seven Stars of Elendil and his captains
 (1)and (3) hade eight rays, (2) and (1) have five. (1)was of silver (2) of diamond and represented the Star of Eärendil; (3) represented the Plough(4) originally represented the single stars on the banners of each of

seven ships (of 9) that bore a palantir; in Gondor the seven stars were set about a white-flowered tree, over which the Kings set a winged crown.

作为象征的星:(1)费阿诺家族之星
 (2)埃迪尔之星,埃兰迪尔之星(精灵语),作为北方王国的象征
 (3)七颗星(在皇冠上),代表杜林。
 (4)埃兰迪尔和他的统治的七星标志 (1)和(3)有八道放射状光线,(2)和(4)有五道放射状光线。(1)是银色的,(2)是菱形的,代表埃兰迪尔之星;(3)代表北斗七星;(4)最初在每艘携带帕兰梯尔船只的旗帜上都有单独的一颗星,而在冈多的旗帜上,七颗星一并位于代表国王的飞翼王冠与盛开白花的白树之上。

Star of the North Kingdom 北方王国之星

STING 刺叮

Stone of Erech, a tryst-stone(symbol of Isildur's overlordship), the Black Stone, the Stone. 埃雷赫之石(伊西尔德统治的标志)黑色的魔石。

Stone of Minas Tirith 米纳思蒂里斯魔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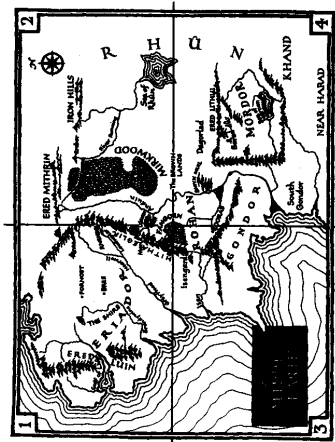
Sunless Year 太阳未升起的年代

Tale of Aragorn and Arwen 阿拉贡和

- 阿尔温的故事
 talan(flet) 塔兰
 Tale of years , the 编年故事
 Telperion 特尔佩里翁
 Thain 's Book
 Three(Rings) ,the (精灵)三戒
 Three House of Men 人类三大家族
 Third Age 第三纪
 "Translation from the Elvish" 《译自
 精灵语》
 Tree of the High Elves 高种精灵
 之树
 Tree ,the 白树 Nimloth , emblem of
 Gondor ; descended from the Tree of
 the High Elves , Galathilion ; which
 was derived from the elder of the
 Two Towers of the Valar , Telperion
 and Laurelin(Thite Tree and Gold-
 en , Trees of Silver and Gold) , See
 also white Tree 尼姆劳思 ,冈多的
 象征 ;高种 /高等精灵的加拉西莱
 恩树的后代 源自梵拉的双塔——
 特尔佩里翁和劳瑞林(金银双树)
 早年的树种。也见白树。
 Valionrean language 瓦里诺利恩语
 言
 Vilya 维尔亚
 Wandering Days 迁移时代
 War of the Rings 魔戒之战
 waybread 干粮(见 lembas 兰巴斯)
 Westmanswed 见西方烟草 ,见烟草
 叶
 Westron ,the 西方语(见 Common
 Speech 通用语)
 White Council 白道会
 White Crown 白冠
 White Hand 白手
 White Tree(dead relic of the Tree of
 Gondor) 枯树 ,冈多枯死的白树遗
 骸。
 Wizardry 法术 (术士的)魔法
 Younger Days (又见 Elder Days) 世
 界还年轻的时代

附录八 中洲地图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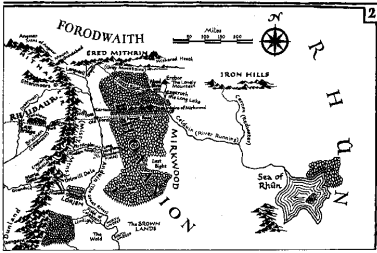
中洲示意总图



中洲示意图 1



中洲示意图 2



冈多、罗翰、莫都边境交界地带详图

